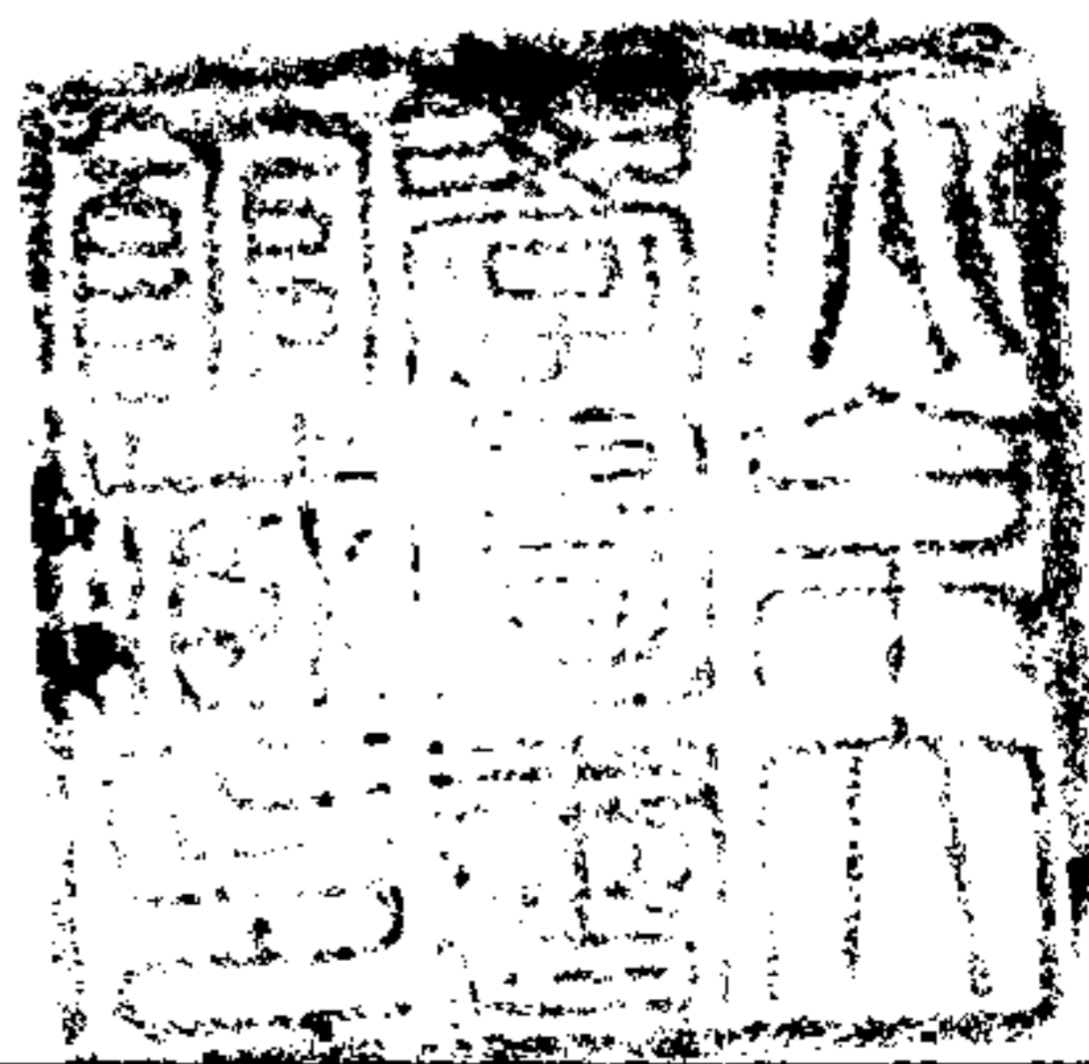


續修四庫全書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四八五・史部・詔令奏議類

度支奏議一百十九卷（堂稿二十卷、新餉司三十六卷、邊餉司十一卷、山東司七卷、浙江司一卷、湖廣司二卷、四川司五卷、江西司一卷、廣東司一卷、廣西司四卷、雲南司十七卷、貴州司二卷、福建司四卷、山西司二卷、河南司一卷、冊庫一卷、陝西司四卷）（新餉司卷十一至卷二十三）

〔明〕畢自嚴撰……

度支奏議目錄

新餉司十一卷

議請加給援兵鹽菜疏

題覆酌給莊浪土兵原糧疏

題覆王岡卿催解廣東錢糧疏

題報解發薊鎮修工糧餉疏

題奏解官任意稽遲疏

題覆楚省洪撫臺并唐常卿催解錢糧疏

題覆募兵開銷東省新餉疏

題覆浙蜀援兵糧餉疏

題覆邊工餉司包鳳起條議疏

題覆薊鎮援兵本色水陸轉運疏

覆督餉御史題襍項載入考成疏

題覆呂岡卿催解山東錢糧疏

題奏霸密河南山東保河六府買豆愆期疏

題催省直新餉完欠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一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議請加給援兵鹽菜疏

題為議請加給援兵鹽菜以示畫一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兵部咨該兵部

題開陝西宣府河南各兵差覺可觀宜留備守

衛而河南領兵遊擊蔡忠頗有調度相應合為

一營着實團練念其久戍偏留量加鹽菜一分

以為涼棚水瓜之用是即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皇上撫恤之深仁也等因奉

聖旨據奏宣兵見在城守廣兵乃令隨宣通兵方以

減募浙兵又伏發防是否長便還着另議餘如議

分別去留仍嚴飭將領去的途次安靜留的加意

團操不得少有縱弛欽此又該本部覆奉

聖旨據奏浙廣兵分置既經審酌仍依議旨內伏字

挿字錯寫改正行欽此欽遵移咨到部送司相應

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兵貴精悍烏合之

旅不足以壯敵愾餉貴優厚數米而炊不足以

振投袂自有虜警以來入衛不啻如林而塗人象馬坐糜

公帑臣心痛之而不敢越俎問也今樞臣於城下之兵擇其不堪者遣歸而留其精健者以備聲援真可謂洞悉機宜矣乃念其靡室靡家之苦而溥以投醪挾纊之仁於鹽菜三分之外量加一分為冰瓜之賞奉有

明旨 在兵部索以如數給發臣部當極窘極迫之時而不敢爭執者總以我公曰歸我心西悲此輩

廣表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三

亦幾無固志矣於體卹犒賞之中寓鼓舞聯屬之意俾緩急恃以無恐是或一道也夫樞臣之為

都門援兵計者可謂曲體矣而遵勦防守之援兵其勞苦堪憐臣之身雖未之與周旋而臣之心實無時無刻而敢忘於懷也勦遵當殘破之後四望蕭條食物騰貴宵處於積尸之野枕戈於炎暑之地况其間有遣歸者亦有潛逃者將何以繫其心而使無異志乎且奴謀叵測秋防儼

始士心解體禦侮何資或比照城下之例將防守邊堡各處援兵於七八九十四箇月內量加鹽菜銀一分以作秋防之犒賞以示同仁之無外或亦

皇上之所不靳也查援兵鹽菜之在勦遵者如關寧援兵密雲標兵咫尺故壘月餉豐厚不必議增總兵王威之家丁新兵見支月餉於臣部是為行月兼支不必議增援兵之在通津者如浙兵閩粵兵居處內地食物價平不必議增至如川

廣表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三

貴兵鎮守兵宜大三秦之兵及團練各兵之未支月糧者本處之餉既已涼薄而日日仰給者只此三分鹽菜其何能支今議體其情而卹其私不得量為日增一分至如通昌之新兵勦永之主客兵各有本等月餉皆不得援之以例稍有分別則此輩益有所激發而奮勵矣至於米豆草束聞有願領折色者若照時估價自過昂稍酌其平即不願領是在該道酌量各堡價值申報督撫詳允務使上不虧公下不虧軍而

中亦可少省脚價之費不者寧與本色以資飽騰則計之得也夫援兵幾四五萬每人一分則一月於額數鹽菜又增一萬四五千兩當此三空四盡庫藏如洗省一分可作一分之實用臣本不敢破例徇人但念此炎暑久戍軍士思歸多一分便作一分之恩膏臣亦何敢膠柱鼓瑟此臣所以再四籌畫而不敢復執一定之例者也臣於此而更有說焉入衛各兵歷戰守者過半載矣其間節曠逃亡者亦豈無之而月月領

新餉司十一

四

餉者卒未見開除幾許稍一清查何難溥惠又查京營城守諸軍今僅留四分之一以更番而臣部月支鹽菜尚有一萬三千一百餘兩虜氛漸遠或宜盡撤寧家而所省者即可供援兵之用無煩另為設處矣夫兵騎將貪清查一字往往藉口卽城軍應撤與否各有司存亦非臣所敢言然酌盈濟虛移緩救急此又出自聖裁而非臣愚所擅便者也既經兵部移咨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督撫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遵前援兵勞苦鹽菜依議量加其餘地近餉優不得比例仍咨行督撫查報逃亡以清虛冒城守營軍應否盡撤兵部酌議具奏欽此

新餉司十一

五

題覆酌給莊浪土兵原糧疏

題為披誠捐貲率眾勤

王永固封疆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二

年六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陝西莊浪

都司魯胤昌奏前事等因六月初六日奉

聖旨魯胤昌五月十五日至都如何不與題給行糧

這所奏該部速行酌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奉批

移咨兵部及甘肅撫院查議批送到司遵即呈

堂咨會兵部該撫備查魯胤昌所統官兵馬匹

新餉司十一

的係若干應否准給行糧料草以便給發酌

去後今奉本部送准甘鎮巡撫今戴罪梅之

咨稱莊浪協援都司魯胤昌所管土官家丁

百名在甘鎮原無議有錢糧今本官統領土官

家丁一百五十九員名自買戰馬二百餘匹安

家行糧馬匹草料俱皆本官自行措辦本院前

後止各賞過銀三兩且路遙七千里鈐束秋毫

無擾既至

都門例應議給糧料撥發地方以禦秋防等因

據太僕寺少卿管兵部職方清吏司事余大成

回稱查甘鎮兵馬糧料先經咨會預備外後五

月二十二日據楊總兵冊開所統官兵共二千

五百八十四員名馬騾共三千六百一十三匹

頭俱於十九日到齊其魯胤昌官兵一百五十

九員名馬二百一十三匹俱在數內原冊見在

可按業於五月二十三日咨會訖所云該鎮呈

稱魯胤昌聽候分發各另呈討則當查楊鎮開

支糧料如足前數即當扣還胤昌如或所領未

新餉司十一

足前數似應責部補給胤昌也等因又據本

魯胤昌呈稱本管內丁原有額糧俱在甘肅

浪倉京民二運內支給該道兼收官處號領可

查自早職抽選應援二年有餘未蒙全給原糧

今奉

詔入衛蒙

首分發薊門比照甘肅各營新例懇乞咨行撫院查

給原糧以贍家屬等情各到部送司相應議覆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土官魯胤昌之率眾勤

王也慷慨捐貲不遠千里其義勇堪嘉且跋涉長途秋毫無犯其紀律亦肅夫計兵授食臣部事也豈其有所靳焉及查魯胤昌所領兵馬即總兵楊嘉謨所統兵馬內之數也所需糧料草束業於五月二十四日准兵部咨一體派給而胤昌即就中支過本色米六日共一十五石二斗一升支過豆六日共三十二石二斗二升支過草二次計十一日共一千九百六十九束繼而楊嘉謨兵二千一百七十餘人隨總兵王威出防薊州王威具揭代為領餉而胤昌之兵尚無行色故未與也即兵部移咨亦云魯胤昌兵馬糧料聽其另行呈討速後胤昌呈領除支過前項本色外隨於六月十一日給發官兵廩粟每米豆草折銀五百二十兩一錢一分零俱照兵部咨從五月十九到京日為始支至六月終奉今奉文赴密鎮爰方啓行又據本官呈討續給七月分鹽菜米豆草折銀四百四十二兩八錢三分於以覈糶糧而壯行色則各兵於役之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一

可無虞匱乏矣第係邊方土兵一旦遠赴勤王則當此靡室靡家之際不無將父將母之思身戍危疆家無升斗有懷內顧亦可憫也胤昌以原食糧餉為請誠非得已查調募各兵皆有月餉而茲百五十名勤王之土兵何獨不然合無勅令該撫查其應得原食糧石照例支給以為各丁瞻家之資以昭朝廷恤軍之意斯亦飭防柔遠之要務也既經題咨并具呈前來相應覆請恭候命下臣部移文該撫并行本官遵奉施行崇禎三年七月初二日具題本月初五日奉聖旨是欽此

題覆王岡卿催解廣東錢糧疏

題為欽遵

明旨恭報廣東錢糧起解之數併舉急公之臣仰請
聖裁事專理新餉邊餉司案呈崇禎三年六月初十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僕寺少卿王心一題
前事等因本年六月初八日奉

聖旨這奏廣東解過錢糧已逾催數知道了着該部
覈冊查收陸問禮前已有旨即與優叙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該新舊兩司備查

新餉司十一

明白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東粵僻
處海濱其民俗多蒸蒸好義臨民者一鼓舞而
開導之未有不爭先終事者今查該省催餉太
僕寺少卿王心一額催新舊餉銀共二十二萬
五千二百六十四兩四錢今據該差疏報完解
過銀共三十九萬七千二百兩零則該差之董
率勤劬與該省撫按及藩司郡邑忠勤體
國槩可知矣臣等謹按冊而細覈之若加派預徵
銀委官聞人羣解銀六萬兩湯執綱解銀四萬

兩俱崇禎三年二月內到程元祚解銀六萬二
千二百兩汪達解銀六萬八千九百七十八兩

六錢二分零俱崇禎二年三月內到共足二十
三萬一千一百七十八兩六錢零委卷迄至十分他
如太倉舊欠銀三千三百一十六兩差官哈捷

高於崇禎三年二月內到部而三年分舊餉預
徵五分應該解銀一千六百五十八兩報稱全
解三千三百一十六兩今尚未到鹽課委湯執

慶文奏議

新餉司十一

止

年三月內到汪達解崇禎二年分引餉銀九千
兩程元祚解二年鹽課銀一萬六千七百二十
六兩九錢七分俱於三年三月內到而沈之璞
李弘謨共領銀四萬九千七百二十七兩一錢
零今尚未到又給入衛官兵安家行月糧銀一
萬四千兩先奉有免銷正額之
旨不准開銷又如襍項冊報李弘謨等領解銀三萬
九千三十七兩三錢四分零今尚未到又哈捷
高鄭文章湯執綱所解六千八百一十五兩

錢零俱係二年分之祿項其三年分所當速行
補解以完原額者也又解西洋大砲到京給過
銀三千二百二十六兩零奉有

俞旨應准開銷其餘別項開銷銀一萬零五百九十
兩八錢零如支買木翠則應動工部錢糧如援
兵安家等項業已題奉

明旨於驛遞節省銀內抵補不准開銷總之該寺疏
稱報解過三十九萬七千二百有奇之數實解
到部者二十七萬三千七百一十三兩五錢七

分零而未到并難准開銷者尚有一十二萬三
千四百八十六兩四錢零該省催數已逾臣部

何敢得隴望蜀然額例各別該省自不難補缺
全完相應勒令湊解以濟軍餉者也至若該省
藩司陸問禮那緩就急拮据靡遑憂

國奉公咄嗟立辦屢邀優叙之

溫綸應入銓衡之首啓然有吏部在非臣部所敢越
俎矣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王心一催解溢額動公可嘉准與紀錄優異起
解未到等項還着查催完日奏結陸問禮已有屢
旨了該部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題報解發薊鎮修工糧餉疏

題為欽奉

上傳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崇呈崇禎三年七月

初七日奉本部送該

內閣接奉

上傳屢報奴孽憤恨狡謀叵測三協一帶臺哨各軍

補設何如守具火器等件添備何如鄉等郎傳兵

部速令該督撫自行回奏併傳戶部速運糧餉俱

不得少延欽此欽遵傳出到部送司除事關兵部

奏議

新餉司十一

十四

者聽兵部轉行督撫回

奏外所有糧餉一項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奴雖宵遁謀尚叵測設兵修備時不容緩

誠有如

皇上所軫念者第三協之中惟薊門為最衝備禦之

法惟修邊為最急然所藉以資飽騰而供版築

者實惟糧餉是賴也是以臣部一聞修築之舉

即撥津門漕米五萬石又撥年例邊糧米二萬

五千石行據天津司道回稱於六月十一等日

盡數開舟發行矣又恐道遙河澆復差委官孫

應龍前赴江黃口督押疾行又差官王有功馳

至各邊堡修築處所查驗解到本色有無多寡

務取回文報部又恐薊鎮餉司不能兼管復委

陸運餉司姬文郁帶領車夫往薊協運不足者

繼以召買近又題差主事包鳳起總理其事是

本色或不至匱乏者也若折色餉銀從前已給

者無論矣在班軍除前發過工犒銀二萬兩并

召買銀二萬兩外今又發銀三萬兩付主事包

奏議

新餉司十一

十五

鳳起齋帶以行內以二萬兩為修工班軍鹽菜

犒賞之用以一萬兩作召買本色之價在官兵

月餉除六月以前完給外即七月分餉銀亦於

七月初二日發銀五萬兩差官陳慶吉等領解

又於初陸日發銀二萬兩差官曹愈新領解是

折色或亦不至匱乏者也臣部於薊門糧餉不

敢一刻少延務期邊軍果腹修築蚤竣用固金

湯以仰紓

皇上焦勞於萬一此臣之所自矢也所有措發過本

折緣繇理合恭報以慰

聖懷謹具本題

知

崇禎三年七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這發過糧餉數目知道了還須厚儲速運毋致
呼庚其清胃破嚴尅減責在督撫等官卽咨行申
飭欽此

新餉司十一

共

題參解官任意稽遲疏

題爲軍餉萬分緊急解官任意稽遲謹分別查參
以懲怠玩以速輸將事新舊兩餉司案呈查得
應天府崇禎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差江寧縣
縣丞左懋勛領解本年預徵加派銀二萬二千
六百九十六兩四錢又同日領解本年預徵襍
項銀二千七百一十六兩九錢零又同日領解
二年分舊餉銀三千八百五十七兩九錢零又
領解三年分舊餉銀七千八百二十四兩八錢
安慶府冊報差宿松縣典史師一覽領解三年
分舊餉銀二千六百六十兩零徽州府於三年
三月二十一日差休寧縣王簿何士奇領解三
年分舊餉銀一千七十六兩寧國府冊報於崇
禎三年五月內差主簿許攢領解三年分預徵
加派銀八千一百八十九兩三錢又領解預徵
三年分襍項銀三千二百兩又領解三年分舊
餉銀六千九兩池州府崇禎三年二月二十日
差銅陵縣典史許登周領解三年分預徵加派

新餉司十一

共

銀三千六百兩又領解預徵三年分禱項銀四
 千二百四十二兩九錢零又領解二年分舊餉
 銀五千二百三兩九錢又冊報差典史趙守傑
 領解三年分舊餉銀二千一百兩太平府崇禎
 三年四月三十日差當塗縣縣丞姚元相領解
 三年分預徵加派銀三百五十五兩七錢零又領
 解預徵二年分禱項銀一千九百七十四兩五
 錢又帶解崇禎元年禱項銀六百一十九兩九
 錢零鳳陽府崇禎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差長淮
 衛經歷程一章領解二年分加派銀六千九百
 一十五兩一錢零又領解二年分禱項銀八千
 二百九十七兩四錢零又領解預徵三年分禱
 項銀一萬零七百二十五兩八錢又領解元年
 分舊餉銀二百三十七兩九錢又領解二年分
 舊餉銀三千二百一十八兩三錢又領解三年
 分舊餉銀六千八百九十二兩八錢又冊報崇
 禎二年十二月初四日差懷遠衛經歷張正之
 領解二年分舊餉銀五千七百四十四兩七錢

零浙江布政司冊報本年四月內差斷事查錫
 策領解元二兩年加派銀一萬七千七百五十
 四兩廣東布政司冊報本年三月十三日差官
 李洪謨領解二年分禱項銀二萬七千九百五
 十二兩七錢又三月十九日差官沈之鏞領解
 三年分舊餉銀三千三百一十六兩三錢福建
 省該催餉京鄉帥衆疏報本年四月初九日差
 興化府通判儲元基領解加派銀八萬三千八
 百六十三兩五錢零以上各解官起解逾期通
 未解到辰下兩庫如洗版築肇興凡一應援
 之行糧九邊主兵之月餉不啻大聲之呼苦無
 點金之術解官延捱若此亦何濟於緩急哉萬
 一患起脫巾伊誰之咎再查和州天啓七年十
 月二十日差役鄭道永張仲信解平糶扣抽等
 銀五百八十八兩屢催不到業該本部於今年
 二月內具錢糧報解逾期疏內查叅備行撫按
 司府查催去後迄今又經半載尚未解報違玩
 已極相應一併查叅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因奴孽披猖軍興旁午苦外解之中斷慮供億之難支致屢我

皇上焦勞責臣部差官守催

特遣京卿以董其事復定期數以速其來何等鄭重何等緊急而承解之員役顧可泄泄從事乎夫錢糧之欠在小民者猶曰尚費徵求不能蹴解今京卿奉

命督催撫按設誠那辦藩司刻期起解不知費幾許經營幾許心力恨不克兼道疾馳以濟急需不

新餉司十一

三

謂解官敢於因循稽延怠玩而漫不經心也非嚴加查叅何以警後至謹按道途避邇月日淺深定叅罰之法聲慢餉之愆可乎查南直各司府以地里考之距京不過二千餘里計程某月可臻何應天府解官左懋勛安慶府解官師一覽徽州府解官何士奇寧國府解官許檟池州府解官許登周太平府解官姚元相鳳陽府解官程一章浙江布政司解官查錫策領解在二三等月迄今到期杳然且鳳陽所差懷遠衛經

歷張正之領解舊餉銀兩屈指已七閱月屢催不到更可駭異至如粵閩為途雖賒即遲亦不

過三月今廣東解官李洪謨福建解官儲元基所解銀兩愆期未到以上各官逍遙途次觀望逗遛既無纓冠之誼安稱靖獻之忠本當即行重處第念錢糧在身姑再立限嚴催如浙直之近者限半月閩粵之遠者限一月俟錢糧到部交割明白分別降罰以儆將來倘再逾期容臣徑行吏部從重革職者也至於和州解役鄭道

新餉司十一

三

永張仲信起解已及三年叅查尚無回報則五百八十八兩之金錢明係各役之侵沒矣合行該撫按嚴究擬罪追銀補解如再稽遲司府又安逃其責乎抑臣更有說焉查從來積弊凡錢糧起解有銀未徵到官而先以空文報者亦有解官領銀或延捱於本地逗遛於途次而希圖作弊抵換銀水者不叅處解官則此輩無所懲創不責成驛遞則此輩又多藉口今後起解錢糧該省直於批文上酌道里遠近定以限期必

銀出門方行移會

奏報無以空支支吾其經過驛遞支應遲速逐一

添註勘合以便稽查違者律以失快軍機之罪

此又轉遲為速第一急着仰仗

天語申飭而不容緩者也既據兩司案呈前來相應

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撫按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十一日具

新餉司十一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軍餉緊急解官那移作弊日久延挨左懋勛等

本當即處既錢糧未經交卸姑着帶罪依限解完

奏奪鄭道永等該撫按追究具奏以役解銀就道

方許報聞經過驛遞詳註應付數目日期以憑挨

究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楚省洪撫臺并唐常卿催解錢糧疏

題為恭報起解京卿守催錢糧以濟軍需事專理

新餉邊餉司案呈崇禎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巡撫洪如鍾題前事等

因本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這楚省起解錢糧是否如限如數着部科磨覈

具奏該部知道欽此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常

寺少卿唐暉題為軍需無時不急輸賦無時可

緩恭報續解銀數少濟目前事等因奉

新餉司十一

聖旨這湖廣續解銀數着到日磨覈具奏該部知

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

同戶科都給事中玄默逐一磨覈案查先該催

餉太常寺少卿唐暉疏報楚省起解錢糧日期

數目奉

聖旨這楚省催解與科疏額數懸殊着并奏內那借

多開款項通加磨對詳覈明確具奏該部知道欽

此臣隨督率新舊兩餉司司官磨對明確該省

解到部委官章繼華解銀一萬五千三百餘

兩委官毛鑛解銀二萬五十一兩零俱於本年
四月內到又撥補黃州府屬銀九千三百餘兩
俱已解到而省直

藩工借支之未明不與焉其餘未到已於本年五
月初八日具覆奉

聖旨未明欵數還着布政司速查以便催解銀未到
部報解疏不必先覆割還楚餉唐暉帶催該部俱
即飭行欵此隨該臣部備咨該差并移會省直差
官守催協濟各省直未完

新餉司十一

藩工銀兩并割還楚餉及催湖廣開具協濟欠
前來通行在案今查楚撫洪如鍾疏與前京卿
唐暉所報數目無異先該臣部覆唐暉疏業詳
悉入

告又何敢贅瀆以煩

聖聽惟各省直所欠協濟銀兩已經奉

旨行文各該省直催餉差官照數催完又經行文湖
廣藩司開報欠數至今未報詳確將於何時完
解所當再一申飭者也又臣前覆唐暉疏時差

官劉懌領解舊餉銀四萬餘兩未到今查前銀
於五月內到部至於該差續報委官王文耀解
銀三萬兩據稱五月十八日啓行今於七月內
亦到所當一併報明者也但啓行之解委固無
留滯而繼此之督發尤宜迅速合無行文撫按
并劄該差亟催前項借用

藩工銀兩速為解發并各省直拖欠確數具報至
於割還楚餉共三十七萬八千有奇實係開寧
續命之膏倍切薊門雲霓之望所冀該差務遵

新餉司十一

明旨星速督催前來以資撥濟如各有司怠緩推
藉遲不究者聽該差寺臣盡法糾劾以懲怠玩
庶

功令有赫而軍儲克濟矣既經該撫具題前來相
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亟為申飭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劉懌王文耀解到銀兩知道了其各省直所欠
協濟確數該布政司久不具報完解何時并割還
楚餉着唐暉嚴行督催違玩的指名叅處該衙門
知道欽此

長義

新餉司十一

庚

題覆募兵開銷東省新餉疏

題為額外措餉原難兵勢聚散宜酌懇摠

睿斷亟議確咨以固東藩以收實着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六月初七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兵部尚書梁廷棟題覆山東巡撫

沈珣題前事等因本年六月初四日奉

聖旨盧洪濛募兵既已前來着兵部即與點驗發員

鎮練防還須加意簡訓毋得僅取安插充數內有

思歸願散的不妨隨宜酌遣東省支動銀應否開

新餉司十一

三

銷着戶部查奏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福建巡撫

熊文燦題為飛調援兵以保

陵京事等因六月初十日奉

聖旨這奏報給過援兵銀數着戶部覈議應否抵銷

李洵璫規避押兵狂悖蔑紀着革了職該撫按官

掣解來京究問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工部尚書降

一級戴罪視事南居益題為移鎮奉有

明綸兵食全無見在懇乞

聖鑒俯容留用解部新餉以濟入援事覆河南巡撫

郝土膏題前事六月十二日奉

聖旨各省既有額兵卽應原有甲仗何得輒動錢糧
這奏知道了還着戶部併覆來看欽此欽遵通抄
到部通送到司查得解部新餉屢奉

明旨不許一槩動支其捐助一節本部於四月二十

九日題覆應天巡撫曹文衡續解捐助緣繇奉

聖旨以後輸助銀兩還着解部佐餉不得在外支銷

該衙門知道欽此通行遵照在案今山東撫臣沈

珣福建撫臣熊文燦河南撫臣郝土膏各題

明抵銷前來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新餉

入額止有此數用於額外卽虧於額內今虞難

宵遁防禦修築之役浩費靡所底止惟願此有

限外解爲沃焦救焚之需少支吾目前於萬一

而不謂各省之援兵竟供瓜分蠶食之費屢奉

明旨申飭不啻再三而哀如充耳也今聞省援兵疏

稱用過安家衣甲銀一萬八千二十三兩二錢

此係兵工二部事也安家則應驛遞節省銀兩

筭衣甲則應四司料價銀銷筭

明旨有赫奕待再計其支給過各兵行月餉三萬五

千四百六十一兩一錢固臣部事也第設兵卽

以設餉從來已然何得與行糧一例開銷於別

項錢糧哉則所存七年分襍派銀三萬九千餘

兩原係臣部那湊暫留者內除行糧用過若干

聽其從中冊報開銷餘仍積貯聽候別用至於

一萬四千有奇之捐助一併遞解充餉更不待

言矣若夫中州地方年來多事設軍旅而修武

備誰曰不然或者爲地方防不虞稍爲整禦一

二原非盡補名伍所用錢糧卽從撫屬中稍

搜括便可了此似又不必議動新餉以啓劾尤

而悖

明旨者也至於浙弁盧洪濛以草莽之士談齊魯之

兵已上其孟浪行徑矣且經東撫再四裁抑停

其安家馬匹而與之行糧似當准其開銷但試

問盧洪濛所用四千六百八十三兩之金錢果

能分毫不染而軍沽實惠乎近日各兵抵京臣

部准兵部谷又給月餉半月鹽菜三日矣應俟

抵昌之日查其有無功罪聽候兵部酌議黜陟者也既各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撫按并咨兵部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新餉及捐助銀兩不許輕動已有屢旨閩兵及盧洪濛募兵行糧依議開銷以後撫臣飭備增兵還自行酌處不得擅留額餉致悞軍需欽此

廣業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三

題覆浙蜀援兵糧餉疏

題為查解空月坐糧暫濟援兵并陳浙兵勢難久

缺月餉勢難再解懇乞

聖明勅部另議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三年六月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浙江巡

撫陸完學題前事等因本年六月十三日奉

聖旨這解過浙兵月餉具見料理知道了奏內所請

還著該部酌議來說欽此又該浙江巡按御史李

柄題同前事等因奉

廣業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四川巡撫張諭

題為西酋撫局偶歇微臣懷甲無期事等因奉

月十六日奉

聖旨西酋撫局聽督臣議定奏奪川兵行月等餉應

否從部借支還着該部酌覆欽此欽遵通抄到部

送司具覆間又奉本部送准兵部咨該天津督

餉部院翟鳳翀題為浙兵著勞浙餉難繼仰祈

勅部從長酌議以安眾心事等因奉

聖旨近日援兵藉口思歸總該諸將撫恤無方紀律

不肅緩急何賴這浙兵有無勞績應否去留并浙
餉作何接濟著戶兵工部詳酌速奏欽此欽遵移
咨到部又據四川監軍道副使劉可訓呈據四
川統兵總兵鄧懋官副總兵郭起柱鄧圮李國
選姚化民呈爲乞憐萬里從征比例備達支餉
以資戰守事內稱據五管甲兵李明法等援兵
湖廣鎮軍援兵例欲於日支行糧鹽菜之外計
支坐糧六分緣繇該本道劉可訓呈稱合無比
照密雲遵化兵事例每名於行糧鹽菜外給坐
糧五分伏乞本部批示庶便行令四川管餉通
判屠隨裕會書武震華於一起官兵支剩餉銀
一萬三百五十餘兩內支二十六兩八分五釐
給管餉官屠隨裕武震華自崇禎三年六月二
十三日起至七月三十日止廩給紙劄查二起
官兵除本道自裹餉糧親丁二十名原來支餉
又除陣亡病故兵一百六名不支外實在官兵
五千六百三十三員名各支不等自六月二十
三日起至七月二十九日止計三十六日共該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三

支餉銀一萬三百二十六兩四錢五分六釐尚
存剩餉銀七兩三錢九分八釐給醫生韓生春
買辦藥料調治病兵外俟支完一總造冊開銷
等因到部奉批川兵比例多索月餉夫不比其
薄者而比其厚者人心何厭之有恐後難繼也
新餉司查議又准兵部咨該薊遼總督張鳳翼
奏覆錢法侍郎康新民題爲蜀兵露處撫恤宜
周仰祈速沛
德意以慰人心以預秋防事內覆稱川兵鹽菜行糧
俱餉餉司先期給發亦未嘗缺少稽遲副總
鄧懋官鄧圮郭起柱李國選姚化民可問也俱
聞其所齎月餉僅至六月而止倘行糧鹽菜未
足所需又不可不預爲之慮者或扣解於該省
或借支於部餉均當早爲酌處者也等因七月
初二日奉
聖旨據奏蜀兵安插始末知道了還著劉可訓加意
撫輯務使感恩畏法買勇圖功其行糧鹽菜戶部
卽與酌處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合咨貴部卽將川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三

其行糧菹菜銀兩速行酌處等因移會到部奉
 批新餉司查議覆俱送到司相應議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入衛援兵非真有吞胡之志其
 始也或餌以厚利或懾於法紀是以敵愾之氣
 不勝其飽騰之思行糧不足則索行糧月餉不
 繼則思月餉如兩浙援兵僕愴思歸之情狀溢
 於言楮如津部所云者夫浙兵行糧菹菜臣部
 按月轉發津門支給原無欠缺至於應得月糧
 該省自應念其遠戍之苦源源解給以塞其嗷
 嗷待哺之缺望於臣部無與也雖浙中一次解
 銀九千七百一十七兩以作初入衛者三四五
 月之坐糧二次又解三千五百四十八兩九錢
 作續入衛者六七八月之坐糧而尚未見至此
 臣部因津部移會已先發銀五千兩通融接濟
 俟解到抵還不可謂不曲體矣不謂浙江撫臣
 陸完學具題將入援之兵額欲另行補募而以
 入衛者取餉於臣部也夫整隊而來勤
 王之師也振旅而還將置之何所乎無論千里荷戈

不宜及其勇往之心若諸兵一聞此耗其歸思
 益有勃然不可遏者矣而誰能禦之至於川兵
 之餉則又有可得而言者昨臣念邊兵防衛艱
 辛萬狀因於行糧舊例之外量加一分不為不
 優厚矣不料川兵既支行糧妄意於薊密之月
 餉比例并支其驕縱之念無厭之求自無容曲
 徇而監軍劉可訓何乃輕為之請也曾不思各
 邊月餉厚薄原自不一不得比而同之夫川兵
 而欲支月餉也則自有該省一定之額在是減
 之而無容減亦增之而亦無容增者也監軍大
 居該省不酌其本省之餉數而輒比於別鎮
 求多之貪心誰不如我尤而效之是教之亂也
 川兵自抵薊以來向食臣部行糧今所欲開銷
 者雖係川中之餉而未始非臣部之餉且彼處
 之解銀轉盼即盡此後之坐糧從何措處獨在
 天末輸輓艱難萬一不繼必取償於臣部蜀撫
 已言之矣陽欲增支該省一月之餉而實欲增
 支臣部逐月之餉是臣之所大恐也竊謂川兵

行糧自應在薊鎮餉司支領無疑矣坐糧一項

仍聽蜀撫查照該省規則續解接濟萬一不敷

臣部或可借給以俟川中補還仍照川餉舊例

聽新撫劉可訓酌給臣部必不敢玩法曲徇以

開兼支登壘之例者也既各具題并咨呈前來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撫按并咨會督撫衙門遵奉施

行崇禎三年七月十四日具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三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浙蜀撥兵行糧支發責在該部月餉解給責在

該省如有不繼通融接濟以俟解補着即行該省

撫臣作速措處不許推諉致悞軍需其撫鎮等官

撫馭士卒務期恩威並著毋得但徇厚糈反啓謹

端新撫悞寫劉可法殊欠詳慎改正行該衙門知

道欽此

題覆邊工餉司包鳳起條議疏

題為邊軍之工犒甚急設官之職掌宜修敬於事

先約畧陳請懇乞

天語申飭以便遵行以課速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七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本部湖廣司主事包鳳起奏前事等因

七月初六日奉

聖旨邊工急須餉犒包鳳起特司轉輸所請諸款着

速與覆行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三

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邊工司餉一差

果軍腹以勵子來課三月而觀厥成責任甚重

取效甚速總之全賴此餉犒為主耳顧糧餉有

本折而轉運有難易何者折色取給於臣部惟

患外解之不繼不患轉輓之不前至於本色邊

倉焚掠已盡水陸僭運維艱凡薊鎮一應主客

官兵與修築班軍靡不嗷嗷待哺於本色矧從

間關跋涉之途餽窮邊絕谷之餉能必其以時

接濟而宿飽無虞乎是不得不嚴稽覈而勤催

督備車夫以便轉輸此主事包鳳起所以有事
先約畧之請也然而臣部原題疏中悉皆酌議
詳明是在二三餉司并召買推官和衷協濟殫
力急公無作秦越之觀蚤襄靡盬之事可也至
於查運務之遲速考召買之盈虛與僱覓車夫
等項不妨相度機宜隨便酌行務要處處照管
事事周旋毋徒以支放了事而相推諉勿藉口
越俎侵權而辭勞怨又在包鳳起設誠而力行
之耳設官必有稟餼今照例月支銀二十四兩

奏議

新餉司上

奏

以供本官稟餼心紅紙張之費而日用有資
衙門必有人役今因事派定月支銀三十三兩
六錢以給書役快皂等項工食之需俱仕工牘
銀內支銷而使令人矣工牘鹽菜需銀不一
而足除前次發過新舊餉各一萬兩給兵部差
官蔡應舉領運督撫軍前收貯薊庫聽候支放
外今又劄新舊庫共發銀三萬兩付本官於七
月十一日隨帶東行而糧餉可無乏矣錢穀之
出入甚紛幾務之關防宜飭不者恐神奸鬼賊

之徒未免有乘機做員之弊今已給有關防
本官得以藉手供職而無掣肘之虞矣既經具
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并本官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是欽此

奏議

新餉司上

奏

題覆薊鎮援兵本色水陸轉運疏

題為薊鎮援兵日集應用本色不貲懇乞

聖明勅部措處以便轉運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三年五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恭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天津督餉部院翟鳳翀題前事等

因奉

聖旨薊鎮糧料津運不足該部卽與酌覆欽此欽遵

蒙發到部送司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餉御

史沈猶龍題同前事五月二十四日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呈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遵卽呈堂於五月二十七日咨令津部撥發漕

米三千石運薊六月初五日咨發五萬石運薊

初十日咨發一萬石運灤永又發年例邊糧二

萬五千石復發銀二萬兩設法召買以期接濟

仍咨令津部將原留漕米一百零六萬二千七

石四斗零徹底清查分別運過并存剩確數以

便覆

請去後令津部查明開咨到部奉批此數甚清可充

薊用送司除將剩下漕米抵充海運二萬九千

八百三十一石零呈堂咨令津部俟州縣召買

到日卽繇水撥運薊州聽該餉司分發各路撥

兵應用外載閱督臣原疏薊鎮現在支糧官兵

五萬二千二百餘員名每月支行糧二萬三千

六百三十餘石而石門馬蘭玉田豐潤開平三

屯等處之仰給於薊倉者尚未筭也且版築肇

興需糧更急雖前此之所撥運者未必用之卽

盡而日復一日浩費無窮相應預為儲蓄案呈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版築繁興防兵基布日趨

仰給於本色者不啻十萬之衆矣嗷嗷待哺一

日不再食則饑必源源轉輸庶可少濟緩急之

用而無如漕米有限何也督臣餉臣念軍需之

艱難所以有汲汲議留之請矣臣以從前題留

漕米運發存留未有確數不便遽請故一面撥

派償運并設法召買以期接濟仍一面咨行津

部清查米數以便覆題今據查明咨會前來臣

請恭報發過米數而後議及截留可予以陸運

言之據主事姬文郁冊報自本年正月二十五日接管起至六月二十二日止除繇水運薊津門漕米三千石外共陸路運過薊州米七萬一千八百八十八石運過三河米三千七百五十四石運過寶坻米二千四百二十四石五斗又餉道張志芳自正月十四至二十四日止運過薊州米二千六百二十一石五斗運過二河米六百八十三石五斗又通州坐糧廳郎中丁沅芳正二月內運過薊州米一萬三千四百八十七石五斗外又該應天巡撫曹文衡檄催鎮江府屬預解漕米一千五百石連耗共一千八百七十五石差千戶張大勳運供本省援兵應用近因兵撤移咨臣部查收隨批令運至河西務聽主事姬文郁以一十五百七十五石運薊以三百石運三河此陸運過河西武清通州漕米之數也以水運言之先該天津前後督臣崔爾進翟鳳翀截收漕米一百六萬二千七百四十二升零內除發運過關鮮京通并在津支給各

兵行糧共九十三萬九千一百七十六石二斗六合九勺外共運過薊鎮米七萬三千石運過永灤二萬石此水運過留津漕米之數也總計水陸二運共運過薊鎮米一十六萬二千五百七十二石共運過三河米四千七百三十七石五斗運過寶坻米二千四百二十四石五斗共運過永灤米二萬石而所運薊鎮年例邊糧之二萬五千石不與焉此外尚存原留津米二萬九千八百三十一石三斗零并運官陳伸迺走未運米九百五十二石俱留充薊門之用東存留漕米二萬九千八百有奇業經借發海運必俟外州縣解到補發恐未能咄嗟而至且數亦不敷則此數萬之軍兵秋冬之間枵腹可慮誠有不可不預為之計者合如督臣餉臣所請再於新運到津漕米截留十萬石半留津門生財務關以備實津應薊之需沿邊秋冬之用度三軍果腹而百堵皆作矣至於料豆密霸二道屬派買預計豆八萬石原為關寧之需今改餉

門之用查霸屬豆六萬石已完解過四萬六千二百四十石未完一萬三千七百六十石密屬豆二萬石已完解過一萬七千一百三十七石六斗一升未完二千八百六十二石三斗九升其間地方物力有盈縮措辦有難易臣與津部業經曲爲裁酌何迄今尚未完乎見在飛檄督催諒急公自有同心不至秦越相視倘有故意擔延者臣等必執白簡繩之斷不敢寬假也此外再不足者或再於津門設法自買或仍行各州縣少俟秋成召買務期無悞軍興可耳既經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津部餉院并行霸密二道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這水陸運過蘄鎮及三河等處米數知道了新漕截留十萬石如議行霸密派買料豆未完的數檄督催還多方設法接濟毋悞急需欽此

覆督餉御史題稟項載入考成疏

題爲稟項載在考成省直迄無定額請乞

明旨申飭不報者嚴予之限未完者例予之罰事專

理新餉山東清吏司奏呈崇禎三年六月初六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餉御史沈猶龍題前

事等因本年六月初三日奉

聖旨稟項原屬正餉定額方可按查乃各省直謔少

駁增竟置寢閣好生違玩着各該撫按勒限催來

奏內完欠各官着先行分別俟認冊到齊仍類奏

奏也糧加派一體考成着嚴飭行該部知道欽此

又該本部題爲錢糧之解額在衛部催之欠數

在府查未據報法難久稽仰祈

勅部清查專責撫按嚴究弊端以清解運事六月二

十七日奉

聖旨這鳳陽府屬衛所管屯掌印等官舉劾考成舊

係何衙門職掌還查明另奏欽此欽遵通抄到部

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遼餉

入之額惟加派稟項二者而已第加派之銀截

恭程於前歲參課於後

功令森然毫無假借是以輸將恐後關寧軍餉實
嘉賴之至於省直襍項多寡任情十不得五徒
懸虛數臣固有慨於曩久矣遂題令省直認定
額數蓋欲執此以繩各官之完欠也無奈其所
認之數與所派之數有大相徑庭者夫襍項之
內如抽扣稅契皆已輸之民膏優免丁糧徵素
封之宦室而典舖之稅又取富賈之餘利也俱
非鞭扑於小民何以支調而不完推原其故率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臣部正欲題

皆有司樹德市恩或寬假不徵或那移別用故
所認已不及所派所解又不及所認以然眉之
軍需等道旁之築舍非得設法考成終無實濟

請舉行而餉臣沈猶龍直以考成襍項請矣今將崇

禎二年完欠之數謹按原疏而覆覈之如山西
襍項認定六萬一千三百五十一兩五錢照數
解部全完廣西襍項一半解餘一半解部認定
四千九百兩照數解部全完山東襍項認定八

萬七千七百八十七兩六錢已完解到銀六萬

二千七百九十兩三錢未完二萬四千九百九

十七兩三錢福建襍項認定八萬九百二十二

兩四錢臣部駁增尚未回報今已解到銀七萬

七千三百三十九兩二錢廣東襍項認定六萬

八百五十四兩二錢駁增未報今已解到銀四

萬五千五百四十八兩九錢陝西襍項認定六

萬六千一百三十九兩五錢駁增未報今已解

到銀三萬一千九百五十五兩六錢河南襍項認定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臣部

八萬六千七百一十四兩五錢駁查回報續認

六萬二千五百三十三兩一錢七分該省留為

養兵之用其前認定之數已解到一萬七千八

十二兩八錢江西襍項認定六萬二千四百七

十八兩三錢駁增未報今已解到銀四千四百

五十八兩四錢浙江襍項認定二萬三千六百

一十七兩零一分駁增回報續認六萬九千七

十四兩六錢九分先後共認定九萬二千六百

九十一兩七錢今已解到七千兩兩直襍項揚

州府認定二萬六千三百零七兩照數解部全	完徐州認定五千二百二十二兩七錢已完解	到銀四千三百一十六兩三錢未完銀九百零	六兩四錢滁州認定三千三百八十六兩一錢	已完解到銀三千一十九兩二錢未完銀三百	六十六兩九錢和州認定三千八百二十二兩	三錢已完解銀三千五百六十四兩八錢未完	銀二百五十七兩五錢淮安府認定一萬五千	五百九十一兩四錢已完解銀九千三百四十	二兩三錢未完銀六千二百四十九兩一錢	州府認定一萬七千四百二十四兩七錢已完	解銷銀一萬二千三百三十三兩二錢未完銀	五千九十一兩五錢鳳陽府認定三萬三千	十一兩三錢已完解銀七百四十八兩未完銀	三萬二千二百六十三兩三錢池州府認定七	千三百二十四兩四錢已完解銀四千一百九	十五兩八錢未完銀三千二十八兩六錢應天	府認定八千六百六十七兩三錢駁增未報全
--------------------	--------------------	--------------------	--------------------	--------------------	--------------------	--------------------	--------------------	--------------------	-------------------	--------------------	--------------------	-------------------	--------------------	--------------------	--------------------	--------------------	--------------------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上

見

已解銀八千三百五兩五錢安慶府認定八千	四百一十九兩八錢駁增未報今已解銀七千	八百五十三兩五錢徽州府認定一萬一千八	百二十九兩駁增未報今已解銀二千六百五	十一兩八錢寧國府認定一萬六百三十三兩	三錢駁增未報今已解銀二千三百八十五兩	一錢太平府認定二千七百五十一兩駁增未	報今已解銷銀四千二十八兩六錢松江府認	定八千一百八兩六錢駁增未報今已解銷銀	二千六百一十九兩常州府認定四千二百九	十兩九錢駁增未報今已解銷銀三千三百四	十五兩二錢鎮江府認定六千九百一十兩三	錢駁增未報今已解銷銀三千一百二十一兩	九錢蘇州府認定一萬五千一百四十四兩八	錢駁增未報廣德州認定一千四百八十八兩	五錢駁增未報北直隸項河間府認定一萬二	千二百五十六兩四錢照數支銷全完順德府	認定一萬一千三百九十三兩四錢照數支銷
--------------------	--------------------	--------------------	--------------------	--------------------	--------------------	--------------------	--------------------	--------------------	--------------------	--------------------	--------------------	--------------------	--------------------	--------------------	--------------------	--------------------	--------------------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上

見

全完大名府認定一萬三千六百六十九兩五錢照數解銷全完順天府認定一萬二千三百三十二兩四錢已完解銷銀一萬一百八十五兩五錢未完銀二千一百四十六兩九錢永平府認定五千二百八十六兩四錢已完解開銀二千六百五十七兩未完銀二千六百二十九兩四錢保定府認定一萬三千一百九十九兩四錢駁增回報續認祿支公費銀一千兩觀費銀三百兩今已支銷過銀一萬二千一百九十九兩四錢直定府認定二萬二千四百九十九兩六錢駁增未報今已支銷過二萬二千七百四十五兩七錢廣平府認定一萬二千八百三十六兩一錢駁增回報續認祿支公費銀三百六十兩今已支銷過銀一萬一千七百八十七兩一錢延慶州認定八百七十一兩七錢照數解部全完保安州認定五百七十六兩七錢照數解部全完以上省直府州有照認定額數而解銷全完者則山西廣西二省與南直之揚州

一府北直之河間順德大名三府并延慶保安二州是也有已經認定而徵解未完者則山東浙江河南三省與南直之徐滁和三州并廬鳳淮揚池五府及北直之順永保廣四府是也有原認數少而駁令增認未報者則福建廣東陝西江西四省與南直之應安徽寧太蘇松常鎮九府并廣德一州及北直之真定府是也夫撫扣優免馬夫祗候公費原係存留銀兩此數之有定者也平糶稅契典舖以地方之肥瘠為所入之厚薄此未有定數者也年來釀之者不無拔山而增之者猶如削鐵望梅徒費膏餅何濟為今求艾之計惟有嚴考成一法而已合請明旨申飭近者限八月終遠者限九月終未認者速令認定未解者速令完解務要逐州逐縣逐項認定如某縣某項若干某某等項總該若干首列經管職名備開項款總撤冊報查考仍於聖壽屆期之時司道將完欠各官齋冊報部以憑彙查舉劾再照臣部原因軍餉之不足意在多得

襍項以佐軍興故於認數稍少者卽行駁查全
既日久不報豈以臣部爲苛求乎如果原無
餘不妨據實回覆姑以原報爲額可也惟是臣
部近修賦役全書一切工食公費等項多寡難
以掩飾一目自可瞭然仍俟纂修完日不妨再
行酌議加增今不得不預爲拈出者也至於
罰之格宜與加派一致按所欠之數定爲降
革任罰以示創懲無容寬假則有司自不敢先
彼後此而襍項之不完者鮮矣但加派出自地

新餉司十一

畝故以十分全完爲準而襍項取之搜括
完及九分爲準如能好義急公照數十分全完
者破格優權卽完及九分以上者亦得免議以
示鼓舞之意若夫屯田加派俱係衛弁徵收
罰不及完欠自如彼寡廉鮮耻之夫何所顧忌
而肯急乃公事乎合令撫按轉行司道嚴行催
督每年於有司歲叅之外另疏查叅不完者
司與該衛掌印官一體降罰停其陞轉管屯
革職查有染指坐贓究罪庶貪弁知警言而屯餉

易完矣及查各省屯田隸於巡屯御史然屯糧
加派原屬遼餉則完欠自應兼聽督餉御史查
叅臣部照例覆行兵部分別勸懲以一法守者
也再查省直督撫軍餉原派新餉共一十八萬
一千九百餘兩巡按公費原派新餉共六萬二
千餘兩今巡方諸臣認解者十分之七如長蘆
巡鹽御史喻思恂極力搜括其所解者且倍原
派之額矣督撫軍餉雖目前徵調繁興未必大
有贏餘然查援兵入衛者亦未見動及督撫軍

新餉司十一

餉公費而起解者何寥寥也將令原題竟成
譚乎當此
國事多艱諒亦諸臣所不靳似當并令分別完欠
回
奏照數認解庶此項不托之空名而涓滴皆歸實
用矣謹因覆議考成而并及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新餉項原係軍興正額何得任意稽延該部
勒限嚴催速認速解各該州縣仍將總數欵項完
欠數目經管職名備開文冊付齊捧官報部與加
派一體查叅其督撫軍餉巡按公費着一併催償
至鳳陽府屬屯官舉劾考成舊係何衙門職掌有
旨詰問如何不查明奏來欽此

題覆呂罔卿催解山東錢糧疏

題為恭報四次完解餉數以濟時艱以慰

聖懷事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僕寺添註少卿呂維寧

題前事等因本年六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呂維寧報完四次餉銀果否與派數相合着戶

部按冊核查薦劾勤怠各官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除錢糧隸兵工二部者聽該部

查核外所有新舊餉銀相應查覆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二東物力一耗於運妖之作崇二耗

於海上之轉輸兼之邇年以來荒旱游蕩杆軸

其空催課之役委非易易今查寺臣呂維寧原

催東省元二兩年未完新舊餉銀并三年預徵

五分共該銀一百三十三萬二千餘兩先據該

寺疏報應扣除舊餉壓徵銀二十四萬六千餘

兩黃蠟折價災疲減等銀三千三百六十餘兩

支放登餉坐留買米銀七萬八千三百九十餘

兩召買遼豆用過銀三萬四千八百餘兩實該

解部銀九十六萬九千九百四十七兩續奉部
劄東江餉銀二十四萬餘兩止准給十萬兩其
餘十四萬五千餘兩仍令併催解部總計應解
銀共一百一十一萬五千一百餘兩此臣部覆
准應解之實數也今據寺臣疏開查布政司冊報崇
禎三年新餉除東江登鎮兵餉等項動支外應
解部銀二十三萬二千一百五十八兩零今再
加一十四萬餘兩仍應解三十七萬有奇合照
部劄原坐催五分止該解銀二十七萬七千八
百七十五兩零催令起解又續奉

旨開催盜課壓徵先完五分較原奉部劄減銀三萬
二千一百二十兩查出德左二衛屯糧係直隸
加派應除銀一千七百五十兩零節省裁汰兵
餉已抵補缺額之數虛懸銀三千一百六十五
兩實該催解部銀九十七萬八千六百二十六
兩有零等因及查德左二衛武定所屯糧銀一
千七百五十兩八錢東省自認冊內原有此項
何復以此止加派為辭容臣另行藩司駁查外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歷查該寺疏報初次差官詹豫之等解三十四
五萬八千八百一十八兩零第二次差官趙元
元等解一十三萬七千七百一十四兩九錢第
三次差官王國棟解三十八萬八千二百九十
七兩零第四次差官米賓等解一十五萬二千
四百八十五兩零通共報解過一百三萬八千
三百一十四兩九錢零內發東江餉銀五萬兩
實解到部銀九十八萬八千三百一十四兩零
通共完解過一百三萬八千三百一十四兩零
此寺臣催解過之實數也按之原催應解之數
已逾五萬九千陸百餘兩夫承催於災疲之省
報竣於

欽定之限而且逾額如許若非寺臣呂維寧忠猷素
著調停得宜曷克臻此倘寓內諸臣而盡如素
臣之拮据督催俾財若疏泉餉如流水則厲秣
有資飽騰攸賴又何呼庚呼癸之足慮哉是豈
破格優擢不足以酬勞動者也然溯流窮源則
撫按藩司諸臣之同心共濟其功亦有不可泯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者除撫臣沈琦按臣高捷藩臣陳應元鹽運司

運使張光奎萊州府知府李鳴珂純忠體

國殫力持籌調劑於公私之間斟酌於盈虛之數

用使百萬金錢遂能一呼嚮應前經寺臣具題

業奉

明旨紀錄臣不敢再叙外如分守東兗道陞任帶銜

左布政使劉榮嗣管按察司事帶銜右布政使

焦源清分巡青州道陞任按察使柴寅賓濟寧

兵河道見任按察使董暹武德兵備道陞任右

叅政兼僉事馮任總理糧儲道見任右叅政胡

一龍分守萊州道見任右叅政戴君恩兗西兵

巡道見任右叅政兼僉事錢時分守濟南道陞

任副使兼右叅議申紹芳清軍驛傳鹽法道見

任副使任國禎分巡東昌道見任副使孔榮宗

濟南兵巡道見任副使鄭崇儉以上司道一十

二員本經邦裕

國之才敷流膏布閭之政威惠金浹轉輸爭先如

濟南府知府宋光蘭兗州府知府劉存慧東昌

府知府葉宰青州府知府汪喬年登州府知府

蕭魚濟南府推官劉承崇兗州府推官鄭光昌

東昌府推官姚士鴻萊州府推官夏民仰登州

府推官李禎曹州知州胡璉德州知州李應元

濮州知州王廷對歷城縣知縣呂黃鍾益都縣

知縣田首鳳堂邑縣知縣韓法愈濰縣知縣秦

熙文登縣知縣賀王盛滕縣知縣荆爾植諸城

縣知縣王懋學安丘縣知縣張煊滋陽縣知縣

詹胤昌掖縣知縣洪恩炤曹縣知縣盧柱礎恩

縣知縣劉含輝陽穀縣知縣李寅賓魚臺縣知

縣鄭滂東阿縣知縣李經世夏津縣知縣王之

禎冠縣知縣蕭譽壽光縣知縣張弘道蓬萊縣

知縣高鳴鳳濰川縣知縣郭永泰霑化縣知縣

李景廉臨淄縣知縣耿胤樓即墨縣知縣楊錫

璜朝城縣知縣衛峯鄒縣知縣黃應祥陵縣知

縣戴文斗昌邑縣知縣李聯芳樂陵縣知縣王

弘譽館陶縣知縣張映日照縣知縣趙世貞博

興縣知縣黃繪沂水縣知縣蔣希舜茌平縣知

縣姚九官泗水縣知縣李和貴萊蕪縣知縣
 仲單縣知縣王萬年新泰縣知縣李春夢樂安
 縣知縣高任陽信縣知縣王爾範范縣知縣翟
 卽有高苑縣知縣王溥棲霞縣知縣李升吉觀
 城縣知縣堵應畿肥城縣知縣翟凌雲臨邑縣
 知縣黃三辰曲阜縣知縣孔弘毅壽張縣知縣
 趙灼嘉祥縣知縣施寶正定陶縣知縣杜繼李
 博平縣知縣姚世雍清平縣知縣張應選濟陽
 縣知縣熊涇嶧縣知縣薛治安莘縣知縣李蔚
 新餉司十一
 李
 華催科有法撫字多勞已奏准輸之功宜著
 良之考以上司道并府州縣各官均當如議
 體薦揚紀錄以示激勸者也所劾新城縣知縣
 田既庭未完銀二千五百四十餘兩相應任俸
 戴罪督征通俟全完方准開復其長山縣知縣
 馬斯臧未完襍項新餉并鹽課馬價共銀六千
 六百一十九兩零前經奉
 旨任俸督催近因漕晚愆期又已革職為民無容再
 議所當勒令接管官員代為催徵完解者也

經寺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并咨吏部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據奏呂維寧催餉如期完數溢額勤公可嘉既
 經查明准與紀錄優叙道府州縣勤怠各官分別
 舉劾俱如議欽此
 新餉司十一
 李

題參霸密河南山東保河六府買豆愆期疏
 題為秋防正亟餉秣宜先謹查參買豆愆期以肅
 功令以濟急需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
 查預計崇禎三年分料豆該本部題派霸屬六
 萬石密屬二萬石原為關寧之用嗣因薊門告
 警改充薊鎮援兵之需較之上年尤為喫緊其
 不可泄泄從事明矣今查霸州道屬內被虜患
 州縣減買四千七百石密雲道屬內被虜患州
 縣減買二千二百石該本部發銀津部代買以

新餉司十一
 臣

補原額亦可謂曲體民情矣州縣有司有同仇
 之誼者自宜上緊措辦及時完解而何今之不
 然也查霸州道屬除解過四萬七千三百九十
 二石三斗外尚欠七千九百七石零密雲道屬
 除解過一萬二千九百三十七石五斗外尚欠
 四千八百六十二石零又本年正月內欽奉
 聖諭題派保河近京州縣買城守豆三萬石差主事
 王珍錫催買內涿州減買二千五百石房山縣
 減買九百石本部發銀補買以足原額俱已通

完又出師進勦豆一萬二千石內派通州懷柔
 豐密等州縣共九千石俱已解運薊州交納訖
 派盧龍灤州遷安買豆四千石因各邑虜患免
 買是城守出師二項料豆俱已報完矣又奉
 旨派買料豆十萬石解京以廣積貯內派保河真順
 廣大六府共買豆三萬五千石解完三萬三千
 二百石未完一千八百石山東派買三萬五千
 石解完二萬八千九百六十六石未完六千三
 十四石河南派買三萬石解完二萬六千三百

新餉司十一
 臣

一十三石零未完三千六百八十六石零俱屬
 違限相應據實具題責令該撫按備查未完州
 縣職名分別查參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日者奴據遵永兵馬雲集料豆之需急如星火
 前餉臣崔爾進具題以霸密預計豆八萬石暫
 移作薊門之用那緩就急可謂得權宜之術矣
 臣部屢行檄催不啻舌敝額禿今查霸屬原派
 六萬石未完七千九百餘石密屬原派二萬石
 未完四千八百六十餘石夫密逼近中協有虞

隣之危其措措防禦不遺餘力尚悉索敝賦而
所欠無幾也霸乃腹裏所屬州縣多安堵無恙
而有司求免之文日至往返支吾泄泄從事果
同仇之義未切於衷而

功令之森嚴不足畏乎是臣所未解也至於京豆
十萬石令河南山東并保河真順廣大六府買
運奉有

欽限當不俟終日者今業已過限而未能如數全完
也向者分派三省責令撫按自行攤派其州縣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六

應買多寡臣部無從稽查惟受其成數而已彼
時該省撫臣有率兵入援者有陳師境上者移
催之後或不暇及既違初定之期豈稱急公之
義所當責令撫按督率司道查其完欠州縣速
行督促參究者也伏乞

天語申飭容臣部轉行撫按

畿輔責成該道外省責成藩司定以嚴限務期八
月內全完違者一併從重罰治庶人心共悚而
軍儲攸賴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撫按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料豆開軍興急需豈容玩視未完的着嚴行該
撫責成司道依限速解違者參來重處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六

題催省直新餉完欠疏

題為軍餉經用愈奢徵解繇急漸緩奴謀叵測備

蓄宜預伏乞

天語申飭分別責成按限速完以足

國用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秋防緊急外

解不敷請乞具題責成催解等因到部該臣等

看得善禦敵者不恃其不來而恃有以禦其來

惟在廣其儲蓄有備無患已耳

國家自關寧以至薊密等鎮無日不仰給於太倉

而太倉源源之流總藉各省直為灌輸也數年

以來軍興浩費支用者如江河之浸滂千端萬

緒而靡有底止轉輸者如潦渚之酌挹隨取隨

竭而日苦不足至於臣部通融會計猶如露地

之襟短袖之舞窘迫立見而莫能支撐方懼不

知其所終今幸仰仗

天威奴孽遠遁謂非賴差出京卿之督催省直諸臣

之協濟不可而臣竊凜凜者宇內大患奴急則

我亦急奴緩則我亦緩猶恐京卿言旋之後省

直諸臣漸無未雨綢繆之思渾忘同舟共濟之

誼撫按習於長厚而不過督有司有司徂於寬

緩而務要譽小民此臣前不得已欲以十分錢

糧資之京卿諸臣也伏奉

聖旨歲解餉銀責在有司各該撫按嚴限責成自應

及額京卿係暫遣不必議留以後催徵如有延悞

經管官必罪不宥欽此欽遵臣即遵依飛檄移會

業至再三想好義終事亦有司職分所宜然者

當不俟臣詞之畢矣目今秋成屆期百姓之輸

將完納正在此際除西晉西粵新餉業已全完

外其餘省直按以新餉五分之數尚有完有不

完也前臣所定期限或以六閱月或以八閱月

祇以諸臣卿

命往還道途有遠近舊逋有多寡故為少寬其期非

謂在再今茲猶然拘拘五分之數也倏而

聖壽屆期矣倏而入

覲述職矣

功令森嚴考成之法誰敢寬假諸臣縱不為疆場

計安危不為臣部計緩急寧不自為功名計得
 失乎茲以各省直京卿所催新餉論之浙江元
 二兩年未完加派襍項共二十五萬二千一百
 六十八兩三年新餉五分共該銀二十五萬六
 千九百四十五兩尚未完銀一十六萬二千三
 百二十兩四錢江西元二兩年未完加派襍項
 共二十一萬六千七百五十八兩三年新餉五
 分共該銀二十一萬一千七百五十七兩尚未
 完銀一千四百五十一兩福建元二兩年未完
 襍項銀四千二百六十兩三年新餉五分共該
 銀一十萬四千二百九十四兩尚未完銀一萬
 八千九十四兩河南崇禎二年未完襍項銀六
 萬九千六百三十一兩陝西元二兩年未完加
 派襍項銀共八萬五千六百五十五兩三年預
 徵五分共該銀十六萬四千八百八十四兩七
 錢尚未完銀一萬八千四百三十兩五錢廣東
 元二兩年未完襍項銀二萬二千四百九十五
 兩應安徽寧池太廬鳳廣德滁和十一府州元

二兩年未完加派襍項銀共九萬四千六百二
 十五兩三年新餉五分共該銀二十萬一千九
 百三十八兩九錢尚未完銀三萬六千三百五
 十兩七錢蘇松常鎮淮揚徐州元二兩年未完
 加派襍項銀共十萬六千二百六十兩七錢三
 年新餉五分共該銀二十二萬一千四百六十
 三兩尚未完銀一十七萬二千一百四十四兩
 以上元二兩年加派襍項共未完銀八十五萬
 一千八百五十二兩七錢三年預徵五分共未
 完銀四十萬八千七百九十兩零雖其間有解
 解在途而未至者然其數有限則京卿所催未
 未遽為滿額也斯愚臣之過慮也至於應安陝
 西二差京卿近報物故則接管督催自撫按事
 而不得遂置度外已也若夫奉
 旨責成撫按督催未解新餉五分則又有可得而言
 者浙江該銀二十五萬六千九百四十五兩江
 西該銀二十一萬一千七百五十七兩福建該
 銀十萬四千二百九十四兩河南該銀三十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六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六

萬六千五百四十一兩零山東該銀三十萬五
千八百四兩零山西尚該銀二萬九千四百六
兩八錢陝西該銀一十六萬四千八百八十四
兩七錢廣東廣西該銀四萬六千九百三十七
兩應安徽寧池太廬鳳廣德滁和十一府州該
銀二十萬一千九百三十八兩九錢蘇松常鎮
淮揚徐州該銀二十二萬一千四百六十三兩
湖廣新改解京銀三十七萬八千兩四川新改
解京銀一十二萬一千三百四十兩以上共未
解銀二百三十七萬九千三百一十一兩零
共省直加派襍項崇禎元二兩年并三年新餉
前後各五分共未完銀三百六十三萬九千九
百五十三兩零即令省直如數盡輸
公家尚不足補缺額倘再悠悠忽忽照常逋欠而
莫可誰何異日餽餉不繼將何以哺三軍而禦
大敵乎臣竊以為京卿承催者自應在於限內
全完以便復
命其撫按承催者通限於十月內十分全完如有司

怠玩者俱聽京卿撫按不時參處倘有應准
米開銷等項俟差竣限滿日無妨照例回
奏者也又查襍項款內有鹽課關稅二項累年遞
增新餉銀幾一百餘萬如兩淮運司崇禎元年
分欠新課銀四萬兩崇禎三年分該新課八萬
六千六百三十六兩二錢
大工加課改充遼餉銀七萬八千六百一十八兩七
錢二分戊辰年積引銀一十四萬七千六百一
十二兩三錢遼鎮天啓七年并崇禎元二年引
價銀九萬五千八百五十三兩一錢五分吉
課銀六萬餘兩新增和舍等處食鹽銀二萬三
千三百三十八兩三錢五分兩浙運司崇禎三
年分該新課銀三萬兩
大工加課改充遼餉銀三萬一千一百三十三兩八
錢三分福建運司崇禎二年分欠新課銀一萬
七千三十六兩一錢五分崇禎三年該新課銀
一萬七千三十六兩一錢五分
大工加課改充遼餉銀一千五百八十六兩八錢廣

東提舉司崇禎二年欠新課銀一萬四千兩崇禎三年分欠新課銀四萬九千六百九十六兩九錢七分

大工加課改充遼餉銀五千四百一十二兩一錢二分
八山東運司崇禎二年分欠新課銀一萬一千四百零五兩一錢八分崇禎三年分新設票價銀一千五百四十五兩一錢八分遼餉銀一萬三千九百零五兩一錢八分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十一

前崇禎二年分欠新課銀一萬二千三百八十五兩五錢崇禎三年分該新課銀二萬二千三百八十五兩五錢又改行山東引價銀三萬六千八百五十八兩三錢

大工加課改充遼餉銀一萬二千一百九十四兩河東運司崇禎三年分該

大工加課改充遼餉銀四千四百兩陝西靈州鹽課司崇禎三年分該

大工加課改充遼餉銀一千一百八十六兩七錢四分

分以上共該新課銀八十二萬六百餘兩其間多有藉口歷徵托言新增寬限者臣部雖按年參罰終未如額今

國事多艱尤難作等閑視之合限年終責令蓋臣自行具疏回

奏如有未完亦當陳其不完之故或立限期繩以功令則運司無所辭責也其無巡鹽省分亦當責之按臣照例舉行乃若權稅關津往往稱虧餉者豈商賈皆不真而飛無脛而走者乎今扣至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十一

年終止各關新餉除存留買銅外北新鈔關崇禎二年分欠新課銀二萬三千三百八十九兩一錢六分崇禎三年分該新課銀二萬七千五百兩新加銀一萬六千兩海墅鈔關崇禎三年分該新課銀一萬一千一百五十四兩新加銀一萬四千八百七十五兩九江鈔關崇禎二年分欠新課銀一萬二千三百四十三兩崇禎三年分該新課銀一萬零四百四十四兩新加銀一萬一千五百兩淮安鈔關崇禎三年分該新課

銀一萬三千五百四十兩新加銀九千一百二十兩揚州鈔關崇禎二年分欠新課銀二千兩零三錢五分崇禎三年分該新課銀五千四百八十一兩一錢三分新加銀五千一百二十兩崇文門宣課司崇禎三年分該新課銀一萬兩臨清鈔關崇禎三年分該新加銀六千三百八十兩以上開課共銀一十八萬八千八百四十二兩六錢四分該管司官舊額新增務期全完仍以蚤晚為殿最俟差滿日其如數而蚤完者准復職紀錄其不完而遲至者即分別降罰又應臣部自為考成而不容寬假者也夫加派雜項皆小民之膏血尚且不憚敲朴蓋課關稅取之富商大賈豈容任其逋欠所當與加派雜項新餉一併申飭考成者也竊念臣部大聲疾呼立限責成幾於強聒宇內必將有以刻核罪臣者但臣部維正之供有司或可為拖欠而關薊一定之額臣部必不能短少若責成後而能完解則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七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一

七

國事有濟即怨臣罪臣者不妨一官謝之苟或過於寬容致有脫巾之變臣固無所逃於三尺而所誤於封疆者大矣伏乞天語詳加申飭京卿撫按務在如期催解搃課關稅務在照數考成俾臣部得以藉手接濟軍興無致缺額富國強兵兩有濟矣邊疆幸甚臣部幸甚崇禎三年七月二十八日具題八月初一日奉聖旨新餉責成撫按搃課責成搃臣務要如數徵完依限回奏有司怠緩參來罰治關稅該部自行考核俱依議行欽此

度支奏議目錄

新餉司十二卷

覆鳳陽府屬屯官舉劾疏

題運發邊工本色并發銀委官召買疏

覆朱罔卿催解江右錢糧疏

題禁行月兼支併預索月餉疏

題覆發過永鎮糧餉併議賑米疏

覆王罔卿舉劾兩廣完欠各官疏

覆蔣罔卿報解浙省錢糧疏

卷十二目錄

覆張摠督請發永鎮軍餉疏

覆蘄鎮督撫會議班軍塩菜工犒疏

題議遵永川黔援兵月餉則例疏

覆登撫迎請島餉疏

覆山東撫按增兵還餉疏

題查海運關內外餉銀實收疏

題覆兵部會議開節大計疏

覆請清核兵馬錢糧確數疏

覆遼撫請發額餉馬乾疏

覆蘄撫條議臺防三款疏

覆遼撫按報寧錦被虜燒糧疏

回奏預支團練營兵餉疏

覆定通昌二鎮餉額廩費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二

太子大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覆鳳陽府屬屯官舉劾疏

題為禱項載在考成省直迄無定額請乞

明旨申飭不報者嚴予之限未完者例子之罰事專

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七月二十

四日該本部題前事本年七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新餉雜項原係軍興正額何得任意稽遲該部

勒限嚴催速認速解查該州縣仍將總撤款項完

欠數目經營職名備開文冊付齎捧官報部與

派一體查叅其督撫軍餉巡按公費著一併催償

至鳳陽府屬屯官舉劾考成舊係何衙門職掌有

旨詰問如何不查明奏來欽此欽遵除疏內奉有

欽依者當即行文省直遵照勒限嚴催外所有鳳陽

府屬屯官舉劾一節相應查明另奏案呈到部

案查先該本部題為錢糧之解額在衛等事本

年六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這鳳陽府屬衛所管屯掌印等官舉劾考成

係何衙門職掌還查明另奏欽此隨該臣部於禱

項載在考成疏內一併具覆疏稱各省屯田隸

於巡屯御史然屯糧加派原屬遼餉則完欠自

應命聽督餉御史查叅等因具覆今奉

明旨復查該臣等查看得管屯掌印等官在北直山

東河南則隸於北直屯田御史在鳳陽等府則

隸於南京屯田御史查其完欠歲有舉劾此見

行之例未之或改而撫按亦得覈而問焉然查

叅有及有不及也惟是屯院所考成者係舊額

屯糧原不及於加派故臣部欲另疏查叅又

屯糧加派總係禱項中一項故併覆於禱項疏

內今蒙

明旨詰問臣實不勝惶悚臣思省直遼餉原設有

餉御史專管查叅屯派銀兩總充遼餉亦係餉

院所轄故欲將舉劾之權付之餉院以其痛痒

之相關也倘以屯院原屬專官或將加派兼

考成尤屬妥便總聽

聖明裁奪非臣部之所敢擅定也相應遵

百查明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初三日具

題八月初六日奉

聖旨知道了屯糧加派完欠着督餉御史查叅以便
新餉一體考成該衙門知道欽此

新餉司十二

題運發邊工本色并發銀委官召買疏

題為再請函運本色以救饑軍事專理新餉山東

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七月二十七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查督邊工御史張茂梧題前事

因本年七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該部作速酌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修防之策莫

急於邊工而料理之要莫先於本色臣前具題

津門漕米五萬石業已督令蘇海轉運矣有不

足者又發銀二萬兩責令餉司督同推官

揚設法召買仰體我

皇上軫念邊疆屢懷軍士惟恐時刻稍緩無以仰

錘之苦又慮薊門餉司一人獨力難任隨創

運餉司姬文郁帶領車輛轉運各邊堡矣總

推官屈宜揚不肯召買又責令邊工餉司包

起協同於附近地方召買矣良以漕米有限

非不涸之源轉運維艱三十鍾而致一故於

蓄之中防漏卮之漸於萬一耳况

明旨煌煌召買是否易辦選用殷商召集市販還書
成餉司同地方官作速計處臣於科抄到部
月二十四日即行文知會責成矣夫屈宜揚非
地方之官乎胡以藐

明旨而漫不經心也據其初申詳臣部只云秋禾未
熟俟之稼穡告成再議召買臣已知其巧於却
擔嚴行批駁矣又據餉司蔣範化申稱劄委屈
推官召買屢文督催托言理刑事忙今又托病
不出職不得已先行招選殷商領銀召買夫至

督理工程御史張茂梧督催彼又以召商
商買無可買為詞夫遵化一帶被虜蹂躪之
滿目荆棘謂無可召買尚可言也至於薊以東
禾黍離離實穎實粟者他日不可收為倉廩之
物乎向來奸商為崇冒支帑銀那移支吾而
朝廷不得收其儲蓄之利臣甚恨之所以謂商買
如官買官買又須隨地時估平其價值省一分
便得一分之實用耳即云商人必不可少隨時
給價隨驗入倉實收果能親身料理亦事理之

無難者竊窺本官之心決意推諉莫可誰何矣
召買雖餉司之事未始非地方之事尤未始非
管餉推官之事也又非為臣部料理實為
朝廷料理也有

明旨而不遵

國家亦何利此臣為臣部即不敢謂其抗違而巧
於規避本官之才品亦可槩見矣至於照米之
價值而給以折銀要亦從各軍之便不過少省
運價之一二非以為定例也其津門運到冀家

窩漕米除蔣主事另運外今據姻主事報運
者一萬四百石夫臣部見今督催盡數轉運
邊堡地方務令接濟若廣邊堡之儲蓄俾倉庫
有比櫛之積惟有召買一法容臣派買於附近
州縣另疏具請至於目前薊鎮召買仍當責之
推官屈宜揚而不可聽其推諉者也臣見宇內
大病在外者有可做之事而人不肯做在內者
有可遵之法而人不肯遵是以泄泄從事即
部有呼之而不應者此臣之日夜憂愁而恨其

乏同舟之義也伏乞

皇上宸斷將屈宜揚量加罰治以為推諉者之戒庶

人心少知警懼而於召買亦有濟矣既經具題

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邊工亟需舉色該餉司同地方官速計召買工

度支奏議

有明旨屈宜揚如何推諉不遵姑著戴罪督撫

奏奪事關軍儲該督撫加意嚴覈不得一任有司

延玩便着通行飭知欽此

覆朱同卿催解江右錢糧疏

題為恭報續解餉銀并陳前解開數緣繇以前

聖鑒事專理新餉邊餉司案呈崇禎三年七月初八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僕寺卿朱大啓奏前

事續報差官顧允恭於六月初三日領解新舊

兩餉雜項裁汰充餉兵八萬兩并陳前疏再報

二十四萬餘兩數目不爽緣繇七月初六日奉

聖旨朱大啓所催餉銀是否足額着該部查明具奏

錢糧起解沿途驛遞作速護送不得延悞該衙門

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隨該部查明具奏

查覈明白相應具覆案呈到部為照江右

瘠民貧其俗習於逋負積有年所今該寺

大啓奉

命督催該省新舊錢糧前後共解到部銀二十一萬

四千七百二十八兩二錢二分六毫及查續

選委南康府通判顧允恭領解元二三年新

兩餉雜項裁汰充餉共八萬餘兩尚未到部

啓行在夏之終則到部當秋以為期也其

次奏解餉銀開稱二十四萬餘兩等語臣等查
者據見今起解及買運遺米之數臣部與戶部
之所數除解工部分餉銀二萬外止有一十
兩者只據到部實在之數彼時解官歐陽三
所領八萬四千三百兩尚未到部而今於五月
內到矣合之買運遺米價銀五萬八千九百
十五兩共得銀二十四萬三千二百九十五兩
則前疏所報二十四萬之數已自不爽臣部於
本年六月內會同戶科都給事中玄默查覈
白具疏入

告業奉

俞旨已經劄行該差矣該差復具疏申明想道路
修當拜疏時尚未及見臣部之覆疏耳至於銀
鞘啓行原恃輪蹄之迅速若以牛易驟而遲遲
其行則二日行一日之程將一月踰二月之限
亦未可知也先該臣部題奉

欽依通行申飭今奉沿途驛遞作速護送之
旨是誠濟運之急着所當亟行申飭者也既經該

具奏前來相應移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初一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據查奏朱大啓催解銀兩前後數目已明其起解
未到的沿途驛遞著遵前旨作速護送該衙門知道

題禁行月兼支併預索月餉疏

題為行月例不兼支權宜理難久假乞

勅督撫速行禁止以示畫一以杜藉口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據薊州餉司主事

蔣範化呈為鹽菜行糧事內開蒙總督軍務兵

部尚書張鳳翼批據中路南兵營委官陳應麒

招募防援喜峯等關官兵四百八十一員名應

支六月分鹽菜行糧緣繇蒙批仰薊州餉司查

明給發繳蒙此卷查三月十一日蒙本部批據

奏議 新餉司十二

前任何即中呈為比例請給行糧以副新兵

東路南將趙業耕既支行糧復討月餉中路南

將龔彰既支月餉復討行糧等緣繇蒙批據議

見解極卓趙業耕龔彰皆本鎮邊兵恐無行月

兼支之例但龔彰係新募南兵故既支本地月

糧而仍索行糧趙業耕係東路南兵故既支行

糧而仍借東路月糧長此不已糜費何極然則

姑以初次支領鹽菜為鼓舞激勸之地從此以

後俱以本地主兵論支月糧而不支行糧斯為

得也該餉司查行蒙此遵照在案迄今造支已

三閱月矣茲以虜退而一旦裁革眾心未免缺

望倘兼支如故將來恐難銷筭伏乞本部裁奪

等因具呈到部奉批此係本鎮之兵行月不許

兼支屢奉

明旨况今虜退仍復垂涎恐無此理若濫觴不已則

邊兵無不支行糧者夫速移文督臣查議仍一

面行文該餉司先給月餉暫停行糧送司相應

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主兵不支行糧客

兵不支月餉其例一也

明旨申飭其四誰得而假借焉第其間有主也而時

乎非主客也而其實非客如中東二路南兵是

已夫二路之兵薊永之主兵也然係新募南兵

一防喜峰一守馬蘭實雖為主其跡似援祗見

兵心無厭遂生隴蜀之思而執中貴權寧鼓膠

柱之瑟斯時也院道相機詳允臣部委曲批行

用兵之際亦理勢所不獲已者但原批姑准初

次支領以鼓敵懷後不為例而不料此輩烏知

非有竟欲久假而不歸也行月兼支卽援兵復且不可而況於主兵乎卽虜在猶且不可而況於虜退乎此端不杜滋蔓難圖無怪乎川兵於意於厚餉嗷嗷尤者也所當亟爲禁絕庶驕兵懦將不得藉口矣不特此也查團練總兵王威兵丁并甘肅總兵楊嘉謨兵丁先於五月終調赴蔚州其新兵月餉并援兵行糧鹽菜預發六七兩月共二萬五千五百一十八兩八錢九分蓋因赴防之急不過暫借一時權宜速其勇

新餉司十二

往以鼓敵愾之氣原非成例不料各兵便以常復請預支臣部恐習於驕縱藉口生端邊方多事不聽調遣其難其慎勉強發至八九月共銀二萬四千九百七十二兩六錢二分二釐六毫矣雖先後之間總其固有之物然久假不歸遂成重復之支金錢有限豁空何窮伏乞天語申飭責令督撫道將曉諭各兵以後本鎮主兵無得比例支領鹽菜各兵月餉行糧俱按月於初頭支給毋許仍前索討預支違者該管將領

以約束無法罪之至於寧夏總兵孫顯祖參將吳登泰胡國賢等新兵近經調防宣府亦因啓行孔亟准兵部咨預發八九十三個月月餉共發過銀八千一百三十兩九錢亦偶一爲之爾所當一體申飭不得據以爲例者也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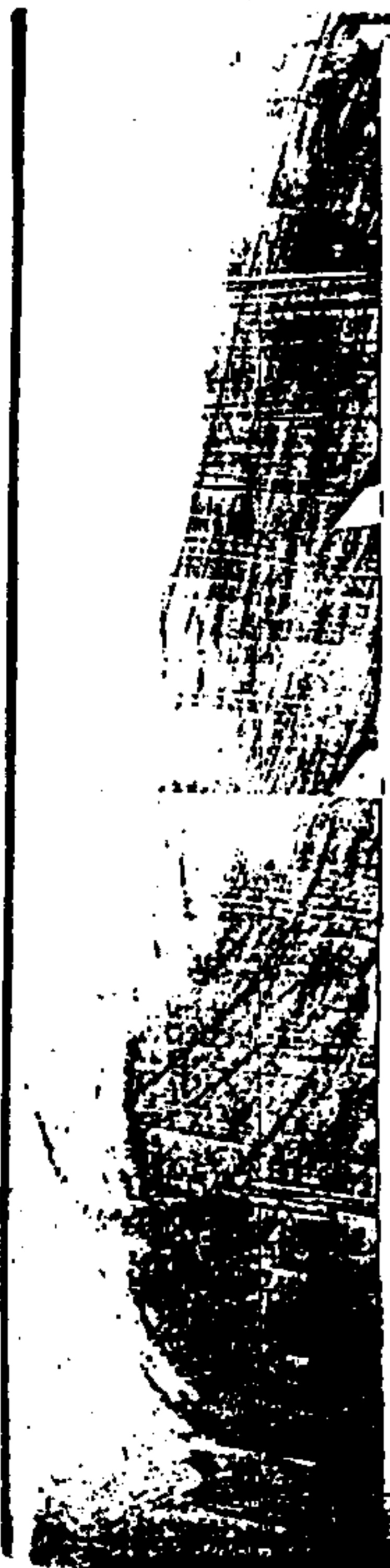
命下臣部移文督撫并行該餉司及南兵二營遵奉施行

新餉司十二

崇禎三年八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所奏喜峯馬蘭防守南兵旣係主客不准支行糧并各軍月餉俱着按月早給不許遲延亦不得借支預索着該督撫通行諭知欽此



題覆發過永鎮糧餉併議賑米疏

題為殘疆

國課無措災黎枵腹難堪仰冀

聖恩賜蠲賜賑以救饑民以固

國本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六

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順天巡撫許如

蘭題前事等因本年六月初六日奉

聖旨這所請蠲賑事宜還着該部酌議具覆欽此又

奉本部送准兵部咨據永平兵備右叅議張春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五

呈為奴孽復逞在卽永鎮無糧可虞乞

賜亟發用救然眉事內稱奴孽狼狽而北御快圍後

在我官兵宜多備本色用資戢守無柰永當奴

踞之後官倉如洗卽地畝稍有苗禾亦踐踏一

空倘奴馬肉馳在官在民杳無一粒何以爲生

本道伏枕揣度憂心如焚呈乞本部俯念永鎮

凋殘奴情急迫准咨天津部院速將本色米豆

各發數萬石刻期運送永貯倉備用爲守城

月之需庶有食不患無兵擬合亟請等因具

兵部移咨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續准津部覆

鳳翀咨爲軍務事內稱祖帥兵馬住防永平所

需本色糧料兵部議將應運關外者截留運永

查今歲應運關寧料豆尚未運完移運關者以

運永此無難事惟額米七十二萬九千餘石業

已如數發運關寧所剩凍糧二萬九千餘石已

准貴部咨令津門水運勦鎮訖此外金無可供

永鎮之需合咨貴部煩查祖帥住防永鎮所需

本色料豆二萬六千八百一十八石八斗應否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七

於永運關寧額豆內撥運本色粳米一萬八千

四百五十四石關寧額米既已運完津門原無

升合餘剩應動何項米石或截漕或召買希速

議定咨示以便及時料理至於草束更新蚤發

餉銀庶便彼中買給等因又准兵部咨該本部

題爲虜賊竊犯事看得永平無隔宿之糧空城

難守接濟糧運一節刻不容緩亦望戶部加意

料理等因具題本年七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剿虜以絕奴導卿既審持確見飛檄督撫鎮

還須密授方畧俾相機進止取勝萬全糧餉着戶部預儲速發欽此又該兵部題為奴犯情形甚著宜鎮凋匱可虞懇乞

皇上勅調援兵夙將亟發器械錢糧以保衝邊以衛陵京事本年七月三十日奉

聖旨宜府秋防兵力宜厚鎮守兵與秦良玉兵到日撥赴該鎮聽楊述程調度折色餉銀即與措發至開採事宜如議照大同例行其永平所請本色併行速給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閣部孫承宗題為

新餉司十二
丞請軍餉以濟時艱以解倒懸事本年七月二十

十日奉

聖旨覽卿奏永平需餉甚殷這過月未發銀兩速與補發以後按月解給不得稽延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蒙發到部通送到司具覆間又准閣部孫承宗咨為軍務事內開行糧急需委不可緩及查今歲關道派運行糧米僅四萬石去冬兵將入援一往返而支銷已千餘石姑不具論即祖卽復統馬步官兵計三萬自正月進關屯扎於關

撫之間迄今七閱月共約支過九萬餘石而又有一萬六千餘匹約支過料一十八萬餘石草三百二十餘萬束皆取給於關門額運之中即全駐永兵馬孰非關門陸運所接濟乎其派運之行米四萬既盡而借食之正糧透支亦多冬春缺額已屬難支且關外兵丁出援坐糧例給贍家免其內顧若以額糧截扣不無剝肉補瘡正支虧缺冬春海運阻凍軍士呼庚真大有可虞

新餉司十二

者如馬騾例不坐支草料猶可通那而額米萬不可再扣據議防兵一萬馬騾四千五百八十五匹頭計秋防四箇月應需料豆二萬六千八百石當于關外本年額豆內截扣交卸永平餉司支放其草束亦應于額解草乾銀內扣給無容贅議共行米一萬八千四百五十石另宜酌增或煩津運或折給自買此在貴部與督餉部院熟計之也合咨貴部查酌等因除蠲免地畝錢糧聽福建司議覆宣府餉銀聽邊餉司措撥

外所有永鎮本折糧料相應具覆案呈到部案
查先該永平兵備道張春題為遵

旨赴任等事五月初九日奉

聖旨階民被脅可矜招復已有屢旨張春不妨便宜
開示如有縛叛斬賊立功來歸者仍與上賞朝廷
軫念流離豈靳恩卹但須奉行有法所請賑濟着
戶部發米一萬石運赴薊鎮聽會同督撫陸續奏
用開冊詳報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本部題為遵永
已經恢復恭報發過薊永兵餉并賑濟漕米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九

事五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關薊永發過銀糧知道了還取實收到部為據
津門漕米准再發三千石仍遵前旨運赴薊州聽
該督撫道酌議賑恤完日造冊奏銷以便稽核該
衙門知道欽此又該兵部題為緊急軍情事六月
初九日奉

聖旨所支本折戶部亦宜併月多發宿儲待給勿致
逼索那借致啓戎心責誰他諉欽此欽遵俱經遵
照

明旨咨行津部二次撥發漕米二萬石運赴永鎮接
濟外該臣等看得狡奴叵測其耽耽虎視北
者或未嘗一刻忘也殘破之餘兵民單弱宜留
銳卒以為捍禦厚備儲蓄以資飽騰誠屬急著
今以本色言之前永鎮請米奉

旨者從薊鎮轉發蓋其難其慎意也臣部業已兩次
發米一萬三千石第薊城距永尚遠陸運脚費
不貲故以三千運薊為協濟之需而以一萬從
水路運永為賑濟之用繼因樞部題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字

請永鎮本折奉有多發待給之

旨是以復發米一萬石從水運赴永以充軍食前據
同知李雲衢報稱前米已抵劉家墩地方諒此
時可達無虞呼庚矣此臣部措發本色之大略
也以折色言之永鎮向來月餉該新餉一萬二
千餘兩舊餉二萬有奇自永平被陷後附支山
海餉司在新餉則於二月二十四日發銀一萬
五千兩三月十四日發銀一萬五千兩五月初
九日發銀五千四百五十二兩零在舊餉則四

月初十日發銀一萬兩五月初四日發銀一萬五千兩又餉司才化神除部發外又多放銀一千四百六兩零又該司發過折餉米作銀六千九百一十六兩零通共發過六萬八千七百七十四兩零至四月初一日則繇永平道接管支放臣部又於四月二十六日發新餉五千兩四月二十九日發新餉銀五千兩五月初八日發新餉銀一萬兩五月十八日發舊餉二萬兩七月初六日發舊餉銀一萬五千兩七月二十七日發舊餉銀一萬兩此臣部措發折色之大概也今永鎮謂春間缺餉數月主客兵二萬四千餘員名馬四千六百餘匹自四月至今尚欠本折銀九萬二千餘兩臣思永平陷沒之後永平兵馬已屬烏有沿邊兵馬亦去強半即云近日招募未必一一盡補則月餉似未可按成額以取盈也業經劄行關內餉司及永平道查核去矣惟是祖帥移兵防永援兵鱗集所需糧料與折色鹽菜取數甚鉅且運關之米津部業已

盡而無可發矣此閣部與津部之所以咨部酌議也若欲發銀召買則月餉尚匱安能復措米價近已截留薊米十萬石奉有明旨合無於內撥發二萬石轉運永平以備急需蓋秋防正殷兵食不敷不得不稍為通融耳其料豆一項祖帥兵馬既防永平則開外料豆自無重支之理閣部議令津部即將未運開外料豆給發極為妥便及查本年尚該開外額豆二萬九千八百三十一石零盡運永鎮交卸稍一轉移即足濟用至於馬草一節時屆秋成合青之例給與折色况開外原給馬草合如開外之議即於開外額解草乾銀內扣給仍再責成兵道餉司收買本色以為冬月善後之著則緩急得宜矣至於祖帥防兵鹽菜臣部業已兩奉發過二萬今於七月二十七日又劄發銀一萬兩似可無虞匱乏其新舊額餉又於八月初一日發舊餉二萬兩新餉一萬兩給永鎮差官慶吉等領運接濟臣之措處以為永鎮計者

既不遺餘力惟在地方諸臣加意酌濟應用耳抑臣猶有說焉前此運發賑永漕米一萬石原因比時虜患方除哀鴻靡定才遺殘喘之民不得不借升斗以圖安戢今喪亂既平迄可小康有恒產者爰方耕種以復業即無恒產者亦將力食以自營且米在劉家墩迄今未報抵永將使斯民赴彼自領則往返跋涉所得不償所費將使家給戶資則輸運艱難未免大費官錢合無暫將此米隨便運貯北平倉儲額俟冬月乏絕之時另行賑濟兼充軍餉雖挹彼注茲亦無補於盈虛而有餘不盡實有裨於緩急亦亦一道也統候

皇上裁奪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據奏發過永鎮本折銀餉及寧兵糧料通融給已無匱乏至永平額軍經虜缺數幾何募補

何節曠開支須從新查報豈得但憑故冊取盈賑米尚未抵永無濟於急應否暫貯備用着通咨該督撫及餉司詳查議確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三十五

履王岡卿舉劾兩廣完欠各官疏

題為敬遵

明旨舉劾廣東餉額完欠各官事專理新餉邊餉司

案呈崇禎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太僕寺少卿王心一題前事又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本官題為敬遵

明旨舉劾廣西餉額完欠各官事本年七月十九等

日俱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呈到部

奏議

新餉司十二

二十五

為照兩廣僻處遐荒而爭先向義不肯退居人

後則藩司守令鼓舞之功居多間有一二不令

有司武弁政拙催科致候軍餉一切勸懲

大典炳若日星真不容廢者今寺臣王心一催餉

兩廣按其完欠而舉劾之臣等仰欽

明旨覆查得廣東除布政使陸問禮前經寺臣專疏

再舉業已屢奉

明旨下部紀錄擾攘想旦夕即應啟事無容更贅矣

若肇慶府知府陸整廣州府知府徐在中惠州

府知府周以典高州府知府陳儀韶州府知府

王永晉崖州知州謝揆順德縣知縣黃金貴南

海縣知縣駱方壘東莞縣知縣李模揚陽縣知

縣馮元颺陽江縣知縣李右謙新會縣知縣王

師夔高要縣知縣張明熙歸善縣知縣吳逢翔

番禺縣知縣孫日紹曲江縣知縣張育揆海豐

縣知縣周一敬潮陽縣知縣楊灼恩平縣知縣

孫光緒新寧縣知縣柯鳳瀛海康縣知縣黃中

色陽山縣知縣王明選從化縣知縣雷恒以上

奏議

新餉司十二

二十六

各官新無缺額舊靡宿逋急公共遴准輸旌

不宜軒輊委當奉行吏部一併紀錄以備擢用

行取之選者也若海南衛指揮張國勳經徵由

糧原係逾餉急需乃崇禎元年僅完其半二年

三年毫釐未完不入貪弁之囊詎容頑軍之欠

如寺臣議所當降級痛懲以警將來者也廣西

則有布政使鄭茂華平樂府知府石愔梧州府

知府謝君惠平樂府署印推官陳昌文橫州知

州王寵鬱林州知州鄭邦泰永安州知州鍾

俊新寧州知州方養成昭平縣知縣麥育平樂
縣知縣周夢龍岑溪縣知縣蔣三槐博白縣知
縣魏朝明隆安縣知縣余興賢富川縣知縣歐
伯昇永福縣知縣陸寬以上各官催科有法撫
字多勞輸將惟恐後時

奏報急宜獎借所當各行吏部一并紀錄以備擢
用行取之選者也若灌陽縣知縣唐時合新舊
錢糧俱屬經徵乃本年徵解已完不及額而元
二年之舊餉又任拖延豈盡地方之疲瘠良繇
催督之無方如寺臣議所當罰俸六月以示懲
懲者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吏兵二部將陸鏊鄭茂華等從優紀
錄指揮張國勳降級痛懲以警將來知縣唐時
合罰俸六月解部助邊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兩廣徵糧完欠各官既經查核依議行該部

知道欽此

新餉司土

覆蔣同卿報解浙省錢糧疏

題為續報起解錢糧并查叅怠緩有司以振積玩

事專理新舊二餉司案呈崇禎三年七月初七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僕寺添註少卿蔣允

儀題前事等因七月初二日奉

聖旨蔣允儀續報起解銀兩知道了所糾孫幼孜等

着該部分別降級都責令戴罪督通完日奏奪該

部知道欽此又該浙江巡撫陸完學題全前事等

因七月初六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浙江巡撫

李柄題全前事等因七月初四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隨該兩司備查明白相應具覆等因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吳越山險地瘠潮患民貧徵輸之

難催科之苦有年所矣邇者軍興浩繁耗蠲之

困

皇上俯念太倉之匱竭

特命京卿以催督無非欲其早完

國課共救然眉而不謂有司之怠玩如故也案

浙省額催新舊餉并鹽課銀共九十五萬四千

五百餘兩又帶催二年分金花銀一十二萬九

千六百三十五兩零該省酌錢糧之多寡限

箇月通完其到部查收者如解官梅士程俞六

歷等共解過銀三十六萬七千三百五十餘兩

其開銷援兵買米等項一十五萬八千餘兩

臣部已經題明不准銷美應令催解補完不得

其為實數外今據同臣疏報差官查錫策領解

新舊餉銀一十七萬一千餘兩已於七月

二日解到總共解到部銀五十三萬八千餘兩

較之原催之數雖已及半然而轉聘屆期矣

京卿固不能久候而邊庭之疾呼者臣部何能

以空手應耶通負如故法紀藐然若不重加

治則該省州縣之積逋方將視為等閑而終無

完日矣今同臣遵不時舉劾之

旨不避勞怨會同該省撫按將逋負州縣各官臚

糾叅臣等即據其欠數之多寡分為等第如

吉州知州孫幼孜未完兩年太倉遺餉金花銀
 九千九百九十三兩零歸安縣知縣張孫振未
 完兩年太倉遺餉銀四千五百二十三兩零寧
 海縣知縣嚴鑑未完兩年遼餉銀四千一百七
 十五兩零當此三空四盡之時而一州兩縣即
 欠如許之多所當降職二級戴罪督徵者也為
 程縣知縣胡開文未完兩年太倉金花銀二千
 五百二兩零平陽縣知縣李邁種未完二年遼
 餉銀二千一十三兩零武康縣知縣章文岳未
 完太倉遺餉金花銀一千九百五十四兩零
 三臣者各項雖欠不多而總數未完亦有如許
 相應住俸督徵以鼓後効者也至于富陽德清
 仙居之欠三千餘金孝豐之欠二千餘金開化
 之欠一千餘金該差疏報或已物故或已去任
 而新任各官自應帶徵督催責令如數通完毋
 有過期降罰不容寬假者也復照稟項錢糧目
 平糶倉穀係有司自理之紙贖曰馬夫抵候
 有司見在之額銀曰抽扣工食係各役已領

工食曰稅契係富民之碩納曰典舖係大商之
 樂輸種種見在催辦亦易非比別項取之小民
 者之為難也而罔臣謂三年并徵人情沸然此
 又臣之所不解也既經罔臣并撫按會題前來
 相應查明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吏部查照并咨該省撫按催餉罔卿
 將未解錢糧火速督催起解以濟急需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初十日具
 越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浙省催餉未完這所糾怠玩各州縣官降級
 罪住俸等項俱依議仍着蔣允儀會同撫按速行
 備督若有司玩悞不時叅來欽此

覆張總督請發求鎮軍餉疏

題為亟請軍餉以濟時艱以解倒懸事新舊兩餉

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初五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薊遠總督張鳳翼題前事等因本年八月

初三日奉

聖旨給發軍餉自有定則如何永平缺至數月着作

速查給以後各鎮應發月餉該部按月豫奏隨摺

發過月日數目具報不得專待外請還着該科記

着永平原有餉司着仍議差戶部知道欽此欽遵

又該戶科叅看得餉乃三軍之司命必轉輸

愆期斯士馬飽騰有賴胡永鎮缺餉積至九萬

餘之多果歷年沿欠乎抑近日之發運不繼也

倘係近缺自宜速為給補如係積年疊欠勢不

能以一歲有限之額抵前人積缺之數亦速為

奏明勿使三軍借口也至各鎮應發月餉當按期

而豫給勿待其大聲而疾呼其發過月日數目

隨遵

旨具報

旨具報

聖上厯念封疆軫此荷戈之衆猶恐積習難破嚴此

考成之法

天語赫赫臣子敢不凜凜從事此後或給之不以其

時或發之而不以報本科職掌攸關不能隱徇

而其於分罪矣抄出速之抄出到部送司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永平當殘破之後陳新集之

旅且道臣受事伊始一切本折供應敢不竭蹶

赴之如左右手而聽其為大聲之呼也恭捧

嚴旨臣等措躬無地寧遠後至之譴然而支餉叅差

之故則有可得而言者夫因兵措餉計口授

臣部事也竊疑夫按伍招補未易如額即如額

矣然餉有新舊兵有主客若不核其額數之多

寡日期之起止將來作何銷筭况燕建山石諸

兵向支餉於關門能必其無重領之弊乎所以

劄行該道責令詳報臣部者也今於八月初四

日據稱主客新舊兵數共二萬四千八百八

六員名每月支新餉一萬三千二百五十六兩

四錢七分支舊餉二萬一千三百八十四兩

四錢七分

錢二分五釐共銀三萬四千六百四十兩六錢
 九分五釐自四月初一日為始俱支給於該道
 而四月以前其完欠在關門清楚所當另行截
 算者也復查四月初一日起至七月終止以新
 餉言之共該五萬三千二十五兩八錢八分內
 四月初三日發過張兵道隨帶官丁餉銀一千
 三百六十七兩四錢二十六日發五千兩二十
 九日發五千兩五月初八日發一萬兩八月初
 一日發一萬兩又東路南將趙業耕委官葉子
 明在薊支三年二月分餉銀一千二百二十一
 兩一錢八分三釐四毫又支五月分餉銀二千
 四百五十五兩五錢六分六釐此係薊州餉司
 冊報自應照數扣存是已發者三萬四千四百
 五兩一錢四分九釐四毫未發者一萬八千九
 百八十兩七錢三分六毫也以舊餉言之共該
 八萬五千五百三十六兩九錢內五月十八日
 發二萬兩七月初六日發壹萬五千兩十九日
 發一萬兩二十七自發一萬兩八月初一日發

新餉司十二

三五

二萬兩是已發者七萬五千兩未發者一萬五
 百三十六兩九錢此月餉完欠之數也以鹽菜
 言之德州寧山二營修工班軍月該鹽菜銀四
 千六百三十八兩應新舊二餉均攤各該出銀
 二千三百一十九兩尚未給發至於祖帥及貴
 州防永官兵每月該鹽菜銀一萬三千四百二
 十兩八錢自五月十五日起至七月終止共該
 銀三萬三千五百五十二兩除前三次發過二
 萬兩外尚該找三千五百五十二兩此鹽菜完
 欠之數也據督臣所開欠數九萬原自不遠
 八月初間所發新舊三萬餘兩尚未到彼是以
 見所欠之多耳至如新餉所欠行月共二萬四
 千八百五十一兩七錢三分六毫舊餉所欠行
 月一萬二千八百五十五兩九錢查兩庫現在
 所有者照數查解必不敢以時刻緩矣又據關
 門冊報永鎮自二年八月起三月終止舊餉共
 該七萬七千二百三十三兩七錢七釐六毫四
 絲九忽新餉共該三萬四千二百七十二兩四

新餉司十二

三五

錢五釐八毫六絲五忽二項共銀一十一萬
千五百六兩一錢一分三釐五毫一絲三忽香
臣部發過新餉二月二十四日一萬五千兩三
月十四日一萬五千兩五月初九日五千四百
五十二兩一錢七分共三萬五千四百五十二
兩一錢七分發過舊餉四月初十日一萬兩五
月初四日一萬五千兩共二萬五千兩是新舊
二餉發過六萬四百五十二兩一錢七分外有
抄沒叛產二千一百四十六兩六錢四分七釐

奏議 新餉司士

三毫并扣過還官銀二千八百二十兩六錢
分四釐一絲似應作舊餉扣存實數者也又借
過山海新餉銀三萬三千九百八十九兩一錢
一分四釐二毫四忽又借放過米一萬五千
百二十一石九斗一升折銀一萬二千九十七
兩五錢二分八釐據新餉發過之數尚多一千
一百七十九兩七錢六分抵作舊餉之數舊餉
除發過并抵扣外尚借支山海新餉銀四萬六
千八十六兩六錢四分六釐三毫三絲九忽

在措發總在臣部新舊兩庫通融補還而該鎮
應支之額已無餘矣前當永平失陷燕建山石
之兵附食餉於關門臣但知其自正月為始而
不知從去年八月一槩找給也臣查九邊之餉
從前欠數頗多自臣受事以來現年逐月無缺
惟歷欠者必難取償一時即關寧新餉從來原
無欠月至軍興而亦欠兩月三月盈於彼即訕
於此理也亦勢也即該鎮所支與者不能復奪
然尤而仿之力不能應此端安可開乎至於按

奏議 新餉司士

月給發先期

奏報臣等敢不仰奉

明旨遵依奉行惟是臣部之所供億者原非一鎮各
鎮之所責望者又非一端且外解隨到隨發未
敢少緩隨發隨盡寧有贏餘臣即欲如數如期
而無柰力不從心何也伏望

皇上軫念度支匱乏現欠者准令照數補解未歷者
不得先期預支庶臣部得以通融接濟少寬罪
戾於萬一矣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據奏餉有新舊兵有主客必核其額數多寡日
月起止以便銷算說得是但該部何故從無清核
確數具奏又云逐月無欠惟壓欠者必難取償一
時今永餉所請是否積年壓欠燕建山石附餉關
門自當以正月為始緣何從去年八月找給員領

重支弊正在此可無一問但諉不知鎮兵必餉
始能果腹該部以發解即為實收各鎮方求現欠
照數補解該部反云不得先期預支內外呼應相
左總繇清核無法今後須確定規則各鎮餉司俱
立一簡明清冊具開原額主客兵馬若干應餉若
干或某日添到某兵馬若干增餉若干減者亦如
之按月一報不得混入細數以致頭緒莽湊即如
奏內扣抵借支等項亦只許餉司互行銷算不得
攙入簡明冊內如有報數不確及不如期者定以

候冒治罪該部堂上官亦宜勵精率屬着實遵行
這所欠永餉即如數措發勿再延悞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

四

覆薊鎮督撫會議班軍塩菜工犒疏

題為恭報防禦官兵並酌臺牆工價仰祈

聖慮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兵

部咨前事內開該薊遼總督張鳳翼會題酌議

班軍工犒銀兩緣繇奉

聖旨班軍修築勞苦可念工犒銀既經酌議准照防

兵例薊昌一體均給其工程作速查催不得延悞

旨內若字正字俱訛改正行該部知道欽此又該

巡按御史張學周順天巡撫劉可訓各題同前

奏議

事俱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備咨到部送

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理邊工御馬監大

王應朝題為代請折色銀兩以應急缺軍需事

本年七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班軍赴工宜按月行犒據奏採集待哺完工守

候何以勸役着該部星速措解毋令籲呼欽此欽

遵抄出到部又准兵部咨該查督邊工御史張

茂梧題為釐舊例以昭勸懲酌

新恩以均勞逸仰祈

皇上嚴勅在事諸臣共圖振刷以重封疆事奉

聖旨這奏釐隱冒酌勞逸節估修俱於邊工關切着

該部覆議飭行欽此抄出到部看得禦虜止靠一

垣邊工最急無奈夙蠹未祛金錢暗耗

明旨方欲併工以竣役而奸弁乃乘役以冒工豈獨

多餉虛靡抑且悞

國廢事使非痛加釐剔嚴限責成恐終事正未有

日也若夫酌量勞逸勿抱不均之嗟裁節估修

奏議

勿滋溢額之費總使法惠金行人爭踴躍臺

所請詢確中機宜悉當如議申飭行者也等因

奉

聖旨修邊分信併工已有屢旨若非均勞核實勢必

糜費耽延着督工官同該督撫如議查飭該衙門

知道欽此咨會到部通送到司相應具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各邊修工止有工犒并食米四

斗五升未始有塩菜也邇因逆奴蹂躪撤我藩

籬修築之役比於居恒萬分加緊於是督臣有

鹽菜之請維時臣部仰體我

皇上綢繆至計并軫恤貧軍之苦酌以關寧則例每人日給二分五釐從其優厚不過鼓其子來之義以爲不日之成耳擬督臣初報者止班軍三萬未幾而報四萬又據兵部咨文調在京班軍五千通計前後月得鹽菜銀三萬三千餘兩以素無額設者而一時責供應於臣部方切不繼之憂今督臣復云有奢望於臣部欲與防兵一例每日三分則每月約費銀四萬五百兩又東

度支奏議

新餉司

卷二

西協修築班軍與薊鎮一體支給是班軍之菜日增日益而臣部之庫藏則日虧日苦矣項閱臺臣張茂梧釐舊例一疏則之修築之弊實頗繁而優給之

新恩宜酌殆未可一例混施也夫班軍與援兵原自不同包覽之積習所繇來者漸矣工少而人多者則錢糧糜耗工多而人少者則歲月延捱今欲釐剔舊弊綜覈錢糧必也按工之多少而計人有一工方用一工之人虛冒者有罰按之

衆寡而定期做一日必查一日之工違限者不

放毋據冊報之花名惟查見在之人數不許移甲而代乙不得朝四而暮三凡將官之隱占隊長之包攬悉聽督工御史嚴加清查有違犯者執軍法以繩之又何詞焉既清查矣而見役之中有勞逸之不齊者亦宜稍爲分別查保河諸營有先經防守而今復赴役者有春班有竣而留爲秋班者既已久困行間今復勤劬版築所當比照防兵之例日給鹽菜三分以示優厚至

度支奏議

新餉司

卷二

於現到秋班各軍工作用其本分彼處行餉既已預領食米之外似難多增念既奉有明旨或日與銀二分亦不薄矣人知勞者與逸者餉有分先到者與後至者支給有別於同仁中有斟酌之義如是而人不樂事赴公者之信也至於募工修葺臺樓前已估價八千餘金後改工修而爲軍修所費遂浮原議之外其在督撫諸臣與臺臣不可不爲酌議者也其兩協昌平修工班軍五千七百五十一員名較

薊鎮殘破食物騰貴原自不同舊日修工原有成例卽奉

旨一體優給應照關寧每月七錢五分亦不得槩援防兵以開無當之管可耳不特此也東協永平亦有班軍五千一百四十二員名在邊修築其鹽菜亦應照薊鎮例酌量勞逸以爲次第不則亦照昌鎮之例而止似不得不并爲議明以便支給者也抑臣更有說焉查得工犒一項舊例戶七兵三今雖改給塩菜卽係昔日工犒特取

奏議

新餉司上

四十五

數爲差多耳則此鹽菜銀兩亦應照例戶七兵三分認解發庶成規不至一朝廢格而臣部亦不苦獨力難支耳是望樞臣之留意也至於臣部發過折色塩菜三次共六萬兩召買三萬兩本色漕米五萬石督令餉司分投轉運前疏已明不敢再贅但望督撫清核冒破計工授食疏諭諸軍無徒萌隴蜀之念務早竣金湯之役已耳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這班軍塩菜銀兩既經酌定依議給發照工犒例分認與兵部面商具奏其嚴催修築稽核冒破責在督工該衙門知道欽此

奏議

新餉司上

四十六

題議遵永川黔援兵月餉則例疏

題為酌議援兵行糧月餉以便給發以杜濫觴事

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順天

巡撫劉可訓咨為措解入衛兵餉以濟急需事

內稱川兵之防守遵化也地方當殘破之後薪

米值騰貴之時所藉以糊口朝夕繕治衣甲者

惟日餉五分是賴原帶川餉業已爰至七月二

十九日止見經造冊開銷金無存剩銀兩政欲

具咨請發而川中解餉適至真各兵續命之膏

目前然眉之濟合無即將收貯川餉銀一萬

千七百六十八兩充川兵八月九月餉銀照

湖廣陳學員等將事例計日支用完日另冊

算至於貴部給過川兵安家錢糧或聽該省

補或請

旨作正支銷統惟貴部裁酌等因到部奉批川餉

當速發但日餉五分或非通論仍當查在川領

餉之例為據耳否則恐不能維也至於安家尚

無著落姑且置之批發到司又奉本部送准兵

部咨據永平道張春呈為乞憐邊將勞苦請

酌給行糧以資戰守事內稱貴州防兵遠戍

關所需廩月行糧蔬菜似應遵照查給但查

鎮每歲防守客兵止支永鎮行糧料草並無

菜之例其應支廩糧月餉俱在彼原伍支領

永鎮毫不干涉今貴州防兵請支月餉蔬菜

餉部計兵授食庫如懸罄原無黔餉委難奉

措處合無呈乞本部俯照每年防守客兵往

每名日支粟米一升五合馬每匹料三升草

一

東其應給廩月糧餉速賜移咨戶部將應

州額餉照數撥發就便支領庶為妥便等因

來轉咨到部送司案查先奉本部送戶科抄

兵部題為虜警偶聞

國威宜振謹督發鎮將星馳入衛事等因崇

年六月十七日奉

聖旨黔省既稱乏餉未發兵八百名准與免調扣

事還著戶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酌

間今准咨會前來相應一併具覆案呈到部

臣等看得入援之兵止給塩菜不給月餉屢奏
 欽依確有定例卽欲曲徇而不可得者臣部於川兵
 之餉不可謂不曲體矣初因計補安家臣卽借
 發安家銀二萬二千九百餘兩以給之繼欲請
 計月餉臣卽以川中原解銀內令其支給蓋因
 其千里從戎艱辛可念是以無求不應但餉有
 定額例難溷淆故將月餉照依蜀例塩菜同於
 各兵此係至當之論無容再有擬議者令川撫
 解有餉銀一萬五千七百六十八兩到京臣部
 欲將前銀抵還代發安家之數又恐川兵月餉
 不繼各行順天撫臣劉可訓酌議今據撫臣在
 稱川中原帶餉銀業已支完議將今到餉銀解
 充八九兩月之餉臣思原借固當扣抵索餉又
 難久待卽當解至該撫聽其支給但川中兵餉
 日支三分後加八釐今乃欲援薊鎮之例且
 支五分無論成例不可紛更萬一各兵倣尤驟
 起額外之需何從措處將索之於川中則川中
 必不認發於額外將索之於臣部則臣部又難

盡實其漏卮此必不可得之數也至於黔兵初
 擬督臣朱燮元選銳勤
 王原以二千具報先發一千二百名疾馳入衛以涓
 披纓之義續因楚解不前餉難措手議將未發
 兵八百名免調赴援卽以所省安家行糧等銀
 一萬二千兩令楚中扣解臣部充餉夫今日之
 所乏者非兵也乃餉也樞部業爲代題免調則
 所省之餉豈應令其解部抵充別用者也至已
 調之黔兵駐防永平見在索餉其塩菜固宜臣
 部措發而月餉仍應彼處解給但萬里迢遞
 清難俟亦當比照蜀中餉例臣部姑暫爲代發
 以俟異日補還者也合無
 勅令順天撫臣傳示川黔各將曉諭衆兵如欲照薊
 鎮之例每月支銀一兩一錢本色米五斗共銀
 一兩五錢則應停其塩菜如欲仍支塩菜則月
 餉應照川黔舊例不得妄異加增若塩菜既給
 三分米一升五合月餉又給五分是每兵每月
 近約三兩比之薊永瑩兵幾增一倍夫無當之

管滄海其能實乎願諸臣之熟計也既經咨會
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順天巡撫酌議回

奏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這遵化川兵月餉准將川省解部銀兩如前支
給不得額外求增永平黔兵月餉該部暫照川例

新餉司十二

新餉司十二

十一

代發催令黔省補還其免調兵數所省安家行糧

依議解部充餉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登撫亟請島餉疏

題為亟請島餉以安反側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崇禎三年七月三十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登萊巡撫孫元化題前事等因本年七月

二十八日奉

聖旨前旨以島弁怙逆留餉今既安受戎索還着速

與額運預借續食是否妥便該部酌議具覆欽此

欽遵又該兵部咨同前事咨會到部送司相應

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島弁劉興治前因

新餉司十二

新餉司十二

十一

殺奪兵將跋扈肆逆已奉

旨准留島餉蓋恐資以盜根不得不伐謀慎防以

順逆之義也今據撫臣孫元化稱與輔臣遣

生員入島後興治業受戎索故又奉

旨着速與額運并議預借續食是

雷霆之中不廢雨露臣等再三思維興治新撫反側

適定倘或不從所請非惟興治益生疑畏抑且

撫臣不能展布似應依擬措給但島中餉額

更支給尚無定衡有不得不詳為講明者查東

江兵丁臣部於崇禎元年十一月內題定官兵以二萬八千員名為額米以一十六萬八千石為額折色廩餉等銀以二十四萬五千二百兩為額此原奉

欽依者也至二年八月內又經督師袁崇煥題議在官兵則裁為二萬二千在本色米則裁為一十三萬六十餘石在廩餉等銀則增為四十三萬一千一百八十四兩後閣部孫承宗復加題議其兵額糧額與臣部所定之數相似其廩餉等

銀則與袁崇煥之議相去不遠蓋臣部原定

每兵每月給銀七錢米一斛閣部所議每兵

米一斛銀一兩一錢是以多寡互異隨該臣部

覆定島兵調實薊州者每名月支米一斛銀

兩一錢在島者仍支米一斛銀七錢已經奉有

俞旨近因劉興治之變島兵未經調援則各兵糧餉

自應盡照臣部原議每兵月支銀七錢米一斛

無俟增減者也及查崇禎三年分已發額餉

十五萬兩米一十四萬石是米之數止少一

八千石餉之數尚少九萬五千餘兩也所有應得餉銀合無行文東撫及布政司即於山東新餉銀內陸續撥給務完今歲之額其米請

勅東撫即支新餉銀兩責令登萊二府收買粟米五

萬石乘時轉運內除二萬八千石抵今歲未完

其餘米數或作為次年新糧或於本年折色餉

內扣除悉聽登撫及餉司查議確妥咨部知會

庶島中本折俱有成額完欠亦甚分明島中之

望給與臣部之查發俱得照畫一之規以奉行

夫既經該撫具題并兵部咨會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據奏措給東江糧餉既云折色以十四萬五千

二百為額發過十五萬如何尚少九萬五千餘兩

顯是錯悞且劉興治初定島兵豈無散減通不稽

核但憑原數給餉如此持籌何時得無虛冒至島

兵銀糧數目照部原議并多發粟米通融抵扣都
著登撫及餉司查酌明確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五

覆山東撫按增兵還餉疏

題為東省隱憂獨深增兵設防宜早臣謹備述情
形條議兵食乞

聖明勅計部歸還額餉以資招募以期保障事專理
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兵部咨該
山東巡撫沈垞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東省此時護京防海委屬重要所請添兵得餉
事宜着戶兵二部酌量具奏欽此又該山東巡按

御史高捷會題前事等因本年六月二十四日

奉

聖旨這東省增兵餉等事着該部酌議具覆欽此
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遠
餉加派歲額不滿四百餘萬一分於黔蜀再分
於蠲免而餉之稱虧詘者匪一日矣自臣受事
以來百計清查多方樽節僅得如關寧經制之
額而總非有餘也狡奴入犯事出不測軍興浩
費頭緒多端支用正額已幾一百七八十萬而
尚未有底止夫民力告竭既已搜無可搜庫藏

如洗方憂補無可補臣日夜愁苦徒切仰屋興嗟疾聲呼籲長意將伯助予而不謂在外諸臣猶於遼餉見多而所請無已也查遼餉五萬兩東省原留以餉東交新兵自督師袁崇煥裁定經制取以補遼餉缺額此時臣部以為餉雖撤回而充兵勢不能枵腹以待即以汰去德兵餉銀一萬二千六百餘兩益以民屯銀三萬四百餘兩抵之臣之為東省計者亦周至矣如日解不及額此在地方撫按為政而非臣部所能與

新餉司上

也至於舊額遼鎮民運銀一十三萬向以土充登兵月餉之用夫其六萬餘兩歲支買米以供東江之需亦未歸臣部也邇者島將違制登海有震鄰之危淮揚有腹心之憂廟議再設登撫意深遠矣撫臣既設登兵自不容以不增先是臣部准兵部之咨已議於袁崇煥裁定三千六百餘名之外又增兵二百名歲又增餉四萬兩蓋循登撫武之望折衷之舊制於是登之額餉增至十二萬有奇而所云六

者今又強半為登用未始為臣部用也查撫按原疏初亦為登海起見欲將二項十一萬取為招兵之用夫固惟恐與之之廉故不嫌於取之之多也今四萬既有成議似不煩更贅一辭矣若東省增兵一事則又有可得而言也查該省額兵一萬五千餘名既選其精銳五千入衛矣彼中戍守尚存萬人此萬人者果盡投石超距也自可當一軍之銳師安見為少今惟舍募兵而求練兵不務用多而務用少此真救時之急

新餉司上

者而不可緩者耳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崇禎三年八月十四日具題本月十九日奉聖旨據奏登兵月餉原額七萬新增四萬又云增至十二萬有奇計數何不相符兵貴實練餉無虛糜兩者原自相成凡增兵事宜還與兵部面商從長酌覆欽此

題查海運關內外餉銀實收疏

題為遵

旨查取海運關寧餉銀實收謹據實報

聞以慰

聖懷并叙文武各官以昭激勸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案查先該本部題為關內關外一時

缺餉饑軍控急懇求速

勅給發仍設法護行以拯危邊事崇禎三年正月初

六日奉

聖旨

運餉分給依議速行差官一體叙錄該衙門

道欽此又該本部題為海運順風開洋等事本年

三月十八日奉

聖旨這報關寧本折糧餉開洋抵關知道了還陸續

措發以資飽騰仍取實收數目具奏欽此隨該本

部一面移文天津部院并督餉御史查取實收

一面陸續措發接濟通行查明案呈到部該部

等看得關寧一鎮為

神京之門戶數年以來訓練生聚已幾天墊之險

不謂狡奴乘虛闖入內地絕我運道俾我坐困亦岌岌乎殆矣

皇上聖明獨斷從諸臣議會陸繇海誠非得已第以

八九十萬之白鏹而付之洪濤怒波之中與餉

觥爭上下方惴惴焉嘗試為懼幸願

皇上洪福齊天海若効靈轉輸無阻甚有米與船俱

付東流而銀鞘依然無恙者一時押運諸弁出

沒海洋不避艱險督餉諸臣揀船選卒防禦戰

輸蓋已竭盡心力矣今海運告竣臣部得藉王

以報成

命文武大小臣士其勞績誠有不可沒者案查山東

鎮運兵餉自崇禎三年二月初一日發

內帑銀一萬五千兩差加衙都司黃文秀押運初

四日天津兌發鹽課銀三萬兩加衙都司陳諫

千總李時發押運二十四日發銀四萬兩加衙

守備朱大成千總陳國相押運二十八日發銀

二萬兩加衙都司韓惟忠押運三十日發銀三

萬兩原任遊擊孫應龍加衙都司趙重光押運

三月十四日發銀六萬兩加銜都司張應遶陳
 應武押運四月十五日發銀七萬兩帶運備餉
 一萬兩千總巫景璞詹國相押運二十二日發
 銀二萬兩千總陳于王高應發押運二十六日
 發銀四萬兩千總黃中徐萬龍押運五月初十
 日發銀四萬兩千總王一芳押運又永平府同
 知李雲衢帶永平銀一萬兩寧遠鎮海運兵餉
 自崇禎三年二月初一日發

內帑銀一萬五千兩千總蕭登瀛押運初四日天

奏議

新餉司三

李

李

津發鹽課銀五萬兩加銜守備孫承武押運

十四日發銀五萬兩加銜守備郭重詔押運

十八日發銀三萬兩候選縣丞胡守訓押運

十日發銀三萬兩原任遊擊孫應龍押運三月

初九日發銀四萬兩千總韓永昌施應科押運

十四日發銀三萬兩加銜都司張應遶陳應武

押運二十九日發銀四萬兩把總趙應學押運

四月十三日發銀八萬兩千總傅尚謙押運

十二日發賞功銀五萬兩千總王文道鄒承

押運二十三日發銀三萬兩把總曲靜押運

十六日發銀六萬兩千總東可久押運以上自

崇禎三年二月初一日起至五月初十日止共

發過關寧月餉銀共八十八萬兩今俱取有實

收前來以上諸弁出沒於蛟宮鼉窟之中轉運

於萬死一生之地飽騰兇賴貔虎攸資此押運

各弁之勤勞所當紀錄擢用者也惟是如許餉

銀付之溟渤既虞風波之險又慮海寇之掠若

非督餉部院弁督餉御史以及司道諸臣同心

戮力設法調停奉委各弁冒險護運曷克臻

再照前任天津督餉本部右侍郎崔爾進才

經

國志切籌邊聞警卽提兵應援轉運則輸將不匱

足稱濟川之楫見管天津督餉兵部右侍郎兼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翟鳳翀文堪經

國武足匡時禱風則海若効靈輓餉則朱提胥遠

信屬駕海之梁督餉御史沈猶龍大器擎天鴻

才負海督催親歷津門勾稽神遊山海尤為照

才負海督催親歷津門勾稽神遊山海尤為照

奏議

新餉司十二

空

乘之珠天津贊司樊維城餉道張志芳管餉同知王秉衡抱康時之偉畧裕燬疆之灌輸樓櫓飛馳貔貅鼓腹以上提調諸臣所當從優陞擢示酬者也至於總理護運則有副總兵張斌良遊擊孫應龍都司張允昌高翔身寄於驚濤駭浪令行于三老長年忘情利害之中克濟師旅之急以上諸臣所當從優併叙擢用者也若夫去冬遼陽初破風鶴爲驚陸運已阻海運不通本部從加銜都司黃文秀千總韓永昌江梓寬爾魁黃中之議卽發餉銀四萬兩差令各弁覓驛脚帶領家丁從沿海問道而去抵關無事此外如通薊陸運當黠虜狂逞之時人人却步而能冒險直前遇虜保運者則有原任遊擊李景千總張爾仁等均當一體優叙擢用以勵後効者也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兵部的覆施行等因

崇禎三年八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道海運押餉黃文秀等准與紀錄擢用去冬間道陸運累有實勞的查明併敘該部知道

題覆兵部會議開節大計疏

題為虜患方殷財匱可虞乞

勅廷臣從長集議早為設處以勿悞軍興事專理新

餉邊餉司案呈崇禎三年七月初十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該兵部尚書梁廷棟題前事內稱

自遼事加派以來有司急解新餉緩解舊餉以

致九邊單匱所在告急今戶部又且那舊欠以

餉遼那新餉以餉薊是九邊之額餉絀而又絀

而遼東將來又如九邊光景矣邊防為軍

國重事今大敵臨門而倉庫若掃念之可為寒心

目下催徵甚急措發如流轉眼舊欠已完新欠

不敷那移之法已窮庚癸之呼俱至大司農何

以處此

皇上銳意中興建萬年之業而臣下苟且目前多不

過為一兩年支吾之術非所以稱塞

明時也伏乞

皇上自為

社稷計

勅下九卿講求長便使三五年間中外稍得充實則

元氣復而神氣自壯等因本年七月初七日奉

聖旨九邊舊餉與新派遼餉原不相借乃外解急新

緩舊該部復那移給發以致舊絀而新亦不繼且

歲計溢額幾至二百萬若不從長計算豈能軍不

呼庚前會議已有款冊還着該部悉心籌理以濟

軍與不必廷議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天地生財在官在民止有此數

國家理財議開議節不外一理若當三空四盡之

時官民互訕則生財之數已窮且值百孔千瘡

之日開節兩困則理財之道更艱臣自奉

命司計以來手埒口瘡亦幾枯盡心血矣向以閔寧

新餉出浮於入為之實求雜項題奉

欽依頒行省直俾勒限完解計得銀八十餘萬此臣

所效補於新餉者又以九邊舊餉入款於出為

之請

旨會裁如冗官冗役及班軍改折南馬協濟等項共

二十款期照數起解約銀七八十萬此臣所效

補於舊餉者以爲守此不變或可支撐目前又
莫悔禍有期然後徐議經久耳不意奴插交誼
日迫一日徵發調募日難一日以至於今奴氛
雖退輸餉伊始東瀆西決溢額至二百萬誠有
不堪言者夫九邊之單匱非盡外解急新緩舊
之故也脂膏已盡咬吸愈深雖欲不急新緩舊
不可得者今且緩無可緩急無可急矣餉額之
詘乏又非盡臣部那移給發之故也庚癸呼頻
時刻難停雖欲不那移給發不可得者今且移
無可移發無可發矣

皇上試思十數年軍興以來所召募幾何所轉輸幾
何鎮戍之外加以援兵月糗之外加以行糧以
至陣亡之存恤復城之頒賞修墻之邊費款插
之加資此誰非疆場突加之浮額又誰非
國家有限之金錢者臣非不知目前支吾之計之
不可以久也撫時度勢卽欲不爲此目前支吾
之計不可得也且朝凜夕惕尚恐此目前支吾
之計猶未能也每一念至五內如割幾欲割

上

請終苦點金術窮今樞臣誼切同舟慨然欲講長便
之策甚卓見也隨奉有還着該部悉心籌理之
旨臣等欽遵之下苦負欲死卽同左右諸臣會集新
舊餉司及十三司司官殫力酌議欲求一當以
報

上命但計曰長便必其叅之官與民兩不相得而求
之開與節畫可長久者今海內虛耗公私交匱
加派搜括諸例旣已同針頭之削屯塩鼓鑄各
款亦竟成畫餅之充以是揣摩多日茫無頭緒
臣思局中之智迷終不如局外之見明而一人
之思短又何似集衆之謀廣伏乞

皇上特允樞臣之請

勅下九卿科道講求長便但有嘉謨嘉猷可以足
國安民垂之永永者許令各輸所見以備採擇題

覆上

請庶孽畫精而積貯裕於以奏安攘之烈不難矣
等不勝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八月十七日具

題二十三日奉

聖旨邇雖軍興溢額催來逋賦可抵有無贏餘該部
先行查奏至各鎮主客兵餉出入不符那欠非法
何妨會議但須講求開節大計不得括撥煩苛徒
滋論議欽此

新餉司十二

左

覆請清核兵馬錢糧確數疏

題為遵奉

明旨酌議清覈兵馬錢糧確數以釐弊蠹事新舊二
餉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十六日奉本部送兵
科抄出該本部題覆蘄遠總督張鳳翼題為亟
請軍餉以濟時艱等事本年八月十四日奉

聖旨據奏餉有新舊兵有主客必核其額數多寡月
月起止以便銷算說得是但該部何故從無清核
確數具奏又云逐月無欠惟壓欠者必難取償一

新餉司十二

左

時今永餉所請是否積年壓欠燕建山石附餉
門自當以正月為始緣何從去年八月找給身須
重支弊正在此可無一問但諉不知鎮兵必餉到
始能果腹該部以發解即為實收各鎮方求現
照數補解該部反云不得先期預支內外呼應相
左總繇清核無法今後須確定規則各鎮餉司俱
立一簡明清冊具開原額主客兵馬若干應餉若
干或某日添到某兵馬若干增餉若干減者亦如
之按月一報不得混入細數以致頭緒棼淆即如

奏內扣抵借支等項亦只許餉司互行銷筭不得
攙入簡明冊內如有報數不確及不如期者定行
侵冒治罪該部堂上官亦宜勵精率屬着實遵以
這所欠永餉卽如數措發勿再延悞欽此除將所
欠永鎮餉銀如數找發另疏題

知外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計兵乃可措
餉按餉卽可知兵是臣部所憑以核多寡而酌
緩急者也各鎮向惟關寧立有經制餉司每月
具收放數目報部自軍興始廢今始漸復開門

始報至四月寧遠始報至三月皆有折色而
本色逮於九邊臣部但知有年例應發之數而
兵馬與食餉之額不知焉臣部自去年以來屢
行文各鎮督催而開報寥寥也今

皇上憐度支之匱乏切責臣部未能清覈兵馬錢糧
確數誠洞見軍

國之大計臣等愚鈍之罪又復何詞然臣未始不
清核也臣於崇禎三年三月二十九日題覆
理馬世龍爲仰承

天語瀝血再陳一疏奉

聖旨據奏薊餉解發無欠且虛伍損額俱未停支如
何輒稱餉缺此必經管給放或有他情着何朝宗
用心清查務使軍需實糈將無借口仍行督臣實
開需餉兵數明白奏來以便該部按給餘依議欽
此臣卽於四月初七日移咨薊遼督撫并劄薊
州餉司查取薊鎮兵馬確數去後續於五月十
五日行催限五月終回

奏七月二十三日行催限七月終回

奏八月初五日又復行催已三次矣前於七月
五日據薊州餉司蔣範化造冊一本但開支
流水數并某營分而孰爲新兵孰爲舊兵孰爲
援兵亦無數目未見清楚再行駁查復於八月
十三日又分造三冊送部臣令兩司磨算乃係
抄錄前任道臣賈克忠舊冊新兵舊兵援兵雖
各有數然先後重復且係四月五月之數而非
現在之數則未亦爲確也永平新舊兵丁多係
招補該道臣張春八月初四日造送臣部共

官兵二萬四千八百八十六員名此二冊者
 部費幾許唇舌始得此數非易易也臣又於六
 月二十三日題薊州餉司何朝宗為薊門餉額
 日增臣部措處日難一疏內稱各營領餉日期
 仍照前月領餉日期以掛號冊到先後為餉司
 領銀先後不得愆期該司於出月五日即將上
 月支放過各營兵馬本折錢糧分別新舊餉銀
 援兵鹽菜等項造簡明流水清冊送部以便逐
 款磨對如有重支冒破等項即行查駁本部給
 發下月之餉即以冊報上月之數為據
 遺奉報文冊備將逐月支放并還官節
 總算明白以抵應發之數等因奉
 聖旨薊餉驟增倍宜查核着該督撫鎮道會同
 嚴稽虛冒如有節曠抵充正額無徒以掛號塞責
 仍按月按季清冊報部以憑磨勘如有重支冒破
 等弊該部即行駁參經管官一體同罪欽此隨於
 六月二十九日行文薊遼督撫薊州司道巡撫
 御史督催訖已經二月而未報者如故也至

九邊兵馬錢糧案查崇禎二年五月十二日該
 直隸巡按葉成章題為謹陳九邊軍餉之數等
 事奉
 聖旨據奏該鎮本折額餉數逾往時只因年來積欠
 致乏然朕查客兵一項邇年原無調發及崇禎元
 年京運比前解發獨多何故動稱缺餉屯糧原額
 五十餘萬止存一十一萬歷年清墾何事該部科
 確看來說前有旨但查虛兵不汰實兵着巡按御
 史確查缺伍倒損冒支的數宜挨營點閱覈實詳
 聞乃只據成數奏報虛冒何時得清葉成章還
 同張宗衡速遵前旨執行查閱再奏不得支飾取罪
 該部院知道欽此該臣備行九邊止據延寧固雲各
 奏到而餘鎮未至也謂臣習於怠玩漫無綜稽臣
 則何敢惟是軍興孔棘徵調頻繁各督撫非無事
 秋臣雖欲行糾參實有所顧忌而不敢出耳今蒙
 天語煌煌責令立定規則兵馬糧餉造簡明冊是必
 覈主客兵馬之確數而後可以論糧餉必得每月
 糧餉之確數而後可以論收放恐餉司位卑

輕其言不足信其數或未確也合無通行各鎮督撫查明各鎮營伍兵馬確數及每月食糧規則責令據實

奏報務於九月通完不完者有罰如此則經制一定而侵冒自消然後按月開報之法始可行耳餉司爲錢糧出入之關鍵實叢集查京運錢糧近俱解委兌支料無不足之患至於民運錢糧有重無輕不待言也然各營伍支領兵餉多有輕短不如數者則其爲餉司之扣剋明矣又如

奏議

新餉司十二

五

院丁道丁標兵等項號爲近水樓臺多有且又支先期給領而遠堡有數月不得領者亦有各營賄通吏書那移於先後之間乘機而漁利者從前庫折預支等弊已經臣部申飭再三不知果行滌除否今擬掛號責成各兵備道再三查覈有缺伍者卽行扣除不准支放其破例預支者卽行駁查毋徇情面然後將應支冊領掛號移會餉司卽以冊領投到之先後爲發餉之先後不許出於三日之內亦不許一月而支

次庶可免於稽遲預支之弊矣乃若各營餉司銀兩卽令該管委官解赴附近督撫衙門抽驗大封如有短少督撫徑將餉司參奏兵道轉報督撫參究庶可免於扣剋短少之弊矣若夫支放錢糧奉有按月一報之旨以後每遇月終餉司將收放過錢糧逐一照式開列明白自行

奏報仍轉報撫院覆覈會同總督具題

下部磨勘具覆方准開銷但道里有遠近錢糧有多

奏議

新餉司十二

五

少其近者多者如關軍前承宜大密鎮等鎮一月一奏其遠者少者如昌易山西延寧甘肅通津東江等處俱三月一奏所造兵馬錢糧冊務如

欽定之式不得糊塗塞責卽民屯錢糧亦附麗其中始爲全局庶可免於重支虛冒之弊矣現年支餉按月銷算原屬定例其舊欠壓支惟九邊爲然而關寧津通皆以下月支上月之餉原未給有欠也自有軍興侵削正額而亦漸有欠矣

裁從前之支而但支現月之糧彼歷過者其誰肯捨若欲餉司仍前通融支給又與按月

奏報之數有礙竊念外解有限現支且難足數一

月而益支兩月之餉萬萬不能今欲清徹到底

惟有查某鎮某營歷欠若干自某年某月起至

某年某月為一年亦按先後為給發次第俟至

年終以其有餘補放前欠一二月間有還官扣

抵亦作此項支用銷筭

奏繳如是而種種弊實有不清楚者鮮矣伏乞

勅下督撫先報兵馬及本鎮應支糧餉確數務於

月內

奏報再督同餉司將收放糧餉確數仍分別遠近

多少按月按季

奏報釐積弊而清錢糧

國計幸甚臣部幸甚

崇禎三年八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軍餉收發在內部支領在外鎮必立定規制

相清核方可杜絕弊端據奏屢催不報有報不實

顯是欺玩以後各鎮兵馬錢糧開列確數報部責

成該督撫查扣剋禁兩支節虛曠覈冊掛號核會

餉司責成各兵道并將民屯補歷等項俱載簡明

文冊月季奏聞俱依議行爾部亦須從長計算量

入制出永絕耗實以裕軍需欽此

奏議 新餉司上 朱

覆遞撫請發額餉馬乾疏

題為急

請額餉馬乾以濟然肩併設法議妥東江新到之兵

以資進取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三年八月二十日奉本部送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遼東巡撫丘禾嘉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這缺餉及馬乾銀兩着戶部查明即與措發王

弘化兵餉應否扣抵并會同兵部作速具覆欽此

欽遵蒙發到部當即移會兵部查議去後隨准

兵部咨開東江屬登關寧屬遼分地分餉各

相借東江王弘化之調而歸遼與關寧盛忠

調而歸登一也盛忠兵歸登即食登餉王弘化

兵歸遼即食遼餉亦一也各有缺兵自各有存

餉以缺兵之存餉餉新補之兵可不煩擬議計

遼兵缺額者已至萬外而何憂弘化之四百無

措欲扣東江餉以餉之哉本部以為遼撫原未

增兵當不愁增餉也為此合咨貴部煩照

明旨內事理即將崇禎二三年缺餉鹽菜馬乾銀

行查明措給王弘化兵既在遼應給遼餉希勿

以東江餉銀扣抵祈賜從長酌確具奏等因移

會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關寧之師

日仰給臣部者惟加派是賴年來或支用不足

或外解中斷追遡崇禎元年八月間臣蒞任初

缺餉至五月未給臣日夜摧僂抵補前欠嗣是

轉運稍稍如期去年秋冬之時猶壓欠一月有

半大都以下月而支歷過上月之銀要亦未始

多欠也今日之欠自軍興浩費運道阻塞奪正

額而供援兵始有兩月餘之歷欠矣據該撫

臣部欠寧遠鎮二年自九月起至年終月餉

乾銀共四十六萬七千五百六十七兩一錢三

分又班軍鹽菜銀一萬一百五兩一錢三分通

共欠銀四十七萬七千六百七十二兩二錢六

分今查該餉司去年冬季積有三個月馬乾并

還官二項銀據郎中王四聰所報共得銀三萬

五千四百二十一兩七錢一分五釐四毫已扣

抵前欠之數所欠止四十四萬二千二百五

兩五錢四分四釐六毫矣又據該撫稱正月
至七月終止共該正餉八十三萬九千一十九
兩五錢六分六釐實收到鎮者正餉銀共八十
二萬五千兩及查臣部自二月起至八月初六
日止前後發過九十四萬五千兩內有七月二
十四日委官趙萬學解五萬兩八月初二日委
官張士傑解二萬兩初六日委官傅尚謙解五
萬兩共一十二萬兩係起解在途之餉該撫入
告之時猶未到也今八月二十二日遵奉

奏議

新餉司十二

十一

明旨又復發銀十萬兩附寧前道陳新甲以行則
稱四十三萬有奇之舊欠除前後發過者實
正餉二十三萬六千二百七十兩一錢一分六
毫而關外援薊兵馬按月支餉臣部者不與焉
蓋以關兵素稱梟悍與九邊各鎮不同臣部不
敢截作舊欠是以通長打笑先儘去冬而以未
完者留作新欠今該鎮以解到者已按月給發
矣細查去冬之餉該鎮有借之商民者有借之
別項者至今未償是以仍作舊欠耳今時已

仲秋則臣部之缺額亦僅兩月餘該鎮或軫念
度支屢空通融接濟勉為支撐則臣部之幸若
欲項取償於一時臣心願之而力實不能也至
於空月馬乾一項無馬而索草料此從來營伍
所不經見者臣部屢經題

請奉有

明旨裁革充餉不惟哀多益寡少濟軍興然眉之急
抑且汰冗黜浮大節濫觴無名之供此銀久已
知會免解不謂撫臣又索之臣部也無論買馬

奏議

新餉司十二

全三

出自問寺各有司存即臣部按月應發之正餉
尚自不能如額而猶能舍已私人者乎查去年
自正月至九月寧遠各營支過空月馬乾七萬
九千八百三十兩既已發散各營臣部不便扣
抵作餉聞多買馬未至顧獨不可按圖而索驥
耶况兵部近於驛通節省銀內題留三萬歲為
關寧買馬之用蓋亦明知非臣部所應發矣似
無煩再議也王弘化兵馬雖係東江之旅然地
有衝緩餉有厚薄勢難比而同之今既附麗寧

錦自應照兵部議卽於該鎮開餉以作召募補
伍之數亦無庸扣抵爲也若果東江之餉因減
兵而有餘則另議裁節可矣既經遼撫具題及
兵部移會前來相應覆

請伏乞

勅下移文兵部遼撫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王弘化兵既經兵部酌議着卽於寧鎮開餉不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全三

必東江扣抵其所缺額餉如數作速措發弗得再
延空月馬乾奉旨裁革知道了欽此

覆薊撫條議臺防三款疏

題爲薊門值懲前愆後之時微臣抱臨深履薄之
慮謹陳目前急著仰祈

聖鑒以摠一得以保萬全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三年七月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順天巡撫劉可訓題前事等因本年七月初
九日奉

聖旨這所奏諸款係邊防要務內守衝要核偵探擇
將領嚴操練立鄉兵等項劉可訓卽着實料理毋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全四

但托條陳餘着該部作速酌議具覆欽此欽遵
出到部又准兵部咨同前事內開煩將順天
撫條陳疏內實臺路預糧糗撫流離三款酌議
具覆等因移咨到部俱送到司相應議覆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兵以衛民民非兵不武然民
以養兵兵非民不生合兵民而擘畫之善理兵
者必善理民者也薊門當奴警之後而兵民俱
告困矣撫臣劉可訓補葺謀深招徠念切條
一十二款俱經



國之遠謨而籌邊之石畫也除事隸各部者臣不敢議中有事屬臣部者凡三款一臺路宜實查得臺守所以謹偵探也向係南兵子孫世居之以臺為家瞭遠傳烽虜猝有警倏忽之間一瞬千里法何善也近因虜氛潰散募補於倉猝未免南北襟處而責以同聲同氣同仇於患難之時難矣合如撫臣議盡去土著之人而更見在南兵以復其舊委屬便計至於路兵原係版籍祖軍其營伍糧精在

慶業奏議

新制可十二

全

祖制為然無容增減亦無容更張者也倘以厚餉募之新兵填補路額將使薄食軍糧乎而兵其誰甘將使厚食兵餉乎而餉從安出且管制壞將來流弊有不可勝窮者其如

祖宗設法之初意何以當率繇不忘毋輕議紛更也
伏候

聖裁一糧糗宜預查得如雲土馬所藉以資飽騰而供戰守糧糗之力所關甚重矣如不預儲于平時將何接濟于日後臣部朝夕圖維而多方措

据者俱是物也故運務責之水陸餉司姬文那召買委之邊工餉司包鳳起推官屈宜揚邊工緊急添設餉司以速其成津運不足見請截漕以備其需此皆臣部之預為料理而不敢少懈者也若夫酌所用之多寡量道里之遠近分撥貯蓄就便關支該督撫自有調度非臣部所能遙定也伏候

慶業奏議

新制可十二

全

聖裁一流離宜撫查得薊鎮當戎馬蹂躪之餘處餉鎔逃亡之後驚魂靡定瘡痍未起則設法賑濟以為安戢地者誠不容緩查州縣積穀原以賑貸之需合如撫臣議令各該有司搜括倉庫徧審窮民仍選委廉官唱名賑濟以廣

皇仁而解倒懸信救時之急者所當如議舉行者也
伏候

聖裁以上三款預綢繆之桑土沛赤地之甘露而兵民俱利是臣部之所心契而樂行者也奉有者實料理毋但托條陳之

看聖明之責重該撫其為兵民計更親且切矣願

撫力行何如耳既經具題并移咨前來相應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新兵餉厚額軍餉薄不便填補因是第前
門單虛亟須召募若新舊不相用這已募者作何
安頓宜條酌彼此規例不得但言餉無所出無議
紛更糧糗宜預謂可持久不定多寡不計遲速但

以救漕傳需以實運實餉可以調度聽督撫

務可不關內部至州縣倉穀用恤患民未能博
還查前發漕糧果否實實徧給通著詳計確議具
奏欽此

覆遼撫按報寧錦被虜燒糧疏

題為塘報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年八月二十五日奉本部送准遼東巡撫丘禾
嘉塘報為逆虜燒糧殺搶官兵事本月二十日
據署寧前道事餉司郎中王四聰呈報本月十
七日據署錦右糧廳事經歷查維憲稟稱切
職于本月十三日四更時聞烽即差快手陳其
丰等往海催督各委發運糧料船戶放船開洋
去後不意逆奴驟圍本城至十五日黎明據左

屯倉收糧大使劉光源自海口逃回稟稱官
潮尚未長船閣淺岸而賊眾蹂錦州打糧大路
徑抵海口措手不及被燒重載船十餘號并在
岸允軍發車糧料盡行燒燬奪去大使劉本恒
領糧委官佟守先殺死跟役五名并擄去錦州
打糧降夷百餘名其餘收糧大使丁應薦乘
萃焦元震未知下落等情職見遍野哨馬因
及城內糧料火器恐奸宄竊發嚴督官生
晝夜巡守未敢離信一面差役潛行滅火救

外其燒燬的數俟查明另文呈報等情據此該
本道看得船糧被燒數目未確委官稱據不無
乘機總俟另查明確再行呈報等因到院據此
除批行該道嚴查所燒船隻及糧料實數毋致
奸棍乘機混匿外理合塘報等因到部送司查
得事干兵糧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醜虜乘我無備燬我糧料掠我官兵狡謀巨測
大可寒心諒督撫道將自能相機勦禦無俟臣
言之贅矣但據稱被燒重船十餘號并在岸倉

廣

新

光

軍發車糧料盡行燒燬其中多寡數目尚未
確恐委官乘機捏報難保必無則稽覈不可不
清也糧料既有焚燬則兵食虧缺而設法買補
又不可不預也合無

勅下閣部遼撫責令該道備查被燒糧船若干隻計
米豆各若干石岸上允軍被燒糧料米豆各若
干石中間有無虛捏情弊逐一查確

奏報以便設法補運至於繇山海以及寧錦一切
却糧之所俱係胡虜窺伺之處宜令管收各官

一遇糧艘運到即便搬入城堡如有留難稽遲
卽懲以罪收糧之時宜選智勇將佐一員統率
精銳加意守護以備不虞庶額派之糧料不至
賫爲盜資而閭閻千辛萬苦之膏血獲免委諸
水火將飽騰有賴而捷伐可張矣既經塘報前
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薊遼總督及遼東巡撫查奏并遵奉
申飭施行

廣

新

光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具

題九月初一日奉

聖旨這糧料被燬確查數目設法嚴防已有旨了
收城堡責在該管各官補運事宜爾部還早計
便具奏欽此

回奏預支團練營共餉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八

月二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為

仰遵

明旨按月預奏事等因本年八月十九日奉

聖旨這八月分新兵應發餉額知道了着如期解給

各取實收奏繳內蒞鎮駐防團練兵餉本月尚在

預奏如何九月已稱發訖還明白奏來欽此欽遵

奏議

新餉司十二

等

抄出到部送司除將八月分應發餉額俟解

完日取實收

奏繳外案查團練總兵王威兵丁并甘肅總兵楊

鼎謨兵丁先於五月終調赴薊州該總兵官王

威奏為恭報奉

旨督發援兵事奉

聖旨王威挑率兵丁次第赴薊知道了行月鹽菜等

項分別關支并撥給馬兵俱着該部酌議具奏欽

此隨據本官揭帖議請預支廩菜銀兩并准兵

部咨文預發六七兩月共銀二萬五千五百一

十八兩八錢九分已該本部於六月初九日覆

王威恭報督發援兵疏內題明訖嗣後各兵援

為常例該鎮自蒞差遊擊陳之彥入京復請預

支以便出塞本部恐各兵藉口生端又於七月

二十三等日預發八月分月餉鹽菜銀一萬二

千八百二十四兩二錢九分一釐三毫九月分

月餉鹽菜銀一萬二千八百三十八兩三錢三

分一釐三毫本部又恐徂以為常於八月初二

奏議

新餉司十二

等

日題為行月例不兼支權宜理難久假等事

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所奏喜峯馬蘭防守南兵既係主客不准兼

支行糧并各軍月餉俱着按月早給不許遲延亦

不得借支預索着該督撫通行諭知欽此通行遵

照在案昨預奏疏內正因先經具題故於團練

兵餉八月九月項下明註發訖字樣相應查明

回

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八月預奏據關寧各鎮

而言也九月已發據團練一營而言也蓋因團練總兵王威所統兵丁調赴薊州本官求餉甚迫各兵候餉方行故預發六七兩月以速勇往蓋不如是則兵不肯赴薊也繼而該鎮差官復討預支聞各兵欲赴塞外勦臣部其難其慎預發八九兩月以壯敵愾蓋不如是則無以示鼓舞也此八九月已發之根繇也業該臣部先于行月例不婁支疏內備述具題所以預奏項下從寔註明不敢欺隱於其間也今奉明白奏

來之

旨謹據寔具本回

奏臣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具

題九月初二日奉

聖旨據奏前疏錯悞緣繇及今簡明收除數目知道了但該部持籌在經制得宜樽節有法豈僅隨人隨出便足了事畢竟各鎮兵馬作何稽查餉司

兼作何釐剔舊餉壓欠作何調劑還遵屢旨從長商確條議規則來看欽此

覆定通昌二鎮餉額廩費疏

題為營制已定糧料難緩懇

勅該部預措以無誤給發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三年八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督治通鎮軍務兵部左侍郎范景文題前事

等因本年八月十五日奉

聖旨通兵月餉着按期給發其預儲芻豆酌定廩費

戶部即與議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先

奉本部送准督治通鎮軍務兵部左侍郎范景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卷

文咨查照開寧薊遼則例酌議公費柴薪分各

官廩餼各役工食等銀開單咨送到部送司為

據開薊則例未免過奢且各員役數目亦多須

允已經說堂移咨天津部院備查各員役廩餼

工食并公費則例以便折衷酌定去後今准津

部查覆到部送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通州拱護

都門屹然鼎峙

特遣重臣統勁卒以壯聲援營伍既定計口授食敢

不竭屢以供今蒙

皇上責成各餉司立定兵馬規則造為簡明冊揭則

諛鎮之營制亦當預定者也騰飽之資惟儲蓄

芻糧是賴况通州原設空運廳官設法召買草

豆以供往來援兵今時事孔棘宜如督臣之議

蚤計而預備之估計價值及此秋熟多方召買

豆以萬石計草以三十萬束計以廣積貯以備

軍興殊不容緩者也至於督治樞臣一切供應

與各員役廩餼日用必需亦所難緩鎮臣會查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卷

開薊則例查稱前項廩費開寧者而薊遼遜之

當此時詘難贏本部不願從其奢者亦惟於薊

遼稍益之等因斟酌衷益議定標下各官廩例

單開現任副將月廩心紅柴薪等銀三十二兩

參將二十六兩遊擊二十二兩都司一十六兩

凡加銜者遞減一等現任守備月支十兩各營

中軍月支八兩千總六兩把總四兩百總二兩

四錢管隊一兩八錢九聽用副參遊都守等官

月支減見任之半賞功官提塘官照各營中軍

例巡捕官旗牌官雜委官官生官俱照密雲例
 本部供應柴薪照遼例每季供應銀五百六
 十八兩一錢五分柴薪銀四十二兩吏書各役
 工食衣資每季二百六十七兩一錢三分又咨
 開皂快驕夫厨茶等役每月工食共五十八兩
 四錢此督臣范景文酌定咨請之數也復查津
 部則例每年公費心紅共銀一千二十五兩五
 錢標下中軍遊擊旗鼓都司等官廩餼每年共
 銀一千四百八十三兩二錢書吏提塘門皂等
 役工食每年共銀九百六十二兩九錢又撫院
 歸并書吏門皂等役工食每年共銀五百六十
 四兩此津部之則例也夫以督臣酌定各官廩
 費較之關寧則例已減三分之一合厚從儉足
 見督臣節省苦心惟是公費柴薪與書吏各役
 工食較之津例似覺稍奢况各鎮俱派於所屬
 而迺鎮新設有兵馬之寄無地方之責悉皆取
 給額餉之中多省一分則軍
 國多受一分之益除各官廩餼凡實授加銜見任

俱如樞臣酌定則例聽其照數支給其聽用副
 叅遊都守等官月支應減見任三分之一如旗
 牌聽用雜委官生等項期於足供使令而止寧
 約無溢而無以有限之公帑充冗閑武弁之蠶
 食也至於督臣公費并書吏各役工食程量於
 津蘄而折衷之供應柴薪每季共以五百兩為
 率書吏工食衣資并門皂等役工食每季共以
 三百五十兩為率總計名數之多寡通融酌給
 庶有財有用稱事餼廩督臣無掣肘之虞員役
 無枵腹之苦而額餉亦不至於濫觸矣再照昌
 鎮督臣侯恂供應廩費并各員役工食等項事
 同一體相應照例做行以示畫一以便遵守者
 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通昌二鎮督臣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具
 題九月初一日奉
 聖旨兩鎮拱衛京都士馬芻糧自當早計以資飽騰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上

卷五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上

卷五

若公費聽用名色俱宜裁減以古名臣身先士卒
下同甘苦自處今既經酌定姑准支給還各汰冗
節浮濫蠹補虛以供繕器買馬之用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二

九

度支奏目錄

新餉司十三卷

題敘勳戚士紳捐助城守錢糧疏

覆四川省襍項新餉疏

覆議給發川兵月餉疏

覆雄稅暫增濟贛疏

覆召買預儲糧料供應疏

預徵四年加派三分疏

條議稽兵核餉三款疏

度支奏議

卷十三目錄

題催楚蜀二餉弁南部事例捐助優免疏

查覆入援邊腹軍士布花規則疏

題請酌定薊永兵餉經制疏

題議關永薊密預買草束疏

覆兵部議關寧贖銀買馬疏

題議邊鎮造報餉冊規則疏

初覆加派事宜疏

題催省直正襍新餉銀兩疏

題借輕賚漕折銀兩疏

覆議閩省援兵餉額疏

覆遼左皮襖銀兩分認疏

覆登兵月餉增額疏

題請註銷天津劫餉前件疏

初覆加派事宜疏

明史紀事本末 卷十三 目錄

度支奏議卷之十三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潘青畢自嚴視草

題敘勲戚士紳捐助城守錢糧疏

題為

奏繳城守錢糧以便綜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總督京營戎政少傅襄城伯等官李守錡

等題前事等因本年八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奏繳城守錢糧數目知道了餘銀留貯京營

明史紀事本末 卷十三 目錄

作正文銷其捐助獨多併急公首倡的着該部

敘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具覆間續奉本部送

准襄城伯李守錡移送單開駙馬冉興讓捐助

城賞銀一萬兩屯田御史李玄捐銀三千五百

二十八兩五府成國公朱純臣等七十八員共

捐銀一千七百兩

皇親武清侯李誠銘捐銀一千兩太康伯張國紀

捐銀五百兩尚寶司少卿駱淑捐銀五百兩中

書科李宗著等一十九員共捐銀四百兩中書

房盧應時等一十五員共捐銀四百兩行人司
王守履等一十五員共捐銀三百八十兩吏部
候選通判劉永祚捐銀四百兩南城舉人于之
士捐銀十兩西城舉人張鳳翼生員郭永祚王
岳錫周維新四員共捐銀一十六兩南城布商
查永恆捐錢二萬文值銀二十八兩五錢七分
以上共收過銀一萬八千八百六十二兩五錢
七分等因到部送可相應併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上士篤業之誼

公爾忘私蓋臣盈在之誠心存報

國憶昨虜薄城下槍擄拮据生民塗於鋒鏑軍旅

困於冰霜

國社震驚

宵旰靡慮在

皇上普

浩蕩洪恩頻發帑藏以鼓敵愾以張撻伐在臣下食

君之食事

君之事有不憂辱相關思以足

國竊軍滅此而朝食者哉乃若捐助最多倡義海
先如駙馬都尉冉興讓御史李玄誠未易多得
者也或以

天潢忠愛或以繡斧靖共凜

國事為家事雖捐肝瀝膽而不辭痛民艱若已艱
縱纓冠披髮而必救在戚臣冉興讓固身居貴
戚而情聯肺腑在臺臣李玄當人心驚惶為捐
助首倡似此二臣允宜破格加級以為優

國奉公者勸也至於成國公朱純臣等武清侯李

誠銘太康伯張國紀少卿驍淑出積祿以克

罄囊橐而急公其捐助之數俱多而同仇之義

尤篤合無一體加級以示優異中書科李宏著

等中書房盧應時等行人司王守履等候選通

判劉永祚以舉素之末秩殫涓滴之輸將均應

咨會吏部紀錄舉人于之士張鳳翼生員郭永

祚王岳錫周維新以家修之士而懷

國郵之念布商查永恆以市井之人而有慷慨之

風均應給扁以昭激勸就中

予奪可否總出

聖裁而非臣等所擅擬者也既經具題并單會前來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吏兵二部酌覆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前旨捐助獨多急公首倡酌敘如何一槩題

覆還著確議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四

覆四川省襍項新餉疏

題為奉

旨參奏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六

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四川布政使司

左布政華敦復奏前事回

奏襍項新餉并起解稅契銀兩緣繇本年六月十

二日奉

聖旨這奏報川省襍項銀兩數冊知道了稅契貯司

果否盡解該部嚴查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五

可具覆聞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四川巡撫張

論題為敬括川省一應錢糧支費之數乞賜

勅部議處事內

奏報川省糧數欸項并議留秦遼二餉緣繇本年

七月十六日奉

聖旨據奏川省糧數欸項前撫尹同臯何以經用有

餘今何以支費不足東事正殷秦遼二餉已有

旨即催徵多欠亦應措處有方豈得以蜀黔善後

吝惜割還該部還與酌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送司相應併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襍項
 一項所以濟加派之窮原為閑寧而設非為各
 省借用者也川省糧數額有項欸其間有餘不
 足惟在該撫曲為措處多方調劑自不致前後
 頓殊耳今查川中原該部派衛所屯田銀三萬
 三千五百四十七兩零平糴倉穀銀九千五十
 六兩四錢九分房產稅契銀一萬兩抽扣工食
 銀二萬五千兩典舖銀一萬兩巡按公費三千
 兩馬夫祇候八千兩優免丁糧五千兩茲八項
 者共派銀九萬三千六百餘兩而免
 覲路費銀不與焉使盡數扣徵解部於遠餉不無小
 補不謂有奢首之變竟爾題充本省兵餉之用
 所有北解者止稅契一項而已夫此一稅契也
 部派以一萬計即該省自認亦四千七百三十
 餘兩今查徵解者止天啓七年分三千兩崇禎
 元年分一千七百三十六兩一分差官張汝琦
 夏禮言於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解交工部助
 陵工用訖以額派計之不及十之二三即貯之司者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六

起解無遺而州縣之未完者尚過半也其三年
 分稅契之解貯司庫者計二千五百四十九兩
 四錢零冊開留解素餉不知襍項遠餉也向為
 本省留用已非本意今奉
 旨割還似當盡解濟遠無疑矣矧查會計冊內川省
 協濟泰餉十萬四百三十五兩原派地畝之內
 則泰餉額有專設何得以餉遠之稅契為挹此
 而注彼也且抽扣工食原議十取其三川省共
 該扣民兵衙役工食銀七萬兩該省復以兵餉
 不足議扣三分之一共計十萬二千七百六十
 餘兩及查其完欠則二年分僅完三萬三千八
 百餘兩尚不及十扣其三之半而未完者計六
 萬八千九百餘兩夫既酌定而派似當按數而
 扣何徒有名無實則茲抽扣一項應將部派二
 萬五千之遠餉扣解臣部其餘多寡仍聽該省
 扣留充餉是兩相成而兩不相妨者也優免二
 項歲派五千兩原憑冊籍而定無容躲閃者也
 今自天啓二年起至崇禎二年止屈指八載僅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七

得優免銀五千一百二十餘兩何相去天淵也

近奉

欽依生員優免一槩起徵則較之歲額當不啻十倍矣俸薪馬夫原派八千冊開七千八百兩所差無幾姑不深求第典鋪之設何處無之即舖面多寡之不一資本豐瘠之難齊然未有通省所屬而去絕然無者此不惟臣部所不解恐亦盡人所不信也今安奢就撫黔局已平該省加派一十二萬一千三百餘兩還臣部之固有無容

再為柔令之議况屢奉

明旨限以年終解部以濟急需否則該撫按自行回奏臣部必不敢少為寬假者矣其襍項姑將三年銀兩暫准該省全留以資善後之用自四年為始均當照數解還又秦餉歸秦業經會議奉有欽依似難復行更張者也既經奏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督撫并藩司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四川襍項加派原為遼餉而設前因黔事變留今撫局將結自應扣還其加派銀兩限年終解部以濟急需三年襍項銀兩准留該省用資善後自四年為始悉照原數起解不許藉口民欠朝廷徒受搜括之名反為墨吏猾胥侵漁窟穴如仍前延撫按不查明司府州縣奏者該部科特糾處治秦餉歸秦遵屢旨行欽此

庚辰奏議

新餉司三

九

覆議給發川兵月餉疏

題為川兵望

恩心切微臣之倣例乞餉萬不容已懇祈

聖明垂念川兵遠征准賜照例議餉以廣

皇仁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

二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順天巡撫劉可

訓題前事等因本年八月二十日奉

聖旨川兵月餉已有旨着照舊支領了據此奉舊係

川中額例今與遵化兵同城而守其餉獨薄情何

慶奏議

新餉司卷三

能平撫臣既為補贖該部再加酌議具覆欽此於

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川兵數千里遠戍其靡室靡家之苦裹倍

於他鎮且日者恢復永城其直前勇往之銳氣

亦獨先於各兵即出厚餉以養此健兒似不為

過先是撫臣有額外之請而臣部不允者蓋以

此端一開無論各處劬尤人人起隴蜀之思抑

且日後行月二餉勢必求備於臣部所以前後

却顧不敢曲徇而輕許也今撫臣念食餉之不

齊思彼此之一視諄諄焉援密鎮五分之例為

請誠可謂曲體軍情而非得已者矣合應如議允行

即於續解川餉內逐月支發萬一不敷臣部通

融接濟俟後照數補還第該省亦當預為措解

源源而來毋日有內部之應急而姑泄泄從事

致誤軍儲此又不得不蚤為申明者也既經具

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巡撫遵奉施行

慶奏議

新餉司卷三

崇禎三年九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川兵月餉依議即將該省續解餉銀照密鎮例

給發他軍不得援比欽此

覆雄稅暫增濟贛疏

題為南雄商困贛餉難承謹瀝陳地方情實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

初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兩廣總督王尊德

題前事等因本年七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該部酌議具覆欽此又該廣東巡按御史高欽

舜題同前事八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贛鎮設新兵

廣文奏議

新餉司三

主

以禦流寇其安家行糧原非額定之餉案查崇

禎二年六月內先該臣部覆贛撫劉澤深寇變

時發疏議將贛鎮商稅銀一萬兩上杭河稅八

千兩姑准暫留一年以餉新兵崇禎三年仍行

解部以充遼餉倘一時寇葉未盡芟除健兒遠

難解散即於解部一萬八千兩外量增五六千

兩以餉贛兵至於南雄太平橋稅除捐充舊餉

一萬兩外尚可再為加增四千兩以佐贛餉之

不足業奉

俞旨遵行在案此皆額外之設處原不得以章程限

也今督臣王尊德以各商稱困憊請議免派欲

贛撫另行措處臣等轉輒斟酌贛之流寇終無

盤踞不散之理銷兵定自有期即從來贛兵不

食雄稅而額外暫增四千兩以濟隣封亦一時

之權宜而同仇之義所不容已也其贛稅原額

一萬八千兩照舊解部充遼餉不得復議增減

庶贛餉與遼餉均資在商不稱厲在粵亦無損

矣既經會題前來相應覆

廣文奏議

新餉司三

主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該督撫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雄稅暫增濟贛依議不必遽免其贛稅濟遼解

部着照舊行欽此

覆召買預儲糧料供應疏

題為諸鎮索餉日夥津門供應已窮乞

勅戶部酌議預儲以便接濟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天津督餉部院翟鳳翀題前事等因本年

八月十一日奉

聖旨各鎮請餉日多轉輸動稱不繼這所奏截漕名

買斟酌接濟併搭支預運事宜著該部詳議確便

具奏欽此又該督餉御史沈猶龍題同前事八月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三

十五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又准

薊遼總督張鳳翼咨據薊州管糧主事蔣範化

呈為亟請預儲本色以備軍需事內稱薊鎮邊

倉各備米豆草束坐給主客軍兵其米豆取給

於屯糧而草束未改官折之先出自各商買備

至於山東額解漕米運貯薊倉專供馬蘭一路

薊州等十衛所官軍之需皆無一可虧欠者近

自逆奴焚掠之餘四野蕭條極目荒烟二年屯

糧見在停徵而山東漕米雖已抵鎮又以沿邊

一帶待需孔亟不得不挹彼注此用濟急需無

復可留薊倉用者是年例本色已毫無停蓄矣

即協濟津米派有八萬餘石而援兵班軍與前

項主客軍兵每日支用約以千石計亦未足三

月之需見今隨運隨放尚虞未敷又何能留為

後日地雖班軍例有停工之日而援兵尚無撤

放之期兼以營路官軍五月至十二月上半月

俱支本色種種所需將何恃而無恐此在平居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三

五

無事之日已當預為措處况今封疆初復慮

綢繆可不蚤為儲待乎哉薊倉實水陸總會之

區務期廣為設備以資灌輸急宜積米十萬石

料豆五萬石其次遵化永盈倉急宜積米四萬

石豆二萬石又其次三屯倉亦應積米二萬石

豆一萬石其餘各邊倉或積萬石五六千石二

三千石不等酌量倉口衝緩分別需用多寡總

計用米二十萬石豆十萬石而草束亦須積三

百餘萬其糧米宜乘漕艘方至作速津裁撥運

料豆草束宜蚤派州縣協濟或趁秋成價平之日多發銀兩相機名買以備緩急等因具呈總督部院咨會到部又據永平兵備道張春呈為亟請糧料事內稱永平駐防兵馬每月行糧米用七千九百餘石五六七八月共該米三萬一千六百餘石除節次截留并薊州運送接濟等項共運到一萬一千二百餘石尚欠不敷支應米二萬三百三十餘石料豆月用六千八百餘石五六七八月共該豆二萬七千二百餘石除

康東奏議

新餉司十二

未

節次截留并薊州等處運送接濟等項共運到豆二萬四千五百餘石尚欠不敷支應豆二千六百九十餘石今邊報甚急萬一變出不測有不忍言既需重兵守禦必需本色養贍若不亟為懇請恐有兵無食本道亦無如之何矣呈乞本部俯念時勢急迫永城虛耗立賜本色以濟時艱等因具呈到部通送到司除漕糧屢經截留近又題

准截留十萬石不便再請召買草束另疏題覆外所

有名買米豆并搭放預運事宜相應酌議具奏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薊城當水陸總會東臨邊陽遙控三屯兵力固宜厚集儲蓄尤宜預備沿邊各倉酌量衝緩分別積貯誠勢所不容已者餉司議貯米二十萬石豆十萬石草三百萬束亦屬綢繆至計第臣部自軍興以來供億殷繁即應發月餉尚朝不謀夕如許多糧皆屬額外安能一一取盈咄嗟立辦乎今查薊屬主客兵馬本色自應該鎮餉司詳計時估酌用舊餉

新餉司十二

未

招集散商隨買隨放嚴加查核應拖欠之餉清虛冒之弊此自該司責任無容他議至於米實係續命之膏但屢經截留似難多得而兵撤防循尚未有期也臣查上年派買預計門料豆霸屬該六萬石密屬該二萬石今歲開門預計近議改派別府其薊門供應米豆宜令二道屬州縣照預計例乘此秋熟設法召買且軍興孔棘亦難拘於舊額今議密雲道屬米八千石豆二萬二千石霸州道屬買米一萬

二千石豆四萬八千石如料豆不足即菊糧亦可買運以供應兵之用仍令該道酌量州縣肥瘠遠近以為分派多寡之數一面速報時估二面領銀召買臣部酌定期督運交收有不如期者據實叅處萬難寬假以緩軍儲者也再照永鎮主客兵馬其本色糧料向取給於所屬民糧屯糧今以殘破之故錢糧蠲免則主客之兵與防守之兵悉待哺轉輸矣查該鎮例有開門預計召買除盧龍陳州遷安新羅虜思不派外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三

六

其撫寧昌黎樂亭三縣當萬寶之告成物力未必盡詘合照預計之例共買米一萬石豆三萬石貴令該道督責三縣派買定限十月內全完毋誤軍需者也惟是霸密二屬年來竭蹶供億不遺餘力永城初復供億尚艱今欲責以召買若不給發現價又恐無米難炊反致遲延茲擬發霸州道銀一萬四千兩密雲道銀六千兩永平道銀一萬兩分發州縣照依時估收買無得高擡價值其不敷者另查州縣原設起解錢糧

抵充冊報筭銷毋致稽延誤事是在道臣加之意耳至於島餉當於登萊附近州縣應運四年分額餉就便派徵及時飛輓已有成議其關餉歲有定額念轉運之難而本折搭放亦權宜之一法也若關鮮明年糧料督餉二臣已有預計專疏臣部當遵

旨詳議另行具覆既經會題并咨呈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三

崇禎三年九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這發銀霸密二屬昌黎等縣召買米豆佐以起解錢糧知道了地方新經殘擾該道須嚴諭各有司體恤民艱時估平買毋得委任奸胥開報需索下窮物力上冒官儲有不遵的撫按官指實叅來官吏俱重處不宥島餉近地派發關餉本折搭支既經酌便依議行欽此

預徵四年加派三分疏

題為軍興費夥遼餉難支懇乞

聖明勅令省直照例預徵先期速解以濟緊急軍需
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查得遼餉舊例
每年必於十月內題將次年新餉預徵三分以
為春月之用今自奴警以來本折發若流水庫
藏窘如懸罄若不預徵新餉接濟則冬春之交
餉必中斷况當入

觀之年正官亟欲謝事署印易於推諉合應題

慶文奏議

新餉司三

請先期預徵等因素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省直遼餉

原為關門續命之丹當居恒時尚苦不足每年
必定立限期預徵三分以圖接濟而今何時哉
自京以東無處不有搜兵自關以西無處不募
新兵本折之費日計數萬饋餉之繁已增數倍
此皆出於額外而無預辦者也去歲之額入盡
耗今歲之額入無遺即省直見年之欠亦屬有
限而各鎮之需月餉索行糧者且嗷嗷待哺
浸無涯臣恐有缺難以點金量沙不足果腹

岌岌乎有不繼之憂矣况冬春之交正胡虜

伺之時而遼餉在今真救焚拯溺之需今欲別

行搜括則地方秦越相視而括無可括欲稍為

節省則悍卒囂諍易生而節無可節是不得不

以額內之餉預徵三分以為剗肉醫瘡之舉矣

况預徵三分又有節年之成例在而民不稱厲

者也及查預徵往例向係十月具題春月始解

今軍興餉亟已屬朝不待久之時虞廷考績又

為九州入

慶文奏議

新餉司三

觀之候彼署篆者視何傳舍誰肯實心料理似不

不先期早徵借以救燎眉之急也各將崇禎四

年加派地畝銀兩以文到日為始勸民輸納預

徵十分之三乘各州縣正官未離地方作速催

徵查山東河南山西浙直陝西等處入

觀各官每以十一月離在此時正可預徵他如閩粵

等處每至三年八月十月即徵四年之糧一經

開比三分可以立完惟恐那移頂解別項間之

則云見在起解此從來風弊也合令州縣正官

徵完帶解入

覲如留不入

覲者聽委別官附解夫正官原有催科之責一日未

離地方則一日之擔負難弛勒令徵足而後啓

行則

天庭高呼之日即各官省成之時自無不盡之心一

便也以正官催比則黎庶愛如父母胥吏憚若

神明無拖延隱蔽之弊二便也正官入

覲自有隨從之役脚力之費即令帶解交納則無驛

驛之擾三便也入

覲之官例於歲裡到京預徵之銀亦得如期解到能

濟師中之急四便也有此四便而預徵三分斷

宜行於未

覲之先矣州縣仍將解過銀數冊報藩司藩司轉報

臣部臣部即以預徵之完欠起解之先後定各

官之殿最倘能先期解到自當破格優叙如意

緩愆期則罰治無赦至於徵收次第惟在有司

調停斟酌鼓舞官室富民少寬窮乏在官室原

受祿養之恩自宜首倡急公在富民原有積蓄

之素似亦力所易辦通融計算務足三分其零

星小戶稍緩催科照常開徵則窮簷盡沐

覆幬之仁而民不稱勵矣此外尤宜嚴禁火耗盡革

秤頭令小民自封自兌凡京邊及存留錢糧應

當年開徵者俱不許借名漏徵以重閭閻之困

撫按亟為曉諭申飭則終事之義人有同心其

有不如期輸納者鮮矣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撫按轉行司府州縣遵奉施行

慶親王奏

崇禎三年九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遼餉預征三分原屬舊例依議着覲官早徵帶

進其不入覲的撫按委解不許遲至歲外仍摠行

開冊報部以憑考核餉額素定即三分亦易樂輸

但須有司潔已恤民悉心調劑如或借名混徵多

收耗羨者撫按官查叅重治該部速行嚴飭欽此

條議稽兵核餉三款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專理新舊二餉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初

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前事等因奉

年九月初二日奉

聖旨據奏前疏錯誤緣繇及今簡明收除數目知道

了但該部持籌在經制得宜樽節有法豈僅隨入

隨出便足了事畢竟各鎮兵馬作何稽查餉司積

弊作何釐剔舊餉壓欠作何調劑還邊屢旨從長

商確條議規則來看欽此又該本部題為遵

旨確查具奏事本年九月初二日奉

聖旨據奏舊餉收發見在欵數知道了內有借支抵

還一項那移出納便涉混雜且有發數而無核冊

豈無虛冒該部還設法詳稽條列規則來行欽此

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覆業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窩內財賦新餉舊餉幾以百千萬計且

灌輸於九邊然隨入隨出猶如逝波而置竭之

憂丁不可支也夫出入無度則費於何經盡

不濟則節於何施我

上慮周九邊洞見萬里為拔本塞源之計圖經久

可繼之策諄復

詰問

聖謨弘遠如日各鎮兵馬作何稽查餉司積弊作何

釐剔舊餉壓欠作何調劑又曰有發數而無核

冊豈無虛冒蓋已直揭大綱示之指南矣如曰

還邊屢旨從長商確條議規則來看又曰該部

還設法條列規則來行是知

聖懷冲虛不容緘默矣臣部敢不竭臆殫慮以副

明問一日各鎮兵馬作何稽查夫各鎮有主兵各兵

新兵舊兵之不同在關寧有馬兵步兵之不同

即在食餉亦有京運民運新餉舊餉本色折色

之不同然而各有營制各有定額假令撫鎮司

道果肯實心稽查何難立辦而無奈各鎮之不

肯奉行也逃亡事故率皆隱匿而不報薪水疎

流多坐空役以自肥即列冊上之花各豈盡荷

戈之健兒且候無而候有候減而候增者不盡

1.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詔令奏議類

無也今議九邊各鎮俱令督撫委官點查比照
開寧規則造立簡明經制清冊備開本鎮兵馬
錢糧確數要見原額主客兵馬若干今實在主
客兵馬若干每月每名該餉若干通共若干某
日加到兵馬若干增餉若干準應支之數以爲
應發之數務令計兵而給餉亦可按餉以核兵
矣至如赴援兵馬之在各鎮者仍另造一清冊
附於各鎮之後支鹽菜者不得兼支月餉如匿
而不報者罪在鎮將報而不清者罪在司道督
撫近者限九月以內遠者限十月以內俱令
按照式具奏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三

勅下臣部存案磨對開銷必不得仍前混淆者也一
曰餉司積弊作何釐剔餉司爲錢穀出入之關
操緩急盈縮之柄弊實所叢委難枚舉如發餉
短少則爲扣剋之弊找支透領則爲那移之弊
今後各營領餉責成該道掛號如有逃兵倒馬
應扣除還官者該道明註文冊如存在庫不計
朦朧支領而餉司支放卽以道號先後爲次序

不許稽遲混冒其支出餉銀悉聽督撫衙門不
時抽驗如有短少徑將餉司參究仍候復
命年終品題臧否上

聞其餉司書胥有作奸舞文需索常例者聽巡按巡
關御史不時訪拿以懲奸宄若夫每月支餉奉
有按月一報之

旨又奉有發數而撫核冊豈無虛冒之

旨合無於開寧薊永密雲宣大諸鎮之大而且近者
勒令餉司一月一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三

奏報於昌易通津山西延寧甘肅東江之小而且
遠者勒令餉司一季一

奏報逐一照式開列明白進呈

御覽卽鹽屯民運錢糧俱附屬其中方爲完局仍
報撫院覆覈會同總督具題

下部磨勘具覆方准開銷斯亦可以清虛冒而釐積
弊矣一日舊餉歷欠作何調劑夫舊餉之歷欠
也所從來久矣非一日之積也查京運在天啓
七年以前多停滯不發而民運通欠地方官未

必加意督催歲入不登便同盡併於是各鎮歷
欠不等卽一鎮之中而各營歷欠亦不等有歷
欠遠至二三年者亦有近止數月者又有營求
預支遠近頓易者夫支餉在二三年之前則避
亡事故者多而更替者固不少矣是支餉非着
伍之人而着伍者反不得支餉也縱令每月發
餉不缺而終以累年缺餉累月缺餉爲口實今
欲截舊給新而彼又以苦過月日無端見奪爲
口實今須移文督撫餉司查明各鎮各營歷支

庚子奏議

新餉司三

奏

月分明立文案

奏報稽查而定爲通融補給之法俱以本年九月
爲主要見某營支至某月以後挨順支給每月
止支一月不得比例取齊不得隱瞞躲閃其通
欠在一年之外者除月支外每兩季發一月
計一年補發二月通欠在一年之內者除月支
外每一年補發一月則各軍固易見德而於餉
亦爲可繼蓋近給京運頗無愆期而民運極乏
亦當嚴立考成之法加以督撫道鎮一意清查

節曠則此補發二月一月之餉不必另議湊辦
而自充然有餘裕矣若各營軍丁或有情願參
支歷欠一兩月卽行截住改爲現支正餉者亦
聽其便臣昔備兵洮岷亦曾行之寂然無譁但
須先令將領曉諭通知取各隊伍連名其結又
須餉司京民二運稍有贏餘預辦此二三月之
餉而後可源源接濟若不能行則不如其已也
是又一策也此後立之程限不容踰越無復先
後差等之殊則漸復按月之支永免庚癸之呼

庚子奏議

新餉司三

奏

矣至於關寧從來以下月而領上月原無歷欠
今以軍興亦欠兩月仍行該鎮餉司如有借過
庫銀不妨從容補償其實欠在兵而未與者不
拘還官缺月銀兩俱可通融前後補算斯臣區
區愚昧所爲調劑歷欠者也以上三款營制定
而冒濫塞出納清而蠹蝕祛積欠消而涸涸杜
此經制之大法樽節之大要而臣所竊願者上
而督撫同心合志下而司道洗腸滌胃設誠而
力行之省

朝廷多少金錢免臣部多少拮据倘猶然而以套習相視也惟有執白簡以繩其後已耳必不耳蹈

斧鉞之誅矣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勅下督撫餉司諸臣一體遵奉規則按期

奏報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條議三款具見經畫鑿鑿可行今後兵馬無

確數責在該督撫鎮掛號不清收支不核積弊不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釐責在各道餉司司道貪玩不奏聞衙蠹窟穴不

訪拏責在撫按其調劑壓欠尤在嚴民運之考成

查節曠之混冒務使補舊支新通融有法撫按司

道協心共事何患不濟朕方分任部科正欲卿專

精殫慮總萃綱領便着實飭行毋託空言欽此

題催楚蜀二餉并南部事例捐助優免疏

題為虜患方殷財匱可虞乞

勅廷臣從長集議蚤為設處以勿誤軍興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前事本年八月二

十三日奉

聖旨邇雖軍興溢額催來逋賦可抵有無贏餘該部

先行查奏至各鎮主客兵餉出入不符那欠非恣

何妨會議但須講求開節大計不得搜括煩苛徒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三

滋論議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講求開節大

計俟集廷臣會議另請

聖裁外所有補奏目前無贏餘合先具題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加派新餉出入相準曾經題在

定額通行頒布自奴窺遵永而軍興浩費倍於

正餉急京薊不得不少緩關寧者勢也今奴又

虎視寧錦是關寧又與薊門並急矣邇者新餉

之舊欠新徵為數雖日近夥仰伏

皇上之威靈京卿撫按之催督外解似覺續至經費

亦已無餘臣打筭一歲之額與元二年逋欠之數除各省直解到并開銷米價等項外其未到部者止共約該銀二百四十五萬六千八百七十餘兩而臣部之應發各鎮月餉運價等項尚約該銀一百八十六萬二千六百三十餘兩按兵團練秋防未有撤期各邊又復繼至種種意外之費約計所當儲待尚得八十餘萬按入以制出而出孔浮於入即使元二三年之舊欠新徵盡數起解臣部猶岌岌焉慮東西不能以兩顧而况積疲之加派舊欠之襍項不能一一完者乎似此積欠之逋負難抵溢額之軍興即欲執以相抵而涸轍之鮒恐西江未易俟也我皇上為度支慮長久而欲以有餘待不足俾帑藏充然無虞非別有區處萬萬不可然須參以輿論出自

聖裁臣不敢以臆對但為目前救急之着亦須大加講求其新餉加派襍項二種省直未完具有細數責在撫按年終考成此不煩再計矣此外則

有臣部前議搜括楚蜀捐助事例優免數項今請再為補贖仰藉

明旨一為督責夫楚餉之三十七萬八千蜀餉之一十二萬一千三百四十餘兩屢奉歸還之旨乃該省尚有藉口於善後當雷默急先解者徒滋築舍之謀坐視同室之鬪恐非臣子急公之義所宜有也轉眼歲暮果可以空言抵塞已平南

部事例十萬兩實臣部事例也當多事而久假不歸借口支用查天啓元二年間遼事初起南

都各部俱搜括協濟以鉅萬計今楚餉已還而事例未與損北以益南挹彼而注茲殊臣所未解矣省直捐助一項出於臣工之同仇加以士紳之好義不煩追呼用濟軍需省直間有奏報輸解尚未接踵查昔年

大工捐助司府州縣各有成額文案具可稽查今何以逗遛而不前也夫醜虜跳梁直逼都城較之

大工孰緩孰急臣願省直但以昔年

大工捐助之例爲今日之榜樣可也至於寓內生員
急公慕義人有同心扣解優免以自附於捐助
誰曰不然而有司率多置之不問如浙江一省
且藉口於三年並徵生員鼓譟爲言查生員扣
解優免之疏題自今歲之春則亦惟自三年伊
始已耳惟鄉紳及別途優免者從來已久則不
得以積遺冀倖免也此直六府據保定巡撫所
報業有十二萬餘兩卽南北之厚薄異宜丁糧
之優免不一通計寓內可得三五十萬但得提

康素來議

新餉司三

三

學督臣一傳諭而卽可立辦矣又鄉紳優免解
京一事海內有司原未著實舉行是以生員藉
口覩望今欲徵生員之優免先須清鄉紳之優
免則生員將曰彼爲大寮而居清華者且不敢
吝何有於青衿也伏乞

天語叮嚀嚴限經營承催等官責令今年終通完自行

回

奏否則有

皇上之三尺在而非臣等所敢曲徇者也抑臣於新

餉而更有說焉夫奴虜入犯亦百年僅見之變

而徵發支用尤額外無筭之需若合新舊二餉

之逋欠而統供軍興或可寬然有餘近因新舊

二餉各有專屬軍興陟爾溢額新餉獨力難支

是以解之太倉者尚有數萬之積蓄而新庫隨

入隨出竊嘆塵封而罄應正新餉之適值其窮

臣部只得於無贏餘之中而強勉支撐誠惴惴

焉未卜所終也至於開節大端統候廷臣集議

商確長便另行具奏恭候

康素來議

新餉司三

三

命下臣部通行申飭催督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軍興費繁新餉不繼臣子詎當急公楚蜀二餉

屢奉明旨何得藉口善後仍復玩延仰南部事例

銀兩及各省直捐助優免等項俱限歲前通完自

行回奏如誤急需叅來重處該科記着其生員優

免扣解定以三年爲始已免過的不許混征更滋

煩擾開節大計該部遵從長商議毋得但思移舊

抵新支吾塞責欽此

慶元奏議

新餉司

查覆入援邊腹軍士布花規則疏

題為天氣漸寒軍士冬衣當備乞

勅該部預為酌處以慰戍士之心事專理新舊二餉

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兵部尚書梁廷棟題前事等因本年八月

二十八日奉

聖旨秋色漸寒這入援各兵無衣可念即着該督撫

通查實在援軍數目明確具奏以便區處戶部速

為詳酌預計每兵所需若干待數到即發其有各

慶元奏議

新餉司

奏

邊鎮軍士彼處應給年例布花的今當作何移

一併開明來看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狡奴跳梁援兵入衛業已靡室

靡家不遑啓處矣辰下金風漸肅其堪悲我

皇上眷念征夫痛切錄已爰命臣部查各鎮布花則

例蓋不啻春日之暄妍而陽和之普被也查前

密永昌四鎮舊營各兵布花應於該鎮支領開

寧皮襖一項臣部與工部分認向有舊例無容

再議又前永通昌津涿等處新兵舊無布花之

例似難創起查入衛之旅有延寧其固宣大諸兵卽諸鎮中花布則例亦自不一簡會計錄如甘肅鎮每軍有給布一疋一丈者有止給布二丈者綿花俱一斤八兩布一疋折價三錢花一斤折銀七分如大同鎮每軍布二疋花一斤八兩每疋折銀二錢五分花折價六分其間仍有全賞減賞卽一鎮中亦自難齊總以地之險易爲折之多寡也又查京軍布花則例每軍布二疋折銀五錢花一斤八兩折銀九分是則視各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三

奏

鎮布花之例尤爲居其優厚者也近日撫臣光緒爲楚兵請命奉

旨命借臣部餉銀每軍五錢以爲布花之資一切腹裏山東河南川浙閩廣雲貴等處援兵跋涉荷戈一體支給自不煩再計矣挾續之

恩一溥向隅之泣頓消但前項則例不同而同爲援兵則又不宜過分差等今或照京軍例一切援兵統給五錢九分或照楚撫所請各以五錢爲率不容異同此又出自

聖裁而非臣等所敢擅議者也其支放各鎮布花卽於年例銀內照數扣除另行移會銷筭其有餘不足之數再與找補扣抵至於腹裏援兵布花臣部原無此項銀兩皆用正餉借支仍當移會各省撫臣照數補還以充軍餉者也除援兵的數已行各鎮催取外理合具題伏候

命下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三

奏

聖旨據奏軍士冬衣關寧及四鎮舊營向有成例知道了邊腹援兵俱著照湖廣援兵例行俟兵數查明卽與給散係邊鎮的將年例銀兩扣抵銷筭係腹裏的該部借給移會各該巡撫照數補還至薊永等處新兵舊雖無例一體防衛應否異同還再行詳酌具奏欽此

題請酌定薊永兵餉經制疏

題為薊永新兵日增食餉頗煩浮舊額伏乞

勅下速定經制以杜濫觴以裕

國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到部竊照各

鎮兵馬錢糧原有定額著為經制有日久缺額

者未有因事議增而了無限制者也查得薊鎮

新兵一萬四千五百五十五員名每歲本折額餉二

十九萬五千一百七十餘兩此崇禎元年十一

月內

奏議

新餉司三

單

奏報之額數也自中協殘破撫臣始有召募添

之議今已九閱月矣未見督撫

奏報招募新兵若干止據餉司冊報食餉新兵約

有二萬三千是又增一倍矣計額兵一萬食餉

幾二十萬兩似亦未易辨也就中定額若何經

制若何似不可不預為講求也又據餉司蔣範

化申報薊鎮至客舊兵多未如額如遵化諸兵

凡補伍者比照新兵俱食一兩五錢尤而倣之

恐江河難實漏卮也即謂舊餉太薄各兵厭棄

不肯應募雖亦人情奢望則然但舊兵舊餉所

從來久矣一營加增各營觀望一鎮作偏他鎮

濫觴是

祖

制且漸減盡也即不得已或於舊餉原額之外量加

此須以示鼓舞則思不廢法矣又查永平新兵

七千九百一十一員名每歲額該本折餉銀一

十七萬八千餘兩亦崇禎元年十一月內

奏報之額數也先是臣據道臣張春冊報招募新

兵七千二百三十九員名方謂尚未踰額續據

奏議

新餉司三

單

管糧同知李雲衢冊報增至一萬一千有奇

云臣永管現在召募務足一萬之數何茫無

岸也永平雖近邊陲猶然腹裏與薊密固同一

體前昌平餉擬開寧屢奉

明旨以為不可着臣部確議今計鎮兵丁有食至一

兩六錢者道丁有至一兩八錢者馬料草折有

至一兩三四錢者比照開寧毫無差等較薊密

殆又倍之當奴虜盤據境內該道志在滅奴或

不惜厚餉以示招徠事定仍當申明臣部呈請

督撫立爲定則而後可今給餉溢額恐未可據
爲定例也版築已興邊防漸固薊之城守自當
盡撤而尚月支城守燈油銀八十三兩零又似
無名之費也至於各營名色等官舊例應領粟
米而亦溷支粳米永平道書吏名數太多工食
支領俱取足正餉似亦承平時舊例所不載者
加銜叅遊官廩過厚了無限制何所底極似此
種種冒破亟當裁革而不得曲徇情面者也揆
其繇來總以經制未定可任意而加增而經制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聖

之定則督撫及道臣事矣合無責令督撫道臣
同心合力叅新酌舊立爲經制兵馬錢糧務期
各有定額卽謂薊永單薄當厚集銳師亦須定
兵馬錢糧額數以爲截然不易之規計兵授餉
無令太溢而舊兵缺伍者不妨於舊餉之中稍
爲通融量從優厚則人自不舍舊而趨新而新
舊營伍之

舊制可漸復矣斯誠今日之急務臣部所爲蒿目而
望者也若夫關寧二鎮表崇煥亦定有經制但

無馬而開空月之馬乾步兵而食馬兵之厚餉
所費不貲總屬亂政今閣部以元老而坐鎮巖
關旌旗一新亦當另立經制清冊稍祛關寧之
浮以補薊永之匱俾臣部有所遵守各鎮有所
做做則便計也伏乞

勅下閣部督撫衙門各定經制具

題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十一日具

題九月十五日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聖

聖旨據奏薊鎮新兵增至一倍邊化補伍舊兵俱
新兵食餉永平撥募滋額道應冊報互殊且兵馬
糧料厚比關寧官後康食允冒無節若不立爲經
制任意增加濫觴何極又關寧馬乾步餉所費不
貲俱應酌處着卽行樞督撫衙門速將該鎮兵馬
錢糧叅酌新舊衰益多寡確定額數具奏總期兵
有實伍餉無虛糜如墨弁猾胥不便侵漁藉口裁
汰訛言惑衆者卽以軍法從事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議關未薊密預買草束疏

題為及時預買草束以備軍儲事專理新餉山東

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閣部孫承宗咨前事

據關內道副使王楫呈蒙本閣部批據山海餉

司刁化神呈據海運通判施王政呈稱關門兵

馬征調不常糧料固所當備秣馬尤為喫緊呈

乞查照舊例召買穀草一百萬束俯賜題

請給價或動缺額乾銀及時召買以備冬春支給等

因蒙批兵馬雲集豈得以折失計關內道即酌

計馬數以便容題蒙此隨該本道移會平遠

酌計商確馬以六千匹為率計馬備草則見在

及將來新馬接馬或足備用等因到道轉呈前

來看得榆關彈丸一區所需穀草有銀無買之

地是以節年派之州縣遠輸以供詞秣自去年

槩與折給冬春一遇虜患而寸莖絕賣於是馬

匹紛紛餓斃無已而搜之關外括之前鋒數百

里外貴買遠運此已事之鑑也今歲虜情仍急

軍興愈繁草束必不可無買據議姑以六千匹

計十一月以至三月五箇月仍給本色關內餉

該買草一百萬束而援兵行草亦在其中此軍

與第一急務委宜及時召買以資飽騰也惟是

貴部查照往年舊例速發一百萬束草價來關

趁此秋成分發召買庶雲錦騰驤銜鋒足恃等

因又准閣部咨據永平道右叅議張春呈稱祖

鎮官兵四箇月行糧除米豆聽津門截留轉運

外其行草乃軍前餉秣喫緊之需呈乞移咨內

部發銀行令州縣作速收買以備冬春之用據

此查得在永馬四千五百八十五匹應於額

關外草乾銀內如數扣留四箇月解永鎮餉

及時召買或給本給折一聽其便關外餉司查

已在永馬匹草乾料豆不得兩處重支等因移

咨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具題送司為照草束

戰馬急需召買勢不容緩相應具題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士飽馬騰兵家並重自古記之關

薊兵馬若糧若豆或取足海運或設法召買業

有成議惟是草體輕浮轉輸遠方所費不貲非

附近召買萬萬不可臣部先已馳檄各鎮餉司
爲預儲本色之計而閣部又以容移會矣憶昔
開寧無事停召買草束爲改折今且秣馬待虜
當取辦於先時計關門養馬以六千匹爲額草
以五月爲額共需草一百萬束約計時估可得
銀三萬兩及查遼撫丘禾嘉疏山海現在馬匹
不滿二千卽後有買補并一切援兵馬草俱於
此取給則以百萬爲額不啻足矣又查山海經
制草乾雖最多者每日不過三分今茲買草價

新餉司
度支奏議

值亦似不得踰於三分之一外大都此項銀兩
於該鎮馬乾項下動支今宜責成山海餉司及
該道督率管關海運二廳與撫寧昌黎二縣該
法收買而無容他議者也祖帥駐永防守既支
本色於永平自不得復支折色於山海其馬以
四千五百匹爲額草以四月爲額共需草五十
五萬束亟宜責成管餉府廳及督同盧龍樂亭
二縣趁此秋成發價收買預貯於永亦便計也
至於薊州援兵雲集浩費無算目今青草遍

各兵固樂折給俟萬卉凋殘咸環集而索本色
卽欲倍折不能矣該餉司何不深長思也昨議
召買米豆薊州遵化業已免派今二地雖云踈
踴而雨暘頗時草束似亦易辦合無議於薊州
召買草一百二十萬束行令餉司蔣範化與推
官屈宜揚薊州知州陸方裕任之遵化買草三
十萬束行令遵化縣知縣郭煥鼎任之兩平收
買存貯二處以供援兵之用其豐潤玉田三河
寶坻平谷俱可買草亦各買十萬束共五十萬

新餉司
度支奏議

收貯本城轉運薊鎮應用毋派買平民以滋
擾毋假手奸商以長虛冒價銀貴賤大約以三
分內外爲率文到各取時估申報所須價值餉
司隨便那湊臣部陸續給發酌地遠近招徠蓋
積是在良有司加之意耳收過草束餉司兵道
細加稽查每十日一次報部存案查考毋得虛
出實收其現在支放者非照例折支則另項給
發不得隨買隨放無可稽查如有冒破等弊悉
稽遲不完者司道州縣從重叅處庶草束自

而飽騰有賴矣既經閣部咨會前來相應題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閣部督撫并劄各該兵道餉司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這關未薊密草束依議著各該司道府廳州縣如數召買餉司一面那發價銀該部速行解給務要收支清楚不得混冒稽延該衙門知道欽此

庚辰奏議

新餉同主

臣

覆兵部議開寧贖銀買馬疏

題為恭報到任日期併陳兵馬數目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初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部尚書梁廷棟題開寧兵馬缺額等緣錄本年八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關寧兵馬缺額數多亟須買補以資恢復據奏欲緩募兵以急買馬計馬缺至三萬兵缺至二萬三千有餘節查虛贖并汰兵月糧自足應用豈待

緩募半年始可通融者戶部即將前項銀兩查

問寺僧欠不得爭執撥回撥勸遼兵俟秋防後是

議依議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具履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給餉買馬各有職掌缺餉

責臣部缺馬責問寺不待爭之而明也今查開

寧重地兵缺至二萬三千有奇自應陸續召補

馬驟缺至三萬此自問寺事原無所謂馬乾買

馬之說也即有空月兵餉草料銀兩例應照數

按月清查報部還官此各鎮相沿之定例也

寧空月馬乾之數創于永崇煥臣部初亦謂其
即能滅奴姑不爭執以鼓恢復之志不虞在再
經年而馬匹尚未完馬乾尚日支也今新撫丘
禾嘉仍執舊說奏討馬乾以備買馬之用及查
此項銀兩臣部屢經具題已奉

明旨充餉即頃于八月二十七日臣部覆遼撫丘禾
嘉疏奉

聖旨王弘化兵既經兵部酌議着即于寧鎮開餉不
必東江扣抵其所缺額餉如數作速措發勿得再

延空月馬乾奉旨裁革知道了欽此臣部自奉

旨後履行關寧申餉亦已改作正餉矣關寧之月餉
尚有壓欠而新餉之外解漸已稀少原欲藉關
寧之有餘以補薊未之不足若執舊例以爲額
而取其贏以市馬于關寧則得矣如薊未之軍
興何哉且兵部原題驛遞節省銀兩每歲以二
萬爲遼東買馬已奉

俞旨即謂前銀尚少不敷買馬之用而驛遞之節省
固未嘗不可以量增也兵部覆疏欲緩募缺

半年以爲買馬之用夫立知馬乾之裁革因
欽依王言無反汗之理不得已而出于此耳乃

聖旨又謂節嗇虛曠并汰兵月糧自足應用着戶部
即將前項銀兩查抵罔寺舊欠夫所謂前項銀
兩者除遼撫所請馬乾外止有兵部所請缺額
兵餉一節夫空月錢銀盡數還官則又管伍定
制從來已久揔皆臣部正餉之數也第念莫非
王事臣部不敢固執以煩

聖慮合無姑將清查過缺兵缺馬餘羨銀兩量分
萬以供買馬之用是于萬難措處之中委

融而臣部之以餉代罔者亦可謂竭盡心力
近據巡關御史張學周巡歷奏報一揭內稱
馬兵舊例每月一兩六錢今缺馬甚多而舊
舊額似屬浮費應于每月省去二錢俟有馬
日再行給發果如其言所裁亦復不費若扣
兵之銀另項收貯以充買馬之用則于臣部
損而于馬兵有益是亦可行也惟在督撫
調劑軍情使其帖服無諱已耳嗟乎臣之

為遼鎮買馬謀者計止此矣乃若臣部措餉
 苦誰則知之宵旦而營錙銖而筆醫瘡剝肉
 支西吾本等職業猶有窘匱之虞又何能少
 為代辦之需乎且元年袁崇煥以買馬借臣
 撫賞銀十三萬兩致缺賞額臣部業已代償其
 二年關內外自正月至九月止共扣銀二十
 萬六十四兩已經分給買馬用矣何莫而非臣
 部之銀也何莫而不可抵罔寺之借也昔當無
 事之時而借罔寺之銀以充餉今當多事之時
 而扣正餉之銀以還罔恐非臣部所能辦
 乞

勅下臣部移文關寧餉司速查節曠兵馬糧草等項
 五萬兩就便扣發買馬無馬馬兵每月扣除
 糧二錢亦行買馬仍聽督撫妥議舉行其餘
 切馬乾節曠銀兩仍作臣部正餉支銷俾臣
 得專力措餉而毋為代辦所苦軍餉幸甚臣
 幸甚臣等可任懇切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九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奏內節曠羨銀扣發五萬兩并暫裁無馬兵
 糧每月二錢以充買馬之用既經該部酌妥便移
 文關寧餉司遵行欽此

奏奉

新餉司主

五

題議邊鎮造報餉冊規則疏

題為按月

奏報宜核其原給發錢糧宜究其歸乞

勅各鎮徹底清美以重軍儲事新餉邊餉二司案呈

奉本部送據薊州餉司主事蔣範化永平管餉

同知加銜員外郎李雲衢支放錢糧文冊批司

磨算間查得官兵馬匹各有數日月日支銷則

例分別先後多寡應扣應補款項宜悉如永平

支放七八月文冊多有摠數而無撤數者有銀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五

兩數目而無兵馬數目者有一管而兩處分領

者開載未清無錄銷筭又查薊州七月放餉文

冊有現月而找補前月者有同一管伍而支數

先少後多者然摠皆流水支放之冊而非以兵

合餉之清冊也關寧昔年亦有逐月支放簡明

冊報部後乃遲至兩三月之後亦漸涉混淆矣

據遼撫丘禾嘉恭報到任日期疏內開稱關寧

兵缺至二萬三千有奇馬驟缺至三萬夫兵馬

之缺少數有多寡日有先後此中間除扣存最

難清楚至如燕建山石四路舊兵將從前歷欠

盡數支領重冒之弊夫豈無之今奉有按月奏

報之

旨勢難延緩及查關寧薊永四鎮錢糧多係正月給

發即應從正月起筭至八月終止將發給過銀

兩支銷過數目逐月造冊徹底清筭庶向後按

月報冊自有把柄磨勘而先後那移等弊可種

種立見無俟射覆之苦矣除另頒冊式責令各

鎮攢造外又恐餉司泄泄從事難免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五

聖明切責相應具題申飭等因到部看得理財之

在量入以制出今軍興溢額不能禁其不出而

出貴有制則稽查餉司清筭錢糧乃臣部職掌

也頃奉

明旨按月

奏報然非逐月截筭徹底稽核而徒據一二月之

奏報不清其源猶弗清耳去冬虜薄

都城轉運不前以故各鎮措發多以新正為始若

以收放大數而論則流水冊固所必需至于各

鎮各管銷筭亦自不同遵未嘗失陷之後兵多非舊則兵馬之著伍者應有先後多寡之殊各管或本月現支或次月補支亦須明註本月之下若前後捧扯則莫可端倪矣至于援兵尤易混淆調防不一方領于此而忽復領于彼本是一營倏分二地但以到彼實在之日爲準其間兵有逃亡馬有倒死俱應扣除明白卽註某月之下關寧近報陣傷兵馬頗多則日月起止尤不可不詳開者也如月餉本折等項各兵原有應得則例亦須註明以便查對如永平糧兵欠乘大亂後而填找于一朝謂無影射冒支之弊恐未易信臣愚竊謂計新收之餉以覈支之數則流水收放揆順月日分別管收除在之冊不可不造也各管俱有逃亡事故之兵馬或有找支以前之欠餉時日不齊掛漏難免則計兵給餉新舊入援分別先後多寡之冊又不可不造也請令關寧薊永各鎮除新正以前免造外自正月起至八月止各造逐月流水支放冊

一帙再造各管計兵給餉冊一帙此冊所有彼冊不得獨無或以經之或以綿之借流水冊以覈收放之盈縮借管伍冊以覈士馬之虛實則入多出少之弊自絕而冒領重支之事亦清矣餉司造冊完日一面呈送臣部一面移送督撫復覈明確另摘簡要數目具疏請旨下部題覆卽未經申飭以前支放數目不無零星參差疎密互異但求大數符合而止要以從前之頭緒既清向後之規條自定此正

聖明所謂條列規則而提綱挈領之道也今議新舊薊永冊限九月終關寧冊限于月中務要如期報到再有遲緩逾限者將該餉司先行任俸去書提問正罪有呼卽應庶獲清楚錄此而查覈舊餉錄薊密永昌易以及宣大延寧甘固等鎮處處銷筭俱照前二項流水收放冊與各管給餉冊一體造報互爲稽查亦自正月起至八月終止薊密永昌易宣大限十月報到延寧甘固限十一月中報到以後自九月起每月新舊

餉俱照今例造冊著實清覈銷美人心有不
悚弊實有不敗露者鮮矣伏乞

勅下各鎮督撫餉司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餉司文冊開載不清便是弊端從前頭緒既清
向後規條自定說得是所奏自今年正月為始新
舊二餉俱照式造流水支放及計兵給餉冊各一
帙勒限送部以便磨對如議著實申飭行有開註

混淆及違限延玩酌官胥一體罰治欽此

初覆加派事宜疏

題為恭進九邊圖考乞

勅發戶部與臣部悉心講求以復

宗舊章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八

月二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部尚書梁

廷棟題議前事本年八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兵餉相須實則俱實但在幹濟得人清釐有法

若虛冒相仍彼此互誘雖竭物力難塞漏卮卿憂

國深衷願與戶部悉心講求至直抉民窮之源繇

於貪官尤切中時弊今後外吏誅求責在撫按涼

內餽遺責在巡城御史著恪遵屢旨嚴行禁戢如

容隱不舉別有覺察一體並重典其復

祖制及加派應否事宜即同戶部從長確酌具奏欽此

欽遵具覆間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

為虜患方殷財匱可虞乞

勅廷臣從長集議蚤為設處以勿誤軍與事等因本

年九月十二日奉

聖旨軍興煩費新餉不繼臣子誼當急公楚蜀二

屢奉明旨何得藉口善後仍復玩延并南都事例銀兩及各省直捐助優免等項俱限歲前通完自行回奏如誤急需叅來重處該科記着其生員優免扣解定以三年為始已免過的不許混徵更滋煩擾開節大計該部還從長商議毋得但思移舊抵新支吾塞責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太子少保兵部尚書梁廷棟都察院右都御史管左侍郎事王之采右侍郎郭尚賓履議無異看得奴難與而加派起計每畝九釐歲入約以四百餘萬有奇漕運遼左不意恢復未成而且日岌岌也自頃醜虜內犯變出意外徵調煩興經費不貲臣於今亦曾有加派之說我

皇上其難其慎着令酌議而臣部未敢再請者妄意天厭奴惡一朝殲滅方且盡行免派以與天下更始而不料邊防在在可虞供億日日愈增甌噐空耻中竭堪憂不第臣心血已枯計無所出即

聖慮慈飭

天語諄懇命臣以講求開節大端蓋洞鑒軍興之溢額而為寬然有餘之計夫夫清查虛冒稽核弊蠹臣部見在申飭舉行而所謂開財大端誠難言之說者或欲開礦而臣竊慮得不償失仍聚羣不逞之徒以釀亂也或欲加稅而今關稅已增加無可加誠恐商賈罷市不樂出其塗也至於開架門攤布疋等項均屬苛細苟且之政糶糶雜糧權衡子母又鮮實心任事之人為今之計求其積少成多眾擎易舉隨取隨足無徒支吾於目前最整最捷無煩搜括於錙銖再四之無踰加派一策不謂樞部借箸而畫先得我心之所同然也臣查自有遼事以來加派蘇七釐而增至九釐人皆欣然終事即別項有拖欠而加派獨先完總以率土同仇人心實有不約而同者今按宇內地土照每畝九釐再加三分之一約計浙江原額四十二萬二百七十二兩八錢四分零今應加一十四萬九千九百九錢四分七厘四毫三絲江西原額三十六萬一千五

十六兩一錢四分二釐九毫九絲今應加一十	二萬三百四十五兩三錢八分一釐二毫八絲	福建原額一十二萬八千二百五錢六釐今應	加四萬二千六十七兩五錢二釐一毫六絲河	南原額六十六萬七千四百二十一兩五錢六	分八釐今應加二十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三兩	八錢五分六釐山東原額五十五萬五千七百	五十一兩九錢七分三釐二毫四絲一忽今應	加一十八萬五千二百五十二兩六錢五分七厘	七毫山西原額三十一萬八千五百八十九兩	六錢一分四釐五毫三絲今應加一十萬六千	一百九十六兩五錢三分八釐一毫七絲六忽	二微陝西原額二十六萬三千六百三十一兩	四錢六分五釐今應加八萬七千八百七十七	兩一錢五分五釐廣東原額二十二萬一千一	百七十八兩六錢二分三釐今應加七萬七千	五十九兩五錢四分一釐廣西原額六萬九千	一十七兩三錢五分今應加二萬三百五十二兩
--------------------	--------------------	--------------------	--------------------	--------------------	--------------------	--------------------	--------------------	---------------------	--------------------	--------------------	--------------------	--------------------	--------------------	--------------------	--------------------	--------------------	---------------------

錢八分三釐三毫三絲三忽湖廣原額六十五	萬二千四百七十六兩一錢六分三釐內因本	省節年減少一十三萬六千四百一兩二錢止	解部并留黔餉共五十一萬六千七百七十四兩九	錢六分三釐今應加一十七萬二千二十四兩	九錢六分二釐四川原額一十二萬一千三百	三十八兩九錢五釐今應加四萬四百四十六	兩三錢一釐六毫六絲六忽應天撫屬原額三	十八萬一千八百三十五兩三錢九釐八毫六	絲四忽今應加一十二萬七千二百七十八兩	四錢三分六釐六毫二絲一忽三微三織鳳凰	撫屬原額二十七萬六千八百八十六兩二錢	二分九釐二毫一絲今應加九萬二千二百九	十五兩四錢九釐七毫七絲北直延慶保安二	州原額一千二百二十七兩七錢三分五釐九	毫今應加四百九兩二錢四分五釐三毫以上	總共加銀一百四十二萬二千三百二十一兩	有奇查臣春月原疏有云加派一事雖云民
--------------------	--------------------	--------------------	----------------------	--------------------	--------------------	--------------------	--------------------	--------------------	--------------------	--------------------	--------------------	--------------------	--------------------	--------------------	--------------------	--------------------	-------------------

不堪然貧富難齊其有恒產者皆有身家者也其田多而賦重者必富民也又甚則鄉紳也似加派之取於民也為有據而輸於

國也為得均加派之取於民也為數約而禪於

國也為甚大臣今與樞臣造膝而謀所議亦猶是

耳省直加派有論訟者有照石者各仍其舊不

必紛更但其中有地方疲瘠素難完納如南直

桃源清河等處陝西延安等處前此州縣等官

甘心參罰而不能完寧有餘力以待加乎文到

合聽撫按勘實酌議具奏或通與免派或重

一半以明

聖恩之曲體以普

皇仁之流注大都斟酌調劑去泰去甚每省直不遇

數處亦且有全無者更不得曲徇市德以滋煩

擾蓋節年州縣完欠臣部具有案冊可查誠不

宜借口災疲而槩希巧脫也至於北直八府向以

畿輔重地奉

旨蠲免久荷寬政今除順永二府新罹虜患當從優

卹外其餘保河六府自擊剥膚之災均有纓冠

之義今或每畝量加六釐較之別省減免一倍

歲可得銀二十二萬三千餘兩以少佐召買之

不足而克軍興之儲侍亦均平之一法也嗟乎

虜氛尚熾備禦未有止期軍儲莫供增派萬非

得已撫按衙門亟宜通行曉諭榜示通衢若就

中有豪橫之家奸宄之徒惡其害已而以虛聲

悚動愚民者仍當嚴加禁戢盡法重治一二年

後事寧之日即行停止其徵收銀兩約以崇積

四年為始則小民共喻

上意共象

上指自不稱厲已矣善哉樞臣之言曰貪風一止則

再加派數釐而民之懽悅猶故也今後務在嚴

訪墨吏痛革火耗而

董蔽之下又先正本清源為外吏標表以誅求

之間閭而以此須供之軍

國謂有隔碍而難行者未之聞也臣愚持籌無

真見夫今日時勢舍此別無開財大端臣與

臣謀議僉同願

皇上獨斷而力行焉無徒爲築舍之議可也伏惟
聖明裁答施行臣等可在激切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九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錢糧加派一項該部曾有條陳朕實軫念民艱
未忍催征太甚據奏人有恒產誼自急公不妨則
壤增科已與樞臣酌定但梁廷棟前疏意在怨食
清額國用自饒倘賦加而食更仍復誅求舊額
然混冒恐軍興無濟民困轉深慮始宜詳衆思
集還着與九卿科道公議妥確具奏本內采字錯
寫改正行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催省直正襟新餉銀兩疏

題爲時迫徵解不前勢急疾呼不應伏乞

聖明重違限之罰嚴責成之典以懲積玩以甦邊困
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到部竊照士馬
飽騰悉以臣部糧糗爲丹膏而本折供億尤以
省直灌輸爲性命是如期而發者必先如期而
至當此軍興浩費左支右吾臣部望眼已穿而
無奈有司之喪如充耳也臣於五月間具有用
餉頭緒愈紛一疏蓋已知京卿報

命之後將有不繼之憂矣奉

聖旨歲解餉銀責在有司各該撫按嚴限責成自應
及額京卿係暫遣不必議留以後催徵如有延悞
經管官必罪不宥欽此又於七月間復有軍餉經
用晁奢一疏竊慮內外諸臣漠不相關而不得
不專責成撫按矣奉

聖旨新餉責成撫按鹽課責成鹽臣務要如數催完
俾限回奏有司怠緩來罰治關稅該部自行考
核以依議行欽此欽遵夫

天語煌煌

天威凜凜欽承之下當不知如何敦促無俟臣言之

強聒也今九月過半外解中斷庫藏塵封而各

鎮之餉按月應發者束手而不能辦矣豈以臣

部未有定限乎查前疏定有限期除山西廣西

不開外如山東河南陝西俱限八月終全完南

直浙江福建江西湖廣廣東四川俱限十月終

全完迄今已屆自行回

奏之期矣加派雜項未完者如浙江未完五十八

萬四千九百四十四兩內除帶買遠米約用

萬一千四百兩實欠五十二萬三千五百四十五

四兩江西未完三十八萬七千七百三十七兩

零內除帶買遠米約用五萬八千九百九十五

兩實欠三十二萬八千七百四十二兩福建未

完雜項四萬一千一百五十五兩零河南未完

二十四萬七千八百八十四兩零山東未完

十八萬六千八百八十兩零內除應發島餉九萬五

千二百兩實欠九萬八百八十兩陝西未完

十三萬七千五十七兩零廣東未完雜項五

五千六百七十二兩零應安徽寧池太廬鳳

和廣德十一府州未完二十九萬一千六百

十八兩零內除帶買遠米約用五萬一千三百

五兩零實欠二十四萬五百六十三兩零蘇松

常鎮淮揚徐州七府州未完四十四萬七千

百八十七兩零內除帶買遠米約用一十七萬

九千九十八兩零實欠二十六萬八千七百八

十九兩零湖廣應解部新餉二十七萬八千

四川應解部新餉一十二萬一千三百

兩零至今分毫未解總而計之尚該二百四

三萬三千六百一十四兩有奇果徵收在庫

起解在途耶抑有司頑冥而不肯奉令耶無

奉有承催之責業已屆期何未見以片語入

告也邇來因循積習沉錮膏肓人心視臣部之立

恭罰如同故紙見戲而莫可誰何今日司府

差諸臣除廣東布政使陸問禮山西布政使

嗣美二人外未有如期報完者錄其一片

請

別有紫注別有肺腸不過謂法窮於降罰而
肯爲軍

國起見也撫按爲

聖天子股肱耳目亦當仰體

皇上焦勞力整泄泄之風慎勿市恩曲庇藉口於民
窮財盡以免叅罰今後錢糧不完者其罪雖在
有司恐撫按亦不能脫然於是非之外也省直
司府官員於回

奏日除降罰外擇其玩愒之尤者繩以重典亦能

不敘是亦法紀所不貸者也今時迫勢急

不得不大聲而疾呼矣與其扶同不言而甘

斧鉞之誅若果帑藏充積邊疆有賴臣卽犯守內

之衆怒而有所不顧也伏乞

勅下各省直藩司務照原限盡行徵解違者承催

按官聽自回

奏以憑

聖裁仍行都察院一體申飭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省直加派襍項欠至二百四十萬有奇軍興
繁費豈堪玩視若此者各該撫按勒限催解仍自
行回奏違者必治不宥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

十一

題借輕賚漕折銀兩疏

題為外解中斷堪憂按月發餉難緩伏乞

皇上俯憐萬不容已之情暫准通融在庫銀兩以濟

急需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到部竊照

軍興以來一切正額雜用俱取足於新餉數月

間左支右吾不至中斷者皆賴我

皇上督責之切京卿承催之力也頃八月內外解到

臣部者尚三四十萬九月至今入庫不滿十餘

萬隨發隨盡庫藏塵封發無可發而援兵之布

花關軍餉容之月餉事

旨措發曾不能以少待念此雪屯塞上者一日不

食則饑而遠戍之憂安可令動祁寒之嗟抱

索之感也九月已盡務不及時恐臣等之肉不

足以飽三軍矣臣前兩疏責成撫按司府昨

補贖上

聞業已舌敝唇焦疾呼而不應矣以啼饑號寒之

而迫於沃釜懸槽若猶束手而俟外解是何異

涸澑而望救西江豈能禪於緩急之數也查

部從前亦有外解不到邊事緊急者酌兩庫

餘互相通融俟後補還近遵奉

明旨不許那借滋弊臣等敢不遵依惟是時迫勢

難以再俟查太倉庫貯尚有輕賚銀三十七

兩漕折銀一十二萬兩或於輕賚暫借二十

分發月餉鹽菜漕折借四萬兩以為冬衣布

之需不爽給發之期是於萬不得已之中那

濟急借有餘補不足一通融間軍民兩利諒

省直官員於人

說日自行帶解此項原係現徵與拖欠者不同

即先照數補還太倉仍於完日具奏上

聞決不敢涸涸清以取罪戾耳竊思今日受病之

率承催諸臣藉易完者以表其急公之忱而

難完者不過以叅罰了事而未見其設法

故正餉容有透解而襍項未免短少職此

日今京卿承催已屆復

命之期地方未免漸懈加以秋圍事殷藩司

半入場遂坐致寢閣如此頃臣部題奉

明旨撫按俱限十月回

奏不知當何詞以置對也伏乞

皇上俯念邊事喫緊暫准於輕齎漕折二項那借三

十四萬俟後補還仍責成京卿撫按一體依限

催解回

奏毋得延遲支吾庶三軍之飽騰有資而臣部之

緩急有賴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命下臣部遵奉轉行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錢糧一經那借便易混淆據奏餉解不前軍需

難緩准暫借太倉庫貯銀二十四萬兩應用即嚴

催外解補還其催餉京卿并各該撫按俱着依限

自行回奏欽此

覆議閩省援兵餉額疏

題為遵

旨調發入衛官兵以靖奴氛以紓

聖慮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

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福建巡撫熊文燦

題前事等因本年九月初四日奉

聖旨援兵餉資本省况有堪動卽進之旨便當一面

解發一面題請何得以空文遠道往返該部速與

議覆仍著勒限解來欽此又該該撫奏為率屬捐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助事奉

聖旨熊文燦率屬捐助知道了銀俟解到查收該

援兵缺餉應否量畱抵補該部并與酌覆欽此欽

遵通抄到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入援之旅原以手足衛頭目自不得以枝

葉剝根本在本省予以月糧鼓敵愾之氣在臣

部予以行糧鹽菜寬難索之思可謂得調停之

法矣今閩撫遵奉

明旨仰紓

聖慮其發兵之日一切行月糧銀俱於本省措處亦稔知臣部之艱難矣奴氛一日未靖則遠戍一日難還向後月糧自當預備惟是每兵日計分分閩兵原來二千員名今已發回四百餘矣據稱餉額月該銀五千六百餘兩或不須爾但各兵原存該省月糧每月止銀一千六百三十六兩不敷應用尚須奏給今遼餉既不可以輕動則賦役全書內裁省銀兩并驛遞節省前經兵部題定以三年分銀兩聽臣部支用此二項者似可稍為通融以濟其窮矣再查閩兵開關里跋涉遠地圍撫通議給餉每日八分免支菜雖非虛糜亦已從厚所當聽令該撫陸續給無容再議者也至捐助一項臣部望之為續命之膏不啻眼穿其地方有司及士民好義者尤當多方勸諭作速解進以濟然眉誠不得以他項開銷者耳臣近又接天津部院翟鳳翀咨稱浙兵自六月至今役過三月餉銀尚未給發各兵嗷嗷告討津部移咨浙撫亟催又差官

催尚無起解消息欲令臣部借發萬金通融濟夫浙撫急公勤

王該省入衛官兵月餉自應措辦源源而來無容節擔於臣部也三月未解輒思那借豈以度支為金穴可到處供應而不竭乎至於川貴地處天末轉輸難以促至其權宜暫借實萬非得已也各省尤而効之觀望不前如楚兵近亦借月餉於臣部矣正額尚未能給寧有餘力以及其他倘有脫巾各將誰諉所當併令浙湖二省撫臣作速按數起解而不得延緩誤事者也除行文該省催解外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巡撫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援兵月糧責在該省行糧責在該部已有前旨今閩省議將賦役驛遞二項節裁銀兩通融奏給是否各省畫一可行每兵日給銀八分是否併

擬在內還著明白奏來其捐助銀兩勒限催辦不
許輕議開銷楚浙月餉卽行該撫照數如期解發
不得延悞責有所歸欽此

新餉司三

十六

覆遼左皮襖銀兩分認疏

題爲備陳遼左冬衣往例仰候

聖裁以遵成憲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二年十一月初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前任
工部尚書張鳳翔題前事等因十月二十六日
奉

聖旨覽奏皮襖銀兩那借給發具見權宜濟急遼鎮
冬衣會典計錄例屬戶部以後還查照經制行該
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十七

等案查皮襖一項天啓二年經畧王在晉題
請冬衣銀兩臣部覆疏云撫臣王化貞曾給有皮襖
皆係兵部犒賞銀支用查軍裝皮襖等項隸在
工部原與臣部無與嗣後閣部孫承宗歷閱三
年該處皮襖並未取給於臣部止天啓六年奉
有

大工正急豈能措處還着戶兵兩部那發之
旨臣部不得已權認五萬兩原疏云爲
大工非爲皮襖爲

朝廷非為工部維時正恐據以為例即具疏題明奉
熹宗皇帝聖旨這措處皮襖銀五萬兩具見委曲急
公俟三殿告成此項仍歸工部欽遵在案天啓七
年工部復以皮襖誘之臣部臣部即具疏題明
奉

喜宗皇帝聖旨皮襖銀兩係邊士禦寒急需着工部
措發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遵在案是

先帝明知皮襖之隸工部也崇禎元年工部又復以
皮襖誘之臣部該臣部疏稱皮襖銀兩昔因

三殿而通融原非成例臣部無從該處等因

聖旨戶部正餉緊急這皮襖銀兩工部遵照舊例
速措發時已迫寒不得延換取罪欽此是皮襖之

屬工部者又已上達我

皇上洞鑒中矣去年八月該表崇煥以新餉樽節
或有贏餘遵例乞

恩給發皮襖一疏內稱皮襖銀兩向給之工部今工
部為造甲造器尚無所出臣又急於求成等因
意欲臣部代措以濟工部之急是崇煥明道

襖屬工部而姑為權宜借資之請奉有督師節
餉數多着依所請戶部撥措若干以佐工部不
給之

旨蓋欲以臣部之羨餘補工部之不足耳及臣部以
實無贏餘根繇詳疏入

告奉

聖旨兩部事體原宜共濟既奏該部新餉尚無贏餘
這皮襖銀兩還着兩部酌議措發該部知道欽此
臣部仰體

聖懷不得已權于工部應發皮襖銀兩內認解一
題奉

聖旨皮襖銀兩認解一半具見共濟之誼即着先後
解發新餉原無贏餘知道了欽此是

皇上明知皮襖之屬工部而新餉之無贏餘也此歷
年來皮襖責成工部之成案也祇以表崇煥藉

口節省之說令臣部分任而工部遂卸擔於臣
部矣查今春臣部題定工部分餉十四萬奉有
明旨此案而工部徑自題

請又增六萬遂以二十萬為率矣使如十四萬之請
留此六萬何難為工部分任皮襖之事而無如
其堅執何也自今天氣漸寒我

皇上軫念征人恩流挾纒倘不仰體

德意彼此爭執互相推諉如封疆之事何臣部即當
此匱竭不能支撐之時仍為代認三萬兩以盡
相成之誼其餘乞

勅工部速行措處庶職掌分明而事有專屬諒新任
工臣必能為

國家起見而不強臣部以含已而耘人也相應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工部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遼左軍士冬衣兩部歷年爭執殊非事體今天
寒漸甚給發難遲該部認銀三萬是否定議還著
與工部速行商酌確立成規限三月內合疏具奏
毋得推諉稽延該部知道欽此

覆登兵月餉增額疏

題為東省隱憂獨深增兵設防宜早議條議兵食
乞

聖明歸還額餉以資招募以期保障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覆前事等因本年八月
十九日奉

聖旨據奏登兵月餉原額七萬新增四萬又云增至
十二萬有奇計數何不相符兵貴實練餉無虛糜

兩者原自相成凡增兵事宜還與兵部商酌
酌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當即呈堂核
兵部酌議去後隨該兵部咨稱登鎮官兵前奉
崇煥裁定三千六百七十員名近准戶部咨
本部如議酌確增兵二千以復武巡撫舊額增
餉四萬業經具題覆奉

明旨無可增減矣尋味

新旨則此二千在實練之數不在虛糜之數也等因
到部送司案呈到部查得登萊官兵先據登

武之望裁定官兵五千六百八十三員名馬騾
四百二十七匹共定餉銀十二萬一千七百
十兩九錢一分此天啓五年所定之舊額也續
該表崇煥裁定官兵三千六百七十員名馬六
百七匹歲支餉銀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兩八錢
此崇禎元年十二月內題定之額也頃該山東
巡撫沈珣具題該兵部移會臣部酌議兵增二
千餉增四萬以後武巡撫原定舊額所以餉增
至十二萬有奇也業該兵部題奉

奏議

新制

旨

明旨再咨臣部而後具覆以完積案而非臣部所
臆定者也又昨臣部疏內所云舊額遼餉民運
向以七萬充登餉者此非臣部之言也據撫臣
沈珣疏云民運十三萬既以七萬餉登兵其六
萬應還東省臣姑就其言而折衷之其實經制
所定之額以八萬二千為率加以新增四萬是
以有十二萬之說而非登餉原止七萬也今復
遵

旨移會樞部商確回云增兵二千在實練之數不在

虛糜之數則餉額十二萬有奇自不敢不如數
給發以供新撫之張皇矣既經會查前來相應

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二十七日具

題十月初一日奉

聖旨登餉增額既經酌定依議行該衙門知道欽此

奏議

新制

旨

題請註銷天津劫餉前件疏

題爲兵餉至通被劫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崇禎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恭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督餉御史沈猶龍題前事等因本

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劫餉果是官軍着該撫按確查速緝塩課允抵

豆價近經議覆卽與速行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蒙

發到部送司遵卽呈堂咨行都察院及該撫按

作速查緝務期必獲去後今奉本部送准都察

院咨據順天巡按御史董羽宸呈據密雲道兵

備孫止孝呈稱行據通州管州事主事盧承業

申稱查得卑職自去年十一月十八日蒞任以

來該州地方自十三日侯總兵領夷漢入州橫

行搶掠地方人民驚惶蒙保定府院解經傳驛

出城外侯總兵兵分投劫掠其林文科銀鞘抵

州虜已至富河近州十里札營四門俱閉又解

前行遭逢搶劫彼一時或兵或虜尚未的確及

奉文行查當日載銀車戶李芝芳行拘到官查

三研審據車戶李芝芳供稱芳於去年十一月

十五日撥車裝天津銀鞘一萬三千七百餘兩

覓車戶盧大趕出新城西門外梨園地面正遇

夷丁三五百頭戴紅纓連帽各持弓箭鎗刀將

軍攔住射死押車家丁三名殺死車夫盧大劫

去前銀并車騾五頭將車遺下去訖又傳說是

侯總兵夷丁今已逃潰無從緝捕今蒙前因擬

合據實申覆緣跡到道據此看得劫餉殺掠的

係侯總兵夷丁但今已潰回原籍無憑緝拿等

因呈覆到職據此看得津餉被劫於通正虜騎

跳梁之會人心震驚其假莫辨據車戶李芝芳

供稱所遇劫斃俱屬夷丁頭戴紅纓連帽斯時

卽真夷何從認識侯總鎮夷丁亦係傳說今日

潰散矣又安得執而訊之履行查緝屢覆皆同

卽嚴加責成亦屬不了之局既經該道查明條

呈前來擬合回覆爲此條錄呈乞移咨部科查

照施行等因到院移咨到部奉批司查具題奉

此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去冬逆賊

肆惡突犯邊城處處切震鄰之恐在在周防禦
之謀津門爲

畿輔咽喉兼以奉

命征調應援請發安家行糧不啻星火臣部敢不亟

行接濟以資飽勝是以于十一月初十日割新

庫發銀一萬三千七百九十九兩給領餉官林

文科押解以供津門新兵月餉之用原以果軍

腹非謂資盜糧也不意銀抵通州覓車裝載出

門未遠而虜騎披猖已薄通郊矣侯世祿所統

庚文奏議

新編司三

卷八

夷丁適當潰散之時亦行劫掠之暴斯時城門

晝閉草木皆兵其夷丁之真贗又孰從而辨之

卽車戶李芝芳供稱亦屬影響疑似之語則被

劫之餉如同逝波而莫可問矣查舊例凡錢糧

有失者令地方官設法賠償惟是虜變倉卒是

時雖有援兵俱在城內守城應從寬政據該州

申稱失事在先到任在後尤難苛求者也姑與

註銷以清滯案可矣既經院道查覆前來相應

具題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戶科註銷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二十七日具

題本年十月初八日奉

聖旨依議註銷欽此

庚文奏議

新編司三

卷九

度支奏議目錄

新餉司十四卷

題敘捐助戚臣文臣等疏

與工部分認遼左冬衣合疏

覆通州奏繳部發修城銀兩疏

初覆海運應書役王昌等冒糧疏

摘叅過限事件以振厥情疏

題給王客官兵冬衣銀兩疏

題覆天津修復新屯舊屯疏

題覆犯撫陶朗先贓罪疏

題覆城守轉輸司屬効勞紀錄疏

預計四年召買關鮮糧料疏

覆登撫議併東江餉司疏

題覆閩省援兵行糧月糧疏

考核錢局員外米世發疏

題覆薊鎮八月奏報餉冊管制互異疏

覆秦滇二省鼓鑄充餉疏

覆登撫議調遼兵移餉疏

覆通鎮督臣募兵支剩銀兩疏

題覆楚餉買銅濟鑄疏

摘催過限前後欠銅事件疏

覆吳臺臣條陳兵餉疏

題請申飭西援關兵兼支行月疏

題覆川貴總督分撥解黔楚餉疏

題叅解官稽遲不前疏

再覆加派事宜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四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題叙捐助賊臣文臣等疏

題為奏繳城守錢糧以便綜覈事專理新餉山東

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初七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本部題前事等因本年九月初五日

奉

聖旨前旨捐助獨多急公首倡酌叙如何一槩題

覆還着確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具覆

間又查先該兵部尚書梁廷棟題覆前事

奉

聖旨臣子捐助急公義應旌叙再與讓特如一級李

玄已經城守叙勞還著該部紀錄欽此相應具覆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助餉輸忠乃臣子披瀝

之義褒嘉叙錄係

朝廷鼓舞之權去冬虜薄城下一時大小臣工忠

君愛

國率多捐助以資餉中涓涓之微無不

海之深然臣部亦不敢不盡行齒及以為急公

者勸令蒙

皇上止准旌叙捐貲獨多急公首倡仍着臣部確議

具奏蓋重優叙之典使倡義者知有輕重之差

而赴公者亦無槩邀之榮即古

明君嘖笑不少假借又何以加焉今查賊臣莫不有

助而獨多者惟駙馬冉興讓文臣莫不急公而

首倡者惟臺臣李玄茲二臣者允宜加級旌擢

者也至於太康伯張國紀尚寶司少卿甄淑各

捐銀五百兩為數少遜然皆先期捐助殫力

公同解一念亦不容混合無將張國紀一體加

甄甄淑從優叙錄總皆出自

聖裁而非臣愚所敢擅便者也既奉確議具奏之

旨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吏兵二部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張國紀既淑先期捐助宜行叙錄但與冉興讓
等不同作何分別著吏兵二部確議具覆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

三

與工部分認遼左冬衣合疏

題為分任遼左冬衣酌定將來成規以便遵守事
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二
十五日該本部題為備陳遼左冬衣往例仰候
聖裁以遵成憲事奉

聖旨遼左軍士冬衣兩部歷年爭執殊非事體今天
寒漸甚給發難遲該部認銀三萬是否定議還着
與工部速行商酌確立成規限三日內合疏具奏
毋得推諉稽延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隨即咨會工

新餉司十四

四

部商酌去後續准工部回咨內稱為照軍餉
費不貲故各軍冬衣兩部交章陳請即如去歲
奉有兩部措發之

旨今值解發之期敢不仰遵

明旨貴部既認三萬兩矣本部亦必措發三萬兩以

需

皇上挾纊之恩俟有閣部題

請酌數之日兩部各半撥發無庸再議今准前因想
應咨覆等因回咨到部復該臣畢 等面

工部尚書曹珍等聚集

朝房平心商確看得

國事如家事然子順父志則意見立捐臣體

君心則爭執俱融蓋皮襖一項因東事而始有所以

原無專屬實未有成例也當此疑寒之時值茲

軍興之際戰士忍凍以待而相持不決議同築

舍不幾辜

皇上恤軍之心而誤封疆之事哉今臣自嚴等與臣

珍等同處匱乏之時俱為

新簡司十四

五

國家起見虚心酌議事不庸已爾無推諉二部酌

定各認其半兩無偏重但關寧兵丁若干尚無

成額皮襖折價若干須查舊例今議戶工二部

各先解銀三萬兩仍俟關部報有的數多寡均

認再行措發萬不敢稍為稽延者也謹商酌妥

確以後每年勒為成規合疏具題以復

明旨伏候

命下臣等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遼左冬衣兩部兩酌分任具見同心體國即者

為例以後不得爭執先各發三萬兩俟有確數再

行補給如議行欽此

新簡司十四

六

覆通州奏繳部發修城銀兩疏

題為奏繳部發銀兩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崇禎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兵部候補主事管順天府通州知州事盧承

業奏前事等因本年八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據奏給驛賑民脩城濬濠等項俱係設法料理

未動公儲盧承業亦見實心任事這貯庫銀兩應

否團練支用并舊城興工緩急用何經費着該部

酌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通州修

新餉司十四

七

城班軍支過搵菜銀兩不一而足今稱原銀

動相應查明具覆等因呈堂行令通州究運主

事林弘衍備查修築班軍支用搵菜數目去後

續據本官呈稱查得河大等八營班軍委官李

鎮東等官軍七千六百八十九員名自本年三

月十五日興工起至六月初七日調赴薊州止

共支過搵菜銀二萬一千六百一十九兩五錢

六分後復留通修未完城工河大等六營委官

劉希伊等官軍一千四百六十七員名自六月

初八日起至八月二十日竣工止又發過搵菜

銀五千三百四十四兩二錢九分等因造冊呈

送到部奉批修城班軍費銀之奢如此而云原

銀未動其誰欺乎可發一嘆奉此相應併議具

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臣部與工部遵

旨各發銀五千者原以濟通城修濬之需也班軍為

修築而支搵菜即當取給於一萬之中有不足

者另行措處誰曰不宜乃今修城班軍取搵菜

於新餉者共以二萬七千四百六十餘兩計夫

新餉司十四

八

一新城之工作費如許之金錢是尚得謂分毫

未動乎總之茲萬金者非節之而不用實用之

而未扣耳除借發張灣修城銀五百兩應在戶

工二部所發銀兩內聽冊報銷外其見存九

千五百兩尚不足以抵所費搵菜三分之一內

有臣部所發四千七百五十兩應充通鎮新兵

月餉無煩再計至於工部銀四千七百五十兩

查本年二月內據該州與通廳冊報支留通餉

銀內開置備火藥器械等項用銀二千八百

十九兩零又據關臣張學周揭報工部郎中董
 中行支用置造戰車火砲銀二千兩二項共支
 用過臣部新餉銀四千八百一十九兩零應該
 工部補還臣部隨於議覆通州管州事盧承業
 奴氛未靖疏內題明訖則前項四千七百五十
 兩之銀即當抵還從前借支之數以充通鎮兵
 餉者也其舊城興工之緩急需用之錢糧應聽
 工部及通鎮督臣自有確議非臣等所得而越
 俎也既經具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新餉同十四

九

命下臣部移文工部并通鎮督臣及行文該州遵奉
 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據盧承業奏修城係設法料理未動公儲這疏
 却說用過銀二萬七千四百餘兩且不支原發而
 取給新餉是何緣故着盧承業明白奏來其應否
 費用如許爾部嚴行查核開報存銀自應補充

餉但扣還工部一項亦須商明不得奉旨後別有
 執爭致乖政體疏內用過銀兩總數亦不相符該
 部一併具奏欽此

新餉同十四

十

初覆海運廳書役王昌等冒糧疏

題為軍需萬分缺乏軍儲千方耗竈謹據實查參

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二年

六月二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關御史

方大任題參山海關海運廳冒支糧草各員後

緣繇崇禎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冒支糧草既查有委官的名便着方大任嚴

行該道提究并倉場官攢照數追補議罪其前後

管餉各官該部分別議處以後餉司一應錢糧銀

同該道交盤磨對其收放數目俱着報院登記

便互稽郭萬程准與紀錄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

督餉御史錢士貴題為清查積弊以實軍需

效職守事等因二年六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奏比方大任奏糧草支員更多深可駭恨有

名人役着悉行該道提問廳官併究餉司已有首

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隨該

司陞任郎中芝鑛呈堂通行閣部并關內道

有提究及本司節實催結去後今奉本部送據關內

道兵備王楫申呈招詳內稱蒙督師衙門案驗

准戶部咨前事隨該本道移會寧前道轉委海

運趙通判會同永平羅推官寧遠陳推官撫夷

安通判逐件研審登答復行永平張知府審問

間適值奴酋入犯耽延日久該二月間復該本

道改委海運施通判會同管開沈通判覆審無

異具招前來隨該本道副使王楫看得邊海錢

糧皆下民膏血况值餉匱兵荒所在見告尚容

危漏而鼠竊千運廳夙稱弊繁總繇書役營

表裏為奸如出一名以借支又更一名以正

令人難於稽查先赴關外借支後向關內正

令人不及照對此管委之狡也若夫前官造冊

已開銷矣後官造冊又復開銷海陸兩倉營

止領一項也而捏開兩項前月多支後月已

扣除也而仍作未扣幾千幾百任憑造報或

或算總潤彙囊此書役之奸也奸書罪不勝

而王昌高日昇謝起麟王伯夔王致熙俞陞

子和沈世龍厲大有劉臺宜等則膽可包身視
司儲爲奇貨矣貪委實繁有徒而李承廉張誠
性張惟英党友功袁國鼎杜夢禎李友竹丁標
王延宰馬步雲等則狼貪無忌輕法紀於鴻毛
矣倉委作弊者指不勝屈若洪應登趙士登趙
雲路馬大試李琳孫張得禮王大雱等或監守
侵吞或串同分肥皆習慣作奸慝不畏死者也
張應宸一驛卒耳乃能假管委以目糧葛元瀛
一總委也何不查海陸而混支嗟乎敲骨吸髓
出之窮黎航海梯山輸之邊塞而竟以中飽
輩之腹乎各犯除斃獄陣亡病故外擬遣則王
昌等十一名擬配則洪應登等三十名擬杖則
馬洗等三十二名罰米官一員釐弊身奸典不
厭重舞文蠹餉者從此亦凜凜於三尺矣已故
通判黃登雲如醉如夢線索繇人有廳書童朝
傑等玩弄而茫不覺有宅書王伯夔等蒙蔽而
全不省迨夫敗壞噬臍無及雖骸骨暴露於關
門追贓累及於妻孥不足惜也原任通判趙宋

儒雖無職穢殊久嚴明溺職已多褫斥亦自無
詞但虜警之後城守督運勞績正在叙酬功過
可否相準是在上裁本道未敢擅議也再照此
案事已經年本當速結柰去歲駁批永平府耽
延數月及城陷而卷失人散未易拘獲尤可恨
者李承廉党友功王延宰等數名假借西援屢
提抗肆柳管虎帳竟爲狡兔之窟所當嚴提正
法以爲貪弁警矣除呈督師撫按覆確具題外
理合先行申報等因到部奉批司查題覆奉此
查得開寧一鎮窮宇內物力悉於此灌輸於是
神奸積棍或買缺作書或投托作委表裏爲奸
通同叢弊視糧廳爲金穴以侵冒爲固然真謂
謂膽大包天目無三尺者矣今法網難逃羣奸
俛首據該道前後嚴鞠各犯自供其種種侵具
重支計米則有五千八百二十七石有奇豆則
有二萬九千五百石有奇粟則有二萬五千三
百九十九石有奇錢則有三萬二千二百
百九十文一歲之內而盤食狼吞幾以數萬計

卽食其肉而寢處其皮亦未盡厥辜也除各犯
監斃陣亡病故已服天刑者無論其餘所擬亦
似有情罪未符者如王昌謝起麟高日昇悉糧
廳書役按其主守自盜之律擬以永戍惟是侵
盜首惡法難減等所當依律重議者也李承廉
擬戍當矣張惟英冒支亦至六百五十餘石而
僅准徒五年恐未足以服承廉之心也党友功
張誠性擬五年贖徒是矣張應宸一驛卒耳頂
名冒支豆至六百石而擬徒三年又何以說焉
至於高奎袁國鼎郭奕遠段霞王延宰冒支悉
豆多至五六百石卽少亦不下八九十石者未
發覺則任意分肥及追究則情愿補還槩擬以
糧不正支那移官用之律恐非法之平耳魏
王尙賓吳一麟冒支豆至二百三十餘石而
擬以不應事重之罪奸胥何憚而不爲乎又查
照提軍犯王伯慶王致熙俞陞尉子和沈世
厲大有劉臺宜等七名照提徒犯何之才謝
姚光國趙雲路馬應龍陳起龍尤雲龍王宗

張得禮王大寧孟時義馬大試李琳孫張士
等十四名其間侵冒情弊有不減於王昌而
倍於童朝傑者可令狡焉脫兔而使小人得
乎務期拘究服罪而於法始爲不在也查前
照提有名入犯而不載見招內者如孫惟和
養吾賈爾敬阮泰許國臣陳國瑞李文炳王
玉劉三王信俞十六劉源清于化龍就中孰
孰僞忽增忽減該道自有確見然不容不覆
俾勿枉勿縱可耳通判黃登雲旣已物故無
再議至趙宋儒身有錢糧收放之責乃聽
任意侵冒雖曰毫無染指終難他諉旣掛吏
似不得脫然於是非之外矣近奉
明旨屢催結奏萬難再行駁查以延時日但事關
糧情罪宜確仍行該撫按確招覆奏以結此
才之局可也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關
歲需本色以百五十萬計是皆竭人之膏剝
之肉真所謂朱提泪沁白鐵血流者矣不謂
飽奸人之腹而漏卮不能實也據其上下

線索叢奸自幸神鬼莫測非吊號單文冊逐件磨勘而彌縫之巧又烏能令魑魅立消乎據道臣再四嚴駁分別首從所擬之律亦近無枉惟是所犯之情罪原重而所引之律例稍輕此竊竊穴日深牢不可破不重懲以難犯之法而稍為寬假是猶開門揖盜其何以治貪婪而警奸來其照提之各犯務在勒限嚴緝而養奸之趙宋儒應否未減聽該督撫一併勘議歸一者也此案原屬易結而未能即結者祇以永平伏竊文移焚燬且軍旅倥傯措措未遑該道復司廳弔取卷案嚴加駁問而後具招臣部果法在鋤貪豈容滋弊合行再駁責令督撫關諸臣轉下該道仍再從公遵律確審俾見在未獲者務期情真罪當庶巨奸不至漏網而狡猾亦知改絃

國法彰而侵竄塞軍需足而封疆固矣再照開原原疏奉有前後管餉各官分別議處之旨今道臣未經議及臣部難以懸擬應令督撫開

諸臣再行查核的係某餉司任內有無混淆以便另行議處者也既據該道招詳前來相應履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督撫關餉各衙門轉行該道確招報部以便奏

奉施行崇禎三年十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國家年來物力全注關寧士馬未見飽騰胥姦盡成窟穴據方大任錢士貴所參積弊罪不容誅案開經年奸任免脫僅擬遣戍配杖潦草且戍者十一名照提居其七如此狗縱何以懲警後王楫姑不究還再行該督撫責令該道一將見在各犯王昌等依律確擬一面將照提各犯王伯慶等嚴行緝究併通判趙崇備與王登雲同猶鼠已故者追贓見在者未減是何法紀李承廉等假借西援抗肆不到是何弁庇護孫惟和等前招有名今招不載是何緣繇一一詳核具奏嚴立限與他管餉各官着查明另議欽此

摘參過限事件以振厥情疏

題為遵

旨摘舉過限事件以振厥情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先該本部題為欽奉

上傳事八月初一日奉

聖旨國計殷繁軍興旁午該部屢稱匱乏正宜按日

課功限期竟不遵旨奏聞恪勤之誼何在經管司

屬姑各罰俸三箇月以後堂上官都着嚴督奉行

毋負委任欽此又該臣部題為奉

旨奏報事題報七月分未完章奏緣繇本年九月

五日奉

聖旨奏報原為責成若仍舊延誤奏報何益疏內

奸商欠銅蠹餉等項屢經題參改限竟若罔聞

如方大任錢士貴所參員支糧料積弊奉旨查

關係最切且事在近鎮何難督催經年未見回

誨靈養奸莫此為甚該部科還單摘數件勒限

稽如再玩違重治示警不得混入多款但應故

欽此欽遵除通行勒限亟催外查得開臣方

任餉臣錢士貴所參員支糧料積弊一件近該

關內道王楫招詳到部見在履覈另疏具題其

過限未完事件如原任薊州糧儲何朝宗奏奸

商蠹餉一件崇禎二年十月初十日奉

聖旨這奏內騙餉各商着該撫按嚴行該道究追具

奏其該鎮召買本色新兵補給月餉及津門預糧

料豆額發銀兩各與措給該部知道欽此前件查

奸商騙餉一節屢次立限督催未據回

奏七月八月續經兩次行催定限八月內回

奏至今未完又本部會題覆遵

旨酌議黔餉一件本年六月初七日奉

聖旨這分撥楚省黔餉准如數着督臣自催餘加

并襍項及蜀中加派銀俱着照數解部刻限完

該省歷年派額缺至十三萬餘兩作何開銷有

歸着便着徹底通查明白奏報不得支飾仍照

法補解其南糧議歸南部知道了欽此查前件

六月初十日行文四川總督湖廣四川各巡撫

都察院定限八月內遵照回

奏今已過限未據回

奏又本部覆督餉御史沈猶龍稟項載在考成一

件本年七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新餉項原係軍興正額何得任意稽延該部

勒限嚴催速認速解各該州縣仍將總撤款項完

欠數目經管職名備開文冊付齊捧官報部與如

派一體查參其督撫軍餉巡按公費著一併催催

至鳳陽府屬屯官舉劾考成舊係何衙門職掌有

旨詰問如何不查明奏來欽此查前件於八月

一日行文浙江江西廣東廣西福建陝西應

鳳陽各巡撫定限九月內到部河南山東山西

順天保定各巡撫定限八月內到部今已過限

未到以上八月分過限未完事件相應查報

恭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軍興旁午餽餉殷繁

凡臣部之所奉

命而勒限計日而考成者皆至關切喫緊之事所恃

省直諸臣竭蹶奉公如期竣事以仰副我

皇上勵精圖治之盛心而不謂其衰如充耳也查得

楚蜀二餉分撥既明自應照數完解至歷年缺

額一十三萬餘兩事關錢糧駁查宜晰姑念途

遠數夥相應展限年終盡數完解查明具奏其

間有應

奏報而不即

奏報者臣擇其最要得二件焉如稟項載在考成

一件蓋謂稟項以佐加派之不足原屬正供各

有原派之額而省直不認及臣部責成今其自

認并有認未如額者業屢經駁查近遵

明旨復於八月初一日申飭去後而不報者猶故

竊窺其心不肯多認者皆不欲完稟也

完稟項者蓋以此項留之地方或以佐公費或

以充私費未肯割而入之

公家也且如閩粵物力素稱充裕至有認增不過

一二千兩者竟成佛面之金針頭之鐵矣况賦

役全書原屬證案而各而不與殊臣部所未解

也如原在賦役書內者當以原報裁扣為新餉

仍以新經裁定為舊餉各不相潤如優免稅契

等項不在賦役書內者盡數摺括報解逐一登

答明白具奏以便載入遼餉額數若仍前聚添

些須以圖塞責臣部將執白簡以繩之矣至於

近者如河南等處俱已過限遠者亦已屆期俱

限十月終旬明白具奏再不得故為遲延者也

至於奸商蠹餉一件事在薊鎮已經一年臣部

行催不啻楮盡頽禿向以軍興空億無暇及此

今少聞矣經久不結何以警群奸而申

國法所當定限於十一月內依期

奏報者也伏乞

天語申飭責成各該撫按司道依期完奏勒限速結

施行崇禎三年十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楚蜀二餉俱屬正額分派既明自應速解至該

省歷年缺額豈無開銷歸着何難稽查并各省襍

項認額薊鎮姦商蠹餉等件俱已踰期如何不行

回奏姑着遵照新限奏繳如再玩延該部科叅治

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給主客官兵冬衣銀兩疏

題為天氣漸寒軍士冬衣當備乞

勅該部預為酌處以慰戍士之心事專理新舊兩餉

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本部題覆前事九月十三日奉

聖旨據奏軍士冬衣關寧及四鎮舊管向有成例知

道了邊腹援兵俱着照湖廣援兵例行俟兵數查

明即與給散係邊鎮的將年例銀兩相抵銷算係

腹裏的該部措給移會各該巡撫照數補還至薊

永等處新兵舊雖無例一體防衛應否具同邊

行詳酌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遵行酌

聞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薊遼總督張鳳翼

同前事九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道援兵數目既已查確着該部驗給冬衣秋氣

已深不得延緩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送司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天氣正

肅士體迫寒

皇上切絲已之念臣下當從

王之忱其吳敢宵旦寧而晷刻延哉按督臣疏報援
兵共計六萬七百一十一名內除祖帥防永兵
丁一萬名并貴州許成名兵丁一千一百五十
六名見在防永近奉

明旨填補關寧兵數應隨關寧例支給皮襖又在薊
州關寧官兵如馬世龍官兵一千九百八十八
員名石國柱兵丁一千五百一十六名蔡裕兵
丁九百九十四名忽在蔭兵丁二千七十五名
王定一兵丁七百二十三名謝尚政兵丁二千

五百七十八名傅以昭兵丁一千五百一十名
江樞兵丁二千名李三傑兵丁六百三十五名
以上各兵丁亦應隨關寧例一體支給皮襖外
其餘寧夏尤世祿兵丁六百四十五名固原楊
麒李鴻嗣趙宦共兵丁二千八百三十六名宣
大尤寵白安李天秩蔣尚登共兵丁二千三百
六十六名定州慕繼勳兵丁一千九百二十六
名保定石應雷朱寵祿兵丁共七百九十一名
李學牧兵丁三百七十八名王威下援兵新奉

新餉司十四

正五

共八千五百五十九名河南楊大慶陳治邦兵
丁二千三百九十名四川饒勳兵丁五千六百
二十四名湖廣陳學貫兵丁督臣疏開二千三
百七十八名今查實在二千七十九名以上共
兵丁一萬七千五百九十四名每名照楚兵五
錢之例共該布花銀一萬三千七百九十七兩
業於九月二十八日發舊餉一萬兩新餉二萬
兩委官曹愈新郝奎光等押解薊州餉司劄令
照數查給冊報臣部凡係邊鎮援兵在於舊餉
銷算年例扣抵凡係省直援兵在於新餉銷算
行令該省直解補至於支剩銀兩舊餉還餉舊
兵新餉還餉新兵務使清楚不至混淆其在雲
雲臨洮王承恩兵丁三千八百一十三員名甘
肅楊嘉謨兵丁一千九百七十八名雲南祿洪
兵丁一千四百三十六名亦已發銀密鎮餉司
聽其照例支給者也然此第就疏內所載者而
言也至於山東劉澤清兵丁一千六百四名張
其煇官兵五百二員名雖疏內所未載然見徑

新餉司十四

正五

三屯亦當併入數內聽其赴勸支領者也外又有湖廣高勳守通兵丁二千三百九十四名并見在城外河南蔡忠兵丁一千八百五十七名陝西梁璞兵丁一千一百八十二名鎮守張景珠官兵八百八十三員名俱經照例給發訖又見在通津如浙江袁大寧兵丁一千二百九十二名劉嘉言兵丁三千五百名廣東白如璋兵丁一千二百二十名福建蔡時春兵丁一千五百九十四名又見在昌平河南兵丁二千三百三名西寧主國靖官兵二百九十四名莊胤胤官兵二百九十八名又見在宣府祈大信兵一百四十八名廣西朱世勳官兵一千三百一名孫顯祖兵丁一千三百零三名以上各兵業經行令各該鎮聽其差官赴部照例支領不敢少緩惟是竭百姓之脂膏供六師之膠糖一鎰一銖誠非易易務期如數包封逐名唱散遇有逃亡即便扣存必使軍沾實惠餉不虛糜是在督撫司道加之意耳至於餉密永昌通津

涿新兵向無布花之例臣等仰體一體防衛應否異同之旨敢不詳為參酌然而地有邊腹之不同兵有新舊之不一夫新兵食餉過厚舊兵不得同日而語况召募方新已各有安家衣裝之貲亦可當布花之賞矣且土著召募與征調異域者原自懸殊而托處腹裏又與荷戈塞上者稍分差等今臣等仰體我皇上一視之弘慈酌議薊州新兵一萬七千一百七十三名密鎮新兵一萬一千六百二十名永鎮新兵一萬一千三百一十八員名昌平鎮新兵五千名以上俱係邊地新兵相應每兵量給三錢通州新兵五千名天津新兵七千八百九十員名涿州新兵二千四百九十一名以上俱係腹裏新兵每兵量給二錢俱聽差官赴部支領給發庶遐邇均霑邊腹微異到處感挾續之恩一軍無向隅之泣矣既奉再行詳酌具奏之旨相應題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這酌處軍士冬衣如議行朝廷軫念防戍委曲措給該督撫司道還加意查核務使軍需實惠內劉澤清張其煇兵丁張鳳翼疏內何故不載并劄密永新兵四萬係何時召募俱著明白具奏欽此

新餉司十四

正元

天

題覆天津修復新屯舊屯疏

題為開寧餽運偵探兩事同途乞權置護還重將

并司遠哨以聯應援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三年正月三十日奉本部送恭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督餉御史沈猶龍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津門要地這本說選將護運司哨及水陸增兵

俱是急務但增兵必須增餉作何措處該衛屯地

拋荒作何修復一併確議具覆該衙門知道欽此

欽遵蒙發到部送司除選將護運增兵增餉事

新餉司十四

正元

宜業有成議奉行外所有天津衛屯地拋荒

經呈堂咨行津部查議去後今奉本部送准津

部翟鳳翀咨稱行據天津道按察使宋祖舜查

得天津三衛屯地承種既有業主額糧亦有宛

數屯官徵解錙銖不減有自來矣誰肯任其拋

荒而弗顧者即地有窪穰糧無拖通無容修復

等因呈詳到部院據此看得督餉御史沈猶龍

題奉

明旨欲增水陸之兵以資津鎮捍衛選將護運用佐

關寧飽騰且兼司哨探而通確耗本部院一奉
綸命隨行該道欽遵速行查議除選將護運司哨一
節目今奴賊敗遁道路全通似可已矣其增兵
一節近該本部院題奉

欽依招復新兵四千二百有奇立成營伍按月給餉
見在遵行矣惟是天津左右三衛屯地原屬軍
士承種納糧有定額經管有屯官徵完則解餉
司以充軍餉不完則聽屯院之查叅責成既專
功令具在安得荒蕪而棄置之縱或地有窪窪然

徵糧必欲如額從不令其逋負又誰肯舍見在
之畝而不耕甘心賠背以輸納是拋荒之地天
津三衛所無者無庸修復既經該道查明具呈
前來相應咨覆等因到部奉批司查具題奉批
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津門係水陸
要衝漕運咽喉嚴兵戍守原屬要著頃已增兵
四千二百有奇立成營伍月給額餉業經臣部
覆奉

欽依無庸再議矣惟是新餉非不竭之源臣部無難

金之術所以重厯

聖慮并欲修復拋荒地以爲養兵之資也今據津
部回咨云天津左右三衛屯地承種有軍納糧
不缺而謂並無拋荒此蓋指三衛舊屯而言耳
案查本年三月內管屯御史李玄疏稱天津何
家園屯田水旱兩地約有一萬八千餘畝係前
屯臣左光斗收買開墾後光斗罹禍而前地遂
荒今屯臣親見其地平坦肥潤一望可愛其間
溝渠橋閘雖多壅塞亦易挑濬岸上平地漫衍
五穀皆宜亟宜修復是則近年拋荒之新屯
有當開者也臣等恭釋

明旨所云該衛屯地拋荒作何修復者實指新舊兩
屯今舊屯既無拋荒新屯亟宜修復昨臣部於
議墾屯田疏內令省直各道各丈境內荒地報
部開墾而以津門屯田屬天津道管理其規爲
措置業詳前疏不敢再爲贅陳矣惟望

天語再一申飭使無托諸空言可耳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屯院并行天津道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津管增兵增餉舊屯雖無拋荒新屯急宜修復還着巡屯御史并天津道速行查議具奏不得隱延欽此

題覆犯撫陶朗先賊罪疏

題為犯撫查勘已明錢糧銷筭既確仰懇

聖慈垂憐昭豁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山東

巡撫沈珣題前事等因本年八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陶朗先一案經久不結這奏不但錢糧虛實涵

淆并將官評貪廉易置據稱冊卷可憑兵馬船器

猶在士民思慕未忘當李春燁初勘時該撫按司

道及地方紳氓何無一持公論即云人斃產絕難

案豈庸擅移着該部參詳原勘確議具奏欽此

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部

看得登撫陶朗先一案經道撫之參駁歷歷

之磨勘若似乎兵馬器械各有文冊錢糧文冊

各有着落一一費之

公家者且東牟士民猶切沒後之思羣起而為之

請命也昔胡以穢跡彰聞今胡以冤抑立見我

皇上若憐之又若疑之因令臣部細加確議誠仁義

兼用而情法曲盡者矣臣固不敢徇人曲護尤

不敢憑臆苛求惟就冊內所登答者試平心而質之據稱召買糧米變價銀一十一萬五千二百七十二兩四錢零比時汜爛認賠則有楊于庭胡大寬宋登科三人抵還京邊則有青登萊變價糧銀四萬四千九百三十餘兩供億麗人接濟遼民等項則用變價銀三萬九千餘兩招兵則用變過豆價銀二萬兩豈不歷歷有據然支銷之中寧無虛冒抵兌之數豈盡的實臣部從前未有底案是無繇查勘者也如招兵買馬造船製器等項共用過新餉銀四十一萬一千五百一十二兩三錢四分其後銀兩有追比官而解發充餉者未知作何支銷兵馬有出防海調用征遼及放回下班者船隻有津門用及僱覓放回者器械有他處取用及成造未完者未審有何憑據其餘錢糧有現在本鎮支用與歷年存貯者既有庫冊未審作何查驗臣更不能懸臆射覆而信其件件皆實也至於民屯等銀七萬四千七百四十兩動支造僱船隻

既有委官徐弘諫魏國臣現在追比可以為用先分過但委用匪人亦難辭責耳獨是曠工虛兵銀兩支用有衙門開銷有該管乃就該撫歷官之年而虛擬以十萬之賊恐未足以服九原之心也夫朗先不審已量力而妄意於好大喜功兼以任用羣小蕩費無節以朝廷有限之金錢付之於猾弁奸胥非泥沙是擲則谿壑是充孽繇自作罪實通天即東牟士民憐念而呼籲不置恐亦未能為朗先解也查原坐賊銀共四十萬二千七百有奇據原疏內稱各省各犯名下追還及清查抵兌解部凡五萬又原籍浙江蘇州兩處變產納過銀三萬有且斃獄者業已慘死生存者舉家流竄亦足為其罪狀矣當日法官之讞決者不過憑紙上為推敲即今日司道之登答者亦只任紙上為開釋合無責成該省撫按毋留成見於胃中毋徇情面於眼前虛公叅勘務使賊罪明確為必不可易之案一一告之

皇上或存其罪狀以為用妄之戒或寬其贓私以示
矜恤之仁此又仰候

聖裁而非臣等所敢擅便者也既經東撫具題及奉

確議具奏之

旨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按道再加詳勘確招到部以便

奏奪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陶朗先多贓該部既稱無底案可查難以臆決

着再行該撫按從公叅勘詳確速奏欽此

題覆城守轉輸司屬効勞紀錄疏

題為軍興轉輸獨苦微臣隅泣堪憐懇乞

聖明下部查覈以廣

皇恩以彰激勸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三年九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

原管新大海運等倉廣西等清吏司署郎中事

主事等官朱萬年等奏前事等因本年九月二

十日奉

聖旨朱萬年等著該部分別輸運多寡併邢泰吉果

否勤事明白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

查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臣子執掌

主事盡瘁報

主職分宜爾何得言勞言苦惟是去冬虜警軍興

午一應城守口糧該臣令京糧廳主事趙建極

酌量門地遠近分派六倉其內九門則無門限

之阻外七門則有重城之隔務多寡適均不使

偏勞偏逸及虜薄城下援兵四集重門晝閉糧

草難通復責令多方設法雇覓車騾來往若流

總城給散時刻毋緩以誤軍需凡各倉司屬靡
不朝夕拮据馳逐轉輸不遑啓處而其勞其苦
頓倍於常矣今城守効勞各官業經兵部覆叙
奉有必置辦軍器勸督轉輸巡緝果有實績方
准叙錄之

旨則効力轉輸者應叨叙錄之典矣臣部司屬朱萬
年等正轉輸有績者也祇因覆疏無名列牘自
請奉

旨着該部分別輸運多寡具奏臣等不敢曲爲之飾
亦不敢故爲之隱除軍興時放過擺守官軍
五城民夫赴倉支給者不開外謹將輸運過
石據實分別以

聞查原管新太海運二倉廣西司署郎中事主事
萬年自去冬十一月十六日起至崇禎三年二
月初一日交代止共運過各門城守援兵總城
口糧米一萬二千二百四十餘石原管舊太倉
雲南司署郎中事主事實星自去冬十一月十
六日起至三年三月初二日交代止共運過城

守援兵總城口糧米豆一萬九百一十六石九
斗四升監督南新倉主事張堪自去冬十一月
十六日起至三年四月初二日止共運過各門
城守援兵總城米豆共一萬四千八百三十餘
石原管北新倉雲南司員外郎鄭抱素自去冬
十一月十六日起至三年五月終止共運過城
守援兵總城口糧米豆二萬六千六百餘石見
管西新倉雲南司主事丁明登當虜騎初至運
過三里河草一十三萬九千六百八十束嗣於
十二月十七日接管西新倉起至今三年九
二十日止共運過米豆二萬二千四百三十
石見今兵部議叙於効勞城守之內原管
倉主事邢泰吉自去冬十一月十六日起至
年二月初八日止共運過米一萬八百五十一
石原管京糧廳雲南司主事趙建極職司催督
一應糧料皆屬經承派撥每日奔走六倉催促
輸運手口不停雖分運各有專任然而趨催派
撥亦本官之力也以上各官皆以放棄運而

風冒雨之不輟以守兼巡而夜以繼日之匪懈或運而復繼往來於風沙砭骨之中或糧而兼豆涉歷於戎馬鋒鏑之際其中運數有多寡者蓋因門地有遠近不一時日有久暫不一交代有先後不一總之爲數雖殊任勞則均若夫已故祿米倉主事邢泰吉年少質弱當隆冬洊之日韃虜逼城之時晝夜督輸寢食俱廢心道因而耗盡以致積勞殞生艾妻撫棺而痛絕紐子捧母以長號感動路人誠爲可憫今奉有邢

泰吉果否勤事之

旨不敢不據本官以死殉事之苦情以入告也至於原疏所未及者如雲南司郎中今陞應震收買料豆一萬五千餘石製辦烘炒餘石刻期轉運克資飽騰明智象房等草場督主事李不伐程世培并帶管員外郎宜繼主事陳振豪轉運草束繼給援兵各以數十計車輛缺乏僱募艱難備嘗諸苦廣渠坐門外郎黃中色永定坐門照磨萬鍊主事姬文郁

德勝坐門郎中林一柱米世發地最衝而兵最多監放行糧調停悍卒殫竭心力此皆昭灼在人耳目者也其餘管庫及坐門各官悉効勤勞惟力是視見候兵部題覆臣不敢再贅一詞又原任新餉司郎中今陞副使范鏡當虜傲方殷筦軍興重務內主題覆外司派發歷風夜以靡遑真鞠躬而盡瘁實與舊餉郎中王聲生苦共之今王聲生已奉

旨加銜而范鑛尚未蒙叙錄尤人情所共扼腕者也蓋各官值師旅倥偬而効力宣勞自分一有誤則性命不保拮据胼胝幸獲竣事飲水如百倍尋常臣向未敢代爲一言今因朱萬年之疏奉

旨下部分別具奏臣乃不得終於緘默而氓厥勞矣謹將各官輸運實績開列以

聞應否叙錄統候

聖恩勅下兵部俾與各門司屬分別一體并叙此皇仁之浩蕩而非臣等所敢擅擬者也既經司屬具

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遵奉酌覆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城守戒嚴未萬年等轉輸勞苦著勞邢恭吉

身勤事并買運糧料坐門監餉楊應震等十一

既經核實著兵部酌議叙錄欽此

預計四年召買開鮮糧料疏

題為預計崇禎四年關內關外并鮮運糧料實數

懇祈

聖明勅部蚤為措辦以濟運務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察呈崇禎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天津督餉部院翟鳳翀題前事本年

八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這四年分開鮮糧料委應預計但兵馬茫無確

額米豆歲請增加緒久不清後將何極該部遠

照屢旨查明實數定立規條既資飽騰亦

不得漫應所請以致匱乏難支其召買給發事

并速議覆欽此又該督餉御史沈猶龍題同前

同日奉

同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開鮮糧料以來歲之需

而預派於今冬者例也或因事有增損而不得

執一定之則者勢也今查關內原額水陸官兵

四萬八百二十四員名額定馬騾一萬八千七

十三匹頭關外原額水陸官兵七萬一千四百二十六員名額設馬騾三萬八千一百四十八匹頭此從前載在經制之大數也因兵給餉計口授食如關內額派連閏米二十六萬三千八百六十七石五斗關外歲派連閏米四十五萬八千六百三十五石至於馬匹料豆關內該派連閏料豆二十八萬一千九百三十八石八斗關外額派連閏豆五十九萬四千九百九十五石內除議折色豆二十萬石實該運豆三十九萬四千九百九十五石是關內外共該運豆六十七萬六千九百三十三石八斗此兵月給米一斛每馬月給豆一石二斗每馬之正額也及查兵部覆遼撫丘禾嘉疏馬缺至三萬兵缺至二萬三千有奇是兵馬數較前亦稍不同况

天語煌煌令臣部不得漫應所請且粒粒悉百姓之精髓銖銖悉臣愚之心血臣萬不肯漫應所請而毫無增減者也業已行文關部細查確數注

今未報但時迫矣轉眼歲底買運難待若米若豆非取之東南則買之近畿派買稍遲必悞春運倘過秋成之期復有騰貴之憂揆之時勢誠難停待似應照例預計以備轉運且查近奉

明旨關寧兵馬缺數既多責以亟須召募買補以資恢復是缺伍之兵終須募足而倒死之馬亦須續完糧料轉運甚艱一時難以取辦寧備有以待不足無因不足而悞軍興關部津部諸臣綢繆遠慮臣實欽服而心知之然召補勢必以

漸則額數似難取盈雖不容不留餘地以備急實亦不必多為派買以困民生近聞關外客兵缺餉將米豆折價給軍如米一石折錢豆一石止銀四錢五分會不思州縣海上之轉運所費當以二三倍計也合無於

內附關召買料豆照常十四萬之外量增二萬於關外折價料豆照常二十萬之外亦量增二萬是一轉移間可省召買騰貴之費可免風波輓運之苦待關部報有的數按冊支給若果用

有餘剩自當於折價內扣存不必轉解殊為妥
便者也又據疏稱撥兵行糧歲八萬石查去冬
預計米四萬石關內開銷二萬餘石從前尚有
存積餘米亦未開報即奴氛未靖徵調不常或
照舊例預計四萬以備不虞至於班軍修築
應八萬五千石二年只預計四萬石即以
言之班軍既工作於薊永則該鎮之修築有
再派四萬五千石不為不多雖津部又有額
加增四萬之說臣必不敢徇所請也權宜於折
色之中關內關外改豆四萬可免糜費
酌於行糧之內撥兵班軍免派八萬
之艱此臣所為酌量裒益不惟於
增而亦大有減損者也撫夷一管
官兵五百餘名例應減米三千二百五十
容再議如龍武水兵四管南海口一管原隸
內覺華島三管原隸關外因袁崇煥列入河東
餉司項下以致支糧彼此推諉今四管食米仍
預計於關寧額內似應照舊支領而不得以從

前經制為據者也河東官兵前准閣部所報
二萬八千之數當劉興治戕殺之後恐非舊額
今閣部津部姑置之者或以兵額未的難以
臆聽登撫自為政耳惟是關鮮預計事同一
難以少緩合無仍照十六萬八千舊額
萊召買十萬石就便發運河東以
足者以截漕補之為數七屬有餘
加者也今歲登撫預借五萬石以濟
除二萬八千補今歲之缺額其餘應
數又不得先為明言以塞無盡之
河東運官原有糜餼花紅席片等項
屬糜費自當議裁而
復查薊永地方舊派關內
瘡痍未甦且鬻密二屬近派買運
屬煩苦今宜蠲免關門陸運
買則有時估每米一石定價一兩
價六錢似不甚昂有飛輓則有脚價關
二錢鮮運每石四錢一分亦屬適中且皆估定

舊例所當一一允從者也獨慮召買州縣地方
遼曠文移往來深費時日合限文到即買買完
即運其價值動支京邊抵舊邊餉二十萬并應
解加派雜項新餉嚴禁留難需索使百姓爭先
樂輸乃為便計萬不可以勞民者屬民也若有
司解運稽遲以致邊塞呼庚則督餉諸屬自當
執白簡從之倘能調劑有法里甲不擾期會
愆俾地方無雞犬之驚而士馬有飽騰之慶則
賢有司幹濟之力居多而督餉諸臣亦必有不

慶萊奏議

新餉司十四

四九

没人善者矣更望

天語申飭以重餉運以供嚴疆者也謹將米豆價值
數目并派買地方臚列上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計開預計崇禎四年關寧河東糧料諸款

一額派米據津部定八十八萬七千五百

二石五斗內有關內行糧四萬石

外行糧四萬石今各減二萬石止共

派四萬石預備班兵米八萬五千石
今減四萬石應派四萬五千石撫夷
管兵五百名既裁應減米三千二百
五十石又河東額餉該米麥十六萬
八千石自應一併預計通共實該派
米九十七萬二千二百五十二石五
斗舊規內於漕糧每十石帶運米一
石五斗共帶米四十五萬定於浙江
江西湖廣南直其價聽本省撫院酌

慶萊奏議

新餉司十四

五一

定正米用加派耗米用雜項銀兩買

運後造冊報部銷筭

截漕米照河東舊例十萬石

臨清倉餘米三萬石

德州倉餘米二萬一千石

以上三項俱不用價

附關買米二萬三千二百五十二石五斗

每石價銀一兩共該銀二萬三千二

百五十二兩五錢

以上價銀新餉庫劄發

登萊買米麥十萬石

以上價銀動支加派銀兩俟買運後查

照舊例造冊報部銷筭

東昌府買米一萬五千石

兗州府買米一萬五千石

保定府買米二萬五千石

河間府買米二萬五千石

廣平府買米一萬二千石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五

真定府買米二萬六千石

順德府買米五千石

大名府買米二萬五千石

以上八府照舊例留用雜項并坐定太

倉銀兩買運後造冊報部銷筭如有

不足內部給發補還

彰德府買米一萬五千石

衛輝府買米一萬石

以上二府動用該府雜項如不足聽內

部另行撥補

廬州府買米一萬五千石

鳳揚府買米一萬五千石

淮安府買米二萬五千石

揚州府買米二萬石

以上四府米價用加派銀兩買運後造

冊報部銷筭

一額派豆據津部定八十七萬六千九百

三十三石八斗內議關外折豆二十

二萬實派買豆六十五萬六千九百

三十三石八斗內

東昌府買豆三萬石每石連脚價六錢該

銀一萬八千兩

兗州府買豆三萬石每石連脚價六錢該

銀一萬八千兩

以上二府用坐定太倉銀兩不足者另

行撥補

衛輝府買豆一萬石每石連脚價六錢該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五

銀六千兩

彰德府買豆一萬石每石連脚價六錢該

銀六千兩

以上二府價值動用該府雜項銀兩不

足者聽內部另行撥補

徐州買豆二萬石每石連脚價六錢該銀

一萬二千兩

以上用加派銀兩買運後造冊報部銷

筭

新餉司十四

保定府買豆七萬二千石每石連脚價

錢該銀四萬三千二百兩

河間府買豆五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六

錢該銀三萬三千兩

真定府買豆七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六

錢該銀四萬五千兩

順德府買豆二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六

錢該銀一萬五千兩

廣平府買豆三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六

錢該銀二萬一千兩

大名府買豆五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六

錢該銀三萬三千兩

以上六府照舊例留用雜項并坐定太

倉銀兩買運後造冊報部銷筭

天津倉買豆七萬九千九百三十三石八

斗每石連脚價六錢該銀四萬七千

九百六十兩二錢八分

附關買豆十六萬石每石連脚價六錢該

銀九萬六千兩

以上二處豆價於新餉庫劄發

一交卸米豆

關內該米二十六萬六百十七石五斗

又該行糧二萬石除附關買米二萬

三千二百五十二石五斗其餘二十

五萬七千三百六十五石俱津運

足該豆二十八萬一千九百三十

石八斗除附關買豆十六萬石其餘

新餉司十四

五

十二萬一千九百三十八石八斗	津
運補足關外該米四十五萬八千六	
百三十五石又該行糧二萬石該豆	
三十七萬四千九百九十五石俱津	
運	
一折色豆價	
關外折豆二十二萬石每石折價四錢	
二分該銀九萬二千四百兩	
一米豆運價	
登萊買米十萬石就便派運河東每石	
腳價一錢七分該銀一萬七千兩	
津該運河東米六萬八千石每石脚	
價四錢一分該銀二萬七千八百	
十兩絲天津運關內外米豆共一百	
二十三萬二千九百三十三石八斗	
每石脚價二錢共該銀二十四萬六	
千五百八十六兩七錢六分其修	
班兵米四萬五千石尚未派定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五十五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四

地方其運價俟臨時酌量給發	
一河東運官花紅盡行裁省以抑浮費其	
糜餼蕭片祭祀等銀照二年之數該	
銀六百三十七兩一錢七分六釐照	
數給發	
崇禎三年十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據奏四年分開鮮糧料計額定數關內關外改	
豆四萬援兵班軍免派八萬并裁撫夷一管具見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五十六	
清釐至酌時估直分地召買四管仍歸關軍島餉	
責成登撫俱如議行規則既定經理在人務使收	
支有法伍無虛冒期會不擾民自樂輸該部還悉	
意運籌毋徒以條畫了事欽此	

一六三

覆登撫議併東江餉司疏

題為酌併司餉監軍以一事權省多費并叙勞臣

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

初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登萊巡撫孫元化

題前事等因本年十月初二日奉

聖旨近來每事輒議增官及增仍無實用更置不常

成何政體這所奏該部確酌速覆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竊以

朝廷設官祇求有裨實用有官而無官之用是謂贅

員當此三空四盡之時事事求省即舊設之官

猶議裁汰而况因事偶創無事不宜速已乎如

東江餉司宋獻者原係罪督袁崇煥題

請添設先在寧遠後移東江者也東江在毛文龍時

以大將控制一方轉輸殷繁尚無餉司今則將

權益卑餉務日減矣何用餉司為也東江折色

每年止二十四萬五千二百兩向在登州府庫

司其出納本色每年止一十六萬八千石向聽

登津轉運取獲實收事簡而易辦且各有專責

又何用餉司為也至於登撫所轄遠近兵馬既

有登道自足兼攝似不必再設監軍若用同知

賈名傑以理餉事則更綽然有餘裕矣誠有如

登撫所議者蓋多一官便多一費餉司一官計

歲費廩糧工食不下三千六百餘金省官省費

臣久有此意而以東江多事加銜監軍遂不便

昌言今登撫條議及之具見體

國之忱矣如宋獻者允宜撤回本部管事其在彼

中勞瘁節省強幹瞻智舊績新猷統應聽之考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事

核以俟

皇上之優叙耳誠不必留滯登海為也伏乞

勅下即令宋獻回部以監軍屬登道以餉務屬同知

計莫便於此矣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是宋獻着即回部考核欽此

題覆閩省援兵行糧月糧疏

題為遵

旨調發入衛官兵以靖奴氛以紓

聖慮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

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覆前事

九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援兵月糧責在該省行糧責在該部已有前旨

今閩省議將賦役驛遞二項節裁銀兩通融湊給

是否各省畫一可行每兵日給銀八分是否併行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五九

糧在內還著明白奏來其捐助銀勒限催解不許

輕議開銷楚浙月餉即行該撫照數如期解發不

得延悞責有所歸欽此又該福建巡按羅元賓題

為裁定驛站以蘇民困等事九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這福建援兵月糧應否於驛站裁節銀內撥給

着戶兵二部酌議具覆餘已有旨了欽此欽遵通

抄到部送司呈堂咨會兵部酌議去後續奉本

部送准兵部咨稱為照驛遞節省銀兩本部原

題以為宜大修防買馬之用及補閩寺馬價之

缺今省直節裁雖稍有端緒而尚未經起解遞

來各道鎮催討馬價急如星火閩寺萬分匱乏

即前援兵衣裝銀兩原非本部所應給已經題

請姑留崇禎三年加增以抵之今據閩省按臣欲以

節省扣抵援兵月餉夫有兵則有餉入衛固支

餉矣將不入衛即不支餉乎即日行糧有加給

然此固貴部事也何得望之本部且查該省驛

遞向無加增將以何者抵此如以原額扣留此

端一開則各邊之請馬請價請撫賞者本部又

新餉司十四

六零

何從仰給乎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具覆

批送到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入

援之兵在該省予以月糧在臣部予以行糧業

已調停允當矣乃閩撫欲以賦役驛遞二項節

省銀兩通融撥給臣部原議聽其稍為通融者

以賦役屬之本部而驛遞雖屬兵部以兵部題

定三年分任臣部支用耳今更籌之全書摺括

留為舊餉抵補缺額已不得那舊以給新驛遞

一項近兵部移咨臣部謂以閩省三年分驛遞

加增留抵衣裳今該省止有節省銀兩留以應
馬價之急而未始有加增可以通融非但閩省
不得視為援兵之資卽臣部亦不得曲通其分
毫矣茲臣部酌議加閩省之兵在本省原有按
月應給之糧或者稍薄不及各援兵每日五分
之例除本省坐糧之外當另為措處別項以益
之則每兵日給五分自與各省畫一此外再加
三分乃行糧也則臣部給之亦不敢動此兩項
以起兵部之爭執蓋臣部初意止辦各省行糧

庚辰奏議

八 撥餉同十四

李

以閩撫每日八分之議頗厚行糧可卽在內
則閩省宜照例止給月糧而行糧仍支之臣部
與各省畫一無異矣嗣後新餉不得分舊餉之
需餉司不得混駕司之額而外省亦不得藉內
部之應各守其規各急其輸以共勵士卒而共
圖恢復庶幾其有濟乎伏候

命下臣部移文閩省撫按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十四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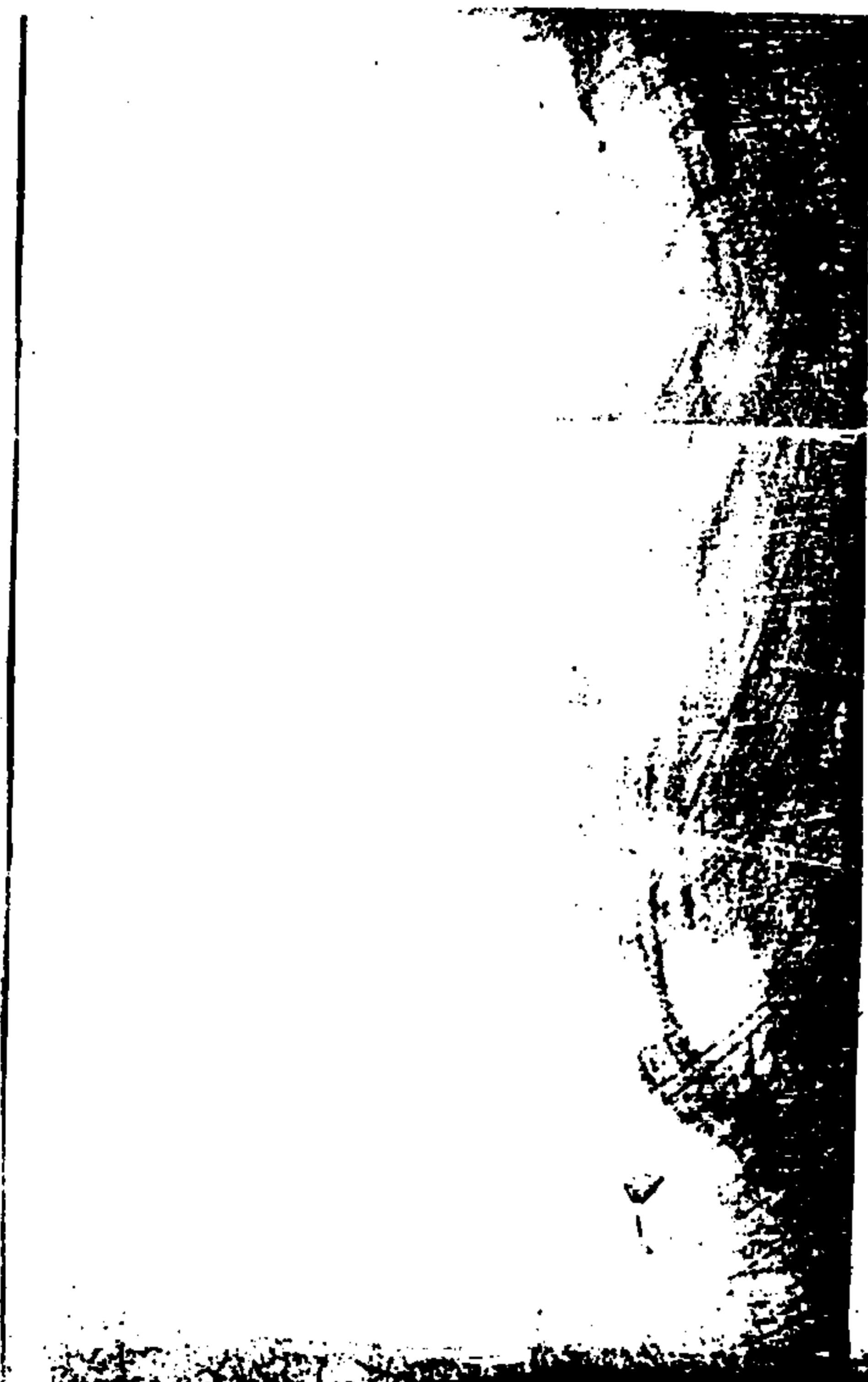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福建援兵該省仍給月糧該部例給行糧
共以八分為率不動裁站銀兩知道了但月糧原
額若干行糧今給若干疏內尚未詳晰各載定數
始便開銷該部還明白具奏欽此

庚辰奏議

新餉同十四

李



考覈錢局員外米世法疏

題為考核司屬官員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奉本部送據廣西清吏司員外郎米世發呈

前事內稱竊照寶泉局開設鼓鑄專為勸密等

處邊餉其最急者尤供進

上制錢之用每歲銅本止十五萬兩南部銅差郎中

一員發商採買本職止待銅鉛解到收發鼓鑄

但局中匠役龐雜事體瑣冗控馭之甚難清查

之亦不易本職晨入晚出嚴按索謹收放汰冗

役杜弊孔雖一毫莫假卽一文必報如樽節

未補輕等錢一一呈堂具奏且客歲虜薄

都城承劄委管

德勝安定兩門援兵行糧彼時道路梗塞銅缺價

爐職又冷爐頭收買雜銅湊用庫貯貴銅委曲

接濟俾京軍葢菜等錢運草運米脚價不至缺

乏縱不敢言勞亦備極拮据矣計職差原係一

年自崇禎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扣至崇禎

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已經差滿蒙本部堂以

軍興旁午部員偶缺題留再任職屢蒙控辭前

於九月十四日蒙本堂康新民

奏繳奉

聖旨憐職久苦准與更替業於九月二十四日與山

東司主事王珍錫交代訖歷任一年十箇月共

計獲息四萬五百五兩三錢三釐二毫本利分

毫不差業經分別管收除在造冊呈報本部堂

並交盤王主事外理合具呈以備考覈等因到

部奉批該司查明考覈具題奉此除查明外相

新餉司十四

本局

應題叙案呈到部該臣等考得管理寶泉局

西司員外郎米世發操持瑩潔器識精沉本

邊裕

國之心理園府生財之道勤省試飭釐剔而匠役

無得侵漁權子毋經樽節而錙銖悉歸

公帑任事一年十箇月獲息四萬五百金勞績是

多補裨匪細况且去冬虜薄城下曾委坐

德勝安定二門監放援兵行糧支應京軍葢菜運

價等錢東西兼顧朝夕拮据又備極艱辛而不

辭若本官可謂克共厥職無負任使者矣今既
差竣更替相應紀錄以備擢用恭候

命下臣部准令本官回部管事仍咨吏部紀錄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米世發准與紀錄該部知道欽此

題覆薊鎮八月奏報餉冊管制互異疏
題為薊鎮管制互異支餉混淆請乞

勅下督撫諸臣酌時定制以杜虛冒以昭經久事專

理新舊兩餉司察呈奉本部送據薊州餉司蔣

範化呈送放過八月分新舊餉錢糧主客防援

官兵馬騾數目簡明文冊內開舊餉主客官兵

共一萬七千七百九員名共該支廩糧銀二萬

一千四百兩三錢五分九釐七毫九絲五忽內

已支官軍一萬六千七百二十一員名支過廩

糧銀二萬三百一十六兩五錢一分四釐五毫

七絲本色米一千四百一十七石七斗七升

除正支外補支一月官軍一千二百九十八員

名支過廩糧銀一千六百六兩八錢七分八釐

二毫五絲未支官軍九百八十八員名該廩糧

銀一千八十三兩八錢四分五釐二毫二絲五

忽俟九月內餉銀到日補給馬騾一千七百九

十四匹頭共該支乾銀一千一百八十一兩九

錢一分四絲內已支馬騾一千七百四十二匹

新餉司十四 本六

頭支過乾銀一千一百三十六兩七錢四釐一毫本色豆二百一十四石六斗草五千六百五十五束又除正支外補支一月馬騾九百一十九匹支過乾銀七百八十五兩七錢一分四釐未支馬五十二匹該乾銀四十五兩二錢五釐九毫四絲俟九月內餉到補給衛所官軍舊例按季支領近因歷欠不齊今八月內應支夏季官軍一千七百五十七員名每月該支銀五百九兩一分九釐五毫一季應支銀一千五百二十七兩五分八釐五毫內已支官軍一千二百一員名支過夏季俸糧銀八百六十九兩八錢八分五釐四毫五絲米一千五百二十一石五斗二升又補支春季官軍一百三員名支過俸糧銀一百八十四兩九錢九分四釐四毫五絲米二百五十一石又補支開俸官一員自天啓六年六月起至崇禎二年五月止支過俸銀六十二兩四釐米二十石未支官軍七百三十六員名該俸銀六百五十七兩一錢七分三釐五
--

絲俟九月內餉到補給新餉官兵二萬七千三百九十四員名共該支廩糧銀共四萬一千七百三十一兩二錢五釐九毫四絲一忽五微內已支官軍二萬五千二百七員名支過廩糧銀三萬三千九百一十七兩八錢四分六毫一絲九忽五微支米六十石三斗又防守寶坻縣官兵除正支一月外補支二月每月官兵六百二十名兩月共支過廩糧銀一千七百六十七兩二錢三分六釐八毫又榆木嶺除正支一月外補支一月兵丁一百五名支過糧銀一百五十三兩八錢九分三釐二絲二忽未支官兵一千四百七十一員名該廩糧銀五千八百九十二兩二錢三分五釐五毫俟九月內餉到補給馬騾一千六百八十八匹頭共該支乾銀一千二百六十一兩九錢一分三釐五毫內本色豆一百七十四石五斗七升本色草五千一百四十四束內已支馬騾一千六百四十八匹頭支過乾銀一千三百二十六兩七錢六分三釐五毫
--

本色豆一百六十四石六斗七升本色草四千八百一十四束未支馬四十四匹該乾銀三十五兩一錢五分俟九月內餉到補給各鎮應援官兵四萬五千二十三員名共支過鹽菜并糶粟米折色銀四萬四千七百五十五兩九錢七分六釐七毫五絲本色粟米七千八百八十八石二斗一升五合馬騾一萬六千五百三十八匹頭共支過豆草折色銀一萬七千二百一十三兩二分七釐五毫本色豆四千三十二石七斗

新餉司十四

八升五合本色草一萬六千一百七十束以上除本色外共放過銀一十二萬四千九十七兩四錢三分三釐一絲一忽五微尚有八月候領未支主客兵月餉銀七千七百一十三兩零撥兵鹽菜等銀一萬二千兩零俱候九月餉銀到日補放造冊到部又該總督兵部尚書張鳳翼造送薊鎮各官兵文冊到部俱批新舊二餉可查筭明確具題隨該二司將餉冊兵冊逐一磨對內多數目參差管制互異相應具題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自奴難以後近畿各鎮兵馬多不如額而新舊溷淆茫無確數惟薊鎮為最臣部移會守催不啻再四惟求得其清冊毫無舛錯者據實入

告以少圖節省於萬一今據餉司蔣範化造報八月分餉冊及准總督張鳳翼咨送兵冊前來該臣率同司屬逐一磨對除各鎮應援官兵四萬五千二十三員名馬騾一萬六千五百三十八匹頭各支本折糧餉草料不開外先將舊餉新餉官兵分別款目查原食舊餉者曰主客兵曰舊兵原食新餉者曰新兵近又有新募兵丁其舊客兵則有三屯左右中三營遵化左右二營撫院另立標下親丁營以統之在各路有喜峯太平馬棚松棚四營而四路諸口又各設有守備等營以副之又灤陽管設居三屯之外而分守各臺者復有中路南兵管按以元年題定原額主客官軍共二萬七千八百七十六名而今之食餉者止一萬七千七百九員名其原額新兵

新餉司十四

則有援兵宜武二營東西遊兵二營道丁山西
民兵二營奉

旨新募兵丁則有軍門勝兵左右二營寶坻親丁營
駐防擦崖榆嶺等營按以元年題定原額新兵
共一萬四千五十五員名而今之食餉者有二
萬七千三百九十四員名是督臣所報新舊官
將軍兵二項較之前撫題定之數多寡已自參
差不同雖曰此有所增彼有所減庶幾不虧原
額惟是舊者既附食於新新者復影射於舊參

新餉司十四

七

對支餉文冊抑何管伍之混淆而新舊無定規
也謹就其不同者臚列言之如遵化左右二營
原隸舊兵項下今雖依然舊兵之伍皆已羨厚
餼而改食新餉矣如撫院新丁薊州道丁既以
健勇而食新餉者十分之九而猶有零星百餘
名仍列於舊冊者何也且又有錯出於不新不
舊之間如寬佃黃崖等營月支銀九錢四分兼
兼布花見隸新兵項下又不知何等規則矣同
一三屯新兵也多立名自有義兵營團練營左

翼右翼北家丁新兵等管同一撫院標下親兵
也因地設防如招撫營寶坻營貼防潘家口等
營伍瑣碎層出疊見令人莫可稽查矣至諮贊
周夢尹撤矣而官役支糧者猶有一百一十五
員名馬二十餘匹協理劉之綸沒矣而允管附
食者猶有四百九十七員名馬三十二匹他如
匠役之幫貼護餉之家丁及各將官之薪水雜
流為數俱浮所當亟為裁定而不可聽其虛冒
者也又查舊餉額兵既減去一萬則月餉之支

新餉司十四

七

給者似有贏餘乃每月費至二萬四百餘兩
見存剩細加查對如三屯左右等營兵有既支
主餉又支客餉者如黃崖等處管兵有既支月
餉而復支行糧者春防各軍有加支行糧或兩
月或四月不等者不知創自何年而今途踵襲
無已也一營分列二冊俱載而將官之薪水月
廩兩處重支矣如陣亡官兵補支糧餉者共計
三百一十八員名陣亡馬匹補支草糧者共五
百三十八匹大是異事又撫院舊餉家丁四十

五名見支二年十一月之餉不知遵城已陷此輩原在何處而今又補支舊餉也灤陽管原食兵部餉銀每歲三千六百兩差官解送近乃改食戶部之餉而兵部具題欲遂以爲例矣三屯左營民兵工食銀一萬九千二百兩運閏二萬有奇原食薊鎮保河民兵銀兩近乃亦食戶部之餉殊非舊制如南兵三十六名俱自二年八月起至三年四月止一日而補支九月之餉恐不可爲訓也今以總督之冊與餉司冊勘對

在總督冊內新舊二項官軍兵丁共四萬五千九百四員名而餉司冊報乃四萬五千一百零三員名總督冊內較多八百一員名夫總督兵冊乃據兵道掛號之數而餉司冊乃據該司支餉之數宜同而不同者何也及查冊內掛號與支糧月分亦多不同毋亦兵馬有消長而造冊有先後遂致互異乎然就中冒濫虛浮者恐不少矣總之邇來兵驕將悍了無限制縱一衛委卽儼然列營而違恤冒濫且呼朋引類共糜

公帑而安辦能否餉司徒鑒於前車未敢堅執兵道祗習乎故套未肯清核在督臣按籍查點某爲主兵某爲客兵共有此數不知還按以支餉之則久已化舊兵而胥爲新兵矣夫薊之今日非無事之時也方在奉

旨召募而現在之新兵何嫌溢額酌時勢而變通之大加整頓以求清楚則主客之名新舊之額正似不必拘拘也說者謂宜就餉之厚薄分兵之戰守或騎或步另立管制以食一兩五錢者五

爲戰兵至舊伍之中如選鋒健丁素食優糧者亦隨之以上半年食七錢五分下半年食四錢五分者斟酌良益分爲守兵其城操軍伴薪水等役仍照常規俾奸頑者不得支吾影射而懼怯者亦知引分自安卽撫院兵道標下親丁當有限制不妨節其有餘另立營伍以備衝鋒而於營伍瑣屑者歸併之頭目太多者裁抑之各定爲畫一經制今後各營領餉文冊凡管各有更張兵數有多寡不遵依經制者卽正以虛員

之罪其又復何詞也又查臣部每月發新舊餉銀十五萬今據所報過者共止一十二萬四千九十七兩零雖本月分尚未盡領然新舊各兵所補支者亦頗相當惟援兵未支者尚在萬金外耳通計所用亦只十四萬以內而每月必索十五萬者不過為找補舊欠之地耳乃舊欠原未清楚則又居然邊鎮一大漏卮也今查餉司造冊業已遵照簡明格式惟是管制混亂難稱畫一之規伏乞

新餉司十四

不涸之法俾臣部按籍查核永杜虛糜萬不容遲延者也臣等曷勝翹跼待

命之至崇禎三年十月二十日具題本月二十三日奉聖旨據奏薊鎮管制參錯餉數混淆非亟清釐曷杜影冒著該督撫嚴加稽核畫定經制務令按冊了然以後依期給餉本內每月發銀十五萬兩該鎮額需不及此數歷來有餘的作何歸著還著餉司明白奏來欽此

覆奏滇二省鼓鑄充餉疏
題為秦局鑄息雖微目前措餉攸賴謹酌議上請以祈

聖斷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五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陝西巡撫劉廣生題前事等因本年五月十一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雲南巡撫王位奏為遵旨回奏事等因本年八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據奏滇俗錢肥兼用官民兩便且無販鑄私弊並請總攬利權坐收鑄息一併酌議具奏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原議開鑄省分止有陝西湖廣雲南四川四省或銅斤出產或上下通行稱便今陝西撫臣劉廣生果稱一歲之息可得六七千金以接濟兵餉而民更出入便之矣雲南撫臣王位又云錢肥兼用雖錢息稍減而用者欣然矣當此軍餉匱乏之時司計愁嘆之日而兩省之民俗如此縱出息不多涓滴之入皆堪補濟何俾而不令

之亟行哉相應聽彼隨宜鼓鑄因勢利導通公
禁私苟可以生不中制也至其所得之息應期
速解以充新餉毋以利微而坐俟積厚以緩發
則尤望於急公憂

國之撫臣矣伏乞

勅下臣部移文陝西雲南俾如議開鑄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據奏陝西雲南鼓鑄稱便着該撫按設法飭行

新餉司十四

三

錢息按期解充新餉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登撫議調遼兵移餉疏

題為申明兵馬錢糧數目速懇撥發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初四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登萊巡撫孫元化奏前事議調

遼兵移遼餉緣繇崇禎三年十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奏明白剴切孫元化實心任事與近來邊臣

漫請難應藉口卸責的不同着查照疏內所請馬

價軍需月餉應內外分解的速與給發其兵馬額

數增除官員照品支俸俱如議行該部知道欽此

奏議

新餉司十四

三人

欽遵抄出到部又准兵部亦為前事俱送司議

覆聞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遼東巡撫丘禾嘉

題為遵

旨抵補關寧缺額新舊兩便以垂經久事崇禎三年

十月十一日奉

聖旨這關寧抵補兵額及開支糧餉事宜着戶兵二

部酌議速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又准兵部咨亦

為前事俱送司相應并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金復海蓋係三韓之南境

中國之故土漸次進取季余容緩撫臣孫元化力任恢復故欲調遼兵以恢遼土移遼餉以餉遼兵蓋以素統之將而用素習之兵則有臂使之易以額內之兵而食額內之餉則無肘露之虞甚便計也第遼兵雖云調登必須遼冊除名未不募補而後可今遼撫丘禾嘉又欲以原題東江王弘化歸兵一千五百名頂補登撫所調黃龍步兵一千四百之數尚欠一百名糧復以登撫所帶寧遠步中管六百名內以一百名補之則與登撫所謂除遼冊以入登冊者全不相與矣夫登撫所請兵餉馬乾銀七萬一千九十五兩五錢召買米豆價銀一萬六千九百八十七兩六錢八分爲數固不貲也臣部止此額餉應遼則不能應登顧登則不能顧遼安能東西並畫左右兩顧此必不可得之數矣及查遼撫恭報到任一疏稱兵缺二萬有奇則缺伍甚多何不以弘化之兵頂別管缺伍而必欲頂黃龍之兵耶如欲必頂黃龍之額則遼餉必不能截登

新餉司十四
七九

餉必不能給將欲扣東江之餉以給弘化則厚薄不同且前次奉有不必東江扣抵之旨將欲臣部另給則臣部與兵部前已酌定登鎮增兵二千增餉四萬亦已智盡能索無能復爲無米之炊矣臣部職在供億各鎮不得不瞻彼顧此以爲經久之圖合無移文兵部閣部與遼登二撫和衷商確如果登撫所調之兵不必再爲募補而以弘化之兵抵補別管缺額則可截遼餉以餉登師否則即當以黃龍之兵算入登鎮新兵二千之數即食新增四萬之餉不亦可矣雖額餉厚薄稍異但關寧地處窮荒物物仰給內地官之廩俸與兵之月餉其優厚宜矣若登州地居腹裏百物皆賤比之關寧所給似宜稍加裁抑若或槩無分別雖欲以鼓敵慄之氣但恐別管援以爲例濫觴何止或照津門則例查給方得稱物之宜登撫經國苦心不減臣等無妨再一商確非敢以此而登撫之肘也至於貼防冷口驗兵一千二百

新餉司十四
八

十四員名據哀關內之空額以抵補似屬簡便
但奏補登撫所調寧遠步中營五百之數是即
以王弘化抵補黃龍之意仍應總聽兵部閣部
會同二撫酌妥

奏報請自

聖裁而後可奉以從事也其疏稱黔兵歷過月日不
知作何補給蓋指從前赴援之餉而言耳臣部
行糧鹽菜已經前在永鎮照例支給而應補月
糧例該黔省找給無容再議或以道遠難待不

及

新餉同十四

本

妨查明歷過起止照其坐糧數目計開借給
聽寧前餉司權宜代發冊報臣部移文黔省補
解者也既經登遼二撫臣奏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閣部并各該巡撫遵奉施行

崇禎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具題二十六日奉

聖旨據奏登鎮調兵原資遼餉今關寧議補前缺一
餉不能兩顧作何通融着移會樞輔行該撫參酌
妥確具奏餘已有旨了欽此

覆通鎮督臣募兵支剩銀兩疏

題為恭報募兵用過錢糧并陳存剩數目以祈

聖裁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

二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治通鎮兵部

左侍郎范景文題前事等因本年九月二十日

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敷覆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通鎮督臣范景文奉

命募兵五千因鎮臣楊國棟原募過三千而止募二

千又因舊有家丁一千而止募一千乃一

中酌量給發安家衣裝或二兩或五兩或八兩

所費僅三千四百四十二兩原領二萬兩尚餘

一萬六千五百五十八兩奏請

明肯定奪夫當此搶攘危迫之秋而募驍雄敢戰之

士無漏卮無濫觴已足昭清白矣况又捐已

以享士節

公帑以選官既不以吝惜短豪傑之氣又不以

溢啓耗盡之門此其義膽忠肝幽獨自矢真

溢啓耗盡之門此其義膽忠肝幽獨自矢真

稱

國爾忘家公爾忘私者也除前項餘剩銀兩應作

該鎮月餉支用銷算外如督臣范景文者所當

褒獎優異風勵群工者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督臣并空運廳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范景文相賞急公知道了募兵餘剩銀兩即

該鎮月餉支銷如議行欽此

題覆楚餉買銅濟鑄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九

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左侍郎

康新民題前事等因本年九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這鑄本動支楚餉五萬兩如議行其設法買解

還酌計妥便不必差官更滋煩擾該部知道欽此

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鼓鑄之役原為生息佐餉而設顧有本

始有利本厚則利饒此自然之理也然必買解

得法而後鼓鑄不停鼓鑄不停而後生息可繼

耳昨臣同官左侍郎康新民

奏繳本息一疏目擊時艱備陳始末念銅本之不

充苦獲息之不厚汲汲焉以增本專官為

請奉有

明旨准動省直應解錢糧差官買解及議動楚中原

借藩工舊餉并黔中撥回新餉各二萬五千兩

共五萬兩專差司官買解續奉設法買解還酌

計妥便不必差官更滋煩擾之

旨是則

聖明灼見利弊注念節省

弘猷睿慮誠非臣等庸愚所可及也臣等仰遵

明命敢不再酌長便而滌去紛擾哉然查寶泉局自

天啓元年開鑄以來所用銅鉛始則行令省直

動支輕齎等銀招商買解而無奈徒飽奸商之

腹如浙江之王烈光等湖廣之聶義等應天之

高紹隆等侵騙多銀至今茫無歸着迨天啓五

奏議

新餉司十四

全

年特設南京銅差司官一員專重其事近年買

解得法頗稱清楚然亦不無一二未完如何天

儀等雖云為數無幾亦非全利而無害也今奉

明旨既不差官以滋擾自當設法以鼎新將仍委商

役乎則前車之覆轍可鑒將併責銅差乎則長

鞭之馬腹難及再四籌維合無責成湖廣撫按

藩司選委賢能素有聲望府佐一員就便領銀

前往荊州聚銅處所多方收買慎無假手奸商

致生耗蠹仍先具職名報部以便稽考買完之

口分為二運添委協理州縣佐貳一員先行押

解一半爾來而府佐督催未運以隨其後定限

明年春盡夏初通完其脚價等費除五萬錢糧

解京例需費用若干照常并發以供運銅之資

有不足者再於五萬內取給銷筭但當出為節

省不得從中冒破果能依限完公正協二官俱

行題叙紀錄如怠玩逋欠者輕則罰治重則降

處庶商無乾沒之虞而局收鑄息之利矣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奏議

新餉司十四

全

崇禎三年十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鼓鑄事宜年來領價買銅一任奸商耗蠹事

後徒煩追比法紀何存今楚省產銅處所着該撫

按司道擇任廉能府佐專管收買不許仍用商委

以滋弊端選差州縣佐貳分為兩運解京限明年

四月以前到京通完其脚價等費依議銷筭果能

遵限急公一體紀錄如怠玩逋欠該部科指名參

處該衙門知道欽此

摘催過限前後欠銅事件疏

題為摘催過限欠銅事件以完公帑以資鼓鑄事

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九月初

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為奉

旨奏報事本年九月初五日奉

聖旨奏報原為責成若仍舊延誤奏報何益疏內如

奸商欠銅蠹餉等項屢經題參改限竟若罔聞又

如方大任錢士貴所參員支糧料積弊奉旨查究

關係最切且事在近鎮何難督催經年未見回奏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全七

誨蠹養奸莫此為甚該部科還單摘數件勒限嚴

稽如再玩違重治示警不得混入多款但應故事

欽此欽遵除員支糧料一案業據關內道招詳

覆覈題駁又薊門奸商蠹餉一件於摘舉八月

過限事件疏內具題外所有欠銅事件已過九

月之限相應分別摘參今查崇禎二年四月內

該錢法侍郎曹珍題為猾商侵騙日久等事奉

聖旨奸商積欠銅鉛已有旨限三月內完解如何至

今不到便着應天浙江撫按衙門將原領商人委

官王來詔等速行提究務查欠銀着落據實回奏

再仍延緩責有所歸南京銅本着該司官作速完

解其節年給欠銀數一并查明具奏該部知道欽

此二年九月內又該本部題為猾商侵騙日久

等事奉

聖旨聶義着湖廣巡撫遵限提追具奏不得遲延欽

此崇禎二年正月內又該本部錢法右侍郎康

新民題為奸商侵騙等事奉

聖旨據奏銅商拖欠數多屢旨逾限好生違玩着省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全八

道撫按即於各官名下嚴追抵補如撫按違玩一

併治罪代進銅本南兩部照數補還銅差商委經管

司官追解都立限與他部商該部嚴比該衙門知

道欽此正月內又該南兩部銅差主事畢生輝題為

猾商兩經題參等事奉

聖旨這追完商通銅鉛速解交局銀兩另擇幹商帶

辦完日彙解未完的照限嚴追該部知道欽此本

年二月內又該錢法侍郎康新民題為奸商藐

抗違限等事奉

聖旨這奸商馬惟異等未完銅鉛支吾在途總屬違
限着行應天府嚴查備解再延重究欽此本年三
月內又該南京戶部鄭三俊題為猾商兩經題
叅等事奉

聖旨南商通欠銅價未完的照數嚴追已完的補足
庫貯一併速解季進銅本照舊例行不准免該部
知道欽此本年五月內又該錢法右侍郎康新民
題為奸商侵騙日久等事奉

聖旨這解比奸商王烈光并曹策等招詞影響隔遠
難憑仍復發回何時結局着將供吐各詞各行該
撫按嚴提家屬逐一究查果有着落方准押回追
抵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行在案查以上欠銅前
件共七疏其間商委姓名完欠數目總不出於
錢法督臣康新民所叅奸商侵騙一疏中也謹
按前後原疏細加查對內除王來詔許陞阮顧
行汪廣吳隆王爵韓應魁劉嘉惠沈文王誠馬
惟異所欠銅鉛銀兩陸續完解外其未完各商
在浙江省則王烈光等係天啓六年三月內領

輕齋銀一萬一千八百八十兩全未完曹策金
廷吳國賢係天啓四年九月內共在布政司領
輕齋銀二萬八千六十九兩三錢五分除完過
外原欠一萬二千六十九兩三錢五分內曹策
續完銀一十兩四錢二分五釐尚共未完銀二
萬二千五十八兩九錢二分五釐今王烈光金
璞成洪瑞關鳳曹策吳國賢吳文魁提解到
京該錢法侍郎康新民題奉

欽依行查本省有無產業可以變賣完官其各犯見
在寶泉局追比在湖廣省則再彙原欠銀兩
八百九十五兩六錢八分零已完銀三千一百
八十五兩五錢七分尚未完銀二千七百六十
兩一錢一分今本商拘提到京見在寶泉局追
比汪有成原欠銀三千八十一兩六錢八分零
釐已完四百七十六兩六錢四分八釐七毫零
完銀二千六百五兩四分二釐三毫在南京銅
差則商人何天儀原欠銀六百一十兩九分
釐全未完康太運原欠銀九百五兩六分全未

完章元德原欠銀一千七百一十三兩四錢一分已完二百六十兩尚未完一千四百六十三兩四錢一分金守憲原欠銀一千二百二十兩五分全未完應天府商人石疇高紹隆原欠銀八千六百三十五兩六錢八分已完六千一十七兩三錢五分未完二千六百一十八兩三錢三分謝承恩係天啓六年六月內領輕贖銀六千兩已完三千一百七十八兩六分尚未完二千八百二十一兩三錢四分在寶泉局則爐頭

陳謙金啓揚順修係天啓七年內兌領河項銀二萬二千兩除完過外原欠銀五千二百八十八兩六錢全未完陳明道劉寧之係天啓七年內兌領河南舊餉銀二萬兩除完過外原欠銀四千二十六兩五分七釐七毫續完銀二百二十兩七分六毫尚未完三千九百五十九錢八分七釐一毫又南部自差商人常祥王秀原領銀一萬二千五百五十兩按南部鄭三後疏內稱二犯已經監故比追家屬完過銀三千

一百兩尚欠九千四百五十兩此各商積欠之數也前件論過限則當摘叅經管論侵騙則當叅處各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古者鑄山以爲利原非貿易於民間也至今日而已失其初意矣果接濟以時輸納如額或可興息於十一而不謂其拖欠之多也臣查南北省直商欠如王烈光等其間多者以一二萬金即少亦不下千金在地方追比者方以倖免爲得計在提解來京者又以囹圄爲福堂至法窮於無所施憫

不畏死真無容姑息養奸者矣業已屢定例當摘叅查南商年久而欠多者如王烈光策金廷吳國賢等一起寶泉局爐商年久而欠多者如陳謙金啓揚順修陳明道劉寧之五名侵騙獨多擔任最久雖云提到現在追比俟其變產還官猶恐終無完期合無外行撫按衙門內行錢法侍郎查其產業比其家屬設法追併速完前件如俟年終不完卽行叅送法司務令正身服罪庶奸猾知所畏憚而錢糧有所歸着

矣查年久而次欠者如湖廣之聶義汪有成應天之石疇高紹隆謝承恩奸人巧於脫延臣部屢催不應該省撫按司府得無視為難完之局而高閣置之乎定限年終追比如數完解倘再逾期司府分別罰治本商叅送究追臣部萬難再

請展限而以姑息養奸也其銅差商人何天儀康太運章元德金守憲雖所欠不多然而積連有年豈容姑息所當責成該差郎中畢生輝亟提何

慶長奏稿 新餉司十四 九十五

天儀等家屬追究變產完官亦限年終盡數納如再稽延從重叅罰者也若常輯王秀人雖監故但係南部自委應聽該部設法追補無使少有拖欠可耳抑臣更有請焉此疏臣部統按從前諸疏所開奸商姓名完欠數目業已備極詳明以前七疏相應註銷今後督催奏報一以此疏為準庶前件歸一頭緒不紛而異日摘叅更便

御覽矣既據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速結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奸商拖欠銅價尚五六萬金內外延誤結局何日各省責成該撫按兩京責成經營各官嚴比家屬查核產業自認限期設法追補過限不完都着自行回奏近日吏部題准立限期日如何未見遵依還通行申飭前七疏姑准註銷該衙門知道欽此

慶長奏稿 新餉司十四 九十六

覆吳臺臣條陳兵餉疏

題為

天變示警修省宜殷乞因謹告圖實政以答

天心事專理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初三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江西道試監察御史吳履

中題前事等因本年十月初二日奉

聖旨本內鈔司餽囑先轉輒選等語

餉自有大經其裁扣優免工食原是你每言官條

議的如今又這等說着戶部酌履餉法止求明允

原非一槩從重若法官果有在坐便當直科以

朝廷款恤至意朕加意求言樂聞蓋諫亦不必因

灾方有敷陳該部院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所有裁扣優免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自有遠事以來

國家無日不用兵度支無日不策餉正供不足取

之加派加派不足取之捐助又取之優免工食

等項海內之物力已罄民間之膏血已窮而士

卒之嗷嗷猶是也臣部之皇皇猶是也傍觀者

徒聞其入不詳其出則以為臣部有窟穴其中

如臺臣吳履中所致疑者而抑知其萬苦難支

手據所稱歲入計一千四百六十餘萬而邊餉

之五百萬不與焉專稽其數自

內供以至南北六部之貢稅誠或有之而非止臣

一部也如臣部之歲入蓋課共一百一十萬一

千四百八十六兩五錢二分一釐六毫京邊共

一百四十四萬六千九百餘兩自有定額而開

稅二十萬兩事例汰冗約十五萬兩皆取以佐

前項之不足總為舊餉統約太倉所入僅二萬

九十餘萬而未有若是之夥也至於邊餉加派

除蠲免并分撥黔餉與工部分餉外計銀三百

八十七萬六千九百六十餘兩而邊米島餉俱

於此中取給又雜項銀九十萬二千九百二十

四兩九錢六分尚多未完在無事時百方節省

數適相當以故無空缺之虞而今何如裁兵無

處不增餉無人不加以至撫賞衣裝料且草束

諸費無在不益蓋視昔不啻什百而區區舊額

烏能給之萬不得已採諸臣之條議復及捐助
優免之類皆因軍興遞加奏入正額而尚不足
以救然眉者近奉有開節大計之

明旨

聖謨弘遠舉從來缺額之故與目前窘迫之計無不
在週迴洞悉中矣臺臣又謂不宜剝及生員優
免皂隸工食委屢教大之視可蘇海寓之困獨
是禦侮捍患未有已時師行糧從難容緩計誰
非王臣各懷公憤才智勇畧之士猶且請櫻說

劄身入戎行以報

君恩而暫捐銖兩以濟雪耻除克之餼當亦不以貴
賤貧富殊也况生員優免河南山東俱有先期
徵解如北直六府已報數萬有奇豈南北人情
頓有異乎是在有司設法催督以濟目前之急
已耳原題以三年為始奴氛寧息即行停止
皇上優士之仁諸生急公之義兼得之矣若夫抽扣
工食隸在雜項載入餉額肇自天啓元年會議
屢奉

明旨遵行已久又似無容寬免者也臣部為兵餉計
嘔心瀝血百計支吾而猶然庫藏若洗正備備
憂譴謫之難逃使誠有千餘萬之歲輸臣部且
寬然有餘從容布之亦何苦而筭及青衿與庶
人在官者哉即頃加派之議現奉

明旨恭以庭議老成謀

國者俱知其不可緩而臣部以議論紛紜尚難決
計顧合此別無足餉之策容端疏具覆今未敢
再贅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這優免裁扣既經酌覆着遵照前旨行待邊餉
稍充題明停止疏稱事例汰冗每年約銀十五萬
如何兩項數只止此還查確奏來欽此

題請申飭西援關兵兼支行月疏

題爲入關援兵行月兼支懇乞

聖明申飭以信法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察呈

崇禎三年十月二十日奉本部送據薊州糧備

主事蔣範化呈稱准統理南兵總兵謝尚政手

本案照開寧兵丁月支一兩八錢者止支銀一

兩四錢米五斗月支大糧二兩四錢者止支銀

二兩米五斗向在開寧銀米兼支自入援以來

各兵餉銀於薊鎮造領而月米則在開寧糧廳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七二

照舊開支蓋以各兵家小尚在開寧故也自八

月以來各兵家小俱接來遵化若仍往本處支

米不惟各兵往返曠伍抑且本色難於輸輓矧

查遵倉多收小米南兵食用不慣相應就近一

併支銀實爲公私兩便煩爲查照等因又准協

理忠義營副總兵鄒宗武手本爲懇恩比例計

給月米事據本營家丁陳策等連名告稱策等

奉募勤

王枕戈露宿攻克四城身冒矢石苦不勝言且有調

援關寧兵馬節月糧米俱已領給惟策等自正

月起至今止月米升合未得俯念一視同仁兩

露均霑前於七月內赴陞任曹副總兵告討

蒙馬總鎮移文請討蒙發米單支領間不期將

單撤回懇乞軫念恢復之功血戰之苦移文會

請蚤爲給發庶衆心悅服報効思奮等情到職

據此爲照開寧調援兵馬月米俱已支領但本

營兵丁乃係選募勤

王衝鋒破敵効有功蹟且役過月米嗷嗷告討相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七二

請給况此多事之秋激勵人心之時軍食無

理正宜然合請俯念同仁希將役過月米實給

各丁以鼓士氣等因准此查得防薊關兵所領

薊門者止塩菜行糧而月餉仍係開寧額數

過代爲收放已耳月米一項原係開寧則例

與薊門無與第支放錢糧惟憑掛號支冊今謝

總兵所討各兵八月分本色米折銀五百四

一兩二錢係薊州道查明掛會而忠義營所

各兵月米則係正月起至六月止計米三千

百七石投過糧冊原各造有每兵支米五斗一
 項而監軍吳御史已經掛給在冊一以室家
 關就便支領茲且搬運來遵始求改支一以往
 來靡定尚未坐給茲且日久事平屢行懇討本
 職以從前未支者補給於一旦嗣後應支者求
 繼於將來為數不貲其何以應乎乃各管咸謂
 則例應得之物掛給已非一日靳而不予果何
 為者倘因為拒絕恐缺望未平是又不可不深
 長慮也除一面照數支給外伏乞本部軫念遠
 戍饑兵所討月米原係關門成例其本色
 協濟津米數內通融銷算其折色仍於關
 銀數外另為補發庶各兵可以果腹而項
 得清楚矣等因到部奉批此非舊例大屬
 查議具題送司相應具題申飭案呈到部該
 等看得兵將列營有鎮駐防有地者制也
 則支行糧益菜而月餉銀米仍支於本鎮者
 制也前者關兵援薊臣部因總兵馬世龍之
 其月餉銀兩暨就薊州支給不過憐其血戰

為通融業已題明後不為例蓋以防後來之
 領以杜濫觴於萬一已耳至於月糧五斗既有
 行糧四斗五升似應停支乃以各兵家口尚在
 關寧姑與之以寬其內顧之憂不謂今在薊門
 且並月米而一槩支給也查關兵之在薊者尚
 有九千七十二員名今據總兵謝尚政所統
 旅業已移家室於遵城并關門八月分應支之
 月糧竟就便支領復以粟米不堪折銀五百四
 十一兩二錢又據副將鄒宗武下忠義營兵丁
 陳策等支領關門應得月米自正月以來
 共支三千七百七石矣夫餉司支放總以遵
 為準憑以在薊之援兵而代支關門之月糧
 臣豈不可諭之以理拒之以義輒乃曲徇移
 縱不嫌越俎獨不慮違制乎至於陳策等所
 月米據稱監軍道御史吳阿衡已先為掛號
 司不敢不為支給復查掛號冊內正二月各
 米四百七十二石即以六箇月統算止該二千
 八百三十二石按以所領之數則多八百七

五石不支於從前而頓領於一日且數目多寡不一亦不知其何說也夫兵馬有事則出防無事則回鎮原不得任意為往來既移家於遵明易駐防而為經久已紀律所不載矣一兵也既支行糧四斗五升又支月糧五斗是一朝而行月兼支雖日為彼所應得之物然在關有米而不支在薊無米而多支殊臣所不解也况遵城自軍興以來本色轉運召買最屬艱難買米一石價值一兩二錢以上即漕米輓輸陸運脚費尚至四錢內外是本色顆粒升合之所存皆極部殫心竭力之所得乃盈千盈百悉聽此輩濫支乎將無積貯日虛而狼戾可惜乎倘援薊援永之兵俱倣兩管成例尤而倣之恐薊遵有限之儲蓄不足以供無厭之索求也邇來兵驕將悍了無限制其易地兼支餉司不敢過而問焉

溷支濫費長此安窮合請

天語申飭閣部督撫嚴諭二將鈐東各兵其在薊鎮支過月米即作後來行糧銷算嗣後薊鎮止給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重

行糧其月米仍赴關寧關支不許那移溷淆忠義營所支米石與掛號冊數不投亦須查明有無冒領庶援兵不致劬尤而薊遵倉庾亦可少免於匱之矣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薊遼督撫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具

題十一月初一日奉

聖旨據奏援兵行月二糧分地關支原有成例今請

尚致等兵兼支薊餉忠武管又支米石

石經制不定溷淆無稽着行該督撫通行查覈過月餉應否扣抵行糧并多支薊米有無虛冒一銷算庶杜濫觴但遵兵赴關領糧輓輸勞苦須軫恤其私可否改折并行酌議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行

題覆川貴總督分撥解黔楚餉疏

題為黔餉已荷撥給懇乞

聖明勅部酌定起解郡縣併疏通盤課以求實濟

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初

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四川總督朱燮元題

前事等因本年十月初四日奉

聖旨這酌定解黔楚餉并行盤畫一事宜着該部

議覆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貴竹元亮等楚反側將平

撥餉院沈猶龍題將原欠未解黔餉分

蓋謂奴犯

畿輔

王室多難故欲以原割遼餉仍還以餉遼也奉

省解黔軍餉着撫按官通查欠數盡行清

半解黔以半解京之

旨續該撫臣洪如鍾查自天啓六年起至崇禎

止正雜南折屯餉等項共欠二十九萬九千

百六十九兩有奇以一半解京二年應作舊

三年亦應分解而以武漢黃承德鄖襄長八

解京其餘催解餉黔此楚撫復部之初議也

而督臣朱燮元有酌撥新餉之請臣

遼餉皆屬

王事且督臣持論甚平臣部何敢固執遂議撥

二省原額協濟土府七萬四千餘兩新增兩淮

抽課銀六萬五千兩廣西遼餉二萬八千兩共

算一十六萬七千餘兩又於楚中加派雜項內

共撥二十五萬二千餘兩以足督臣所請四

萬之數其餘加派三十一萬兩

兩自崇禎三年為始不論見徵歷徵動令

解部以供軍興之用此本年六月內覆奉

欽依者也今據督臣以楚餉雖撥而未定起解

不便催解疏稱湖南湖北所屬州縣加派雜

共計二十五萬有奇與臣部撥數相近欲使

便解黔其武漢黃承德荆岳鄖襄九府悉

部蓋以湖南湖北與黔中接壤且隸黔撫節

之內易於催督故耳督臣持議公平相應如

撥解以從其便其粵西邊餉并楚蜀協濟銀兩
 派撥已定相應一併行文催解濟黔不得拖延
 觀望致煩督臣之煩呼也其歷年舊通與崇禎
 二年未完銀兩照依原議責令分半解京併將
 三年加派三十一萬雜項六萬八千兩責令分
 認府分作速起解如或再有推諉即行照例參
 處至於淮課之六萬五千原起於天啓六年因
 偏沉撫臣閔夢得有借鹽生息之請該前任撫
 書李起元遂議行淮鹽五萬引於黔省歲徵銀
 銀六萬五千以充黔餉不意議久未行至崇禎
 二年始得掣運而水商之奸者潛鬻於楚於是
 楚中屯鹽道蔣如奇有半鬻楚半鬻黔之議而
 鹽臣鄧裕隆又謂與其暗賣於楚不若明賣於
 楚因議改行楚中臣部覆令暫改楚中一年正
 督臣所謂行鹽濟餉苟利軍需不必強分黔域
 之謂也業已奉
 旨准行其六萬五千之課鹽臣自必照數徵解無煩
 議擬矣嗣後鹽課臣部於黔鹽賣楚非法疏內

奉有明是道遠難達徒長奸欺之
 旨旋已覆
 准停止鹽既不行則課亦俱停况前議黔餉疏中
 水西地多膏腴耕戰可以自給原議三年內盡
 撤楚粵之餉歸還臣部自四年起即宜解還一
 十萬兩亦已覆奉
 俞旨通行遵照在案似不必另為設處矣惟是黔鹽
 之停原為道遠難達今督臣疏稱各商紛紛願
 赴鹽已運到夫運到之鹽即崇禎二年運掣而
 官鹽絕跡之地果能以人力致之恐亦不宜
 素尤黔餉後雖可已遼餉尚無底止合無行
 督臣備查運到黔鹽果有若干該省果否可行
 每年可銷若干務求實際毋托空談再與鹽臣
 商確具奏以聽
 聖裁別議行止可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川貴總督湖廣巡撫并各都察院

行湖廣巡按兩淮巡鹽各御史及劄催餉京卿

唐暉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三十日具

題十一月初五日奉

這湖廣餉銀分別解黔解京府分如督臣議行

二年未完銀兩并歷年積逋俱着嚴催遵照原議

分半解京至淮引行黔已經停止如何又說各商

願赴今果運到若干及究竟何法妥便還着該督

與該撫按益臣酌定畫一遠奏不得屢議屢更致

行體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參解官稽遲不前疏

題為軍餉萬分緊急解官任意稽遲謹分別查

以懲怠玩以速輸將事專理新舊兩餉

崇禎三年七月十一日該本部題前事等因

月十三日奉

聖旨軍餉緊急解官那移作弊日久延擱左懋勛等

本當即處既錢糧未經交卸姑着裁罪依限解完

奏奪鄭道永該撫按究追具奏以後解銀就道方

許經道驛遞詳註應付數目日期以憑核究

府冊報本年五月內差至簿許權解三年新

餉銀一萬七千三百九十八兩三錢係六月初

六日起程七月十八日到部廣東布政司冊報

本年三月十三日差官李洪謨解雜項銀二萬

七千九百五十二兩七錢係四月初三日起程

七月十五日到部又三月十九日差官

解三年分舊餉銀三千三百一十六兩七錢

四月初七日起程七月二十八日到部福建

解三年分舊餉銀三千三百一十六兩七錢

十卷之八日長...

卿帥衆疏報本年四月初九日差興化府通判	儲元基解新餉銀八萬三千八百六十三兩	錢係四月十八日起程七月十八日到部池州	府本年四月二十五日差典史趙守傑解舊餉	銀二千一百兩係五月初五日起程七月十五	日到部應天府冊報本年三月二十九日差江	寧縣縣丞左懋勛解新舊餉銀三萬七千九十	六兩係六月初九日起程七月十五日到部池	州府冊報本年二月二十日差銅陵縣典史許	慶文奏議	新餉司十四	卷一
登周解新舊餉銀一萬三千四十六兩八錢係	三月二十七日起程七月二十六日到部太平	府冊報本年四月三十日差當塗縣縣丞姚元	相解新舊餉銀二千九百四十五兩一錢係六	月二十五日起程七月二十八日到部浙江布	政司冊報本年四月內差斷事查錫策解加派	銀一萬七千七百五十四兩係五月二十四日	起程七月二十八日到部和州於天啓七年十	月二十日差役鄒道永張仲信解襍項銀五百			

八十八兩今改差張崇海於三年七月初十日	起解八月二十八日到部鳳陽府冊報本年四	月二十八日差長淮衛經歷程一章解新舊餉	銀三萬六千二百八十七兩三錢係經歷張正	之代解又冊報二年十二月初四日差懷遠衛	經歷張正之解舊餉銀五千七百四十四兩七	錢係六月二十八日起程八月初五日到部五	月二十二日據催餉通政司右叅議沈應時冊	開據安慶府冊報見差宿松縣典史師一覽解	慶文奏議	新餉司十四	卷一
三年分舊餉銀二千六百六十兩至今未到	州府冊報本年三月二十一日差休寧縣主簿	何士奇解三年分舊餉銀一千七十六兩至今	尚未到部相應分別奏	奪奏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軍興孔棘供億殷繁所賴	外解接濟以救燃眉之急每患久之民者追呼	不應豈容解之途者逗遛莫前耶昨臣部因解	官左懋勛等所解錢糧呈報多時遲延不到意	必各委有延捱那移等弊故特疏查叅以速			

至近者限半月遠者限一月俟錢糧到部交割明白分別降罰以警將來奉有姑着戴罪依限解完奏奉之

旨欽遵通行申飭在案今查廣東省解官李洪謨沈之璞福建解官儲元基池州府解官趙守傑應天府解官左懋勛寧國府解官許標太平府解官姚元相浙江解官查錫策鳳陽府解官張正之池州府解官許登周以上各解官俱已如期解部交割明白別無掛欠等弊及驗其水程多

慶表奏報 新餉司十四 頁三

係報解在先啓行在後情有可原似應寬假以

廣

皇仁者也惟是安慶府解官師一覽徽州府解官何

士奇所解舊餉半載未到違玩已極重究何詞

第恐該府原是空文預報銀未實發則罪不在

解官而在該府矣遽繩以法非政之平合乞

勅令撫按查其稽遲之故或係該府捏報或係本解

稽延務限十二月以內秉公查明連銀解報以

便分別罰治今後各省直起解錢糧務如

明旨所謂解銀就道方許報聞者而又酌道里遠近定以到部限期違者查究正罪庶責任攸歸而轉輸自速矣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申飭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三十日具

題十一月初五日奉

聖旨據奏師一覽何士奇所解餉銀久未到部着行該撫按嚴催速解并查遲悞是何根因延捱作弊罪在解官空文預報罪在該府明白奏奉起解方

慶表奏報 新餉司十四 頁四

報前已有旨立限依議行李洪謨等既如期完餉

免議欽此

再覆加派事宜疏

題為兵餉孔棘措辦維艱再議量行加派事宜以

佐軍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察呈崇禎三

年九月二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

覆兵部尚書梁廷棟疏為恭進九邊圖考乞

勅發戶部與臣部悉心講求以復

祖宗舊章事本年九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錢糧加派一項該部曾有條陳朕實軫念民艱

未忍催徵太甚據奏人有恒產誼自急公不妨則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四

百五

壞增科已與樞臣酌定但梁廷棟前疏意在懲

清額國用自饒倘賦加而貪吏仍復誅求舊額依

然混冒恐軍興無濟民困轉深慮始宜詳衆思當

集還着與九卿科道公議妥確具奏本內采字錯

寫改正行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禮科右給事中

王猷等題為目擊災異謹陳微赤仰乞

聖明採擇以祈

天永命事本年十月初五日奉

聖旨雷電示儆脩省宜虔嚴飭邊防屢有明旨援兵

久戍深可軫念著該督撫道將加意撫恤

帝好生獄貴明允朕自有裁決加派恐累小民該部

條陳已付廷臣會議了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福

建道御史孫徵蘭題為懇陳時務一得仰贊

中興萬全事本年十月十三日奉

聖旨這本說各衙門舉發弊端赦免前罪切實可行

不必分等限年加派病民訓練成伍已有屢旨酌

議申飭部屬陞授知府自當量才計俸其不勝任

的兩計之外又可不時參處不必預為裁抑該部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四

百六

各與覆行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通送到司除事錄

吏部者聽該部具覆外所有加派一款相應具

覆奏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奴虜入犯軍興浩繁

調券之役方新而未已本折之費愈用而愈多

臣部千方百計搜括那移始猶借舊以補新而

今且合新舊而俱困即臣部前有條議不過創

針頭之鈇刮佛面之金而卒非經久之道也

天語煌煌命臣部講求開節大端已

明鑒於瑣屑之無當矣臣數月以來日夜籌畫計全

日生財大端無踰加派一事最整最妥因補牘
上

請遵奉

明旨令臣再參庭議務求長便是生民之利病封疆
之安危無日不週迴於

聖懷務期於兩便而後即安臣部即將原疏刊刻成
帙遍送九卿科道兼以造膝面商凡老成謀

國者目覩邊圉之急臣部措餉之苦亦不復狃寬
徭薄賦之常議臣復與臣同官及各司屬聚族

而謀殫心而議酌之時勢參之人情合此更籌

生財奇策計從前加派項共五百一十餘萬

祇以供關寧之用原未始有贏餘以待軍興也

頃自薊門有事既調援兵復募新兵如團練營

之列戍城外者所募兵下則以五千五十餘名

計通昌涿州又以一萬二千五百九十餘員名

計薊鎮見擬召募以三萬計而各營之改舊餉

而食新餉者又不可以枚舉矣即以五萬而論

合之馬匹通計本折每年非得一百五十萬未

易供也又竄大秦晉川湖浙閩東省中州兩粵

滇黔之援兵無不畢集共以五萬四千有奇關

寧之兵入衛薊永者又以二萬餘計而秦良玉

之兵又將至矣是援兵以八萬餘計索本色又

索折色索行糧又索月糧甚則并索安家衣裳

等項是每歲又非百萬不可也各兵無一日不

待哺於臣督撫將帥無一處不責望於臣而臣

能以赤手空拳應乎臣能有天雨地湧神運鬼

輸之法不加賦而裕如者乎雖曰敲骨吸髓百

入思徵調既多糧餉不繼

大朕中禍在蕭牆俾倖卒得以抗我之短長奴

孽得以窺我之淺深凡我諸臣即欲肝腦塗地

以報

皇上恐亦無救於緩急之數也夫薊遼者

京師之門戶也門戶固則堂奧重

京師者四方之腹心也腹心安則手足寧此不特

智者而知也當此民窮財盡之秋再議加派統

者懼閭閻之嗟怨虞黔首之生心自是長慮卻

額至意惟是臣竊思之且如中人之家始有百
畝之田以每畝三釐計之纔該銀三錢耳豈謂
三錢而足以累人者乎至貧之民無田則無可
派矣次貧之民田不及百畝者則所派益少矣
惟富民田連阡陌則加派漸多鄉紳田跨州邑
則加派愈夥斯固取之而不見以爲厲賦之而
不至於致亂者也版籍具在勢豪難容其規避
賦額昭存猾胥莫遂其舞文不得已而取民此
自公普均平之法而又何疑乎蓋亦券以往事
如山左蓮妖之變蜀黔土司之變三秦流賊之
變閩南海寇之變有一因加派而生者乎臣原
疏照畝加派定爲三分之一取其輕重維均而
先後畫一耳今據諸臣議卑如樞部有謂照糧
石之多寡爲裒益分地畝之肥瘠爲重輕隨地
制宜不以一切之法行之者如太僕寺少卿朱
師襄有謂不得已而加派須照銀數不可照畝
數照畝數則肥瘠不分照銀數則肥瘠有定者
如御史李日宣有謂地方之地去糧存者堪備

小民之丁倒戶絕者堪恤惟有清畝而可議加
者臣反覆參繹諸臣之言極爲有見夫民間之
糧以地畝起稅者也地有肥瘠之殊糧有多寡
之異地之肥者其糧必重而糧之多者其家必
溫按畝而加則肥者與瘠者同科矣按糧而加
則輕者與重者異等矣明取鄉紳富民之有餘
以供之
公家而貧戶窮丁不苦於措辦之難如有地方不
願照糧而願照畝者須照昔年均丈黃冊所載
地之等則高下以定所派之數因地制宜不得
以一切之法行之亦變通之微權也其各省直
應加銀數自崇禎四年爲始臣前疏議各省直
各照原額三分之一而各州縣亦照原額三分
之一確有定數庶可免於紛更坐成聚訟至一
州一縣之中則論糧論畝各從其便期於派如
其額而止蓋各省直田賦不同有分地爲上中
下數等者亦有折筭歸一而計畝起科者誠不
得膠鼓而刻求也若有疲瘠州縣查從前加派

萬不能完者許該撫按明白具奏即與據實豁
減以昭

皇上軫恤之仁臣前疏已備言之矣或地方素稱豐
腴偶有災傷要不得一槩陳請以滋擾瀾者也
北直保河六府亦照臣前疏量復加派六釐以
供召買之用又各省直開徵立為薊餉名色榜
示通衢曉諭小民俱聽百姓自己輸納不得輕
差衙移下鄉不得重加火耗分釐違者以一當
十以十當百繩以重典有司另收另解不得濶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百二十一

入遼餉舊額之內仍委風力推官不時稽查俟
邊防嚴密虜警不聞即將薊餉銀兩先行蠲免
與天下休息此臣所為日夜望之者也夫事有
庭臣議之而未必敢任者亦有僉以為可而不
敢議者總無人執其咎耳臣權衡於緩急之際
扼腕於職掌之間即有叢怨於臣者苟有利於
封疆實心甘之而弗敢避也伏乞

聖明裁答頒布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二十七日具

題十一月初二日奉

聖旨朝廷權宜加派士民應自樂輸但賦額稍溢分
毫官吏侵貪倍蓰况照照糧任便又復隨地差
差頭緒一勞奸弊滋甚名雖哀多益寡勢恐疊派
苛徵既該部與在廷諸臣會同商確事難終已還
着細加參酌盡定良規務使較然易遵官民兩便
兼議至幾年即當停止仍將所有釐剔禁約事宜
一并先行各該撫按諮妥奏聞待朕頒諭曉示俾
裕餉恤民之意中外周知該衙門知道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四 百二十一

度支奏議目錄

新餉司十五卷

覆遼撫題請兩年皮襖銀兩疏

覆南督部請留事例屯糧關稅等項疏

考核管理邊工錢糧王事包鳳起疏

題覆閩省援兵行月糧銀額例疏

覆蕪關增設權稅司官疏

覆河南另募新兵給餉疏

題請冬月照舊加給援兵鹽菜疏

覆南督部議借鑄本疏

覆浙江鄉宦岳和聲遺囑醫田助餉疏

題催預徵新餉三分勒限附解疏

題覆參究浙江傾解潮銀官匠疏

覆奉中延郡荒歉蠲賑疏

題請暫借輕齋十二萬兩充餉疏

題參省直逋欠新餉司府疏

覆梁大司馬條議積穀疏

覆梁大司馬條議鼓鑄疏

覆梁大司馬條議屯政疏

覆遼撫請索豆價馬乾銀兩買馬疏

再題冬月加給援兵鹽菜疏

題差主事陳振豪管理新餉銀庫疏

覆朱罔卿報解江右錢糧完欠疏

覆登撫議改運道從淮不便疏

題報軍興運發過本折錢糧造冊奏繳疏

三覆會議加派事宜疏

題覆加派別撥禁約五款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五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潛青畢自嚴視草

覆遼撫題請兩年皮襖銀兩疏

題為軍務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

年十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准工部咨該遼東

巡撫丘禾嘉題前事議請遼鎮皮襖銀兩緣繆

本年十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遼鎮本年皮襖銀兩該部查議速覆其二年

分已解的明白開銷未解的不必補給至額餉着

如數發給該衙門知道欽此

遼鎮軍士本年皮襖銀兩業經會題戶工二部

先各發銀三萬兩本部題差中書林忠克起解

訖其額餉錢糧等項俱屬戶部職掌相應咨會

具覆等因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遼鎮運士本年皮襖銀兩業經臣部會

同工部於本年十月初三日具分任遼左

一疏各先解發三萬兩仍候閣部報有的數

寡均認再行措發等因題奉

欽依今工部業差中書林忠克解發三萬兩訖臣部

亦於十月十六日劄發新餉銀一萬兩委官陳

國相押解前去并將山海餉司刁化神所報節

省銀二萬兩湊足三萬兩聽撫臣酌發如有不

足二部再行補給是本年之皮襖業已預措於

遼撫疏

請之先矣至於二年十月內臣部題差中書張爾志

所解皮襖銀二萬兩適因虜警道阻正餉不繼

借充軍餉未經開銷今遵奉明白開銷不必補

給之

旨已經咨會閣部遼撫并劄餉司將二年分所解

襖銀二萬兩抵作今年十月應發之餉矣然須

明白曉諭以免各兵之垂涎者也再查去年

督袁崇煥題

請皮襖銀七萬二千者蓋兼島兵而請也今遼鎮軍

士前據撫臣丘禾嘉恭報到任疏稱兵缺至二

萬則不惟不必取盈於舊額即此六萬兩想

寬然有餘裕矣若夫應給額餉見遵預奏規

陸續解發務期士馬飽騰蚤奏膚功臣部自應竭履供億毋敢少緩者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督撫并劄餉司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一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知道了近來有事輒稱無兵索餉又報充伍已成痼習今經清核之後務須實兵實餉內外井然

何得懸想寬裕各便私圖欽此

覆南督部請留事例屯糧關稅等項疏

題為謹遡南度匱窘之情并陳目前危急之狀仰

祈

宸斷勅部從長計議補足出浮於入之額而後可責

督催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

十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南京戶部右

侍郎兼南京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呂維祺題前

事等因本年十月十二日奉

聖旨留儲出入從來自經制若使每年缺額十九

萬有奇前此何以有餘能接濟戶部據稱兵餉

添然水陸二管原係舊額何云添設至於分封

禮亦非嘗需日維祺當思釐弊核通實心任事不

必動氣執爭危言卸責失大臣和衷體國之誼違

所請關稅屯糧事例及抵還銅本等項該部即與

酌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物力匱乏南北交受其誦

此不待大聲之呼籲而後知也惟是事勢有緩

急取償有應否惟置身局外而還籌局中者

知之原不可以口舌爭也今據南督臣呂維祺謂臣部借過南部本折至二百六十四萬迨自萬曆四十二年以至天啓等年俱為軍興撙括事更

三朝取償一旦又將楚中南糧改充黔餉者二百餘萬俱按年折價算數而追索焉臣未始不服其刻意供職而大有執持也第臣反覆思之兩計之接濟北部者皆昔年事也至臣待罪以來纖毫無所咨藉且截漕糧留事例以附益之今楚

餉又盡還矣

不足也據稱年缺十九萬餘胡以在昔諸臣之而即應那之而不吝廼至今日按圖而索也

明旨所云留儲自有經制若使每年缺額前此何有餘接濟戶部真

日月之照也夫南中官軍俸糧之缺乏誠是也管兵鼓譟之堪憂誠是也豈不思薊遼二十餘萬師嗷嗷待哺於近郊而一有脫巾則變起且

奴押匪茹之虜耽耽窺伺於邊陲而防禦不密則危若呼吸今留都果有一於此乎此其孰緩孰急誰輕誰重臣又何容深辯者乎夫前後一局也昔何以來同舟之濟而以有餘補不足今何以成同室之誦而取諸彼以與此是真臣愚涼德所致不如昔年計臣如取如携所為捫心而自媿無地者也事例一項歲該銀十萬兩前以黔餉借用南糧遂將事例留抵業已數年今南糧既還則事例歸之臣部仍作遼餉正額屢

奉

明旨不啻至再至三矣南京各衛加派屯糧一萬一千三百兩隸於雜項新餉原額之內原係臣部新經題定若減一分則奪關寧一分之餉是余之而無容分者也至於蕪關及宣課司加稅臣在南計頗得其槩屢經條議因與南計臣鄭三俊再四商確遂題蕪關加稅三萬宣課司加稅一萬此三項者是於正額之外多方撙括始有此數一旦盡奪而據為已有其於南度得矣如

臣部之窘迫何譬之貧家然身無立錐生計
促而外侮游至方且望親屬之扶持隣里之協
助以少支且夕乃聚族而居者舉無名之債而
取償於一旦是扼其吭而益之困也想督臣亦
未一深長思也臣部自虜傲以來新餉缺額者
至二百餘萬邇者外解中斷措處無策臣哀號
不已繼以痛哭今且泣盡而繼之以血矣如此
情形似亦海內所共見共聞也當此心盡力竭
之時而欲臣部舍已耘人能乎不能乎惟是既

奉

明旨責令臣部酌議具覆假令各執已見而彼此
相下恐非

明旨酌議之意臣竊有說以處於此查臣部代進
部

制錢節年共該銀五萬七千八百兩原係天啓二年
題定南戶部每年該進

制錢一百萬文每年折銅價銀六千八百兩恐零
不便俱北部代進聽其補還今督臣既稱原

額解正項則從前所代進者姑免令其償還
後

制錢如督臣議臣部亦為代進不取給於南局俟三
年後聽其再為補還若追還銅本銀五千一百
兩仍是臣部買銅之銀所當轉發該差買銅解
進者也至於事例銀兩三年分所入除三萬八
千六百六十六兩二錢為援兵支用者姑准作
正支銷其餘清查作速解赴臣部充餉從此以
後永免題留一切咨文照例移會臣部查覈轉

咨吏禮兵三部據咨算銀按數候解不則非臣
開例南計之意當議停止以歸北矣臣愚委曲
酌濟共除免銀八萬六千餘兩降心相從不過
如此督臣究心學問其講於恕之道久矣適已
之便而強人以所難斷不其然臣願督臣急已
之急而尤憐人之急也更有進焉督臣而欲足
用不必遠有所求但就

明旨所及與督臣所言者還為講究而已南中
制所派本折原足供南中之用其不足者道負多也

近該督臣題奉

明旨比於漕糧永不蠲免給繇註考悉歸南部從此轉輸絡繹可無憂不足也南京本折通融原無定制其水兌等米或本或折與時斟酌數年以來變更屢矣今楚餉盡歸南部本色漸積有餘則稍擇其可折者折之以紓眉急自關正鉅原非套詞可無憂不足也南中大小

神機等營大糧馬草原有定額年來漸增口糧鹽菜犒賞其水陸二營自倭警創設相沿有年惟

新餉同十五

九

天啓二年因東省妖亂募兵征勦又復增設新江口營督臣所謂聚兵易而散兵難增餉易而減餉難者也既稱先屬操院後乃歸之留計全操院餉原有餘不妨再為裒益又云南樞臣獲振商加意振刷必有一翻作用則清兵覈餉此其時矣誠能汰其老弱遇缺免補以除冗濫而歸

祖制亦無憂不足也此皆

明旨之已及與督臣之所已言者臣部特再為申明

不知可當前箸之一籌否也伏乞

初下南部虛公持心細繹

明旨惟加意徐覈於南毋過為爭執於北共急

公家戮力

王室庶不負協恭相成之道矣既經具題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南部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一日具

新餉同十五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南北總關國儲緩急自當酌濟目今南庚楚餉既還蠲免永杜若能嚴督外解力塞耗竇補劑猶易為力何得總括往年那借一旦責償於北這事例也糧關稅俱係新餉正額不許輕請制錢代進依議行欽此

考覈管理邊工錢糧主事包鳳起疏

題為考核司屬官員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奉本部送據管理邊工錢糧本部湖廣清吏

司主事包鳳起呈為詳報錢糧支放運買數目

以明職掌以聽考核事內稱職蒙題委管理邊

工錢糧

旨下之日職卽星馳前往遵化欽奉

明旨與督工內臣王應朝御史張茂梧商確一應事

宜凡發放班軍錢糧一以督工二衙門號領為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據職立一定規則凡有領銀俱於先日投領次

日發放一刻不爽必不稍有參差錯亂以滋軍

士守候之苦開吏胥需索之端至於放銀之時

眼同官軍開鞘稱兌務令針鋒不錯官軍自行

覓彈按驗足數然後發去凡打點使用扣剋短

少一切陋規蓋已洗脫盡矣至於關領本色亦

同折色先日投領次日坐倉發放職仍不時稽

察委官監看仍於各軍下次領糧之時面質上

次領糧多寡之數務令一升一合不致短少職

猶恐待哺者多轉運不及復自行召買仍發價

分運各口以濟急需幸爾軍無匱乏工有子來

人人歡躍趨事兩月之間春築告成職亦得差

竣回部今將冊內錢糧總數明白開列以便具

題一發放過鹽菜銀共四萬五千六百五十五

兩九錢四分五釐一放過本色粟米共七千一

百五十六石一斗七升本色料豆共二百五十

三石陸斗二升本色草共四千三百七十四束

放過折色稷粟米料豆草束共銀三千九百四

新餉司十五

十五兩三錢三釐四毫五絲五忽以上俱照

工二衙門號領開放無錯一完罷各倉口米共

四千三百石脚價銀六百一十四兩五錢二分

一召買米四千六百一十九石一斗黑豆二百

二十八石三升共價銀四千六百七十二兩三

錢六分二釐一本職廩給薪水紙張并各役工

食共支兩箇月共銀一百一十五兩二錢內有

本職節省過廩給薪水銀一十兩三錢三分五

釐未領還庫共計原領到新舊二庫銀七萬兩

除用過外餘銀一萬五千零七兩寄薊州庫內
取有實收聽候別用理合具呈以備考核等因
到部奉批新餉司具題考核奉此案查本官包
鳳起昨於訪獲奸商一疏奉有包鳳起釐弊可
嘉俟回部考核准與紀錄之

旨欽遵在案今本官既經事竣回部除將前項收放
過錢糧查明不羨外相應題敘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邊工司餉之役工作繁劇支應驚紛為
時雖暫厥勞實倍主事包鳳起一聞

簡命叱馭前驅念

王事之靡盬爰夙夜而匪懈凡班軍所需本折糧餉
立定規則設法開支勿遲時日勿短分毫致使
果腹之軍親効子來之義不兩月而墻臺鞏固
聿觀厥成司餉實與有力焉不特此也運價石
買開銷無冒濫之端廩給薪水節省有涓埃之
助且覺察奸商應夢熊等二十餘人使虜斷絕
網利之徒邊庾收平糶之益此其廉明幹濟真
有足嘉者矣考得管理邊工餉務湖廣司主事

包鳳起持身謹飭報

國忠勤出納錢糧清楚剔釐奸弊潛消茲當回部
之期允宜從優紀錄以備擢用以酬勞動者也
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吏部將包鳳起從優紀錄仍令本官
回部管事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一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班軍錢糧收放數目既經查明包鳳起司餉

勤慎准與紀錄該部知道欽此

題覆閩省援兵行月糧銀額例疏

題為遵

旨調發入衛官兵以靖奴氛以紓

聖慮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

二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覆閩撫熊文

燦題前事等因十月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福建援兵該省仍給月糧該部例給行糧

共以八分為率不動裁站銀兩知道了但月糧原

額若干行糧今給若干疏內尚未詳晰各載定數

始便開銷該部還明白具奏欵此欵遵抄出到部

送司隨即稟行福建入衛領兵守備鄭涇查核

省官兵在本處每名每月支糧若干奉文調撥

有無加增月餉若干行糧若干逐一開報以便

具覆去後續據守備鄭涇呈稱參將員下廩給

心紅紙劄每月原支銀二十四兩赴援奉院文

加支行糧十二兩共支三十六兩家丁每名月

支銀九錢九分赴援奉文加支行糧一兩五錢

六分共支二兩五錢五分守備廩丁每月應支

一十七兩四錢六分赴援奉文加支行糧心紅

紙劄一十二兩五錢四分共銀三十兩把總廩

丁月支六兩九錢六分赴援加支行糧心紅紙

劄八兩零四分共銀一十五兩百長糧丁月支

三兩零九分赴援加支行糧二兩九錢一分共

銀六兩大隊長并高招手月支糧一兩五錢赴

援加支行糧一兩二錢共銀二兩七錢小隊并

書記月支糧一兩二錢赴援加支行糧一兩三

錢五分共銀二兩五錢五分兵原分土浙土兵

每月支糧九錢浙兵每月支糧九錢九分赴援

奉文一體加支并行糧共八分每月共支二兩

四錢呈報到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閩省入衛兵丁日給八分者原合月糧行糧

而言也其各兵原額月糧撫臣原疏止開各官

兵本等月糧每月支銀一千六百三十六兩未

經載有官兵數目及每兵額糧細數是以臣部

覆疏未及詳晰其額數也今據守備鄭涇報稱

兵分土浙土兵月支九錢浙兵月支九錢九分

則是土兵每日額糧三分浙兵每日額糧三分
 三釐矣此外臣部再各給行糧銀三分本色米
 一升五合算值銀一分二釐是臣部之所給者
 亦日計四分二釐矣合臣部之行糧與本省之
 額糧以八分計之則土兵已日計七分二釐僅
 少八釐浙兵已日計七分五釐僅少五釐為數
 無幾亦屬易辦例該本省奏給以足八分之數
 無容再計者也及查閩省見在入衛官兵共一
 千五百員名兵丁之行糧既定則將領之行糧

新例司十五

七

亦當照例酌給以昭畫一者也今定將日給
 鹽菜銀三錢米五升守備日給鹽菜銀二錢米
 三升把總日給鹽菜銀八分米三升而此外之
 廩給心紅等項仍聽本省照常支給至於百總
 隊長之行糧俱照兵丁一體開支統自十月為
 始庶行月之職掌分明而錢糧之銷算清楚矣
 謹遵各載定數之

首相應詳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并行該營遵奉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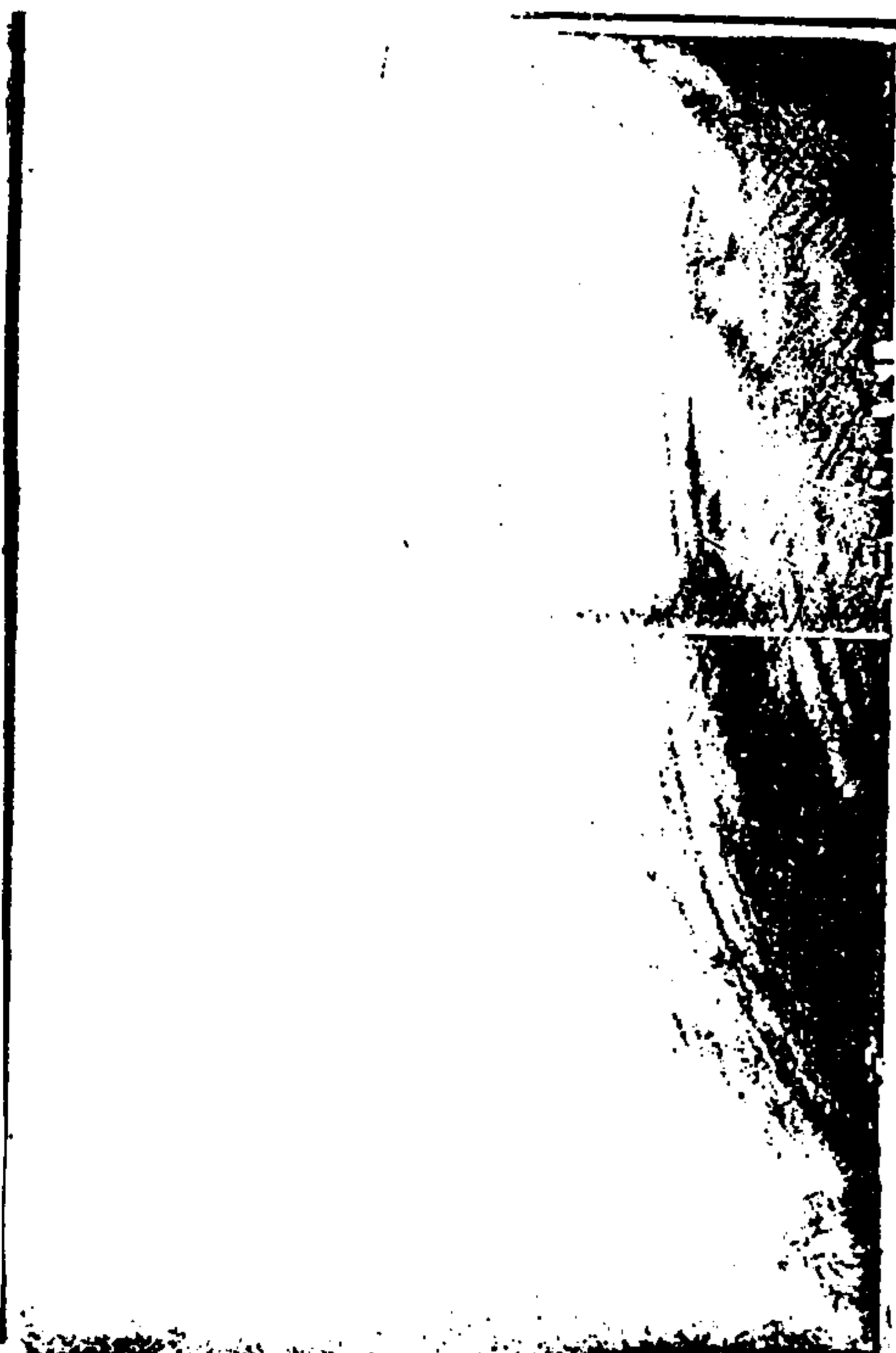
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這閩省入援將領及兵丁行月糧額例如議行
 統以十月為始但初時即宜核酌何得云該撫不
 載細數履疏未及詳晰直待奉旨然後行查兵餉
 銷算不清即此便是弊端該司官姑不究欽此

新例司十五

六



覆蕪關增設權稅司官疏

題為奉

旨加稅酌議已定請差專委併乞

欽賜關防以嚴職守以肅權務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南京戶部右侍郎兼南京都察院右

僉都御史呂維祺題前事等因十月二十六日

奉

聖旨蕪關權稅增設司官是否及便該部酌議具覆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覆奏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權司課諸商之稅往過來續事務

難辦倘稽察稍疎輒躲閃滋弊其責任原自

專而不宜分者也先是臣部題開蕪稅三萬兩

初意亦欲議設專官以董其事轉念事屬創始

未審民情趨向是以姑令南都監督移駐兼理

蓋慎之也今南督臣呂維祺遵奉

欽依劄令宣課司郎中蔡邦俊前去蕪關設法

照別開例徵收過往船料民心帖服商不難

開徵四旬收稅二千三百八十七兩有奇夫當

立法之初日約收稅六十金則循序漸進將來

更有倍焉者是蕪湖一關儼然一要津也且本

關距南京百八十里以監督一官而令其易地

而理兩稅委難兼顧恐猾商乘隙而漏稅者有

之奸役徇私而賣法者有之所謂駐蕪則京稅

虧駐京則蕪稅虧此必然之勢也督臣議分兩

差特請專官誠為有見相應如議允從聽其選

擇廉幹司官一員題差專任以裕

國課仍給

欽賜關防以重事權實亦妥便可行者也至於裁酌

吏合員役以杜冗濫仍取頂首以資建衙造

等費取贓罰以供各役廩餼工食等費而又解

其贏餘者以充餉督臣持籌已無遺策無容臣

部再贅一詞矣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南部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蕪關准設推司一員選擇廉幹的去關防禮部
鑄給餘依擬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河南另募新兵給餉疏

題為微臣心不忘

君謹述沿途見聞及南中情形乞

勅內外臣工振積竅葆元氣以固

國家根本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

年十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治昌鎮

兵部右侍郎侯恂題前事本年十月初六日奉

聖旨河南防昌兵丁例食本省月餉今該省復募新

兵餉從何辦著該部酌議速覆欽此又該河南巡

撫郝士膏題為遵

旨措新兵額外之餉并酌鄉兵簡練之宜事十月初

九日奉

聖旨據奏募兵新餉取諸宗祿餘銀但祿有嘗額如

果歲餘四萬兩前此哀貯何在豈得多派濫費民

兵止宜乘暇訓練使人自為戰守若精壯應役餘

丁幫銀歲給口糧十兩八錢何異募兵事在地方

宜確妥方奏毋先奏後議着該部看詳來說欽此

欽遵通抄到部送司相應併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河南入衛之兵初以八千餘名計繼而
撤回一千有奇其見在者尚有六千五百五十
餘名亦至夥矣內以精銳二千三百九十名分
防薊鎮其次以一千八百五十七名護衛
都門又其次以二千三百餘名防守昌平此河南
援兵見在分防信地之數也行糧益菜給之臣
部而月餉一項則出自本省屢奉

明旨兩相承辦向無異議者也近因該省地方以妖
變可虞撫臣郝土膏另募新兵五千六百夫此

各為疆域綢繆計無足怪者惟是月餉止有
數欲餉昌兵則新卒饑欲餉新兵則昌糧斷財
不能兩裕勢不能兼顧此南京督臣呂維祺瞻
彼顧此所以有昌兵重餉之說致蒙

明旨之查覈也今據昌鎮督臣侯恂之議亦謂援兵
之入衛者烽煙未靖既難議撤新兵之在河南
者地方多事又難報罷欲臣部措給月餉臣思
自有軍興以來左右支吾瓶壘交罄方苦行糧
之不繼安得有餘以給月餉哉且此端一開

紛紛飾危詞以比例者臣部將何以應之誠萬
萬弗敢承也况河南處天下之中雖云妖變叵
測不過癘疥之疾易於撲滅如以舊兵入援另
募新兵一旦邊方寧謐舊兵振旅而還將用舊
兵而棄新乎或用新兵而棄舊乎抑新舊二兵
之兼用乎聚兵易散兵難誠不可不深長思也
皇上謂月餉溢費難措業已洞見乎此矣撫臣郝土
膏議割宗祿之餘以作新兵之餉可謂苦心籌
畫委曲調停然新餉歲需六萬四千八百兩而
宗祿餘銀僅以四萬計數亦不相當也即使相
當恐於措餉之計得而於班師之計未必得耳
况祿有嘗額何以歲餘四萬兵食固所當資民
隱不可不恤誠有如

皇上所云豈得多派濫費者無已莫若量募新兵三
分之一姑以宗祿之餘暫充月餉俟防兵撤回
之日仍以兵還諸伍餉還諸兵如新兵溢額則
汰其老弱務如原額而止如此則目前得免兩
地措餉之難日後可無進退掣肘之患即宗祿

之有餘者亦可減派以蘇民力豈非計之得者乎至於團練鄉兵卽古者寓兵於農之意平日訓練有方一旦卒然有警家自爲守人自爲戰則耒耜卽爲戈矛赤子盡屬干城法固甚善但派給工食歲計十兩有奇則募兵何異且未收禦侮之功先開擾民之端恐不可爲訓也或於農隙之時令州縣官設法團練無離村落無廢生理則間閭不擾而緩急有賴矣臣等謹遵詳看來說之

旨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七日具題本月初十日奉聖旨援兵月餉給自舊曆舊人遵河南豈得獨異地方有事固當預防亦須計慮周詳兵民兩便這新兵應募若干宗祿果否有餘及鄉兵訓練事宜還著郝士膏會同新按臣從長商酌確議具奏不得執臆徇情徒滋紛擾欽此

題請冬月照舊加給援兵鹽菜疏
題爲酌給原加援兵鹽菜以廣

皇仁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查先該本部題爲議請加給援兵鹽菜以示畫一事覆兵部疏議將防護

都門援兵及防守遵薊川貴鎮尊宜大三秦之兵并團練各兵之未支月糧者量於七八九十四箇月各加鹽菜銀一分以作秋防犒賞緣繇本年七月初六日奉

聖旨這遵薊援兵勞苦鹽菜依議量加其餘地近優不得比例仍咨行督撫查報逃亡以清虛冒欺守管軍應否盡撤兵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通行遵照在案今加給已足四箇月自十一月起似應止給三分以仍其舊今奉堂諭時值隆冬兵士苦寒或再於十一十二兩箇月照前加給一分以佐椒薑柴炭之用新春停止事關增加相應

題

請察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援兵之入衛業一年所矣
前臣部於六月間覆兵部疏具題於鹽菜外增
加一分作水瓜涼棚之資自城下以至薊永援
兵凡餉薄者一體均沾蓋仰體我

皇上軫念久戍會至仁於無外已耳業已遵奉

俞旨自七月起至十月止共四閱月照數給發以作

秋防之犒賞矣繼此以往似不得再徵

殊恩方議移會停止不謂城下河南防兵蔡忠等未

肯輒減仍欲照舊增加會樞臣亦以為言臣伏

思之外解遲延正餉不數臣部能疊交耻方且

夜惶懼無所逃罪省一分可作一分之正餉自

付心力亦不能為之增加顧今何時乎以靡室

靡家之征人當感發栗烈之景候望寒月而心

傷聽角聲而泪墮且奴之窺伺於邊陲而乘我

不備者又當何如必飭也轉此憫之念而為敵

儻之思正在破格鼓舞之耳合無於十一十二

兩月照舊於鹽菜三分外再加一分為薑椒柴

炭之資新正停止以示終始

軫恤之典而為桑土綢繆之計或亦

聖明所不靳者也至於關寧援兵密雲標兵與通津

之浙兵閩粵兵及總兵王威之家丁新兵或地

近餉優或行月兼支者仍照前例不在議加之

數者也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優給軍士恩宜出自朝廷著另具本來行欽此

覆南督部議借鑄本疏

題為南計愈窘南鑄宜急謹嘔心詳議簡要可行請

旨嚴勅以裨實用以補罅漏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南京戶部右侍郎兼南京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呂維祺題前事等因本年十月十二日奉聖旨這條奏鼓鑄事宜不必增官費務與利別弊具有經畫者即擇人委任著實舉行鑄本借何銀兩

該部速與議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鼓鑄一事利出自然當規疊交罄之時議復鑄以生財廣鑄以補缺誠目前救急之着也但事屬創始倘立法未善釐弊無方將權自下操而利歸中滿者有之究且得失相乘利害相半恐非經久之道也查南中鼓鑄廠不煩更創其便一官不必另設其便二役不必費帑其便三先是南科臣陳堯言有復開新廠之請曾云較諸往昔事

半功倍設鑄本數萬金便可歲收數倍利誠非無據之言而臣部依議覆

請者良有以也矧今督臣呂維祺謀深裕

國志切匡時諒非能言而行不逮者我

皇上着即擇人委任着實舉行業先洞見其能任矣

顧本之不裕利從安生南督臣議將南中之俸

糧供南鑄即以鑄出之南錢支俸糧是以不費

之本生自然之息循環週轉深得為疾用舒之

意而猶慮其本之不廣也議借風陽倉一萬兩

或於楚餉內委該省府佐買銅或於兵餉節

數內奏借夫茲三項者皆南中固有之錢糧

臣一通融劑量間而自綽乎有餘裕矣其裒益

多寡權衡緩急此在督臣自有妙用無煩臣部

之借著而籌者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南部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這南廠鑄本權借南京俸糧鳳陽倉銀并楚餉
與節汰兵餉俱依議行者呂維祺酌定借數多寡
兼議何時補還及裒益接濟之法妥確詳明具奏
欽此

覆浙江鄉宦岳和聲遺囑鬻田助餉疏

題為勞臣籌邊盡瘁遺屬捐產佐儲謹據實

上聞以伸餘蓋以慰忠魂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三年十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巡按浙江監察御史李柄題前事本年十

月十九日奉

聖旨岳和聲捐產助餉著與查叙具覆銀俟布政司

解到覈收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

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原任延綏巡撫

岳和聲自縣令以迄巡撫歷官幾四十年每

清操大著能聲其破產募士而製器造車者

州之備兵也其選將練兵而籌畫節省者

之填撫也其服會戢虜而饑軍無脫巾者

之建牙也其最有功者如薊鎮之獲首妖延鎮

之勦巨盜又其伐謀耆定之勛也頃當歸里之

餘際茲彌留之頃囑凡以二百田易千金助餉

抑何其倦倦軍

國也耶若而人者生不顧身死猶戀

主文經武緯已表暨於服官義膽忠肝更捐輸於易
簣真有厲鬼殺賊之志不愧箕尾歸天之節彼
元聲慷慨投牒豈為亡弟私而按臣據道臣公
移具疏奏

聞必有以知之確矣所當照例查叙特加優贈者也

伏乞

勅下該部查例恤錄使九原之臣知

朝廷不負忠盡有如此者至所助餉銀并合屬鄉紳
所捐即便陸續起解以佐目前之急可也既經

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岳和聲著於議卹時量叙解銀已有旨了欽此

題催預徵新餉三分勒限附解疏

題為軍興日繁一日遼餉時迫一時再懇

聖明嚴勅省直速解預徵以亟救匱乏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先該本部題為軍興費夥遼

餉難支懇乞

聖明勅令省直照例預徵先期速解以濟緊急軍需

事等因本年九月初八日奉

聖旨遼餉預徵三分原屬舊例依議着覲官早徵帶

進其不入覲的撫按委解不許遲至歲外仍總行

開冊報部以憑考核餉額素定即三分亦易與

但須有司察已恤民悉心調劑如或借名涸徵

收耗羨者撫按官查叅重治該部速行嚴飭欽此

欽遵隨於九月初十日通行遵照在案目今

解不繼庚癸頻呼計目下十一十二兩月應

各鎮主客官兵行糧月餉共該八十九萬六千

餘兩而關寧之歷久與夫運價召買等項不與

焉且四川秦良玉所統萬兵又將到矣不得不

藉此預徵以備濟濟雖經奉

旨通行第恐省直諸臣不知時勢之急未免泄泄從
事倘待稽悞治罪何裨緩急之數亟宜查照道
里遠近訂以期限懸以

功令方克有濟相應題催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新餉預徵之舉原因軍興孔棘浩費不經計點
金之無術思脫巾之可虞倉皇籌慮爰議先期
預徵三分卽令

覲官帶進望之切而責之專正謂不如是無以濟冬
春之需也臣詞諄諄

新餉司十五

矣語煌煌檄行已幾兩月凡師旅待哺之情規

罄之狀想無處不聞靡人不識矣諸臣封疆
見急於奉行者固多而痛癢不開秦越相視者
未必無之若聽其完欠自如早晚徵解則將焉
用此預徵爲哉因復計遠近定期限設爲
功令以叮嚀之謹遵吏部題

准程限於外再加半月之期以爲徵辦三分之日
自九月初十臣部行文之日爲始計日課程
間距京甚近者如山西河南山東往回不過

月次近者如湖廣江西陝西浙江并南直十八
府州往回不過兩月臣部飛檄早已傳達於時
覲官尚未離任自當亟行徵辦三分如數帶進其免
覲者差官速解如念切急公者卽應於目前陸續到
京卽遲亦當不出十一月之外也至於福建往
回約得三月四川往回三月有半廣西往回有
有十日廣東往回百有十二日距京頗遠府州
縣官之入

新餉司十五

覲者多有未及聞
命而後啓行卽當那奏別項隨帶入
覲侯署甲官徵補總之福建應在十二月中解到
川應在十二月盡解到廣西廣東應在次年
月終解到此皆於往回程限之外加限半月
訂徵解之期均當依限通完解到而無容以
者也其在近省責成各府州縣遠省責成藩司
至於免
覲官員着代

觀者附解務期全完違者分別罰降法在必行庶可
以救眉睫而供軍旅矣伏乞

勅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軍興浩繁預徵新餉三分奉旨已久各省直司
府州縣等官誼當急公豈得玩延誤事這限期責
成及代覲附解俱依議嚴行該撫按督催接濟違
者分別叅處欽此

奏議

新餉司十五

題覆叅究浙江傾解潮銀官匠疏
題為欽奉

上傳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二年
十二月十七日該本部題前事內開浙江解官
周儒所解遼餉七萬七千餘兩以一萬發叅佐
御史金聲一萬發協理侍郎劉之綸各充兵餉
仍令本解將原鞘運到彼處自交遵兌支之成
法也今據金聲奏稱一萬之內兌少四十兩蓋
係原鞘短少之數例應解官自行照數補足
已同掛欠協理劉之綸銀兩一一補明無
議惟是銀色低潮似有不容置而不問者臣
聞之定以為解官作弊及查驗原錠州縣鑄刻
分明錠底印封具在似與解官無干復據臣
司官馬禎密持整錠銀與鑿碎銀并齋呈驗
面瑩白光淨非下火鑿折亦無從窺其作偽之
處豈獨本解不及知即藩司縣令亦無從知也
率皆傾銷銀匠藐視
國法朦朧作奸以至於此第目下軍餉正亟未

提質再查周儒所解之銀除發過五萬七千餘
外尚存一萬九千餘兩合應行令新委管庫主
事陳觀陽傳喚銀匠面同解官認記州縣逐錠
鑿鑿驗其色之足者留用低者傾銷計其虧折
之數卽行該布政司行原解州縣照數補解方
准掣批其原傾銀匠相應計贓問罪盡法究處
以警將來等因題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咨行浙江巡撫并都察院轉行巡
按御史提究各該銀匠計贓論罪星速回覆以

奏疏

新餉司十五

光

憑奏緣去後今准浙撫陸完學咨稱准

前事隨卽案行該司卽將周儒所解遠餉存

一萬九千餘兩內改傾低銀一萬八百兩速

省城積歇銀匠各犯提解杭州府理刑推官

一研審計贓問罪招詳到院爲查解官周儒

解遠餉七萬七千餘兩於內揀出低銀一萬八

百兩據稱傾折四百二十四兩零已經稱貸

補掣批訖今據推官研究該司覆審將周儒

慶元縣原解低銀一錠當堂傾好只折銀六

以奉化分水浦江慶元四縣解過銀數錠數計

算共該追銀八十七兩給還周儒據稱每錠折

三兩二兩今面傾一錠只折六錢足爲的據銀

匠袁理等傾鑄官銀侵尅至八十七兩律以監

守自盜各當厥辜內一匠傳曾已故名下贓銀

應着家屬追給查徵解各官奉化縣係陞任知

縣劉道生分水縣知縣石顯玉浦江縣陞任知

縣蘇國翰慶元縣丁憂知縣王士煥各匠作奸

而各官不能防奸不能無過或議或免統候部

裁據經該司招詳前來相應咨覆等因招詳

守掌在官財物若有侵欺者計贓以監守自

論四十貫律遇例減等徒四年納數贖罪犯

奉化縣銀匠袁理浦江縣銀匠鄭四分水縣

匠周元入官罪穀二百四十石給主銀八十

兩發還換回奉化縣元寶一錠招詳到部送

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遠餉乃三星

命脉百姓脂膏誠不容分毫侵尅者也故解

錢糧必使傾成元寶鑿記字樣者正以隄防

錢糧必使傾成元寶鑿記字樣者正以隄防

偽耳詎意浙江所屬奉化浦江慶元分水四縣
銀匠袁理等罔顧法紀交逞奸譎各於傾銷違
餉時鑽鈴飾偽巧尅肥已蠹

國殃軍莫此為甚若謂神鬼莫測豈知耳目難掩

一經爐冶面目既露又安所逃罪乎招擬以監

守自盜罪坐以雜犯贖徒尚有餘辜者也至於

解官周儒身承押解卽有典守之責不繩以罪

幸矣追出奸匠八十七兩之贓卽係在官之銀

恐周儒不得而有也所當與贖穀罪銀一併解

充新餉無疑矣其經管縣令奉化縣任

劉道生分水縣知縣石顯玉浦江縣任知

蘇國翰慶元縣丁憂知縣王士烺不能釐弊

奸均應量行罰俸三月以示薄懲庶奸徒畏

有司警惕而違餉鮮耗蠹之虞矣既經咨覆

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遼餉銀兩豈容侵尅低假有司官不能覺察治
行可知劉道生等姑罰俸半年示懲袁理等配贖
未足蔽辜著行另擬追出贓銀并解充餉該衙門
知道欽此

覆秦中延郡荒歉蠲賑疏

題為延屬荒盜頻仍延民逃亡殆盡懇乞

聖慈鑒憫特賜蠲徵以恤子遺以消亂萌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陝西巡撫王順行題前事

等因本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延綏巡撫洪承疇題為邊

地荒盜相仍窮民逃亡甚慘懇乞

皇上垂憐俯賜蠲賑以保殘黎以彌亂萌事等因本

年十月三十日奉

聖旨延鎮災棧相仍救荒始可彌盜這奏內請留

餉該部酌議具覆餘已有旨了欽此又該本部

衙門添註右侍郎等官崔爾進等題為三秦兵

荒極慘窮黎蠲賑宜先懇乞

聖明亟允撫臣之

請以救子遺以靖亂端事等因本年十一月初七日

奉

聖旨秦地饑荒朕深軫念緩徵已有前旨洪承疇

留遼餉一萬方下部酌覆目今軍興費繁豈得更

議多留至應免覲正官事關撫按職掌鄉紳不必

實陳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

覆秦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陝西延安一郡素稱

貧瘠兼之連歲疊罹旱澇賦稅維艱原與富庶

地方不同先是臣部因督臣楊鶴之

請議將延慶平三府三年分遼餉銀六萬七千餘兩

寬限緩徵矣繼而撫臣劉廣生又為三府請

命臣部曲為調劑復將三府前項遼餉銀以三萬七

新餉司十五

千兌抵延綏年例其餘三萬兩兌抵寧夏

年例各一萬五千兩即於應發該鎮年例照數

扣除作新餉以抵舊餉之數此本年五月內題

奉

欽依者也所為三府計者已無所不至矣今延安

屬如清澗安定宜川雒川米脂宜君中部等縣

綏德葭州等州或以災棧荒蕪或以疾疫死亡

或以盜賊近窺顛連疾苦情景堪憐撫臣王順

行洪承疇念切痼瘼計周桑土一以蠲免元

三年遼餉為

請一以撥留西安府三四年分遼餉一萬賑濟為

請而該省鄉紳侍郎崔爾進等見之切而痛之深且

於蠲賑延屬外欲更益多金廣濟三秦為

請矣連章交牘悉皆鄭俠之圖而

請賑議蠲均屬賈生之哭信救饑彌盜之石畫而極

溺亨屯之仁術也夫愛民如子原

皇上所倦切睹此軋軋益覺動念臣部仰體

宸衷俯憐民瘼寧忍過為徵求而獨有吝嗇哉惟是

抵兌一定臣部已將三年分解陝京運都亦

鎮兵餉今更求補又煩支吾未便矧三秦之

苦雖所當卹而根本之危急尤屬堪虞瞻彼

此誠難盡應諸臣所求者謹酌量於緩急之

而權衡於可否之際議將延安所屬元二年未

完遼餉先行蠲免以蘇民困查元年則欠一萬

三千零二年則欠一萬六千零耳其餘民運錢

糧自係邊方所需諸臣疏中原未言及不在議

蠲之數也至於三年遼餉已經抵兌年例姑俟

明歲麥熟徵之既免其舊欠復寬其現徵此外

又如撫臣洪承疇所

請量留西安府三年分遼餉一萬聽其設法賑濟蓋

該省三年正雜二餉尚欠十萬有奇或無難辦

此也果爾延屬災黎庶其有起色乎若夫慶陽

平涼以及西漢等府饑荒未甚撫輯易施且遼

餉有限又安得人人而濟之哉案查先該撫臣

劉廣生條議該省創設新兵餉銀內有兵荒銀

一萬九千兩又有西安稅課等銀一萬五千餘

兩就中通融調劑儘足充為省會勦賊賑濟

用似不必再議挹注者也既經諸臣具題前來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督撫按臣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延郡荒歉異常所欠元二年遼餉特准蠲免

留西安三年分遼餉一萬兩著洪承疇設法賑濟

仍榜諭饑民安心復業以稱朝廷軫恤至意其
漢慶平諸府既稱兵荒稅課等銀可通融調劑着
該撫按悉心酌處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聖



題請暫借輕齋十二萬兩克餉疏

題為錢糧萬分缺乏募兵需餉難緩再懇

天恩俯准暫那庫銀以救燃眉窘迫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到部該臣等查得九月初旬至

今已兩越月兩省直之解到新餉不滿三十萬

業已舌敝唇焦呼之不應矣即十月之餉亦以

欠數未完不敢報竣方懼愆期致罪而憂心如

焚也乃目前之最急而不容少緩者無如蘇州

募兵銀三萬屢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聖

嚴旨督臣方在守惟而無奈庫藏塵封載在五日

奏報內者想難逃

聖明之洞照矣不特此也主兵客兵其望行月糧餉

者雖屬均急但援兵員寒防禦無廬舍可依無

親戚可貸其需此數分鹽菜猶如嬰兒待乳時

刻難緩非若主兵之猶可少俟也時急勢迫在

外撫按藩司似有意延緩陷臣以莫救之罪者

夫疾痛則呼父母危急則籲

蒼臣不向我

皇上哀號而誰為哀號乎前輕齎貯庫蒙

皇上暫准那借其憐臣寬臣者亦無所不至矣今

為發棠之請臣知無所逃罪但募兵三萬并接

兵塩菜共需十四五萬即臣等折肉炊骨亦不

能有此數也今查輕齎銀在庫者尚有二十五

萬有奇或暫借十二萬就此二項緊急者那移

措發以救然眉萬分之急總於預徵三分銀內

照數補還必不敢少逋錙銖耳前臣於

平臺

名對時舉外解久斷庫藏如洗之苦楚已實

宸聽矣伏望

皇上俯照萬不得已之情准行暫借庶兵士之憔悴

可蘇而臣部之倒懸亦可解於萬一也臣等可

勝戰慄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軍餉須有經制每遇匱乏輒請借發豈是長計

念外解未到准暫借輕齎銀十二萬兩應用者即
照數補還欽此

題參省直逋欠新餉司府疏

題為新餉匱乏已極人心怠玩愈甚謹開具欠數

據實糾參伏候

聖明裁斷以破積習以救危疆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竊照外解久斷省直不遵

明旨俱已違限相應查參具題等因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遼薊王客兵馬月需以四十萬計所恃

以為續命之膏惟有加派雜項別無儲蓄以待

不時之通融也即各省直諸臣同心協力如數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五

而解如期而至猶恐不能權宜於緩急不謹

月以來外解中斷而徒切望梅之歎也即計

月應發之餉除發過三十萬九千八百兩零六

錢五釐外其應發未發者尚欠八萬一千一百

五十一兩四錢而束手莫措矣昨於本月初四

日

平臺

召對恭承

天語命臣部先期備餉勿致臨時遲悞臣於領承之

下不覺心膽墜地而計無所出也將望之預徵

三分然西江之水涸斷難俟轉眼冬底則兩月

所需幾百餘萬從何設處乃省直諸臣泄泄從

事若直欲扼臣等之吭而制其死命者豈以臣

部未有申飭

皇上未有責成而撫按可以誘卸乎臣逆知怠玩之

習中於人心者牢不可破因於六七九等月具

疏督催仰瀆

聖聽者已至四次臣蓋算前計後情激詞迫方泣盡

而繼以血屢奉

明旨再三申飭一則曰歲解餉銀責在有司各該撫

按嚴限責成自應及額以後催徵如有延悞經

管官必罪不宥再則曰新餉責成撫按務要如

數催完依限回奏有司怠玩參來罰治三則曰

這省直加派雜項欠至二百四十萬有奇軍興

繁費豈堪玩視若此着各該撫按勒限催解仍

自行回奏違者必治不宥四則曰錢糧一經那

借便易混淆據奏餉解不前軍需難緩准暫借

太倉庫貯銀二十四萬兩應用即嚴催外解補
還其催餉京卿并各該撫按俱着依限自行回
奏

天語煌煌炳若日星凡懷靖共之義者當不知如何
措辦如何轉輸尚懼後至無迺於

天威之震疊竟褻如充耳愆期而不報者何也抑或
欽限未過而徵解回

奏尚得需之時日乎查各省直近者如河南陝西
俱限以八月全完遠者如浙江福建江西湖廣

廣東南直俱限以十月全完臣業飛檄核會
奉有依限嚴催之

旨矣復慮轉運艱難未能躡至近者展限十月遠者
展限十一月而今猶非其時耶查福建則欠雜

項銀四萬一千五百三十六兩七錢零廣東則
欠雜項銀五萬三千二百七兩二錢零陝西則

欠加派銀四萬三千五百七十五兩九錢零雜
項銀六萬五千四百四十九兩一錢零河南則

欠加派銀七萬一千四百一十八兩七錢零雜

項銀一十七萬二千四百四兩九錢零浙江則

欠加派銀二十三萬四千六百六十九兩六錢

零雜項銀一十五萬六千九百五十一兩三錢

零江西則欠加派銀一十五萬六千八百九錢

零雜項銀一十四萬九千二百七十一兩八錢

零南直應天撫屬等府則欠加派銀一十四萬

六千三百二十八兩四錢零雜項銀一十萬八

百六十九兩零鳳陽撫屬等府則欠加派銀一

十一萬八千四百七十二兩八錢零雜項銀一

十萬九千四百六十四兩一錢零湖廣則欠加

派銀二十六萬六千五百五十八兩五錢零雜項銀

七萬兩四川則欠加派銀一十二萬二千三百

四十四兩九錢零合而計之共欠臣部正額者

尚該二百七萬七千三十餘兩其間有京卿自

請展限與奉

旨准年終回奏者不過湖廣四川二省而已河南既

已違限即百喙無詞矣雖浙直等處尚在限內

但其欠數之多至二三十萬者即寬之年終是

知其必無神運鬼輸之巧而尚容槩爲寬假以滋拖欠者乎至於捐助一項原係省直急公之誼今查解到者止南京浙江江西山東山西湖廣數處內有取數最少者其餘如福建陝西廣東廣西雲南四川南直北直各王府共該銀九萬五千九百五十餘兩雖報而未至也生員優免銀兩屢行申飭止山東一省解到萬金北直數府冊到而銀未到其餘省直并冊報亦杳然也此項銀數頗夥臣部賴以接濟而泄泄如此柰之何哉繩以考成之法此均違限之列者也夫省直限期定自臣部重以俞旨此而不遵誰當遵者是人心怠玩未有甚於今日而弁髦

一項河南浙江俱以十餘萬計雖明旨不准開銷臣部飛檄頻催而設法抵補者誰也甚至借充宗祿袍價及本地兵餉亦各省直所時有也奪此以與彼久假而不歸臣部安得而不重困也撫按雖無錢糧之責亦奉有督催之旨懲貪警惰乃其職掌怠玩如此可盡置不問乎京卿雖奉有專差所賴地方撫按司府爲之督催料理竟置不問至有以勞瘁而客死境上者如喬承詔沈應時是也亦有以徵解不前進退維谷每接公移私札輒稱憂鬱成疾者如蔣九儀王夢尹唐暉是也卽撫按司府亦安所辭其責哉各省直分其欠少者如陝西之多事廣東福建之數萬聽其自行速解姑且免議其欠多者如浙江江西河南應天鳳陽撫屬等府似應照例處分恐有起解在途難以預定所當責成司府先行降俸戴罪督徵勒令歲終全完違者倍加降斥以警不職者也抑臣於今之人情而更

有痛心焉撫按司府與本部原有無相濟而呼
吸相通者也惟是異地則隔膜旁觀則岐視以
地方起見者謂一切征求俱可從寬卽臣部愈
急而反應之以緩非真民窮堪恤也不過延一
日便徇一日之情面耳以邊疆起見者謂凡有
追呼立時卽辦縱儲蓄有餘而日見其不足非
真兵驕難馭也不過多一分遂得一分之充贍
耳至於額外之開銷稍爲查駁而隨來指摘無
名之責望纔有爭執而卽開罪端任怨任勞臣
固有所不辭然而足

國無術緩徵之策此臣日夜拊心而無解於溺職
之罪者也伏乞

宸斷將司府等官降俸督徵務使遼餉正雜及捐助
優免等項盡數起解於以供戰守而資飽騰邊
疆幸甚臣部幸甚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旨這省直欠餉司府等官先行降俸督徵陝西廣

東福建三省姑免議嚴催其捐助優免銀兩着
查報速解歲終再分別完欠具奏欽此

覆梁大司馬條議積穀疏

題為直陳釐弊之要以裕

國用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

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子少保兵部

尚書梁廷棟題前事等因本年十月十二日奉

聖旨覽奏具關兵食大計屯政欲清地額須治豪強

鹽法欲禁私販須屏請託鑄錢欲杜低價須嚴秤

報茶司欲收番馬須革商票各款俱切中要弊整

然可行該部還將每項單疏議覆近來吏治日偷

不講積貯猝有緩急輒言無策今後着撫按嚴

各地方官積穀備荒不時設法查驗仍每年造冊

報部考核不得循例以空數塞責如有擅取贖銀

經視公儲者定真重典不饒該部院即條議規約

來看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別

款另行具覆外其積穀一項相應戶部都察院

會題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看得古云

明君貴五穀而賤金玉

國無三年之蓄者國非其國誠有見於積貯之當

豫也蓋凶荒為災雖

盛世不免而儲蓄有備則緩急可恃故各該地方設

有預備倉即以州縣贖銀令其積穀以地方之

大小為蓄積之多寡每年鉅邑或至千石次亦

六七百石或四五百石不等載在考成無容短

少乃州縣之不肖者每借以充私橐而登報積

穀者百無一二又且虛聲上倉封銀影射以掩

查盤之耳目又且托名修理藉口覓賑以為冒

破之階梯卒有災警倉廩若洗請蠲請免大聲

而疾呼矣官吏為奸民不見德如近日秦地災

荒積貯空虛吏治之壞信有如樞臣所言者今

當勒令盡數積穀豈容異議但查天啓元年臣

部前任尚書李汝華採集臺省諸臣之議言穀

可年年遞積饑荒未必年年皆有題行各省直

自恭昌元年以前所積穀石已經平糶一半解

部助餉自天啓元年為始地方年額罪贖登報

積穀者以一半積穀備賑一半徑收贖銀解部

業已載入雜項之內每省有至二萬一萬上下

兩直每府有數千兩及數百兩至等皆係關寧
續命之冊所當照舊解部者也至於積穀一半
之內又經臣部於崇禎二年因舊餉不足曾於
會議已經

宸斷疏內題折十分之三以充邊餉素有

欽依通行省直遵照訖頃據北直按臣余文燬業已

如議

奏報見經臣部具覆似不得不再為申明以便省

直奉行者也其自天啓元年起至今止年積年

多數亦不貲但恐州縣涸肩開銷合令各省直

撫按備行所屬州縣徹底清查一番自天啓元

年起至今崇禎三年止要見某州縣每年例該

積穀若干內應解部銀若干實該積穀若干係

某官某經營果否足額有無侵冒開列管收除

在冊報撫按選委精明推官查盤明確如有短

少侵沒從重糾劾仍將在倉實數奏

聞此後各衙門紙贖春夏二季解京助餉秋冬二季

除折三分之一解充舊餉外餘皆收穀上倉不

許收銀仍照題定贖錢近例實行憲票之法以

杜侵漁之弊如違聽撫按官不時糾舉州縣考

滿給繇以積穀多寡定官評殿最但不許借名

積穀罪外酷罰以致民不堪命如有此弊亦聽

撫按叅劾其每年查叅積穀之疏俱限次年春

季具奏不許遲延庶上有察已奉公之官則下

無水旱凶荒之虞吏治民生兩有攸賴所當着

實飭行無托空言者也至於納穀贖罪做古輸

粟實塞之意兼寓泣囚解網之仁亦屬便計但

此希世殊恩出自

聖裁非臣等所敢擅擬者也既經樞臣具題條議

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通行遵照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積穀原以備賑邇因軍興繁費議折春夏之半

復議折秋冬三分之一以助邊餉然歲歲積貯總

計自饒乃有司侵牟充橐以致空廩無濟以後
折餉外俱要盡數入倉仍自天啓元年始備查實
數清冊奏聞如有缺額侵冒等弊該撫按根查
任何官指名叅處秩滿以積穀多寡殿最官訂
不得借名科罰違者並行叅治其疏叅以每年春
月為限俱依議行罪犯不許一槩收贖前已有旨
了該衙門知道欽此

新餉司十五

三

覆梁大司馬條議鼓鑄疏
題為直陳釐弊之要以裕

國用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
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子少保兵部
尚書梁廷棟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覽奏具關兵食大計也政欲清地額須海蒙強
鹽法欲禁私販須屏請託鑄錢欲杜低假須嚴秤
報茶司欲收番馬須革商票各款俱切中要弊然
然可行該部還將每項單疏議覆近來吏治日偷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三

不講積貯猝有緩急輒苦無策今後着撫按嚴
各地方官積穀備荒不時設法查驗仍每年造冊
報部考核不得循例以空數塞責如有擅取贖
緩視公儲者定真重典不饒該部院即條議規
來看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別
款另行具覆外合將錢法摘款具覆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天地之利藏於山澤是以足
國之要自屯塩而外無過於鼓鑄矣使其經理有
方弊竇盡祛則子母相生循環不已良足以濟

美利之源而贍軍

國之用故

明興設寶源局於工部專司鼓鑄自有違事以來臣部又增設寶泉局專設侍郎司官以董其事凡所以買運銅鉛督率商匠使爐無留停錢無壅滯者亦已智盡能索矣今據樞臣所陳謂南中鑄局有減銅多鑄創為補秤之說以塗耳目實與商匠隱弊私鑄果如所陳則鼓鑄之利徒為貪吏充私彙矣但錢局之設南居其一北居其

二此等情弊難保必無雖臣部補秤之錢

月開報以入正項然終不若車其補秤之銀錢務足一錢二分五釐如不足者即令爐匠工另鑄之為愈也蓋官錢既重則私鑄者自難橫行仍令按月按期報完俾奸商奸匠無所容其隱屏私鑄之地則鑄多而害祛

國家無窮之利將在是矣相應如議通行申飭北鑄局嗣後定為按月報完查照銅鉛秤斤之法俱聽堂官不時抽秤如有短少除勒令補鑄

改鑄外官即恭處商匠繩以重法斯亦補偏弊之道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這鼓鑄事宜革補秤足分兩及按月奏報俱依議南北遵行但商匠弊彙多端全在清查嚴密如有違式與私鑄的從重懲治并經管官恭處該衙

門知道欽此

覆梁大司馬條議屯政疏

題爲直陳釐弊之要以裕

國用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

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子少保兵部

尚書梁廷棟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覽奏具關兵食大計屯政欲清地額須治豪強

益法欲禁私販須屏請託鑄錢欲杜低假須嚴秤

報茶司欲收番馬須革商票各款俱切中要弊鑿

然可行該部還將每項單疏議覆近來吏治日偷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卷二

不講積貯猝有緩急輒苦無策今後着撫按嚴督

各地方官積穀備荒不時設法查驗仍每年造冊

報部考核不得循例以空數塞責如有擅取贖錢

緩視公儲者定寘重典不饒該部院卽條議規約

來看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別

款另行具覆外合將屯政摘款具覆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

國朝立衛所以嚴武備設屯田以充軍食所謂養

軍百萬不費民間一粒粟者其法制良善也不

意年久變易漸失其原在各邊則多入於豪帥

之府在各省直則兼併於勢要之家且又有窮

軍典賣數易其主改移丘段卒難辨屯田之廢

職此之故昨蒙

皇上軫念軍儲銳意修復臣部與科臣再三籌畫亦

已不遺餘力矣然欲修復舊屯不過清核隱占

故臣部前議查照魚鱗圖冊逐段清查履畝踏

勘則水落石出自可按籍追還但恐豪弁之惡

其害已而去之也故責成屯院與各該撫道設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卷二

法稽查務得原額而止今樞臣謂各衛魚鱗

俱在宜專責省直管屯都司與各衛管屯指揮

重其事權嚴其賞罰使將原額屯田盡數報出

敢有豪強把持阻撓者聽其指名參糾治以重

典厥議甚善但都司與管屯指揮恐其未必盡

屬賢者倘以急欲見功之心行其暗自肥橐之

計將有取民間之膏腴以供其顛倒者矣似宜

責成兵部與撫按屯道將管屯都司務擇人除

授管屯指揮務加意遴選假以事權許以便宜

俾令先核屯冊次清屯田要見一戶祖軍某人
 見軍某人原領屯田若干畝坐落何處今或自
 種或轉典於何人許令原主仍用原價贖回其
 無力取贖者聽令典主管業完糧如有勢豪隱
 占卽許申報盡法查究如能實心任事清查得
 法都司指揮不次擢用文官不得分其功倘衛
 所自行侵占首報不實而都司扶同欺隱及借
 名隱占濫及民田者在內聽屯田御史在外聽
 督撫按臣指實叅糾治以重典如都司指揮統
 督撫按臣指實叅糾治以重典如都司指揮統
 意釐剔而鄉紳欺隱院道庇護及掣其肘亦
 有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巡撫并咨都察院轉行管屯

史備行各該管屯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清屯屢旨甚明依議行與該管各官設法查處
 以稱朝廷贍軍安民之意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遼撫請索豆價馬乾銀兩買馬疏

題為關外空乏已極懇乞速發月餉功賞并扣還
去冬抵餉豆銀及空馬乾銀以救急需專理
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三十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遼東巡撫丘禾嘉題前事
等因本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月餉功賞着該部查明措給其還豆價借馬乾
及扣餉存貯事宜一併酌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除功賞聽兵部措發月餉該本部陸

新餉司十五

續措發外所有還豆價借馬乾及扣餉存貯事
宜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糧料雖分
本折要皆臣部軍餉間有移緩就急不過將臣
部之物還供臣部之需非從外借者也未冬虜
梗東道遼餉難達餉司王四聰那豆六萬五千
五百七十九石抵給兵餉二萬六千二百三十
一兩六錢以本色羨餘濟折色不足通融銷算
不過一轉移間耳安得移為修城雜項之用是
豆價一項撫臣可不必取償於餉司也空馬乾

銀先經臣部題允充餉而買馬銀兩又例屬厠

寺供辦各有司存不得一槩取盈臣部惟是封
疆事重馬匹缺乏臣部念切同舟誼難坐視昨
該臣部議覆撫臣丘禾嘉恭報到任疏內議將
查出缺兵缺馬銀兩量撥五萬以佐買馬之用
關內關外四六均分關外應奏三萬關內應奏
二萬亦委曲接濟之意也今撫臣既於關外扣
存空馬乾內索去買馬銀一萬二千兩此外仍
聽關內關外兩地找支以足五萬之數前銀已
經支銷臣部大費設處已經創行兩地餉司遵
照奉行矣况兵部見議扣解驛遞銀兩以供遼
左買馬之用又何必厚責於臣部乎是馬乾一
項撫臣亦不必取償於餉司也祇有騎管倒馬
兵丁月扣二錢原係臣部覆關院疏裁留以供
地方買馬之用則臣部又何敢吝焉委宜與朋
合銀另扣貯存以杜滙淆以市騰驥所當如議
聽令該撫酌給買馬冊報銷算者以上三事
皆臣虛心酌議務求兩利金存無使偏肥偏瘠

新餉司十五

庶款項分明錢糧清楚可免彼此紛爭之虞矣
既經撫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督撫并各該餉司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據奏豆價抵餉俱屬該部不必議償馬乾節曠

找足五萬并無馬兵丁扣銀貯庫以供買馬具見

協心俱依議行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十一

再題冬月加給援兵鹽菜疏

題為請給原加援兵鹽菜以廣

皇仁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查先該本部

題為議請加給援兵鹽菜以示畫一事覆兵部

疏議將防護

都門援兵及防守遵薊川貴鎮宜大三秦之兵

并團練各兵之未領月糧者量於七八九十四

箇月各加鹽菜銀一分以作秋防犒賞緣繇本

年七月初六日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十一

聖旨這遵薊援兵勞苦鹽菜依議量加其餘地近餉

優不得比例仍各行督撫查報逃亡以清虛冒城

守營軍應否盡撤兵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通行

遵照在案今加給已足四箇月自十一月起似

應止給三分以仍其舊今奉堂諭時值隆冬兵

士苦寒或再於十一十二兩箇月照前加給一

分以佐椒薑柴炭之用新春停止事關增加相

應題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援兵之人衛業一年所矣

前臣部於六月間覆兵部疏具題於鹽菜外增
加一分作冰瓜涼棚之資自城下以至薊永援
兵凡餉薄者一體均沾蓋仰體我

皇上軫念久戍會至仁於無外已耳業已遵奉

俞旨自七月起至十月止共四閱月照數給發以作

秋防之犒賞矣繼此以往似不得再微

殊恩况臣部旋疊交耻省一分可作一分之正餉自

忖心力亦不能再為增加顧今何時乎以靡室

靡家之征人當感發栗烈之景候望寒月而心

浙南詞十五

傷聽角聲而淚墮且奴之窺伺於邊陲而

不備者又當何如悲飭也轉此憫之念而為

愾之思正在破格鼓舞之耳合無於十一十二

兩月照舊於鹽菜三分外再加一分為薑椒柴

炭之資新正停止以示終始

軫恤之典而為桑土綢繆之計此投醪挾纊之恩出

自

聖裁非臣等所敢擅專者也至於關寧援兵密雲標

兵與通津之浙兵閩粵兵及總兵王威之家丁

新兵或地近餉優或行月兼支者仍照前例不
在議加之數者也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冬月嚴寒援軍可念前議加鹽菜銀准再加十

一十二兩月以示軫恤其地近餉優原不在議內

者不得比例欽此

題差主事陳振豪管理新餉銀庫疏

題為請官交代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

禎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奉本部送據專理新餉

銀庫本部江西司主事陳觀陽呈前事內稱案

照崇禎二年十二月內本庫前任主事王國祚

差滿蒙本部具題差職接管割付到職遵依於

本年十二月初五日到任管理庫務扣該崇禎

三年十二月初四日一年差滿例應更替除一

面將任內遵行兌支之法收放過錢糧數目逐

新餉司十五

一造冊臨期呈報外擬合預行申請選擇

一員題請

明旨候滿日交代庶餉務不致耽延而事有專責等

因到部奉批司查奉此查得新餉銀庫陳主事

委於崇禎二年十二月初五日到任扣至三年

十二月初四日一年差滿例應預

請差官更替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新庫管數百萬

遼餉經出經入事務糾紛責任綦重矧今奴孽

未除援兵四集且庚癸之煩呼盼輸將而不繼

瓶罍交罄左右支吾非盤錯幹濟才未易勝厥

任也今該庫主事陳觀陽既經報滿例應請官

交代而題差之例近奉

欽依挨順資次查本部山東司主事陳振豪資俸相

應才品攸當理合具題恭候

命下臣部割付陳振豪前去新餉銀庫至期接管施

行崇禎三年十一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

新餉司十五

覆朱罔卿報解江右錢糧完欠疏

題為三報續解餉銀以足部額以遵

欽限事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十二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僕寺卿朱大啓奏前事等

因本年十月十一日奉

聖旨這江西續解餉銀併搭解銀兩曾否如數到部

着查明具奏劄額催完朱大啓即前來供職該部

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為照各

省積逋原欠有數解有期也催餉之役期於如

數如期而局即竟今按催餉罔卿朱大啓原

江西餉額共該五十九萬七千有奇除斷事江

雲鵬解新餉銀七萬一千一百九十二兩有奇

於二月到部通判王國祚解新舊餉銀三萬一

千八百一十一兩有奇於三月內到部通判殿

陽一貫解新舊餉銀八萬三千七百四十六兩

有奇於六月內到部都事趙進解新舊餉銀九

萬九千九百九十兩有奇於六月內到部通判

顧允恭解新舊餉銀八萬一千七百一十五兩

有奇於九月內到部以上解過各餉共三十六

萬八千四百五十四兩先經臣部查明於八月

內覆奏訖今查候缺經歷陳廷傳領解新舊兩

餉并雜項裁汰充餉銀共一十萬七百五十六

兩有奇又於十月內到部案查該差前疏原報

有區日揚先解雜項等銀四千四百五十兩程

希堯先解加派銀二萬四百兩解工部分餉銀

二萬兩開銷買米五萬八千九百九十五兩新

加耗米七千五十三兩七錢五分此原係實徵

之數而臣部未准開銷者以奉

旨催徵方始恐承催者遂藉以完局耳今查先解之

銀實在催數之內而糴買邊米之價時已入冬

應准開銷以上前後解過各餉并奉文銷算派

買邊糧等項共完解過五十八萬一百餘兩較

之原額止欠一萬六千九百兩有奇又查經歷

陳廷傳領解更農班價銀二百四十八兩五分

崇禎二三年分裁扣南馬協濟銀四百五十四

兩九錢五分另批搭解共銀七百零三兩亦於

十月內到部夫江以右夙稱疲瘠即彼中士民
 蒸蒸好義而力不從心勢難驟償從來新舊之
 逋欠累積有司之叅罰頗仍今罔卿朱大啓苦
 心籌畫殫力拮据先後催解已及五分之額該
 差勞績抑又未可泯也臣於此而更有說焉小
 民之輸納喜於完新而憚於完舊有司之催督
 新者易於料理舊者難於調停試按罔卿所完
 五十八萬一百餘兩之數內有現年加派共完
 過三十餘萬有奇而其餘元二年并三年新舊
 餉未完五分從茲設法督催是則撫按事也
 按部劄年分若舊餉崇禎元二年分尚欠銀一
 萬四千五百四十八兩零三年分上半年預撥
 五分尚欠銀一萬七百四十九兩零下半年全
 未完銀二萬三千九百四十三兩零若加派新
 餉天啓七年并崇禎元二年下半年分尚未完
 銀共一十五萬六千八兩九錢雜項新餉元二
 三年分尚未完銀共一十四萬九千二百七十
 一兩七錢通共未完新舊餉銀共三十五萬四

千五百二十兩零其間或有司通融別用而卸
 撥於窮民或藩司那移開銷而卸過於州縣是
 在撫按立破情面盡數起解不得藉口於民力
 瘠疲支吾目前為司府留餘地此屢奉
 明旨申飭而臣部不敢輒為寬假者也既經罔卿具
 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朱大啓催過解部銀數知道了但新舊完
 額舊欠仍通顯係地方官那移隱冒該部還勸展
 嚴催該撫按速償完解不得玩延該衙門知道欽
 此

復登撫議改運道從准不偏疏

題爲議改運道以裕儲省費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二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登萊巡撫孫元化題前事等因本年
十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島糧議改運道議運本色及責成道廳裁減
坐運總運事宜着該部酌議妥確具奏欽此又該
山東巡撫沈珣津部翟鳳翀督餉御史沈猶龍
各會題前事俱奉

奏議

新餉司十五

全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俱
到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鮮鹽之
繇津與登也已有年矣其繇登者以登萊之買
糧運島地近而價廉也其繇津者以津門之載
漕運島呼吸可相通也是以臣部昨預計島餉
本色就便派登萊十萬石正以登萊米賤每石
買價六錢運價一錢七分較之遠派別地所省
不貲蓋徒知爲軍

國計便益遂不暇爲桑梓念艱辛耳今登撫憐東

人召買轉運之苦而欲改運減運所以爲德於

臣桑梓者甚厚臣豈不感佩而樂從之但欲徵
江北諸府之本色卽從成山用已亥針清河徑
達旅順設道添廳裁減運委種種更張談何容
易夫撫臣之議改運道議徵本色圖省而就便
也然使果如所議實有未見其省與便者何以
言之登糧一石連運價不過七錢七分若淮糧
一石則值價一兩矣此外再照津門運島例脚
價四錢二分是每石一兩四錢二分矣以此思

奏議

新餉司十五

全

之省耶不省耶先是萬曆四十八年間曾有創
爲從淮運島之說者於是造巨艦覓長年不知
費多少物力幾許經營行之未幾遂值颶風溺
米四萬餘石漂沒人數損壞船隻不一而足皆
繇海道生疎嶼礁作梗而致然耳所遺截留漕
糧在淮揚者很籍泥爛至不可問卒以變價結
局使當時行之果便當至今往來淮海間而何
一年之後旋改天津爲也以此思之便耶不便
耶且設廳於淮設廳於島復設道於清江增

官便多一費即使坐運總運之可裁尚不足以
供所增之費而况十數萬本色飛輓於汪洋巨
浸間風波之險海寇之虞漫無責成又誰能執
其咎乎撫臣恢勦念切自是一片謀

國熱腸但欲將島運之事盡諉之淮與津合近而
圖遠求省而反費臣未見其可也年來登津二
地分運島餉各有定額委官僱運各有專責而
熟繇通行之海道更無他虞審時度勢誠不若
仍舊貫之為愈也臣之庸見如此今或蹈常或

鼎新在

廟廊自有

宸斷而非臣等之所敢必者耳既經具題前來相應

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據奏島運從准不便所費更多條議甚晰且可
慮尚不止此還著照舊行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報軍興運發過本折錢糧造冊奏繳疏
題為奉

旨開報軍興錢糧事案查崇禎三年正月初七日該
本部題前事正月初九日奉

聖旨支放餉銀數知道了其間頭緒甚多卿還悉心
磨對勿令重複詭冒軍興正繁費用不敷着悉預
計具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除軍興未
敷餉銀已經另疏預計具奏外查得軍興錢糧
原因逆奴發難近郊多壘變出倉卒費屬無經

新餉司十五

全六

凡登埤而守列營而居者靡不仰給臣部以糶
供億以故在本色則有給米豆芻束者有給熟
食炒炒者在折色則有給官廩行糧月糧等銀
者有給米豆草束折銀者有給薑椒煤炭銀者
儲糗不敷繼以召買飛輓無術假以運價其間
頭緒不啻絲紛誠有如此

明旨所云者然臣當應接不遑手口交瘁之日已
慮有重複詭冒之弊於是轉給者則屬之各門
司官自領者則隸之各營委官稽兵數則據糧

部之開報覈給發則取各官之實收其間通融
本折衡量多寡酌豆價之貴賤而一秉時估參
運價之盈訕而一規里道皆臣殫心悉慮握算
持籌惟懼萬一重負有負

聖明委任至意茲既承還悉心磨對之

旨敢不倍為謹凜兼以日積月累自客歲十一月起
至今歲十月終止已匝歲矣臣又經行令各監
督官細造清冊前來誠恐內有差訛復駁回研
磨再四送部臣乃復加查覈照前款項分查互

奏議

新餉司十五

全

對俾紛紜頭緒為之一清且前此止報折色
則併及本色前此止算至崇禎二年十二月終
止今則算至崇禎三年十月終止前此止及城
守今則併及薊門臣於此而追想臣部之苦集
有筆舌不能罄者矣夫虜薄
都城固已鞠躬盡瘁心血盡嘔迨虜騎東奔後矣
意胡塵盡掃邊鄙寧謐勤

王之旅可撤額外之餉可減而臣部亦有息肩之期
也不謂醜虜宵遁藩離盡毀於是興修繕之役

增新募之兵而四方之入衛者且日增月感索
行糧索安家索月餉始無虛日臣與司屬朝夕
措處左支右吾幸無隕越然已智盡能索旒弊

疊耻矣今在新餉庫則放過銀一百九十九萬
六千二百九十四兩五錢八分八釐三絲放過
銅錢五百四十五萬八千三百三十文在太倉
舊庫則放過銀六十一萬六千九百一十二兩
二錢六分一釐四毫七絲八忽放過銅錢一百
三十二萬五千九百八十八文在本部庫則
放過銀一萬四千九百八十五兩二錢九分三
釐放過銅錢一千六百三十五萬九百九十一
文在京各倉如舊太南新濟陽海運新太北新
大軍西新祿米等倉共運放過城守援兵口糧
行糧米一十七萬三千九百二十二石五斗一
升八合運放過城守援兵馬匹料豆二萬二千
四百六十四石七斗六升二合五勺又京糧屬
雲南司新餉司邊餉司崇文門共買運過城守
援兵馬匹料豆高糧三萬一千六百二十八石

一十九升在明智臺基北新安仁西城五場運放過城守援兵馬草共一百四十七萬五千三百五十一束十筋蓋軍興一日未已則有一日之供給而錢糧一欸未銷卽有一欸之清算未能點金而量沙祇有量入以爲出誠不得不徹底通查一併奏

聞以祈

聖裁者也緣係云云事理合將本折支用數目一併造冊

慶元奏議
進呈

御覽謹具本題

知

崇禎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具

題十二月初三日奉

聖旨餉冊既經磨對知道了軍興未已轉餉維艱卿職司國計還衡量出入撙剔姦欺及嚴飭屬官各秉公廉任事以稱委任幹濟之意旨內複字錯寫改正行欽此

三覆會議加派事宜疏

題爲兵餉孔棘措辦維艱再議量行加派事宜以

佐軍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察呈該本部

題前事十一月初二日奉

聖旨朝廷權宜加派士民應自樂輸但賦額稍益分

毫官吏侵貪倍徙况照畝照糧任便又復隨地參

差頭緒一棼奸弊滋甚各雖哀多益寡勢恐疊派

苛征既經該部與在廷諸臣會同商確事難終已

還著細加叅酌畫定良規務使較然易遵官民兩

便兼議至幾年卽當停止仍將所有釐別禁約

宜一并先行各該撫按諮妥奏聞待朕頒諭曉示

俾裕餉恤民之意中外周知該衙門知道欽此欽

遵相應酌畫定規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遼餉加派原議照畝自始事至今已十年所矣

宇內吏習民安人皆樂輸卽諸省之中如陝西

湖廣以照畝而改爲照糧者總亦各隨其土宜

酌其民便而不敢爲膠柱之鼓也是以臣部前

疏仍照初議不過就九釐之外再加三分之一

附於遠餉之內不必另立名色按成數而少增
又無紛更之擾臣自信以為畫一之法無踰此
者矣再奉

明旨令臣部採集

廷議酌其妥確臣何敢固執前見乎臣按地圖大
江以北地廣而糧輕然而多瘠土也是以議者
以照糧加派為便大江以南地窄而糧重然而
苦難支也是以議者又以照畝加派為便臣酌
參其間因而為隨地酌宜之議亦惟恐強民以
不便也然原疏稱每省每府各照原額造餉額
加三分之一而各州縣亦同之以杜紛紜委和
之端則猶然論畝之遺意也恭繹

明旨又念隨地參差奸弊滋甚蓋一念而週迴延擄
洞悉萬里匪臣等智慮所能測度者矣臣等懍
心籌畫盡人諮詢似終以論畝之說為長蓋貪
吏攫取積役吞蝕總得計於零星催科耳若原
係論畝者今一旦改為論糧原徵遠餉者一旦
又徵勸餉必且判然為二數約而事繁多一

新餉司十五

九十一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五

九十二

頭緒則多一番漁獵名為三釐而零星下戶雖
六釐不止也臣細加查簡各省直地方雖間有
照畝照糧之互異大約照畝者什九而照糧者
十一誠不若仍其從前之舊耳目易辨相習而
安焉之為簡易也即畝有大小惟以行糧為準
糧有輕重惟以地畝為準酌照三分之一按舊
規而加之總為一分二釐彼奸胥者又烏得那
移狡猾者又烏得影射乎第求民便瞭然明白
正所謂不求雷同而自無不整齊者也加派雖
非便民之事而畫一猶屬便民之法不得不於
此中長慮而卻顧也或者戰守可恃調募漸稀
則議停止三釐約以四年為始六年為止倘控
尚有法奴孽授首臣方為宇內請命并從前九
釐次第盡豁嘉與海內休養以歌太平又何憚
憚焉慮息肩之無期也臣仰誦

天語令臣部移行撫按諮奏但時日忙迫築舍堪憂
轉眼明春嗷嗷數十萬之衆方仰給此項為續
命之丹又安能延頸以待耶即其中地方有派

數不均瘠疲堪豁者聽該撫按自行奏

聞正所謂謀之羣議而不足取之

聖裁而有餘者也其剔釐規條業已另疏開列相應

具覆臣等無任激切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這加賦事宜該部既經酌定着遵照諭旨飭行

該衙門知道欽此

庚辰奏議

新餉司十五

卷三

題覆加派剔釐禁約五款疏

題為遵奉

明旨敬陳剔釐禁約之規以恤民窮以裕

國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

月二十七日該本部題為兵餉孔棘措辦維艱

再議釐行加派事宜以佐軍興事本年十一月

初二日奉

聖旨朝廷權宜加派士民應自樂輸但賦額稍益分

毫官吏侵食倍蓰况照照糧任便又復隨地參

差頭緒一棼奸弊滋甚名雖哀多益寡勢恐疊派

苛征既經該部與在廷諸臣會同商確事難終已

還著細加參酌畫定良規務使較然易遵官民兩

便兼議至幾年即當停止仍將所有釐剔禁約事

宜一并先行各該撫按諮妥奏聞待朕頒諭曉示

俾裕餉恤民之意中外周知該衙門知道欽此欽

遵相應酌畫定規具覆案呈到部該臣聞欲擴

外者必先安內今奴孽匪茹徵輸繁興以衛民

者而反括索於民亦明知剗肉補瘡不得已而

者而反括索於民亦明知剗肉補瘡不得已而

庚辰奏議

新餉司十五

卷三

為支吾之計不待知者而辨也然輸之百姓果
錙錙銖銖而盡為

公家用也率土同仇夫誰有憾焉乃有上不在官
下不在民徵之有司不啻鉅萬還之

朝廷不過毫釐物力幾何如以江河實漏卮民財有
限如以梁肉飽饑鷹其弊為侵蠹其患為中乾
即抱杞憂者不過曰民窮財盡急宜寬賦緩徵
而不知悉貪墨之吏為之戾階也我

皇上軫念窮黎亟欲休養以留有餘惟是量行加派
勢不容已而取民無制又非
聖衷所安即文之如傷禹之繇已奚以過焉臣反覆

思之今日恤民之要着固在減稅而目前剔弊
之良法更在懲貪邇者

功令頗嚴覺察漸密寓內有司橫征暴斂明剝削
於民者不過百中之一乃借公法以行私暗蠹
蝕以為利者恐比比皆是也故禁約之規不嫌
過刻俾不肖者有所憚而不敢犯即賢者亦有
所觸而常知醒此政撥本塞源之道也然臣部

能議之而不能必省直之奉行惟撫按能行之
而又慮其情面之難破是在建牙持斧之臣加
之意耳夫

朝廷有一番振刷百姓自受一番雨露庶幾於催科
之中寓培養元氣之術或可少甦民困於萬一
也今遵

明旨條列五款但五方之風土異人情之巧偽多端中
有規條未悉并利弊未協者撫按不妨另疏奏
聞以補臣部之所不逮可耳伏候

聖明裁登施行

計開

一曰禁暗加照得錢糧撒派自錢分而下
至於絲忽塵沙雖為數綦微累而積之
成于成百皆是物也從來奸書積里善
飛洒者正於絲忽之間用其詭託之巧
而令人莫覺愚民不知算法即多毫釐
恬不為怪于是

朝廷明加於民者不過毫釐而有司通同奸胥暗加

於民者將積絲忽而多於毫釐之上就中侵漁了不可問非法之平也查州縣存留起解錢糧今皆號為一條邊其間頭緒紛雜款項繁冗未易分晰至於遼餉每畝九釐今加三釐原自瞭然或錢或分有整頭而無零星當做繇帖之規立遼餉易知單如某都圖某里甲某戶某人有照畝加派者即註明行糧地若干畝照一分二釐應該銀若干即有照糧加派者亦如之其錢糧數目自兩至分釐而止不得又贅絲忽等數以滋弊端除開造簡明文冊報司報部外仍將照地照糧舊規并原額上加三分之一簡明數目榜示通衢使民觀覽如有易知單數與榜文不合者即赴官司告理立加懲治倘三釐外有多徵小民者首告得實官吏即賞重典則暗加無所容其奸而小民受無窮之利矣是則撫按

之專責也

一曰禁重羨邇者禁革火耗屢奉

明旨戒諭年飭不啻三令五申矣州縣榜諭未嘗不

曰奉

旨禁革聽民自封也及拆封時擇秤兌短少者重懲

一二於是愚夫之輸納者總聽里役櫃

頭以為多寡又何敢問焉奸胥巧媚官

府每暗加於秤頭之內雖曰禁革而加

二加三猶在去其名而存其實即賢者

亦習為固然而不知其非矣至徵解時

一切傾銷使費等項復派之里甲而里

甲仍派之小民層層剝削此小民所以

吞聲莫控也今後遼餉與存留起解錢

糧每當比納先期報府府官各發封條

去府近者委刑廳親自封櫃遠者令佐

貳與教官公同封櫃其秤銀等則俱照

貯庫法馬以平為準分發州縣置之櫃

頭其櫃頭但只簡驗銀色登記赤曆其

秤兌包封聽花戶自投櫃內依限比完
查無拖欠即請原封櫃官當堂逐封比
對號簿秤兌明白按數筭計如原額若
干今有積出銀若干名曰羨餘着令教
官佐貳等官親於收銀簿上註定二項
銀數印官自署花押開報府道正項照
數起解羨餘存作傾銷起解使費不得
復派里甲其佐貳教官亦不得乘機需
詐櫃收自玷官箴此實民瘼所關撫按
司道務在稽查體訪着實舉行每
巡乘其不意較驗等則秤掣櫃銀或差
推言代行有犯坐贓重懲毋徇情面
若里役有盜櫃換等之弊又在有司嚴
加防範撫按密加採訪不時糾拿以整
奸頑如是則有用金錢不徒中飽於盜
弊矣

一曰議徵解切照京邊遼餉日仰給省且
以爲灌輸繇州縣以至司府費許多

摺而後輦之
京師乃有泄泄從事置之不問者即至叅罰而脫
巾之虞出於意外亦何救於緩急之數
耶揆其繇來總以徵之無時而解之無
法也查京邊錢糧立有限單限十月
奏繳即遼餉一項據前任御史亦立有十限限單
而藩司竟故紙視之矣夫限以十限此
猶平常無變之時也頃者援兵未撤召
募日增即我欲少寬省直而無如兵士
之不肯少寬臣部何也除舊餉現行
單按期查叅無容再議外查加派舊額
新增共五百九十餘萬而襍項不與焉
今當截定分數立爲三限頭限以正月
爲期連預徵三分應完加派四分二限
以四月爲期再完加派三分襍項三分
三限以六月爲期加派三分全完襍項
完三分四限八月襍項十分全完至於
追比之法糧道衙門遵照部立限單

刻分發州縣每一限發二張將加派項應完分數銀兩填註於前後留空白將州縣完過數目并起解布政司與本府日期人役姓名自行填註用印鈐蓋一報糧道一繳臣部如過期不報者該道先提吏書究罪糧道過期不繳者臣部按道里遠近先叅道臣至於解官領銀往往愆期非曰夫馬遲延則曰盤費不足皆繇委非其人至此今後須擇賢

能官員委解每銀百兩務令各州縣領準依照

欽降法馬不得短少以致添搭滋弊每百兩外加使用三錢以為本官盤費即於羨餘銀內支銷可也

一曰禁那移錢糧徵解不前非真地方瘠疲百姓拖欠也多起於禱用之湊支正餉食之那移急其所緩緩其所急而正餉反置不辦者一起於現年之錢糧借

上年而現年終歸烏有欲捱留下年勢難預借者問之民已分分輸官問之官則實實稱欠乃有拘里甲預借以完官致小民加利賠補者亦有先取股實之家為之措辦者雖苟且支吾一時而剝削之害不可言矣此皆那移之弊致之也今既立有限單定有分數自當按期起解如州縣已徵而不解司府與已解司府而不解京者即嚴提經承吏書

究問果有借用情弊即坐以那移之罪如那用而借言拖欠在民者廉訪得實即坐以侵冒之律立破情面法在必行即地方偶有水旱之不熟不妨於原限之中稍為寬假寧於存留在省支用錢糧暫且停徵而透餉與解京錢糧設法全完是在撫按責成糧道衙門吊該處徵比赤曆細加兌算務使所比款項與所解銀數不得多寡異同少有舛錯

有司完解而司府不解者該道造冊報部以憑查兌庶急公之吏可免無辜之罰矣司府解不如額督餉御史據實叅處不得曲徇情面以示優容果那移之弊徹底清楚法不寬假謂解額猶欠者臣未之前聞也

一曰清積欠查得遺餉一項卽窮鄉僻野無知愚氓未有敢後而每歲有欠者起于瘠疲者十之一匿於奸宄者十之九

若瘠疲之區一省不過二三州縣而已然非盡不毛之地也藉口瘠疲卽有膏腴亦隱不報于是以積欠爲固然有司稍加剔釐奸胥猾里卽廣布流言以操有司短長矣此猶就荒僻之區言也卽上等州縣錢糧追比有至七八分而止而不能十分全完者經承積書與包攬神棍表裡爲奸那移總撤之間如應完三分而止開二分者支吾于限數直送

未限而彼之欠數畢露矣每將小民銀兩包收入已全不輸納甚至以監比窮有司之法不得已而徵新銀聊以補欠奸里巧弄機關有司墮其雲霧而欠者終不可問矣更有勢豪之家田連阡陌富甲郡邑以不完錢糧爲得計致累里役賠累比較有司不敢過而問焉稍一查問卽成罪案毋惑乎賦愈加而欠愈多也小民何辜乃代勢豪奸胥重受剝削之苦夫遺餉之加原屬萬不得已積欠徹底不清又何貴於加也是在風力撫按嚴加查核除全完州縣外有不完者須令州縣細造清冊註明某里某甲某人原銀若干今欠若干不得開送詭名虛數支吾了事果係里役侵肥與豪宦惡生不納俱聽撫按摘發懲治輕者按律究罪重者具題奏聞懲一警百則蠹蝕正額者無所容其奸而

國課可免拖欠之弊矣

崇禎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權宜加賦已有諭旨這釐剔禁約諸款着并行
申飭該衙門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百五

度支奏議目錄

新餉司十六卷

考核山海刁主政紀敘疏

駁查密雲餉司月報溷淆疏

覆登撫亟請島餉疏

奏繳加派三釐 聖諭疏

請借太倉庫貯併輕賚銀兩疏

查叅解官稽遲不前疏

覆浙江援兵支費行糧安家等項疏

度支奏議

卷十六目錄

覆廣東高按臣議停開採鼓鑄疏

覆蔣少卿報解浙省裸餉并舉劾有司疏

覆滇省雜項錢糧定額疏

覆永平刁餉司條議召買諸款疏

覆兵部議永鎮新兵餉例疏

覆王問卿報完廣東催餉疏

覆津部清核兵馬錢糧確數疏

覆工部議撥山西預徵以抵分餉疏

覆魏兵科兵餉要着疏

覆四川入援秦兵餉例疏

題請會估逆賊克餉疏

覆東撫德州援兵措餉事宜疏

覆前撫借給川兵月餉疏

覆遼撫免減前鋒兵丁原糧疏

題覆永鎮召買事宜疏

覆南臺吳御史條陳查核衝糧疏

覆前督撫議措班軍月餉疏

覆查核戶科察奸解掛欠疏

卷之十六

度支奏議卷之十六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潘青畢自嚴視草

考核山海刁主政紀叙疏

題為考核司屬官員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奉本部送據山海管餉戶部陝西司主事刁

化神呈前事內稱奉差理餉山海遵於崇禎二

年八月二十三日到任管事所有任內收放錢

糧今當

奏繳例應聽候本部考核今將任內經手收放錢

糧

新餉司卷一六

糧總數及樽省各項銀兩一併呈報總計查

崇禎二年八月二十三日間餉司交盤下存庫

餉銀三萬八百五十一兩五錢七分三絲四忽

新收崇禎二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司到任起至

三年九月初八日止共收過京運并扣空馬乾

銀西援未領餉銀及助餉銀通共七十八萬八

千二百七十二兩二分六釐七毫八絲四忽內

一收京運新餉銀六十六萬七千二百八十五

兩二錢一收前任閩餉司節省公費工食及六

月羨餘共二百九十七兩九錢一收召買二年米價銀五千三百八十五兩二錢一分五釐九毫一奉部劄以前任閩餉司交盤存庫雜項銀抵作九月分兵餉二萬九千六百九十九兩八錢二分二釐六毫八絲四忽一本司查收扣過管關廳及各營原領空馬乾銀二萬二千八十五兩七錢七分五釐三毫一收遊擊諸葛佐生員郭重金助餉銀共八十二兩一扣過滿遊擊遷安縣借支龍武營解還薊州借支各營西援未領餉銀共二萬五千八百九兩二錢三釐九毫一收扣出九十兩月空馬乾銀七千一百一十四兩四錢一收本司逐月放剩羨餘銀一百一十二兩五錢一收京運永鎮舊餉補還山海新餉銀三萬兩開除崇禎二年七月起至三年六月止憑道鎮掛號冊領共放過餉銀八十一萬三千六百五十九兩三錢八分八釐六毫七絲六忽內一收各營兵餉馬乾船稅銀共六十三萬二千五百一十九兩七錢五分七釐

三毫五絲八忽一補放元年九月十月採青犒賞銀一千一百三十兩一發管關廳二年分召買米價銀五千三百八十五兩二錢一分五釐九毫一收各營二年七八月分并補放程奇管六月分空馬乾銀一萬五千二百二十六兩二錢一扣出二年九月十月十一月十二月空馬乾銀三萬三千八百九十四兩二錢一分一扣出小盡節省缺兵銀二萬五千九百四十四兩三錢六分七釐一扣出前任閩餉司交盤下雜項銀奉劄抵充九月兵餉二萬九千六百九十九兩八錢二分二釐六毫八絲四忽一借放鎮餉銀三萬三千九百八十九兩一錢一分四釐二毫四忽一那放米價銀一萬八千八百六十一兩一錢五分一釐九毫三絲一放過備買行糧草束等銀一萬四千七百五十三兩四分九釐六毫一還管關廳借支陣亡參將楊春十月分餉銀一千兩一借馬總鎮西援兵丁餉銀除還過不開外未還銀一千二百五十七兩五錢

實在崇禎三年九月初八日交代止存庫餉銀
 五千四百六十四兩二錢八釐一毫四絲二忽
 又外貯二年十一十二兩月空馬乾銀二萬六
 千三百七十九兩八錢一分又外貯本司放剩
 六月分羨餘銀一十四兩二錢又外貯節省公
 費銀二百兩又崇禎二年八月二十三日間餉
 司交盤下扣小還官等銀二千九百三十五兩
 三錢二分二釐五絲又本司自二年七月起至
 三年六月止扣過小盡節省缺兵還官銀共三
 萬一千二百三十三兩七錢九分八釐六毫
 除給過各衙門公費五食等銀二萬五千七百
 九十三兩四錢四分六釐尚存支剩銀八千三
 百七十五兩六錢七分四釐六毫五絲又本司
 折給過米價銀兩一收管關廳海運廳原貯石
 買二年分米價銀二萬三千四十四兩九分九
 釐六毫二絲一收本司通那餉銀抵放三年
 買米價銀一萬八千八百六十兩一錢五分一
 釐九毫三絲二項內給過海運廳原借管關廳

銅錢折給祖鎮行糧米銀二百八十八兩二錢
 九分六釐四毫五絲又給船戶戚大保買米價
 銀二千五百八十兩一錢二分五釐又放各營
 應支米三萬九千三十五石八斗三升一勺照
 部價一兩一石算該價銀三萬九千三十五兩
 八錢三分一毫今本司以八錢折給共放過各
 營米折銀三萬一千二百二十八兩六錢六分
 四釐八絲節省出銀七千八百七兩一錢六分
 六釐二絲又查扣出龍武營天津帶回水脚還
 官銀三百五十八兩三錢一分七釐二項內
 給過駝運米豆脚價銀四千五百二十八兩
 錢五分六釐五絲五忽尚存支剩銀三千六百
 三十七兩三錢二分六釐九毫六絲五忽又本
 司代放永鎮錢糧自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
 六月初一日止收過京運餉銀六萬四百五十
 二兩一錢七分又扣過抄沒叛資抵餉銀二千
 一百四十六兩六錢四分七釐三毫又本司清
 查官銀二千八百二十兩六錢五分四釐

一絲憑道號放過二年八月至三年三月止馬
 馬糧餉銀一十一萬一千五百六兩一錢一分
 三釐五毫一絲四忽除前收三項抵放外借放
 過山海新餉銀三萬三千九百八十九兩一錢
 一分四釐二毫四忽於九月初五日日本部解還
 三萬兩又續收永鎮還官銀三十二兩八錢七
 分九釐九毫二絲抵補外止少山海新餉銀三
 千九百五十六兩二錢三分四釐二毫八絲四
 忽又放山海借本作折色米一萬五千一百二
 十一石九斗一升每石作銀八錢共抵放
 一萬二千九十七兩五錢二分八釐全未補還
 崇禎二年八月二十三日到任起至崇禎三年
 九月初八日交代止一批發過各營月米并行
 糧米三十萬三千八百七石五斗三升六合一
 勺八抄一批發過海陸運豆一十五萬二千九
 百四石八斗三升一批發過草八萬七千五百
 四十一束以上本折錢糧收放四柱細數俱備
 造清冊交代林郎中訖外本司任內節省出銀

共八萬六千四百一十五兩四錢八分二釐五
 毫五絲內一本司自二年七月至三年五月止
 放剩羨餘銀一百一十二兩五錢一本司清查
 出還安縣給放過設防兵丁餉銀二千一百八
 十三兩一本司清查扣出二年十月十一月十
 二月各營西援兵馬銀四千六百一十二兩一
 錢九釐四毫以上三項收在餉銀之內作正銷
 算一本司清查扣出二年九十月十一月十二月空
 馬乾銀三萬三千八百九十四兩二錢一分內
 除九十兩月通融銷算外見存十一月十二
 銀二萬六千三百七十九兩八錢一分在庫
 本司放剩六月分羨餘銀一十四兩二錢一本
 司樽省公費銀二百兩以上二項候文作正支
 銷一本司節省缺兵扣小等銀共二萬五千九
 百四十四兩三錢六分七釐一本司清查出還
 官銀五千二百八十九兩四錢三分一釐六毫
 以上二項除抵給各衙門公費工食外尚存支
 剩銀八千三百七十五兩六錢七分四釐六毫

康文奏議

新餉司十六

五絲在庫一本司節省出米價銀七千八百七
 兩一錢六分六釐二絲一本司查扣出龍武營
 水脚還官銀三百五十八兩三錢一分七釐以
 上二項除抵給脚價外尚存支剩銀三千六百
 三十七兩三錢二分六釐九毫六絲五忽存庫
 一本司清查出水鎮還官銀二千八百二十兩
 六錢五分四釐一絲一本司清查出抄沒叛資
 銀二千一百四十六兩六錢四分七釐三毫以
 上二項作正餉支銷訖一本司續收永鎮還官
 銀三十二兩八錢七分九釐九毫二絲抵還
 放山海新餉訖一本司節省出樂亭縣陸運
 豆脚價銀一千兩銀存該縣已批行海運廳取
 回貯庫候文作正支銷以上各項雖參錯零星
 俱本司任內經手之數今當差竣且時方清核
 除通報各衙門外擬合呈請查議等因到部奉
 批新餉司逐一查明銷算又奉本部送准閣部
 孫承宗咨同前事內稱看得餉司刁化神任內
 錢糧收支出入羨餘還官一鏰一銖毫髮明奏

况官虜訖內地京運梗阻待戰之士數月缺餉
 處于平時且難而况糾禁之際尤難也本官乃
 晝夜拮据方圓金盡或捐已資以餉兵或撙括
 借貸以濟急軍心方服行伍不諱灑永之役猶
 調劑多方轉輸不竭卒能取勝本官之績居多
 考得本官博大高明之度計析秋毫清明敏劬
 之才惠覃冬日故剔蠹而羅壯雀登幻潛銷投
 醪而果勇豨鴟羣盡帖若夫豪能結客氣可吞
 胡胸蟠龍首成謀道合虎牙羣力膽畧業聞於
 九陔雄風頓被於三韓又若塞垣以供饋彌軍士
 以飽騰奏績而度支如法節縮有經合稱開濟
 長才自是匡扶豪手今當餉務報竣相應照例
 移咨優加超擢等因又准天津督餉部院翟鳳
 翀咨同前事內稱看得開門當兵馬雲集之處
 本折軍儲原屬浩繁况去冬逆虜蠢動盤踞遼
 永而一切糧餉盡皆取給於山海較之往昔煩
 劇更甚苟非才品獲超綽有幹濟釐奸剔蠹加
 意樽節之司屬烏能濟飽騰而奏安穩耶今奉

事才化神以茹藥飲水之粹守而兼理絲遊亦
之長才故能使錢穀出納井井詳明且汰浮裁
冗數米程薪即時當戎馬倥偬而悉以精心密
計籌之計一年之內其收放折色共以七十八
萬八千二百有奇查發糧料共以四十五萬六
千七百有奇草束共以八萬七千五百餘皆條
分縷晰錙銖不爽當此三空四盡之日本官猶
能多方調劑竭力節省銀八萬六千四百一十
五兩四錢零誠司計之偉烈而濟時之卓品也

新餉司十六

十一

茲當差竣正宜論功優敘之時擬合咨敘等因
各移咨到部通送到司隨將才主事收放過本
折錢糧逐一查對計舊管閩餉司存庫銀三萬
八百五十一兩五錢七分三絲四忽新收任內
京運等銀共七十八萬八千二百七十二兩二
分六釐七毫八絲四忽放過各管月餉等銀八
十一萬三千六百五十九兩三錢八分八釐六
毫七絲六忽實在交代銀五千四百六十四兩
二錢八釐一毫四絲二忽其所稱任內節省出

銀八萬六千四百一十五兩四錢八分二釐
毫五絲如放剩羨餘銀共一百二十六兩七錢
樽節公費銀二百兩節省出水價銀七千八百
七兩一錢六分六釐二絲又節省此樂亭陸運
料豆脚價銀一千兩以上數項共九千一百三
十三兩八錢六分零此固該司多方節省之數
也其餘還官空馬乾銀小盡叛產等銀共七萬
七千二百八十一兩六錢一分零雖非節省之
銀然不可謂非該司殫心搜剔極力清查所敷

新餉司十六

十一

也以上銀兩除抵放正餉并給各衙門公費
食及抵給脚價外尚剩銀三萬九千六百七
一分六釐六毫一絲五忽內以二萬兩作開
兵丁皮襖之用餘作買草支銷此查明銷算之
確數也今當事竣例應敘案呈到請該臣等
看得山海理餉一差司百萬錢穀出入頭緒糾
紛綜核固難矧去冬虜據遼永運道梗塞當
馬倥偬之際值糧儲匱乏之時而能左右持
東西兼顧尤難之難也今主事才化神展盤

之才司錢穀之任多方調劑百計節省本折條
目分明出納錙銖不爽士馬起飽騰之色邊城
收恢復之功茲准閣部督餉咨文交口替揚本
官勞績誠有不可泯者榆關已報竣事孤竹載
者新猷相應從優叙錄以酬勞勩以備擢用者
也既經咨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吏部將主事刁化神從優叙錄施行

崇禎二年十二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據奏刁化神司餉關永籌畫著勞節查多羨
與紀叙以示風勵該部知道欽此

駁查密雲餉司月報涸涸疏

題為遵

旨按月奏報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
年十一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理密
雲糧餉主事孫士髦奏前事等因本年十一月
初七日奉

聖旨兵餉內外互稽務在清釐混冒這奏密雲九月
分收支糧料總數着該部科按冊查算毋徒以
奏報了事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

除舊餉另疏具覆外該部會同查核

侍郎周士樸查核餉務戶科給事中許世蓋
得密鎮新兵援兵俱仰給於新餉者也今據其
按月收放文冊分別四柱數目似亦瞭然以銀
數言之如放本鎮者則有一萬三千一百四十
五兩其放援兵者則有一萬二千七百五十五
兩五錢三分六釐放召買者則有二千五百兩
實在銀一千二十七兩四錢二釐零合之管收
之數而未有舛也以兵數言之其在本鎮者兵

則有一萬二千一百四十二員名馬騾則有
 千四百三十七匹其調防者兵則七千一百九
 十員名馬則五千一百三十七匹合之支放之
 數而亦未有舛也惟細加查算而其中管收除
 在潤滑則有可得而言者如官兵食糧之有則
 例也參遊與千把總等官廩銀有多寡不同家
 丁與兵丁有增減不同今不分別款項而官兵
 總彙一項止云官兵若干支銀若干馬匹若干
 支本折草料若干則例不分從何稽查即有虛
 冒又誰得而問之各管兵馬應有開除也
 銀兩即在此中分別臣據上月所放之冊兩
 參對如左掖管今減十五六名右掖今增二
 十名雖各有增減扣除自有多寡乃開註不明
 從何查核即援兵缺額豈其無之亦未見有開
 除扣存也至如入援兵馬本折則例在官兵有
 稷米粟米之分料豆草束折銀各有分數今查
 各管有本折半支全支者如雲南祿洪下兵
 月分上半月支本色米糧今止註領折色而

註領本色楊嘉謨下馬匹上半月支本色料豆
 今不註石數若干并潤開於折色之內其間如
 小盡一日應扣行月二糧并本折米豆草束若
 干亦不開列矣此數項者錢糧各有着落亦無
 大弊冊籍開載不清徒滋疑城臣所謂潤滑者
 此也各倉米豆草束收支數目開載清楚此無
 容駁查者矣臣見餉司前月造冊開送者與臣
 部所頒新式相合臣心嘉之而此番開造又覺
 總括而未明或者恐款項層層有煩
 聖鑒不知事關錢糧不厭詳慎呈
 御覽者務求簡明而造送臣部者必條分縷晰如
 冊之式庶乎參酌詳約磨算總撤而臣部科
 底清查可立破虛冒之弊矣夫事屬創始書役
 開造或格式之未諳以後按月遵式不得再致
 潤滑以滋往返駁查者也既經會查明白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餉司遵照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向因錢糧收放不清着令每月奏報這密鎮九月新餉官廩多寡兵丁增減及本折細數俱不分別開載奏報何用顯屬有意滑混以便侵欺還卽着孫士髦另造清冊自行回奏該部仍通飭各餉司不許含糊藏弊自取譴罰欽此

新餉司十六

覆登撫臣請島餉疏

題爲亟請島餉以安反側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登萊巡撫孫元化奏前事等因本年十一月十一日奉

聖旨島餉既有額派且欠數尚多何又那濟關寧戶部卽行查奏仍一面措發孫元化還按成言任事不得借此他請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覆聞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山東巡撫沈

新餉司十六

琦題爲軍興費夥邊餉難支懇

聖明勅令省直照例預徵先期速解以濟緊急軍餉事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該部查酌速覆欽此又蒙

御前發下紅本登萊巡撫孫元化題爲備查東省堪扣錢糧申明屢疏預請數目等事同日奉

聖旨孫元化自許復金宜先駕馭島弁漸圖進取前樞輔條奏已有旨著與遼撫共相酌議所請二餉卽與措發截留戶工二部銀兩并營房等項借具

節餉該部通行酌覆欽此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登萊巡撫孫元化題為兵饑餉緩任事萬難伏懇

聖明勅部速發無貽隱憂事本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據奏孫元化急請登餉島餉着戶部確酌速覆毋徒文移往返致誤軍儲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併查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島餉二十四萬五千二百兩從來起解即在東省且

新餉司十六

部不過按其成數以核該省之欠數臣等

撫索餉藩司據其欠數於臣部而聽內部補

也夫錢糧有額抵解有項原不可以口舌爭

查得東省額該加派銀五十五萬五千七百

十一兩九錢七分六毫二絲四忽二微又該雜

項銀八萬六千三十六兩八錢三分二釐一毫

四絲三忽二微九纖七沙五塵又該遼鎮民運

銀十三萬三千三百九十四兩四錢八分四釐

這共銀七十七萬五千一百八十三兩二錢

分五釐七毫六絲七忽三微九纖七沙五塵此

三項者皆東省之解額也據東省咨報解支過

者如發島餉十五萬兩又坐留登萊二府買米

銀五萬二千九百四十兩五錢八分又坐留登

鎮協將標管官兵餉銀二萬五千四百五十二

兩又省撫動銀二萬兩買米運島又東江兵變

登道動新餉銀三千七百七十二兩八錢一分

九釐買米解發海外此皆為登島充餉之用在

也其解到并開銷者如解到臣部加派銀

新餉司十六

五萬六千四百五十三兩三錢

項銀五萬九千四十七兩四錢零開銷沂州

兵盧洪濠招兵行糧銀共五千一百七十三兩

四錢又預計崇禎三年分派東充二府共買

三萬石每石照題定例價銀一兩該銀三萬兩

買豆七萬二千石每石照題定例運脚價五錢

五分該銀三萬九千六百兩又除濟青二府

運京豆據報動銀一萬一千八百六十五兩

錢八分零此據部開銷之數也是東省實發

者六十五萬四千三百五兩四錢八分八釐
 三項所欠臣部者共該一十二萬八百七十七
 兩七錢九分七釐七毫零至於生員優免尚未
 報有確數萊州民屯銀二年共一萬二千六百
 兩并通省捐助銀一萬四千九百餘兩不與焉
 查臣部欠島餉者九萬五千二百兩新增登餉
 四萬兩自九月至年終應該一萬三千三百三
 十三兩三錢三分零此臣欠二鎮者止十萬六
 千餘兩而所云十四萬者非也前查以備
 餉并優免未解行文查催以收餉者
 本分之物而非奪島餉以餉關寧也縮餉之
 胡為乎來哉况王弘化兵一千五百員名既已
 附食關外就其遣調月分餉銀自應扣除正在
 九萬之內而臣以經制未定未即扣除方為登
 撫留餘地而乃云縮餉殊臣所未解也若登餉
 二萬三千九百餘兩原列在寧鎮經制登撫知
 臣部不能兼應欲餉隨兵移臣實心感之而
 審邊撫肯從與否也是以臣部具覆聽關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六

議事關兵餉哀益自宜詳審兼以彼時黃龍之
 兵尚未到登非臣敢為遊移推調也今黃龍之
 兵既至似難枵腹又登撫盛稱其功續似難薄
 待姑令東省通融接濟不得膠柱鼓瑟而徐俟
 閣部遼撫之議定恐亦事體合當如是爾東省
 錢糧臣部滿盤打算除生員優免未有成數外
 所欠各項不止十萬餘兩尚足應目前之求捐
 助一項似不必留但登撫以復金自許需用甚
 急臣何吝此現成銀兩不一貫其恢勦敢過
 執以來指謫但總在額餉內籌算不過
 損間耳前臣部題覆島餉米五萬於附近登
 州縣召買蓋按十六萬八千之額除發過十四
 萬外尚欠二萬八千以補今年之額而以其餘
 作四年之數今查東省撫臣動餉銀二萬兩登
 道動三千七百七十二兩以每石七錢七分計
 之共該米三萬八百七十三石用補二萬八千
 之欠數尚自有餘則臣今歲所應補者似不必
 補矣登撫置此項不論而但執前疏仍索臣

銀二萬一千五百餘兩今東省撫臣又為地方
告苦欲留預徵三分為登萊二府召買島米二
萬八千石臣部恐難應命且島餉九萬餘兩解
之遲速自應責之藩司非臣部所能與知也即
新增登餉四萬已奉

明旨誰得而爭之既云今歲止該一萬三千又云東
省止與二萬得無自相矛盾耶使臣部所應者
而止登撫一鎮何難竭蹶奔命無奈處處責望
人人照管無一不取足於臣部也此臣自茹其
苦而難以告人者也島兵糜餉已非一日
照額給發年來亦未有缺其應撤與否登撫操
無前勝算豈臣部所能遙臆明春應用之本折
隨地轉輸臣部之能事畢矣又何敢越俎而問
焉伏乞

勅下東省撫臣將所欠銀兩應解登撫者轉解登撫
應解臣部者速解臣部其修繕營房借用節省
餉銀係臣部正項亦須照數扣除抵補不得視
為長物而自為開銷者也前登撫所定經制

數頗浮亦俟閣部疏到臣方酌定畫一以聽
聖裁耳既經二撫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東省額餉解發銷算自應清核何至內外
着該撫嚴飭藩司逐一確查詳明速奏不得彼此
推諉致候軍需其黃龍兵餉即咨樞輔從長酌
以便畫一措給聽留捐助銀兩知道了欽此

新餉司十六

新餉司十六

續修四庫全書 第 18 版反內

奏繳加派三釐 聖諭疏

題為欽奉

聖諭事崇禎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臣等於

會極門奉司禮監太監宋晉等傳出

聖諭朝廷殷念民艱深思撫恤何忍額外重以征輸

向緣東事倥偬履畝增賦寤寢無日久軫朕懷乃

邇來邊患靡寧軍興煩費該部諮奏再三請於每

畝除見今加徵九釐外仍再徵銀三釐前後共銀

一分二釐惟北直保河六府向議免徵今量行每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畝加徵六釐前項俱作違餉事本即行停止朕

廷議既協權宜允從凡我百姓各有同讎之志能

無好義之思但恐墨吏懷私稍胥叢蠹催利無法

擾累滋多各該有司務要仰體朕心勿貽民患所

有釐剔禁約諸款該部條奏具明倘有重征加耗

苛歛行貪甚或已徵在官尚稱民欠并那移侵隱

等弊該撫按不時叅處至照起科令雖畫一有

如則壤不等法須變通的或照糧數議增或照

數議增不妨因地制宜但期無失本額又或委

灾疲頻年兵擾勢難加賦地方俱着該撫按據實

奏明請旨定奪文到之日即着大書刊榜徧揭通

衢使蔀屋窮鄉咸知朕籌餉恤民之意特諭欽此

欽遵接出到部恭照安內攘外迺百年長治之

謀裕餉足兵尤一時弭亂之策邇者軍興浩費

國用艱難普天既切同讎率土敢忘好義以故舊

派未已新餉復加此臣部於萬不得已之中而

為救急之着者也我

皇上已饑已溺不啻痲痺切身益熱益深更防繭絲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遺害爰茲始事克謹將來

明綸煥自

九重德音遍乎萬姓首禁貪墨復酌民宜將使黃

白吏無不加額歡呼頓令污吏貪官方且滌腸

洗胃從此太倉有貫朽之積邊陲無庚癸之憂

坐致掃穴犁庭會觀民安物阜臣等敢不傳宣

宇內廣布通衢上以昭

浩蕩之鴻仁下以鼓踴躍之衆志在此舉也無敢

矣所有原奉

聖諭一道理合

進繳謹具題

知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知道了

請借太倉庫貯併輕資銀兩疏

題為新餉困訕已甚邊鎮阻饑堪憐擬疊交駐時

勢難待三懇

天恩俯暫准借以救危疆并

請謹斥以重

國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

一月二十九日奉本部送據薊州餉司蔣範化

呈為月餉踰期日久開兵待需孔亟等事內稱

防薊關兵餉銀未發已兩閱月每每疾呼討賑

倘有他變誰任其咎伏乞立賜撥發接濟

到部奉批薊門附支關寧月餉自應速發俱

外解不至耳候卽酌發次日又據該餉司呈為

再懇速發十一月分餉銀以安軍心事內稱

一月十七日蒙本部發到十一月分舊餉銀二

萬五千八百有奇二十一日補發到十月分新

餉銀三萬八千兩并

制錢五千兩但營路各委守候日久支應數多其環

討者尚喧嚷無已庫藏如洗束手莫措事係封

疆實難緩待伏望立賜派發等因到部奉批請
 餉迫切新餉司具題又據寧前兵備陳新甲稟
 稱每與撫院攢眉疾額點金無術如十一月初
 十日中軍拾得一匿名帖謂兵士三月無餉再
 過半月定要鼓譟此雖不可盡信而釀釁稍萌
 何法而可惟望將關外月糧壓欠二月之數一
 一奏發倘得按月支給就有別樣事端職受罪
 也若以餉不足故致變職不受罪也職非敢以
 危詞聳聽但前車既覆殷鑒不遠等因到部
 送司奉此為照前據望餉情迫切道
 危所當亟為措辦無容須臾緩者第外解不
 庫如
 請
 未
 嘗
 餉
 關
 願
 呼
 者
 業
 已
 六
 上
 不
 啻
 舌
 徹
 唇
 焦
 其
 奉

旨申飭者亦凜凜諄切矣查新餉加派雜項二種查
 省直所欠尚不下二百餘萬即以崇禎三年計
 之前五分為京卿所催業已報完後五分為撫
 按所催併應回
 奏銷算者也若果念切急公何難徹底清查直窮
 逋欠積弊指其尤者置以重罰即或別有那借
 亦須明
 告以候
 聖裁今自臣部具疏立限以後河南已違
 欽限而南直浙江江西湖廣俱屆回
 奏之期矣乃寂寂無聞則
 欽限謂何也前遼撫丘禾嘉具疏告急臣媿未能
 應而餉臣蔣範化道臣陳新甲亦復縷縷有言
 見今庫藏如洗束手無措種種責望臣其何以
 副之先是臣部一再
 謂其不然也又思
 大計伊邇有司叱馭而來必且揆括預徵釐之

闕下千瘡百孔或可藉此少補廼延頸至今而猶然
未到也聞今歲留

覲州縣頗多兼以裁減州縣例不應

朝則其來者亦無幾矣其不來者倘其舊欠未完新
徵不足藉災傷爲躲閃之地而預徵三分又何
望焉今查各省直報到銀兩如浙江新舊二餉
十五萬湖廣五萬常州廬州二府六萬俱已踰
期不至令人徒切望梅之思如淮課新舊二餉
共五十萬福建八萬四川五萬廣東五萬雖

申報起解究竟尙成西江之水望眼已穿

難俟此臣之所爲心膽墮地神鬼交喪而
自失者也且今何時乎虜氛未靖邊防可虞
衛之旅雲屯帶甲之士山積兵日增而餉未有
減也當獻發粟烈之時切離鄉棄井之感聽寒
角而心折觸霜月而淚零以彼驕軍悍卒原非
我孝子順孫卽令行糧盡兼措發以時猶恐不
足羈糜而况令其枵腹以守延頸以待乎歲暮
云暮天運一周萬一庚祭頻呼人思掉臂卽

臣等之肉不足以飽饑卒正臣等之罪暴之在
邊亦何救於緩急之數乎今時急矣勢迫矣轉
眼歲底人心失望外解卽至亦無及矣臣豈不
知再四那借屢贖

天聽罪無逃於萬死然有數萬而可當數十萬之用
者固結人心收拾衆志正在此舉此臣所以哀
懇而再求於

皇上之前者也今擬將太倉老庫存積農桑絹折并
輕齋銀內再借十二萬兩除補完十月一萬外

餘分各鎮以湊十一月之餉仍俟外解至月
還以少救危急於萬一見今准兵部咨發貴
兵二千四百員名往勦山陝流賊支餉三月該
萬餘金亦待此銀給發成行臣控訴無門

介鉞用避卽加臣以那借之罪而臣亦不能辭矣
蓋臣等一身之利害所關甚小而封疆之安危
所繫甚大臣等爲封疆計安危誠不敢避禍譴
也惟是臣等溺職之罪直有擢髮難數者精衛
有心點金之巧先期無儲蓄之素臨事昧權衡

之宜一籌莫展應變安在俯不足以對軍士仰實難以慰

聖明有臣若此幹濟亦何賴焉伏望

皇上軫念封疆將臣愚從重譴斥以為庸愚悞

國者之戒另選賢能以主度支仍將催徵違限撫

按着令自行回

奏別有處分庶人心積玩頓醒而

國計匱乏可慘矣臣等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據奏外解未至軍餉難緩准于太倉庫貯輕寶

二項再借發十二萬兩分給各鎮及援兵行糧仍

着照數補還各省直額銀違限不解報解不至急

公何在已有旨着該撫按自行回奏該衙門知道

欽此

查叅解官稽遲不前疏

題為邊軍懸釜難待解官停轡不前懇乞

聖明查議究處以警怠玩以供軍興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照得今關寧以及薊門處處缺

餉在在呼真惟望外解速至衡量分給不意匝

月以來外解寥寥即有已報起解者亦久不到

部以致十一月之餉無從給發及查省直報到

起解新餉常州府六月內差官梁日進起解加

派銀三萬一千八百兩零廬州府九月內差官

呂胤邁起解加派銀三萬五百八十五兩

江布政司十月初一日差官丁士昌起解新

餉銀一十五萬三千餘兩又報差官白復賴

銀六萬六千餘兩十一月十九日該湖廣催餉

京卿唐暉疏報十月二十日委官班文煥解餉

納等銀五萬兩十一月十一日該四川撫按

論等疏報二次奏解遺餉銀五萬兩尚無解

姓名迄今俱未解到相應分別查叅等因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家自軍興以來本折之費大踰往時省直之入
僅止舊額惟有亟催外解一法以為目前救急
之着重以京卿守催

明旨督責臣部望之不啻農夫之望歲焉乃有已報
起解而遷延途次漫不經心如常州府解官梁
日進等者可置之而不問乎夫常州廬州二府
距京不過二千餘里論其程限不過二十餘日
今查解官梁日進則違限五閱月矣呂樞邁則
違限二月餘矣浙江至京三千一十三里程限

不過三十日今已及兩月而解官丁士昌

俱未解到湖廣至京二千七百三十里程限
過二十七日今報解之文已至半月矣而所解
之銀尚未見到如謂司府銀未徵完先以空文
塞責或謂驛遞應付稽遲致阻行色則臣部前
已題奉

明旨再四申飭不啻詳且切矣而今何以復有延緩
者乎倘非停泊中途傾換低潮必係借資勘合
夾帶貨物此其遲悞之罪誠有不可得而辭

若不重加懲創無以示警將來合候各官解銀
至日將銀交收明白分別過限久近日期徑行
吏部褫降以戒其餘再查廣東布政司近報九

月初一日差官經歷趙曼解新舊餉五萬餘兩
又據兩淮鹽臣鄧啓隆揭稱起解新舊鹽課五
十萬兩二項為數頗夥亦可濟急相應責令星
速解到不得逾於歲外者也至於四川所解邊
餉五萬兩道里雖遙計程應到亦可轉給入衛
川兵之用今亦未見音耗但無解官姓氏姑限

月中到部如違一體查革以懲怠玩再乞

勅令直隸河南山東各該巡撫轉行沿途州縣凡遇
解銀差官經過即便查照勘合作速應付如有
稽延一併叅處庶羣工振肅而軍餉無稽矣相
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各省直所報起解餉銀久延不到好生違玩
着該部一面行直隸山東河南各巡撫沿途挨查
各解見在何處嚴督經過州縣驛遞星速應付償
促前來一面仍行各該撫按詳核遲悞緣繇自行
回奏其解官梁日進等俟完解之日分別違限久
近奏奪欽此

新餉司十六

奉

覆浙江援兵支費行糧安家等項疏

題為浙省援兵之費抵還迄無定議懇乞

勅部准動何項錢糧補給以完遼餉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二十二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浙江巡按御史李柄題前事等

因本年十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浙省援兵安家等費應於何項錢糧開銷著

該部確議速覆疏內稱江西料價不至本省兵餉

多通是何年分銀兩還著李柄查明具奏該衙門

新餉司十六

奉

知道欽此又該浙江巡撫陸完學題同前事等

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援兵之入衛

也原屬各省撫臣同仇忠愛其一切措餉非取

足于臣部而後啓行也臣部因各省直有開銷

新餉者遂屢疏入

告奉有

一則曰安家衣裝動支驛遞節省盛甲器械

鋪動支料價不得樂用新餉一則曰援兵衣袋等費動支驛遞節省與工部料銀不得樂用新餉者遵前旨行一則曰新餉及捐助銀兩不許輕動已有屢旨以後撫臣飭備增兵還自行酌處不得擅留額餉致悞軍需

天語煌煌炳若日星俱經通行申飭在案今據浙省撫按疏稱欲取補于驛遞之加增而加增銀兩只一千餘兩欲取償于士紳之捐助而為數無幾欲取補于工部之料價見在抵充段價又不

取擅動若必欲將用過新餉一筆勾銷于地

之計得矣會不思以關前續命之膏果可輕動攫取者乎但就其支銷文冊猶多重支不無可酌者臣誠為一劃馬夫行者裹糧各官八十四員之糜餼心紅等項共銀九百一十八兩四錢零兵丁四千九百八名每名給行糧三箇月各一兩八錢又念其遠戍也復加給行糧各一兩五錢二項官兵共用一萬五千五十三兩四錢取足于新餉銀兩似也至于各軍應得月糧在

本省存留餉額之內非因入援而始給也以三月計之用過新餉者一萬三千三百七十二兩六錢五分而本來之額餉作何支銷殊臣所不解也夫行月兼支者各以三越月非以供官兵之路費乎今各官之路費多者五六十兩即少者亦十餘兩各兵有三兩五兩者共用過一萬五千四百四十三兩三錢豈行糧是資斧之具而路費非道途之需也又何以說焉既有月糧矣又加增行糧矣又有路費矣而船價車價又

共用銀二千六百三十一兩三錢之費似屬糜查入援之旅即在伍之兵非若新募者一仰給于官府也况浙省去都門亦不遑遠每兵又與安家六兩八兩共用過銀三萬六千二百二十五兩至于盛甲衣綿軍器旗幟等項一一取給正餉共該銀八千一百九十二兩餘豈平昔無事儼然列伍者裸體空拳至啓行而始整頓乎如撫院之犒賞將官之買馬祭祀等費共用銀二千八百一十兩四錢

五分俱毫無措處而悉用正項合計動支臣部者共有九萬四千六百餘兩夫援兵多用一分則薊遼之新兵便少一分揣時度事于勢亦有不能若必盡拂其請恐該撫按因公受累又不能為無米之炊也今斟酌於多寡損益之間合無於該省元年雜項內動支銀二萬五千兩抵充各兵行糧路費之需再于三年驛遞節省銀內動支銀二萬五千兩抵充各兵安家衣裝之費蓋元年雜項雖稱未完原係京卿所催似難竟成烏有至於安家衣裝等項動支驛遞銀兩先是臣部題請奉有

明旨續該兵部具題節省扣留買馬止以各省直隸遞加增銀兩准抵安家行糧等項但各省直隸稱無加增者亦有有加增而無援兵者如浙江止報加增千餘江西雖報加增萬金而無援兵今不得不通融盈縮互為扣抵期如原議原額而止想亦樞臣所不靳也其餘仍有四萬四千六百餘兩如軍器盛甲犒賞等項各有應關

款或為額外之費以無厭之求支有定之餉難准從以起餽尤之端此應該撫自為設處無容再計者矣臣於是更有感焉查腹裏入援之旅亦衆矣當其晉師入

告指天晝日若不動臣部一粒粟一文錢者迨師至城下其索餉於臣者且紛紛焉如楚兵之數月不支菹菜以求歸也及不得歸則一朝而煩欲補支數月矣甚有先支菹菜後又借支月糧如川兵鎮守黔兵等項臣部金錢有限難充額

之求乃知向之慷慨大言者亦徒激烈於

君父之前耳究竟泥沙金錢以餌市人呼籲

閭閻以竭公帑恐非謀

國籌邊之初志也萬一久戍之後仗倘興嗟彼省之月餉不能源源而至臣部之借貸不能常常而供軍士生心變出不虞當自有任其咎者勿謂臣言不早也臣因酌議浙餉而并及之伏乞

天語申飭

勅下各省撫按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這浙兵行糧路費依議於該省元年雜項內抵給其三年裁站銀兩有旨留充馬價應否借作安家衣裝若再與兵部確議來說至月內自有坐糧并軍器盔甲等項俱著該撫按自行設處銷算據稱這兵月糧路費車船脚價種種重支是恐該處還著該撫按核酌回奏援兵煩費各該地方官都要加意節裁多方籌畫以展急公之誼凡曾向該部借過月餉給兵的一一如期解補不得玩延取罪該衙門知道欽此

新餉司十六

聖

覆廣東高按臣議停開採鼓鑄疏

題為邊儲告亟錢法日蹙謹抒一得以廣利源以

裨

國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廣東巡按御史高欽舜題前事等因本年十月二十五日奉聖旨這廣東開採事宜地方官既稱不便著該部確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新餉司十六

聖

國家設泉府以生財資開採以廣鑄官山之議古記之矣乃有行之往昔無不可而施之今輒稱病者非時異而勢殊則行難而言易也先是錢法督臣孫居相等有兩粵開採窩鉛之議臣部覆議以守土之官督土著之民開採既行因六徵取原以利民非以擾民惟工本一項稍費商確題奉

欽依通行二省撫按司道酌量舉行用資鼓鑄夫亦以利害行止之權聽之撫按耳今廣東

欽舜奏疏如廣韶二府以及連州陽山英德等縣或以流寇竊發為詞或以沙壓民田為詞或以奸宄叢集為詞或以徭蠻作梗為詞必係利少而害多決非畏難而苟安也一時撫按司道總總過慮莫執其咎則亦何必強為開採以釀地方之隱禍哉近日陽城濟源等處所出盧甘煎為窩鉛亦既有裨於鼓鑄矣豈必兩粵而後可乎蓋舉事本乎人情今地方既稱不便斷難強勉所當聽其停寢者也既經按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遵照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據奏廣東開採果於地方不便即依議停止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蔣少卿報解浙省雜餉并舉劾有司疏

題為恭報額外錢糧少佐軍需萬一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僕寺添註少卿蔣允儀題

前事十一月十六日奉

聖旨據奏浙省襍項已完額外復多撥助并南馬板折銀兩通俟解到查收蔣允儀勤辦急公及本內捐輸各官着該部酌叙鄒嘉生清查缺廩佐餉獨多具見廉幹准與紀錄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寺

臣蔣允儀題為襍餉徵派有額有司完欠

謹分別舉劾事十一月十七日奉

聖旨該部查覈議覆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除撥助銀兩俟解到查收外所有舉劾各官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家因遼餉不敷于正額外繼之加派襍徵復繼之按括捐助而又繼之預徵三分猶慮其怠於事也嚴

功令以黜陟之慮其不即完也遣鄉寺以督催之

蓋勢迫情窮多方宛轉以希外解之救然眉耳
乃者寺臣蔣允儀奉

命往浙于承催金花太倉遼餉襍徵鹽課分數盡完
之外按括捐助得銀二萬二千七百六十六兩
九錢五分六釐復完南馬板木銀三萬五千八
百三十兩九錢六分六釐九毫此皆寺臣蔣允
儀撫臣陸完學按臣李炳設法勸輸多方按括
所致其一片為

國籌邊之苦心誠可嘉尚宜先諸臣而叙錄者也

其餘如提學道鄒嘉生清查缺廩佐餉

興縣知縣向鼎額外按助多至四千有奇俱
奉有准與紀錄之

旨矣鄉紳岳和聲易簪遺言千金助餉頃該臣部
撫臣陸完學勞臣籌邊一疏亦奉有岳和聲着
於議卹時量叙之

旨矣此皆無容再贅者也如撫臣吳之仁并文武各
官董承詔等司道諸臣莊祖誨莊廷臣陸文衡
等各捐助不等以上諸臣清約素著按助更

均當從優紀錄以昭風勵者也其府縣諸臣在
餉全完而襍項無欠者則有海鹽知縣田升年

鄞縣知縣馮起雲定海知縣龔彝象山知縣
起鵬而寧波知府陳之美督率各屬轉輸恐後
此有司之最良所當一體叙錄以示激勸者也
其正餉全完而襍餉止完八九分者則有會稽
知縣陳國器諸暨知縣王章餘姚知縣蔣燦蕭
山知縣余敬中臨海知縣萬永康蘭谿知縣汪
懋仁江山知縣徐士慶永嘉知縣陳應運麗

知縣陳學伊海寧縣署印同知劉元翰
署印教諭文希俊雖分數少歛而心力已罄亦
當量為嘉獎以分差等者也烏程知縣胡開文
武康知縣章光岳先經摘叅今俱報完應准開
復而仙居崇德兩縣向來多以地累不完今
夢觀龔立本獨能即於新任漸完亦不得泯其
勞勩者也尤可取者學臣鄒嘉生以三月竣試
事且以餘力查缺廩二千九百七十八兩零
佐新餉仁和知縣王永吉錢塘知縣魏士章方

聞預徵早已各解千金為諸邑倡此又超然獨
出倍宜紀錄者也至松陽知縣陳鍾鼎屢催完
數十不得一黃巖知縣楊重熙慶元知縣陳國
璧德清知縣胡景宏各未完七八分非玩愒而
怠事即遲鈍而不給所當照例降職二級赴吏
部改選不得少寬者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吏部將蔣允儀等分別敘錄陳鍾鼎
等照例降職施行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四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據奏浙江餉銀額外撥助數多蔣允儀并該撫
按司道准與紀錄其府縣各官查照完欠分數分
別叙降俱依議欽此

覆滇省雜項錢糧定額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
一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雲南左布政
使婁九德奏前事等因十月三十日奉

聖旨滇省雜項銀是否止應此數着該部查核具奏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查覆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雜項派于省直原按地方大小酌
數目多寡者也除貴州原未派及外雲南四川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四

則留充本省兵餉美湖廣則協濟黔餉矣惟
額非餉遺是以未及考成然而既有徵輸則應
與聞會計此前科臣解學龍所以並入考成之
列令三省一體認定回

奏俟東南底定仍解臣部以備緩急之需題奉
欽依通行遵照在案者也今雲南左布政使婁九德
奏報前來臣等謹按原派該省雜項之數而查核
之如衛所屯田原以三萬一千二百計今疏開
天末窮軍實難加派夫屯田加派每畝八分省

直皆然何獨至於滇省而疑之即云邊衛多事窮軍宜恤豈得盡行免議相應每畝量加四分姑俟四年為始徵解臣部以充遼餉者也平糶倉穀該省原以三千八百一十七兩計今疏稱秋冬積穀一萬二千八百六十四石存貯備賑春夏折銀四千三百八兩一分三釐留湊本省兵餉夫以春夏所折之數較之臣部原派之額亦頗相當仍有餘裕自四年為始即當解還遼餉無容久假者也抽扣工食原派一萬一十七

疏奏議

新餉司十六

五

兩今疏稱天啓元年崇禎元年止共扣銀四百四十七兩零何相懸甚也得無有姑息之役而未盡入之

公家者乎房屋稅契原派五千兩今疏稱荒滇戶原無稅契則所云各屬解司稅契銀兩果何物乎通省投納銀八千五百六十餘兩是當盡解濟遼今留充本省兵餉五千七百八十餘兩而解京者止李茂奇所解之一千一百五十二兩六錢零於十月初六日到部訖而解官錢以

徵董國亨所解一千六百餘兩查又解交工部是則臣所未解者也優免丁糧原定五千兩今疏稱天啓二年至崇禎二年計八年共該銀一萬三千六百三十七兩零即使如數徵解尚不足原定三分之一何解司庫者僅僅四百九十一兩零也觀其就中之應完而不完則此外之應扣而未扣者可知所當亟催未完并見貯司庫者一體解部以充遼餉者也馬夫祗候原派五千兩今疏稱天啓七年崇禎元年該省布按

疏奏議

新餉司十六

五

司道府州縣正官見任馬夫及缺官俸薪馬銀共一萬一千七百二十七兩七錢湊充本省兵餉是矣至於二三年分銀兩所當照例查扣解部者也原派巡按公費銀一千兩今疏稱額設上司及過客交際等項原編銀一千六十八兩四錢內通融裒益裁省銀四百六十三兩五錢五分零可充軍餉夫可充云者似應解部充餉無疑矣然係雜支公費而非巡按公費也豈按臣巡視一方獨無一二公費可節以助

公家之用者乎典舖之設何處無之特多寡厚薄
之不齊耳今疏稱省會以及諸郡邑從來未有
恐未必然免

覲一節上次既有四千餘金充本省兵餉矣今歲免
覲銀兩自應據實查解濟遼無疑也總之以上各款
自四年為始均當查照原派數目速行認定冊
報查考仍次第解充遼餉不得仍前吝嗇致干
叅罰之典可耳抑臣更有請焉查滇省額該加
派銀一萬六千一百九十四兩二錢二分九釐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五

自奢會發難以來初留餉黔兵繼留餉滇兵
無着落今奢會就撫黔局已平前項加派應自
四年為始解還濟遼無容濡遲再計者也况今
新加三釐臣部因念雲貴二省連年黷武物力
不支俱未派及亦留餘地於二省耳謹因該履
雜項而併及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并布政司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這雲南雜項錢糧着該撫按仍照部議逐款議
定自四年為始并加派銀兩俱解充遼餉其新加
三釐未派該省知道了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五

覆永平刁餉司條議召買諸款疏

題為永鎮需餉甚繁殘城措餉甚苦謹遵清覈履
首敬陳緊要五條仰祈

聖明鑒擇並加申飭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

崇禎三年十月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永

平餉司刁化神奏前事等因本年十月十五日

奉

聖旨這條奏各款關切餉務着速議覆前議預儲糧

料據奏倉場全無積貯即按月湊支尚非長便着

奏

新餉司

五

刁化神悉計料理其有未盡事宜不妨續奏

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

看得永平餉司郎中刁化神先差山海餉司積

覈收支已著勤勞今復管理永平甫任一月而

查勘本折行月凡主客修工遼鎮冷口建昌桃

林山海等處兵馬糧草以至永鎮歲徵民屯粟

米草豆及津運交卸樂亭米豆之數無不一一

詳確無不處處籌算具見苦心精力而所列五

條尤為經國措餉要策謹照欽酌議具覆一議

召買夫寒迫虜乘海運敢折俱非所宜獨有召

買糧草一着臣部先已及之發銀估價正在此

時應將永鎮額需如數發付而第不能頓完或

萬或千陸續接濟仍責成地方官早酌公私兩

便之價勒限辦納而勿以文移曠日致失時倍

價則所益多矣此議之可行者一也一議叛產

臣部措餉兩倍艱難今永平當殘破之餘如白

崔兩叛賊之房田以及死亡無主之產業俱宜

速查變價以濟軍需遲則日日折毀人人肩

奏

新餉司十六

五

化為烏有宜責令地方官招集商民照時

其一時難盡者暫行屯田之法用飽土著之

其為計固甚便也此議之可行者二也一議掛

號夫支餉原有定額而不能不缺者勢也但有

無多寡均攤合一而不宜偏盈縮即本折冊領

完此及彼而不當混支給既支放後遵奉

明旨期以月報季報類冊查核令營路道號冊領

期投送俾得藉以支給至於餉司仍將放過糧

餉備造簡明文冊報部查考務求清核此議之

可行者三也一清還官營路兵逃馬倒月月有
之而將領之開報率多以有爲無以多爲少以
又爲近者比比也餉司止惡道號冊領何曾得
實是惟鎮協知之營伍知之若令次第查清一
移會兵道一移會餉司互相稽察不容阿徇則
事過半矣此議之可行者四也一請印信金錢
出入獨特開防而永平餉司原遺印信造自嘉
靖年間印文已模糊矣况冒經虜陷淪落多日
益難憑信應同司道府印一體新鑄以辨真贋
而重事權則弊端自塞矣此議之可行者五也
凡此五款皆鑿然可據確乎有裨信當令理餉
之要着亟宜舉行臣等非敢曲爲附和也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這五款既經酌議印信卽與鑄給餘俱着實飭
行內召買一款據稱勿以文移曠日致失時價倍
如何不遵旨速覆該部曾否先發銀劄買還明白

奏來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兵部議永鎮新兵餉例疏

題為危鎮營兵單弱查額缺數已多照例月餉不敷伍兵艱難堪憫謹據實備冊申報以憑憲裁

題

請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

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部尚書梁廷棟

題前事等因本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兵糈酌有定規始免比例紛請這永平新餉官

兵應否照山海開例增給本色該部確議具覆據

奏

新餉司十六

奏

該道揭稱徵調之兵行糧糧粟有月食五兩者

係何處援兵還着查明來說該衙門知道欽此

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營鎮有邊腹不同糧糧之厚薄自異各有

定規原無容增減者也永平新餉兵丁得與山

海同其折色而不得與山海同邀本色者正按

營定制所自來也即謂殘破之餘食物騰貴亦

不過適遭其變偶處其窮耳矧內丁月食一兩

八錢教師二兩四錢伍兵一兩五錢可謂極其

優厚矣今該道張春欲比山海各于折色外

槩加本色米一斛自是鼓舞敵愾之意惟是糧

儲有數難供無厭之求而經制一清更啓劬尤

之漸此部院所以不允其請也乃該道徑將伍

兵加給一錢殊非畫一之規矣昨臣部據其冊

報方欲駁查釐正不意比例之請浸浸未已不

獲部院之詳允復控兵部以代題然而樞臣之

為臣部借箸者已有素矣議令臣部酌議量加

少俟明歲物力少贏更議裁節夫不日應給而

奏

新餉司十六

奏

日酌議不日槩加而日量加善哉言也

國計軍實却顧而曲全矣臣等敢不心樞部之

而不一婉轉調劑以鼓敵愾乎第內丁教師

食餉甚厚似難再議增加合將伍兵姑如道臣

所見行者于本等月糧一兩五錢外准其暫加

折色一錢以恤目前之私是即樞臣所謂酌議

量加者也此外不得援開例而奢望斛米以開

濫鴈仍應俟明歲物力少贏經制既定即行停

支以存節省于萬一耳且道府各廳俸薪公費

衙役工食以及道丁月糧昔皆取給於地畝牙
稅者今皆一槩取給於新餉矣打造匠役數百
人又皆取盈於新餉矣入孔有限出孔無窮欲
照山海關例增給本色此萬萬不能者也至於
各省直援兵行糧鹽菜之取給於臣部者折色
三分米一升五合間有新增銀一分合而計之
不過一兩五六錢而已惟開寧援兵有本折金
月餉二兩者又加鹽菜銀九錢行糧米四斗五
升通計踰於三兩之外團練營援兵食餉一兩
五錢又加鹽菜銀九錢口糧米四斗五升
亦視二兩爲近臣部每訝其過厚欲徐議裁
而向未能也乃該道稱稱征調之兵行糧鹽菜
有月食五兩者不知指何處援兵而言此臣等
所未解也既經兵部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并行該道遵照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這永平伍兵月餉依議暫加折色一錢俟明歲
物力少贏卽行停支以昭畫一今後經制既定該
督撫鎮道當嚴禁侵耗加意鼓舞不許徇情增餉
紛紛援請各省直援兵餉額知道了該衙門知道
欽此

覆王岡卿報完廣東催餉疏

題為微臣奉差事竣恭遵

明旨再報廣東解過餉額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舊兩餉司憲呈崇禎三年十一月初

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僕寺少卿王心一

題前事等因本年十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催完到部銀兩着逐款查核具奏其撥兵等

費不准開銷的仍速催補解王心一依限來京該

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核覆案呈

奏議

新餉司十六

卷一

到部該臣等查得寺臣王心一承催東粵

三年新舊餉銀二十二萬五千二百六十四

四錢零先是該差疏報催解過三十九萬七

二百兩零數已逾額及查內中有報解而未經

到部者如解官沈之璞李洪謨所解鹽課銀四

萬九千七百二十七兩七錢零襍項銀三萬九

千三十七兩又有援兵等費不准開銷銀二萬

四千五百九十兩八錢零業經臣部查覆奉有

未到等項還着查催完日奏結之

旨通行遵照在案今按寺臣再報之疏而覆核之則

解官李洪謨沈之璞已先後俱到矣其解交新

庫者則七月二十二日李洪謨解到元年分雜

項銀五百八兩二錢八分九釐一毫二年分雜

項銀五千三百五十七兩四錢一釐二毫三年

分雜項銀二萬一千九百八十七兩一錢三釐

零鹽課銀一萬六千五百三十兩以上共計銀

四萬四千三百八十二兩七錢九分三釐八毫

八絲一忽此新庫收過之數也其解交舊庫者

奏議

新餉司十六

卷一

則同日李洪謨解到二年分鹽課銀一萬

八百六十三兩五錢七分又於七月二十八

解官沈之璞解到二年分鹽引紙價七千五百

兩三年分鹽引紙價七千五百兩鹽課銀二萬

一千八百六十三兩五錢七分又黃白蠟銀二

千九百五十八兩八錢協濟昌平州銀三百五

十七兩五錢以上共計銀五萬三千四十三兩

四錢四分此舊庫收過之數也總計前疏報解

而未到者俱于七月以內次第到部寺臣一

賢勞至是已有成績若夫不准開銷銀共二萬四千五百九十兩八錢有奇業經寺臣奉

旨督催藩司補解諒為數無幾不難措辦是在該省

撫按仍當明白銷筭抵還正額無使支過銀項

混淆無着可耳既經具題前來相應核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藩司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廣東報解銀兩俱已續完知道了其不准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本

開銷餉銀着該撫按遵旨作速補解該衙門

欽此

覆津部清核兵馬錢糧確數疏

題為遵奉

明旨酌議清覈兵馬錢糧確數以釐弊盡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津部

崔鳳冲奏前事等因本年十一月十四日奉

聖旨這天津兵馬錢糧文冊着該部科細加查覈內

總鎮家丁及挑選鋒兵月糧應否將逃故餉銀增

給至左右通津三營如何例不操練應否盡屬餉

司不縣撫臣登報一併酌議具奏欽此又該副總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本

總督張鳳翼題同前事本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奉

聖旨津門既設專撫兵餉均應查理這優給壯丁

左右通津三營事情該部科核議具奏欽此欽遵

具覆間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部尚書梁廷

棟題同前事本年十二月初六日奉

聖旨兵馬錢糧事權宜一這左右通津三營依議即

着崔鳳冲清核及操練修防等項事宜一并查酌

具奏不得卸責保撫盡該餉司該部傳與知道欽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
 臣等會同管理新餉右侍郎周士模查核餉務
 戶科給事中許世蓋看得天津一鎮正標鎮所
 四營隸於新餉者也現在官兵書役七千六百
 四十六員名馬六百一十五匹以該鎮經制論
 每月共該支月餉草料銀一萬一千四百七十
 六兩七錢三分八釐九毫又浙江援兵三千二
 百七十二員名馬八匹亦支新餉通共每月該
 支鹽菜草料銀二千九百一十九兩七錢二分
 米一千四百三十四石五升海防米陸等
 於舊餉者也現在官兵二千三百二員名馬
 四十八匹頭每月該支銀三千四百三兩八錢
 三分左右通津等營原係班軍月支倉米者也
 官軍并襍流各役現在八千七百三十員名每
 月該支米六千八百七十石八斗此兵馬本折
 之大較也因兵計餉固無舛浮但按以薊閩經
 制則八月支放新餉應扣小盡銀三百八十兩
 六錢一分舊餉應扣小盡銀一百一十三兩四

錢六分復查津門舊例因念各兵月糧單薄久
 不扣除今姑仍其舊以慰軍心者也又查總鎮
 王洪所帶家丁二百八十五名以一兩五錢為
 薄乃於正兵營內逃故百名應存銀一百四十
 兩以補其不足亦通融鼓舞之法也銀既加增
 宜註於家丁食糧則例之下即著為定例可也
 如挑選鋒兵三千於鎮海營內選三百一十五
 名每兵一兩三錢而議加一錢官一員加銀四
 錢共該銀三十一兩九錢於海防陸營內挑選
 二百六十名舊餉月支一兩委屬不足議
 錢共該七十八兩此二項銀兩即於逃故之
 補足其額酌量於強弱之界權衡於厚薄之
 不增餉而兵自精矣查舊餉解自保河四府隸
 於保定撫臣在津部不得越俎而問焉此舊規
 也然津部既有治兵之責一切新舊兵馬錢糧
 俱當聽其查核而通津三營合併操練自當聽
 其指揮措置兵部業有成議
 明旨亦既責成無容再贅者也今既會同查覈無異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津部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天津兵馬錢糧既經酌覆依議行該衙門知道欽此

新餉司十六

覆工部議撥山西預徵以抵分餉疏

題為賊患已深饑軍難用謹密行奏

聞以祈

聖鑒速賜拯救以濟然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工部尚書曹珍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一

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這山西鉛黃價銀依議速解以佐軍需兩部自

當同心共濟不得偏執誤事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奏議

新餉司十六

不究

送司具覆間續奉本部送准工部咨同前事

為查照本部題奉

明旨內事理速發銀二萬兩聽本部差官解運該省

等因備咨到部送司相應并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工部分餉二十萬崇禎三年分業已如

數撥派無遺矣其山西省新餉臣部原撥二萬

工部欲得六萬惟是臣部具題在先而京鄉出

催旋即解到以充關寧之用工部止實得二萬

耳臣部以原額不敷故另撥江西湖廣四萬以

益之金不敢少其分毫也繼而工部以山西確黃之價借用民運銀兩數多具疏奉

旨着與臣部速議臣部誼切同舟敢無共濟議以山

西預徵之銀撥派抵補蓋以山右之銀還為山

右之用自可隨取隨足無煩疾呼者也今工臣

恐預徵之緩欲臣部那給二萬解運該省是不

知臣部空匱之苦也臣部自有軍興以來左支

右吾艱苦萬狀頃因外解不繼屢借輕齎今十

一月軍餉尚未解完量沙無策脫巾可虞臣部

朝夕芒刺慮無死所焉能為工部代發餉銀

及查山西預徵遼餉原限十月起徵年終解運

今尚無一至者合無即行山西布政司動支二

萬以應其急既免設處之艱又省解運之費克

餉勦賊甚屬便計但臣部所撥江西湖廣之銀

已足原額今復撥山西二萬則逾額矣應於江

西撥回二萬庶借欠不至於涸涸而彼此各得

其分願也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工部并照會山西布政司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山西勦賊需餉甚亟這議動支預徵遼餉二萬

兩着即行該省藩司刻期措解仍取實收回奏不

得但以文移卸諉致候軍需其江西撥補銀兩依

議行該衙門知道欽此

奏議

新餉司十六

十一

覆魏兵科兵餉要着疏

題為敬陳兵餉要着仰佐

中興勝算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

十一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科給事

中魏呈潤題前事條議練兵足餉緣繇本年十

一月初七日奉

聖旨訓練土著已有屢旨餘着該部酌覆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除練兵事隸兵部業奉屢

旨不煩再贅外所有足餉事宜相應議覆案呈到部

覆奏

新餉司十六

十三

該臣等看得官

國強兵莫如屯政况寓兵于農利更不肯蒸取

一鍾當吾二十鍾屯田一石可當轉輸二十石

自古記之昔趙充國屯田金城遂能以飽符餼

坐因先零其明驗也科臣魏呈潤拊髀餉調黃

日時艱議令天津通昌三督臣於練兵外兼營

屯田正做古兵屯遺意誠屬良籌第必地方有

膏腴有拋荒而後可以資裕襁若通鎮地狹而

民稠昌鎮山多而土瘠恐鮮拋荒餘地似難

槩強行惟是天津葛沽及何家園等處原有新

開水旱兩地約二萬餘畝曾經汪應蛟重應舉

先後料理近因作輟不常仍復荒蕪不治見該

臣部覆奉

欽依責令天津道臣設法修復未必一時開闢合令

津撫督同該道查勘前項新屯酌量撥給海防

等管開墾播種倘牛具不敷曲為措給即算本

等月糧俾無事則負耒以務農有事則啣枚而

赴敵屯藉兵力而就理兵藉屯糧以果腹一舉

覆奏

新餉司十六

十三

兩利計莫善於此矣其議以粟為賞罰如納

贖罪近奉有罪犯不許一槩收贖之

旨似難再議其納粟授官一節做古人輸粟塞

意誠今救急良策科臣議令納粟關前者予以

現選查即選事例臣部見在奉行今或本折兼

收內外並行俾閭閻省召買輓運之苦邊關有

京坻積倉之儲允屬便計但舊日津門遼左俱

曾開納本色事例非高擡時價則虛出通關一

法立而一弊生雖如議舉行猶不可不慎其防

也既經科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統候

聖明裁督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修屯足餉洵屬良策但須地方官着實舉行遠
天津新屯着該撫嚴飭該道查勘清楚設法耕種
務有確裨仍將一應興復事宜列款具奏至事例
已多龐雜不必又議輸粟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四川入援秦兵餉例疏

題為恭報督發秦兵起程日期並奏給糧餉數目

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二

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四川巡撫張論

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二月十四日奉

聖旨據奏石砭松潘各兵起程日期并給糧數目知
道了續解備用餉銀俟兵到日查銷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候間續奉本部送據
四川入衛總兵官秦良玉呈為應

廣秦奏議

新餉司十六

十五

詔勤王事內稱卑職奉調入衛本省給行糧官

千五百員名自募兵二千共九千零五員名戰

千匹今於十二月十二日至慶都縣等因到部

送司除解備用餉銀俟到日查銷外所有各兵

應用糧餉相應酌議題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總兵秦良玉等憤激奴氛

率兵入衛以素練之旅効勤

王之義忠勇慷慨殊可嘉尚但師行糧從其應給糧

餉有不可不預為酌定者查據該撫所報則例

每兵日支四分五釐五日一小賞每名一分十日一大賞每名二分通融計算是每兵日支四分八釐也念其萬里從征俟抵京日合無每月准給銀五分酌爲定例俟後不得多增以致餉奢難繼蓋土兵原無月餉今酌於途次而量行加增合行月而一之似亦適中之制也其應否增損仍候

聖明裁奪奉行至於撫臣前報秦良玉下官兵七千五員名秦翼明下官兵三千三員名今據良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七

報稱有自募兵二千名若合以秦翼明之三軍頓溢于撫臣所報之數夫云自募則爲義兵必屬裝糧而從者應否再行出給糧餉宜聽樞部酌議非臣部所敢越俎而問者也既經該撫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及該撫并秦總兵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石柱等兵到日着兵部驗明實數具奏日支餉額并行酌議還查先年此兵入援給餉規則來看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七

題請會估逆賊克餉疏

題為公務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

年十二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刑部署

部事左侍郎降一級供職涂國鼎等題前事內

稱罪督袁崇煥衣物等項本部具題咨送戶部

變價充餉今奉

明旨變價充餉未有專責故戶部不收委應再請

明旨或仍送戶部變價充餉或別

賜定奪等因本年十二月十四日奉

奏議

新餉司十六

七六

聖旨逆僕扶福等一十五名口同阮氏併女二口

袁兆晰都着依律安置該地方撫按仍具收管

日回奏不許遞解原籍更滋狡脫衣物等項着戶

部查收變價充餉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送司相應具題會同科院并刑部經管司官

公同估計變價以便充餉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從來入官贓物俱係原問衙門變價解銀充

餉臣部止管查收而已昨刑部咨送欲臣部變

價而臣部不敢輕任其責者職此故也今奉有

着戶部查收變價之

旨臣部自當遵依奉行何敢推諉惟是贓物紛紜件

數零星物有美惡之殊價有低昂之別瓜李堪

嫌風波易起合無責委臣部新餉司庫二官會

同查核戶科餉院并刑部該管司官公同勘估

庶物值相當公私兩便而軍餉共有濟矣除估

變完日另疏奏報外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遵奉施行

奏議

新餉司十六

七九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衣物等項即着該部從實勘估變價充餉事

非重大不必會同多官大臣公忠任事有何嫌慮

至作瓜李風波等語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東撫德州援兵措餉事宜疏

題爲蒙

恩許復登兵謹援例再

請德州兵餉以資團練以安地方事專理新餉山東

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山東巡撫沈珣題前事等因本年

十一月十一日奉

聖旨這德州援兵措餉事宜着戶兵二部從長酌議

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酌覆間隨奉本部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送准兵部咨同前事內稱查得東撫題留

銀二萬餘并裁汰冗員銀三千二百餘兩抵

德州援兵月餉似屬妥便爲此合咨貴部煩

遵照

明旨內事理即將遠餉并裁汰冗員銀兩扣抵德兵

月餉希速從長確酌徑自具覆等因到部送司

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兵餉二者原

自相須而不相離議兵必須議餉此自然之理

也第兵貴有用之兵餉貴可繼之餉倘不計餉

從何出而率爾談兵祇屬權宜之著終非經久

之規矣德州以去冬虜警招復兵一千七百七

十名以壯聲援值虜患剝膚之時不得不爲桑

土計綢繆者勢也亦暫也昨臣部議覆登兵之

餉而未及德兵者正以兵非額設而奴氛喙息

或可漸次議撤而無煩虛糜爲耳今山東撫臣

沈珣疏稱欲將此兵裁散歸農其勢甚難備述

三可慮情形議分遠鎮餘餉二萬兩并裁汰武

職冗員銀三千二百一十六兩八錢四分以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之自是撫臣一片不得已之苦心臣部雖

匱乏敢不勉力供億而致掣撫臣之肘哉但

省遠餉其在三年分者昨臣部滿盤打算除

給登馮二餉外所剩銀兩爲數不敷而裁汰武

弁銀兩又係舊餉之額各有款項似難湊清且

德兵本年應給月餉想該省亦已措辦給發矣

合無自四年爲始聽撫臣於遠餉內動支銀二

萬兩撥兵酌給無致枵腹如有不敷自行設處

仍候東省援兵撤防之日再行選練之法通融

撥補漸為銷釋只如裁定原額而止前項餉銀仍歸臣部不得執為常額徒滋糜費撫臣憂

國急公必能加之意耳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該撫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德州新兵自四年為始動支遠餉二萬兩併設

處酌給俟撥援之日漸次撥充缺伍不得濫額糜

餉該部知道本內釋字錯寫鐸字改正行欵此

慶文奏議

新餉司十六

全

覆薊撫借給川兵月餉疏

題為川兵冬餉無措懇乞

聖明勅部借發以廣

皇仁以濟燃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三年十二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順天

巡撫劉可訓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二月十五日

奉

聖旨川兵冬餉該部酌量借給仍嚴催川餉到日照

數抵還欵此欵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題覆案呈

慶文奏議

新餉司十六

全

到部該臣等看得川兵萬里入援荷戈終歲

行糧之供億者俱於薊鎮餉司支領臣部未

後時也至於月糧該省以途遠愆期借支臣部

言念征人何敢過為分別是以前月發銀一萬

五千兩作八九月之餉今又以歲聿云暮此餉

堪憐撫臣又借冬月之餉矣我

皇上洞見臣部窮迫之苦酌令量發臣竊自揣正餉

尚缺不勝瓶罍之憂寧復有餘以應額外之求

乎所幸入

觀州縣叱馭而來外解漸至今議再發銀一萬五千

兩約可給餉兩月以為川兵卒歲之需餘俟外

解充裕再行如數給發可也除見在劄庫差委

官陳國相押解外理合具本題

知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知道了欽此

奏議 新餉司十六

覆遼撫免減前鋒兵丁原糧疏

題為乞憐苦役懇恩轉

請免減原糧以圖後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崇禎三年十一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遼東巡撫丘禾嘉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一月

初六日奉

聖旨這前鋒三營兵丁請免減原糧事情著該部確

酌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遵依酌覆聞又

奉本部送准兵部咨同前事內稱查得前鋒馬

步兵丁據稱偵哨艱辛請復原餉遼撫代為

額似應從其請但錢糧事屬戶部相應咨會

妥聽自回

奏為此合咨貴部煩為查照來文事理即將前鋒

丁健請復原糧事宜從長酌確姑准免減徑速

具奏等因到部送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騎兵有衝鋒奔逐之苦其食糧原厚若

無馬則猶然步卒耳較有馬者勞逸不無少間

此臣部所以題將缺馬兵丁月減損二錢以

奏議 新餉司十六

買馬之用不過追尋當日立法之初意且亦酌盈濟虛之道宜爾也業奉

欽依通行自當畫一遵守豈容輒有異同以啟倣尤之端哉惟是關外前鋒三營處極險首衝之地供近偵遠探之差有馬固受載馳載驅之勞缺馬更效亦趨亦步之役無惑乎于喇牛等有免減原糧之哀額而撫道為之代陳於

皇上之前以希

殊恩者也合無軫念前鋒效命艱苦獨深出關有年

奏請

新簡司其

宜力最久姑將于喇牛等缺馬兵丁准其仍

原糧免其二錢之扣以示格外之仁而他營

得比例焉應否出自

聖恩非臣等所敢擅專者也既經遼撫具題前來相

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遼撫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關外前鋒三營兵丁既稱偵哨最勞准免減原糧以示優恤他營不得援例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永鎮召買事宜疏

題為永鎮需餉甚繁殘城措餉甚苦謹遵清核履
旨敬陳緊要五條仰祈

聖明鑒擇金加申飭事專理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
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奉本部送該本部題覆前
事等因本年十二月十三日奉

聖旨這五款既經酌議印信即與鑄給餘俱着實飭
行內召買一款據稱勿以文移曠日致失時價倍
如何不遵旨速覆該部會否先發銀劉買還明

奏來該衙門知道欽此又據永平餉司郎中

神揭為軍需本色無限餉司那買已窮懇乞
數派買立題發價以慰兵心毋候戰守事內
該鎮主兵軍馬來歲正月分例支本色米一萬
六千五百一十石本色豆二千九百四十石三
斗本色草九萬八千一十束二月三月分共例
該本色豆五千八百八十石六斗四月分例支
本色米又一萬六千五百一十石通計主兵需
米三萬三千二十石豆八千八百二十石九斗

草九萬八千一十束今州縣民屯盡蠲營路倉

場一掃職止催得土商引草六萬二千五百束
在場耳米豆固無顆粒也職當何恃以無恐

鎮駐防兵馬每月支行糧米四千五百五十七
石一斗五升豆八千七百二十七石草一十七
萬六千五百八十束職以九月十八日任事實

在九月終止漕米一萬八千五十一石九斗
升五合計冬三箇月該米壹萬三千六百七十
一石四斗五升止可餘米四千三百八十石

斗六升五合可供來歲正月支用然

正月遼兵撤防否實在九月終止漕豆止八
四石八斗一升計冬三箇月該支豆二萬六
一百八十一石除漕豆外尚缺二萬五千三百
七十六石一斗九升若草則任事以來從無
管一束止央晚防兵告求改折近來寒極草
議定以十二月分支本色起矣職又何恃以
恐計職奉本部劄付那借該鎮舊兵月餉發
召買米價銀一萬四百四十二兩二錢二分

價銀一萬五百九十七兩八錢草價銀六千二百
 百兩照時估計每米一石價銀一兩止該買米
 一萬四百四十二石零每豆一石價銀六錢止
 該買豆一萬七千六百六十三石每束草價銀
 三分止該買草二十萬三千三百三十束然那
 買止得此數當以幾備主兵當以幾供駐防况
 那價之補還無日月餉之歷欠漸加職復何特
 以無恐職不敢忌諱妄謂來年正月至四月在
 兵需米三萬三千二十石該請發召買價三萬

新餉司十六

三千二十兩豆八千八百二十石九斗該
 召買價五千二百九十二兩五錢四分草九
 八千一十束除引草抵支外尚該草三萬五千
 五百一十束該請發召買價一千六十五兩三
 錢駐防兵馬如其撤也可以免議若猶未也米
 豆當照月支數為率備至來年四月終以候漕
 運需米一萬八千二百二十八石六斗需豆六
 萬二百八十四石二斗草束亦照月支數當以
 今年十二月起備至來年四月終止以候放

需草八十八萬二千九百束除漕運并召買
 支外尚該備米三千四百六石一斗四升該請
 價銀三千四百六兩一錢四分尚該備豆四萬
 二千六百二十一石二斗該請價銀二萬五千
 五百七十二兩七錢二分尚該備草六十七萬
 九千五百七十束該請價銀二萬三百八十七
 兩一錢通計主餉并駐防兵馬至來年四月終
 止缺本色米三萬六千四百二十六石一斗四
 升本色豆五萬一千四百四十二石一斗四

新餉司十六

草七十一萬五千八十束通共請發召買
 八萬八千七百四十三兩八錢等因到部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永鎮主客官軍并駐防
 兵丁所需月餉蔬菜為數甚夥以折色言之在
 新舊二餉已發至十一月按月查給以期接濟
 無容再計矣以本色言之主客官兵向取給所
 屬民運屯糧今以殘破之故錢糧蠲免悉欲待
 哺於臣部矣至於駐防兵馬除臣部發米二萬
 石截關外豆二萬六千八百石草價隨時折

而又念撤防尚未有期也是以前於諸鎮索餉日夥疏內令撫寧昌黎樂亭三縣照預計例共買米一萬石豆三萬石責成該道及時派買又於預買草束疏議令盧龍樂亭二縣買草五十萬束嗣因外解不繼正餉不敷新餉未能措發隨即劄行該餉司先那發舊兵月餉銀二萬七千一百四十兩二分趁此秋成召買米豆菓束仍聽續發新餉以廣積貯蓋預爲冬春接濟之計耳其餘議未卽覆者正以見在設法召買并令查報應買數目及時估平價以便覆也今據永平餉司刁化神所請又以今歲計至明歲四月之需則目前歲裏之本色防餉或可無匱乏之虞矣據稱通計王客軍馬并防兵馬備至四月終止共該本色米三萬六千四百二十六石一斗四升豆五萬一千四百四十二石一斗本色草七十一萬五千八十束該發召買價銀八萬八千七百四十三兩八錢夫有其備者易其慮寧使有餘無使不足自

餉司綢繆至計臣部卽處襟肘金露新舊交訖之際不得不曲爲措辦今於本月十五日已劄新庫發新餉銀二萬兩以爲該鎮召買豆草之價又舊兵額數視虜倣以前已大有減損則年例之有餘者自可充召買之需而月餉不必補也明歲新春其年例餉銀仍當先期給發而歷欠可無慮也其本色米合無再於春月截漕糧粟米三萬石運貯永平以備王客官軍援兵之用其餘不敷或半本半折以通其窮或於四月改折一月每斗照例折銀八分以補其匱宜酌濟之一道也如再不足則關寧米豆仍照今歲之例通融改撥損有餘以補不足未爲不可蓋均此兵也永不足則關有餘務期曲爲接濟不使士馬有枵腹懸槽之虞是在內外同心相機應變耳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該餉司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召買原須及時該部不速行覆給刁化神儘那
借舊兵月餉銀兩如何以見在設法召買并查報
數目為辭又稱舊兵額數大有減損便應確查所
減若干扣除年例其借用月餉仍行補還方便銷
算如何含糊臆揣漫云年例有餘可充召買該司
官還着明白奏來不得牽抵支飾其截漕糧併本
折權宜開寧通融等項知道了欽此

新餉司十六

覆南臺吳御史條議查核衛糧疏
題為

祖宗經費原充小民窮困已極謹因

聖明軫恤之仁敬效芻蕘集思之愫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察呈崇禎三年十二月初四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南京廣東道監察御史吳善議
奏前事等因本年十二月初一日奉

聖旨民瘼當恤加派原非朕意但軍興費廣籌餉殊
艱這奏查核衛糧便得數百萬是否確實可行着

該部酌議具覆惟民運清屯糧已有屢旨了官

曾字錯寫會字改正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我

朝設兵措餉經費原自裕如迺創之厥初而有餘延
之今日而不足非盡濫觴所致亦緣時異勢殊
真有不得不然者粵自東事以來遼餉無措議
及加派加派不足增至九釐臣等每念民困堪
憐恨不能滅此朝食以與天下共遊輕徭薄賦
之域也不意去冬虜騎直薄

都城以致徵調徧宇內召募增數萬額外之需日
奢一日點金無術脫巾可虞臣部再議量加三
釐暫救目前之危迫誠有萬不得已者耳南臺
臣吳善謙所言窮簷饑寒部屋困苦真是籌
國熱腸憂時卓識而臣亦非敢置蒼赤於度外也
皇上所云軍興費廣籌餉殊艱者蓋已洞見萬里之
外矣惟是條議查核衛糧一事亦極有見夫衛
所之虛冒至今日極矣祖軍相沿近三百年或
有名無人或有人非真或蔓延濫支於餘丁或
老弱不堪於備禦無論邊腹儘可查扣而無
時事之多艱也奉行之不力也以邊方言勸
既苦於殘破秦晉又困於凶荒卽合計民屯
額雖若有餘而細核輸納之數仍憂不足則邊
方難矣以腹裏言衛所屯田近已有雜項新餉
又如科臣汪始亨屯田起科之疏指揮楚那顏
民屯充餉之議俱見在清核止山東得銀四萬
餘兩河南得銀一萬餘兩而其他省直尚多未
應矣倘令合邊腹而清戎悉銷銖以裕

國其於軍興理餉之事豈曰小補之哉是在督撫
按臣加之意耳既經具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具
題崇禎四年正月初五日奉
聖旨屯糧未經開報的卽嚴催該撫按官查明具奏
欽此

覆劄遼督撫議措班軍月餉疏

題為懇煩循例轉詳題

請班軍修築杏城以固戰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劄遼總督張鳳翼題前事等因本年十

二月十五日奉

聖旨這奏修築杏城撥軍措餉等事著戶兵二部速

議具奏欽此又該撫臣丘禾嘉關臣張學周各會

題前事十二月十六日俱奉

慶文奏議

新餉司上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相應議覆案呈到部除撥派班軍事宜移咨

部聽其議覆外該臣等看得嚴疆塞垣之間外

防窺伺當固藩籬此修築之舉在平時且不可

廢矧值虜情叵測之秋可念前車既覆之鑒哉

督撫關臣會議修築杏城以壯金湯誠目前綢

繆至計願興工必須班軍而班軍必須措餉我

皇上睠焉東顧算出萬全責臣部與兵部速議具奏

臣等為封疆計敢不為班軍措餉計哉查關

修工班軍每月給銀七錢五分米四斗五升原

有舊例所當照常支給徐俟春月興工臣部照

例發銀無容後時者也至於海運漕米查津門

預計三年分派修築米四萬石尚未報有開銷

昨預計四年分又派修築米四萬五千石即於

此項米內聽其臨期支給冊報銷筭可無不繼

之虞矣第當民窮財盡之秋一銖一粒悉屬間

閭膏血務要計人給散無許影射冒支諒督撫

諸臣體

慶文奏議

新餉司上

國忠肝持籌妙算自能設法稽查多方鼓舞使

收子來之效而餉無虛糜之患也既經督撫

臣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具

題崇禎四年正月初四日奉

聖旨這修築杏城班軍月餉著興工日照例給發其

海運漕米於津門所派修築米數內支給俱依議

欽此

覆查核戶科叅奸解掛欠疏

題為錢糧緊關急用解官解役恣意侵牟謹據實

直叅以追脫漏以警玩忽事崇禎三年十二月

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專管查覈餉務戶

科給事中許世蓋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二月初

十日奉

聖旨錢糧解納劄庫卽宜明收短少卽宜追補豈有

封貯經年掛欠千金聽其私逃擅回之理顯是奸

解猾胥通同作弊該司容徇先後互蒙深可痛恨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奏內趙魁光曾克慎着該部速行山東浙江撫按

嚴挈追比勒限究解併梅士程帶補是否止有此

數該司府縣僉解不擇已解不查是何情緣係何

職名一一詳明具奏其經管司官承行吏役該部

卽嚴核議處來說欽此欽遵抄出到部該臣一面

劄該庫行查一面咨行浙江山東布政司查催

去後隨據新餉銀庫主事陳觀陽呈稱外解錢

糧交納未完則職庫不出實收部院不准銷號

掣批不容回籍如拖欠私回者職庫具呈本部

移會餉院餉司行文地方追比此從來舊例也

况庫中嚴禁包攬不設保欺追比無權相沿久

矣案查崇禎二年十二月初五日職到任以後

嘔心而奉

功今任內經管錢糧未嘗掛欠分毫所有曾克慎

趙魁光二項掛欠係職未任以前之事呈移具

有始未可覆案也如天啓七年浙江寧海縣縣

丞曾克慎掛欠銀一千一百六十六兩乃前任

郎中王楫任內經管崇禎二年二月內本部已

度支奏議

新餉司廿

經題叅奉有

欽依着撫按追解今三年七月初六日本省杭州

衛經歷梅士程帶解曾克慎掛欠銀止交二百

六十兩職見掛欠數多補解數少恐添葛藤未

便開銷士程稟稱隨後補解因暫令兌明寄庫

勒限全完方准登收不料士程私自回任隨於

九十一等月初十等日具為掛欠銀兩事呈堂

批司行催又於十一月十三日具為寄庫銀兩

等事移會督餉沈御史提催職於梅士程蓋案

未有容狗矣又如崇禎三年十月間山東商河縣差役趙魁光寄庫未收銀係原任今故主事王國祚經管職於本年十二月初十日具為申明交代銀兩等事呈堂批司行山東撫按嚴掣去後又於三年四九十月十五等日具為餉銀不便久貯等事三次移會督餉沈御史提催院卷可証又十月十一月呈奉堂批山東司主事劉寰公同驗收趙魁光銀并收梅士程貯庫銀俱登報

新餉司十六

御覽合前二項隨又於十一月十三日移會督餉戶科許給事中其具題剏恭即據該職之移文也今蒙本部奉

旨下查切思掛欠原屬相承呈移匪於一歲底案歷歷具在職罪難免職情尚可原也及查經承吏役郝華春傳可濟等俱先役滿出庫見在吏役秦繼臯其承行該職任內除兩項遵收外別無掛欠分毫且鎮日局閉庫中不與領解員役交接伏乞台臺詳酌具覆等情又據浙江布政司

使董承詔咨呈曾克慎前銀已完交付梅士程帶解延久未獲批銷屢經行追在案第士程私回未久緣本司啓行入

觀之時提究未到今仰惕

明旨設處那奏代完前銀以結前局仍請部檄移行撫按嚴提追補等因又據山東左布政使陳應元咨呈內開趙魁光銀兩係商河縣知縣蔣行健批差起解司府據以轉文不意本役延久未交且掛欠銀四百三兩三分屢行該縣嚴催尚

慶東奏議

新餉司十六

未補解恐違嚴限今據該府申稱今商河縣元簿梁起鳳於本月二十五日如數交納等因俱各到部除劄新餉庫照數查收外該臣等看得錢糧雖間經管而掛欠必核原情如聽其短少不行知會提參則司官無所逃於容狗之罪若奸狡百出侵匿脫逃此其罪在領解員役雖僉解者且無從預料其不終而何論於臣部之司官也如浙江解銀曾克慎既欠於前業經臣部之題參奉有

明綸着撫按追解而梅士程仍欠於後復厯科臣之
入
告而再奉

嚴旨必待藩司今日之補解而始完則梅士程除追
補外其罪仍不在曾克慎之下者也又如山東
商河縣解役趙魁光何物奸徒預侵原解米折
銀兩輒假寄庫朦朧脫逃臣部與督餉御史屢
據司呈移會提催至今尚屬漏網雖臣已責令
司府那解而魁光之罪自不容誅矣至於從前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僉解不得其人查比經年未結似當有任
者但據該藩司申文拖欠各有原委承追亦非
一人在梅士程尚未回任無憑追比在趙魁光
原繇該縣差解及提追亦該縣遲延則知縣藉
行徒無所辭罪者也今司府各官入

覲在京一奉

明旨俱切震駭各照數補解曾不逾旬日之內其情
亦可原矣而管庫司官向來遵臣約束禁革包
攬未有保歇其於外解員役從無追比之權正

有呈移之責前任郎中王楫雖曾克慎掛欠係

其經手然已具呈臣部既經題參法難苛論前

任今故主事王國祚雖趙魁光任內脫逃而本

官既經物故罰無可施見任主事陳觀陽於前

兩案具呈臣部者五次移會餉院者四次即今

科臣之糾參亦據本官移會之原文也矧查軍

興以來支放頗極清楚任內錢糧別無掛欠止

此二項求為前官結局實無容徇情弊臣不敢

認為曲護也至於前後經管吏役郝華春奏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六

臯等或役滿出庫在先或承行原無掛漏
深求再照錢糧參罰成規未完者住俸督催完
者照例開復今二項已完則司府各官均應免
議而臣部司官或亦可並邀

皇上法外之仁者也獨是解官解役錢糧到手侵牟

滋弊非加重懲何以儆後如趙魁光律以監守

自盜即百喙無詞曾克慎梅士程有覲衣冠誅

不自愛或解銀數多不無運腳添賠之累窮而

思遁亦未可與魁光同科然皆各有應得罪名

法難輕貸者也至於商河縣知縣蔣行健差解
不當提追久稽相應罰俸一年以垂鑒戒伏惟
聖明裁察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具

題崇禎四年正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趙魁光曾克慎掛欠銀兩雖藩司照數措補
然稍解若不重懲何以警後曾克慎梅士程着革
了職併趙魁光行該撫按嚴提追比擬罪具奏蔣
行健罰俸一年王楫陳觀陽據稱曾具呈移會正

奏議

新餉司十六

國祚已經物故姑免究郝春等經承隱縱
以役滿出庫未減還着查明懲處該衙門知道欽
此

度支奏議目錄

新餉司十七卷

題議石柱秦兵餉額疏

覆登島兵餉經制疏

題關兵挾餉併請申飭疏

覆留川兵月餉并援兵給餉事宜疏

覆帥同卿催解閩省錢糧併舉劾各官疏

議覆通昌兵馬糧餉規則疏

覆沈餉院奏繳新餉出入疏

議抵浙省援兵經費疏

考覈新庫主政陳觀陽疏

回奏永鎮餉司召買事情疏

題定秦兵餉例不准擅棄布花疏

再覆登撫請餉疏

題發賑撫西秦新餉疏

覆督餉部科查秦省直新餉完欠疏

題報發過關餉銀疏

題報解發賑秦餉銀日期疏

議覆登遠調補兵餉疏

題明賞功責成併認察疏

題覆解役侵餉情罪疏

題覆獎勵土司捐輸疏

題覆川省鼓鑄疏

題請截漕分運酌示疏

題參奸書然賄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七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題議石砭秦兵餉額疏

題為恭報督發秦兵起程日期并奏給糧餉數目

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二

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覆前

事十二月二十日奉

聖旨石砭等兵到日着兵部驗明實數具奏日支餉

額併行酌議還查先年此兵入援給餉規則來看

度支奏議

新餉同十七

欽此又該四川巡按御史馬如駿會題同前

十二月三十日奉

聖旨石砭等兵已有旨了其給過糧餉數目着與查

銷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驗兵事

宜隨該本部咨行兵部遵照外查得先年石砭

等兵入援之時其糧餉俱係關外督師支給本

部無從查考當即劄行川省押兵監軍道副使

趙弘道查報去後續奉本部送准兵部咨為軍

務事該兵部題前事十二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這驗過石砭等兵整壯堪用知道了其自備兵數并着一體開糧戶部速遵前旨查舊例來看欽此欽遵移咨到部又准兵部咨為應

詔勤

王等事據四川石砭司總兵秦良玉申稱本司奉調入衛官兵九千零五員名已奉

旨點閱除沿途溺水病故外實點八千八百一十五

員名所有應給糧餉今蒙查議則例如依遼東則遼東之例可查如依川兵月糧安家布花草

奏議

新餉司十七

料等項則川例可據但司兵俱屬土著從十月

初二日在四川領七千五百員名止領六十日行

糧扣至十二月初二日止今以十二月十八日

抵京照前扣已多行一十六日押兵趙副使議

以解部銀那給本司未領合無請給其自募兵

二千名行糧原係自願報効不敢更議等因具

申兵部移咨本部煩照咨文事理將石砭司官

兵所呈川遼事例查議酌給其途中未領十六

日行糧准於趙副使解部銀五千二十九兩內

補給等因到部俱送到司議覆間又奉本部送

據四川監軍道趙弘道呈稱石砭援遼月糧規

則先年原非本道衙門監督並無底案可查而

石砭曾經入援業已領過舊例見存及行查再

四該司又不肯具數回覆無憑呈報等因又據

該道呈稱副總兵秦翼明兵計程計日兩月之

外又行十三日業遵撫院憲檄行令督餉通判

楊世功同解官陳繼箚於解銀七千兩內查照

原支則例補給一千九百七十九兩九錢八分五

奏議

新餉司十七

釐至於石砭之兵於十月初六日起行十二

十八日抵京亦多行十二日應照例補給但准

總兵秦良玉手本回稱止領過兩月之糧餘日

自備解部之銀豈敢那移不肯支領此該司捐

貲急公之義殊可嘉尚而未領十二日之行糧

應否補給是在本部酌奪等因到部奉批副將

秦翼明之兵既經補給行糧一十三日則總兵

秦良玉之兵其當一體補給無疑矣該道即行

照例於原解存剩銀內給發據實開報奉批到

司相應一併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西蜀
石碛松潘之兵夙稱驍健今萬里從戎銳志吞
胡誠當厚其糧糗用鼓敵愾祇以臣部支給援
兵餉例每日止行糧一升五合鹽菜銀三分昨
臣部念其兵屬土司原無月糧故將行月合而
爲一每日題給五分視之該省途次所給每日
四分八釐蓋已稍從優厚乃蒙

皇上柔嘉遠人惟恐餉額非薄有辜援師之念着臣
部查此兵先年給餉規則真足以昭投醪挾纊
之

奏議

新餉司十七

四

恩矣但先年川兵入援餉例已劄該道查覈未據回
報臣部恐其糗餼不給卒歲無資業於抵京之
日照例給發行糧料草又於十二月二十九日
劄發秦良玉兵餉九千兩秦翼明兵餉三千兩
以安卽次以便徂征今准兵部咨文謂良玉援
川兵遼兵之例欲臣部裁酌取衷及查川兵彼
處月糧銀米每月不過九錢撫臣劉可訓雖借
餉措發爲數稍厚然臣部所發者不過行糧鹽

菜已耳其所借餉銀日後仍應補還原不得援
以爲例者也至於遼鎮步兵每月支銀一兩四
錢米一斛載在新定關寧經制今石碛松潘之
兵旣用勦奴恢遼是卽以客爲主而與遼兵等
矣况據該司申文亦欲照遼兵給餉之例合無
與遼兵一體支給每月該銀一兩四錢米五斗
共成一兩八錢之數如不願領米者給銀四錢
行坐總有此數庶厚薄適中餉有畫一之規兵
無不均之嘆於以資飽騰而張捷伐不難也又

奏議

新餉司十七

五

查該省原解銀七千兩除秦翼明補支十三
共銀一千九百七十兩九錢八分五釐外其剩
銀五千二十餘兩據該司呈請找補十六日據
該道呈稱應補十二日似當照秦翼明之例一
體找給十三日所當按實在之兵照數補給以
恤其私而該省所齎行糧亦且盡矣此外卽欲
增加亦自無從措處者也至於自秦翼明在兵
千八百一十名應給餉銀合以到京之日爲始
一體開糧無容再議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據奏石砭等兵發過糧料并餉銀數目知道了今調赴關外依議照遼鎮步兵例給餉其途中未支行糧既找補十三日着於該省解部銀內給與至自裝兵丁俱以到京之日為始一體開糧該衙門知道欽此

新餉同十七

覆登島兵餉經制疏

題為裁并營伍酌定經制確報餉額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七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登萊巡撫孫元化題前事十

一月初六日奉

聖旨着部科通查明確具奏欽此又該登撫孫元化

題為再商軍需申定額餉特請賞費事等因十

二月初四日奉

聖旨這奏軍需餉額及賞功銀兩該部酌議具覆欽

新餉同十七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即呈堂移咨樞輔

登遼二撫遵照

明旨查議妥確咨部以便酌覆去後十二月二十五

日續奉本部送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登萊巡撫孫元化題為軍興費夥

遼餉難支懇乞

聖明勅令省直照例預徵先期速解以濟緊急軍需

事等因奉

聖旨這所請登島缺餉及截留預徵銀兩着該部

請速奏其撤海用海事宜還遵前旨從長商確善
圖操縱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又於十二月二十
八日准樞輔孫承宗咨為申明兵馬錢糧數目
速懇撥發事內稱本年十一月內准戶部咨該
本部議覆前事等因奉

聖旨據奏登鎮調兵原贖遼餉今關寧議補前缺一
餉不能兩顧作何通融着移會樞輔行該撫參酌
妥確具奏餘已有旨了欽此欽遵又准兵部咨同
前事俱經移咨登遼兩撫和衷酌議去後至十

新餉司十七

一月二十日准遼東巡撫丘禾嘉咨覆前事內
稱看得關寧兵馬止有此數調用者不還缺額
者不補則日漸歸於空虛矣議以王弘化補黃
龍之數殊非溢額即黔兵裁關之有餘奏以步
中營之缺伍亦非得已今司農告匱所當共體
無已將步中營五百移歸登鎮將黔兵擇車步
六營缺兵最多者補其缺餉俟冷口撤防仍絲
還黔聽該管另招可乎至如王弘化所部合之
乃成一營不容零補仍當一照舊議其黃龍所

部算入登鎮新增二千之數即食新增四萬之
餉部議已自通融矣擬合咨覆等因准此仍俟
登撫議覆間十二月十六日又准戶部咨為
請島餉以安反側事該本部議覆前來奉

聖旨東省額餉解發銷算自應清核何至內外懸殊
着該撫嚴飭藩司逐一確查詳明速奏不得彼此
推諉致悞軍需其黃龍兵餉即咨樞輔從長酌量
以便畫一措給聽留捐助銀兩知道了欽此欽遵
移咨前來准此為照

新餉司十七

皇上設撫鎮開府于登以安散東江而圖四衛
復遼東大計遼何靳偏師而不一佐登但設
以為遼也倘既拔其強勁而又冷缺者不補
登之佐遼未悉何如而先以虛遼况勸防未撤
虛額未實昨賊一窺錦會不得趨足先應遼之
吏亦何敢輟有備之防圖難料之奇而不一
劑盈虛也竊計黔兵一千二百王弘化等之
千五百俱可填補關寧缺額即登撫所帶標
及丁振之船其餉其租亦可隨而去登獨丁振

之兵原派河東與黃龍之二千當用登餉蓋島
兵之餉在遠餉四百八十萬之中倘費不逾
遠額而事非得已亦合當用而况島餉之減視
經制中可三十餘兩即此四萬仍在島額之減
中且王弘化之一千有奇已當其半而近所裁
空乾亦屬遠餉鄒侯供饋不絕想亦念此也目
今黔兵仍在東協遠且便少千人之用而豈堪
多缺

皇上責遠吏以大計豈減餉登而恐不為之念既經

新餉司十七

該撫咨覆前來相應咨覆等因到部奉批新
司查覆奉此除賞功銀兩昨該兵部議覆奉有
標賞取給節曠銀兩依議行之

旨矣今奉前因所有軍需餉額併料乾船租及截
預徵銀兩等項相應議覆案呈到部除撤海用
海事宜移咨兵部聽其從長議覆外該臣等會
同管理新餉右侍郎周士樸查覈餉務戶科給
事許世蓋虛衷查看得奴難消息島將作梗
救變者固有復登撫之議而以撫臣孫元化

之撫舊練新建威銷萌固儼然一重鎮也哉除
青登萊軍兵原食地方舊餉者共有九千五百
八員名崇禎二年經制裁定食新餉者兵三營
其三千六百七十員名馬六百七匹歲該廩餉
船租等銀八萬三千八百四十兩八錢不必臚
列外近以出海恢復之故復欲備兵八千分立
營哨以馬兵隸之標營以步兵隸之中營計兵
計餉定為經制其自為兵計也則日用前東撫
沈珣疏

新餉司十七

請二千名自寧遠帶來之馬步二千四百名島來
有時下兵丁二千三十員名劉應龍下兵丁一
千八百四十九員名關來丁振下隨餉司宋獻
出海兵五百八十七員名及島中浮額兵三百
三十三員名止爭八百一名尚未補足八千之
數而兵餉廩餉馬乾船租一一比照關寧歲該
餉銀二十一萬三千二百八十四兩四錢米四
萬八千石豆四萬八千六百七十二石其代
餉計也則移島來陳有時劉應龍下所遺餉銀

三萬二千五百八十三兩六錢米二萬三千二百
百七十二石移關來丁振下所遺租銀一萬五
千八百兩四錢米三千四百九十二石寧遠黃
龍彭應明下所遺餉銀四萬七千八百三十六
兩八錢乾銀九百七十二兩米一萬三千二百
石豆一千七百二十八石標下寧來兵馬所遺
餉銀五千七百六十兩乾銀一千六百六十兩
五錢山東設處官役銀一千五百七十三兩九
錢七分又移今補寧兵王弘化下所遺島中餉
銀一萬三千六百兩米九千石除補足所費
數尚餘米二千七百六十八石并天津買價
費可省銀四千三十五兩四錢四分兼以糧料
十七萬石出淮達島可省銀四萬八百兩合之
東撫所請四萬兩俱以餉登臣部止應增銀九
千六百六十一兩六錢九分增豆四萬三千九
百九十二石此登撫經制之大約也以倉儲之
則例比之關寧可謂厚矣歲費餉銀二萬一萬
三千二百八十四兩八錢合之米豆召價銀

爲數亦太多矣而乃云取之臣部之供應者不
過九千六百餘兩似乎曲體臣部之匱詘而所
望不奢矣然而其中實有不然者割島餉三萬
二千五百八十三兩六錢米二萬三千二百七
十二石并臣部所增之四萬兩此現在之物自
應聽撫臣調度無容再計至所云改運道所省
脚費銀共四萬四千八百三十五兩四錢四分
者卽令改運淮上亦恐未必能省今且仍其舊
矣此項銀兩向異盡餅登撫卽欲取之臣部則
欲與之其如原無此款難強作實數何也彼
所欲爭而割之者不過關寧船租餉銀并馬
等項共七萬二千二十九兩七錢米一萬八千
四百九十二石寧遠豆四千六百八十石據其
議兵旣隨登鎮餉自應入登冊而不知關寧兵
餉實在經制應否裁割有閣部孫承宗爲政而
非臣部所敢擅議也事關移餉恐一人臆見未
必有當衆慮因具疏請
上着閣部酌妥今准閣部移會到臣而登撫所爭之

寧餉遼撫堅執不從矣查樞輔之言曰設登原以爲遼也既拔其強勁而又今缺者不補未悉登之佐遼何如而先以虛遼撤有備之防而圖難料之奇數語老成長慮其不肯輕割之意脉脉可尋而所與者不過該道標下五百兵丁隨來之餉與丁振之船租已耳此外數萬頓索之臣部而無如力不能支何也臣伏思之撫臣以豪傑自命銳意恢勦計復金州在指顧間臣何敢重拂其意惟是臣部借箸而籌竊謂兵因地設餉因兵定今黃龍丁振之兵馬既隸于登應食登之餉無疑矣即謂其兵素驕難以頓減而新募之兵與島來之兵其所食之餉獨不可少爲減損以仍其舊額乎况登萊新舊管兵業已萬人就中揀選調補豈遂無可用者東撫所請新兵二千與未補之八百一名獨不可以酌減乎即謂實在餉銀止有十萬八千四百餘兩未必如登撫經制之額然果能通融于新舊之間裒益于多寡之數即所云二十一萬者恐亦

非定額也登撫創爲撤海用海之說曰明年春季發全米全銀夏季發全米半銀秋季發半米無銀想至冬季全不發矣銀米不必移之寧遠并其兵餉俱爲登用如陳有時劉應龍之例似便計也通計三年四年之島餉不下三十萬臣催東省按期解發聽撫臣先後支用異時恢復有緒再有不足不妨請之皇上酌議加給登撫果能恢復四衛得其城可以居得其地可以屯臣部即悉索徹賦亦所樂從必不至掣其肘者也查登

舊制米所本無今以出海之故新爲增加除關來下振下米三千四百九十二石道臣標下米一千八百石島來兵陳有時劉應龍下米二萬三千二百七十二石王弘化下米九千石共現在米三萬七千五百六十四石外其餘不足再于島米中稍爲通融支給又經制內馬騾三千三百八十四頭今其帶來并買補現在者不滿三分之一乾銀草豆恐難以一旦取盈若以空馬而

索實乾正罪督政智諒撫臣必不爲也臣草疏甫畢又接登撫一揭內稱借過餉銀三萬三千餘兩戶部至今未有以應營將皆各職拘板職日當今在朝皆賢者若必書役從吏而後發也是以小人之腹度君子之心也嗟呼撫臣自受事數月以來索本色卽令東省買運本色索折色卽令東省措給折色隨呼隨應共相期許共爲贊襄亦可謂不遺餘力矣卽捐助預徵銀兩奉有

新餉司十七

十六

明旨不准輕留者撫臣議留東省捐助銀一萬五兩臣卽爲代題請

命撫臣又徑留登郡預徵銀一萬二千餘兩臣卽爲允署府詳總在登島原題兵餉之內據實銷算而不謂撫臣之責臣無已也取數原奢而飾說于省以聳聽聞藉題發難而卸過于人以占地步明知寧餉不可必得而故以舊規常例緘臣之口事關增兵增餉奪此與彼獨不容臣部一從長商確乎從來登島之餉俱在山東給發銷

算前疏尚在舊案可查該撫豈未之知乎夫以身爲溝壑士林所耻送舊規常例者何人受舊規常例者何官所當責令該撫自行回奏直窮到底者也

崇禎四年正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據奏關寧餉額不便捷割登鎮止有船租標餉可撥給知道了孫元化前疏備兵八千更定經制專爲出海恢復中外事宜正須同心辦應該部還會同兵部再行該撫詳酌并確查該鎮見兵若干懸額若干其兵亟宜克營其兵尚可緩募審勢集兵按兵議餉依期照數確有規則方便永遵豈可僅以裒益通融先後支用等語諉卸目前致日後那移溷淆難於覈算事係封疆數關兵餉自當虛中酌處悉慮熟籌不得但執章奏字句借端辯論有妨大計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關兵挾餉併請申飭疏

題為關兵挾餉冒濫大干紀律謹陳發餉之數以

祈

聖鑒乞懲驕悍之習以申

國法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據

山海餉司署郎中事主事林玄呈為關兵驕悍

異常乞簡賢能彈壓以安兵心以裕

國儲事內稱職奉差於九月初八日抵關到任以

來甫三月餘已放過七八九十四個月之餉尚

新餉司十七

蒙本部兩次題借輕齎銀兩及職萬分節

分那移緩了四月之餉因值歲暮十一月餉銀

委官重繭未見解到又念窮冬兵士寒苦只得

呈詳閣部借管關廳庫貯銀一萬五千兩取犯

官關文重贖銀一千四百二十餘兩又按海運

廳銀一千兩塌湊十一月分餉銀已於本月十

七日放訖十二月分食米料豆各營又已盡領

矣本職自謂曲體軍情可幸無罪不意各營兵

丁於十二月二十五日復逼索十二月分餉銀

關入大門內一齊鼓譟當有總兵宋偉宣諭庫

銀已盡內解未至無奈旋去旋來喊入公堂丟

磚拋瓦凌上無等切思庫藏如洗兼之那借已

盡京運不至袖手無策且關門兵餉縱壓一月

尚未至如各鎮有欠兩月或至數月者尤米豆

逐月給放升斗無欠何一旦鼓譟冒濫若此

之才識疎庸不堪司餉遭此驕橫實難尸位伏

乞俯賜具題將職罷斥以謝驕兵另簡賢能前

來接管經理職惟有待罪靜聽處分等因到部

新餉司十七

送司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關門

餉從前或壓欠至四五月及臣受事以來以關

門之兵不比各鎮必須加意優恤以示鼓舞

以期不措措多方措處漸補漸完不過壓至兩

月而止繼因已已之變烽火梗道勢難飛輓漸

至停壓臣憂心如焚遂設法海運尋以陸運繼

之自崇禎三年二月起至年終止水陸二運共

發過銀六十九萬一千六百六十五兩有奇內

除一十七萬七千八百八十八兩五錢六分四釐

補完二年冬季舊欠外餘銀五十一萬四千五百七十六兩七錢四分零作爲正月起至十一月分之餉竭省直之財補關門之缺逐月奏泊不遺餘力並不敢稽遲泄視以辜諸軍之望臣部向有月奏無敢欺妄者也卽餉司林玄於京運未到時業已呈詳閣部借關廳銀以及駐銀又撥海運廳銀先期放給而十二月分本色米豆又各盡與支領亦可謂曲體軍心善於撫摩者矣乃各兵驕悍成習輒索十二月折色闖入司餉之門擁衆騷凌可駭孰甚焉夫下月放月之餉原屬舊例不爲稽壓而衆兵恣情罔乃敢挾索若此恐紀律之卒不如是也若不爲首之兵懲創一二則關外與各邊之兵必且聞風傲尤而司餉之官誰敢任之恐封疆之可憂者不在胡虜而在驕兵矣故治兵者首重紀律可生可死而不可亂然後所向無敵未有驕而可用者也除關內十一月分餉銀以十二月二十七日止關又十二月分餉銀見在陸

給發外伏乞
皇上勅令閣部督撫傳諭將領等官重行申飭仍爲首兵丁懲處一二使知有
朝廷之法師中之律則恩威並濟而壁壘肅清矣
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林玄着策勵供職不得因事卸諉
此

覆留川兵月餉并撥兵給餉事宜疏

題為撫雖議而防難遽撤餉盡汰而兵不得休養

後第一緊關封疆所係不小乞

勅急議兵餉歸着以消隱憂以足遠計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四川巡撫張論題前事等因

本年十一月初十日奉

聖旨據奏蘭地初平黔局未結設防必須足餉今秦

遼二解已議割還襍項以外作何補給并入援川

兵應否仍食遼餉該部俱從長酌議具奏欽此

該該撫題為遵

旨恭解遼餉銀兩併乞

聖明留半餉以供川兵豁原餉以給援兵信

明旨安地方事同日奉

聖旨這解到餉銀着照數查收其未解的應否暫留

着即酌議確奏該部知道欽此又該該撫題為遵

後必須用兵敬陳支費不足之故以祈

聖鑒議處餉需事同日奉

聖旨撫臣專制一省軍儲盈縮亦當按節通融何得

但思呼籲這所奏着該部酌議具覆欽此又該四

川巡按御史馬如蛟會題為撫雖議而防難遽

撤等事又會題為遵

旨恭解遼餉銀兩等事十一月十四日俱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兵部尚書梁廷

棟題覆為撫雖議而防難遽撤等事十二月初

六日奉

聖旨據奏川兵已減餉宜盡一入援的准於遼餉支

銷留防的額餉不足着戶部酌議補給欽此欽此

通抄到部通送到司除秦餉十萬另疏具覆外

所有川兵月餉并遼餉事宜相應併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元兗授首穉子就撫川黔之局

可以結矣黔蜀事屬一體黔既割半餉以還臣

部而蜀兵可全留已乎據樞臣議謂川兵應留

十萬五千是為酌中之見臣部業留襍項新餉

九萬不可謂不曲體矣今又以入援五千六百

之旅欲誘之臣部令食臣部之餉仍以襍項

見少而猶欲割遠餉之半實臣所未解也豈以
西蜀天府之國襍餉之外遂毫無可措處者乎
姑不必遠論即如臣部原派該省雜項九萬三
千六百有奇而免

覲路費不與焉乃該省只認七萬奉

旨着布政司回

奏矣且抽扣工食一項據布政司開報先次抽扣

十分之三該銀七萬後又因兵餉不足議扣三

分之二共計十萬二千七百六十餘兩此該省

布政華敦復奉

旨參奏疏內所報之數也即此抽扣一欸已有十

餘兩而優免馬夫祇候尚在外者也撫按為

方起見自當按地方之物力養地方之兵馬

猶若有所靳焉者何也查該省兵馬每月止銀

六錢米三斗耳約一歲計養兵一萬用銀七萬

二千兩食米三萬六千石以臣部雜項九萬餘

遵議永寧新懇屯田所得米二萬石便自種

有餘倘極力按括恐襍項所入又當有不

止

也先是臣部以蜀省漸平防兵漸撤議於明春
歸襍項於臣部今稱兵未可休則姑留此襍項
以待俟事定可矣至於入援五千六百之兵應
算入一萬五千之內今奉

明旨令食遠餉臣亦何敢過為爭執唯是食餉則例

有不得不明言者查川兵在本省銀米每日支

三分入衛每日支六分是該省行月兼支之數

也今川兵之在遵化者每兵除鹽菜九錢米四

斗五升外又給月餉銀一兩五錢已三倍於原

食之餉矣先是蜀中以借餉為詞屢奉

明旨償還即食餉太奢臣不得過而問焉今以容

而擬主兵舍薄餉而食厚餉已支者不能復

補還現在者又且按數索討果照在蜀每月

錢之例加以現在行糧是每兵一月一兩八錢

臣部目前或可支撐倘照前餉之例加以鹽菜

銀米是每兵月支二兩八錢一兵而食兩兵之

糧食有限議撤無期此十二萬尚不足供

兵數月之用也或以遵化巖疆勢亟守禦驕

兵

悍卒餉難頓減姑照現食月餉加以月米省其
 鹽菜似亦斟酌得中之道春日漸和再議調條
 樽節之策是所望於前門督撫者耳總計臣部
 先借給川兵安家銀二萬三千六百四兩續借
 月糧銀一萬五千兩又借月糧銀一萬六千兩
 通共借發過五萬四千六百餘兩而臣部鹽菜
 按月給發者亦復稱是乃蜀中之解部者一次
 差官魏之琦解援兵銀一萬兩一次差官雷灝
 解援兵銀五千七百六十八兩一次差官魏希
 尚解遵永大餉錢局鑄息銀三萬兩一次差官
 趙嘉謀解新餉銀五萬兩通計尚未及十萬兩
 數今秦良玉秦翼明一萬二千之兵又至費餉
 益不貲矣無論外解中斷力不能支若各鎮援
 兵皆尤而倣之即將此加派百餘萬盡數瓜分
 尚不足填援兵之豁墊也言念至此臣憂心如
 焚不知死所矣抑臣於是而竊有慨焉蜀地雖
 處天末而金銀銅錫悉產於此古所稱富饒之
 區也查山東河南每省歲供新舊兩餉不下百

五十萬悉索敝賦未敢稱苦而蜀中之供億
 不抵一大府議者每抱不均之嘆今猶嗷嗷
 欲奪臣部正額撫臣專制一方毫無措處恐非
 國家托重之意也伏乞
 勅令該省將襍項九萬餘兩留充本地兵餉俟事
 定再議其援兵五千人三年以前月餉仍令該
 省自行解補四年以後臣部即將該省加派十
 二萬通融供億有不敷者仍煩該省不時補濟
 且前州援兵戍守日久似當改客為主聽該省
 撫再加酌議月餉寧從優厚而稍裁其鹽菜
 亦長久可繼之道也既經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撫按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川防既難遽撤准留襍項銀九萬兩充餉其
 援月餉三年以前借過該部的仍着該省照數解
 補四年以後遵前旨于遠餉支銷前鎮援兵應否

改容作主併月支銀米鹽菜額數兵部還行該
撫從長確酌速奏欽此

覆帥問卿催解閩省錢糧併舉劾各官疏
題爲戶餉催解已完工料帶催亦竣敬將前後完
解之數備細

奏報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察呈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太僕寺添註少卿帥衆題前事等因二年

九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這奏催完戶餉及工料完數知道了內繕司一
項亦屬帶催原額如何輒開恩赦着工部查明具

奏所舉各官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寺臣帥衆題

報解溢額餉銀以佐急需事十二月二十七日

奉

聖旨這福建起解銀兩着到日覆收帥衆催餉溢額
具徵勤幹并布政吳賜通着查明紀錄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催完工料并繕司

一項聽工部查奏外所有催完戶餉并舉薦各

官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軍興以來

額內之入恒苦不足額外之出罔繼其求致應

皇上軫念

國計

特遣卿寺以催督之又重

功令以舉刺之蓋因疆圉孔棘軍餉然肩不得不

多方鼓舞以冀外解之駢集也若八閩僻處天

南兼以連年海寇未殲地方多事亦非昔日富

饒比矣今寺臣帥眾奉檄而往設法以督除原

催銀二十四萬七千兩盡數全完外尚多解銀

五萬餘兩並一切額外捐助銀項皆其極力鼓

舞苦心勸導之所致也途雖遠遠而轉運無

於他郡派有成額而輸將頓溢於尋常近據

報寺臣與藩司曲為那奏又完解三年分禱項

銀四萬四百六十餘兩那解四年分預徵銀四

萬兩業據解到見在劄庫查收矣是知寺臣勤

衆口啣

天命心急軍儲惟其不避怨勞故能有裨征繕藩司

吳賜旬宜是求供億無稍政沛流水之源賦

歲額之外有臣如此尤宜首從優叙破格錫

為勞臣勸者也其所舉縣令元二三年加派禱

項盡數全完者則有建安縣知縣徐汝驊連江

縣知縣沈士奇建陽縣知縣謝秉謙光澤縣知

縣許用卿永福縣知縣王嗣與古田縣知縣曹

映環其糧重民頑素多積逋今元二兩年全完

三年加派亦已全完禱項亦完五分以上者則

有候官縣知縣李正春龍溪縣知縣徐耀福清

縣知縣周堪廣同安縣知縣曹履泰惠安縣知

縣葉初春崇安縣知縣郭之祥晉江縣知縣姚

孫渠上杭縣知縣陳正中又有糧輕民淳元二

年全完三年加派全完禱項亦完及九分以

者則有建寧縣知縣鄭爾說福安縣知縣梁

陽南平縣知縣張焜芳沙縣知縣程子鐸甌

縣知縣胡其偉長汀縣知縣薛應聘歸化縣知

縣楊起鰲羅源縣知縣蔡睿政和縣知縣吳

廉平和縣知縣袁國衡南靖縣知縣何世延

寧縣知縣周良翰以上各官寓撫字於催科

刑疲為豐阜俱一時有司之良所當分別紀

錄

以俟擢用者也再查寺臣帥舉前於仰遵

欽限疏內所舉福寧知州秦桐浦城縣知縣劉若金

閩縣知縣呈南瀕海澄縣知縣余應桂四員轉

輸獨先急公可尚於時臣部議覆祇因錢糧未

盡到部疏云雖應紀錄尚宜有待當俟通完併

叙覆奉

欽依在案今當報竣之期均應一體查報併特加紀

錄以備擢用者也若建寧漳州二府完解獨多

而知府徐景麟施邦曜皆以師帥之權躬督催

之勞所當並行紀錄擢用以昭激勸者也既

寺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據奏福建催餉溢額及續報銀兩俱已到部帥

衆吳賜急公可嘉其前後所舉徐汝驊等三十一

員併與分別紀錄該部知道欽此

議覆通昌兵馬糧餉規則疏

題為恭報通鎮兵馬確數食糧規則仰祈

勅下戶部以便給發以固重地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督治通鎮軍務兵部左侍郎范景文題

報兵馬經制緣繇崇禎三年十月初五日奉

聖旨據奏通鎮主客兵馬錢糧數目知道了這規則

差等還着該部詳加酌覈所有應得餉廩務須給

發如期至援兵調撤不常餉司增減收支倍宜

楚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

昌二鎮事屬一體應俟昌鎮經制到部以便

一彙覆業即呈堂移咨昌鎮督臣速行酌報去

後今於崇禎四年正月初五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昌鎮督臣侯恂題為遵奉

明旨恭報昌鎮兵馬錢糧總數以祈

聖鑒事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又准昌鎮

臣侯恂咨送該鎮主客兵馬錢糧經制清冊

部送司除兩鎮王客舊兵餉額原有

舊制無容更易授兵行糧業有成例無容再議外所

有新兵經制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

管理新餉右侍郎周士樸看得昌鎮為北門鎖

鑰潞河係三輔藩屏

皇上並遣樞貳以資應應體統事權原屬相等其將

吏廉糧自宜一體給發前據通鎮督臣范景文

條上經制其中規為措置似已詳審即欲議定

具覆因通員二鎮事同一體昌鎮經制未報就

恐兩鎮參差終非畫一之規是以微借

報而後參互酌議以便承又進行非敢泄視

少置之也今據昌鎮督臣侯恂造有經制文冊

到部臣等備將兩鎮經制參覆者訂凡兩鎮兵

馬糧標俱無差等動標下所置各官亦畧相當

惟中間原屬在昌鎮則與原屬規則大都

相符無大更張在通鎮尚有一二未合原題

宜商確而酌定者如通鎮實功經歷一員不

標下暫用之官或州佐或衛幕臨時選委

集事裁去此官則每年可省百金之費如聽用

將官十員通員相同昌鎮內分遊擊一員月支

銀七兩三錢三分三釐都司二員各月支銀五

兩三錢三分守備七員各月支銀三兩三錢三

分三釐共月支銀四十一兩三錢三分通鎮

支七兩二錢俱食遊擊之廩較之昌鎮則每月

多費三十兩有奇矣仍須分別合照昌鎮例量

為增損酌定遊擊一員每月七兩二錢都司二

員每月各五兩二錢守備七員每月各三兩二

錢以為原薄差等之序蓋此項總屬廢弁不得

不為限制即原任官爵亦難盡拘者也旗牌

十員通員亦同昌鎮照密鎮例每員止支銀三

兩九分通鎮緊支三兩二錢似非畫一之規今

議每員支銀三兩聽用材官十二員通員俱此

員數但昌鎮照密鎮例每員支銀二兩六錢三

分七釐五毫通鎮每員支銀三兩二錢似覺稍

浮今議每員支銀二兩六錢其監軍道聽用材

官亦倣此例臣等所謂稍宜商確者此也內

官亦倣此例臣等所謂稍宜商確者此也內

百總二員雖昌鎮所無但昌鎮內丁原係中營副將管理無容另設而通鎮內丁則另設守備管理是不得比而同者况各營千把等官亦有彼多而此少彼無而此有營制各別似難責之盡同又查布花一項新兵從來無之去冬量給三錢乃

皇上之特恩昌鎮不知而載入冊內似當說明以免後日之覬望臣部遵奉詳覈之

旨惟於糜糧中求適中之則不敢從儉亦不敢從奢者也至於總鎮標下各官尤有可得而言者

督陣將官十員昌鎮無而通鎮有且每員月支銀七兩二錢殊屬浮濫合無量減裁六員止留四員仍准遊擊一員都司一員守備二員照舊部標下官廩之例其聽用材官二十四員昌鎮亦無即倣之天津例每員亦不過支銀一兩二錢而通鎮支銀三兩不太多乎此屬止供使令之役未必干城之選與其多一聽用以糜廩糧不若多一健兒以備戰守相應量准十員各以

一兩五錢為例者也至於旗牌官通昌俱有昌鎮每員止給糧九斗每斗折銀七分自備馬匹支料草乾銀八錢七分每員月支銀一兩五錢通鎮每員支銀三兩二錢亦覺太浮合照昌鎮例每員支銀一兩五錢可也且查各鎮自備馬多則不過一二十匹而昌鎮見止自備馬八

匹今楊總兵自備馬五十匹亦屬濫費相應裁去二十四匹量留三十四匹亦足以供臨陣驅策之用矣夫經制之說必須餽原稱事厚薄適宜使

之可繼可以方為經制在二督臣固不肯其用以晦其薪膽之本懷在臣部曲諒二督臣之心亦豈肯稍吝其用以掣其任事之雄畧哉
二臣心存體

國必不以臣言為枘鑿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通昌督臣并行通州兌運廳并昌

糧儲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通員二鎮事同一體新兵經制自宜畫一永遠
這標下各官員額廩餼併布花備馬等項該部既
參酌詳確俱依議飭行欽此

覆沈餉院奏繳新餉出入疏

題為臣差告竣合算督催掛銷錢糧約具簡明數
目以便

聖覽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二
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餉御史沈猶
龍題前事

奏繳任內掛銷錢糧數目緣繇三年十二月十二
日奉

聖旨這總算新餉出入數目知道了本內說二年經
度支奏議

制歲用兵餉不過五百一十三萬如何部出又
六百八十餘萬且實入既七百餘萬則轉輸亦
有餘如何部中又屢告不足還着該部同沈猶龍
許世蓋明白奏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
會查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餉臣沈猶龍
科臣許世蓋看得遠餉經制括一歲之經費其
為部發者三百五十六萬五千二百四十四兩五
錢其在外措發者一百五十六萬五千六百四
十六兩三錢四分五釐二項通計五百一十三萬

萬八百八十六兩零蓋統一歲內外措發共有此數而非盡出之臣部也又查御史沈猶龍任內其完銷銀兩共有七百五萬蓋連省直坐銷本折等項一百八十八萬統括共算始有此數而非一年之督催盡入之臣部也又查疏稱一年三月內除坐銷一項推出不算而實到臣部有七百一萬四千二百餘兩蓋合前任御史劉其忠所催通彙

奏繳而言也據查兩餉臣受事之始至

奏繳之期雖云一年三閱月而細按其掛號起止實自二年六月初四日起至三年十一月十四日止蓋有十八閱月矣繇今遡昔則意外之軍興不經之煩費歲何啻二百餘萬又安可以已巳年七月內所定之出額而繩乎其後哉況此入數各鎮之月餉關寧之運價召買之增加京糧之補還種種支用悉於是取足又不止兵餉已者在兩餉臣極力督催計七百萬之入似覺有餘在臣部百方裁省以七百萬而供如

之出終屬缺額蓋以年半之經費而例以一年之經制無惑乎出入之數多寡不相符合而煩我

皇上之明問也今既

命臣等公同查明具奏矣臣等安敢不細加磨對徹底清核而乃敢濳草以塞責乎夫餉臣職司督催其入也以批文掛號為收其出也以領結掛號為放即有已掛未發者不妨留之以待後來差滿

奏繳自應截日計算若臣部之出入必入庫籍而始為實收出庫兌放而始為實放故按以日兩處之收放不免有先後參差者蓋以掛號之日定非支兌之日其不同者勢也至質以姓名款項數目多寡若合符節而不容爽者正以掛號此數收支亦即此數或有已掛而旋銷之號無兌發不經掛號之銀其究竟必同者理也今以臣部之庫冊合之餉臣之號冊督令餉院戶科書胥俱至臣部兩相參對查自二年六月

初四日起至三年十一月十四日止其實入之數無異也按臣部實出者除補還借過金花五萬兩不作數外共該七百一萬二千七百八十三兩三錢五分其中為前任餉臣錢士貴已掛未發而後乃續發者一十八萬二千七百一十兩二分為兩餉臣任內掛號而實發者六百八十三萬七十三兩三錢三分合之部冊支放數目固大都不爽但按餉臣疏開六百八十八萬八千四百二十餘兩之內尚有已掛號而庫未發者五萬八千三百四十餘兩為出浮於入之數矣臣查餉臣往例凡前官掛號後官補放此相沿舊例也前餉臣錢士貴奏繳疏中有已掛未發者二十二萬九千五百一十二兩七錢內除雖經掛號銀未支放已經註銷者共四萬六千八百二兩六錢八分為庫冊所不載其餘銀兩俱係兩餉臣任內代放已經奏繳不復再為臚列顧錢糧止有此數補於此自缺於彼故餉臣之五萬八千三百餘兩尚留之

以待後來之措發是按月截算者在餉臣各處其任內之局而臣部挨日順月前後接續又自有不容判然截斷者也若夫臣部嗷嗷控告且憂太倉之空匱者非故為此無疾之呻吟也邇者功令森嚴搜索備至以三年之逋欠漸完於一日謂非邀皇上之威靈何以至此惟是竭澤焚林欲求今歲獲如客歲不可得矣使內外諸臣果能同心共濟而不為難繼之求非分之望臣亦何難留有餘者以待不時之需而無如其不能何也在喜於增兵者以恢復為名繞一商確而即以推卸為過端在急於借餉者以補還為名繞一權宜而即以供億為職掌以客兵而奪王兵之食以權用而倍正用之費索者多存望蜀之思用者莫同無底之管費既無經出安有制則不足之患終當立見耳幸是以往無論臣愚識庸計拙原無裕

1.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詔令奏議類 2. 三二六

國之術卽有善理財者持籌握算恐亦慮原有統
量之憂也留有餘以補不足願諸臣爲
社稷計長久也臣憂心如焚語言過激惟

聖明垂鑒幸甚臣等勝悚仄待
命之至

崇禎四年正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據奏遼餉經制及出入數目情繇既經磨對明
白知道了該衙門知道欽此

新餉司卷一七

議抵浙省援兵經費疏

題爲浙省援兵之費抵還迄無定議懇乞

勅部准動何項錢糧補給以完遼餉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覆前事十二月初八日

奉

聖旨這浙兵行糧路費依議於該省元年襍項內抵

給其三年裁站銀兩有旨留充馬價應否借作安

家衣裳着再與兵部確議來說至月餉自有坐糧

并軍器盔甲等項俱着該撫按自新設處銷算

稱這兵月糧路費軍船脚價種種重支是否糜費

還着該撫按核酌回奏援兵煩費各該地方官都

要加意節裁多方籌畫以展急公之誼凡會向該

部借過月餉給兵的一一如期解補不得玩延取

罪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卽呈

堂咨行浙省巡撫并都察院轉行巡按衙門遵

照奉行外仍咨會兵部酌議裁站銀兩抵充

家衣裳緣繇去後正月初八日准兵部回咨

稱驛遞節裁銀兩原題修防買馬昨歲因東事孔棘而後議留崇禎三年加增一年以抵各省援兵衣裝之用今查各省節裁銀兩如山西陝西皆已盡數題留別用而各鎮新增馬價與撫賞缺額本部無從區處浙省站銀不能多留已蒙

聖明鑑察矣今准咨議前來合無連該省加增銀兩准留一萬兩以抵援兵衣裝等費餘者悉聽本部差官守催以濟馬價無賞立需之急况前者

山陝賑濟銀兩原應貴部區處而本部准該

撫咨請悉為題留站銀十餘萬兩則浙省所

不得不望區處於貴部也等因到部奉批新餉

可查議題覆奉此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驛遞節省兵部銀也安家衣裝兵部事也

以其所有供其所需原非假借者比昨浙省援

兵所費行月安家衣裝路費軍器犒賞等銀共

九萬四千六百餘兩原係戶兵工三部專該省

以入援倭倭遞難卒辦悉借資於臣部逾餉而

撫按原疏亦云事關三部開銷動輒有礙其非臣部推諉可知他姑無論即安家一項用過餉銀三萬六千二百二十五兩臣部遵奉屢旨議將三年驛遞節省銀內量動二萬五千以抵補者數尚不敷蓋已曲體兵部之匱乏尚留餘地於其間耳今

皇上爰念留充馬價着臣部與兵部商確可否誠恐一宗之銀難供兩項之用瞻彼顧此慮出萬全洵非臣等一膜之見所可及也臣等仰體

聖懷和衷商酌兵部固非有餘臣部尤為不足茲

萬五千者欲取償於兵部恐致虧馬價固臣部

同舟共濟之夙志所不敢執也欲久假於臣部

恐重虧餉額亦兵部設身處地之深心所不肯

出也故議定連該省加增驛遞銀兩量留一萬

以抵安家衣裝之需其餘一萬五千兩臣部

自為承認連前疏二萬五千兩共四萬兩俱歸

該撫於元年稟項銀內抵補銷算庶錢糧清

職掌分明而浙省援兵之費亦稍有補濟矣

奉確議來說之

旨相應具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并該省撫按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十八日具

題二十三日奉

聖旨依議行欽此

考覈新庫主政陳觀陽疏

題為考覈司屬官員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奉本部送據專理新餉銀庫本部江西清吏

司主事陳觀陽呈前事內稱職奉本部題差管

理新餉銀庫遵於崇禎二年十二月初五日到

任至三年十二月初八日一年差滿呈蒙本部

題差山東清吏司主事陳振豪交代業於十二

月初十日將任內對收對放過銀兩數目逐一

盤兌明白交與陳振豪接管訖今查任內共計

收放過銀五百三十五萬五千七十七兩三錢

零銅錢五百九十二萬五千三百文其舊管

收開除實在備造文冊呈報本部外今當查

相應呈請考覈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查明

疏又據本官陳觀陽呈為恭報節省紙張工

銀兩充餉事內稱職待罪餉庫一年之內目

瓶疊交釐庚亥頻呼每愧短才株守克支無

勉抒一籌仰佐

國計伏念當此空匱之時倘節省一分即軍需

一分之用且按括捐助孝士同心職何敢自後也除庫子一名每年工食銀二十四兩已經呈奉裁革作正支銷外查本庫紙張工食銀內有職每月紙紅銀六兩計一年該銀七十二兩該每月班役水夫抄報工食銀五兩八錢五分計一年該銀七十兩貳錢息隸人等每月六錢者免扣餘吏書五人各扣助餉共銀三十兩五錢三項共銀一百七十二兩七錢雖為數無幾然銖積寸累亦馬牛之所以自效也等因到部奉批據報節省銀一百七十餘兩具見清核作正支銷仍入考核疏內具題新餉司查行此通經查出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新餉庫係宇宙之物力供衝遼之轉輸應接紛紜事務繁劇所賴監督司官酌盈虛而慎出納權緩急而悉錙銖關係良非細也今主事陳觀陽董理其任綜覈極精一出入悉遵允支成法不偏不倚更得解委歡心五百三十餘萬之錢糧收儲支放一毫不爽偶值軍興旁午之時綽有得餘

應手之妙至於節省一百七十餘兩抵克正餉涓滴不私尤其小小者也此其神識弘沉操履瑩潔出納惟平會計攸當真有大過人者矣此差滿屆期委應從優叙錄以備擢用者也經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准令主事陳觀陽回部管事仍咨吏部從

優紀錄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是准復議欽此

回奏永鎮餉司召買事情疏

題爲永鎮需餉甚繁殘城措餉甚苦謹遵清覈屢
旨敬陳緊要五條仰祈

聖明鑒擇並加申飭事專理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

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

題前事等因十二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召買原須及時該部不速行覆給刁化神僅那

借舊兵月餉銀兩如何以見在設法召買并查報

數目爲辭又稱舊兵額數大有減損便應確查所

減若干扣除年例其借用月餉仍行補還方便

算如何含糊臆揣漫云年例有餘可克召買該司

官還着明白奏來不得牽抵支飾其截漕糧併亦

折權宜關寧通融等項知道了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永鎮

新舊二餉從來未有召買也近因地方殘破民

屯盡廢兼以援兵駐防芻餉倍增是以一切米

豆草束悉仰給臣部矣臣等先事綢繆豈敢後

時已於九月間預計召買賣臣部之條議而

非

始於餉司者也奉

旨在先覆疏已明言之矣比時一面行司道先報特

估責令州縣設法召買今新舊二餉各發一萬

兩在舊餉固非有餘而在新餉尤苦不足查去

年九月二十以後至十二月中旬以前三月來

庫藏塵封屢乞恩於

皇上三借輕齎漕折凡四十八萬兩先將月餉行糧

之最急者東那西補尚缺正額其不能遽及於

召買價值者勢也非臣之得已也及該司官說

堂請通融於舊餉以濟然眉蓋已凜凜懼召

後時且束手無措矣夫召買月餉原屬並急酌

於緩急之間程於有無之際月餉稍遲猶可補

發召買失時愈覺難辦臣部劄行餉司於舊餉

銀借發二萬餘兩分散州縣况新舊兩餉各有

召買其不得不通融者情也尤非臣之得已也

至十二月間外解少裕新餉卽解發二萬兩補

還那借據該餉司報稱照時估召買米六千石

召買豆一萬五千六百三十八石草二十萬石

非

千九百束亦可支給援兵之用臣部猶恐不足
 又於正月初十日劄發一萬六千兩新餉之召
 買亦可謂無缺矣又查主客官兵本色舊例取
 給屯糧民糧原無正項以供召買今不得不於
 年例銀兩之內措處接濟况查該鎮所報九月
 分餉冊內開收過京運并各項還官錢糧共
 萬八千三百二十六兩三錢零今止放過一萬
 五千八百三十八兩三錢零查月發京運已多
 銀五千五百四十五兩九錢零又雜項多銀六
 千九百四十二兩一錢零是月共餘舊餉銀
 萬二千四百八十八兩零便可實作召買之用
 而臣所謂年例有餘者非無謂矣從來召買州
 縣先行措辦臣部照數發銀陸續買運原難取
 辦一時實非敢飾說於其間也又况有漕米可
 截本折可通關寧可撥臣部固夙為永鎮作計
 而餉司未之知也此其所為大聲而疾呼耳夫
 臣部以財用匱乏措發愆期臣等與司官固
 所逃罪惟是總挈新舊酌劑盈虛實臣愚之

變而非司官所能與也其一時匱乏之實事
 段通融之苦衷毫不敢少有支飾奉抵諒難逃
 皇上洞鑒因奉有司官明白奏來之

旨臣謹據實控陳惟

聖明垂察矜宥焉臣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四年正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這所奏永鎮前後召買事情知道了近來餉司

呼籲日煩酌濟無術爾部堂上官還主持劑量

諭遵行以稱率屬籌邊之寄欽此

題定秦兵餉例不准塩菜布花疏

題為臣部供億如額秦兵索討無厭懇乞

聖明裁示以便遵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

崇禎四年正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

部題為恭報督發秦兵起程日期并湊給糧餉

數目事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據秦石砮等兵發過糧料并餉銀數目知道了

今調赴關外依議照遼鎮步兵例給餉其途中未

支行糧既找補十三日着於該省解部銀內給與

至自裹兵丁俱以到京之日為始一體開糧該衙

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行開准兵部咨為恭

報川兵已到

畿南事內稱該本部題前事等因正月初六日奉

聖旨這石砮兵依議付秦翼明并領挑選七千員名

同松潘兵赴關進取着加與總兵職銜功成之日

以流官陞叙松潘既係官兵准照川兵例給與安

家銀兩石砮土兵量給一半俱着該部先行措發

檄令該省星速解補餘兵着秦良玉督同伊子領

回該司還量加一級以示風勵該衙門知照欽此

欽遵擬合就行為此合咨貴部煩照本部題奉

明旨內事理即將松潘官兵三千三員名每名給安

家銀四兩石砮土兵七千名每兵給安家銀二

兩希速措發以便調發關門仍移文四川撫按

將前銀星速補解等因到部又准兵部咨為懇

乞備達循例請賜塩菜銀兩以濟戰陣事內稱

據松潘副總兵秦翼明呈前事煩將秦翼明官

兵三千三員名塩菜銀兩照前入援川兵事例

一體給發等因到部又據秦翼明呈同前事奉

批既請安家又請坐糧行糧塩菜并請布花願

欲一何奢也新餉司查議批送到司除將石砮

松潘官兵業經劄庫自十二月十九日起至正

月終止共發餉銀二萬二千二百四十六兩一

錢一分共發過米三千九百五十四石六斗五

一千四十五石二斗草三萬四千八百四十束

又秦良玉支安家兵七千名每名二兩共銀一

萬四千兩秦翼明支安家兵三千三員名每名

四兩共銀一萬二千一十二兩本部之於二營官兵可謂竭歷供億無敢後時矣其所請分外布花鹽菜萬難允從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土司兵馬萬里入衛臣心壯之而逆知其驕悍之性未易駕馭也甫至城下臣即先為供應及奉有

明旨查食糧則例即行移會而彼即援川兵遣兵之例志在優厚矣臣反覆酌之既屯駐關外自應照關寧步兵之例每兵一兩四錢而將官月廩亦照一體之例不敢有異同也具疏入

告奉有

俞旨凡應給本折糧料草束悉從去年十二月十九日為始給至正月終矣及兵部以安家代題奏旨咨會欲令臣部照例給發矣夫安家一節原非應給之數若果當給川中即與之矣茲臣部仰體聖懷恐土司之兵與別兵稍異非再與以安家以鼓其勇往不可是以即照數借給而不敢拂也既與月餉又給安家可謂破格不料貪心無厭

求無已而秦翼明徑以布花鹽菜請領於臣部也不知月餉一節臣部原議照關寧步兵月廩一兩四錢米一斛極為優厚再索鹽菜是比關寧而且過之恐不可為訓也至於援兵之有布花是我

皇上軫念久戍隆冬之苦故載授之衣而為此挾纊之恩耳今春日遲矣過時而找補有是理乎茲念爰方啓行餼糧宜裕再議預給半月之糧以壯行色而速徂征仍於關門截日扣除凡應者臣無不竭力以供而此鹽菜布花誠屬分外求索萬難唯唯而曲從者伏乞

勅下兵部傳諭該鎮官兵用思勤

王之義無為奢望之求則軍務餉務良有裨益矣

崇禎四年正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這石砮等兵念其萬里入援安家月餉已從優給還着兵部傳飭秦翼明約束兵丁鼓義自効果有成勞恩饗不靳毋得輕徇奢望紛紛援請其預

給半月餉銀依議行該衙門知道欽此

再覆登撫請餉疏

題為微臣到任三月畧述料理事宜以明臣窘以
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正月

初四日蒙

御前發下紅本登萊巡撫孫元化奏前事等因奉

聖旨孫元化條奏諸欸具見實心料理內有關係的

倍當相機審圖所請餉銀軍需馬匹等項已有旨

了通着該部酌議速覆欽此又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登撫孫元化題同前事同日奉

聖旨這所請本折軍需馬價等項已奉旨的着速行

措給未奉旨的即與酌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相應併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登兵之餉舊額八萬新增四萬蓋據東撫沈

珣之議也而登撫孫元化新定經制除舊額外

則欲增至二十一萬有奇而本色之米豆九萬

六十七百七十餘石不與焉良屬不貲其間取

之運價而運價不容裁割之關外而關外不

應是錙銖銖悉取之臣部現奉

明旨令該撫酌定今竟按經制而索討矣案查登兵
現在實在之數於八千中尚缺八百餘名謂臣
部應措餉七萬一千九百四兩者蓋就二十一
萬之中三分計之約有此數而非計兵計餉之
實數也如陳有時劉應龍兵丁三千八百七十
九員名新自島中來者尚未成兵自應照食原
餉撫臣已詳言之矣移來島餉之一萬八百六
十一兩亦自足用無容再計又謂臣部應發尚

新餉詞七

三

該五萬九千七百八兩第今日所為兩持而
着者惟有黃龍與丁振之一旅耳即以去冬四
月計之共該月餉二萬一千五百六十餘兩及
查該撫目前扣留東省銀兩如捐助一萬五千
兩預徵一萬二千兩該省自解者一萬七千二
百七十九兩如王弘化遺下島餉共該一萬二
千六百餘兩自應該撫扣留通融支用此數項
者俱屬臣部之餉屢經題明尚不可以作數乎
疏稱解到者一萬七千而謂尚欠四萬二千豈

捐助預徵并王弘化所遺餉銀不應算入此中
乎誠臣部所未解也查從來登島之餉措發俱
在東省昨於亟請島餉一疏剖晰銷算已明其
有不足者不妨於新徵銀內行文催解徐俟年
終及恢復後自行銷算而臣必不敢掣其肘者
也况按加派之設原以為遼轉輸最易而最先
者無如東省臣每賴之以救然眉之急令盡以
供登島之用而所餘無幾矣然臣子素所痛心
者自有遼難以來泥沙金錢幾千百餘萬而尺
寸之土未復今登撫慷慨披陳欲豎無前之
且兵工二部俱已照數與之矣則此數萬金者
臣豈敢有吝焉從此登島兵餉本折一以登撫
經制為準蓋他處求省而於登不必求省於別
鎮告苦而不必向登撫告苦其一切支用錢糧
卽竭東省之物亦以供之臣部亦於歲終覈其
成數足矣獨是加派幾何不知招幾許怨口登
撫既責之以兵餉工部又借以為軍需持鉢之
人而作贏餘之事此中之苦惟

皇上鑒之而已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二十九日具

題二月初四日奉

聖旨據奏東省加派盡供登島兵餉乃孫元化前疏稱該省新餉解完無可復扣內外呼應何待大相才痛還確查未解銀若干併扣留捐助預徵等項通行合算詳明具奏欽此

題發賑撫西秦新餉疏

題為恭報微臣留征官兵併陳延鎮艱危情形仰

祈

聖明垂鑒亟保延疆奠安三秦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崇禎四年正月二十五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兵部尚書梁廷棟題前事等因本年

正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王承恩依議回鎮勦賊所領兵若干還開明來

城外西安班軍准照數併撤以壯秦省兵力據奏

延鎮歲稔民饑深軫朕念所請遣賑事宜允稱朝

廷撫守德意戶兵二部着奏銀十萬兩都察院選

擇廉幹御史一員來用還候另諭行事爾部併傳

飭督撫加意禦防勿因西兵撤動致有偶踈欽此

欽遵具覆聞又奉

內閣傳奉

上傳陝西待賑時不容緩兩部銀兩禮部開防併運

護事宜都該作速奏行吳姓無素則已有奏亦當

早奏卿等各傳與他每知道欽此欽遵傳送到部

除開防併運護事宜聽禮兵一部具覆外所有賑濟銀兩相應題發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延綏連歲災荒閭閻困憊以致無知赤子從賊嘯聚弄兵潢池之中流劫鄉村閔不畏死即在良民遭賊殘破東作盡廢鴻雁哀鳴其勢誠急而其情誠可矜也今蒙

皇上軫念遺黎

俯俞樞臣之請俾臣部與兵部共奏銀十萬兩

遺臺臣吳姓

宣諭賑濟西秦之民當舉手加額感

皇仁之普澍誦

萬壽於無疆矣臣部敢不仰體

德意竭蹶湊處以廣

皇上浩蕩之恩以慰秦民饑渴之望乎及查賑濟銀

兩原無正額應動舊餉目今太倉空匱勢難措

給又不得不索之新餉然新餉亦係計口授食

之需更無贏餘查去冬因新餉不足曾題借賑

齋銀四十餘萬近於鹽課到日已還過十二萬

允入太倉矣今再創行新庫發銀五萬抵還原借輕齋之數即為賑濟秦民之用庶幾緩急調劑項款分明連前兩次延撫允留四年邊餉二萬兩是臣部之賑濟秦民者共以七萬兩計矣抑臣因是而更有請焉去年延綏饑荒臣部題准延慶平三府邊餉緩徵一年軫恤元元今流賊未平民多疾苦正煩

皇上賑恤加意拊摩倘臣部催科仍急恐民不堪命無以彰

朝廷之德意合無將荒災多盜地方延慶二府崇禎

四年加派及雜項并新增邊餉再寬一年餘郡

不得引以為例夫既有所賑復有所寬則不特

居民共樂更生即從賊之民必且望風解散擊

壤謳歌而三秦群盜可不血刃而蕩平矣既經

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新庫將應發銀兩給發臺臣吳姓前

往延綏賑濟仍咨兵部及延綏撫按一體遵奉

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初一日具

題本月初三日奉

聖旨賑撫事難延緩姑着將新餉銀五萬兩速行那
發即查各處捐助解京的抵還新餉以補輕齋毋
致缺額其延慶二府四年分加派併雜項及新增
遼餉依議再寬一年以示軫念饑荒之意他郡不
得比例該衙門知道欽此

新餉司七

完

覆督餉部科查叅省直新餉完欠疏

題為欲清錢糧之完欠須重拖欠之罰治庶警積

玩乃濟然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

禎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專

管查覈餉務戶科給事中許世蓋題前事等因

本年十一月十七日奉

聖旨朝廷軫恤民隱豈忍急迫催科但從來正額錢

糧百姓未曾通負每係有司那借借胥乾沒解官

侵延種種弊蠹不一這省直加派雜項如何京卿

守催尚欠二百餘萬依議細查分數勒限全完

觀司府州縣欠額多的縱令俸滿仍着回任裁罰

督解完日方許陞遷行取違限不完即照加等罰

例示懲倘有實欠在民或遇歲荒兵警果難徵納

的該撫按明說根因分別具奏如有曲徇一體治

罪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管理新餉本部右侍郎

周士樸題為

觀官雲集節欠可清事本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計吏雲集即將天啓六年以後加派雜項錢糧

面質完欠具奏其有順資續解者酌量分數開復
陸考併玩違罰處該部俱照近例題行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今將各省直加派雜項自天啓
六年起至崇禎三年止五年完欠徹底清查仍
該本部會同查覈戶科於正月二十七日在於
東

朝房會集各省布政使并兩直知府逐一質對明
白除州縣各官另查細數分別殿最又北直保
河真順廣大各府雜項無幾召買開銷外所有

奏

新簡司十七

手

各省布政司及南直各府相應先行具題案呈
到部該臣等會同管理新餉右侍郎周士樸查
覈戶科給事中許世蓋看得加派雜項係全邊
之命脉故綜核完欠每歲有截參有彙參臣部
又於大計年分核三年而分別總參焉申飭懲
愆之法可謂密矣邇者軍興繁費度支匱乏賴
聖諭之諄切固已輸將絡繹而逋欠之習卒難盡破
夫催科撫字原守土之職善撫字者但聞催科
不擾未聞徵解不前者也臣同官周士樸科臣

許世蓋先後具疏戒因循於往日期策勵於目
前幸蒙

皇上鑒允期之以續解順資鼓之以開復陸考而入
覲各官仰體

皇上德意亦果源源而來多方措解揆之分數中有
完者臣等固不敢泯其長而畢竟不完者臣等
亦不敢覆其短也臣部先年查參原案止及於
府州縣而藩司不與焉顧司府為州縣之統領
實錢糧之總會則今日之查參未有合司府而

奏

新簡司十七

手

先問州縣者臣等嚴督司官徹底清算故於省
直報完者不敢即信為完也必取臣部庫簿通
開兩相參合而後為準其間有外省開銷者如
買運遼鮮米豆并轉解登島月餉工部分餉必
須據有咨會查有實收方准作數間有地方那
用不准開銷即稱報解在途而實未到部者俱
難作完數論也翻閱卷冊繼以面質其逋欠支
吾者直欲立破於一朝故按各省元二三年加
派雜項共欠一百一十二萬四千四百五十三

兩八錢零此臣部奉

旨申飭履行催督除完解者不論而所欠尚有此數

也天啓六七兩年加派雜項共欠七十一萬三

千三百八兩六錢零乃臣同官周士樸新奉

明旨徹底銷算之數而從前未有督催者也臣伏而

思之自有遼餉以來加派歲有考成而雜項一

項有司任意增減多不如額是以加派完者什

九而雜項欠者亦什九臣於崇禎元年責令省

直認定雜項勒入考成而雜項漸有定額矣臣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七

七

同官侍郎周士樸銷算二項錢糧自天啓六年

起至崇禎三年止約以五年蓋錢糧未奉

明旨蠲免自不敢一毫漏遺且催得一分便可濟一

分之急自是職掌宜然但五年之欠繩之一且

人非其故事不經手其情不無可念竊謂元年

以後加派屢經申飭徵不如額其又何詞至於

六七二年之欠或應免其處分雜項按額計算

雖以五年而省直認額多自元二年爲始臣在

朝房與各藩司面質咸以雜項搜括爲苦前餉臣

沈猶龍建議亦謂元年以前雜項應蠲夫以地

方未認之額按圖而索無裨

國家之實用徒存紙上之空文誠不如量行停免

完果物力有餘不妨以帶徵佐

公帑不足故分別司府之殿最加派雜項俱以元

年爲始實臣仰體

皇上惠養元元之意而不敢以併徵困民者也又查

臣部去年題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七

七

准完欠分數加派十分雜項九分俱算全完卽行

議蓋就難易之中稍爲分別令經管者可以供

應而永遵也其恭罰則例司府官員視州縣應

通減一等從來已然今奉

明旨申飭加罰之例當茲立法之初臣何敢不祗奉

三尺以從事謹按省直司府完欠總數細加分

別其加派雜項全完者如山東山西廣西三省

於得宜而緩急胡以攸賴除山西布政使唐嗣

於得宜而緩急胡以攸賴除山西布政使唐嗣

美已掛

計典不便槩叙如山東布政使陳應元廣西布政使鄭茂華所當優異以備節鉞京卿之寄者也查加派全完而雜項未完止釐數者如河南布政使楊公翰欠二釐福建布政使吳賜欠三釐原任廣東布政使陸問禮欠五釐太平府知府孫如蘭欠一釐安慶府知府田大本欠二釐揚州府知府徐伯徵欠三釐廬州府知府嚴爾珪欠六釐陝西布政使呂遜欠八釐鳳陽府知府

新例司十七

新例司十七

新例司十七

徐世蔭欠八釐寧國府知府黃夢松欠七釐查加等罰例原不及于釐數自應免議但欠至朱釐以上者去一分為數無幾除見任知府徐世蔭住俸督徵外如察處布政使呂遜與知府黃夢松於補任之日仍行住俸者也查加派全完而雜項欠至一分以上者如湖廣布政使杜詩徽州府知府任政俱欠一分池州府知府孫如洵鎮江府知府陸懷玉俱欠一分二釐舊例住俸今應降俸一級戴罪督徵以示策勵者也查

加派雜項有欠至二分三分者如浙江布政使董承詔欠一分六釐蘇州府知府史應選欠二分五釐應天府管糧通判成克延欠一分五釐松江府知府方岳貢欠一分六釐淮安府知府呂奇策欠二分八釐常州府知府石萬程欠三分今照新例均應降職一級況查董承詔所報雜項錢糧細查府縣數目多於該省自認之額則那移混淆之弊百喙莫解矣石萬程欠數雖止三分而三年加派分毫未解且開各縣完

新例司十七

新例司十七

新例司十七

欠數目又欠詳明此二官者所當降職一級以示懲創者也江右瘡痍之地催徵為難今布政何應瑞當年二餉業已完至八分以上查所欠尚有一分四釐總以元年認額未定之雜項前官借支之宗祿為法受過情殊可原今新例特簡或應於到任日降俸一級以信明旨者也又查四川新餉向皆留為蜀用近自三年方始勒令解京計欠尚至六分照新例應降職三級但該省兵燹之後撫按方在具疏爭執雖

藩司無如之何布政華敦復所當降俸二級勒
限速解者也蓋司府官員以督催轉運爲職掌
而錢糧非其經手臣之叅罰較新例又有加焉
捫心自思誠爲過刻但臣去年催餉疏中不卽
指名叅處繫責以戴罪督徵原期於年終全完
違者方列名從重處分而不謂欠者尤故也當
人心久玩之後呼之不靈叩之不應非大加一
番振悚則難破之積習又安能改絃易轍是以
寧嚴勿寬卽叢怨積詬而臣等有所不辭矣除

新餉司十七

見任者責令照數催解卽有已經察處難以復
任者仍俟補任之日照例降罰俟該省追完解
部之日方准開復者也然司府挈其總而州縣
職其分今旣爲之受過矣則州縣之按例叅罰
誰得爲之寬假顧州縣完欠數目又與司府冊
報不符甚至有地方而無職名者與司府面質
之後已着另行登答分別具奏臣部所爲奉揚
功令而毫不敢踰越者止此矣謹將司府完欠總數
坐列簡明於後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勅下臣部將分別降罰各官仍移咨吏部以佐

計典以清積通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本內開列加派雜項完欠分數俱至三年分
止獨江西何應瑞項下遺漏三年且將天啓六七
兩年分作二款情弊顯然該司官着卽回將話來
該部堂上官還會同該科通行嚴核另本具奏欽
此

新餉司十七

題報發過關餉銀疏

題為軍兵缺餉已久營路應支數多請乞立

賜頒發以濟時艱以安疆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崇禎四年正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薊遼總督張鳳翼題前事請發關前兵

餉緣繇正月二十日奉

聖旨這所請關前缺餉該部曾否措給着查明速奏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查奏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薊遼關天下安危其兵馬所需之

餉較他鎮尤為喫緊是以宇宙之物力悉於此

灌輸而臣部之精神全於此凝注百計持籌千

方措給向來歷欠漸補漸完而去冬月餉照數

全發臣部自分於薊遼兵餉竭慮供億無遺力

矣誠不謂呼額日至而責望轉殷也今奉

旨着查會否措給臣請一一為

皇上陳之可乎昨臣部於三年十二月初十日預奏

十一月應發餉銀疏內通長銷算在山海除通

完從前歷欠并完十月分之餉外尚剩銀一萬

兩已作十一月之餉矣續於十二月十九日發

銀三萬三千四百四十五兩六錢四分八釐委

官楊邦安等領運以完十一月分之餉矣其十

二月分者該餉銀四萬三千三百四十五兩六

錢四分八釐業於正月十一日照數頒發差官

陳于王等領運完訖是關內三年分之餉與從

前歷欠俱分文無欠也在寧遠近止歷欠一月

除十一月分應發銀十一萬三千七十二兩四

錢零照數發完業於十二月二十九日

奏報外其十二月分者該餉銀十一萬三千七十

二兩四錢零已於正月初五日發銀五萬兩初

十日發銀三萬兩十一日發銀三萬三千七十

二兩四錢零差官曲文元等接踵領運去訖所

有歷欠一個月該銀一十一萬三千七十餘兩

復遵設法抵補之

旨又於正月二十三日劄發五萬兩差官趙萬學等

領運前往聽其先行支給餘俟隨後續發是寧

遠三年分之餉全完而從前歷欠僅少六萬有

奇耳薊門向無歷欠除十一月分該餉銀十二萬五千兩業經照數發完於十二月二十九日奏報不開外所有十二月分該銀十二萬五千兩已於正月十二日發八萬五千兩十三日發四萬兩差官曹愈新等領運全完訖是薊鎮三年分之餉並無欠少分毫者也而正月之薊餉於本月二十一日先發五萬兩差官郝奎光領運矣又於本月二十八日發銀七萬五千兩差官曹愈新領運完訖至於防薊關兵每月該餉銀一萬七千兩除十一月以前者照數發完於十二月二十九日奏報外十二月分餉銀於正月十二日照數發完差官曹愈新領運訖俱經奏報即今正月之餉又於本月二十六日照數發完差官郝奎光領運去訖此臣部發過薊關餉銀之數也然則該鎮所云缺餉者按去冬十二月初旬而言也若從去冬年終并今正而計之則轉輸如流飛輓絡繹頓紆然眉之急絕無

待哺之憂於以貲飽騰而襄捷伐不難矣抑臣更有請焉措餉轉輸固臣部之職掌然而劑量盈虛權宜節省實司餉者之責也邇來餉司不能多方籌畫動輒大聲疾呼其設心以為不若是則部餉靳而不發必如是而後意外譁贊貴有可卸耳不知臣部焦思嘔血念茲在茲外解不敷則三借輕齎以接濟不敢避斧鉞也預徵漸到則連發多餉以飛馳不敢遲時刻也初未嘗一日忘關薊寧待呼之而後應故惟望督撫司道諸臣協力同心用匡王國善駕馭以示威權嚴稽核以清虛冒毋徒藉口共驕輕瀆宸聽而日以呼庚呼癸挾臣部以不得不從之勢也軍餉幸甚臣部幸甚既經督臣具題前來相應遵旨查奏恭候命下臣部咨會各該衙門遵奉施行崇禎四年二月初五日具

題初九日奉

聖旨這發過關餉銀知道了以後還按月措給仍取實收查明到日始免稽誤勿因額請以為緩急亦勿僅以奏發了事欽此

庚辰奏議

新餉司十七

全

題報解發賑秦餉銀日期疏

題為恭報微臣留征官兵并陳延鎮艱危情形仰祈

聖明垂鑒亟保延疆奠安三秦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初三日奉本部送恭奉

御前發下紅本該本部題前事奉

聖旨賑撫事難延緩姑着將新餉銀五萬兩速行那發即查各處捐助解京的抵還新餉以補輕賚毋

庚辰奏議

新餉司十七

全

致缺額其延慶二府四年分加派併襍項及新餉遼餉依議再寬一年以示軫念饑荒之意他郡不得比例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蒙發到部又閱邸報該兵部題同前事奉

聖旨知道了銀行太僕寺奏辦會否已具還將發銀日期同戶部即日具奏欽此欽遵到部送司行聞初四日准兵部職方清吏司手本內稱照得賑濟銀兩貴部與敝部各出銀五萬護運撥兵軍遵貴部之命矣至於解官各自遴委無敝部差

官代解之理昨經本部題明定於初五日起行
如委官未定誠恐臨期有悞乞即分付貴部差
官至日一齊押解等因到司相應具題委官押
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臣部分認賑濟銀五
萬兩業於二月初一日具疏之日劄浙庫照數
備銀原候兵部差官併領護運今兵部欲令臣
部另行委官押解蓋謂錢糧重大關係匪細各
自遴委以專責成誠慎重之意也臣部仰體
皇上急於賑濟德意即發新餉五萬候查各處解到

新餉司十七

捐助抵還新餉以補輕賁又遴選得

文華殿中書舍人勞永譽在任空閑堪以差委相

應題 請合候

命下刻期兌領定限本月初八日押運出城庶與守

有專責而錢糧無他虞矣謹題請

旨

崇禎四年二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旨是欽此

議覆遼遼調補兵餉疏

題為一餉不能兩顧敬申末議兼再計水管以求

實用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

正月十七日奉本部送恭蒙

御前發下遼東巡撫丘禾嘉題前事守因奉

聖旨這登遼所需調補兵餉着戶兵二部速與酌定

以便給發黔兵萬里入援至有饑窘自縊邊政如

此何以鼓勵軍士是否部議不定分文未支且車

步六管缺額之餉既可暫移該道餉司何故不登

新餉司十七

為通融着即查明回奏丘禾嘉前稱水管虛冒

裁今議果否得力所請設副將關防事宜兵部一

併確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蒙發到部送司相

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登遼調兵一節

前據登撫孫元化謂黃龍之兵既已攜帶登鎮

則須移遼之餉以餉之是欲以額內之兵而食

額內之餉無煩設處者也繼而遼撫丘禾嘉又

欲於原題東江王弘化歸兵一千五百名頂補

登撫所謂黃龍步兵一千四百六員名之數則

遼餉業有遼兵支給勢不能復移遼之餉以給登矣是以臣部題行樞輔及登遼二撫和裏叅酌以求兩便之策今據遼撫所議謂黃龍帶去步左營兵一千四百六員名登撫帶去步中營彭應明下官兵七百六十一員名共二千一百六十七員名悉歸登鎮而以黃龍所遺步左營兵七百餘員名補入步中營練之蔚鎮又以王弘化名下兵丁一千五百名頂補黃龍所帶之數是各有所着也查步左營經制內六百名每兵食二兩六百名每兵食一兩八錢以王弘兵補去一千五百名以有馬一兩六錢為率給似亦相當尚剩一兩四錢一月者八百餘名可以扣給登鎮此遼撫疏中所自認者合於撥除名造入登冊以便臣部之扣發也又王弘化原有遺下本等兵餉每月七錢者一千五百名在登可以湊給黃龍之兵一轉移間而兩地兵餉不煩另設所當依議允行者也如有不足聽登撫造冊報部以便找給至於黔兵月餉臣

部業於去年八月內議將前項兵丁卽補食關兵缺額之餉停止益菜咨覆兵部具題奉有黔兵卽補關寧缺伍停止益菜既與戶部酌妥如議行之

旨矣隨於九月初五日咨行閣部督撫并關寧餉司遵照去訖又於十一月內准順天撫臣劉可訓咨稱黔兵補關兵之缺誠為兩便第須照舊貼防冷口不得因新改關兵遽撤還遼至於月餉部覆已逾兩月今稱尚無着落不得不亟為轉

達等因到部復經遵照原題於十一月十五日咨行遼東順天二撫臣并關寧永平各餉司令將補伍黔兵卽以停止益菜之日准照例支給月餉隨後又據永平餉司刁化神呈稱貼防冷口黔兵請討益菜臣部又復准其支給未嘗停也是黔兵補食關寧月餉業經兩部會議題奉欽依通行遵照在案卽順天撫臣亦云部覆已逾兩月是部議未常不定則黔兵於永平支領益菜之外自當隨關寧支領月餉况車步六營缺額

之餉儘可通融支給已蒙

聖明洞鑒不知該道餉司何故不早給發豈無餉耶抑未嘗赴領耶以致黔兵饑窘自縊誠不得其解應聽該司道查明自行回

奏者也除遼撫所議水營請設副將關防事宜聽

兵部議覆外既奉是否部議不定分文未支之

旨謹備述其題議原委如此伏祈

聖明鑒察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這酌議登遼調補兵餉卽移會該撫各造清冊以便支給銷算不得彼此推瀆黔兵補食關寧月餉既經題覆奉旨如何丘禾嘉又稱部議不定分文未支其中有無別情着該道餉司明白奏來欽此

題明賞功責成併認發疏

題爲奏銷賞功銀兩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崇禎四年二月初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兵部尚書梁廷棟題前事等因正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賞卹銀三萬兩戶部卽行給發仍傳諭明查

速資以鼓勵用命之士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相應題明給發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賞功銀兩從來出自罔寺各有攸司原非臣

部事也卽如援兵安家衣裳一節原係兵部職

掌而各省直之開銷於臣部新餉者不知凡

臣部雖不准其開銷終是求償而不可得茲

復以罔庫如洗扯從前之舊帳而欲將賞功之

三萬責償於臣部豈以臣部爲不涸之源而事

事取給之無已乎竊念自有東事以來軍興

費未有甚於今日者也在平時尙且出罔庫之

羨餘以佐臣部之不給矧至今日臣部已處極

窮極苦之地反有贏餘以償前人宿昔之欠

卽近日會議新增加派三種尙不足以抵去

溢費之半且多口之指謫交加省直之認額未定而今而後額外之繁費又不知何術以處此也揆時量力萬萬有所不能今既奉

旨着臣部即行給發臣又安敢過為爭執惟有勉力祇承竭蹶供億以副

明命而鼓敵愾此實臣部共濟之苦心嗣後尤望兵部獨力肩承不得藉言於補還舊久而遂援以為例者也况臣部餉額止有此數分外應付一分則分內缺少一分瓜分四應中竭堪虞異日

兵餉不敷或涉稽緩致有他變不識兵部能歸責於臣部否

皇上肯少寬斧鉞於微員不預為哀請俯懷保者也奏候

命下臣部移咨兵部遵行

崇禎四年二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知道了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解役侵餉情罪疏

題為軍餉萬分緊急解官任意稽遲謹分別查察以懲怠玩以速輸將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正月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漕運總督李待問題前事內稱准戶部咨該本部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軍餉緊急解官那移作弊日久延挨左懋勛等本當即處既錢糧未經交卸姑着戴罪依限解完奏奪鄭道永等該撫按究追具奏以後解銀就道

方許報聞經過驛遞詳註應付數目日期以憑

究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備咨前來該臣行據

潁州道事鳳陽府知府徐世蔭將解役鄭道永等再三駁審依律議擬招詳前來該臣會同巡

按御史史堃看得繆文魁頂解役鄭道永張仲

信之名領解抽扣平糶銀五百八十八兩方起

行之日先為侵費三十餘金及身已入都反將

所存之銀仍復携歸此其意不盡飽囊橐不

也迨奉文嚴追始將前銀完解雖經獲批回籍

然業已明犯侵欺之條引例邊遣夫復何辭不
庫吏張從政始以空文報解既不促批迴由
原解之鄭道永等互相容隱不爲覺舉抑之
迨於通同染指之弊也按律徒懲法無枉縱等
因具題正月十一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按臣史堃會題同前事正
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覆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邊餉係三軍續命之膏

當此庚癸頻呼方恨不能神輸鬼運以濟然
不謂有領解經年展轉侵蝕如直隸和州舍山
縣解役繆文魁等其人者夫文魁一民壯下役
原無承解錢糧之理即其攬解冒名已知安心
乾沒及至領銀五百八十八兩入手輒費三十
餘金目中寧有三尺乎且將餘銀運京賁回是
何情弊雖經追完補解而侵欺之罪終難寬假
永成非枉庫吏張從政舞文捏報無而爲有將
以誰欺且任從文魁侵費經年不催批迴豈

事邊之弊而鄭道永張仲信原批既令其各
當親身督解願乃借托匪人知情不舉罪與從
政同科並擬徒懲夫復何辭既經該撫按官會
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按將繆文魁即發邊衛永遠充
軍洵食妻解招達兵部知會張從政鄭道永張
仲信等並米價銀共五十五兩并民紙銀二錢
五分勒限追完照數解充新餉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獎勵土司捐輸疏

題為輸餉報

國以勵忠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四川

總督朱燮元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一月十一日

奉

聖旨這齋解銀兩着照數查收木增捐助輸忠應予

勵獎即着酌議具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送司查木增所捐餉銀五千兩已於十二月

新餉司十七

十九日據目把和國祥等押解到部照數查收

訖所有應予勵獎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捐資報

國迺臣子之忠誼而柔遠能邇實

朝廷之激勸故未有好仁而下不好義者如雲

南麗江府致仕知府木增殫力輸忠竭資報

國迺出尋常世味之外始焉助遼餉助

天工不下萬金業經題加叅政職銜以昭其好義之

心矣茲者本官感激

殊恩捐糜益切比歲黔中用兵業已助餉七千遼

奴虜之跳梁願效涓埃之輸助接括家資變賣

產膏湊銀五千解佐遼餉一腔忠赤到老不渝

誠足為西南土司風者相應如督臣所議量加

二品布政職銜以酬忠順再

賜褒封

誥命以勵諸夷將遐荒絕域爭輸愛

國之忱而奕世子孫永效忠

君之義矣此出

呈上鼓舞

鴻恩非臣等所敢擅專者也既經督臣具題前來相

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木增屢勤輸助忠順可嘉依議加布政職銜并

賜封誥以示風勵欽此

題覆川省鼓鑄疏

聖為利權下操公私俱病懇乞

聖明嚴法禁疏壅滯以便民用以重利權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正月二十六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四川巡撫張論題前事等

因本年正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鼓鑄一節全在疏通有法始可收息濟虛這奏

四川官民兼用既為兩便着各府州縣一體飭行

鑄本免扣工食該部并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

新餉司計七

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錢法

原自流通有不行者非法之不行乃行之非法

耳今蜀省撫臣張論與按臣馬如蛟多方申飭

設法疏通如重慶二府嘉瀘二州與所屬州縣

地方銀錢兼使上下通行計省屬錢局大小五

處歲可得息萬餘金有利於

國不病於民似當仍舊鼓鑄取息無容再計者也

但鼓鑄一節臣部原議取息濟邊算入新餉之

內今云蜀中兵燹之後每年得息一萬五十兩

有奇留備永遠之不足近日巴蜀援兵鱗集

前月餉行糧不累蜀省俱取給於臣部則此鑄

息萬金仍當解部充餉無疑矣至於民兵工食

原藉以為餉口之需矧當抽扣之餘所存無幾

倘再那供鑄本未免展轉稽遲貧役其何以堪

允宜另為措處以廣鼓鑄仍遵一體飭行之

旨順人情以濬財源諒撫按經濟計謀自能設誠力

行無俟臣詞之贅者也既經蜀省撫按會題前

來相應覆

新餉司計七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依議行欽此

題請截漕分運薊永疏

題為薊永需糧甚夥召買有限堪虞懇乞

聖明亟賜截漕以便乘時飛輓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案查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該

本部題覆永平糧備才化神永鎮需餉甚繁殘

城措餉甚苦等事內開其本色米合無再於春

月截漕糧粟米三萬石運貯永平以備主客官

軍之需等緣繇十二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召買原須及時該部不速行覆給才化神僅那

借舊兵月餉銀兩如何以見在設法召買并查該

數目為辭又稱舊兵額數大有減損便應確查所

減若干扣除年例其借用月餉仍行補還方便銷

算如何含糊臆揣漫云年例有餘可充召買該司

官還着明白奏來不得牽抵支飾其截漕糧併本

折權宜開寧通融等項知道了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送司除該本部復行題覆通行遵照外今照

時屆仲春漕糧漸至截留輸輓此其時也再查

薊鎮援兵雲集撤防無期所需本色更屬不貲

未用綢繆相應並

請截漕及時運貯以備不虞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本色係三軍命脉故欲收捷伐之功必裕芻糧

之積倘不預為貯蓄臨乏呼庚將何以應即白

銀如山亦無當於緩急之數也臣部於去年九

月內覆諸鎮索餉日夥疏在薊鎮則派密雲道

屬買米八千石豆二萬二千石先發過價銀一

萬四千兩霸州道屬派買米一萬二千石豆四

萬八千石先發過銀一萬四千兩在永鎮則派

撫寧昌黎樂亭三縣共買米一萬石豆三萬石

又另疏派買草五十五萬束陸續發過銀四萬

二千五百兩設法召買以廣儲蓄其不敷價值

行令各該州縣於額設起解錢糧抵兌銷算業

在上緊督催次第運發接濟二鎮目前之需似

可無虞匱乏者矣獨計地方之物力有限至客

之供億靡窮寧使有餘無使不足即去歲除召

買之外於二五等月從津務共運薊鎮凍糧銀

新截漕二十二萬六千二百九十餘石從務期

陸運新截漕米三萬石又從津門水運永鎮漕糧并新截漕糧共四萬石匪歲以來薊永等處主客援兵所以宿飽而不致枵腹者全賴此截漕之力也為今之計合無請乞

聖明俯念軍興急需

勅令總督倉場於漕糧內先截粟米五萬石再截粳米五萬石仍令原委陸運主事姬文郁專董運務以三萬運永七萬運薊粳粟各半悉從水道飛輓一應運務事宜與天津司道酌妥舉行務

期同舟共濟有濟軍興庶糧糶裕而責成專

馬飽騰捷伐用張矣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總倉津部并劄天津司道及姬文郁

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軍興亟需本色召買尚虞不敷依議着總督倉場即將漕糧內粳粟各截五萬石仍委姬文郁專督運發薊永二鎮薊七永三如數取實收報部

奏不許奸弁鑽營以粗濫充數違者重治不貸
此

題叅奸書索賄疏

題為奸書索賄非法據實叅究懇乞

聖明亟

勅嚴鞠以肅

國法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奏呈照得新餉錢

糧時不容緩本司於應發兵餉隨到隨劑不敢

一刻少停客歲十二月內又奉本部出示禁約

內開各邊新舊餉銀劑庫給發聽令餉司領餉

官員在庫兌領到彼仍須稱驗無容短少此其

緩急多寡之間本部自有主裁吏書不得操縱

其中至於團練等營不願在外領餉而願在部

領餉每遇印領到部本部一視前月發銀之日

為下月發銀之日吏書亦毫不得與其力誠恐

貪積衙役橫索常例奸猾委官通同花銷致令

軍需短少利歛多端大干法紀倍可痛恨今後

有書吏需索愍不畏法者許各委官人等即據

實赴部陳稟除追給原贖外本部仍給賞銀二

十兩如通同打點者事發一體依律重治不貸

今歲正月又復出示一次是本部防東下役已

不啻慎且密矣不意復乘選鋒領銀輒敢從中

需索如本司書役婁應麟其人者案查本年二

月初四日奉本部送准兵部咨為軍務事內開

本部撥選鋒五十名護賑關係甚重往廻約該

三月所有人馬行糧自應與援兵例一體支給

理合移會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給發道

途雖遠不過三千去時四十五日回時一月不

啻足矣每日給鹽菜三分米一升五合折銀一

分二釐馬料草每日折銀四分奉此查得

二部各發銀五萬兩解往陝西聽吳御史賑濟

應用其途中押護銀兩該兵部撥發有馬選鋒

五十名合用行糧准兵部咨會前來遵照堂批

後開數目劄行新庫該給發銀三百七兩五錢

及查此項賑濟銀兩業奉

明旨不容頃刻延緩兵部則差委副將朱家棟本部

則題差中書勞永譽既撥選鋒給與行糧當

併解運協同防護不得先後參差仍移文兵部

知會等因呈堂奉批劄發奉此當於初六日即
 劄行新餉銀庫於初七日給發兵部標營中軍
 張復顯支領去後嗣後本部風聞選鋒支領行
 糧會使用銀二十七兩傳諭本司本司謂領銀
 而有使用其索騙雖非一處但本司書役必不
 能免因將經承書役妻應麟拘獲於二月十九
 日解堂責治五十板押發西城兵馬司羈候一
 百傳喚選鋒中軍張復顯質問何役需索隨據
 張復顯稟稱二月初四日移文戶部支領鹽菜
 初五日各丁押銀行進北時行糧未領各丁
 稟隨借銀二十七兩黃千總奏幫銀一十三兩
 每人先交十日於初六日起身去訖至初七日
 早職赴新餉庫領銀三百七兩五錢隨將原借
 銀扣還其餘鑿鑿包封黃千總追往前途分給
 各丁去訖並無扣尅衙門使用等情據此看得
 書役受財法當究擬但領銀中軍張復顯未肯
 執証且黃千總亦未到官不知何役所騙又令
 武弁係兵部所轄本部不便拘審請乞移咨

新餉司十七

一

部查明咨覆以便參送等因呈堂奉批前聞獲
 銀選鋒支領行糧使用銀二十七兩似鑿鑿有
 據者今乃改爲預借之說何也豈妻應麟營求
 以爲脫罪地乎奸不可縱漸不可長仍咨兵部
 查明以便參送奉此隨於二月二十三日移咨
 兵部會查去後未見咨覆今該錦衣衛行提妻
 應麟馬道并新庫書役到衛訊鞫必有的據不
 必復候兵部咨回相應題參等因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自有軍興以來一切兵餉錢糧凡程
 量緩急斟酌多寡皆臣等自爲裁決絕不假手
 胥役以啟誑騙之端又復諄諄出示曉諭隄防
 頗峻不謂狐鼠之輩猶未革面臣部於選鋒支
 領鹽菜一事一接兵部來咨即按日按數當時
 批發可稱迅速又原咨三月止給兩月有半原
 無徇濫乃書役反得從中騙索而領銀之官其
 爲所賺迫事發日臣部面訊原委又復爲之隱
 護稱屈不亦大可異哉臣等初聞使用之語不
 勝髮指故將經承書役妻應麟痛責羈禁即欲

新餉司十七

一

題參祗以被騙之人尚未確吐何役故移咨兵部查審欲求的確而後據以入

告蓋恐其有展轉也今經該衛逮訊則索銀多寡係何書役嚴鞠之下必無遁情懲一儆百正其時矣既該司察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勅下錦衣衛將各犯嚴行鞫問要見索銀者果屬何役的有若干盡法究處毋令倖脫庶奸徒知所懲創而法紀不致蕩然矣臣等曷勝悚息待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七

頁六

命之至

崇禎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旨已有了欽此

度支奏議目錄

新餉司卷之十八

覆關外道司月報兵馬二冊互異疏

覆議遼撫題請屯田責成事宜疏

議覆城外列營京軍犒賞銀兩疏

議抵閩省援兵支過安家行糧疏

議罰侵犯王昌案內經管餉司疏

覆黔兵補食關餉貼防暨支鹽菜疏

覆袁御史條陳江西加派照畝偏累疏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八

議覆黔中四年題留楚餉疏

回奏劄祭押銀往秦選鋒行糧日期疏

題覆發過黔兵月餉疏

覆登撫孫元化議改島餉運道疏

覆浙江催餉蔣問卿起解錢糧疏

覆科臣條議屯田寺田官米積穀四款疏

覆畿楚滇粵四省直屯田起科疏

覆唐京卿催解過楚省錢糧併舉劾疏

覆錢法堂條議三款疏

題催省直新增加派三釐疏

覆吏科條議近地州縣徑解錢糧疏

會議登島兵餉額數疏

覆津撫條陳海運十議疏

覆楚省督撫軍餉并生員優免疏

覆黔兵月餉十月為餉疏

覆永平豫儲芻糧并減客餉主條議疏

題催省直解還援兵借過部餉疏

覆入援川兵行月兼支疏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八

題主客兵馬并出入大數乞從長酌議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八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覆關外道司月報兵馬二冊互異疏

題為冒支缺額兵糧明明有據謹虛心糾叅以清

隱弊以足軍儲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

崇禎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遼東巡撫丘禾嘉題前事內開二月初四日據

寧前道陳新甲呈蒙案驗准兵部咨該查覈邊

鎮兵馬兵科給事中馬思理題前事等因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八

聖旨兵餉積弊難稽特設專官清覈乃各鎮仍以奏

應該道餉司罪無可諉這寧前道兵馬缺額冒支

併八月分道司二冊互異是何緣故着行該督撫

按嚴查據實速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咨會到院備案仰道即查八月分開報之冊因

何與餉司互異缺額緣何支糧少報何故多餉

徹底清核據實呈報前來看得道臣陳新甲之

扣存空乾等銀也蓋踵前道孫元化之良法美

意而行非冒支也元化以革冗汰浮為補偏救

弊以故積三千餘金買車運砲以應西援造甲買馬以赴登鎮今該道仍奉而行之實卽此意

業早申明閣部及臣衙門矣亦欲臣等預白其

心耳科臣糾駁最爲精詳臣亦咎該道失報部

科是以雖抱苦心急不得達夫侵冒惡名也卽

鄉黨自好者不爲謂忠如新甲而肯爲之乎目

今寧庫如洗臣等支撐要害每嘆無術點金尙

原有之額金節以待不時之緩急似當仍存留

也至于八月司道二冊互異該道已經造報無

俟臣嘯嘯矣該臣謹會同總督張鳳翼巡按道

隸監察御史張學周合詞上

請等因二月二十日奉

聖旨據奏孫元化以革冗汰浮補偏濟急陳新甲踵

行其法非有侵隱但減原額以圖節省仍存空數

以支實餉經制果否妥便并司道二冊互異等情

該部科一併查核確議具奏欽此又該巡關監察

御史張學周會題前事二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又奉本部送據關外糧儲回部郎中王四聰呈爲遵奉

明旨酌議清覈兵馬錢糧確數以釐弊蠹事內稱奉

本部堂劄付題履本職

奏報八月分收放兵馬錢糧文冊緣繇奉

聖旨據查關外餉司所報兵馬錢糧文冊有與道冊

互異的是何緣故內實在支銀多寡數目與則例

不同還宜開註明白其謝尚政等援兵一營開餉

本折重支中間有無混冒經制之初法宜畫一通

著該鎮司道詳行查核報部察欽此欽遵劄付

到職查得各營造支月餉悉遵經制則例凡遇

小盡之月馬步兵丁卽於則例應支數內俱截

扣銀六分米亦在內矣不扣米而總扣銀者因

升合難量不便支放之故關寧從來之成例也

其馬步兵丁俱扣六分免扣零銀便于作數者

案奉督師之憲行也又有本月新收而應支本

月截日之銀者又有前月開除而應扣前月截

日還官之銀者此皆則例中所減故實在支銀

之下合以食糧則例應支之數乃率有少支者也正覆疏中所謂或小盡之內有扣米扣銀之不一又或有截日扣除故縮於額之內者耳或有上月新收乃於本月冊內補支上月截日之銀者又有本月開除而應支本月截日之銀者此皆則例外所加故實在支銀之下合以食糧則例應支之數亦間有多支者也正覆疏中所謂正支之外復有補支而為數少浮者耳人援官兵謝尚政一營關外所支月米六百七十八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八

四

石五斗是其應支者其在薊重支米折銀五百四十一兩二錢應行薊鎮查追還官于職無涉也至查道冊所報之數內有多于司冊者俱係各驛隨營西援之兵馬寧前道因其原驛支領月米故作實在之數開報耳本職為其不支折色餉乾而作開除之數減造者亦有參對上月之冊核其新收開除有不符者即為減下是以或多或少之不相合者此也總之本職放餉惟以道號為憑準而道號之中尤必細加磨算應

支者不得過為裁減應減者必不謬為虛冒等因冊報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題覆奉此相應核議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管理新餉右侍郎周士樸查覈餉務戶科給事中許世蓋看得兵馬之消長不一錢糧之盈縮自殊惟是制期畫一冊務詳明而所費于清之覈之者政在消長盈縮間加之意耳年來兵多冒濫餉日虛糜我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八

四

皇上慮積弊之難稽也設專官立月奏為清兵核餉計不啻周且密矣一時部科諸臣畏此簡書朝承夕辦或頒冊式或發部單速置郵以傳命頻羽檄而疊催該鎮司道當創法伊始急於奉行不遑照會所報八月分兵馬錢糧文冊頗多互異且有缺額復支又不明說緣故此科臣馬思理所以有冒支之糾參而臣等所以有駁查之覆疏也今按遼撫回奏與餉司所呈而覆覈之其道臣陳新甲標下兵馬缺額仍支者踵前道孫元化已行之故事為

補濟之實着通詳在案委非冒支者比業蒙

聖明洞鑒知非有侵隱矣但裁冗汰濫原為節用倘

懸空數而支實餉雖云以標下之餘供標下之

之用然權宜於一時則為補偏救急之着而踵

沿於日後將為承訛襲弊之規且空馬乾銀業

經奉

旨裁革則此空數支餉之說恐非經制所宜原裁標

下官倉快役共四十員名并空役家丁百名根

餉及空馬二百餘匹乾銀如果可省便當開除

俸能必不可依違其舊令天下有不可謂人

經制也及查數目參差彼此互異者則有因因

援調發而在遠在求之慮易有因收除小盡而

或找或截之難齊其招練等三管之多開馬五

十匹也司冊與道冊相符乃該管之漏造其寧

遠參營之多開馬三匹也道冊與鎮冊相合乃

餉司因舊管不合改正開造而餉實未有多支

也至於高嶺站車夫二十一名車牛二十隻東

關站車夫十九名車牛十八隻杏山站車夫十

九名車牛十八隻其月米在驛支領而折色餉

餉乾又隨西援步右營造支故該道照原站造

報餉司照該營造報此二冊互異之繇其實支

餉止如其額而未嘗多發也若謝尚政入援官

兵仍赴關鎮支米宜也乃復在薊鎮重支米折

銀五百四十一兩二錢是誠何心哉倘非臣部

查出濫觴何極所當仍令薊鎮查明果係何人

冒支即行照數追補者也通查前項參差互異

請款應係關地未明原無情弊既經此番駁查

明白此後自當詳慎正其九十一兩

節省等銀一千二百一十三兩九錢連前道

剩節省空乾等銀并七八月分節省等銀共一

千七百三十四兩三錢四分二項通共節省銀

二千九百四十八兩三錢四分米八十三石七

斗既從臣部餉中節出自營還供臣部之餉惟

是臣部先年曾借阿金克餉阿寺每以為言今

道丁缺馬二百餘匹緩急何恃除米仍照例還

官外茲二千九百餘金之節省姑聽該撫道

馬作正開銷亦臣部區區共濟之宜也既經
撫巡關會題并餉司具呈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錢糧最宜畫一這餉司發餉既以道號為憑如
何司道互異據奏欵項原明但前疏未詳開載經
管官職掌何在縱無他弊疎玩奚辭念餉未失額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八

陳新甲王四聰姑從輕各罰俸三個月其兵馬缺
額猶支實餉雖係補濟通融終非經制米仍照例
還官前後節存現銀二千九百餘兩著該撫道留
買缺馬以後開除不得再給至謝尚政勦鎮重支
米折確查經領何人如數追補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議遼撫題請屯田責成事宜疏

題為議復鹽法屯田以助衝邊事專理新餉山東

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遼東巡撫丘禾嘉題前事等因本

年二月十九日奉

聖旨戶部酌議速覆欽此又該劄遼總督張鳳翼題

同前事等因二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直隸巡按御史

張學周題同前事二月二十八日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八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遼鎮孤懸東
北地多沃壤自昔稱為樂土自奴難起而兩河
之地盡染腥羶獍狝之衆率非衛卒屯田之廢
久矣目今所可屯者不過山海以至寧錦一帶
已耳惟是官兵錯處鴻鴈漸歸業無專屬賦法
不行一旦起而更之如欲歸之官屯則遼民失
望欲歸之民屯則兵士嗷嗷欲歸之兵屯則有
妨徵調調劑甚難紛囂易起是屯之一事誠未

易言也今據撫臣丘禾嘉與寧前道陳新甲酌議前來臣部覆加覈定其說鑿鑿可行大都將見在之地選委廉能職官履畝踏勘不拘官生軍民照戶編查毋偏護豪右而求多窮窶分為上中下三則因地起租果係父祖故土墾種成熟者照舊起科不為限制如係流移開墾官兵佔種者止許每名種地百畝俱令納租給與印票收照其有荒蕪地方不拘兵民召募墾種三年起科異時兵有不完扣抵月糧民有不完甲首賠納務使兵士編氓肥瘠雜均豪帥流離其成擊壤較之往時費屯本而化為烏有收屯糧而不作正餉者其得失省費實相萬也據稱寧遠等三衛冊報計可得穀豆四萬石亦足為邊餉涓滴之助何憚而不為乎臣查撫道原議謂每畝量收穀一斗四升豆八升各多寡不等臣部謂穀須碾米米可卽以餉軍合照臣部題覆薊永屯田之例上地每畝徵粟米一斗豆一斗中地每畝徵粟米七升五合豆七升五合下地

每畝徵粟米五升豆五升但薊永猶有歲供額糧漕左則並額糧而無之是又輕於薊永矣今當立法之始不妨姑從輕省此後仍聽撫按酌議續增可也至於將領生儒承種田畝俱須一體起科不許阻撓想亦好義終事之念有必不容已者耳如抗違把持者從重究治目前責令三糧廳并管屯等官通行丈量督率墾種計畝徵收以充軍餉扣抵海運本色額數每年終將收過米豆造冊呈報司道轉報撫臣以徵收之完欠定各官之殿最具疏奏聞然後有田有租漸擴漸廣無事則未相相望有事則戈矛相接裕餉恢遠不難矣此誠經久之安謨而今日所宜早計者也既經該撫會同總督及巡關御史會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關部并薊遼總督遼東巡撫及巡關御史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初四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這遼左屯田事宜依議責成該管官文明督銀起科充餉如有占阻逋負罪坐所繇爾部向苦餉運凡地方有生節錢糧俱要登奏明日彼抵此銷毋得重疊開除首滋虛冒欽此

新餉司六

新餉司六

議覆城外列營京軍犒賞銀兩疏

題為查敘有勞各官以昭激勸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部尚書梁廷棟題前事議將城外列營兵八千與塚軍八萬八千餘名同賞入各五錢共應賞銀四萬八千餘兩或頒內帑或支戶部聽戎政衙門擡領給散等因本年四月初七日奉

新餉司十八

聖旨這城外列營兵八千併守塚的既効有勤勞每名給賞銀五錢務令沾惠其賞功銀兩應否給戶部還速行合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又奉本部送准兵部咨同前事內開煩為遵照明旨內事理即將京營軍賞銀兩應於何項動支給發酌妥咨會以憑合奏等因到部送司相應酌議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登埤軍士當感發栗烈之時効捍外衛內之力列營官軍值廩騎戕掠之際張堅壁禦侮之威其勞其苦均不容泯每名各給賞銀五錢誠犒功之盛典所當

速為措給以昭

至仁者也但賞功銀兩舊例多出同寺此原疏有或
頒

內帑或支戶部為兩

之說非專責之詞也續奉

旨應否給自戶部蓋已

鑒臣部之匱乏而為之慮矣謹遵合議具奏之

旨臣部隨與兵部商之回稱認發三萬兩其餘一萬

八千兩欲令臣部奏發可謂曲為體諒而不過

於責望者矣臣部誼在相成又何敢以膜外視

之惟是近日以來外解甚稀而計吏初旋徵輸

中斷方苦目前月餉之不敷焉有餘力以供分

外之求乎即前次兵部具題令臣部發關寧賞

功銀三萬兩尚在搜括未能成行而可又重以

京營之犒賞乎雖兵部已認三萬兩尚存一萬

八千兩亦恐臣部未易辦也無已則有一馬查

去年八月該戎政府襄城伯李守錡

奏繳城守錢糧有餘剩駙馬冉興讓并御史李

等捐助銀一萬四千七百三十一兩三錢二分

九釐奉有留貯京營作正支銷之

旨又於十二月內續繳鹽菜餘剩銀九千零四兩四

分七釐八毫奉有解交戶部另貯候旨支發之

旨茲二項者原皆

皇上留之以待不時之需者也合無即將戶部收貯

餘剩鹽菜銀九千餘兩再於京營存貯捐助銀

一萬四千餘兩內動支九千兩共奏一萬八千

兩之數并兵部三萬兩實令戎政衙門擡領給

散完日徑自 奏繳蓋戶部發關寧賞功之三

萬兵部發京營犒賞之三萬數適相當其餘不

敷即以城守之美餘供城守之功犒臣部無設

處之煩軍士受挾續之惠正

皇上所謂作正支銷者也臣等未敢擅便理合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戎政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初五日具 題初八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議抵閩省援兵支過安家行糧

題為報解援兵本等月糧以備接支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正月二十三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福建巡撫熊文燦題前事等

因本年正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續解該省援兵月餉到日照數查收其支過

安家衣甲并行糧襍費銀兩作何扣抵著戶兵工

三部確酌定議速奏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具覆間又奉本部送准兵部咨同前

事內開查閩省驛站並無加增無可留抵且原

額所裁站銀本部亟需買馬難以議留其該省

援兵安家已經用過貴部新餉銀兩相應准與

開銷等因又准工部咨同前事二月初六日奉

聖旨這福建援兵衣甲之費還照楚浙例著該省撫

按設法抵補不得輕動料價該衙門知道欽此欽

遵移咨到部送司除起解援兵月餉俟解到查

收其衣甲銀兩已經工部具覆外所有安家行

糧二項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閩省

當援兵入衛之時曾用行月糧銀及俸卹賞資

等項共銀三萬五千八百五十八兩三錢內該

本等月糧一萬一千七百九十六兩一錢六分

五釐應動本省兵餉其行糧及諸費二萬四千

六十二兩一錢三分五釐動支臣部天啓七年

分釐派銀兩此項款分明而臣部所當分認者

也至於用過安家銀一萬一千七十一兩自應

屬之兵部初准兵部原議已令該省將三年分

驛站免加銀兩姑留一年以抵接共之用是業

已承認矣頃據撫臣熊文燦題稱元寶以驛

站銀兩原無加增無可留抵於三年裁省驛

通銀內撥出一萬一千七十一兩抵補安家似

屬正論今兵部以買馬之故不允其請惟欲於

新餉內開銷臣部展轉籌維雖無贏餘以為倉

已之耘第閩方用兵既難責以設處若彼此推

諉則任事者掣肘合無姑聽該撫於臣部崇禎

三年分生員優免銀兩銷算以完不了之局可

也至於驛通銀兩則解兵部充馬價賦役銀兩

亦解臣部充舊餉各濟急需無相混淆既經聞
撫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巡撫并咨都察院轉行巡按御

史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同十八

太

議罰侵犯王昌案內經管餉司疏

題為軍需萬分缺乏軍儲千方耗盡謹據實香奏

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

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前事等因

本年二月初三日奉

聖旨王建侯閻顧行職司餉務漫無稽防以致千萬

軍儲盡飽奸貪僅擬罰俸何足示懲著另議來王

昌等情罪刑部確擬具奏原贓立限嚴追充餉該

度支奏議

新餉同十八

太

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議聞續

本部送戶科抄出兵部職方清吏司主事王

侯奏為微臣職掌有據蒙罪無辜謹按實歷誠

以祈

聖鑒事本年二月十七日奉

聖旨這本內事情該部查明具奏欽此欽遵通抄到

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各鎮司餉一差

本折兼理至關寧而稍異矣折色歲以百萬計

惟餉司一人綜覈出入而本色之收支勢不能

兼隨設有海運陸運二廳爲之分任年來相沿以爲成例餉司但發一單而支放之事不與焉臣前疏已詳言之而仍擬罰於餉司二臣者蓋亦仰體

皇上責成之重而不敢少爲寬假者也恭繹

明旨以二臣職司餉務責其漫無稽防因名核實凜若斧鉞臣方欲另爲擬議而原任餉司王建侯以職掌有據蒙罪無辜仰乞

聖鑒一疏又奉

康熙奏議

新餉司十八

明旨下部查事情具奏矣臣細查往案詳稽原情

二餉司事亦自有不同者查王建侯司餉之年其時爲海運廳者張珍也張珍以府官而兼部銜有相關之名而無相轄之體維時本色出入總張珍爲政建侯已洞鑒其情弊不可收拾因具有本色收放情形一詳又有申明職掌一詳申請督師衙門乞行駁查不料督臣王之臣以餉司只司支收原無稽覈道既掛號有無虛冒道任其責批詳歷歷可據是建侯自伸其職掌

銳意稽核而無如勢格不行何也至又申詳臣部前任尚書郭允厚雖行申飭未經題

請夫既不操稽覈之權而責以稽覈不惟事嫌越俎亦且勢多掣肘則建侯疏中所言事爲實事情爲真情無容再議者也錢穀所在弊蠹殊多建侯既聲說於天啓七年之冬嗣後大家不能搜剔以致敗露於崇禎二年之春相去二載亦庶幾無媿職掌則臣前擬罰俸一年似原屬責備而不敢曲徇於其間矣及查當日發覺各委奸弊則樞臣果是棟整飭關內時也彼時運廳則有已故之黃登雲處分之趙宋儒而當其事者則餉司閻爾行也彼時雖亦循習舊例分理本折不得自繇然事前而寂無言事後而始置辯職掌安在查此案不結者已閱三年臣行關內道臣詳查經營何官分別議處而該道以二臣職名開報是以一槩擬罰今就二臣事情互相衡量若王建侯情屬可原而法當少寬應仍罰俸一年若閻爾行終難解免今見任黃州

府似當降職一級照舊督事以示懲創者也臣

於是而更有感焉關寧歲需本色幾以百五十

萬計粒粒皆百姓膏血轉輸惟艱乃竟徒飽奸

貪之腹恣其侵冒而莫可誰何非賴樞臣梁廷

棟燃犀坐照赤心剔蠶又江海之漏卮又安能

杜塞於將來乎大臣公忠體 國自應仰荷

聖鑒特賜優異臣未敢贅至於磨勘銷算任怨發奸

則通判郭萬程為政遵照 前旨移會似當紀

錄姑俟病痊起用不可遂令泯泯無聞已也總

以錢糧至重臣謹據實剖晰分別降罰紀錄

前恭後伏乞

勅下臣部移咨吏部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關寧軍餉本色雖運廳分任然總單發自餉司

豈得全無稽察閣顧行治郡被劾已着吏部一併

議處王建侯既有屢詳可據姑罰俸一年張珍身

任何官還查明奏來郭萬程准與紀敘該部知道

欽此

覆驗兵補食關餉貼防暫支鹽菜疏

題為一餉不能兩顧敬申未議兼再計水營以求

實用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

二月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覆前

事等因二月十一日奉

聖旨這酌議登遼調補兵餉即移會該撫各造清冊

以便支給銷算不得彼此推溷驗兵補食關寧月

餉既經題覆奉旨如何丘禾嘉又稱部議不定分

文未支其中有無別情著該道餉司明白奏來欽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行聞二月十四日奉

部送據寧前道兵備陳新甲呈蒙戶部劄付前

事內稱查得黔兵萬里入衛調防令口自崇禎

三年六月初一日起止給鹽菜蒙遼東巡撫丘

禾嘉於十月初二日題議裁汰關內車步陸營

每營一百二十名併登撫帶去彭應明步中營

七百一十名內撥五百名共計一千二百一十

名之餉餉黔兵以黃龍帶去步左營一千四百

名并登撫帶去步中營七百一十名內撥出

百名共計一千五百名之餉餉王弘化島兵業
 蒙本部議准通融于本年九月內案行關永餉
 司矣文移往返耽延撥補未確故十一月內順
 天巡撫劉可訓又為咨請又蒙本部劄行關寧
 餉司以停止鹽菜之日准支月餉矣正遵行間
 又于本月十一日蒙本部咨遼東巡撫丘禾嘉
 為申明兵馬錢糧數目速懇撥發事調遼兵移
 遼餉緣繇蒙部覆有云至于貼防冷口黔兵一
 千二百二十四員名據原關內之空額以抵補
 似屬簡便但湊補寧遠步中營五百名之數是
 即以王弘化頂補黃龍之意仍應總聽閣部會
 同二撫酌妥等語所以遼撫丘禾嘉又議將步
 中營七百餘名之餉補步左盡歸登撫而黔兵
 之餉盡以關內車步陸營缺額給之疏內所謂
 部議未定者此也黔管亦因議論未定未行關
 支從無冊領赴關外掛號故許鎮揭中有七月
 初一日起至十一月終止俱無影響若待貴州
 補解終是盡餅等語遼撫丘禾嘉疏中所謂分

新餉司十八
 香

文未給者此也為今所謂業蒙遼撫丘禾嘉
 行關內道移會許鎮從崇禎四年正月為始將
 車步陸營缺額撥給黔兵矣至於歷過六箇月
 或本部念其孤踪遠戍設法通融如謂外解不
 至聽黔餉補給是在台裁原奉本部劄付會同
 關內司道徑自具奏但關內外各有職掌以四
 臣而共一疏恐不便措詞伏乞本部查明具奏
 以省微臣唐突之罪等因又據山海餉司主事
 林玄呈為亟請撥發黔兵補食關餉以應急需
 事竊照關門兵餉蒙本部每月祇發四萬三千
 三百兩而缺額餉銀俱蒙截發遇有撤回募補
 尚苦支放不足茲准署關內道事管關陳郎中
 手本會稱為懇憐萬里入援比照關遼兵例實
 給鹽菜以資戰守事准永平方副使手本蒙閣
 部孫承宗批據入衛貴州總兵許成名呈詳前
 事為照貴州入衛官兵奉
 旨貼防冷口自六月以至今始枵腹冒暑繼凍餒難
 堪屢奉

新餉司十八
 香

明旨將黔兵填補關寧缺伍向來議論未定竟不敢糊塗請支今議見月文到之日在於寧鎮起支則自七月初一日起至十一月終止俱無影響矣若待貴州解補終是畫餅似此邊塞千餘餉口難禁嗷嗷俯賜頒行則例便於依式攢造在於某道覈支等因蒙批萬里入援半年守戍豈得置役過之糧而不問永平道卽同該司兌給現月仍補給舊欠以恤遠兵蒙此備會到司該本職查得黔兵補食關寧缺餉部議固已久定

新餉司十八

該管未經造冊赴支今蒙本部創准黔兵一千二百員名始自崇禎三年十月初一日起支至今年二月共五箇月每月約該原餉銀一千七百五十餘兩共該銀八千七百餘兩尚有從前役過七月至九月共三箇月又該銀五千二百餘兩蒙閣部批允兌給現月仍補給舊欠通計該發黔兵應領舊欠現月之銀共一萬三千九百餘兩但本部向無缺額之餉發解來關並無餘銀存貯本職將何術以應黔兵前後餉之請

也兼龍武中營業蒙部創已于八月截支復歸關外領餉又經遼東巡撫批令龍武中營在關守凍且方奉

明旨錢糧未一合于關內一體支給總之難分彼此也已經准照道號餉冊自八月起至十二月共放過餉銀共一萬三百四十九兩九錢七分六釐八毫此皆月發餉額數內所未及計算亦係本職千方那給合無呈請俯賜一併照數撥補等因到部又據山海兵備今聽調王楫呈蒙戶部

新餉司十八

創付前事爲照黔兵糧餉以車步管以缺額給成議可遵本道曷敢推諉俟有冊領投到卽當分關兵之餉以慰遠戍但該鎮移文稱不諳邊例難以造冊竟無一委官赴道支領者則耽延非本道之罪亦與餉司無涉也今蒙行查合將詳會情緣備述具呈等因又據關外餉司郎中雷一鳳呈奉本部堂創付前事隨該本職會查關內司道并寧前道去後隨准署關內道事陳郎中手本內稱未准本職移會之先該前道王

副使蒙本部劄付前事業該王副使備將黔兵
補食關寧并黔鎮不赴支領饑兵自縊各緣繇
具呈戶部去後今准前因正擬覆問准山海餉
司林玄揭帖內稱奉本部劄付該職備行移會
關內道今調簡王副使查取黔兵餉冊去後隨
准手本回稱屢將黔兵補食關寧月糧通詳閣
部撫院業已批允補食車步缺額之餉備會貴
州入衛總兵官許成名造冊掛支至十一月二
十四日准許鎮守覆稱本鎮南將不諳邊例俟
請式到日自當造冊請覈遲延至今未見投到
冊領何從掛號會送補給等因到職該職竊照
皇上軫恤邊士况黔兵萬里入援既經本部劄付補
食關內車步陸營缺兵之額即關庫原無縮備
職斷無敢不通融措給而坐視其枵腹荷戈也
但黔將並無差官赴關內道投冊掛號而該道
即無餉冊會送過職該管戎冷口離關二百里
職正猜其不來原非來而不應則黔兵饑窘自
縊委非職餉司之罪明矣今復再移轉趣俟到

即應決不敢遷延時日以稽
皇上德意等因除具奏外理合具揭等因到道准此
為照黔兵月餉遷延未給亦以該鎮原無報有
冊領業經山海餉司林郎中奏明外俟黔兵餉
冊到日即當立刻掛發以慰饑軍等因准此看
得本職給餉全憑道號而各管更調一聽督撫
至於酌盈濟虛哀浮益寡非本職所當擅專者
及查三年九月間前任王郎中蒙本部劄付令
以關寧缺額之糧補給黔兵月餉遵照在案但
餉司按月給餉止據道發號冊為則而從奉劄
後並未見有黔兵支領月餉之號冊又並未見
有關外某營之缺額扣給黔兵之會案則本職
將何憑而扣何憑而給乎孰延踰期之罪實於
本職毫無涉也今奉本部劄付嚴查令會同關
內司道竟自具奏本職敢不仰遵但關內外司
道各有職掌不敢遽為陳實况既經林郎中據
實奏明則職曷敢自干唐突伏乞電鑒顯末一
併查明奏覆等因到部奉批此事關內外司道

公移俱至新餉司作速具題俱送到司相應一併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黔省官兵一千二百一十員名萬里入援六月初旬隨即調防冷口其每月鹽菜俱在永鎮支給未嘗缺也逮至十月初旬而遼撫丘禾嘉始有改抵關寧主兵之議臣部旋經覆

允妄意業已出關當停鹽菜而支月餉不謂貼防冷口如故支領鹽菜如故而又欲兼支關寧之餉也臣部原行自十月

命下日為始准給月餉而黔中兵將又欲從七月起再補三月垂涎覬覦往返請詳以故日久而不決也夫黔餉每月不過九錢而關餉每月則一兩八錢矣黔兵初至給有安家已為優厚他省所無則今茲找補關餉似不必以初至之日為始也夫既支鹽菜九錢行糧四十五升又支月餉一兩八錢則溢於三兩之外矣即如川兵之在遵化者每月月餉不過一兩五錢猶待給於該省臣部特為借貸耳夫且靳於已成功之川

兵而可施於未見敵之黔兵乎所當遵照成議自十月初一日起照例補食關寧車步缺額之餉姑以貼防冷口兼支鹽菜仍俟回關之日即行停給者也惟是計兵授食司餉者任之造冊關支將兵者任之故疾呼不應責在餉司而俛首待斃咎將誰諉黔兵月餉補食關寧業奉

欽依通行許久尚爾枵腹自縊臣初聞之深恐餉司之調劑未當也今據各司道所呈咸稱通詳閣撫批允給餉備會該鎮總兵許成名造冊掛支

而該鎮回稱兩將不請遵例必俟請式而後冊文移往返致費時日所爭蓋在補支多寡之間則彼嗷嗷枵腹之苦實亦自貽伊戚耳此將之責而非司道之過也况黔兵仍懷思歸之意似尚不安於關寧者而可徒糜厚餉漫無制已哉既經各司道具呈前來相應代題恭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初五日具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黔兵月餉補食關寧依議自十月初一爲始其
鹽菜銀姑以貼防兼支俟回關日停給前林玄疏
稱車步營缺兵額餉該部已經扣截還著查明措
補欽此

新餉司十八

覆袁御史條陳江西加派賑款偏累疏
題爲民瘼可軫

聖慮甚周乞

勅定攻守萬全之略信加派停止之期以固根本
弭釁孽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奏呈崇禎四
年正月二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廣東道
試監察御史袁繼咸題前事等因本年正月二
十三日奉

新餉司十八

聖旨加派原非得已屢旨甚明兵旣難散餉復不實
與其多立名色巧爲搜求不若照田起科猶於
間灼知定數不受貪吏奸胥朘削且科旣隨田
多寡法惟哀富原不累貧幾經廷議方始頒行
養愛元元朕與諸臣誰無此心何獨爾等二三新
進官諂曉大義顯是借題鼓煽市德徼名如
有裕國惠民長計實着何不明白陳奏至責備各
邊督撫不能精兵減餉以寬民力說得是其江西
偏累事情戶部查酌議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字內之苦

加派也

皇上念之臣部與

廷臣亦共念之乃因寇迫門庭不得不增兵以圖

恢勦兵既增添不得不加派以資飽騰此固

聖明之所洞鑒亦四海臣民之所共諒者也但據臺

臣所陳江西偏累之苦則誠不可不為之審處

者查臣部前議加派疏內雖云每畝三釐然亦

恐地方疆域各別輕重失宜曾云照糧照畝各

從地方之便不謂江西一省有田二百畝為一

石有三四十畝為一石又有五畝八分為一石

論畝則畝多者畸重論糧則畝少者畸重如臺

臣欲照徵銀則酌量加派省以此派于府府以

此派于縣務如部額而止此以地方之人談地

方之事與局外揣摩臆度者自是不同但江西

徵銀之額未知若何準則恐亦不出畝數糧石

之外多寡肥瘠難以懸定合行該撫按從長酌

議必期加派無輕重之差編氓有維均之慶不

臣條議之苦心可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江西巡撫并都察院轉行江西巡按

御史酌議回

奏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江西加派事宜著該撫按酌議具奏欽此

新例同十八

議覆黔中四年題留楚餉疏

題為酌請四年新餉以祈接濟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四川總督朱燮元題前事等因本年二月二十日奉

聖旨該部酌議速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覆間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逆孽就撫黔局漸結然修防一日未固則三萬之旅未可一日議撤也川貴督臣就兵給餉欲割湖南湖北八

府州縣加派雜項共以二十七萬七千兩零充黔餉亦可謂極其節省者矣臣何敢復議分其有餘者以餉東援之師乎查黔鹽原議今年停止前督臣以為可行或者再令巡鹽御史照數徵解臣部以供軍需至於廣西原有協濟黔之例遂將該省楮兵銀二萬兩分以餉黔本部又分三年襍項銀八千兩以補不足此皆臣部新餉內分給之數也不料兩處支吾終年鮮殊可詫異所當速行督臣查其元二三年共

鮮若干未鮮若干除鮮黔者准其開銷如未完者照數鮮部稍有遲延繩以參罰夫黔以積疲之地事事仰給他省若援兵之餉而責以供應徒滋畫餅誠如督臣之議但黔中援兵一千二百餘名前以遼撫之請留抵關寧主兵一切行月本折俱從臣部給發蓋不俟督臣之疏至而已蚤有成說矣似無容再議也伏乞

勅下該省撫按衙門黔中兵餉除楚蜀協濟額派七萬四千餘兩外仍將楚中新餉二十七萬七千餘兩零照府分割有司徵解不得仍前支吾如因別項動支及先經鮮京者務須如數補足遺下黔鹽西粵銀兩設法催解歸還臣部毋得拖延其有佐於軍興匪淺鮮矣既經督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總督并撫按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依議但入援黔兵補食關寧缺餉該部昨疏以十月為始今該省既難責以供應則七八九月作何抵給還着詳議具奏欽此

庚子奏議

新餉司十八

兵

回奏劄發押銀往秦選鋒行糧日期疏
題為遵

旨回奏仰祈

聖鑒事本月初七日該戶科抄出錦衣衛題為遵奉聖諭事初六日奉

聖旨婁應麟等給發軍糧需索使費雖經吐認尚未盡供還着再行研鞫具奏招內所稱餉司不肯速發是何緣故着戶部堂上官查明奏來欽此欽遵除婁應麟等情事再聽該衛研審具奏外該臣

庚子奏議

新餉司十八

兵

等查得選鋒行糧一節兵部咨文係二月初四日投部臣以各丁押銀往秦勢不可緩當批新餉司查議給發此二月初四日晚間事也該司官郎中降二級管事薛邦瑞恐多寡難定未敢臆決次蚤將來咨請臣親裁臣隨批道途雖遠不過三千去時四十五日回時一月不啻足矣每日給鹽菜三分米一升五合折銀一分二釐馬料草每日折銀四分該司遵奉臣批即於初五日晚具稿呈堂隨於初六日蚤劄發新餉庫

給銀三百七兩五錢該庫亦即於初七日給發
可謂速矣而該管司總于起化乃謂餉司不肯
速發夫應發之銀無論餉司不敢遲緩即臣亦
不肯聽其遲緩此事文到即批批後即行又原
咨三月止給兩月有半亦繇臣親定嗣後風聞
使用之語該司官即將書役裏應麟先行拘送
解臣重責羈監以俟查明叅送亦可謂發摘奸
猾不致輕縱者矣臣前有疏已經備悉入
告業蒙

廣文奏議 新餉司十八

皇上洞鑒總之奸書需索莫可方物明借遲速之說
以遂驕鷁之謀該司官當日說堂行文劄發俱
極迅速而實未之遲也臣等奉有查明具奏之

旨相應遵

旨回奏仰祈

聖明鑒察施行臣等曷勝悚息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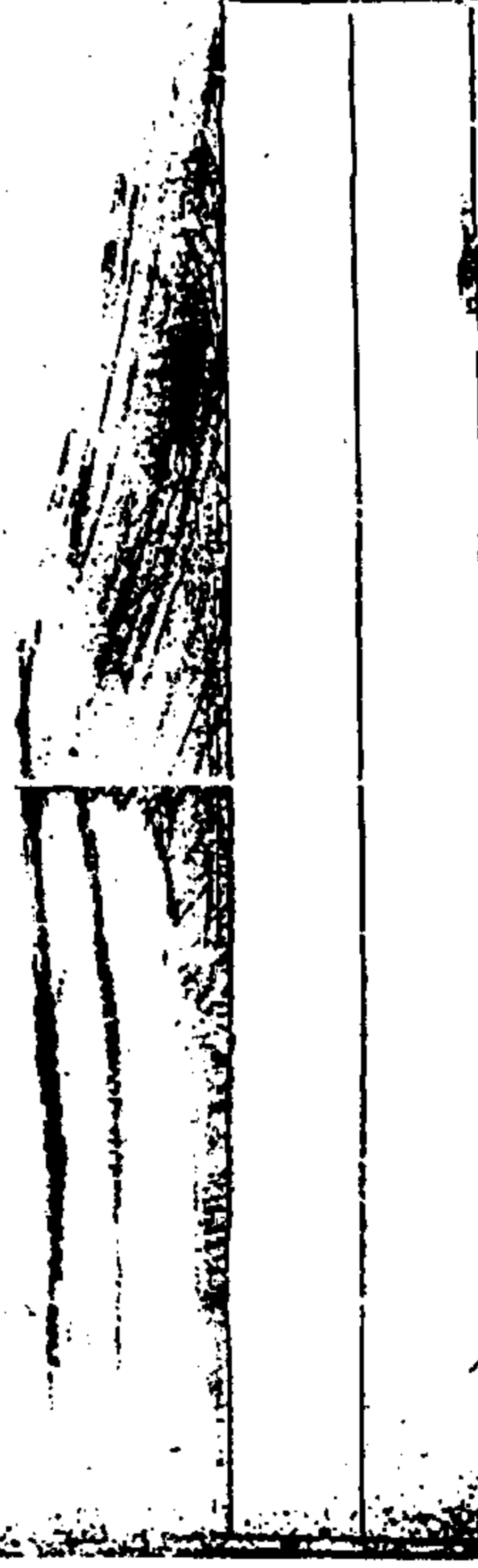
命之至

崇禎四年三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據奏給發選鋒行糧該司官未有進延知道了
薛邦瑞等姑不究以後收放錢糧俱要刻期竣事
曉示明悉出入公平勿令猾胥借端需勒叢滋奸
弊違者一體治罪該部速行嚴飭欽此

廣文奏議 新餉司十八



題覆發過黔兵月餉疏

題為軍務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

年三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部尚書

梁廷棟題前事等因本年二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王新民所招兵既經點驗依議暫赴鄧玘合

營團練但兵易增餉難繼畢竟補何缺曠方為長

便還與該督撫酌議具奏所請量復冠帶著該部

將被叅削籍情跡查明奏奪欽此欽遵本月初五

日又准兵部咨為懇憐天末遠兵照例俯給犒

賞行糧以昭激勸事據原任兵部武選司郎中

今削籍王新民呈前事等因到部看得王新民

捐資招募跋涉遠來已於二月十四日抵京住

紮

阜城門外今該本部調發新餉所需行糧相應咨

會希將貴州王新民義兵一千三百五十九名

行糧照例速給以憑促發等因移咨到部奉批

司查准以文到日為始先給行糧米五日再議

折色又准兵部咨亦為軍務事據貴州統兵參

將牟文綬呈稱本營官兵於二月十二日到京

蒙賞咨自二月十二日起至四月十二日止兩

月餉銀已蒙給發一月卑職奉令前往西協在

於初三日起行但官兵新到彼處凡賃店及應

用什物等項俱賴月餉且一到數日即滿三月

十一領餉之期懇將原咨內未發一月之餉并

自二月十二日起至四月十二日止兩月塩菜

銀兩一併賞咨給發等因到部據此合咨貴部

煩將貴州參將牟文綬所統官兵二千一百四

十二員名所請預那糧餉查照速給等因移咨

到部奉批新餉司查又據貴州布政司叅政合

監理河曲南兵事務監軍道周鴻圖呈稱本道

遵督陸續選中官兵二千七百七十二員名於

本年二月十二日到京十五日奉兵部三堂親

詣彰義門外逐名閱視即於本月十二日開餉

所有總督部院原發餉銀二萬兩俱以各兵起

行之日開支至到京日止本道會同叅將牟文

綬共給過銀一萬七千四百六十三兩四錢九

分

分取其各官兵領狀在卷尚剩存銀二千五百三十六兩五錢一分該本道將餘餉分發一千零四十四兩七錢給守備趙民懷收貯以作本道親兵下次應支一月糧餉分發一千四百九十一兩八錢一分給叅將牟文綬收貯俟本官下次支餉照數扣坐爲此今將前錄並餉冊一本理合呈報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美明具題作正支鈔仍行文兵部及山西知會通送到司奉此查得貴州監軍道叅政周鴻圖領親兵六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八

四

百三十員名馬十六匹叅將牟文綬領官兵二千一百四十二員名馬六十七匹俱于二月十一日到京其官兵應支口糧米每日共該四十一石五斗八升俱自十二日到京爲始按日支至本月三十日止矣續准兵部咨會於二月二十九等日劄發過周叅政官兵月餉銀三個月共銀三千一百三十四兩一錢又給鹽菜一月計銀六百零三兩九錢以爲赴防河曲之需其牟文綬所統官兵比時尚未啓行於口糧外止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八

先給月餉一月計銀三千四百一十九兩三錢至於王新民義兵一千三百五十九名本月初五日兵部移咨到部業奉堂批以文到日爲始先給行糧五日共給過米一百零一石九斗二升五合今年文綬以赴防西協又欲預那月餉一月并討二月十二日起至四月十二日止鹽菜銀兩併王新民糧餉規則相應從長酌定具題以便支給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兵貴有用之兵餉期可繼之餉倘不審時勢緩急漫無限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八

四

制一槩濫支是以萬姓之脂膏輕擲爲泥沙之用也
明旨所云兵易增餉難繼者蓋洞照及此矣矧今奴氛喙息非有寇逼門庭之急也河上逍遙非有鋒鏑死亡之危也臣部每念金錢有限中竭堪虞管欲於援兵鹽菜一項量有停節以紓財力於萬一第念坐食已久驟裁爲難又援兵有仍食本地餉者其餉原薄又且不以時至以故躊躇而未敢議至於續到援兵慮始宜慎行月兼

三八一

支糜費可惜又豈可漫無調劑之宜而致成糜
 底之勢也如周鴻圖牟文綬王新民兵丁與秦
 翼明兵丁均係川貴入衛之旅秦翼明所統雖
 半四川土兵在彼原無月餉周鴻圖牟文綬所
 統雖係貴州官兵而黔省力不能供則月餉亦
 臣部事矣若王新民名爲義兵又係新募而來
 原無月餉者也秦兵原題照遼兵例每名支月
 餉銀一兩八錢米在其內並未支給塩菜業奉
 俞旨允行今周鴻圖牟文綬王新民之兵復後秦兵
 而稍加裏益以歸於至當周鴻圖所領親兵前
 赴晉中勦捕流寇臣部議給月餉一兩五錢米
 亦在內而塩菜每自三分之數臣部止給一月
 其餘聽於晉中給發似已從優厚矣牟文綬兵
 發詣密鎮援防似當查照秦兵之例連米止支
 一兩八錢而塩菜之奢求萬難允從者也今周
 鴻圖官兵六百三十員名馬十六匹除口糧外
 業經發過月餉三箇月共銀三千一百三十四

兩一錢自二月十二日起支至五月十二日止
 矣又領塩菜銀六百零三兩九錢聽作一月行
 糧之需至於該道所給帶來餘餉一千四十四
 兩七錢并應算作下月餉銀者也牟文綬官兵
 二千一百四十員名馬六十七匹除口糧外先
 經發過月餉一月計銀三千一百四十九兩三
 錢自二月十二日起支至三月十二日止矣今
 准兵部咨請再發一月而所領該道餘餉一千
 四百九十一兩八錢一分即當於此通融找算
 者也王新民兵不係調發而係召募
 明旨原謂畢竟補何缺曠方爲長便臣等竊意新鎮
 三協新兵三萬尚未召足不若即以此兵一千
 三百五十九名補之可充實伍而免虛糜所食
 月餉當照薊州新兵之例每月一兩五錢米亦
 在內不給塩菜但其開關初至除給過口糧十
 五日外亦宜量給一兩八錢一月以示優恤下
 月不得援以爲例者也查天啓元二年間徵調
 邊兵抵開寧者俱支月糧而無行糧崇禎二年

一
五
反文下

之各虜氛孔熾各處援兵率多裹糧而來止支行糧惟關寧及團練管之兵曲加鼓舞以資敵愾遂不免行月兼支矣後各省直兵餉接濟不前多向臣部借貸借而不還又不免行月兼支矣目今虜倭少息錢糧匱甚計不得不稍為更張况有秦兵新定之則例在又何敢作法於奢而不預為酌議也又此外赴援應募之兵往往濫設將領虛糜廩餉姑俟前至薊密之日仍令督撫再一點查可裁則裁無令耗費無已時也

新餉司十八

既經兵部具題并監軍道具呈前來相應題

請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本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這道過王新民周鴻圖奉文授各兵月餉知道了俱依議行薊鎮新募土著會否足數其王新民兵是否堪補着兵部酌議具奏欽此

覆登撫孫元化議改島餉運道疏

題為議改運道以裕儲省費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初六日恭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登萊巡撫孫元化題前事等因奉聖旨島糧解運風滋解委蠹數積弊可恨據奏三年分島糧餉司餉道已報運過十五萬餘乃實收不過八萬倭沒幾半法紀何存此係何人領運何時驗發其中必有管求批委通同耗匿等情著該撫司道一一明白具奏孫元化身任封疆正當實心

新餉司十八

釐覈力任勞怨如以後再有經管模糊運委姦欺

情弊即據實指叅勿得容隱萬曆四十八年未有

島兵安從島運前部疏從准運島之說是何所據

本內米價貴賤及敵舟爛糧種種事情都與部議

有舛即着該部再行詳酌明確說來該衙門知道

欽此欽遵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本

色為遼島急需海運尤轉輸大政登撫志切吞

胡才堪縮地議將應用島餉徵派江北從淮下

海運島交卸其登萊召買一項弊從寬減不任

為東省造命卽津部亦可省飛輓之煩且所言
海勢轉折道里遠近米價高低較若列眉無非
從軍 國起見臣獨何心顧不相諒相成而敢
有異同哉簡查萬曆四十八年之議創自前任
天津督餉侍郎李長庚因遼事初起所需本色
數多山東運至六十萬天津運至六十九萬猶
稱不敷議於淮上雇造淮沙二船運米三十萬
石維時漕撫王紀以為不便歷引萬曆二十年
倭犯朝鮮戶部議用遮船海運該漕儲道沈修
議有五難隨支運臨德倉糧錄河運津募船運
遼又萬曆二十三年總督邢玠議用遮船海運
該漕儲道白希繡執稱不便呈詳漕撫褚欽具
題錄河運津轉運在卷逮於四十八年再申前
議初意亦令淮徐道兼管後以路遙緒紛兼攝
為難又議添設海運兵備道卽以岳駿聲為之
截漕轉運過成山拖東設嚮導為接引不謂行
至鶯遊山遭風原幫米七萬二千一百餘石其
漂損者以四萬石計而運至蓋套者不過八千

二百餘石耳其餘交登州者二萬二千七百餘
石掣回錄內河運津者一千五百餘石而淮上
海運之議寢矣此固昔年之已事也今登撫斷
在必行應不蹈前人覆轍臣部亦不得不行拈
出以備後日之參驗至添官之議登撫語意或
有抑揚但恐該道又以馬腹不及為言臣是以
有添官增費之過慮是則臣之愚也若夫大海
茫茫風波為祟無論津運登運淮運均有漂沒
之患但有甚與不甚所謂擇害莫若輕者也而
奸宄窟穴尤為可恨其害不在颶礁之下所賴
地方官擇人委任仍被數查曷俾不致為耗蠹
之所乘耳若就中奸弊卽臣部可以與聞而顧
能代為經管諸臣分過乎又云錄津運寧漂沒
十一錄津運島漂沒十二錄登運島漂沒十之
三四此自典守之責至登運愈近而漂沒愈多
尤不可解此正登撫所當問者若錄津運島更
屬大洋豈便可料其百無一失耶登撫又謂登
萊米價近日騰湧此自憫念地方重軫時艱

德意緣登萊去秋風潦為災曾經登撫沈珣

奏報近日米價迥異往時部議七錢七分定自前

官原較數歲之中以為常也今日適值其窮自

當量為增益要難重困此一方便矣但登斗較

准斗頗大則市斗斛斗又當折算合論而未可

膠勢也登撫又謂專設廳官於淮先集民船隨

到隨收勿使等候是矣臣愚又恐此等民船號

為外水專以漂洋為利若謂獨無漂失可免侵

費又臣愚所不敢逆料者也總之登撫具通方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八

五三

達變之才微臣局蹈常襲故之見管窺蠡測委

不足佐登撫下風耳至繇淮運遼則成山芙蓉

等島皆船糧必經之地該司官下筆未詳遂誤

以運遼為運島致煩登撫駁問

明旨詰察此則司官偶疎微臣失簡無所辭於鹵莽

之罪者也他如帶運原有加耗召買更係重價

不知何故乃有爛糧裝運原領水脚經管又有

專責不知何故乃用敝舟臣部委不能身履其

地一一綜覈所幸登撫任勞任怨振刷方新則

坐運總運船戶等項員役自當徹底窮究盡改

絃轍用以懲前而毖後矣除營求解委借口侵

蝕及爛糧敝舟等弊應聽津登督撫逐項查核

責令賠補外至於繇淮入海徑運遼島量減登

萊召買無仍津運稽遲及淮徐道果否可以兼

攝顧募外水船隻果否稱為長便江北米價運

價應否酌註定額仍祈

勅下總漕并淮揚按臣督率司道等官從長計畫用

資恢勦大計亦以地方之事必地方官身在局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八

五三

中者方能真見實行不致後來之紛呶也既經

該撫再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各該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島運不便從淮前已有旨船委等弊着孫元化

立法釐飭俾餉有實濟不必議更運道其誤遼為

島知道了欽此

覆浙江催餉蔣同卿起解錢糧疏

題為類報兩次起解錢糧仰遵

明旨不時舉劾事專理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三年

九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僕寺少

卿蔣允儀題前事等因九月二十日奉

聖旨這起解銀數著到日磨對驗收各項錢糧若地

方官果肯悉心料理自無苦難蔣允儀著會同撫

按依限催完報命不得再延向鼎等准與紀錄嚴

鑑并唐永思等着該部議處還着撫按官查他治

行來奏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浙江巡撫陸完學

題前事十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巡按浙江監察

御史李柄會題同前事十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舉劾徵解完欠各官着該部查議具奏欽此

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即具稿呈堂咨行該等

并該撫按遵照督催仍令撫按查報嚴鑑唐永

思等治行以便回

奏去後十一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同臣

蔣允儀題為微臣遵限竣役恭報續解錢糧以

足餉額仰祈

聖鑒事等因十一月十六日奉

聖旨蔣允儀催解錢糧完欠數目及議抵援兵支費

等項該部查核明白具奏欽此又該撫臣陸完學

按臣李柄會題同為同臣復

命會查元二三年各項錢糧分別舉劾以昭勸懲事

等因十二月二十七日俱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候起解

錢糧到完查收并候撫按查報唐永思等治行

到日彙查議覆間崇禎四年二月初二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撫臣陸完學按臣李柄會題同

為類報兩次起解錢糧仰遵

明旨不時舉劾事回

奏嚴鑑唐永思等治行緣繇正月二十九日俱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援兵支

費等項業於覆浙省援兵之費抵還迄無定議

一疏議抵已明無容再議外所有查收過錢糧

數目并舉劾各官相應核覆奏呈到部該部等
 看得同臣蔣允儀原催浙省元三年新舊餉
 銀七十二萬二千三十六兩九錢零新舊鹽課
 銀二十二萬七千五百兩共承催新舊餉鹽課
 銀九十五萬四千五百三十六兩零又帶催二
 年分金花銀一十二萬九千六百三十五兩除
 該省金花銀兩俱已全完溢額外其新舊鹽課
 銀則於三年四月二十一日解官曲中如解到
 八萬七千五百兩六月初二日徐光祖解到四
 萬兩九月初三日韓瀾解到四萬七千五百兩
 崇禎四年正月十九日雷學曾解到五萬二千
 五百兩以上共解到部鹽課銀二十二萬七千
 五百兩其新舊餉銀則於三年四月十一日解
 官梅士程解到八萬五千六百七十六兩五錢
 六月初十日俞大歷解到七萬四千六百七兩
 九錢九分八月初四日楊策解到一十二萬四
 百九十五兩三錢九分九月十六日秦以忠解
 到一十一萬二千一百一十二兩三錢二分十

月十九日曹應宸解到一十二萬一千七百二
 十七兩三錢六分四年正月初十日丁士昌解
 到一十五萬三千三百二十四兩五錢二分二
 月十五日汪國軾解到禱項銀二萬兩又解驛
 遞節省鄉紳捐助抵補加派銀四萬四千三百
 六十兩八錢二分以上共解到部新舊餉銀七
 十三萬二千三百零四兩九錢連鹽課通共解
 到部銀九十五萬九千八百零四兩九錢而此
 外坐銷遼米銀之六萬一千四百兩不與焉按
 之原催之數頗多溢額此皆同臣蔣允儀與撫
 按陸完學李柄殫力督催多方籌畫所致其苦
 心勞績業該臣部於去年十二月覆同臣恭報
 額外錢糧等疏將三臣首先敘錄題奉
 欽派無容再敘者也至於舉劾各官在撫按會題同
 臣復
 命疏內所開載者如海鹽縣知縣田升年等松陽縣
 知縣陳鍾鼎等俱與同臣十一月內恭報額外
 錢糧併禱餉徵派有額二疏相符先是臣部具

覆已經分別勸懲第問臣之所舉者原以五分
 之完欠定有司之規最者也今臣部見在查叅
 各省直州縣元二三年十分完欠間有昔日五
 分之所舉難免今日十分之所劾其前經紀錄
 各官內有不係十分全完者仍應於類題之日
 一體分別叅罰矣其餘今疏載在應敘之列而
 核以三年十分之額未能全完者如秀水縣知
 縣田見龍上虞縣知縣吳士貞武義縣知縣舒
 自志開化縣知縣朱朝藩縉雲縣知縣陳世忠
 皆欠一分以上應與所劾各官通俟類題分別
 叅罰者也如杭州府知府萬國相金華府知府
 陳其仁嚴州府知府吉天敘昌化縣知縣吳士
 忠嘉善縣知縣蔡鵬霄平湖縣知縣顧垓嵊縣
 知縣方叔壯太平縣知縣謝堅義烏縣知縣許
 成楚署永康縣事金華府通判張聯璧浦江縣
 知縣吳璿建德縣知縣王忠遂安縣知縣陳大
 綸壽昌縣知縣陳瑾以上各官有欠三五釐者
 有欠七八釐者得免叅罰幸矣豈得濫徵勸揚

之典乎至於未完釐數而業經察處者又有嘉
 興府知府李仕亨於潛縣知縣郭光瞻嘉興縣
 知縣王驥桐廬縣知縣袁鶴冲又不待言者也
 外長興縣知縣向鼎天台縣知縣胡接輝金華
 縣知縣高倬新城縣知縣江之遠正祿全完急
 公可尚所當從優紀錄以示風勵者也既經問
 臣并撫按各具題前來相應題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蔣允儀等已有旨了向鼎等四員准與紀錄其
 餘各官還著分別類奏欽此

覆科臣條議屯田寺田官米積穀四款疏

題為請申釐弊生財之略以佐時艱再明竭澤傷

心之說以祈

軫念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正月

二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戶科給事中朱

又煥題前事等因本年正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近因軍興浩費加派原屬權宜然窮民田僅畝

計所增不過分釐勢豪擁併膏腴豈得槩稱貧赤

至生員優免其中虛冒影借甚多總在地方有司

清覈得宜徵收不擾急公終事何至傷心這本因

所陳四事果否每歲可得數百萬軍民一體民加

三釐稱病軍加一錢猶便是否公論寺田官米是

否各省直通有此項該部即與朱又煥面商著據

實奏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酌覆案呈

到部該臣等會同科臣朱又煥看得軍興浩費

庫藏如洗卽有搜括不過針頭之鐵而涓滴無

補於滄海也適者三釐之加派其生員之優免

臣等再四參酌聊為補苴以救眉睫我

皇上衡目前之權宜慮萬世之長計既為軍興籌治

費又為黔首慎徵收其不得已之深衷當無俟

臣言之再贅矣至於科臣朱又煥披陳四事又

令臣等面相商確蓋虛心採納欲求有裨實用

無徒以空文塞責者也今謹酌其可行者為

皇上陳之一曰屯田查得屯田條議臣部曾有舊屯

新屯之分軍佃民佃之別新屯例應加課民佃

價宜倍增蓋於增課之中默示軍屯之重也先

是科臣汪始享有疏臣部覆

准通查字內民佃軍屯又議腹裏屯田俱照民田

科各行省直撫按查報續據河南應天等處亦

有報者而增課無幾又四川雲南等處且稱民

糧起科更輕於屯田矣惟是南北風氣異宜第

枯不同如河南山東江北地方班軍有更番之

苦運軍有飛輓之勞而閩粵江浙則有間矣邊

塞及兩京衛所祖軍自種者猶多至腹裏地方

則強半民佃軍屯矣夫民佃軍屯者價輕而息

倍坐擁厚利而

國家不得亨屯之利又閩粵江浙俱係水田所獲不貴此科臣有慨於中而為加增之議也但屯田加課多寡臣部難以預定查科臣汪始亨酌盈濟虛一疏迄今省直查核多未歸結似應責成省直撫按嚴加清查果有如科臣朱又煥所云得利獨饒者即不必每畝再加一錢或於已加遼餉之外再為加增亦所謂取之而不為虐者也而新屯無糧者又無論矣此在地方各官速為酌定而毋徒為築舍之議可也二曰寺田

新例十八

查得寺田一項大江以北古刹頗少而江浙廣處處有之百年相沿或為豪強所霸占或為小民所影射即在僧承種者亦不過百中之一耳則壤維均而以無糧之田地聽此輩之自私自利非法之平也然各省田地坐落藩司自有文冊款段昭然是在撫按立破情面未變價者照數變價未納糧者照地派糧不許獨有獨無偏肥偏瘠若有抗違即有叅處不得藉口寺僧隱占私肥果其間有曾經納糧執有縣票甲單

者即免重派可也三曰官米查得因地定賦有派糧派米之不同而就派米之中又有官米民米之不一據科臣謂田地無甲乙之異而官米與民米所出之賦則有不均者如官米一石止納金花三錢五分而加派不及如民米一石歲納銀一兩三錢六分而加派在外此所以有應一例均派之議也臣查賦役全書如江西湖廣浙江廣東等處俱有官米字樣而官米有加派與否開載未明難以臆斷是在該省撫按查議

新例十八

果官米而免加派也自應照數加增無容再議然事屬更張叅酌宜妥必上不虧國而下可便民此誠百年之永規而無徒為眉睫之計者也四曰積穀查積穀一項原在搜括雜項九款之內奉旨題定天下有司春夏折銀解部秋冬積穀備賑是已以一半充遼餉矣臣部又於二年為會議日經宸斷一疏奉

旨題定又以秋冬十分之三充邊餉矣其餘留以備
賑而有司未必盡完也科臣欲於原額之外再
爲加增以充邊餉委屬長慮但恐賢者不能師
蒲鞭之遺意而不肖者藉之以充私橐教孫升
木尤當預防查山東一省四年二月內該巡按
御史高捷會同巡撫沈珣題嚴考成廣積穀一
疏該省歲應積穀十萬而今積至一十六萬三
千餘石備賑矣今後有司除解餉外有多積穀
石者加以優異之典仍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十八

李

勅撫按採訪有過取贖緩於民者重加叅處亦積貯
隄防之妙用也以上四效果有數百萬之入則
加派優免亦可盡捐蓋錙銖俱屬有用之金錢
而搜括委稱濟急之要者臣等不敢懷局曲之
見而廢昭曠亦不敢執一成之法以繩軍民可
行者共効勩難行者勿滋紛擾是在地方官
加之意耳既經科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酌議回

奏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十四日具

題四月初九日奉

聖旨這軍民新舊屯額前有旨清查未奏報的著該
撫按速行確覈具奏其寺田積穀二項已經議欵
申行至官米均派事屬更張恐焚猾官胥反滋民
擾不必輕議欵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十八

李

覆嚴楚鎮粵四省直屯田起科疏

題為酌盈濟虛寬天下加派之半益屯損餉補師

中供億之繁以定中外以計萬世治安事專理

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正月初七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直隸巡按御史袁弘勳題

前事內稱京衛及霸州昌平易州天津大名各

道屬通共加增民買軍田銀一萬一千八百一

十二兩九錢三分三釐八毫九絲六忽七微七

織自崇禎三年為始照數起解濟遼等因本年

正月初六日奉

聖旨這三年分民買軍田加增銀數著戶部覈查勸

永開內三道并與酌議具覆潼關蒲州何故屢催

不報依議著撫按查奏該衙門知道旨內糊字錯

寫餉字改正行欽此又該戶科抄出雲南巡撫王

伉奏同前事內稱查出侵隱發覺應照軍額科

糧歲得銀六百餘兩議留本省以俟另抵乾認

屯糧緣繇又該雲南巡按御史趙洪範會題前

事等因本年二月十一日俱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戶科抄出廣東巡按御史

高欽舜題同前事內稱通省屯銀除備支官軍

糧食外加派新餉共銀一萬二千九百零六兩

九錢一分四釐九毫通年解部今崇禎三年連

前共派徵銀一萬七千二百零九兩九錢二分

一釐七毫零俱以崇禎三年徵納解部其每石

加派八分之例即以三年停止緣繇本年二月

二十三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戶科抄出湖廣巡撫魏光

緒題為奉

旨詳奏事內稱暫從前議照糧包納實該銀二萬九

千一百七十七兩二錢九分一釐八毫零解五

餉銀等因本年二月十三日奉

聖旨該部查議具覆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通送到司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各衛所屯田原為養軍

而設故糧不甚重及後窮軍賤賣豪右侵肥既

已受軍之產又復避軍之差肥瘠不均甘苦迥

異此科臣汪始享有慨于中而有屯田起科之

議也隨該臣部分別具覆如兩京九邊止查其
佃買者起科而各軍自業者不問各省直則盡
照民田起科蓋因屯田久得輕徭之利少為增
加原不為厲後奉

聖諭講修舊章以復養軍之制止議民佃軍屯與上
納折色者量陞科則是不敢大為紛更重賦以
貽地方之困也今按屯田御史袁弘勳疏稱在
京衛金吾左等衛共加增民買軍田銀三千八
十七兩二錢七分零在外衛涿鹿等衛共加增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十八

奏

民買軍田銀六百兩四錢八分零通州左等衛
共加增民買軍田銀一百二十四兩七分零
長陵等衛共加增民買軍田銀三百一十六兩五錢
五分零保定左等衛共加增民買軍田銀七百
二十八兩七分零天津左等衛共加增民買軍
田銀一千四百四十五兩四錢四分零真定等
衛共加增民買軍田銀一千五百七十一兩三
錢六分零德州等衛共加增民買軍田銀三千
九百二十九兩六錢七分零以上通共加增銀

一萬一千三百一十二兩九錢三分零此直隸
民買軍田加增之總數信足以符臣部之原議
矣若薊州永平關內三道慘罹虜變甫集哀鴻
徐議清查亦屬調劑但徐之一字即伏玩愒之
端不為拈出而一任悠悠恐三道屬終無清理
時矣相應責成撫按的擬何日舉行具文報部
於撫恤子遺之中不失釐剔積窳之意可也又
若潼關蒲州等處既地隔三秦勢難遙制就近
清查最為得策該撫按身任地方自有專責極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十八

疏

力清積弊無容辭者矣又按雲南撫臣王伉
按臣趙洪範疏稱該省軍多民少地之可耕者
十九在軍十一在民通省屯糧三十九萬六千
二百石有奇給通省官軍兵馬支用又因不敷
復增乾認丁糧一萬二千七百八十四石其起
科之則業已倍重民田似無容再加者矣但查
有隱占田三十頃零一十五畝四分七毫隱占
地七頃九十七畝五分四釐八毫既經責令各
軍將典賣者備價取贖隱占者退還本軍領種

照額納糧其田每年應納米一千二百六十四石一斗四升四合零其地應納麥二百一十三石三斗一升七合零二項共可折銀六百一十一兩二錢五分五釐零此亦撫按清查之所得也及據該省欲將此銀留抵乾認之餉據議似屬有理但清查屯田之議原為遼餉而舉倘仍為該省之用似於原題有悖合令照數解部以濟薊遼之急想亦該省所不靳也又按廣東按臣高欽舜疏稱通省屯糧除每年徵納正米一十六萬一千三百三十六石四斗三升六合有奇存留本省備支官軍糧外天啓元年奉部文每屯糧一石加派遼餉八分共加銀一萬二千九百零六兩九錢一分零今又奉文照民田起科連前共派徵銀一萬七千二百零九兩九錢二分零俱以崇禎三年為始如數徵納解部充餉以資接濟其每石加派八分之例查照原行以崇禎三年停止又按湖廣撫臣魏光緒疏該省屯田議各衛所照郎陽衛四折例除原扣遼餉

八分外每石加米二斗每斗折銀四分共八分實銀二萬九千一百七十七兩二錢九分一釐零以四年為始如數徵納解部充餉以資接濟夫照民田起科原為民佃軍屯避重就輕者而言也臣等細覈諸疏如畿輔所報則因民買軍屯而增者如滇雲所報則因屯額重於民種無可議加惟就清出隱占田地照額追徵以為補助者粵東屯田照依民田起科所增無幾如停止原派遼餉一萬二千九百六兩外則止增銀四千三百三兩有奇暮四朝三增此損彼似非實際况臣部前議照民田起科免其原派遼餉者以民田原有加派在也今屯田正糧仍以給軍則遼餉之外另應補解蓋粵東地本沃饒增額無多合令仍存遼餉之額再議酌增以助薊遼之用者也楚中屯糧每石業已加徵遼餉八分今又復加八分似難再為深求况彼中屯田既有旱潦肥瘠之不同而徵銀兩又有多寡輕重之不一誠莫若照依原

加遼餉之例每石加銀八分之爲得耳以上燕
滇楚粵除粵東原派遼餉一萬二千九百六兩
一分不計外通共增銀四萬五千九百零三兩
四錢八分有奇內粵東題認三年起徵其餘俱
自四年起照數解部但粵東原題免其加派遼
餉故以三年爲始今既不准減免亦當自四年
始委曲哀益用助軍興庶不負科臣建議之苦
心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撫按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這畿楚滇粵清屯加增銀兩依議自四年爲始
照數解部而永關內新罹虜變徵解固應稍寬優
占自宜釐剔着該撫按加意清查毋縱毋擾併將
起徵年分酌議具奏其潼關蒲州等處就近責成
各撫按俱與飭行欽此

覆唐京卿催解過楚省錢糧併舉劾疏
題爲正催已完帶催續解恭陳還餉難易遲速之
故仰候

聖裁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一
月二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常寺少卿唐
暉題前事等因崇禎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奉

聖旨據奏楚省錢糧正催已完帶催續解併還餉難
易情形唐暉具見覲公其州縣各官完解獨早的
准與紀錄未解的着入覲時親齎交部舊欠預徵

不得濶抵京邊黔餉通融撥運俱着該撫按悉心
料理責成所司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寺臣唐暉題
爲恭報續解帶催銀數併陳各官勤怠仰乞

聖裁事十二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催解銀兩曾否如數實收着該部查明具奏
其舉劾勤怠各官一併分別酌議來說欽此又該
寺臣唐暉題爲遵

旨回奏事十二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督催楚省黔餉已經展限如何尚未全完着

該撫按嚴行催解不得玩延取罪唐暉念受劄在後姑着該部再議限期具奏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查覆間崇禎四年二月初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巡撫魏光緒題為恭報續解帶催銀數并陳各官勤怠仰乞

聖裁事准寺唐暉揭前事等因正月三十日奉

聖旨解銀照數查收勤怠各官酌量勸懲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正催京邊錢糧如數

全完業該本部於去年九月內覆該差唐暉餉

事已竣而不敢言竣既具晰開明奉有這催到

楚餉核數不爽知道了之

旨矣所有帶催過遠餉到部數目併舉劾各官相應

查核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楚省加派襍

項向係留餉黔兵是以寺臣唐暉

命之始止承催京邊而不及遠餉繼而會議題

准割半還遠故並責之帶催及部劄達彼時已屆秋

矣夫以就便解黔者而令其改解來京則趨近

避遠不無觀望且楚地遠濶文移往返動經匝

月一旦不能輸來其間此寺臣所以有五難之

訴展限之請也謹按寺臣與撫臣前後四疏而

詳核之查得臣部續劄帶催加派銀三十一萬

六千有奇襍項銀六萬八千兩今計催解到部

者則九月十二日收解官崔維葑新餉五萬兩

十二月二十九日收解官班文煥新餉五萬兩

王文耀新餉七萬兩正月十四日收解官趙進

孝新餉一萬兩此外又有前按臣黃宗昌所解

捐搜銀四萬六千九百六十九兩原奉

旨准抵撥兵所借黔餉今既解部應筭遠餉之數又

解到預徵銀六萬五百兩即寺臣原疏題明准

筭入三年之內仍令再徵以補預徵之數者也

又有兌發買銅銀二萬五千兩發買遠米銀二

萬餘兩發工部分餉一萬兩俱應准其銷筭以

上共解銷過銀三十四萬二千四百六十九兩

此到部帶徵新餉之數也而此外之續報起解

未到銀二萬有奇不與焉核以帶催原數所欠

無多其解官趙進孝正月十四日解到長沙府

屬之捐助銀七千一十九兩五錢又在承催之外者也夫以久假之餘瘠疲之地半載督催克完乃爾京卿唐暉殫力拮据可謂備極苦心矣查其舉劾各官原按五分完欠而論也今臣部見在通查省直州縣十分之完欠內除不係十分全完者不敢槩敘外武昌縣知縣王琇襄陽縣知縣王鰲永茲二臣者催科有法正襟全完所當從優紀錄以備擢用者也至於道州知州蔣騰蛟石首縣知縣陳中生寧鄉縣知縣陳臣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八

七

訓京卿疏議在俸示儆今查蔣騰蛟以不謹被察不必再議陳中生陳臣訓俱以不及降級應俟不日

觀參一體分別議處者也其辰永衡寶四府柳靖二州所屬藉口解黔空文奉責殊非政體應着藩司吊查批迴勿得兩處支吾以滋躲閃倘係影射卽當特疏糾參無容寬假再查遠餉黔餉昨臣部於去年十月覆四川總督朱燮元黔餉已荷撥給一疏業經派定以湖南湖北就便解黔

以武漢黃承德荆岳勛襄九府悉解臣部覆奉欽依遵行在案此兩便之道似不必再議通融二字以啓後日混淆之端也至若展限一節查寺臣具疏時維十月比時帶催錢糧尚未及半不得不爲寬限之

請今除到部分續報起解在途者所欠二萬餘金耳該寺凜凜

功令念切完公想此時亦可告竣無俟再議期限爲也既經寺臣撫臣具題前來相應查明題覆

恭候

新餉司卷一八

七

命下臣部移文吏部將知縣王琇王鰲永從優紀錄併咨寺臣巡撫及都察院轉行巡按御史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據奏唐暉帶催湖廣新餉已將竣事不必寬限知道了該省黔遼二餉既經派定郡邑豈得復議通融以滋混抵其辰永等處藉口解黔還着該撫

按查明具奏如係支飾卽行叅治王琇王鰲永准
與紀錄餘依議欽此

新餉司十八

覆錢法堂條議三款疏

題爲泉府法久滋玩利權因時變通謹循職掌并
膚見仰祈

聖明採擇舉行以廣財源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督理京省錢法本部右侍郎劉重慶題前
事等因本年十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錢法原以濟用邇來奸弊叢生本息漸微國計
何賴這條奏各款清爐役追積欠及南北互查法

在必行以杜姦欺至一錢價議中引復當五當十

錢著該部詳酌妥便具奏欽此欽遵送司相應議
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生財濟用無如錢法
顧錢者泉也必疏其滯而流始通法者發也必
通其變而機始暢邇來奸役耗盡於內猾商侵
蝕於外銅價日高錢價日賤息旣已微本復不
充弊長法窮倘不亟圖所以疏滯變通之策卽
使管晏可鑄未有能濟者也督理侍郎劉重慶
職掌錢法究心利弊條議清爐役追積欠及兩

北互查三款外商內役無所容其欺隱業遵必行之

旨通行申飭無容再議矣其議定錢價中新引復當

五當十大錢三款要在本厚息饒深有裨於軍國謹逐款詳酌覆

請恭候

聖明裁奪施行

計開

一議定錢價古之設錢法者貴權子母夫

新餉司卷一八

銅者錢之母也取以價值高昂貨

惡是母之利則其貴則子之息自亦

得獨賤矣兼以

三朝之舊錢與

昭代之制錢并行一時兼蓄之勢有所不敵甚且美

惡不分公私濶濶於是民間營利者每

多其數以求售夫喜賤而惡貴者人情

也惡貴則新錢愈進抑價以求售而亦

愈傷矣夫以從前之舊錢令其阻而不

行勢必有所不能若欲半於新錢之值以示抑舊之意然皆

前朝之通寶於理亦有未穩也慮新錢之無息而定

價六十委屬便計但臣部所鑄之錢發

太倉作官俸者不過十之三而發邊鎮

作月餉者有十之七且奉

聖諭頒布各鎮定於六十五文稍為更張恐各軍之

耳目未易厭也則新錢仍遵

欽定之數而舊錢所用之多寡亦當聽從民便者也

新餉司卷一八

昔

神祖朝錢五十五文作銀一錢未見有舊錢之禁而

舊錢自不能濶者何也

前代之錢體製輕小類於榆莢而萬曆通寶體製重

大銅色精好是以舊錢不得與之爭衡

也今之鑄錢者果能錢之分數不減銅

無神和之弊新錢自見其可貴貴則民

未有不愛而珍之舊錢不期賤而自無

不賤矣民之耳目既易錢之數目可更

卽減之六十以倣

祖宗之舊未爲不可也伏候

聖裁

一復當五當十錢鑄錢之制自太府園法
以來或爲八銖或爲四銖至漢以五銖
爲得中矣我

祖宗祖制其意變其法有當十當五以佐儲計之不
足然皆暫行之而不可以爲常者正以
利久則弊生而

歷朝以來所用之錢多倣開元之製以其便民而可

久故也佐計者慮鼓鑄之無息而復欲

法

祖宗朝行大錢之法謂其於銅鉛有省工價又省亦
不得已之苦心也小民日用便於零星
而當十當五者不便分析有窒碍而不
能行大錢銅鉛配搭不均製度不精則
以一虧十小民豈能堪焉有所顧忌而
不能行惟是

一王之新製須洽一時之民情竊臣以爲當五當十
者宜共先鑄十分之一布之五城務求
銅汁精美仍須輪廓堅厚寶色閃爍如
進

制錢式上鑄戶字以辨真贋如果通行不妨加鑄十
分之二以漸而加民之耳目既一則大
錢不期行而自無不行矣復行五城御
史嚴加緝訪有私鑄大錢者據實奏
聞置以重典亦防奸疏滯之一道也伏候

聖裁

一買銅中引查得古者鑄山爲利亦因利
於山也而今且易銅鉛於商民鑄本出
之

公家矣或本多則息廣尚可覲利於什一而况合
關稅局本楚餉而言僅以二十五萬計
也同官劉重慶苦心籌筭因倣邊商開
中遺意而有買銅中引之說查九邊額
引俱每年開中本色糧料以充主客兵

新編詞十八 全

馬之用固無敢輕為更易者獨查兩淮
 綱法在淮南有二十二萬引節積引既
 盡業已補中新引除應納餘沒銀外應
 該再徵引價一項而淮北七萬積引之
 窩應以崇禎四年為始亦當一例補行
 新引又查引價則例每引五錢惟甘肅
 以遠邊之故差減五分此兩淮之則例
 也夫商人中引於邊上納糧料就時估
 中尚得高下其值若先輸其引價買銅
 上納則錙銖皆實較之爐商南商或先
 領
 公家之銀陸續買補推延時日者又不可同年而
 語矣復查原議每引買銅鉛實值四錢
 者或亦事出創始不如是不足以示招
 徠而按之引價原額與國課微覺有虧
 若執定五錢之例恐商人惟利是視既
 先借其資本而無息可圖終當裹足參
 酌於五錢之中量減五分庶上不虧

國下不虧商亦長便之策也且兩淮綱商惟恐奸
 商鑽行浮課以奪其正窩今以新窩歸
 之而但令納銅鉛中引則何憚而不為
 相應如議先給勘合批文責令綱商買
 辦銅鉛解部交納臣部給文運司派引
 行鹽其銅鉛照依近例搭配價值亦照
 局內則例然須當年銷引當年買銅務
 期清楚不得遲延致使局內徒有增本
 之名而不得濟鑄之實可也如過期不
 先行巡鹽御史嚴加追比不許關引製
 塩果能如數買運源源不已歲可得息
 五萬餘金以三年計之局內又可增息
 一十五萬以充遼餉其引價本息該局
 當隨鑄隨還無缺遼餉之額若其延推
 日久補還無期則非立法之初意矣再
 查淮南改綱已定久有成議准北綱法
 未更尚費商量况買銅中引事屬創始
 就中有無滯碍果否妥便仍當行文撫

臣督令運司綱商再一酌議務期有利無害而後可垂永利也伏候

聖裁

崇禎四年三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鼓鑄之利須速催銅料製造精良自當接濟流通無虞阻壅若權衡母子兩部豈無可暫緩銀兩量為轉移旬月間便獲餘息相生不已國用自饒何未見設法開源但以條陳塞責大錢向多窒礙益引未便紛更俱不必行欽此

題催省直新增加派三釐疏

題為餉派雖增餉源幾斷新飭之

欽限久愆舊逋之續完絕響所

初省直撫按嚴督司府按期速解以無悞軍興事專

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各邊約計每月主客

兵餉并海運召買價值每月該銀五十餘萬新

庫止見存不滿十萬三月末給四月又迫外解

稀絕脫巾可慮等因到部該臣等看得緩徵可

以紓民枵腹不能執及臣部養民者也加派催

督近於厲民而不恤總無奈東西交訖技窮於

持鉢而肘露於懸磬無策以緩兵勢不得不急

吾民耳客歲十一月中該臣遵奉

明旨敬陳剔釐禁約之規內將省直加派每畝九釐

新加三釐合盤打算連禱項共該七百萬有奇

裁定分數立為程限初限以正月為期連預徵

三分應完加派四分二限以四月為期應完加

派三分禱項三分三限以六月為期全完加派

二分禱項二分四限八月禱項十分全完奉有

俞旨行文申飭在案又該臣同官侍郎周士樸目擊
餉儲不敷屈指初限已過具題額催二月十六

日奉

聖旨覲回各官正宜急公盡職豈得以計竣玩肆着
該撫按嚴督赴任應完新舊餉銀務期依限徵解
以濟急需其積欠緣繇仍着遵前旨作速查明回
奏欽此欽遵通行在案煌煌

嚴諭在外諸臣卽不憚同舟之誼匍匐臣部之仰屋
亦須切同仇之情毘勉期會之白簡今何時乎

維暮之春矣問誰念切急公不爽初限四分

約者則浙江止解過加派七萬六千七百八十五
兩尚欠二分四釐江西省因壓徵故預徵五分
止解過三年分加派禱項共一十六萬七千八百
十七兩尚欠二分一釐湖廣省除將四年分預
徵抵作三年分加派外止解二萬九千八百八
兩尚欠三分二釐福建止解過加派四萬一千
二百四十二兩三錢六分尚欠一分四釐河南
止解過加派一十八萬九千一百八十二兩四

錢尚欠一分九釐山東止解過一十三萬五千

四百七十兩尚欠二分二釐山西止解過八萬

六千六百三十五兩六分尚欠一分九釐陝西

止解過五萬七千九百一十八兩尚欠二分三

釐查延慶平三府停徵止該籌欠一分八釐廣

東止解過四萬一百五十兩尚欠二分七釐廣

西止解過二萬一千三百七十七兩一錢六分

尚欠一釐南直應天府止解過一萬五千三百

六十七兩六錢二分尚欠二分一釐安慶府止

解過五千九百一十四兩四錢五分尚欠一分

八釐徽州府止解過八千二百九兩五錢二分

尚欠一分五釐寧國府止解過七千七十九兩

一錢四分尚欠二分一釐池州府止解過一千

八百兩尚欠二分三釐太平府止解過三千七

百兩尚欠一分九釐松江府止解過一千八百

四十兩六錢尚欠三分七釐常州府止解過一

萬三千四百九十二兩三錢四分尚欠二分三

釐鎮江府止解過三千八百三兩尚欠三分七

釐廬州府止解過一萬八千三百七十三兩九
 錢尚欠一分五釐鳳陽府止解過一萬六千二
 百三十四兩四錢尚欠一分六釐四毫淮安府
 止解過七千九百五十九兩九分零尚欠三分五釐
 揚州府止解過一萬六千四百九十三兩五分
 尚欠一分八釐徐州止解過三千八百一兩八
 錢尚欠二分四釐七毫滁州止解過四百八十
 九兩六錢尚欠二分六釐和州止解過一千二
 百二十三兩七錢尚欠二分三釐六毫廣德州
 止解過五千三百三十七兩尚欠一分五釐
 於四川省該預徵三分銀三萬六千四百三兩
 四錢七分撫臣張論雖有咨會到部起解在途
 然尚未有至京之日若蘇州府則寥寥然槩乎
 未有聞也臣竊訝之將謂道里有遠近而以抄
 春赴主春之程似可無煩奔馬將謂壤土有荒
 瘠而勸大戶寬零戶之力恐亦未至束濕且省
 直錢糧強半歲內開徵新餉緊急未有此時盡
 在民者悠悠忽忽臣所不解若不力為催督

瞬四月恐內急而外愈緩非所以信
 功令將兵謀而民亦擾非所以忠
 國計也臣竊謂初限二限全未解者定須於四月
 初解齊已解未盡者定於四月初解足三限四
 限務於鱗次而屬至可也附近省分惟山東河
 南完解最先臣部待歲借以應急今山東十九
 議歸登撫而預徵解到者又支給殆盡則河南
 北直南直浙江江西湖廣等處更望其蚤為終
 事以濟然眉而北直所屬六府從來加派雨露
 之偏厚有年纓冠之震鄰尤切當不待臣
 至矣臣非好為疾呼以苦諸有司也總此有限
 之輸將及時之兩所爭一先况夫不費之將助
 當饑而饋寧悉落後關寧薊永之間月餉近始
 清楚按月支給若復外解不奏三月已難點鐵
 四月何處雨金壓欠不已臣不足惜封疆之事
 將不堪言豈在外諸臣遂可秦越視耶臣部加
 派雜項共計七百餘萬亦似殷然暴富而援兵
 行月鹽菜經制未確有定餉而無定兵即使係

限完解猶慮一限不能了一限之債而况新新不接且陳陳積欠臣不知後來作何接濟也除預徵三分原奉有

明旨開冊到部查叅姑俟省直將州縣職名完欠細數報齊另行叅覈外伏乞

皇上天語嚴勅撫按立促司府將加派禱項照原立限期星夜解部以充春夏月餉其舊欠額餉一併找解有司忌玩撫按摘糾一二以勸其餘卽臣部亦不能循默無言自甘逋餉之戚也恭

候

命下容臣稽察省直撫按申飭催解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這加派禱項軍興急需既立有程限如何拖欠尚多著行省直各撫按嚴督司府依限完解仍着自行回奏錢糧完欠全在考成清覈確示勸懲該部每遇外解不繼輒請由飭及至考覈又徇情祈寬是何政體今後還嚴行叅罰以信功令欽此

覆吏科條議近地州縣徑解錢糧疏

題爲

計典告竣宜嚴飭吏治以嘉惠元元事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吏科給事中孟國祚題前事等因本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據奏覲官復任還著該撫按時切體訪嚴加激揚說得是解戶賠累總因貪官侵耗猾吏叢奸疏稱近省錢糧州縣徑解不繇司府是否簡便戶部

酌妥來說所請者選科道不拘年分照缺限額以杜濫觥着吏部詳查典例確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吏治事宜聽吏部議覆外所有近地徑解錢糧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自遼事發難以來供億日繁催科日促民窮財盡至今日而極矣顧惟正之徵輸難緩而無盡之剝削宜釐卽如解戶一節其賠累牽連之苦真有不可勝言者夫一錢糧也錙銖銖少民不知受多少鞭朴有司不知費幾許心思

州縣而解之府繇府而解之藩司多過一層衙門則多用一番打點至有正糧少而使費幾與相埒此豈解戶之已資哉告幫告貼支蔓不已

解戶還從中取利焉物力幾何堪此疊累科臣蒿目時艱悉心民瘼議將近省錢糧州縣不繇司府徑自解部誠窮則思變之權宜豈惟小民幸甚即司府亦無所施其那移而錢糧且泉流於臣部至快計也但臣部方以完欠責成司府而司府得毋借口不開痛癢以完欠聽州縣之

緩急乎則又非科臣體

國計之本意莫合無地方邊遠者將備布政司屬解胥役不許需索常例附近地方如河南山東山西及北直府屬非本地留用錢糧不論京邊邊餉等項許州縣於該司府領批赴部交納其批迴仍赴科院掛銷該庫即出通關該司查明即掣給批迴仍赴司府銷驗若邑小糧少脚力為艱道路可虞情願彙解者仍從民便司府公平兌收刻期立解勿得停庫別借致令州縣不

欠而司府反欠俾有李代桃僵之歎也敢因科臣之意而潤色焉若夫添搭需索諸弊各府司自當洗心馭下仰對

聖明之諄諭矣既經科臣具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撫按藩司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二日具

題四月初五日奉

聖旨該部職司會計挈要提綱止須重考成嚴綜覈自可釐弊裕儲不必輕徇條陳輒更舊制據稱州縣解糧司府每多那移欺隱即着設法查考叅處重懲該部知道欽此

會議登島兵餉額數疏

題為微臣到任三月略述料理事宜以明臣寤以
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

十九日奉本部送恭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本部題覆前事等因奉

聖旨孫元化力任恢復應從所請這奏內餉款或那

移別用或起解無期尚多虧欠至民運改給曾否

議定米數多寡內外懸殊事關軍需豈容空言爭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八

卷六

執但錢糧有限糜費宜核還著戶兵部科通盤核

算確酌款額數不得浮餉必欲實明白速奏以便

分任責成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本月二十四日

又奉本部送恭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登萊巡撫孫元化題為裁併管伍

酌定經制確報餉額事等因奉

聖旨這奏內兵餉經制事宜著該部科一併確酌具

奏述旨內脫額以字錯卸致字改補行欽此欽遵

蒙發到部送司遵即呈堂咨會兵部兵科戶科

酌議隨於二月三十日會集中府衙門面相參

酌三月初七日續准兵部回咨內稱看得物力

至今匱甚矣豈獨大農仰屋即本部亦未嘗不

代為攢眉是以登撫之

請前為裁減四萬餘金夫豈得已今奉有錢糧有限

糜費宜恤之

旨又詎不欲再議減省獨計虛糜者銖兩亦可恤實

用者鉅萬亦難靳登撫既任渡旅恢遼則舟車

馬步人官物曲之費據其經制所定似不容少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八

卷七

較之東江原額止增一萬二千而所定經制繁

嚴精密較之薊遼最為不浮使以登撫之經制

行之薊遼節浮汰冗數十萬金不難裁也既奉

明旨欲戶兵部科通盤打筭則盈虛消息當不止就

登撫一處言或以全齊為通盤而此留彼解或

以登遼為通盤而此哀彼益戶部自有化裁妙

用本部亦何敢憑臆擅決也等因咨覆到部送

司酌覆間三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登

萊巡撫孫元化奏為

奏繳三年分新營兵餉數目事三月十二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前有旨着確酌錢糧欵額如何不行
 速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一面撥補查銷
 外所有兵餉經制欵項相應併酌具奏案呈到
 部該臣等會同太子少保兵部尚書梁廷棟都
 察院右都御史管左侍郎事王之采右侍郎宋
 槃戶科都給事中玄默專管查覈餉務戶科給
 事中許世蓋兵科都給事中仇維楨專管查覈
 邊鎮兵馬兵科給事中馬思理會看得自有遼
 事多難以來竭宇宙之物力全注關寧無非
 恢復計也臣等持籌力索握筭術窮恨不得且
 暮恢復早奏掃犁之績登撫胸富甲兵志吞胡
 虜一以獨力擔承固臣等所心服而樂成者也
 舉大事者不恤厚費豈敢復有靳焉夫是以議
 留捐助則留議留預徵則留昨且以齊魯額徵
 新餉三年者通融兌抵四年者盡聽支銷而又
 借撥東省加派二萬以應工部製器之急需隨
 呼隨應亦可謂不遺餘力矣前臣部云恢復有

緒再請議加者蓋以經制未定給運有漸似不
 必咄嗟取盈欲半留附近易完之額為關寧緩
 急資耳今登撫畫定經制臚列上
 請內空月等銀有為器甲營房用者原非臣部職掌
 臣等即欲再為商駁而兵事尚速恐窮島之饑
 鷹絛旋不定金遼之釜魚刀俎久稽謹據所定
 六營并用海備賑等項共一十五項通共官丁
 匠役一萬一千七百一十五員名馬羸牛五千
 四百一十六匹頭戰船一百六隻每月廩餉并
 加增旅順全餉共二萬二千二百三十二兩
 錢一分七釐六毫每月馬草乾銀三千五百一
 十兩八錢每月船租銀一千六十兩每歲連閩
 通共該銀三十四萬八千五百七十八兩二錢
 二分八釐八毫每月該米五千三百三十六石
 連閩歲該六萬九千三百六十八石每月該且
 六千二百五十九石二斗連閩歲該八萬一千
 三百六十九石六斗聽照時估召買應用又
 撫裁定原額島兵二萬三千三十三員名歲

餉銀二十萬二千八百五兩二錢米一十三萬
七千七百一十八石登州食新餉舊兵三千六
百七十員名馬六百七匹戰船八十六隻歲支
銀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兩八錢以上有用之兵
實濟之餉苟利封疆孰敢不從前兵部於登鎮
新增六營中量行裁減船租銀二千二百餘兩
銃師襍役銀一千七百兩招練管內丁哨馬銀
三萬餘兩監軍下員役馬匹銀一萬餘兩共裁
省銀四萬三千九百有奇益亦重憐臣部之苦
而爲之酌濟耳若曰東多益寡損彼與此則登
撫旣欲求增餉遼豈肯議減又臣部所未敢任
者也總之三四兩年東省尚存新舊正襍各項
新餉共以八十二萬二千九百餘兩計俱抵新
舊登餉島餉之需而京庫給發運價船租之五
萬一百餘兩津門鮮運米之六萬八千石不與
焉臣部前疏已經題明免其解部而登撫所借
登庫餉銀亦卽在內統俟年終銷算無容再議
其東省歲該民運錢糧一十三萬二千三百九

十兩四錢八分四釐原係遼鎮從前舊餉近年
全遼俱食新餉則前項民運應抵新餉之額名
曰幫支是以臣部前疏通融算入至於島米登
撫疏稱三年分尚欠八萬六千三百六十五石
或據島中實收而言除去津登失風之數臣部
備查買運之額尚多米二千八百七十餘石而
漂沒包賠則臣部向無此例也內外不一之故
儻在斯乎再查臣部前疏島米按崇禎元年舊
額故以一十六萬八千石計筭今查登撫總計
舊年借餉等事一疏開島米一十四萬九千
百九十四石裁併營伍疏內又開島米十三萬
七千七百一十八石較之舊額已減省三萬餘
石則三年分島米之所多者又不止二千八百
七十餘石也以上節節打籌事事曲徇凡爲恢
復二字倒服耳若但遙制登萊或仍牽制皮島
又轉覺此餉之可惜也英雄定不欺人臣等可
無過慮善乎樞臣廷棟之言曰虛糜者銖兩亦
可惜實用者鉅萬亦難靳蓋登撫爲河東四衛

計綱繆故盡制曲防未免疾呼而臣部為關係
兩地憂匱詘雖降心相從猶有餘吝想登撫為
國家起見儻可節省必不坐視虛糜者也惟望早
奏蕩平以大費而成大省則封疆幸甚臣部幸
甚矣既奉部科確酌具奏之
旨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登島兵餉頭緒繁煩還宜逐款開列要見極
元化所請若干該部所應若干其部應內要見京
庫給發若干東省留用若干其省留內要見某項
便可濟用某項尚須徵通又民運幫支定給何鎮
島米多欠是否漂流俱另疏詳明三日內具奏該
衙門知道欽此

覆津撫條陳海運十議疏

題為條議海運利弊伏乞

天語嚴飭以警積玩以清餉務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初六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津部翟鳳翀題前事等因本年三月初
四日奉

聖旨津門海運出入難稽積弊已久這條奏各款具
見加意釐飭該部即與議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送司案呈到部為照關寧士馬雲屯仰給津門
之海運

國家糧料億萬總賴舳舻之轉輸以故設有部院
司道府佐提掇稽察立法非不精密而法久則
弊生矣船戶凌次以爭管乾沒百出頑役影射
而蠹耗水濱難問津撫有慨於中所列十款率
皆肯綮孰嘗刻意釐剔誠不啻狂瀾之巨砥而
暗海之明犀也謹遵

明旨逐一詳敷以便舉行

一運官委任宜慎夫人情何樂於躡險

紛謀委或高坐津門或避海走陸不過
專藉需索吞啖為囊橐計耳該撫議將
天津世職遴其端方謹飭曾經涉海習
慣者與廳委中之有身家行止者相參
委用更立一幫同運連保連坐之法信
斯議也將所云貓鼠同眠飄失掛欠之
弊或可漸次杜絕矣

一總運責成宜專夫設一官必得一官之
用津門原有餉道而復設有總運遊擊

若徒坐嘯津門漫無綜稽是直所謂

樛贅旒耳該撫議令每一運發總運尾

押其後查訪實收失風真偽看驗盜賣

插和有無回日開報院道運官船戶不

待年終而即行考察獎戒信斯議也豈

惟總運之職盡即總運之權亦隆想遊

擊張允昌自饒為之斷不肯以情而來

白簡也

一府廳裝卸宜親夫津門關寧俱各設有

管糧府佐乃多偃仰自便管糧而不親

問糧之虛實掛欠人之稱斯官也其謂

之何該撫議令嗣後發運不論截漕召買

責令天津兩廳躬自驗兌不假手于聽

用漕流一抵關寧彼處各廳即速為料

量收受短少插和親註實收不借叢干

倉官吏胥信斯議也船戶不至苦濡滯

而待命于風火之叵測委官無所平常

例而作崇于乾沒之多端則府佐之職

業舉矣

一兩地循環宜設夫錢穀之有循環所

防侵漁而杜影射也而海運渺茫需此

尤急按籍尚為鬼于司同去籍益養姦

于影泡該撫議立循環二扇津門兩廳

將逐月裝發石斛派卸信地備細開列

向遼撫關內外道倒換關寧四廳亦將

逐月實收數目到信日期有無插和掛

欠備細開列向津撫衙門倒換信斯議

也收發對鑑而照海運一絲莫逃船戶
運官欲復遲速任意經年沉壓如船戶
曾元裝米千三百石踰歲曾無下落者
恐無此等神通矣

船戶體恤宜周愚人愛性命常不如愛
貨財故數萬水脚走長年于鯨波而如
鶩黠役愛資財終不如愛性命倘三尺
嚴核亦可杜侵尅之魚肉而惟謹該無
憐船戶之死中作活憤幫長之針頭創

新勅司十八

五

鐵不憚煩碎不厭叮嚀親驗其短少而
立促其等分否者以法律從事將幫長
之計窮而各衙門胥役之壟斷於幫長
者亦窮而今而後船戶其有甦矣
一召買折乾宜禁紙上之屯粟既不足養
士囊中之白銀又不可充餐則海運之
自漕載者自津買者自州縣買者顆顆
皆百姓膏血粒粒皆關寧命脉也乃查
販包攬既折于水兌而船戶為之乾運

船戶包攬又折于倉委而兵丁為之龍
領三十鍾而致一石此輩之沉噬狼于
颶鯨矣該撫議令州縣召買俱委見任
佐貳押運本色兩廳允驗上倉取結即
不得已而赴津平糶者亦須申文明白
聲說以便稽查將折乾之弊頓清而騰
飽攸籍矣

一斗斛較量宜均積役不得於折乾勢必
取償于斗斛輸之津門則曰津斛大而

新勅司十八

五

津門代為有謗於州縣輸之關寧則
曰津斛小而津門代為任怨於關寧故
為斗斛以平之即并斗斛而詭之矣該
撫欲斷其展轉較以畫一遵照部斛印
分各府州縣而斛大之說窮再印分津
關寧各廳而斛小之說窮或尚有刮滅
底口鑿削裏面因而高下其手者惟以
三尺法繩之而鬼魅魍魎自無遁形矣
一失風真假宜核津門海運十餘年於茲

矣海晏劫靈狂鯉戢暴千帆無恙三軍
加額已漸成輕熟景象矣偶爾飄失不
過百分之一二而奸頑船戶輒影射其
間非折乾數多懼露肘于較量則借支
銀夥開騙局于扣除劇可恨也該撫謂
經過有州縣巡海有委官遭風果確方
准開銷一或扶同運官連坐即真正遭
風應追下脚等銀亦實實不貸而詭報
之賠補料不致悠悠日月果積胥之腹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八

夏

矣

一掛欠追比宜嚴允次折乾沿途盜賣水
落石出不得不懸為掛欠謬曰下脚扣
抵後運帶交而歷運三四次經時一兩
年前後相仍竟付逝水此弊竟成海艘
痼疾矣對治之法惟有嚴追比而勿輕
聽其控豁重加等而惕之以性命該撫
持此不少假易庶可奪通運之積套而
還諸清楚已

一船隻幫次宜定欲得船戶之用宜平船
戶之情無奈人情恣為鑽營廳書操其
緩急巧者連運三四次拙者歲僅得一
次雖所爭只在水脚多寡之間而流弊
將開浩費侵漁之竇該撫議將堅固船
隻排定幫序應發糧料餉道挨序填單
一樣二張一給船戶一行糧廳明開其
船某處收卸不許更換小票一幫既完
復及一幫領水脚之日同開洋之日同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八

夏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這海運十議既經覈覆着津遼二撫嚴督道總各廳恪遵力行務使積弊盡釐餉裨實用不得但以條陳了事欽此

長長奏議

新餉司十八

百十

覆楚省督撫軍餉并生員優免疏

題為因新舊兩餉之詘體中外急公之心懇祈

聖明申飭裁定撫按協濟銀兩務斬全完以充實用

專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

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巡撫魏光緒

題前事等因本年二月十二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本內商字錯寫謫字改正行欽此又

該該撫題為虜患方殷財匱可虞乞

勅廷臣從長集議早為設處以勿誤軍興事本年三

月初七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通送到司相應

併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奴難一日未平則

用餉一日難已故加派不足不得不搜及襍項

以補缺畧督撫軍餉生員優免皆襍項中之一

也查楚撫軍餉派于夫啓三年額定一萬五千

而該省分毫不應是以臣部於崇禎元年具題

量減奉有督撫軍餉不准量減撫按復

命將兩項開銷完欠分數具奏之

旨煌煌

天語炳如星日諒撫臣必能樽節解助以副臣部之望今據撫臣魏光緒疏稱該省兵餉甚薄每兵日支一分各以無可搜助為詞夫楚省地屬腹裏兵寡餉薄則不能那彼益此以供關寧之急者亦勢也既已無可措處勢難硬坐或姑從免派或仍照前疏量減其半聽該撫別項節省抵解務在必完猶愈于懸空額而乏實濟別省不得援以為例至於生員優免奉

新諭司卷一八

旨扣解定於三年為始則三年之銀自應照舊無疑矣乃該省青衿因舉有免過不許濶徵之旨輒欲免免三年之銀殊不思免過二字蓋指元二兩年而非指三年也昔得坊借春間支過之語希求俸免况此端一開則處處倣尤必有繼楚省而呼籲者矣是減免二字斷不敢為楚省寬也但據該撫道不求減額惟欲稍寬期限擬於四年春季徵完夏季起解則時日業已相當以應准從若夫四年之銀必須秋各徵解務期年

額不愆否則該省日後必有藉口壓徵以蹈江西之覆轍者此不可不預為申明者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湖廣巡撫并咨都察院轉行巡按御史遵照施行等因

崇禎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具

題本月初三日奉

聖旨據奏楚省軍餉無可搜解何以奉旨數年未見

新諭司卷一八

該省撫臣明白聲說至今方行乞免前魏光緒疏稱全書可考還着該部詳查確奏不必兩請其生員優免銀依議行

饗監兵月餉十月為 疏

題為酌請四年新餉以祈接濟事專理新餉山東

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十二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本部題覆川貴總督朱燮元題前事

三月初十日奉

聖旨依議但入援黔兵補食關寧缺餉該部作疏以

十月為始今該省既難責以供應則七八九月作

何抵給還者詳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入衛之旅行

糧取之臣部月餉出自該省原有成議惟是

兵一千二百餘名改容為主填補關寧缺伍自

去年十月奉

命為始昭關兵之例食臣部之餉矣則十月以前月

餉固不關臣部事也今

皇上軫念黔兵之遠戍而又已洞悉黔土之荒僻臣

何敢度外置之但各省勤

王俱食各省月糧惟川兵議四年為始方取給於臣

部今黔猶之川也濫觴不止藉口難塞臣非不

欲稍為權宜其間但查黔兵該省名糧每月九

錢今各兵改食關餉仍貼防冷日月食約近三

兩一月而兼該省三月之餉衰後益前臣部似

無負於黔兵即按月索償黔兵亦終當問之該

省耳臣等非敢以賦芋之術塞責也蓋援兵行

月兼支之例原不可開黔兵改食關門之餉原

屬變體不得不以

命下之日為始必如是而後斬斷葛藤可以謝責於

援兵亦可以索借於天下矣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具

題四月初一日奉

聖旨依議

覆永平豫儲芻糧并減客餉主條議疏

題為微臣受

命巖邊敬陳練兵實著併地方事宜伏候

聖明採擇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

三月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永平兵備道

副使方一藻奏前事等因本年三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本說戰守機宜練兵製器等事亦見銳意肩

任併後二議中有減客餉主之說於目前要務大

有關切該部即確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除練兵製器事宜聽兵工二部酌覆外其餘

芻糧減客餉主二款相應摘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治餉者能委曲以儲餉而不敢問食餉

之為何人治兵者知如額以索餉而未必諒措

餉之或不繼乃道臣方一藻蒿目兵食兩難之

際焦心軍民兼濟之策為干陬計細繆再為輸

輓慮匱竭而鯁鯁焉豫儲芻糧且欲減客餉主

也敬遵

明旨而酌覆之夫永當殘破之後地畝牙稅凡為應

糧工食資者一切無出皆取給於臣部臣部亦

不重惜露肘悉索以應如客歲九月獨令該鎮

餉司先祭舊兵月餉銀二萬七千一百四十兩

及時召買又陸續發過新餉銀二萬二千五百

兩派撫寧昌黎樂亭三縣召買米一萬石豆三

萬石另派買草五十五萬束以期接濟近又請

先截漕米十萬石以七萬運衛以三萬運永亦

未嘗不豫也道臣所謂豫者蓋指意外戰守不

妨多多益善耳俟該鎮餉司兵道將已發過召

買截漕完欠確數報部仍俟外解稍奏再為全

冬來春苗接濟之者可也若夫減客餉主臣部

有此心而不敢開此口即鹽菜一項臣部移咨

督撫商求長便而驕子護乳脫口為難况敢越

俎而問尺藉之去留哉且勦奴之兵果多何害

於餉勦奴之餉果多何嫌於兵臣雖惜餉終不

敢附會減兵也迨恭繹

明旨云於目前要務大有關切又深有味於減客餉

主之說真見夫養者傷卒不如養一健兒養十

悍橫淫虐之徒兒不若養一親上承長之子弟
兵道臣軫念地方言必有中故若斯耳因查道
臣標下官丁七百五十二員各除馬乾本折外
月支銀一千三百餘兩先經臣等會議裁減可
減者經自刪去可減而未便棄置者仍令分發
各營今道臣云制虜急在需才靳精必至散逸
欲以餉客兵者稍移而餉主兵此其意蓋謂荒
城初復哀鴻未定雖邀如

天之仁伍兵每月加銀一錢以秋成爲止而兵民終
困夫桂王王客兩窘於輸將欲將客還王位
沾客餘耳查永鎮住防祖帥六營與冷口貼防
之黔兵大半兼藉關寧關寧距永不遠呼應其
易酌量抽還信地以待聲援卽鹽菜一月可省
數千金而本折不待言矣兵難選度道臣云姑
舍戰言守局中審視必明於所以守者倘自
征繕牧圉漸有成着猝爾緩急有可恃以待援
則不妨與該督撫從長講求於王客去留之
上之無誤地方保障之計次亦不貽臣部置

之憂可耳是在樞督撫臣自有主持非司餉者
所敢越俎而獨斷也既經該道條奏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具

題四月初四日奉

聖旨這永鎮召買截漕并酌議接濟知道了其減客
餉主事宜還着兵部及該督撫詳酌具奏欽此

原奏奏議

題催省直解還援兵借過部餉疏

題爲急催援兵久借之額餉以濟匱乏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爲照新庫如洗自去歲四

月至本年三月各援兵借去月糧無一解還除

宣大固原甘肅寧夏摠兵孫顯祖尤世祿副摠

兵王國靖守備蒲應龍等官兵四千九十四兩

真保定州守備朱寵祿募繼勳等官兵一千六

百八十八兩陝西守備祁大信李愈盛等官兵

六百六十三兩共借發過布花銀六千四百四

十五兩俱扣抵應發年例外四川副摠兵鄧

官等借過安家月糧九萬八千五百一十三兩

二錢六分內除解到四萬五千七百六十八兩

尚欠五萬二千七百四十五兩二錢六分湖廣

副摠兵陳學貫官兵借過月餉一萬二千五十

一兩一錢八分五釐廣東參將蔡時春官兵借

過月餉五千二百六十四兩二錢二分七釐八

毫以上共借過月餉銀七萬六千六百六錢七分

二釐八毫又借發過布花河南參將蔡忠遊擊

芮琦等官兵三千二百六十兩五錢四川參將

饒勳都司周維先等官兵三千二十四兩五錢

山東副將劉澤清都司王嘉爵守備程虹等官

兵一千三百三十六兩五錢福建守備鄭涇官

兵七百三十九兩浙江副將袁大寧副摠兵劉

嘉言官兵二千二百二十三兩廣東參將蔡時

春官兵五百八十八兩五錢貴州摠兵胡從儀

下加銜遊擊林耀官兵一千一百五十四兩五

錢湖廣參將張景珠都司常經官兵二千七百

七十八兩以上共代發過布花銀一萬五千一

百四兩五錢其各省直俱無一人投批補解相

應題催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自己已奴做變

出意外天下勤

王之旅颺雲集皆待哺於臣部臣部爲之措行糧

增塩菜未已也又借給各援兵布花禦寒而取

償於本地復以本地月糧未到時時向臣部借

給此不過以

皇上金錢養

皇上將士而屑瑟曰借呼籲曰還不幾過瀆

宸聽乎但新餉原有定額客借去一分則主減去一

分客之月糧借去一分即客之行糧塩菜亦減

去一分勢不得不銖銖取償者且臣常三請輕

齎漕折以應關寧夫豈具有餘力以應援兵之

急哉暴露可憐則不忍不借脫巾可慮則不得

不借此罔臣部為封疆權宜計耳若在外諸臣

料定臣部之不忍不給不得不給而有借無償

緩急任意則勤

浙省

王何名設心當不若是忍也先是臣於本年正月有

浙省援兵之費抵還迄無定議一疏奉

聖旨這浙兵行糧路費核議於該省元年稟項內抵

給其三年裁站銀兩有旨留充馬價應否借作家

家衣裳著再與兵部確議來說至月餉自有坐糧

并軍器盛甲等項俱着該撫按自行設處銷差據

稱這兵月糧路費車船脚價種種重支是否糜濫

還着該撫按核酌回奏援兵煩費各該地方官都

要加意節裁多方籌畫以展急公之誼凡會同

部借過月餉給兵的一一如期解補不得玩延取

罪該衙門知道欽遵在案將近五閱月矣而解補

者寥寥且借乞者踵至豈臣部為不涸之淵乎

及今源源而來主客尚可通融不然償者不償

借無可惜不至主客交困不止則臣部之所大

恐也即如四川割還臣部遺餉銀一十二萬而

該省援兵行月塩菜每月近一萬五千兩計此

十二萬兩不足供川兵十月之需乃蹉跎微解

者既不能照應於當饑展轉吝借者又不能體

念於好還真是秦人之肥不顧越人之瘠矣臣

所不能為該省直解也伏祈

勅下臣部移文省直撫按將借過月糧布花銀兩星

速解部以救眉睫之急其於關寧所濟非小補

矣

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九日具

題四月初三日奉

聖旨這入援各兵借過月糧布花銀兩着各該撫按

如數解部補還不得延緩該衙門知道

覆入援川兵行月兼支疏

題為川兵萬里勤

王春餉望支孔亟懇乞立

勅解發仍准塩菜月米以廣

皇仁以安士心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四年三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恭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順天巡撫劉可訓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川兵遠戍宜恤但餉有定制月糧塩菜應否兼

支著速行酌妥按月解給不得以會議稽延致煩

額請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到部送司案查三月初

八日該本司說堂內稱案查川兵月餉先該本

部題議三年以前仍令該省自行解補四年以

後本部將該省加派通融供億有不敷者仍令

該省自行接濟蘄鎮援兵應否改客作主并月

支銀米塩菜聽督撫從長確酌速奏奉

旨通行去後至今未准

奏報議論未定目今川兵行月餉銀仍當照例姑

行按月給發無容遲滯者也先准順天撫院咨

會原剩有部發銀五千六百十九兩七錢二分

四釐可作正月餉銀除移文順天撫院給發外

此外不敷銀兩餉司應為找補合無劄行蘄州

餉司文到之日即給二月餉銀一月每名一兩

五錢月米在內此外仍照例與塩菜銀九錢口

糧米四斗五升先行接濟免致呼庚正月餉銀

塩菜行糧并行找給今先發銀一萬兩速行解

往等因呈堂照行去後續據蘄州餉司主事蔣

範化呈為懇請按期發餉接濟軍需事內稱蘄

鎮二月分新舊餉銀俱於三月初五日以前業

蒙本部陸續完發派運得以如額支放似無欠

缺矣第一月之餉僅供一月之需而軍兵一日

無糧即便忍饑一日原未可中斷者茲三月之

餉時已過半尚爾派發無期縱其間或有應支

未領如川兵前鋒各營塩菜行糧自正月後未

據投單赴領似覺稍有餘地忽於三月十六日

投到號單正月至三月共計折色銀一萬六千

八百有奇原係役過月分自應照數補給已經

隨到隨發外此猶額內之需也乃若川兵月餉一項向繇本部經發遵陽原與薊庫無與也茲於三月十二等日據前鋒等營委官陳文智等所投支冊亦自正月至三月共月餉銀二萬五千四百八十九兩零雖錢糧另有項款出入各有所司而遠戍窮兵三月無糧忍不為之一接濟乎除一面移會撫道查酌外業將正月分月餉共銀八千五百九十餘兩通融借給是或可以少濟川餉之窮然凡茲主客援兵此月應支者實無以應之則三月分新舊餉銀能無望本部之速賜派發也至於川兵所支前項月餉銀兩尤祈本部蚤為裁示或應作何補還庶便遵行銷筭等因奉批新餉司查議酌發有薊撫摺一併具題批送到司相應遵

旨速行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川兵無家遠戍逾秋涉夏唾手而復邊城抵掌而探虎穴臣等極壯之憫之該省月糧已奉有

明旨三年以前借過該部的仍着該省照數解補四

年以後遵

前旨於遼餉支銷矣臣等何敢固執而不以鼓敵愾也唯是月糧與塩菜並支原非經制又客卽主臣等妄意尚可哀益遵

旨與該督撫從長商確而不謂督撫之延久而不決也川營之巧挾以必從也正月之塩菜銀未停關未領遲至三月始一併投單立索又併索三個月餉乘餉司之寤而責以備持主餉之急而關其口于是將領不得不徇士卒該撫不得不徇將領而臣部又何敢措一辭夫其謂黔兵又邀定議是矣然林耀平文綬周鴻圖王新民各兵在部給餉固未支塩菜也謂改客為主不便是矣然貴州許成名兵題補關門車營缺額暨支塩菜回關卽止客安在不可作主也臣捧誦明旨曰餉有定制日應否兼支是洞悉臣部之艱於措餉而為之慮矣臣部雖冒加派之名而各省逋欠者約計百二十餘萬登撫議留者約計八十萬秦晉之憂方大召買之價不貲其他意外

供助未易強爭而安能指未定額之新派與正聚訟之優免以救此涸鮒也乎其不得不量節援兵之口仍充援兵之腹者勢也非得已也所可原者川兵既屬有用之兵遵陽又係首衝之地今關寧援兵既見在兼支則川蜀援兵自未免比例故已增者不可復減而同體者不能異視

明旨不許以會議稽延蓋隱然枵腹脫巾之長慮也

查川兵三月蘆菜行糧見在薊州倉庫已經給

發月糧臣部止發一萬合以遵城所存五十六

百餘兩亦可支兩月之用視他主客官兵俱不

爽期會矣欲裁未能隨索卽與抑又何求獨念

奔波與休息勞逸不同鋒鏑與偃仰安危不同

秋冬之寒苦與夏日之舒長時序又復不同異

日閑寧援兵終有撤時因時畫宜臣部尤于督

撫有厚望耳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九日具

題四月初四日奉

聖旨川兵給發月餉知道了督撫官宜與戶部同心商確早定經制何得漫無料理聽憑籲請有虧體國籌邊之誼

兵餉增耗 并出入大數乞從長酌議疏
題為兵餉日增月益物力不支謹以出入大數據
實披陳懇乞

聖明從長酌議以圖久遠以定畫一事竊照自軍興
難以來竭宇內之物力合加派裸項 數百餘
萬計 輸之遼左而坐糜養癰曾無收於已已
之變 為悵恨今額內之兵餉分毫難減而額
外之兵餉層累增加臣部之在今日主客有交
困之勢行月無兼資之策每每屈指計筭仰屋

咨嗟真未卜所稅駕也請得備陳於

皇上之前以舊額新餉官兵之率遠鎮原額官兵
六萬七千七百六十九員名馬騾三萬八千
百十四頭歲支兵餉馬乾船租等銀一百六十
三萬三千四百三兩四錢今自去年九月起月
放銀十萬八千六百八十二兩五錢歲計共該
銀一百三十萬四千一百九十兩零又關兵在
薊月支銀一萬七千兩歲計共該銀二十萬四
千兩山海鎮原額官兵一萬九千六百五員名

騾一萬八千六十三匹頭歲支銀八十八萬
一千五百五十二兩七錢今自去年九月起月
放銀四萬五千八百九十六兩二錢九分零歲
計共該銀五十五萬七百五十五兩五錢一分
零薊州鎮原額官兵一萬四千五十員名馬騾
一千四百三十四匹頭歲支銀二十九萬五千
一百七十二兩四分二毫今崇禎四年三月初
一日准順天巡撫題報新定經制新餉官兵一
萬四千一百八十八員名馬騾一千一百六十
一匹頭月該銀二萬二千九百三十七兩六錢
五分零歲計共該銀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五十
一兩八錢二分五釐密雲鎮原額官兵一萬二
千九百二十四員名馬騾二千九百八十六匹
頭歲支銀二十六萬一千二百四十四兩六錢
五分九釐又召買料草銀一萬五千兩今新定
經制官兵一萬三千九百六員名馬騾二千
九百九十四匹頭月支銀二萬六百四十七兩
七錢四分七釐歲計共該銀二十四萬七千七

百七十二兩九錢七分永平鎮原額官兵七千九百十員名馬騾一千三百四十七匹頭歲支銀一十七萬八千三百八十兩九錢九分八釐今新定經制官兵衙役一萬八百二十四員名馬騾九百八匹頭每月該銀一萬七千一百九十九兩六分零歲計共該銀二十萬六千三百八十八兩八錢四毫天津原額官兵三千五百六十七員名沙船四十三隻馬四百一匹歲支銀六萬五千八百一十六兩四錢崇禎三年三

月內臣部覆
新餉司卷一八

准新復正振兩營官兵四千二百四十四員各通共歲計該銀一十四萬三千六百八十七兩六錢五分六釐登萊巡撫孫元化裁定河東官兵二萬三千三十三員名歲該銀二十萬二千八百五兩一錢登州舊增食新餉官兵三千六百七十員名馬六百七匹戰船八十六隻歲該支銀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兩八錢以上舊額新餉兵馬通共該銀三百二十一萬五千六百六十二

兩七錢零額外新增兵馬之通州鎮官兵五千一百五十七員名馬一千七十四匹每月支銀一萬二百兩八錢六分五釐零歲計共該銀一十一萬九千二百四十三兩九錢九分昌平鎮官兵五千一百五十八員名馬騾一千五百七十七匹頭月該銀一萬五千五百八十八兩一錢九分九釐零歲計共該銀一十一萬九千五百六十一兩五錢九分六釐涿州鎮官兵二千五百九十一員名馬六百一十四匹月該銀四千八百十

五兩八錢歲計共該銀五萬七千七百八十九

兩六錢登鎮該撫裁併營伍疏內經制六營弁用海等項共十五項共官丁匠役一萬一千七百一十五員名馬騾牛五千四百一十六匹頭戰船一百零六隻歲支銀三十二萬一千七百五十七兩四錢除兵部裁減四萬三千九百兩外實該銀二十七萬七千八百五十兩四錢團練營王威弁忠義營官兵八千四百五十七員名月該銀一萬八百四十二兩八錢六分歲計

共該銀一十三萬一百一十五兩五錢二分
鎮奉

旨新募官兵三萬九千六百員名馬騾七千二百匹頭

月該銀五萬三千三十五兩四錢歲計共該銀

六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兩八錢以上新增

新餉兵馬通共該銀一百三十四萬一千一百

一十二兩一錢零各處入衛援兵之團練

營王威下官兵二千五百五十三員名馬騾二

千四百五十六匹頭三屯營都司常秉忠下官

兵一千六百三十一員名馬騾五百一十六匹

頭防薊湖廣鎮守營陳學貴下官兵二千九十

二員名馬九十九匹固原副總兵李鴻嗣等官兵

二千八百一十一員名馬二千二百五十三匹

四川遊擊胡雲鳳等官兵五千六百七十六名

馬二百二十三匹宣大叅將尤寵等官兵二千

三百六十四員名馬七百三十五匹寧夏守備

李學牧官兵四百六名馬一百八十三匹山東

遊擊張其煊沂州官兵五百三名馬一百八匹

統領南兵總兵鄧玘等官兵八千一百三十八

員名馬一千六百八十二匹河南副總兵楊大

慶等官兵二千三百九十六員名馬一百八十

四匹軍門標下守備龔國棟等營共官兵五千

一百四十四員名馬九百一十九匹而團練營

并忠義營八千四百五十七員名之官兵亦在

此數內附支鹽菜米折也防密河州營千總長

捷下兵二百七十員名馬二百八十九匹雲南

遊擊祿洪官兵一千四百三十九員名馬騾二

百十四匹頭甘肅總兵楊嘉謨官兵一千九百七

十八員名馬騾二千一百九十七匹頭牟文綬

官兵二千一百四十二員名馬六十七匹防永

貴州總兵許成名官兵一千一百一十二員名

馬五十六匹山海正武右部叅將劉邦域等營

官兵九百七十員名馬騾一十七匹頭總兵祖

大壽官兵一萬三百二十五員名馬騾五千八

百七十七匹頭防通薊廣總兵高敷官兵二千

三百九十員名馬九十八匹浙江副總兵袁本

寧官兵一千二百九十七員名馬四匹防津浙	江副總兵劉嘉言官兵三千五百七十三員名	廣東參將蔡時春官兵一千一百九十員名福	建守備鄭涇一千四百九十九員名防昌河南	參將芮琦官兵一千一百八十一員名余夢麒	官兵一千一百一十一員名馬一百八十二匹	陝西守備陳三畧官兵二百九十六員名又西	寧守備魯胤昌官兵二百九十八員名馬三百	二十四匹山西勦捕流賊林耀官兵二千四百	五十二員名四川參將楊勳家丁二百六十名	援防宣府總兵補顧祖官兵一千三百員名馬	一千五百四十六匹湖廣參將張景珠官兵八	百八十三員名馬二百匹西寧守備祁大信官	兵一百四十八員名西寧都司李愈盛等官兵	一百九十五員名馬一百八十八匹防守山海	四川總兵秦翼明官兵一萬員名馬騾三百四	十匹頭候調王新民官兵一千三百五十九員	名馬十六匹以上援兵共八萬一千九百七十
--------------------	--------------------	--------------------	--------------------	--------------------	--------------------	--------------------	--------------------	--------------------	--------------------	--------------------	--------------------	--------------------	--------------------	--------------------	--------------------	--------------------	--------------------

六員名馬騾共二萬八匹頭除秦翼明年文綬	王新民官兵單支月餉歲該銀三十萬八百一	十三兩六錢實支糧菜兵六萬七千八百八十	一員名歲計鹽菜料草約該銀一百六十九萬	八千一百五十六兩七錢以上三項以歲計	之共該銀六百五十四萬五千七百五兩	九錢又額新增名召買遼米遼豆草束	併關鮮海運價值共該銀一百六十三萬四千	五百二十兩三錢八分而閏月之餉銀鹽菜與	薊永漕糧之運價約該五六十萬不與焉合之	則八百七十餘萬矣此今日兵餉出數之大約	也查加派襍項歲額日九十餘萬新	增加派三釐一百四十餘總計不過七百三	十餘萬耳而工部分餉之二十萬亦在其內即	使如數全完尚缺百六十萬而况未必全完也	此外尚有省直捐助向來賴以接濟而今後不	可美矣員優免遲延不解尚無確南部事	例屢疏題留尚成盡餘此今日錢糧入數之大
--------------------	--------------------	--------------------	--------------------	-------------------	------------------	-----------------	--------------------	--------------------	--------------------	--------------------	----------------	-------------------	--------------------	--------------------	--------------------	------------------	--------------------

約也。臣總計出入滿盤打筭計兵給餉正有此數。多用一分即缺一分在額內者既減之而無可減則在額外者欲增之而無可增不知此嗷嗷待哺者將有天雨地湧之金錢否也。客既奪主之食。主必受客之困。坐糜厚糈未必見德而壓欠守候必且含怨。所謂主客有交困之勢者此也。入援之兵月糧取之本省行糧取之臣部屢奉

明旨而今且何如乎。其支行糧也認爲應得之物按

奏議

新餉司六

重奏

期取索且圖預支其借月糧也挾以必與之一借不已視爲定例當該省解餉未至惟恨不能那此與彼及既借後竟以膜外置之聽臣部之號呼而裹如克耳矣。臣部即有點鐵之術何能分身四應所謂行月無交資之策者此也。况簡查舊例月派糧一歲入逋負每至十分之二新增三釐額尚虛懸而各省以灾疲求免者已次第見告矣。秦晉之間議留議蠲或割歸工部或抵還舊餉方且瓜分無餘幾於望梅難問。

即歲前之預徵三分三月以來支用殆盡而外解且中斷矣。當此兵驕將悍食苦衆而用不錄已犯生財之忌值茲勢窮方竭兵當恤而民堪念徒深仰屋之嗟於是節之一字至於今日而臣萬萬不能諱矣。昔日敵據遵永其塩菜增加用以鼓其敵愾之氣今處處修備在在增募而援兵之供億如故也。聞諸道路之口似謂衝邊必不可撤而腹裏似不妨量撤兵之有用者必不可撤而兵之無用者政不妨量撤今通

奏議

新餉司六

重奏

津昌承之間閩楚東粵諸兵久冒清人河上之誑一切餽餉該省既不能源源而至臣部又不能會已私人倘亦可早爲酌處否也。如團練營雖曰防匪原係都門新募主兵曩者出防薊州不加給葢菜則不能成行而今遂爲定例矣。行月兼支長此安窮儻亦可以量爲酌減否也。川兵既屬客兵又同薊兵而食部餉之蜀餉已不還而行月亦苦兼支臣念其萬里遠戍比照關兵厚糈每月

議餉一兩八錢。有秦兵之成例在。乃川兵要挾不。項接薊撫咨文。又再與鹽菜以厭其欲。推之而忠義營之兵。亦復皆然。如孫顯祖防宣官兵。係本將在籍召募。其在城下。曾與團練營一體支餉。今援宣矣。既在臣部支月糧。又在宣鎮支行糧。此又舊例所無。而今創起者也。推而應援山西饒勳林耀之兵。亦復皆然。又查從來大將。非統領數萬之師。未聞有開鎮者。自有入衛之役。而建牙纍纍矣。官役公費等項。多者以千計。少亦數百計。又有援兵不滿千人。而聽用各官多至四五十員者。果人人皆韓白之選乎。不過以市獮之流。冒沐猴之冠耳。則裁冗官冗役。以明節。而杜冒濫。似亦目前之急務也。至於召買海運。煩費不貲。而關寧援兵。支行米又支月米。獨不可一本而一折乎。馬匹料草。有支本色者。有支折色者。即折色亦有一兩二錢與九錢之異者。當茲青草漸茂。獨不可改本為折。改多為少乎。雖謀

國者不恤小費以防大詰。而持籌者當量入額以爲出孔。今行月無一不取足於臣部。主客無一不責望於臣部。所入有限。所出無窮。及今而不額呼於君父之前。待軍餉不繼。庚癸頻呼。而後言之。嗟何及矣。尤可慮者。竭澤焚林。識者寒心。剝肉補瘡。終當立盡。釋此經制。初報之時。不詳爲更定。而日鑿生民之元氣。竭萬姓之膏血。以供四方之驕悍。無論勢必不繼。卽令繼矣。恐亦非久安長治之道也。願我皇上之深長思也。伏乞勅下樞部督撫從長酌議。但得權節一分。則臣部一分之賜而國計民生均賴之矣。

光緒四年三月二十九日具

題四月初五日奉

聖旨據奏。摠計兵餉出入大數。加派之外。尚缺額百餘萬。委宜深慮。本月應酌諸款。着兵部卽與該部

撫從長確議具奏又如祖大壽兵應摠策入關
王威團練營已稱額外新增及王新民兵俱又列
援兵款內是否重複鄧玘所統南兵係何省入援
及軍門標下一款一併查明來說

度支奏議卷之十九

新餉司目錄

議覆島兵奏報單式疏

覆登島餉額并留用東省新餉疏

覆永鎮賑濟并額軍補缺數目疏

考覈關外餉司王四聰疏

覆津部三年召買事竣疏

覆通鎮設監軍道夫廩公費疏

覆南部科議留事例稅課疏

覆鄖撫梁應澤措抵援兵餉銀疏

覆登島餉額留用山東新餉疏

覆南戶部鼓鑄還本并奏報事宜疏

題覆摘叅聶廷璋前件議罰疏

題請暫借輕膏漕折等銀克餉疏

覆河南撫按請蠲衝疲州縣新派三釐疏

覆楚省餉額免派并抵補綠繇疏

題回奏祖大壽鄧玘兵馬糧餉疏

覆科臣史應聘條議催徵召買疏

覆保撫題留保河六府優免銀項疏

覆山西保德等十七州縣免新派一年疏

回奏請借光祿等銀已未允發疏

題明密永餉司本折新舊借補疏

覆駁忠義營及鄧總兵從役行月兼支疏

回奏發過所借問銀日期疏

覆川省抵解援具原借安家月餉疏

覆賞功銀兩非戶部職掌疏

覆班軍塩菜秦兵月餉疏

因早陳言兵冗餉訕疏

覲參省直府州縣各官疏

早灾奉 詔求言條陳十款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九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議覆島兵奏報單式疏

題為查發單式以一規制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登撫孫元化奏前事內開島兵紛紜無法

猝難齊一所發部單營制冊式勢難與新舊登

營按月齊報等因本年三月十三日奉

聖旨該部科看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

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管理新餉在籍

郎周士樸查核戶科給事中許世盡看得兵餉

之不相蒙久來自

廟堂銳意清核屢奉

欽依臣部會同綜核科臣檄取營冊而始覲食餉之

為何人給與印單而始知給餉之為何日島難

越在海外乎一切以此法行之即不忍謂鵠面

窮島盡是子虛之影響亦惟是文移駁覈使

心凜我漢索知

中朝一粒一錢皆如指掌不可欺誑云爾乃該撫疏稱東江兵民雜操銷算難清瀚海風濤期會難定欲為該島請展月報之期夫海外一旅向來半屬羈縻寬文法假便宜正為此等將領而設臣部何用拘泥成案而僕僕東人也乎且臣部議定東省全餉盡歸該撫裒益措給則該撫一操一縱之間某營幾兵某嶼幾民當必燦然凡案能詭臣部不能詭該撫也從來之紛然者想自茲截然矣但兵餉盈縮之數部科終難盡諉不問或令半年一報或令三月一報偶不如期可無苛督俟該撫設法西移令民皆就屯兵皆歸伍之日然後另照原限造報無不可也既經該撫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單冊月報查核易清但海外兵民雜處險遠

期豈能畫一這單式還聽便宜俟該撫用海制定另議具奏欽此

覆登島餉額并留用東省新餉疏

題為微臣到任三月畧述料理事宜以明臣等以

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察呈崇禎四年三月
二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覆前事
等因本年三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登島兵餉頭緒紛煩還宜逐款開列要見孫
元化所請若干該部所應若干其部應內要見京
庫給發若干東省留用若干其省留內要見某項

便可濟用某項尚須徵通又民運幫支定給何

島米多欠是否漂流俱另疏詳明三日內具奏

衙門知道欽此又該登撫孫元化題為議改運道

以裕儲省費事本年三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島運積弊種種難窮這奏盡革濫委立為徵收

押運交倉赴領等法具見釐剔海口廣為八處果

否長便併米價應否量增該部即與議覆其餘各

款俱聽便宜行欽此欽遵到部送司又奉本部

准登撫孫元化揭帖為微臣到任三月等事

稱海鎮標兵應比遼鎮遼鎮果已減汰海鎮

當同之若猶未也海險於遼難於遼不望加足

矣是鎮標實可歲省餉乾一萬六千二百三十

五兩四錢米三千一十二石道標實可歲省餉

銀二千八百六十八兩米四百八十七石二斗

所當聽貴部確核定請者也至於米數多寡內

外懸殊其理易明蓋內以所發之數為完而外

以所收之數為實內以文書出部之日為發而

外以本折到手之日為收故從來報額無不參

差今島米有已報失風者有未報失風而未

實收者有已獲實收而查係假實收者外實

收安得不為內欠運委之內不足食也附以

之理合具揭等因到部奉批據揭入疏奉此

應逐款開列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登撫

建牙溟渤圖恢遼土臣部誼在同舟志切相成

凡有所請奚敢固執以掣其肘登島新舊本折

糧餉應增應減之數俱一以撫臣之議為主

部復按經制畧加參酌質之樞臣以求可繼

終不敢以遙度之節省亂當局之壯畧也總計
登撫所請之餉共八十二萬九千四百三十五
兩三錢四分五釐三毫四忽而鮮運腳價不與
焉臣部業照數應之其銀卽以東省四年加派
雜項金遼鎮民運等銀七十八萬八千八百一
十兩有奇益以捐助并二三年民屯并扣剩
新餉等銀三萬一千四百七兩三錢九分共銀
八十一萬八千七十七兩五錢六分七釐有零悉
以相昇聽撫臣就近催科隨便供億內如加派

雜項民運三項俱係見年之賦捐助一項亦

見在之銀朝呼夕應便可濟用其二三兩年

屯原係楚邦禎

奏報曾經起解一年亦非懸空惟新餉扣剩銀

萬一千四百餘兩係客歲未完之數尚費追

然為數無幾者也况東省地方係撫臣節鉞所

蒞非鞭長不及之地檄催郡縣可以隨取隨

通計京庫之應找給者止該一萬一千四百

七兩零其鮮運腳價二萬七千八百三十八

零向係京庫發津亦未算入前額之內又民運

帑支原係東省額解遼鎮舊額年來俱改解部

今遼餉悉係京庫給發故以民運改歸登撫臣

部之所應於登撫者件件皆屬實際而非敢以

虛數通額搪抵者也約計是役也樞臣原減兵

額船租四萬三千九百兩今登撫止認其半餘

尚未允臣亦從之而米價每石增二錢又增銀

一萬三千八百餘兩豆價初議四錢登撫再疏

中有五錢云云而未竟其說今亦照增一錢又

增豆價八千一百三十餘兩總以登萊去秋

雨為災糧價騰貴故為酌增徐俟登鎮有年

行議減因時制宜想登撫亦必不堅執耳臣

於用海一著亦已有呼必應事求可功求成

若強兵腹以就物價今且破部例以就時宜

似相左而事實相成者也若登撫更置運務

口之廣為三為八緣登萊買運島糧每以陸

轉輸為苦則海口政多多益善耳又漂流虛

惟登撫得而核之頃據來揭謂島米報額參

各自有說多屬運委之弊臣部隔遠難以臆決
 此在撫臣加意查核剔除積弊以收實用而臣
 部不便找補者也再照臣部議留東省全餉以
 應登島諸費尚該京庫發銀一萬一千四百十
 七兩零但查登撫經制款開黃龍標下出海官
 丁以二月為始出海添道以四月為始出海添
 倉以四月為始用海輜重以五月為始原非一
 年全額臣部合盤打算八十二萬九千之中尚
 可餘銀一萬五千八百餘兩即不便瑣瑣扣留
 而兼除相準似可寬臣部今歲之發補矣
 逐款開列恭呈
 御覽請自
 聖裁伏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計開
 登州新定六營自崇禎三年九月起至十
 二月止
 額設官兵員役共八千七百九十六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九

員名	馬騾駝三千三百八十四頭隻
戰船八十六隻	
據登撫冊開四箇月廩餉馬乾船稅	
米豆折銀共該九萬六百四十七	
兩九錢七分四毫內除本省額設	
并小盡扣克一千八百二兩二錢	
二分七釐六絲四忽青州府解過	
一萬九千三十三兩九錢五分四	
釐八毫一絲六忽會扣移來島	
一萬八百六十一兩二錢移來	
米折銀六千二百五兩八錢六分	
六釐四毫八絲空兵米并空馬乾	
銀料豆折銀歸還戶部共銀一萬	
四千七百一兩九錢五釐五毫二	
絲六忽	
以上共扣發過銀五萬二千六百五	
兩一錢五分三釐八毫九絲六忽	

前件該找銀三萬八千四十二兩
錢一分六釐五毫四忽俱於登庫
借發總於東省餉銀內聽其支補

崇禎四年分

據登撫新定六營共十五項防海
島進戍官丁匠役八千七百九十
七員名用海漸設應增官丁匠役
二千八百五十六員名西洋鏡師
官役六十二員名通共官丁匠役

新餉同十九

一萬一千七百一十五員名馬
牛五千四百一十六匹頭隻戰
一百六隻

每月廩餉二萬二千二百三十二
九錢一分七釐六毫連閏歲該
十八萬九千二十七兩九錢二分
八釐八毫

每月草乾三千五百二十兩八錢連
閏歲該四萬五千七百七十兩四

錢

每月船租一千六十兩連閏歲該
萬三千七百八十兩

每月米五千三百三十六石連閏歲

該米六萬九千三百六十八石

據登撫冊開每石八錢今據登撫

稱米價騰貴每石一兩該銀六萬

九千三百六十八兩

每月豆六千二百五十九石二斗

新餉同十九

閏歲該八萬一千三百六十九

六斗先據登撫冊開每石四錢

據登撫因豆價騰貴每石五錢

銀四萬六百八十四兩八錢

以上六營廩餉草乾船租米豆折

連閏歲該四十五萬八千六百

十一兩一錢二分八釐八毫

前件先該兵部議減船租二千二百

兩鏡師雜役廩餉一千七百兩

鎮雜役哨馬等項歲省三萬金	軍官役等項歲省萬金共歲省四萬三千九百兩今登撫揭稱難以裁減止可於鎮標歲省餉乾一萬六千二百三十五兩四錢米三千十二石亦以每石一兩扣算計銀三千十二兩道標歲省廩餉二千八百六十八兩米四百八十七石二斗每石一兩計銀四百八十七兩二錢五分共省銀三萬二千二百六錢半該原餉草乾給米豆折銀共四十三萬六千二百八兩五錢二分八釐八毫	登州原食新餉舊兵官兵三千六百七十員名馬六百七匹戰船八十六隻歲支新餉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兩八錢
--------------	--	--

前件查與舊經制同	河東鎮登撫裁定經制官兵二萬三千三十三員名	歲支餉銀二十萬二千八百五兩二錢歲支米一十三萬七千七百十三石內除津運六萬八千石不用價外實該買運米六萬九千七百十八石照登撫疏稱每石一兩該銀六萬九千七百十八兩	前件應如登撫所議	以上崇禎三年四箇月該找給銀萬八千四十二兩八錢一分六釐五毫四忽	崇禎四年分連閏該登島二鎮餉銀七十九萬一千三百九十二兩五錢二分八釐八毫連三年四箇月共該餉銀八十二萬九千四百一十五兩三錢四分五釐三毫四忽
----------	----------------------	--	----------	--------------------------------	--

戶部東省見徵新餉錢糧

崇禎二年分萊州府各衛所有閏支剩

民屯銀四千六百二兩一錢四分

零

崇禎三年分無閏支剩民屯銀六千三

百七十七兩三錢八分零

崇禎三年分未解捐助銀九千兩又本

年新餉民運扣剩未解銀一萬一

千四百二十七兩八錢七分共三

萬一千四百七兩三錢九分

崇禎四年分

額該加派五十五萬五千七百五

一兩九錢七分三釐

額該雜項八萬七千七百八十七

六錢六分

遼鎮民運銀十三萬三千三百九

兩四錢八分四釐

新增加派三釐該銀一十八萬五

二百五十兩

四年分共銀九十六萬二千一百八

十兩一錢一分七釐內除給德州

新兵應扣銀二萬兩又本部代工

部借發登鎮製器銀二萬兩又預

徵四年分三分解到部銀十三萬

五千五百六十九兩九錢四分零

實在銀七十八萬六千六百十兩

一錢七分七釐連崇禎二三年民

屯捐助等項通共東省銀八十八

萬八千七十七兩五錢六分七釐

前件俱在山東給發此外不敷銀

萬一千四百一十七兩零應於京

庫找給但查登撫原疏出海鎮道

官丁等項俱截月支領原非一年

全額細算尚可餘銀一萬五千八

百餘兩不必找給

京庫給發

津門鮮運脚價二萬七千八百三十

八兩三分七釐不在八十二萬九

千四百三十餘兩之內又截漕米

六萬八千石亦在其外

崇禎四年四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據奏登島新餉舊額及議留東省新餉數適相

當知道了即移會孫元化聽其督催濟用仍造冊

報部以憑稽核銷筭如郡縣有司玩延拖欠照例

參處併島運漕米者嚴查勒追不得

委侵冒槩稱內欠其廣海口增米價俱依議本

一字訛七改正行欽此

覆永鎮賑濟并額軍補缺數目疏

題為殘疆

國課無措災黎枵腹難堪仰冀

聖恩賜蠲賜賑以救饑民以固

國本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三

年八月初六日該本部題覆順天巡撫許如

題前事等因八月初九日奉

聖旨據奏發過永鎮本折銀餉及寧兵糧料通融

給已無匱乏至永平額軍經虜缺數幾何募補

何節曠開支須從新查報豈得但憑故冊取

米尚未抵永無濟於急應否暫貯備用著通

撫及餉司詳查議確具覆欽此又該本部題覆

撫臣劉可訓題為薊門值懲前愆後之時微

抱臨深履薄之慮謹陳目前急着仰祈

聖鑒以據一得以保萬全事等因三年八月二十七

日奉

聖旨據奏新兵餉厚額軍餉薄不便填補固是第

門單虛亟須召募若新舊不相用這已募者作

何

安頓宜條酌彼此規例不得但言餉無所出無緣
 紛更糧糶宜預謂可持久不定多寡不計遲速但
 以截漕備需以買運責餉司以調度聽督撫豈餉
 務可不關內部至州縣倉穀用恤患民未能博濟
 還查前發漕糧果否實實徧給通着詳計確議具
 奏欽此欽遵通行遵照在案除經奉行并附覆項
 款不必再議外所有額軍缺補并賑濟事件屢
 經查催去後十二月二十八日據永平府同知
 李雲衢冊報收支漕糧料豆數目內開蒙永平
 道案驗奉戶部劄發津運賑濟難民清冊
 石至劉家墩交卸又准永平府手本蒙本道
 詳各州縣被虜輕重地方應發賑米多寡酌
 樂亭縣賑米六百石昌黎縣賑米一千石撫
 縣賑米七百石灤州二千二百石盧龍四千石
 遷安一千五百石自三年七月起至九月十八
 日止收過賑濟米八千九百二十八石五斗
 少掛欠米四百八十一石五斗失風米五百
 十石係運官高壘又蒙永平道案驗奉本道

付津部再發漕米一萬石給發永平各軍克餉
 等因冊報到部奉批尚無州縣給散過花名細
 數批送到司復行呈堂催取發散過花名細數
 去後崇禎四年二月初一日據餉司刁化神呈
 稱原准永平道批議該府呈詳各州縣被虜輕
 重地方應發賑米多寡酌議樂亭六百石昌黎
 一千石撫寧七百石灤州二千二百石盧龍四
 千石遷安一千五百石已經派撥各州縣備查
 被虜人戶分給去後未經開報散數續奉本部
 題議改貯備需屢行催查未據冊報今據盧
 縣冊開已賑濟過五千三百四十二丁用米
 千一十二石四斗三升八合二勺四抄未賑米
 一千九百八十七石五斗六升一合七勺六抄
 遷安縣冊開已賑過一萬二百六十一丁用米
 六百一十五石六斗六升未賑米八百八十四
 石三斗四升其餘昌黎灤州樂亭撫寧四州縣
 因地方寫遠無人支領止共賑過米二千六百
 二十八石九升八合二勺四抄再除掛欠米

百八十一石五斗失風米五百九十石尚剩
六千三百石四斗一合七勺六抄陸續運永
府倉另貯或充軍儲或仍發賑候本部題明
奪今將盧龍遷安二縣造報花名原冊二本
送查覈等因二月十七日又准順天巡撫劉可
訓咨准餉司才郎中手本同前事合咨貴部
請查照前發永鎮賑米一萬石除賑過并掛欠
失風外尚剩存米六千三百石零或充軍需或
仍發賑希明咨示以便轉行餉司遵奉施行等
因二月二十四日又據永平道方一藻呈
事到部奉批久貯可惜將無炮爛之患仍改
軍需可也虜變漸久無容賑矣新餉司速具
俱批送司查覆間四月初一日又奉本部送
勸遷總督張鳳翼咨為摘叅易完過限事件
傲怠玩以期速結事據永平管餉郎中才化
呈稱奉本部院劄付准戶部咨該本部題
限未完事件內一件殘疆
國課無措等事一件薊門值懲前愆後之時等

又一件薊永新兵日增等事過限未完於崇禎
肆年正月二十七日摘叅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摘叅未完初次違限各款依議分別再限
催并經管官員應查職名任俸的俱着該撫按
行回奏後限如違次第叅罰務要恪遵新例不得
徇徇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到部咨行部院准此
查得前項經制文冊見在攢造具疏其餘事件
劄仰該司速行詳查確議呈報以憑奏結備劄
到司奉此查得截扣錢糧俱經按月造入餉冊
但憑是在數目給放歸散扣除逃故兵丁倒
馬匹還官銀兩俱逐月登冊
奏報其永鎮額軍舊缺新募名數并賑濟米數
絲撥合呈報本部院等因據此查得盧龍遷安
二縣賑過米數已經該司造冊呈送戶部訖其
灤昌樂撫四州縣未賑米數又經戶部題改充
餉無容再議所有募補額軍文冊理合轉造咨
送查照奏結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具題
奉此相應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查看得客夏

永民當虜退之餘流離失所殘喘莫蘇四月終旬新道臣張春具微臣遵

旨赴任一疏五月初一日奉有

明旨所請賑濟着戶部發米一萬石運赴薊鎮聽督撫陸續支用欽此臣等仰體

皇上軫念流離

德意隨於次日咨行督撫津部并劄令司道即將姬

文郁所運漕米內撥運萬石速期賑濟原借此

升斗以為撫戢招徠地耳無奈運道阻滯輸挽

為艱迫九月而前米尚在劉家墩未能運

維時畏亂既平民漸樂業已非哀鴻未定之初

矣是以臣部念存癸惜於覆疏中有暫貯備賑

之議咳不忍以玉粒而泥沙擲之也今據該撫

司道冊報止賑過盧龍遷安二縣計用米二千

六百二十八石九升零掛欠米四百八十一石

五斗失風米五百九十石而存貯永倉者計米

六千三百石四斗有奇夫灑撫昌樂四州縣均

在派賑之中使其野有餓殍嗷嗷待哺守土者

方將急為呼請之不暇顧乃催賑不報必其可

以不賑者也既不煩施濟於昔時似無待附益

於今日除掛欠失風米石另行查確銷算外茲

存貯六千三百石有奇之餘米仍當還克軍糧

毋容久貯致滋燬爛之虞也至永鎮額軍缺補

查據督臣冊報以崇禎二年八月終止實在原

額官軍一萬六千二百三十六員名其經虜缺

數者共計官軍二千四百七十二員名扣至三

年十月終止通計募補過五百八十八員名缺

額未補者尚以一千八百八十四員名計

臣查報之數而繼此以後自十一月迄今所

補者尚不知幾何總之務期募補如額無失

軍初意若夫節曠開支近經按月

奏報見在奉行固無容稍有涸冒於其間也既經

督撫司道查報前來相應題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督撫并劄行司道查照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災民亟須賑濟餘米未給顯是地方官不行料理且依議留克軍糧永鎮額兵久缺着作速募補仍訓練精強不得虛名冒餉欽此

考覈關外餉司王四聰疏

題爲考覈司屬官員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據關外糧儲本部山東清吏司郎中王四聰呈稱本職自崇禎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到任與陞任王郎中交代接管收放二年十月分錢糧其陞任王郎中交盤折色舊管崇禎二年九月終止實在存庫銀七萬一千一百九十五兩一錢九分一釐三毫二絲七忽八微新收崇禎二年十月分起至三年九月終止通共收過京運餉銀并奉餉和地糧各項銀兩本職任內積出搜括各營還官并節省銀兩共壹百四十三萬八千六百二十四兩三錢二絲開除崇禎二年十月分起至三年九月終止共放過各營堡官兵馬匹糧餉草乾銀一百五十五萬六千二百四十八兩六錢二分三釐一毫一絲三忽實在崇禎三年九月終止存庫銀三千五百七十兩八錢六分八釐二毫三絲四忽八微其陞任王郎中交盤本色舊管崇禎二年九

月終止前屯寧遠錦右三糧廳實在米二十萬
萬四千九百一十四石一斗六升九合六抄三
撮豆四十二萬五千二百三十四石九斗五升
八合二勺麥九百二十三石七斗八升蕪一百
一十二石六斗二升九合五勺新收崇禎二年
十月分起至三年九月終止查據前屯寧遠錦
右三糧廳冊報共收過米四十八萬二千三百
九十四石八斗七升一合豆二十三萬三千六
百一十四石六斗一升九合開除崇禎二年十
月分起至三年九月終止查據前屯寧遠錦右
三糧廳冊報共放過米四十八萬九千一百
十四石五斗五升二合四勺七抄豆三十二萬
三千二百三十石七斗五升二合五勺麥四百
五十二石一斗蕪一百一十二石六斗實在崇
禎三年九月終止查據前屯寧遠錦右三糧廳
冊報實在米二十六萬八千一百八十四石四
斗八升七合五勺九抄三撮豆三十三萬五千
六百一十八石八斗二升四合七勺麥四百七

十一石六斗八升以上本折錢糧收放總數
目俱經備造清冊交盤與新任雷郎中訖切照
本職蒞任之時正當途虜盤踞京運不通兵馬
調援索餉逼迫本職計無所之始行借貸於商
民繼卽暫應以鈔票移借搜括於各屬庫貯通
融那貸於各項錢糧令俱一一償還一一清楚
已經造冊備查外然兵分西援城守餉冊或有
收除不清本職逐一磨算逐一查扣共積出搜
括各營堡還官銀三千四百七十六兩三錢三
分四釐六毫業經報部克餉訖是亦職一職
心至於支放銀兩務求準足原無溢剩且兵
駐永每就近留給半不繇職但職儉嗇性成志
切急公一年間屏絕交際裁革濫賞日用菲薄
毫無妄費任內除積出前項搜括還官銀兩外
復積出節省銀七百九兩五錢俱已收克餉額
以爲織塵涓滴之助理合呈報等因到部又准
閣部孫承宗咨同前事據關外餉司王四聰呈
看得餉司王四聰任內錢糧收放出入羨餘

官一錙一銖毫髮明爽該司初趨關寧當戎馬
 在郊東西阻絕本司誼切急公目無奴虜率
 從二三人衝鋒而前以除夕前一日抵關適
 心紛囂之會既喘虜來又疑兵去該司一計
 糧再條兵事日往來城頭調度將卒共守巖
 以守諸城而復建復灤及雙旺等大捷各有
 勤及出關而餉三軍其足則洗清虛冒力禁
 尅其不足則多方那借至用紙票豆米以濟
 需至代署寧前適奴入錦松該司調發兵馬
 折西薄之謀護守城池以杜紛囂之變其
 所及沉凝有度卽宿將亦爲心折蓋精心
 悉力著籌身裨永玉之中惠音續醪之外
 智沉雄而若讓卽綜核縝密而能寬若夫
 清楚支放平公使將卒作頌尚未足爲本
 也今當餉務告竣相應照例優加超擢合
 部煩爲查照考核等因到部又准薊遼總
 鳳翼谷同前事據餉司王四聰呈查得郎中
 四聰才優濟變氣可摧胡嘗呼庚而輸輓無

功高塞下處旁午而飽騰攸藉頌滿軍中且
 踞遵陽本官單騎抵關艱危不避及虜窺
 本官以代庖保守安堵無虞則司餉司兵
 所賴合應紀錄以示優異等因移咨到部
 天津部院翟鳳翀谷同前事據郎中王四
 查得關外兵馬雲集軍儲原自浩繁况值
 控德措餉維艱劇煩更倍於昔非得才品
 幹濟俱優之司屬烏能勝任而愉快焉今
 王四聰擊楫雄心飲水粹守初任視事卽
 騎縱橫策蹇繇間道遵海而東一段慷慨
 不避危險之志固已壯矣嗣因水陸併梗
 兩匱饑軍嗷嗷且多脫巾該司貸商民給
 千方括奏百計通那幸無及於呼譟迨至
 虜犯松錦時正署寧道印務不第供億糧
 收飽騰且巡緝城守備極拮据艱難險阻
 之矣勞苦功高於斯爲最計任內支放錢糧
 色共一百五十萬六千二百有奇糧料共
 一萬二千九百有奇皆條分縷晰錙銖不

此內外交置之時猶能調劑樽節約已裕公誠
司計之偉烈濟時之卓品也茲當差竣正宜論
功優叙合宥貴部煩為查照考核紀錄優叙等
因又准遼東巡撫丘禾嘉咨同前事內稱王餉
司適遼虜饑當

國家空匱之時而能萬方措給兵馬飽騰危疆藉
以奠安且署道時同建有勦夷偉績真凶年穀
豐年主經濟宏才也等因通行到部送司今當
差滿相應題叙奏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本官氣

韻沉雄骨力清挺該受而赴危邊關

九死一生之奇鎮定以代兵籌綢繆固圍制
無一失之勝收放本折二百餘萬銖七粒七
果戰士之腹搜括節積四千餘兩一錢一粟
落骨役之囊風霜滿面堪憐新膺半生自矢
及查關外餉司前該臣部題奉

欽依一年差滿准照新餉司例優陞司道前此
輯再前此而喬魏皆有成例然主喬二司官
寧錦岌岌之秋關寧未梗轉輸猶暇本官此

之日賊已破遵入永間道抵任險阻可知是時
物力救近不遑寧錦幾同棄土本官委曲調劑
兵幸無譁客夏逾奴憤我復城為破金窺錦之
謀本官署寧前道措餉兼為治兵寧錦安存秋
毫皆其力也雖曾以冊報差訛蒙

恩薄罰原係一時之誤無心之失且職在典餉而餉
既不莠是官舉其職也伏祈

勅下吏部照依前例從優紀錄陞權庶危邊勞臣益
知所勸矣既各咨會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吏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王四聰准與紀錄仍照例優陞該部知道欽此

覆津部三年召買事竣疏

題為崇禎三年津門召買事竣謹遵例

奏繳并叙在事効勞官員以昭激勸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初三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津部翟鳳翀題前事等因本年

正月三十日奉

聖旨戶部覈議具覆欽此又該督餉御史吳煥題同

前事等因二月初一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新餉司卷一九

相應核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士馬非本

何以資騰飽本色非召買何以供轉輸顧召買

於豐稔之年易召買於兵荒之日難查津門

年分召買豆一十八萬八千四百五石八斗四

升每石定價六錢五分計領過部發并兌發長

蘆新增盟課共銀一十二萬二千四百六十二

兩七錢九分六釐內部院標下原任中軍遊擊

張其功等買豆三萬九千石天津餉司委官吳

啓第等買豆四萬二千五百五石八斗四升

餉道委官李維城等買豆三萬五千石天津道

委官賀盛明等買豆三萬五千石管糧廳委官

周承業買豆一萬八千四百五十石兵糧廳委

官杜俊卿等買豆一萬八千四百五十石俱各

每石用價六錢五分買完發運訖又標下見任

加銜都司鄭憲武補借發過相傳存倉豆一萬

一千七百四十八石五斗每石止領價五錢五

分照數買完入倉訖夫當奴氛肆害之秋十室

九空之際乃能召買如額克佐軍興此固前後

督餉部院臺臣設法調劑多方籌畫與夫司

諸臣同舟共濟協力替襄所致然奔走終事不

可謂非各委効命之力也往歲例有薦舉今部

院臺臣謂各委俱無節省不敢循例槩叙特拉

加銜都司鄭憲武勞績之最者表而出之欲量

加實授以示旌異夫各委買價每石俱六錢

分而本弁所買之一萬一千七百四十八石

每石止用五錢五分較之各官已捐節一千

一百七十餘兩矣人情嗜利若飴每多侵尅

破誰肯捐資効力如卜式之助邊有若是者耶
如鄭憲武者忠腸俠氣為

國忘家亦弁流中所不槩見者也合無如議量加
實授都司職銜聽候委用以為好義急公者勸
既經督餉部院臺臣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將加銜都司鄭憲武量加實授
仍移咨津部餉院并天津司道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是欽此

覆通鎮設監軍道夫廩公費疏

題為酌定監軍公役公費事專理新餉山東清東
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十八日奉本部送准督
治通鎮侍郎范景文咨內稱監軍道胡福弘蒞
任已久經制未定前議設立吏書八名每名每
月銀一兩八錢門子二名抄案吏二名快手一
十二名皂隸八名轎夫八名厨子一名茶夫一
名每名每月各支銀六錢門吏二名陰陽生一
名每名每月各支銀三錢共三十五名該銀三
十五兩七錢今議再增轎夫八名燈夫四名
兵二名水夫三名茶夫一名門子二名皂隸四
名共二十四名每名每月各支銀六錢該銀
十四兩四錢通共銀五十兩一錢及一應心
紙張油燭柴炭等項每月議銀五十兩希速
題定以便支給等因到部批送到司相應議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家設一官必成一官之體養一官之廉故諸
之備兵省直者雖刻意尚約而驕從餐錢猶

不甚寒儉蓋地方之規制宜爾也今通鎮監軍
一道因兵添設不得不取諸兵餉前督臣范景
文曾經移咨臣部會以僉事越其杰遯問遂未
入經制內今道臣胡福弘視事數月矣而夫廩
一切不贍誠屬闕典查得咨載新舊興皂各役
共五十九名紙燭等費月支五十兩堂堂監軍
古之行軍司馬也奔走供應上之不半總鎮次
之幾與副叅等亦陋甚矣但臣部猶欲於續增
內裁去轎夫八名水夫門子各一名公費每月
減去十兩豈好為深刻不近人情乎夫亦龍
軍者各管之標表也必如是裁節而後量柴
米監軍有同甘苦之心嘗膽卧薪士卒無驕
養之氣想道臣當亦不鄙臣言為迂也伏祈
勅下臣部將通鎮監軍胡福弘議增燈夫四名舖兵
二名水夫二名茶夫一名門子一名皂隸四名
共一十四名該銀八兩四錢合舊設三十五名
通共四十五名總共月支銀四十四兩一錢并
一應心紅柴炭等項每月四十兩俱於兵餉

支給既經督臣移咨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通鎮督臣并究運廳遵照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覆南部科議留事例稅課疏

題為留計出入難支微臣目覩心駭懇乞

聖明酌濟當厄

勅部從長計議以固根本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南京戶科給事中陳堯年奏前事等因本年

三月十二日奉

聖旨留計空虛允宜熟籌長策况奉有南北酌濟之

旨借額既難議償例稅應否緩解該部虛公查覆

你們科道官何未見一杼籌畫用佐時艱鄭三

原籍去京甚迫着催他遵旨速任與呂維祺共

幹濟不得避艱却責引疾自便欽此又該南京吏

科等衙門給事中等官楊棟朝等奏為南度積

窘萬難措手謹合詞

上陳仰乞

皇上裁處以重留地以維危形事等因本年三月十

三日奉

聖旨該部酌議具奏欽此又該南京戶部右侍郎兼

南京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呂維祺題為遵

旨回奏併陳和衷愚悃事等因三月十四日奉

聖旨近來南北司儲彼此岐視執爭呼籲殊非同心

籌國之誼這奏內事情着該部酌議具奏欽此欽

遵通抄到部送司相應酌議具覆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

國家南北並建原無緩急計臣比肩事主何用異

同臣嘗宰南儲矣爾時仰屋無措之光景豈至

今日而頓忘之乃致以焚券之高義願望人而

以課息之活計獨予已哉無柰勢處其極變力

值夫交窘垂索望貸之家食指蠲集固不能為

汎舟之慷慨也客歲督臣呂維祺有南度匱窘

一疏其屬望於臣部甚奢其責備於臣部甚正

臣于時不敢以空言爭委曲那移為剝肉貼瘡

之謀如代進

制錢之六千八百兩撥兵支用事例之二萬八千六

百六十六兩悉捐以付南度不問亦可謂同病

相憐矣而不圖得寸進尺再有稅例之請也臣

恭繹

明旨云近來南北司儲彼此岐視執爭呼籲殊非同
心籌

國之誼捧讀之餘惶愧欲絕而終不能默默已者
夫亦謂黔餉既歸之南計視前畧易為力而援
兵久客之北計向後實難為言督臣曰南有餘
曾以南濟北南不足當以北濟南是矣而臣部
錢糧出入之疏兩塵

御覽向以為出浮于入二百餘萬者今尚浮至百餘

萬有餘乎不足乎臣竊意南督臣同舟共濟

不發不情之呼而南科臣陳堯言楊棟朝自
關心交章代籲想其勢誠急而其情誠可諒也
查南計三年事例就督臣疏開除援兵支用進
銷外尚存三萬二千餘兩此外新增稅銀宣課
司一萬兩蕪湖關三萬兩皆在新餉合盤打算
之內今

明旨曰例稅應否緩解該部虛公查覆夫正額告訛
南解之不當緩與臣部之不肯緩明白易見願

急之而愈以緩勢必再爭爭之而猶不應究亦
何濟不幾乖同心而辱

明旨平合無酌定督臣科臣所請將南部三年事例
銀其給辦

袍價六千餘兩准其開銷其應還臣部銀二萬六
千餘兩亦准留用其事例解北斷自崇禎四年
為始總以仰副

聖明虛公之諭可耳若新增宣課稅銀一萬兩蕪關
稅三萬兩事經創始人多觀望定須盡數解北

以倡其後則臣部之於南計真所謂家無擔石
勉而急隣矣督臣亦須堅持成約勿但以到手
便費四字難臣部以無可奈何之勢而介介於
現在南者不得留為南用也但一尋思稅例二
項原為何事何地設則南北心平氣平各還無
爭之境矣既經南部科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南京戶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南戶部三年事例存的准與開銷留用其四年以後併新增稅額盡解北部俱依議行欽此

覆郎撫梁應澤措抵援兵餉銀疏

題為微臣援兵支過餉銀抵補已明謹具冊

奏報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

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郎陽巡撫梁應澤

題前事等因本年三月初四日奉

聖旨該部覈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

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虜薄近郊臣子之

恥也一時整旅入援先聲登至臣部每聞羽檄

輒為加額而安暇屑屑焉問其曩何糧動何項

也迨事定開報如河南浙江廣東等省往往皆

稱借用新餉銀兩夫救焚者不擇水拯溺者不

顧髮一時借用固處不得不用之勢但餉有定

額用去一分即減去一分臣部因是不憚與各

撫臣再四商駁而郎陽巡撫梁應澤獨有辭部

餉食外餉一疏臣深感其設身處地之高誼而

實無負於勤

王急君之大義也已荷

天語褒嘉臣部具覆樹此榜棟所益於匱詘之軍興
 不淺也而思之地方有肥瘠物力有贏乏得毋
 耶撫建牙三省之交差易為力乎今觀其抵補
 兵餉一疏其茫無着落之虛數與宛轉掇括之
 苦心處處盡餅件件持鉢求諸道府而不足者
 畢竟自求諸軍餉之節存而僅足通計四府撥
 兵二千三百五十五員名經時二百四十餘日
 抵給過餉銀四萬三千六百二十餘兩不擾民
 間一粒米不損新餉一分額臣始服好終事者
 不必真有餘而勉強義舉之可以勸也
 具奏不過欲兜底清算踐辭餉之初心在臣
 則深願其一臂獨支推心共濟留遺此數萬
 額金以備緩急耳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按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十一日具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梁應澤措辦入援兵餉不費公帑具見急公
 事知道了該部知道欽此

覆登島餉額留用山東新餉疏
 題為再剖用海實餉以明無欺以便責成事專理
 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初六日
 奉本部送准兵部咨為塘報事准登萊巡撫孫
 元化揭稱島變情形塘報兵部題奉
 聖旨道島弁爭殺事情着該撫鎮確偵續報據奏島
 弁驚亂亟宜招集依議着孫元化移請旅順建威
 伐謀一應進止機宜還着詳審酌行務期因便圖
 功事竣恢勦大計該鎮所需兵餉已有旨着戶部
 明白措給毋得延緩濶抵致誤事機關津滬
 海一帶着各督撫官嚴加防禦用戒不虞違歸
 鮮使臣諭令飭備即如議速行欽此欽遵抄出兵
 部備咨移會到部送司案查本年二月初五日
 該本司案呈為亟催糧餉事查得山東省向該
 崇禎三年分登島未完餉銀今已隔歲似應速
 解以濟軍需况登島新兵雲集糧餉時不容緩
 而未完島餉宜查核按兵給發除已經行文
 催解外合再亟催以免呼庚等因呈堂一面

會山東布政司即將崇禎三年未完登島餉銀照數速為措發仍一面移咨登撫知會去後又於二月二十三日日本司案呈為查明東省崇禎三年額解錢糧以便開銷事查得東省額設加派雜項弁遠鎮民運銀共七十七萬六千九百三十兩二錢零除解發過島餉并開銷及解部外尙未完一十三萬五千三百八十三兩零內應找給新增四萬內未發登餉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兩三錢三分島餉五萬三千二百四十一兩零登鎮水兵二營該找餉銀五萬一千四百二十八兩八錢七分解部克餉其四年分加派雜項鎮民運并新增三釐內登州預徵三分業經題准登撫留用其五府預徵三分除已經解部外以後槩行停止起解儘克登撫之用目今春月需餉甚急尤須早解不得遲緩合行東登二撫并藩司知會遵照解給可也呈堂通行遵照在案續於本年二月二十八日據山東布政使司

呈為亟催錢糧事內稱二月十六日蒙戶部照會前事等因承此本司遵依差人督催濟南等府解到崇禎二三年額解銀併那借別項共湊解島餉三萬三千兩又解一項捐助克餉二千八百一十四兩六錢九分兌給原來差官徐國英楊啟泰添差濟南衛千戶李徹百戶賴宗禮於二月十三日解赴登萊撫院交納擬合呈報等因三月十三日又據該布政使司呈為查明東省崇禎三年額解錢糧等事內稱蒙戶部照會前事等因承此查得加派雜項向來俱係部以濟關寧之急今奉部文崇禎四年加派項遠鎮等銀除預徵解部外其餘盡數解登撫用不必解部本司敢不遵依催解登鎮凡有解過銀數一一另冊報部以聽查覈合先呈報等因到部送司相應一併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疆場之事其關係最重芻糧之需非空言可塞國家歲費數百萬金錢不能得一當以窺遠漢

有審局相勢銳意恢勦如登撫孫元化所請也者

廟算既已僉同臣部奉行恐後而敢有差池其間也

先奉

聖旨臣部業逐款登答仰塵

御覽矣續接兵部咨開載

明旨有云該鎮所需兵餉已有旨着戶部明白措給

毋得延緩涵抵致誤事機臣等捧繹之餘不寒而

慄不敢再陳煩碎之條以蹈饒舌之罪但東省

新餉八十餘萬盡割歸登而解運脚價不與

其間一管一將一舡一車廩糧貨價纖悉明

隨登撫之規矩為方圓儘東省之物力為供

臣部唯唯是聽臣捧

旨思愆或者臣部再四商駁有類量柴數米不能

金如泥瑣細曲謹近於延緩乎但經始之初登

撫有一番人

告臣部自應有一番商覆亦政不得不然者且臣部

正恐以題覆得延緩一面揭知登撫一面照會

東藩該藩司於三月初旬具文臣部云今奉部

文崇禎四年加派襍項遼鎮民運等銀除預徵

解過外盡數催解登鎮則是東省有司之全副

精神久已凜登撫之期會唯謹登撫之一手提

撥更便於臣部之鞭腹不及明矣若夫涵抵二

字母論臣不敢欺

皇上其能誕登撫而愚東省司府吏民乎樞臣向裁

定舡租等項四萬餘兩登撫止認其半臣部無

敢異同積擱之米價且價悉照登撫近議不拘

舊例臣部自分接濟登撫不遺餘力矣臣部

島兵餉留用東省從來已久不始自臣且臣部

往年頗借山東河南為應急之需今一切推

緩急無措借使不留用而一一仰給京運此

十二萬九千餘者能源源不絕而輸乎試看

寧四鎮今日一二萬兩明日三四千兩望解

渴隨到瓜分其煩登撫之呼籲更甚則留用東

餉似亦可謂得算而非臣敢為強詞卸過者

獨念延緩涵抵之罪關於臣部職掌者大關

國家封疆者更大臣故不禁葛藤之語備述臣部

原行發餉公移并東省藩司解銀回文恭塵

御覽伏惟

聖明垂察焉仍祈

勅下該省撫按督令該司府速行解赴登撫勿得觀

望稽遲違者聽登撫以白簡從事庶東餉俱得

實際而聲討恢復胥賴之矣臣等曷勝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四年四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於萬需餉前疏剖列已明這所奏知道了旨內

脫詳字訛戎字補正行欽此

覆南戶部鼓鑄還本并奏報事宜疏

題為南計愈窘南鑄宜急謹嘔心詳議簡要可行

請

旨嚴飭以裨實用以補罅漏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南京戶部右侍郎呂維祺題前事等因三

月初九日奉

聖旨據奏鼓鑄利饒若得本銀四萬八千兩亦可粗

辦前議楚餉倉銀如何不遵旨解部着嚴催接濟

以裕南儲考核司官即以獲息多寡有無釐察

優劣其還本奏報事宜該部酌覆欽此欽遵抄

到部送司除催本接濟考覈司官等項事宜

南部奉行外所有還本奏報事宜相應酌覆

呈到部為照南庚客歲因兵食不克而議開鑄

因鑄本無措而議借資左籌右畫東那西移誠

督臣呂維祺不得已之苦心也於時臣部即如

所請議將南中之俸糧供南鑄即以鑄出之金

錢支俸糧又議借鳳陽倉銀一萬兩并楚餉

節汰兵餉數內聽其權衡緩急通融接濟覆奏
明旨這南廠鑄本權借南京俸糧鳳陽倉銀并楚餉
與節汰兵餉俱依議行着呂維祺酌定借數多寡
兼議何時補還及衰益接濟之法妥確詳明具奏
欽此通行遵照在案今據督臣回

奏疏稱鳳陽倉以窘急止借三千兩從兵餉中節
汰得四千餘兩借先祿寺三千兩又借兵餉銀
二萬餘兩自七月開鑄至年終共獲利息一萬
六千五百兩有奇而節省米價之六百四十餘
兩不與焉初創之始數月之間乃能獲息若此
以較昔日南廠歲報息二三千金者相去懸遠
卽北局銅費鑄稀相提而較南鑄之有益更甚
矣繼此以往銅本湊手源源不已將南計之缺
額庶幾其有濟乎楚餉倉銀前有成議今奉
旨嚴催接濟則權宜暫借雖不能一旦取盈於七萬
二千以克三鑄之本而區區四萬八千似亦不
難於那湊也惟是還本之說則有不必拘拘者
夫茲鼓鑄原爲兵餉補不足若以待哺者而反

供久假恐未得其濟而先滋之滯蓋若隨借隨
還亦如借俸糧法暫以兵餉佐鑄本旋以銅錢
克兵餉循環輪轉惟取息以培本無壅本以磨
額於鑄有裨于餉無損兩相通而兩相爲用若
然卽借之名不立亦可而何有于還還何必限
以年哉至于月奏之議起自去年樞臣梁廷棟
直陳釐弊條款原爲奸爐奸匠多以私鑄妨公
欲每月完一鑄以課子母多寡誠省試之良法
也業奉有按月奏報南北遵行之

明旨矣及查疏稱自七月開鑄起至年終止舊廠
過五鑄新廠雖銅鉛不繼亦鑄過四鑄是止
銅本之不湊使良工手閒于技癢斷不患工
之不時致火候妄費夫居諸而寬令一季一
省道里之奔波以養鼓鑄之全力似當俯從南
計臣之
請而近地不得援以爲例者也既經南計臣具題前
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南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題覆摘叅聶廷璋前件議罰疏

題為摘叅未完事件以警怠玩以肅

功令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

月二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為奉

旨奏報事三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按月奏報未完分別難易議罰正須確核始足

示懲這奏內如姦商聶廷璋猾解黃國卿及拖欠

光祿寺錢糧各官王從義侵冒荒田銀兩等項屢

催不結俱混列未過限欵內又如京通二聽追比

欠糧過限尚未銷算各省直限單有全未繳者及

以難完議寬至河南查核宗祿行文在十一月邊

以易完議懲如此分別成何綜覈該部明以奏報

為故事外吏安得不玩該司官姑不究今後有這

等的來重處該科記着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案查崇禎二年十月初十日該薊州糧儲鄭

中何朝宗奏為奸商蠹餉數饒伏乞

聖明勅憲法衙門追究以杜漏卮仍從長計餉以備

緩急事等因二年十月初十日奉

聖旨這奏內騙餉各商着該撫按嚴行該道究追具

奏其該鎮召買本色新兵補給月餉及津門預糶

料豆額發銀兩各與措給該部知道欽此當于二

年十月二十四日咨行順天巡撫并咨都察院

轉行巡按御史嚴行究追具奏去後節經行催

未報隨于三年十月初七日具疏摘參定限十

一月回

奏仍復未報又於三年十二月內題催改限四年

二月具奏今奉

新餉司十九

卷

明旨督責除一面行文薊州道催查外相應再請

欽限責成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薊鎮先因召

買本色以致商人聶廷璋等侵騙餉銀數至三

萬餘金關係匪輕可置高關乎案查餉司何朝

宗具題奉

旨行文在崇禎二年十月未幾而奴虜入犯矣遵陽

失陷文移殘廢廉以軍旅倥傯不遑遽為鞫訊

似也第自奴虜出境之後又將匪歲矣若查其

所領之銀以核所買本色之數則賍私情罪

審了然何難

奏報况奸商情狀又復散見于犯撫王應豸糾參

餉司陳調鼎疏中乃臣部屢行檄催兩經入

告而科臣之摘參

明旨之申飭又不啻至再至三何以置若罔聞而不

一歸結也昨臣部正月彙奏以改限原定二月

故在未過限之列今時四月矣遲違之愆將安

辭乎雖經科臣摘參隨即勒限檄催定以月裏

奏繳但恐習玩相仍猶同故事合無轉行撫按照

新餉司十九

卷

初次違限例查明經承官員報部即行任俸責

令文到旬日之內將各商所犯情罪并應追已

未完賍數確招詳報該撫據實具奏如再遲延

另行議罰庶人心兢惕宿案可完而奸商亦不

至道遜于法網之外矣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這聶廷璋等事情久不奏結着查明經承官照

例罰治欽此

題請暫借輕賚漕折等銀克餉疏

題為缺餉坐待無策饑軍索逋難應情急呼

天謹昧死懇

恩那借以固封疆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關
寧四鎮主客兵餉三月分該銀四十四萬四千
四百六十五兩七錢八分零查庫冊止發過二
十萬零而欠至二十四萬二千餘兩外解絕跡
脫中可虞相應請裁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奴孽犯順以來旁搜續派餉之各色日新一

新餉司十九

奏

日軍興旁午而後割裂耗費餉之頭緒亦日異
一日于是紙上有餉庫中無餉臣部譬如富室
之貧人矢口告窮往往不信頃旬月間梅林虛
盼西江遙挹需至今日而望窮策盡不得不具
號

皇上之前矣先該臣部同官周士樸于本年二月十
四日具庫貯無幾接濟應籌一疏十六日奉

聖旨觀回各官正宜急公盡職豈得以計竣玩肆該
撫按嚴督赴任應完新舊餉銀務期依限徵解以

濟急需其積欠緣繇仍著遵前旨作速查明回奏
該部知道欽此三月二十一日又該臣部具餉派
雖增餉源幾斷一疏二十五日奉

聖旨這加派襍項軍興急需既立有程限如何拖欠
尚多著行省直各撫按嚴督司府依限完解仍著
自行回奏錢糧完欠全在考成清覈確示勸懲該
部每遇外解不繼輒勤請申飭及至考覈又徇情
祈寬是何政體今後還嚴行參罰以信功令欽此
是新庫如洗之窘狀

新餉司十九

奏

明主久已電照臣部呻吟之危辭邸報應已風馳而
匝月以來零解者涸可立待報解者遠不就手
據該司所呈三月分尚欠至二十餘萬而四月
將半彼主客激激多口一索而不應再索而不
應恐慈母亦不能制饑兒之號咷而往事可為
寒心也臣憶元年戊辰之春計吏方旋外解中
斷臣部號泣請

命蒙

皇上沛發帑金五十萬兩酌量緩急以二十萬克舊

餉三十萬克新餉中外歡呼雷動而尚不免有
寧遠之譟當是時關寧尺籍雖盛然入援之旅
未至填集如今日也黔蜀割餉未還然鹽菜行
糧之兼支未至驕豢如今日也以

聖主數十萬之雨露竟不能息悍兵一二月之夾裂
而况久客思歸之衆尋端易動語難更烈臣部
卽有膽如斗能不惴惴乎夫

皇上授臣以握算而縱橫無計迫則請乞念之惶恐
欲絕然而缺額不接之故亦有可得而言者附

新餉司十九

卷

近爲濟急之際着今東省全昇登海而秦晉且
顧不暇雖有遠水莫救近火其不接之故一
額爲有數之金穴今月糧借如逝水而行糧半
奪主食旁有所侵則正有所戒其不接之故二
參罰爲取盈之捷徑京卿報完之後地方暫樂
休息而

觀旋過里之餘代庖誰恤燒眉前近竭澤今方掘井
其不接之故三知其不接而謬巧湧金臣力不
能也任其不接而委命偷息臣誼不敢也臣與

同官相向扼腕欲涕惟有仰希
天語暫霽雷霆之怒曲施那借之
恩爲臣部苟延且暮之喘息耳竊思
內帑萬不敢

請查臣部老庫存銀三萬兩輕費漕折可那四萬兩
京糧可得一萬兩而罔寺光祿可各那用六萬
兩合之共得二十萬兩尚可支目前以待外解
臣非不知罔寺光祿各有主者或慮臣部之不
能還而爭卽知臣部之必當還而預杜開端勢
亦必爭然而臣情誠迫臣氣益沮卽知求之未
必應而不能不求所謂利害之念重則乞鄰之
見諂在所輕耳且臣嘗三

新餉司十九

卷

六

請輕齎漕折亦皆次第圖償轉眼及秋告成正官赴
任新餉固自有輻輳之時稱貸之約食言豈可
爲繼當厄之助固持鉢者得生失死之會也窮
迫則額

君父緩急則號友朋想亦

皇上之所惻然軫而同舟諸臣之所慨然憐者也至

於從前月餉皆歷月補支往往欠至二三月自
臣部按月支給而捉襟露肘之狀始不能掩於
皇上苟且支吾之術亦不能行於關寧然臣終不敢
藉口於此妄自追於持籌寡効之罪惟

聖明之處分而謹斥焉伏祈

勅下臣部容臣暫借老庫三萬兩輕齎漕折四萬兩

京糧一萬兩再

勅問寺先祿諸臣各准借六萬兩以濟眉睫之急臣

部見今差人分投四出極力催償俟新餉奏手

新餉司十九

卷三

仍照數扣還庶軍心得以稍安而危遠不致潰

敗矣臣部幸甚封疆幸甚

崇禎四年四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據奏三月分新餉尚未發足軍士辛勞可念豈

容緩視這本內所請各項銀兩依議暫借給發外

解到日卽與補還兵食大計宜畫成規該部還總

會出入哀益盈虛酌求可繼長策勿但補苴目前

輒煩籲請欽此

覆河南撫按請蠲衝疲州縣新派三釐疏

題為乞免加派少蘇衝疲以抒民力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十一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河南巡撫郝土膏題前事等因

本年二月初九日奉

聖旨戶部查議具覆欽此又該河南巡按御史李日

宣題同前事本年二月十七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遼難起而加

新餉司十九

卷三

派興環海宇內竭膏血以供轉輸而竟未有稅

駕之期也奴孽犯順軍興之費十倍從前然仰

賴我

皇上之威靈舊運新徵并責一時僅僅支撐目前而

新兵日增援兵坐糜不得已而又議加派三釐

剝肉醫瘡終當立盡而權宜緩急我

皇上繇已如傷之深表已溢於

聖諭之表矣至於災疲地方勢難增加者聽撫按覈

實奏

奪籌邊恤民益兩有並重焉今查中州幅員密邇于
都門兵餉每特以續命輸將獨先于他省臣部每
嘉與急公至于通省之中有災疲之地如衛輝
所屬汲縣新鄉獲嘉淇縣昨城汝寧所屬上蔡
西平息縣南陽所屬裕州南召開封所屬延津
共十一州縣據該撫按題稱土瘠民貧災疲素
著自天啟五年以來但將兵糧餘銀抵解加派
之半至崇禎元年銀盡仍復加派小民苦于催
科有司苦于參罰今舊派難支而新加繼至以

故目擊時艱代為請

命亦不得已之極思也臣查案卷汲縣新鄉獲嘉淇
縣昨城西平息縣南召崇禎二年俱有參罰而
獲嘉淇縣新鄉所欠尤多上蔡裕州延津原無
參罰又查裕州息縣崇禎二年四月內臣部覆
偏派積累一疏議將二州縣并永唐內三縣加
派減免十分之三聽撫按官于賦役裁省銀內
通融補解夫裕州息縣既徵寬政于前則今日
新增三釐似不得再免以啟無厭之求也其餘

新餉司十九

五

獲嘉淇縣新鄉委屬上疲每畝量免二釐汲縣
昨城西平南召查係次疲每畝量免一釐上蔡
延津舊無參罰不准裁免其餘照常加編以昭
皇仁之無外以明

王政之公普庶災黎少遂更生之望而遠餉亦不至
于太虧矣嗟乎

輦穀近地東省新餉已供登島秦晉新餉復資戩亂
臣部所賴以供億軍興者獨中州耳客歲五邑
裁舊而取給于賦役裁省猶然損臣部之額也

新餉司十九

五

今歲七邑裁新而首先希恩于格外尤恐頓
觀望之端也臣部誠不得不倍萬慎重矣此後
各省直地方必其實實災疲萬分難堪者方許
據實奏

請不得藉口市恩輕陳妄

贖除不准外仍以誤餉之罪特疏糾參勿謂臣言之
木蚤也既經撫按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遵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派額新加已定豈得復有紛更據奏獲嘉等三縣委屬上疲姑准每畝量免二釐汲縣等四縣次疲准每畝量免一釐其餘州縣不准減免仍循輸輓法原並行有司果能實心字民奉公好義自然正供不匱何至藉口灾疲以後首直各官不許紛紛陳請該部還通飭行欽此

新餉司十九

覆楚省餉額免派并抵補綠繇疏

題為遵

旨酌議黔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巡撫魏允緒題前事等因本年三月初五日奉

聖旨據奏湖廣原餉缺額前撫熊尙文既以木政等項抵補何故一年隨止卽以建造府第免派事完可復豈得稱盡屬虛懸輕議免徵該部查明確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

新餉司十九

部該臣等看得自遼餉割以餉黔而臣部虛存其籍盈縮完欠皆黔楚院道為政客歲議割餉遼臣始按籍打算乃知七十四萬之改為六十五萬二千四百零也因

潞庄長沙減去九萬也此九萬徑除無抵者也六十五萬二千之又改為六十三萬一千零也因辰常靖兵興煩費而江衡二縣

藩封苦累也此二萬餘暫行減派而以侵欺庫銀追抵者也六十三萬一千之改為五十二萬五

千八百餘兩也原係天啟二年楚撫熊尙文因
改論畝爲論糧致有減損而又調山塘湖蕩難
以一例加派而再爲酌減者也初熊尙文查出
遠年未完木政賍贖等銀欲行抵補解部嗣是
改克黔餉遂爾中止矣此楚餉先後增減之始
末也但所稱五十一萬八千九百兩之額則有
不可盡信者查天啟二年三月本部尙書汪應
蛟覆楚省鄉紳議將南米脚耗楞木蓆耗等銀
抵免江衡二縣加派爲數尙浮何故疏中有無
抵銀六千九百三十餘兩耶疏中又云天啟四
年
府第建造事完仍照額派徵足六千九百三十餘
兩并部文少開二千八百六十兩合而算之實
該銀五十二萬五千八百七十二兩九錢則是
江衡兩縣補派必非偶一爲之又行停止者就
該撫之呼籲還該省之實額定當以五十二萬
五千八百七十二兩爲額而乃堅執五十一萬
八千九百兩了事此斷斷不敢從者也至於缺

新餉司十九
末

額之一十二萬六千六百餘兩既稱遠年木政
積逋久蠲侵欺罰贖死亡未給似應姑從寬政
以清夙案其當年議抵時原限以五年外臣部
更端另議嗣是該省奉餉黔之期會唯謹遂將
部覆高閣漫不理會悠悠忽忽以至今日小民
習爲固然驟更之恐以滋駭且新派又費追呼
層加之愈不堪命臣部雖憂乏餉終不忍以十
餘萬久懸無著之額重苦三楚之民力也伏祈
勅下臣部將湖廣加派除新增三釐之外以五十二
萬五千八百七十二兩九錢爲額其先年虛額
准與除免庶該省司府便於如數徵解而民生
不至重困三楚共戴
皇仁矣
崇禎四年四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據奏湖廣餉額除新派外以五十二萬五千八
百餘兩爲準知道了木政一項先年旣曾議抵缺
餉是否盡屬無徵還着該部再行查明欽此

新餉司十九
末

題回奏祖大壽鄧垓兵馬糧餉疏

題為兵餉日增月益物力不支謹以出入大數據

實披陳懇乞

聖明從長酌處以圖久遠以定畫一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初七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本部題前事等因四月初五日奉

聖旨據奏統計兵餉出入大數加派之外尚缺額百

餘萬委宜深慮本內應酌諸款着兵部與該督撫

從長確議具奏又如祖大壽兵應總算入開寧王

慶雲奏議

新餉司十九

李

威團練管已稱額外新增及王新民兵俱又列

兵款內是否重複鄧垓所統南兵係何省入援及

軍門標下一款一併查明來說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除應酌諸款聽兵部與督撫從長確議具奏

外所有祖大壽王威等兵行月兼支緣繇相應

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項為軍興浩繁餽

餉缺額恭具出入大數仰塵

御覽則太倉匱乏之故臣部窘迫之情已徹

聖明洞照中矣我

皇上軫念有用之金錢供冗濫之虛糜恐援兵有重

復虛冒令臣等查明來說臣敢不按冊以對夫

兵馬數目自有主者臣不敢越俎而問然計口

授食乃臣等事也兵有主客之分則糧有行月

之異各有款項在司餉者稽核維謹不敢聽其

混淆者也查得祖大壽一旅駐防永平其一切

鹽菜行糧俱在永鎮按日支給而開寧之額餉

仍在焉原係萬人分為十營近聞出開四營尚

存六營論兵馬加於此自減於彼論支餉入援

慶雲奏議

新餉司十九

李

則支行糧本鎮仍支月餉各有分屬原不得故

為增減者也總鎮王威團練管下新募官兵共

八千四百五十七員名原係京城及馬世龍召

募之數故其月餉有支自臣部者有支自薊鎮

餉司者而鹽菜行糧又以防薊復支領於薊矣

既支鹽菜自應列入援兵項下不然則此項銀

兩作何支銷似原非重複也至於團練管項下

亦有援兵二千五百五十三員名此係各省之

兵附入團練止支鹽菜於臣部而仍支月餉於

該鎮者也王新民召募新兵先該兵部議發鄧
 玘合營操演本部於三月二十八日先已具疏
 故仍入援兵款內而兵部咨補三屯新兵則在
 四月初一日事也改咨為主附於新兵三萬之
 內自當更正無容議矣鄧玘代謝尚政統理南
 兵其官兵八千一百三十八員名皆山海入援
 之旅與四川遊擊胡雲鳳所領川兵之五千六
 百七十六員名無與者也至於軍門標下共五
 千一百四十四員名其中如定州保定標營支
 鹽菜於信地猶可言也如總督撫院標下等營
 原係密雲遵化土著之兵駐防潘家口亦依然
 支鹽菜矣夫密雲遵化方藉客兵防禦而又撥
 主兵在邊塞分防不過為支鹽菜計耳如此濫
 觴臣向屢疏言之而無如該鎮相沿以為固然
 而牢不可破何也今既奉有查明之
 旨謹備開列營伍并所支行月錢糧於左伏候
 勅下兵部督撫同前疏一併酌議具奏施行
 計開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團練總兵王威下新募官兵共八千四百
 五十七員名內
 奮武左右中前定武右中前新募官兵
 共五千八百六十七員名在部支領
 月餉在薊支領口糧鹽菜忠義營官
 兵二千五百九十名在薊支領餉銀
 仍支口糧鹽菜
 王威下援兵二千五百五十三員名內係
 定武後奮武後定武左山東登克二營
 在部支領鹽菜在薊支口糧在本省
 支領月餉
 貴州王新民募到新兵一千三百五十九
 員名於四月初一日准兵部咨題奉
 欽依補入薊鎮新募之數前具疏時咨尚未到故列
 援兵數內
 總兵鄧玘等統領八千一百三十八員名
 內
 山海正武左右中奇武左龍武後招募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營共入援官兵八千一百三十八員	名在薊支口糧鹽菜在該鎮支月餉	總督軍門標下共官兵五千一百四十四員名內	定州管保定標營選鋒營共三千二百六十三員名在薊支口糧鹽菜本地支月餉	總督標下官兵一千一百六十八員名	總督標下西協石匣營官兵一百九十員名在薊支口糧鹽菜本地支月餉	撫院標下駐防潘家口官兵二百九十五員名在薊支口糧鹽菜本地支月餉	勇士管官兵二百一十九員名在薊支口糧鹽菜本地支月餉	崇禎四年四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	----------------	---------------------	----------------------------------	-----------------	-------------------------------	--------------------------------	--------------------------	------------	---------

聖旨兵餉綜稽全在項款分明一覽可了據奏王新
 民兵因兵部咨補在後若祖大壽分兵出關奉旨
 在正月如何尚稱近聞混開援兵一萬有奇又如
 王威團練管月餉或支自該部或支自薊鎮何不
 畫一以便銷算鄧玘原議以川將統理川兵今稱
 皆山海入援之旅當時原係何將所領還着明白
 奏來該部科仍將各鎮冊報經制詳加磨勘總計
 某鎮額兵若干新增若干援兵若干分註單支月
 餉若干兼支行糧鹽菜若干共餉若干確核實數
 彙成簡明一冊進覽欽此

覆科臣史應聘條議催徵召買疏

題為

聖王之焦勞已極臣工之精神未振法須嚴以提之
廟堂之德意嘗殷間左之幽隱猶鬱道須寬以恤之
懇乞

俯賜採錄以收

中興之效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

二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戶科給事

中史應聘題前事等因本年二月二十日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卷

聖旨邊臣宜圖實著守令全要保民俱有屢旨錢糧

民欠原少其那移侵負多在有司今催餉乃屬正

額是否有必不可完應行豁免的併召買發價事

宜俱著該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議覆案呈到部竊照今日之邊臣當刻刻

無忘

國恥急圖勝算今日之守令宜事事固結民心共

保無虞此二款者不特科臣痛切言之幾為詳

切抑亦屢奉

明旨申飭再三凡有封疆之寄牧民之責者各宜暨

起精神洗清腸胃無庸再計矣惟是

畿輔之召買與東南之催徵委關民瘼科臣慷慨

以陳言臣部亦扼腕而注念敢為鬯其說而畢

其議可乎以催徵言之往時承平歲有逋欠追

比常寬積漸日深有司那後儘前遂成不返之

勢以至今日軍餉孔棘而舊徵新徵加徵預徵

且猝責於一旦小民固已苦矣乃各有司猶有

居心不淨乘機需求火耗者有催徵無法縱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卷

衙役騷擾者敲骨推髓情景堪涕

皇上曲原小民歸責有司誠屬

日月之明矣然有司求完逋賦以卸已罪究亦何能

為蒼生作計故寬恤元元實為目前第一義有

味乎科臣之

請豁免也查舊餉中京邊錢糧天啓六七兩年夏稅

秋糧已奉

恩詔蠲免久矣今或可實蠲之以昭

皇仁乎新餉中襍項一款各省直俱自崇禎二年

派而元年以前原非實額年分情稍可原况一歲輸將止此民力恐徒費敲朴而無益於數即臣部初議原欲蠲其六七兩年惟責其補解元年以示寬政轉念

國計置詘援兵未艾與其抄加額外孰若還尋分內故於二次考成司府疏議同加派欠數一體帶徵每歲量完二分不至取盈一旦業奉

俞旨益於取之之中寓寬之之意而人有不好義終事者鮮矣以召買言之真保六府及東兗二府

舊有扣存太倉銀二十萬兩原係有司

部錢糧業留以供召買之用其不足者以

新餉及生員優免補之夫太倉新餉亦出自

間以民間之銀兩買民間之糧料何至相厲使

不召買而太倉新餉豈得不輸則亦何必自京

出者而後為給價哉又如薊密永津等六鎮近

因虜警召買倍增然皆陸續請給臣部自非外

解金懸給發常不逾時若其多派浮於部價

發徒以克費則臣部不能為有司分過明矣

科臣署三河時取其贏餘復還百姓自是永無潔操可為司牧榜樣使人人而皆若此也畿民其有瘳乎自今以往凡有召買合如科臣之議該府按期申呈本部預給價銀一半餘俟查核運解米豆全完再將一半找給近日保河六府量復加派此後召買益不患於無具其在州縣有扣存數多者不妨全給依期與民無得久延其不敷者亦須別項通融那用稍緩臣部之須與以俟外解之接濟並不許私派里甲借名染

指其有犯者督撫按道訪出即指名糾參則

買雖行而苦累自滌矣總之軍需當與民依

重催科宜與撫字兼行愛養黎元原是固圍根

本調停苦累尤屬綢繆至計就此召買帶徵之

內稍示寬恤休養之恩未必非安攘之大計也

既經科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召買一事有司明侵官帑私派民間深可痛恨
這所奏部價預給一半餘俟買完全給依議行還
著各撫按官不時查覈嚴飭州縣實惠及民不許
仍襲前弊違者重典治罪襍項舊欠每歲帶征二
分知道了本內天啓六七兩年夏稅秋糧既奉恩
詔蠲免如何又說今或實蠲以昭皇仁可是蠲過
錢糧尚未全豁還著明白奏來欽此

新餉司十九

覆保撫題留保河六府優免銀項疏

題為搜餉原為增兵真保新兵必不可裁新餉必
不容議減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三年十二月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保定
巡撫解經傳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二月初五日
奉

聖旨這保鎮優免銀兩據請留餉新兵著該部酌議
速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恒山西隣宣大北護

新餉司十九

神京固三輔重鎮也查天啓六年保撫張鳳翼有恒
兵征調一疏稱真定左右二營原設馬步兵五
千員名歲用餉六萬六千兩除留抽扣優免五
萬四千外尚不敷銀一萬二千兩無從設處遂
將二營裁去二千五百名留步兵一千五百名
每名每月工食銀九錢歲該銀一萬六千二百
兩馬兵一千名每名每月工食草料銀一兩九
錢歲該銀二萬二千八百兩二項通共歲支銀
三萬九千兩即於原留抽扣優免銀五萬四千

兩內扣三萬九千兩存鎮養兵其餘盡數解部
克餉永為定例等因題奉

欽依遵行在案客歲逆奴犯順調遣不備仰摩

宸慮有畿南召募義勇速來入衛之

旨於是保撫解經傅傳檄真順廣大共募兵七千八

百名合舊額近萬餘人肘腋之地捍禦策應多

多益善獨是額餉不敷殊費區處查保定撫屬

四道崇禎二年原題節贖銀四萬兩扣抵易鎮

年例續於崇禎三年八月內該撫題議留餉所

屬新兵爭之頗力臣部亦即覆疏與之又款

留新議生員優免銀兩以贖新兵臣部以為不

可題奉

欽依而該撫又駁臣部原疏謂優免為援兵非為保

鎮地者語近偏執臣何敢不服獨是生員優免

一項乃臣部攢眉新餉不得已為叢謗任怨之

舉議之艱難留之何容易該撫云以本鎮保

免養本鎮新兵蓋未通查於省直募兵援兵之

情形也臣部三年七月為額外措餉原難等事

覆山東河南福建各撫疏奉

聖旨新餉及捐助銀兩不許輕動以後撫臣飭備增

兵還自行酌處不得擅留額餉致悞軍需欽此今

恒兵自入援以至還鎮節節算及臣部應急之

雜項於酌處何居也該撫若遵三年九月之

旨則有真保等府優免銀着行解部不得議留之

天語在是

皇上明見優免之不當留而非獨斬於一鎮恐各鎮

之告留者踵至也查恒山營原留臣部抽扣優

免三萬九千兩近又議留節贖以抵年例銀兩

萬兩則臣部之為恒鎮計者亦已至矣臣反覆

籌之欲講求故額則近於越俎欲堅守前說又

近於執拗合無於保河六府生員優免銀暫留

四萬兩以助該撫新兵之餉省直不得援以為

例餘銀盡數解部勿得那用但聞

畿南援兵所用之餉頗厚且查保河六府生員優

免撫臣以為共十二萬乃各府清冊未齊尚不

知足額否且亦屢催未解分毫不解其故豈其

已經那用乎查崇禎三年六月內臣部覆河南
援兵疏奉

旨援兵衣糧等費動支驛遞節省又本年七月內兵
部覆稱加增站銀暫留一年以抵戶部安家衣
裝之用於是河南加增站銀遂得八萬八千七
百六十六兩抵克中州援兵之費及查

畿南諸郡新增站銀不少或亦可借以補援兵之
費而不必專求之優免者也抑臣於是而心益
苦計益窘矣凡臣部講一增餉之着卽動人見
獵之喜臣部持一節齋之議卽招人責備之詞
如保撫之過望者不少也伏祈

勅下將保河六府生員優免暫留四萬兩抵該撫新
兵月餉省直不得援以爲例餘銀盡數解部如
有不足卽於新增驛站銀內抵補庶恆山關前
兩有所資而捍衛胥賴之矣臣等曷勝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四年四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據奏保河六府優免銀兩解經傳稱共額十二
萬乃屢催竟不解報是何緣故着該撫按嚴行查
核內暫留四萬兩抵保鎮新兵月餉各省直不得
援例其餘盡數解部本內又稱如有不足卽於新
增站銀抵補此項已經免編若照兵部去年覆疏
當明開係何年分豈得混稱新增使焚猾朦朧藉
口何以確昭功令以後還宜詳覈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全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全

覆山西保德等十七州縣免新派一年疏
題為兵荒交至民困不堪懇祈

皇上速定廟議以救子遺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山西巡撫今戴罪宋統殷題免山右新增加
派緣繇本年三月十三日奉

聖旨該部酌議具覆欽此又該山西巡按御史降二
級戴罪管事羅世錦題同前事同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奏案 新餉司十九

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自有奴患以
來兵日苦乏餉民日苦增科交困久矣年復一
年籌邊者唯恐兵數之不盈而籌餉者亦遂無
策以使賦額之稍縮臣部續加三釐之議蓋
皇上幾經諮酌而後著為令誠重之也晉撫宋統殷
為該省兵荒交困題將保德岢嵐興縣臨縣永
寧寧鄉石樓以迄隰州蒲縣永和大寧吉州鄉
寧絳州稷山河津太平十七州縣仰希蠲派之
仁而洪洞懇為緩徵河曲徐侯再論臣部尋釋

聖諭原有委實災疲頻年兵擾勢難加賦地方該撫
按據實奏明之

旨則此十七州縣者倘非戎馬蹂躪災祲相仍該撫
斷不發不情之呼邀驩虞而隳軍實也臣部覆
加參酌雖地方之肥瘠不同而寇賊之充斥無
異目下各蠲一年當不俟再計而決也惟是天
下鮮十分富饒之地援兵處萬難區置之時而
為民請

命如該撫熱腸者或亦不少查晉中節年新餉各該
州縣徵解往往及額是固有司督責所致亦晉
民好義輸將乃爾也合無將保德岢嵐等十
州縣俱准蠲免新增加派一年此後盜警既平
則以地方之肥瘠為多寡如岢嵐石樓蒲縣隰
州永和大寧吉州鄉寧八州縣可稱上疲每
減去一釐五毫保德興縣臨縣永寧寧鄉五州
縣可稱次疲每畝減去一釐絳州稷山河津太
平原係樂土偶值兵荒以後照常徵派萬一二
三年間奴酋授首解甲有期則槩與全蠲亦未

奏案 新餉司十九

可料也其河曲一縣聽該撫另行相機裁酌而
洪洞緩徵亦不妨稍從寬大耳再照新派原爲
軍興而設今四年逾春涉夏而紛紛議蠲講求
未定何日是止渴之梅臣言至此憂心如燬願
各撫按之留意饑軍蚤爲徵解也既經該撫按
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轉行所屬州縣一體遵奉

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山西州縣新增錢糧蠲減事宜依議行河曲洪
洞聽該撫酌處加派原非得已屬首甚悉各省直
俱仰體徵解以佐軍興不得紛紛求免欽此

回奏請借光祿等銀已未兌發疏

題爲欽奉

上傳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

十七日奉本部送

內閣接奉

上傳昨准戶部請借光祿等衙門銀兩補解關寧等

處三月分餉曾否解去卿等傳他回奏欽此欽遵

先該本部題爲缺餉坐待無策饑軍索通難應

情急呼

天謹昧死懇

恩那借以固封疆事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據奏三月分新餉尚未發足軍士辛勞可念豈

容緩視這本內所請各項銀兩依議暫借給發外

解到日卽與補還兵食大計宜畫成規該部還總

會出入裒益盈虛酌求可繼長策勿但補苴目前

輒煩籲請欽此欽遵隨抄到部卽送到司當該本

司說堂酌量緩急權衡多寡一面劄行太倉銀

庫一面移文各該衙門十五日將老庫輕賫

折銀八萬兩內派發寧遠三萬兩委官王文道
 押解山海二萬兩委官溫承慶等押解薊州三
 萬兩委官曹愈新押解十六日將光祿寺銀六
 萬兩內派發寧遠三萬兩委官王大歷押解薊
 州二萬兩委官郝奎光押解密雲一萬兩委官
 賈尚魁押解十七日將太僕寺銀六萬兩內派
 發寧遠二萬三千七十二兩委官杜呈芳等押
 解薊州一萬兩委官郝奎光押解永平八千七
 百五十六兩七錢委官蕭世武押解山海一萬
 八千一百七十一兩三錢委官李時發押解派
 發已定刻期督解今太倉八萬秤兌已完即於
 十八日出城其餘所派光祿太僕銀兩尚未兌
 發相應回
 奏案呈到部為照外解中斷庚祭頻呼臣部計無
 所出不得已而籲
 天乞憐仰荷
 皇上洞鑒臣部匱乏爰念軍士辛苦亟
 允所請寧獨關薊得免饑渴將臣部頓解倒懸矣委

新餉司九

九

官領運恨不能翼之使飛蚤沛
 皇仁之醪續又何敢稍停須臾焉顧輕賚漕折之屬
 太倉者臣部為政緩急可以自如而光祿太僕
 文移往返尚費講求未免信宿之濡其太倉先
 派銀八萬兩秤兌已完業於十八日督發起程
 矣其光祿寺六萬兩該寺會同巡視商酌亦既
 照數應承別無爭執第以事關職掌尚須具題
 請
 旨仰邀
 天語叮嚀或一二日便可望允發也惟太僕寺六萬
 兩內派發太僕寺以具疏入
 告後夫并公移却回夫回寺虛實臣固不能懸揣而
 該寺將伯之助想亦不後於光祿諸臣但自奉
 俞旨後臣部即派定各鎮委官分投領解是臣部即
 指為到手之物而軍士已荷為入口之糈矣一
 且缺望事情愈窘尚冀
 皇上垂念饑軍待哺申明前
 旨或令通融那發在兩寺臣為惠不費而臣部異時

新餉司十九

九

無德不報其於封疆裨益不淺鮮矣臣等曷任
懇願待

命之至

崇禎四年四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奉旨數日太僕光祿方始具疏顯係該部咨會
稽遲且銀未實領不即明奏徒將派發委官紙上
臚列何濟急需其太倉庫銀何故直待十八日始
行起運著該司官一併回將話來欽此

新餉司卷一九

新餉司卷一九

九

題明密永餉司本折新舊借補疏

題為密永餉司權宜措餉酌議銷算抵補事專理

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二十六

日奉本部送據密雲餉司孫士髦呈稱本鎮新

餉例不支米本年正月內因京運到遲各兵紛

紛呼討職與密雲道孫僉事會議令各兵願領

米者照依漕折則例每粟米一石算銀六錢俟

銀到日扣除各兵有不願者勢難強逼隨有願

領者如前鋒等營陸續領過粟米共二萬四千

新餉司卷一九

新餉司卷一九

九

六百九十六石九斗四升一合八勺後於銀到

給散之日照數扣除共銀一萬四千八百一十

八兩一錢六分七釐應該買米還倉但查龍慶

倉漕米頗足支放而目下新餉匱竭動煩本部

措發與其復買米還倉以資紅朽孰若即以前

銀抵目前急需一轉移間酌有餘以補不足或

可佐新餉空匱之萬一乎如以銀米不容那借

容職將前銀仍照數買米還倉如以均是

公家物不妨以有餘濟不足伏祈即賜題明將原

放粟米二萬四千六百九十六石九斗四升一合八勺准令作正開銷而扣存銀一萬四千八百一十八兩一錢六分七釐卽抵三月分應發餉銀之數總於月奏內分晰明白造報庶開銷便而錢糧不致混淆矣等因奉批密鎮漕米有餘政可以克新兵援兵之用亦可以濟目前新餉之窮又何必拘泥於新舊銀米不相爲用之說也該餉司苦心調劑良可嘉尚新餉司如議具題又奉本部議據永平餉司刁化神呈爲請

找發新餉銀兩以濟那借以便

奏報事內開本司九月到任交代存庫新餉銀共五千三百九十九兩三錢七分七釐零雖十月以後陸續運到者十萬三千六百六十兩三錢七分零自接放八月起至十二月止已放過月餉鹽菜銀一十四萬八千二百四兩三錢九分六釐零內那借年例舊餉銀三萬九千一百四十四兩六錢四分三釐零故十二月之新餉雖那湊給發其節月借過舊餉至今尚未補還金

奉

明旨不許新舊那借則此十二月通融借放者本司奏冊內難以那舊補新也懇乞俯將節月所欠新餉一併截算找發等因到部奉批此銀將近四萬急不能償卽酌議妥行批送到司事關錢糧相應題明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兵餉務求清楚須本折不相爲淆而新舊各還其分斯稱經制也然而偶值其訕勢不容以株守碍環應則權宜那借以佐軍興亦濟變之一着也如密

奏議

新餉司刁化

呈

雲餉司孫士髦正月內出漕糧積米二萬四千六百餘石以抵新兵月餉永平餉司刁化神去冬那借舊餉銀三萬九千一百四十四兩以補鹽菜缺額蓋處夫不得不借之窮者而皆欲臣部代爲題明措補也臣部按冊而稽孫主事所放粟米係該鎮龍慶倉餘粟所積多寡存乎其人當此外解不湊新庫攢眉之日卽以此粟抵新餉三月分銀一萬四千八百餘兩於舊無損於新有濟何憚而不爲况該司稱龍慶倉粟頗

足支放新漕又接誠不必另創新餉而補益紅
腐之長物也至才主事所借舊餉年例係部發
額銀該司凜凜不許新舊那借之

百勢必取償雖欲爲孫士髦之通融而不可得但新
庫如洗無可割補而近日秦晉之間那借新餉
以抵舊餉者亦自不乏正不妨兩相抵而互爲
償查得山西鎮爾借新餉五萬餘兩抵克積欠
年例應於太倉補還則此三萬九千一百四十
餘兩合無姑就那借之數卽作補還之數而不
再取償於太倉亦便計也餘未完者仍聽舊餉
另行找補新餉伏祈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七

勅下臣部將密雲餉司孫士髦所用抵餉倉米卽於
新餉開銷其節省苦心容差滿日考核永平餉
司刁化神所借舊餉卽抵山西年例那借新餉
缺數庶本折有乘除相濟之益而新舊無混淆
不清之弊矣既各具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餉司遵照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密永餉司本折借補事宜知道了錢糧頭緒當
清以後還遵屢旨畫一支放以便稽查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七

覆駁忠義管及鄧總兵從役行月兼支疏
題為管兵比例太厚鎮將設役太多謹據實披陳
請

旨裁定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
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據團練總兵官王威揭稱
蒙戶部劄付新餉司案呈奉本部送薊州餉司
蔣範化呈開忠義管應找十月分餉銀一萬一
千餘兩并十一二兩月餉銀共四萬餘兩立賜
派發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速行奉此又

新餉司十九

准查覈餉務戶科許給事中手本移會到司查
得忠義管防薊官兵初猶以為關寧抽調之數
也及行關寧查扣月餉竟不任受今據總兵謝
尚政所呈其諸營係新增雜兵原非舊額而欲
支給於一萬七千之內尚焉得有餘裕乎既係
新兵應照薊鎮新募之例支給月餉其行糧一
項不得違例而兼支矣倘兼支行糧數更不貲
從前冒濫似應裁扣不得任其混冒又前該營
徑附關兵之例從正月起至六月止找支月米

三千七百七石業已駁查令赴關寧支領既而
餉司有每兵折給四錢之議亦未允行蓋已疊
燭其為冒濫也相應咨行督撫并劄王總鎮查
議妥確一并報部酌奪等因劄行到職行據忠
義管副總兵鄒宗武等回稱查得忠義管兵丁
自關寧抽調者什七自各鎮徵調者什三恢復
四城俱有勞動若扣其往而截其來情委難堪
合祈照舊支給等因到職該職看得忠義五管
官兵昔該馬總理於關寧各管拔遼丁四丁夷

新餉司十九

丁之精銳者來薊勤
王克為前鋒以搜奴虜誠一丁可當數丁之用者議
減之文一至人心洵也不定故各將領危詞極
力特為之請若曰糧餉不繼而必欲樽節寧可
量撤京兵省以贍之則忠義管兵餉勢不可減
等因到部奉批此項原非關寧之兵既稱驍健
可用准照王總鎮上兵之例每月支餉一兩八
錢月米在內俱赴薊鎮餉司支領從前領過蓋
菜姑免追扣按期停止而找支月米之事亦不

必行矣奉此行間本月二十一日又奉本部送據薊州糧儲蔣範化呈稱忠義營所支行月餉銀奉劄於十一月初一日為始每兵止給月餉而行糧已蒙裁革所當亟為遵照其支過十一月并正月分行根似應照數扣追然既停其將來復追其已往缺望之情所不能無此該鎮與該營有免扣之請耳且行糧一項奉劄停止業經移會撫道各衙門一體查照矣而該管之造支請討者如故即撫道之掛號會給者亦復

新餉司十九

新餉司十九

五

如故本職將何以應之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具題奉此查得忠義管官兵所需月餉向來附支於防薊關兵之內後因總兵謝尚政呈報忠義諸管係新增雜兵原非舊額該本部於去年十二月內另劄發銀八千兩專給該管月餉復據團練營王總兵揭報前項兵丁俱驍健堪用本部准照上兵之例每名月餉銀一兩八錢月米在內停給塩菜已經劄行去訖今據各丁所告防守衝邊月餉不足盤費請支行月

銀雖非正例但當封疆多事之日既係驍健兵丁似應體恤合無劄行薊州餉司仍照從前舊例暫准通支月餉塩菜其月米去歲原未支領既有行糧每日一升五合似難再支月米通候移咨督撫查議應否減損再行奏

請定奪仍於嘗數之外先再發銀一萬兩聽薊州餉司支領等因三月初一日呈奉堂批如議行該鎮餉司并咨兵部督撫奉此除即劄發銀一萬兩行令薊鎮餉司姑照從前舊例暫准行月兼

新餉司十九

新餉司十九

五

支仍咨兵部督撫酌議及劄王總鎮知會外呈堂題

請間續奉本部送准薊遼總督張鳳翼回咨內稱准貴部咨即帖行提督王威將忠義營兵丁月餉塩菜月米等項查議前來查得忠義管兵行月兼支已有日矣一旦議裁不無涸涸之狀是以提督議撤京軍而欲以所遺之餉餉之亦以若輩驍健可用故於不得已之中而為是消弭之術耳今經貴部屢次駁查本部院再四曉諭

減行糧四斗五升亦出勉強依從寔非中心所願况中步正武等三營依然照舊而獨於此輩吝之恐非戢軍安邊之計等因三月二十八日又准順天巡撫劉可訓咨為請支官廩雜役月糧事內開准戶部咨據統理南兵鄧總兵呈前事煩將鄧總兵額外添設騶從多人及月糧之外復支塩菜果否妥便合例其十月分謝總兵借支盈甲節存銀四百四十二兩給官役廩糧者應否補還希卽逐一酌妥咨示施行等因到

奏議

新餉司十九

軍

院准此隨卽行據薊州道兵備僉事左應選呈稱依蒙會准鄧鎮守手本回稱查得本鎮騶從人役月糧塩菜銀兩其塩菜久已按月在於貴道支發似無容再議者但未開月糧故照例陳請若盈甲銀兩已有銷筭報部議於十月內扣除等因准此為照該鎮騶從雖於額外添設然役使亦難乏人至月糧之外復支塩菜計部以募自本地食餉欲分等次耳但今當多事或難以健卒跟役分為二例應否給與合候憲裁等

因到院為照盈甲銀兩不可為月餉借也固矣自應於十月分餉銀照數扣還至騶從雖額外添設而援各鎮之例以請實為必不可省之役使惟是塩菜一項在謝鎮時業已按月支領今問之皆五方之人非募之本地者又當於此通一視之仁也等因咨覆到部奉批此時錢糧匱甚無名之費終難准從卽酌議附題四月初十日又准兵部咨為懇恩垂憐親丁血戰苦功准給糧餉以勵人心以鼓忠勇事據統理南兵總兵官鄧玘標下委官方印呈前事等因據此照得鄧玘標下據稱乏糧五月合咨貴部卽將方印所請糧餉按月查給等因移咨到部奉批據稱乏糧五月果信然否新餉司查議具題四月十五日又准薊鎮總兵鄧玘揭為重事權而設官有官萬難乏騶從有騶從必需餉無餉萬難空使令事內開承乏統理南兵之任衙門向雖新設而事權俱附總兵之列

廟堂之上亦以揔兵之體視之非有異同也不得已

而設駟從員役二百四十三人聊以克建旗鼓
之用敷衍大將之體比經呈詳總督移會撫院
斟酌妥確乃敢添設募用其中員役則係中軍
旗鼓提塘等官

勅印旗牌軍牢等役此輩隨職則供使令從征則赴
戰陣毫不敢分外曠後一卒者其廩糧自舊年
九月至今已八閱月矣今奉本部憲批謂無名
之實實難准從本職一聞差官回報不勝慄慄
若謂駟從不宜設則是總兵不必有可以議於

冗裁也若仍留總兵則駟從員役萬不可容必
廩糧銀兩萬不可緩給是額設駟從所以全總
兵請給廩糧所以養駟從也等因到部送司相
應合并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軍興孔棘外
解不前臣部有定之額望愈殷而計愈窘各鎮
無厭之求情益詭而制益煩致不能以無名之
冗餼問諸士卒而仍欲以創起之冗役取盈臣
部如薊鎮忠義營照援兵例開支而南兵總兵
鄧玘驟添駟從至二百四十三人也夫月糧

菜原為無家遠戍者優設此項以稍異於土著
之卒忠義營兵既稱關寧抽調健丁何以臣部
行文查扣月餉關寧毫不任受則是烏合投募
避新就援以詭厚糈者耳先是總兵謝尚政呈
稱忠義營係新增雜兵原非舊額臣部准照王
威營上兵之例月食一兩八錢可謂優矣而該
營代為曉曉督臣亦曲為緩頰則臣部即欲為
皇上稍留分毫之濫而不可得矣姑如督臣所議停
其行糧仍留月米在薊支領以足一兩八錢之
數其盪菜三分今雖照常支領似亦當酌議者
也至總兵鄧玘所增駟從各役揭開二百四十
三名每月費餉銀四百四十餘兩盪菜口糧在
外據稱聊以克建旗鼓之用敷衍大將之體似
亦近情然建威克敵數百不見其多壯觀排隊
百人亦不見少且亦未聞在伍者之不可為跟
役也但該鎮持之甚堅望之過迫且自云
廟堂之上亦以總兵之體視之則應否裁汰是權
撫臣事非臣部可徑行也今樞部已有咨代

而撫道又力稱難減則臣部將柰之何哉惟是零星召募計日課食似當姑准照薊門新兵食糧斷無行月兼支之理而薊撫咨稱月糧之外復支塩菜或難以律卒跟役分為二例等因夫跟役廝養原非徵調而亦欲并支塩菜此非臣部所敢任者該鎮身先將士自當約已以示彈壓恐無庸代為下役奢望者也以上二項在忠義營原非援兵實係健卒已食關寧厚餉而仍欲支塩菜故臣部難之在鄧圮跟役原非固有實係創設似不便於開支糧餉而况欲兼支塩菜故臣部尤難之蓋加意樽節尚虞濫觴若節事曲徇將無紀極矣合無請祈勅下督撫從長酌議忠義營兵除照關寧月餉支給外其塩菜應否併給或照班軍之例量有減損南兵營總兵跟役是否必不容已其材官廩糧若干牢伴月餉若干應否募自薊鎮而比照關寧應否身非援兵而並支塩菜再一逐名點查就中果有驍健家丁又當別論蚤有畫一以表

經制年來將驕卒悍治兵者不為治餉者設身主持而今日十百明日千萬將令餉且立盡而兵其何以結局矣臣部誠不能不亟為呼籲者也伏惟
 聖明鑒裁申飭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餉以贍軍宜酌量遠近勞逸以為差等忠義營原非援兵已食厚精何得兼支塩菜鄧圮身為大將正須廉勇率先何得增役糜餉督撫官不亟為釐正曲徇代陳均屬溺職着速酌議具奏欽此

回奏發過所借周銀日期疏

題為欽奉

上傳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

十七日奉本部送

內閣傳奉

上傳昨准戶部請借光祿等衙門銀兩解補開寧等

處三月分餉曾否解去卿等傳他回奏欽此欽遵

查得題借太倉輕賚等銀八萬兩派發寧遠三

萬山海二萬薊州三萬委官王文道等於本月

十八日解運去訖光祿寺銀六萬兩派發

三萬薊州二萬密雲一萬委官王大歷等於

十一日解運去訖除經本部於恭謝

天恩并據實回

奏疏內

奏報外其太僕寺銀六萬兩派委官杜呈芳領解

寧遠二萬三千七十二兩王國臣領解薊州一

萬兩蕭世武領解永平鎮八千七百五十六兩

七錢李時發領解山海一萬八千一百七十五

兩三錢於二十二日兌發二十三日出城以上

俱補作三月分月餉相應回

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同寺守官而力爭

聖人用權以濟變真回枯蘇稿之解澤也該寺諸臣

欽奉

諄諭於二十二日兌給二十三日解發矣臣等仰戴

弘仁俯慚溺職可勝感愧惟是四月將盡外解寥寥

加餉稜餉之催檄頽禿不應則臣等之所惴惴

莫必其後者耳為此謹將發過各鎮數目日期

并委官姓名理合具本題

知

崇禎四年四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知道了欽此

覆川省抵解撥具原借安家月餉疏

題為恭報微臣遣發入衛官軍二次給發行月糧

餉俱係按括設處不敢開銷京餉毫釐專理

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十一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四川巡撫張論題前事本

年四月初九日奉

聖旨該部查明具奏欽此又該該撫題為遵

旨動用加增站銀以抵奉調秦兵行糧安家事本年

四月初十日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軍

聖旨該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相應

通查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自有軍興以

來勤

王之旅幾遍宇內行月安家無求不給勢不得不然

也然入援莫非

王師措餉應無異例臣部偶為通融終當一體解補

此無容諉亦無容涵者也當川兵之入衛也初

係畏糧而從安家一項原未支給迨各兵抵燕

即援例請給兵部以其萬里從戎重爾荷戈請

每兵給安家銀四兩而取給於臣部臣部亦不

便異同而與之兩次借給安家銀二萬二千九

百四十四兩又借給余躍龍兵丁安家銀六百

六十兩又續調松潘石砭官兵抵京之日兵部

復為代題借臣部安家銀二萬六千一十二兩

共借過四萬九千六百一十六兩此應還臣部

安家之數也援兵抵邊月餉例係本省解給自

去年七月蜀餉絕解各兵訴索迫切臣部不得

不允其請於十月併十一月共借發過月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軍

銀四萬八千八百九十七兩二錢六分內給撥

自七月三十日起至十二月三十日止共支過

官兵月餉銀四萬三千二百八十四兩八錢二

分此該省應還臣部月餉之數也外剩存五千

六百二兩四錢四分已扣作四年臣部應給春

餉矣以上共該解還安家月餉銀九萬二千九

百一十兩八錢二分及查該省解補過銀一次

差官魏之琦解一萬兩一次差官雷灃解五千

七百六十八兩一次差官魏希尚等解銀三萬

兩共解銀四萬五千七百六十八兩臣部前奏
意該省悉出搜括故於催解疏中准其開銷但
以五萬二千七百四十五兩為應補之數今據
撫臣張論疏開內有二萬兩係地畝遼餉不應
抵算除此二萬外該省解還臣部者止得二萬
五千七百六十八兩尚有六萬七千一百四十
二兩八錢二分未還也夫安家動支崇禎三年
分扣裁驛遞加增銀兩屢奉

明旨該省既有三年扣裁加增站銀四萬一千九百
三十餘兩已經臣部會同兵部題克安家奉有
欽依可無庸他求矣撫臣議將前項解過之銀抵補
安家並不言及月餉致謂尚溢二千八百二十
四兩不知該省會計者作何打算耳又議將裁
扣站銀內以三萬一千六百六兩五錢八分以
抵秦兵行糧以支剩一萬三百餘兩解補秦翼
明官兵安家不足者於報解捐助內除還夫該
撫所謂以抵秦兵行糧者蓋欲留作本省遣發
石砮松潘官兵所費之數也不知均之抵補各

有款項以驛站抵安家兵部自無庸爭以驛站
抵月糧臣部且不任受而尚得留為本省開銷
之地乎矧該撫初疏有云為臣子者不思枕戈
裹糧以敵王愾乃一一望芻餉於大吏則劔及
門寢之義所不敢出繼云不敢抵兌毫釐以盡
犬馬竭蹶勤
王之念言言忠謹臣甚感服乃至再疏而又輕議抵
留若爾不惟臣等兩部之題奉
欽依者竟屬空談不將舉該撫前言亦成漫語耶茲
則臣部所萬不能從亦不敢從者也合將三年
分裁站銀四萬一千九百三十六兩三錢速解
臣部以償借給安家之數餘欠七千六百七十
九兩七錢另措解補其借給過三年分官兵月
餉銀四萬三千二百八十四兩八錢二分除解
還過二萬五千七百六十八兩尚欠一萬七千
五百一十六兩八錢二分臣部豈不知川省調
發獨煩該撫搜括難繼也但無奈主客之餉數
有定行月之交誼堪憂查臣部近題奉

明旨云三年以前借過該部的仍着該省照數解補是則臣部錙銖打算日夕盼望以補饑軍之缺額者而安能輕議註銷也乃該撫又欲於報解捐助內通融除還臣又未敢固執而不量為酌濟者查該撫兩次疏報捐助銀一萬八千四百四十七兩零除起解過七千兩內支給秦兵一千九百七十兩九錢八分五釐解到臣部五千二十九兩一分五釐外尚存未解捐助銀一萬一千四百四十七兩零合無准其速解臣部以抵

奏議

新餉司十九

行

借欠月餉之數餘欠銀六千六十九兩八錢二分亦另措解補然則該撫疏云抵還有餘者蓋指安家而不及月餉且第指先次所借之安家而不及後次余躍龍并松潘石碛續借之安家也今臣部堦底清算總計該省共借過臣部安家銀四萬九千六百一十六兩借用過三年分月餉銀四萬三千二百八十四兩八錢二分今議以三年加增站銀抵安家以報解見在捐助抵月餉該省免措處之艱戶兵無混抵之嫌所

當刻期解償以稍救眉睫至於無抵七千六百七十九兩七錢之安家六千六十九兩八錢二分之二月餉為數不多搜捐尚易並應如數解足以銷前件諒該省撫按諸臣封疆起見自能悉索以應不俟臣部之再呼耳且川省月餉近議自四年起俱出臣部支給雖有全還加派十二萬兩之數而計口授餉尚不足支五千七百餘人九閱月之需而秦兵萬人尚不與焉今又勉為除還捐助萬餘金則臣部之為川兵計亦備

奏議

新餉司十九

行

極艱窘矣撫臣當不病臣部為苛而竭蹶以行臣之苦可也既經該撫具題前來相應查明請恭候命下臣部行文四川巡撫并咨都察院轉行四川巡按御史一體遵奉施行崇禎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具題本月二十九日奉聖旨覽奏川省欠部安家月餉銀兩應以驛站捐助二項分抵著該撫查明照數速解不得混淆虧欠

該部本字畫每細貼黃尤甚前已屢旨申飭各衙門一體遵行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二十六

覆賞功銀兩非戶部職掌疏

題為

請發功賞以振士氣以固巖疆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遼東巡撫丘禾嘉題前事等因本年四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賞賚酬功豈容遲緩著該部速議具奏丘禾嘉一面申布朝廷德意鼓勵將士俟解銀到日卽照數給發併懸上賞以旌殊捷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十九

七

抄出到部送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查得邊庭之士無賞不往固也然而恃糗束芻以資飽騰臣部事也樞臣未嘗過而問焉論級予賚以勸捷伐樞部事也臣部亦不能越而代之歷來問寺所儲市駿之餘專備賞功典例具在二百餘年未之有改也自天啟七年寧遠解圍內鎮臣紀用危詞索賞前部臣休於逆焰有喜此捷音憐彼堅守願借動漕折銀四萬兩以助錦州內鎮懸賞之用等語彼一時也破例曲徇

吞聲茹荼原不可為

世界清明官守畫一之時作榜樣也客歲逆虜蹂躪
名城告復樞臣梁廷棟於罔藏奏賞銀六萬兩
外硬坐臣部幫給四萬兩臣時具疏力爭而樞
議堅不能奪臣心苦無所訴只得勉割新舊餉
各二萬共四萬兩以應奉

聖旨這奏措發賞功銀數知道了其餘該部既急軍
興不能復措罔寺可否足給着兵部酌議奏來欽
此是賞功一項臣部之代罔寺剋肉已蒙

奏議

新餉司十九

原奏

聖鑒而樞臣梁廷棟濫觴不已取携如寄今年二月
又以三萬題奉

明旨勒派臣部臣部不能措而不敢不措之情景亦
約畧在人耳目矣今據遼撫丘禾嘉賞功一疏
固未開坐臣部恭釋

明旨着該部速議具奏亦未指定臣部臣可無言但
閱邸報兵部題為虜衆結聚等事奉

聖旨這斬獲虜級應否用賞功五萬兩從戶部給發
再明白奏來欽此則是兵部尚仍踵前訛而又欲

波累臣部也然而

聖明在上循名責實戶之與兵名各有司餉之與賞
實各有用

明旨曰應否從戶部給發再明白奏來固已

洞見夫天啓七年之變局壞成例而不足據即客歲
六月今歲二月之硬坐偶牽強而不為例也臣
固當靜聽

天語之剖分矣惟是年來人情以戶部為壑而不顧
其溺恐成議一定愈費角持故不得不預行控

奏議

新餉司十九

原奏

陳以杜樞部之葛藤牽扯耳雖然當給與否視
乎職掌樞部固不能強得之臣部然能給與否
視乎力量即臣部亦不能漫應之樞臣月來外
解申斷餉額入缺致以額

請二字仰蒙

切責即罔寺奉

旨力爭實應且憎臣部不能不覘面受之自贍無策
安能分一臂以佐樞賞乎因憶今歲二月兵部
借口理會罔寺之舊欠勒令出銀三萬是時計

吏雲集新餉輻輳臣部亦凜凜於樞臣之督責
具疏辯明勉奉下風今當此新庫如洗之月任
人煎逼臣惟有以去就死生爭之已耳是非臣
之好爲堅執也譬諸農家糊口有資尚堪節腹
以奉追呼救饑不贍安能絕粒而修禮讓查臣
二月疏未曾諄諄曰嗣後尤望兵部獨力肩承
不得藉口補還舊欠而據以爲例蓋蚤已慮及
今日者墨藩尚鮮息壤在彼兵部想當講於平
恕之道矣且

新餉司十九

皇上於驛站節曠銀兩除三年加增者許動支安家
衣裝外其無援兵省分并二年以前及四年以
後俱解兵部是正可以供功賞之需而佐罔惑
之乏者樞臣自宜悉索以應勿徒望梅於久涸
之額餉而致稽

大典爲也伏祈

勅下兵部將寧遠賞功銀兩卽從太僕馬價併驛站
銀內動支不得推諉交爭庶職掌定而議論亦
省矣既經該撫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伏乞

勅下兵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具

題本月 日奉

聖旨

新餉司十九

覆班軍塩菜秦兵月餉疏

題為急發糧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
禎四年四月十三日奉本部送准兵部咨該閣
部孫承宗題前事等因四月十一日奉

聖旨恢復修築事宜卿自有深籌遠畧便可指授文
武將吏一舉圖功併所需兵餉允宜速發戶兵兩
部詳議具奏欽此除班軍修築聽兵部議覆塩菜
月餉事關本部又准閣部孫承宗咨為請給月
糧以壯敵愾事內稱據關內道叅政楊嗣昌呈

新餉司九

重

本年三月十三日蒙閣部批先該署道陳郎中
呈蒙閣部批據統領四川漢土官兵秦總兵呈
請借月餉製造衣甲等情具呈蒙批關內道查
有堪動銀兩借給以待扣補蒙此隨行據管關
通判查有朋椿馬價草乾各項下尙存四千餘
兩又按之庫貯借之餉部共銀二萬兩又奏借
各舖行錢布五千兩戶部餉米五千兩共足三
萬兩乞批行部道鎮逐名散給仍索秦總兵
領粘卷以便俟餉至關扣補緣繇又蒙本閣

批據秦總兵呈稱奉閣部憲牌據該鎮之請念
遠戍孤兵預支兩月餉銀已借別項以應又念
兵丁以兩月之餉漫用於此時及當月扣補則
兵丁何以自給為今之計合無乞將前借銀兩
疏請准作萬兵三四月當月開銷仍祈移部照
數速解補庫填還其五月以後餉銀俯賜移文
戶部逐月差官解運至關等情看得石柱川兵
萬里遠戍毅然出關其所恃以養命者惟此月
餉是藉較諸關兵尤不相牟而且晚不容遲緩

新餉司九

重

也所需餉銀雖始議該鎮差官自領而貴部所
給發者據詳僅二月前半月而止其二月後半
月以至於今未經發給是以各兵紛紛索借不
已而按括關庫朋椿等銀二萬八千九百八十
七兩七分有奇計算可扣足四月分之數又借
給月米八千二百九十石料豆一千一百四十
七石五斗二升草二萬八千六百八十八束計
可扣足三月分之數矣所借關庫銀兩皆買
功犒急需所宜如數請發以補原項者也嗣後

該鎮月餉所貴部每月先期解給用息群費其
應用本色除料豆所需不多或可通融支給若
月米草乾係額外所增關門勢難支應按數加
增運發給領青令另項銷算庶軍糈足而兵心
亦自固矣為此合咨貴部煩將借發過川兵前
項餉銀二萬八千九百八十七兩七分如數速
發補還以後月餉草乾先期解給其月米移會
津部另議增加及時帶運用濟急需等因奉批
新餉司查議具題批送到司為照奏翼明官兵

新餉司九

除官廩外每兵每月該銀一兩四錢米五斗折
銀四錢共一兩八錢先願赴京支領及赴關出
勦仍向關門借支月餉米豆閩部權宜給發而
移咨本部取償理也查三月初七日委官王文
瑞領奏翼明二月下半月除去關門米豆淨發
銀七千三百三十兩今四月二十三日委官郭
重詔杜呈芳領奏翼明三月分除去米豆淨發
銀一萬四千一百七十一兩三錢三分三釐則
秦兵春月之餉已足矣其四月餉銀尚俟另發

扣補關門其五月餉銀另俟解發接濟秦兵又
借過米豆另項開銷通融支給如不足者津部
增運接濟其班軍盞菜已照例劄庫給發委官
王文道領運外相應請裁併題等因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奴孽作難墮我名城寧遠距右屯
數舍地耳年來養威同爨未加一矢

皇上念久廢不戰之兵坐老內地不如乘朝氣方新
之時漸試維揚遣祖帥出關而發秦翼明漢土
官兵萬人以徠緣大凌堡以規右屯緣右屯以

新餉司七

規松錦誠以漸恢復之遠畧也關部一營營視
虜已在目中矣班軍盞菜舊例每名日給二分
中千等官二分五釐襍流等役一分五釐一萬
四千名約該八千四百餘兩臣念工役緊急且
劄王文道領運出關唯是秦兵月餉先議赴關
掛號赴部親領迨出關而始知京支之不便呈
請借給月餉關部念此遠征悉索朋椿功摘之
需以應其求蓋曲為封疆鼓敵愾而權為臣部
杜呼庚也咨稱銀可支四月欲臣部照數發補

未豆可支三月欲臣部另項銷算查秦兵二月分新餉銀兩委官王文瑞先經領運惟三四月分銀尙苦無措但朋椿功賞皆關門急需而不容久通者萬不得已先將臣額借太僕寺銀權移一萬四千一百餘兩運赴關部軍前抵秦兵三月餉數咨載原借兩月餉銀共二萬八千九百八十七兩零蓋合二月下半年言之今臣部已發至三月盡矣所未補者僅四月上旬月容續圖解補並議接濟也若秦兵既已出關矣風雨應變呼吸索飽待哺於京支固不便遙控藉潤於關儲亦未免需時五月以後之銀四月以後之米豆仍應併歸寧遠餉司兵道按籍核給使主客無遲速之參差而本折有應手之緩急似便計也至米豆各有款額借支固非常策然關寧兵馬之援薊者其月米多支折色其料豆例不重支則彼中未必遂無贏餘也者此後或津門增買帶運以爲補湊之計或秋成量放折色以省轉運之勞仍候咨議確妥酌行者也

既經關部咨會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容臣部移咨關部津部制行從速餉司兵道查照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班軍修築秦兵遠戍搵菜月餉勢難延緩短已經發過及抵補借給知道了其餉歸還處并米豆買折事宜還與該督撫酌量行欽此



因早陳言兵冗餉訕疏

題為天道亢旱兵冗餉訕拮据無策萬分可虞謹

冒昧控陳懇祈

聖斷處分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新餉每月

關寧餉永諸鎮共該月餉鹽菜銀四十五萬有

奇而召買運價等費不與焉目今三月那借甫

完四月分毫無措祈賜酌議等因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年來奴孽腥穢我郊圻旋就廓清秦

晉盜美我潢池漸聞綏輯是雖師武臣力哉實

荷我

皇上雨暘叶禱輸輓從心可恃以無恐耳今者夏秋

在眼靈雨未零

皇上齋居玄格甘澍可計時而霈而臣愚焦心於關

寧之饑窘益攢眉於田野之粘稿不覺因兵而

重念吾民也太倉一錢一粒孰非從地畝中來

召買一粟一草何莫非雨露所滋苟無年安從

有餉然重念民而轉過慮此兵也年復一年之

兼支借支敵天下不足以養卒不可問之增減

逃亡再加派亦難為繼長此而無變計恐可憂

方大也該臣部先具兵餉出入大數一疏內稱

共計舊額新餉兵馬歲該銀三百二十一萬五

千六百六十餘兩新增新餉兵馬歲該銀一百

三十四萬一千一百一十餘兩各鎮入援兵馬

歲該銀一百六十九萬八千一百五十餘兩三

項共該銀六百五十四萬五千七百四十餘兩

加以召買海運等項共該銀一百六十三萬四

千五百二十兩零而閏月餉銀鹽菜與薊水之

運價約該五六十萬不與焉合之則八百七十

餘萬矣及查舊日加派襍項共該銀五百九十

餘萬新增每畝三釐約可得銀一百四十餘萬

總計不過七百三十萬計而工部分餉銀二十

萬亦在其內即使盡完尚缺一百六十萬而况

其未必完也至客有交困之勢而行月無交資

之策激切上陳我

皇上穆然周念有委宜深慮之

旨則臣部供億之艱已洞然於

宸衷亦曉然於內外矣顧苦而號者必寬一路以蘇之病而呼者必尋一方以療之臣部日夜叫閤而司尺籍者不一惻然計長久是不抽薪而欲沃釜之無乾也雖累牘何益也頃

皇土軫念饑軍

俯允臣請暫借太倉光祿周寺銀二十萬兩以紓然眉而

諭飭臣部曰兵食大計宜畫成規該部還總會出入哀益盈虛酌求可繼勿但補苴目前輒煩顯請欽

此迫臣部具疏恭

謝復奉

聖旨朕軫念窮軍請餉立報何得都行反自延緩卿還嚴督司官不得拘牽格套至于軍國大計尤在商確士馬裒益盈虛務圖經久可繼之策若徒緩急籲陳以致執爭煩瀆殊非倚任至意這所奏知道了欽此臣捧釋

天語切責申重而未嘗不厯念老師匱財之非算也夫舊兵新兵援兵方張願待哺而出浮于入

共計一百餘萬此殊非細事也入之盈虛或據或節臣不難破情固以從事而出之裒益為必為冒臣何能歷行伍以定籍查開寧及薊密永昌四鎮額餉庸微以前月不及三十萬今逾四十五萬矣雖有新派三釐生員優免而秦晉登撫議蠲議留子衿姑息不報不解猶之乎未派未扣也舊例入援之兵月糧取之本省行糧取之臣部今支行糧又借月糧一借不已視為定例目前襟提肘露已難指西江以緩啼號到頭水盡石出何計尋金穴而救潰散且

國家全盛物力而太倉無隔宿之儲以備緩急有識莫不寒心矣臣前疏有云衝邊不必可撤而腹裡似不妨量撤兵之有用者必不可撤而兵之無用者正不妨量撤今潞河津涿之間閭浙楚粵之旅地居腹裡兵多脆弱聞逃亡者相繼而以上人流棍頂補冒餉河上逍遙何濟於事從來樞計協謀則軍實裕而邊政核樞臣徒營噎於薊遵清汰之已事坐觀饒乏而諉之闕

及引領而望之總督又以予告候代計惟閣部
孫承宗老謀宿望如長年三老之占風候潮萬
無一失

皇上試爲咨詢曰五方氣稟異宜閩浙楚粵之兵得
毋以餅師萊傭克隊或身手中下不耐衝突乎
邊腹巖緩異勢潞河津涿之地得毋與關寧隘
口殊形且襟帶

畿輦易爲呼應乎度閣部滿盤審視必有碩畫以
應

顧問而新薊撫傅宗龍頃在長安嘖嘖於冗兵之
餉卽不屑爲量柴數米之纖計亦必不狃屯
聚蟻之鈍着以用之之道遴之以練之之道
之固饒能辦此矣臣部司餉之官不宜干預兵
事但兵與餉原不相離開與節自難偏廢雖有
欲避越俎而不得者方今夙耻未雪新捷方張
正圖散金饗士合圍掃穴而臣愚敢爲曉者
豈真怡堂之燕雀哉誠以力不贍而勢難久也
若儲餉之餘以優銳兵留兵之精以享厚餉而

嚴哨探密烽燧虜豈能飛度者釋此不圖而聚
數十萬不戰之士經年累歲而吸百姓之脂髓
雖時和年豐猶抱不戰之恐萬一天行久沴而
召買無出則本色困加派不前則折色困食物
告乏則民與兵交困雖欲長廩此兵能乎哉則
夫酌量調遣使主兵分客之飽卽客兵亦不素
客之食愛餉也實愛兵也爲民也實爲
國也我

皇上明並日月想已籌之熟矣惟

俯賜垂察幸甚臣等無任惶悚隨越之至

崇禎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具

題五月初一日奉

聖旨這奏內事情已有諭旨了目下需餉甚殷還着
接期措給勿致延悞本內雀字訛省厚字訛原改
正行欽此

覲參省直府州縣各官疏

題為欲清錢糧之完欠須重拖欠之罰治庶儆積

玩乃濟然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

禎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專

管查覈餉務戶科給事中許世蓋題前事等因

本年十一月十七日奉

聖旨朝廷軫恤民隱豈忍急迫催科但從來正額錢

糧百姓未曾逋負每係有司那借借胥乾沒解官

侵延種種弊蠹不一這省直加派雜項如何京卿

新餉司十九

守催尚欠二百餘萬依議細查分數勒限全完

覲司府州縣欠額多的縱令俸滿仍著回任薰罪

督解完日方許陞遷行取違限不完即照加等罰

例示懲倘有實欠在民或遇歲荒兵燹果難徵斂

的該撫按明說根因分別具奏如有曲徇一體治

罪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管理新餉本部右侍郎

周士樸題為

覲官雲集積欠可清事本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計吏雲集即將天啓六年以後加派雜項錢糧

面質完欠具奏其有順齋續解者酌量分數開復

陞考併玩違罰處該部俱照近例題行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除省直司府完欠業經分別具

奏外所有州縣各官相應照例分別查參奏呈

到部該臣等會同督理新餉侍郎周士樸查核

餉務戶科給事中許世蓋看得述職大典首閱

錢穀臣部於各省藩司兩直郡守業分完欠而

殿最矣然司府職在提綱有司身為民牧催科

係其專責司府之所通即州縣之通司府之受

新餉司十九

過即州縣之過分別議罰誠有不容寬者案查

舊例新餉

覲參止有參罰而無舉薦止責見任而不及陞遷除

七年以前業經上次查參不開外謹據目前現

到

覲冊與各官互加參核於前與藩司詳為面質於後

復行出示曉諭有州縣已解而開報未明者令

其自為登答不以無辜受罰有司府先為措解

而有司拖延猶故者仍以未完摘參不因代解

俸免然此為有用籍者言耳中有江西七年并
元年分無襍項州縣細冊湖廣四川并蘇州松
江徽州鎮江等府各年州縣細冊亦未全備統
候造到之日一并查參不敢懸為臚列陝西藩
司

覲冊止報三年分府州縣完欠之數而不開經管職
名查餉臣舊例無職名者止參府州縣分其現
任經管官員俟該司造報移咨吏部分別議處
今當倣行又各省直預徵遠餉四年三分江西
三年五分另有特疏勸懲亦不敢溷入

覲參之內今將各省直州縣經徵新餉查核明確除
全完欠少者免議及雖有逋欠見經察處革職
閑住事故等項法難再加暨陝西延慶平三府
奉

旨停徵不開外查各省直舊例見徵者自元年算至
三年江西壓徵仍以七年算至二年分別參罰
不敢少為寬假今按新例未完一分以上者俱
應降俸一級戴罪督徵二分三分以上者降職

一級戴罪督徵未完四分五分者降職三級戴
罪督徵未完六分七分以上者降職三級赴吏
部改選益錢糧有欠少欠多自不得不細為分
別擬議法固然也但州縣完欠數目最夥逐款
開坐恐煩

聖覽謹按題復往例合之督餉御史近參則例臚列
於左其未完一分以上者如浙江紹興府署印
同知孫光祚衢州府知府龐承寵富陽縣不及
降級知縣衛珠餘杭縣署印按察司知事黃繩

知縣舒自忠西安縣署印本府通判吳翰龍
縣知縣談所蘊江山縣知縣徐士慶開化縣知
縣朱朝籓永嘉縣知縣陳應運樂清縣不及降
級知縣林大菁麗水縣知縣陳學伊縉雲縣知
縣陳世忠青田縣知縣韓晃江西南昌府知府
郭澆袁州府知府田有年吉安府知府馬之

撫州府署印同知黃夢瑞饒州府知府張有燾
 南康府知府張善治九江府知府辛以忠新建
 縣知縣王士譽新昌縣知縣金時揚宜春縣知
 縣王沾祐萍鄉縣知縣梁學曾吉水縣知縣王
 龍震龍泉縣知縣宋運昌崇仁縣不及降級知
 縣牟穗東鄉縣署印本府同知黃夢瑞廣昌縣
 知縣宋兆禴鄱陽縣知縣饒震元安仁縣知縣
 潘士元安義縣知縣陳善繼湖口縣知縣劉延
 漢彭澤縣知縣張于濂大庾縣知縣謝禮寧都
 縣知縣童思聖石城縣知縣徐九行龍南縣知
 縣韓一龍安遠縣知縣孫履端河南汝寧府知
 府王建和鄭州知州夏惟家汝州知縣孔聞諱
 胙城縣知縣郭承蔭孟津縣不及降級知縣吳
 岫澠池縣知縣王雋確山縣浮梁降級知縣李
 紳真陽縣知縣王祚信陽州知州蘇夢燦羅山縣
 知縣姚士恒光山縣知縣胡士昌伊陽縣浮梁降
 級知縣冷之澤廣東感恩縣知縣徐世奇陝西
 同官縣西和縣禮縣文縣徽州郟縣蘭州岷陽

縣城固縣紫陽縣南直鳳陽縣知縣丘爾懿肝
 貽縣知縣孫徵奎靈璧縣知縣周文明宿遷縣
 知縣楊獻吉以上各府州縣各官所當查照新
 例降俸一級戴罪督徵者也未完二分以上者
 如浙江湖州府浮梁調簡知府金廷璧台州府
 署印同知徐天丁温州府知府林應聚處州府
 知府徐維藩海寧縣署印本府同知劉元齡武
 康縣不及調簡知縣章文岳餘姚縣浮梁調簡
 知縣蔣燦黃巖縣不及調簡知縣楊重熙分水
 縣不及降級知縣石麟玉瑞安縣知縣沈德馨
 平陽縣不及降級知縣李遠種遂昌縣知縣顧
 順化龍泉縣知縣趙友益宣平縣知縣鄭龍
 江西瑞州府知府馬維陞豐城縣署印臨江府
 同知霍尚仁上高縣署印按察司知事王九鼎
 峽江縣知縣關用學安福縣知縣陳曷虞永新
 縣知縣王世楠萬年縣知縣俞維長都昌縣知
 縣劉暹崇義縣署印本府推官鄭不倚信豐縣
 知縣林震元河南歸德府知府董嗣諶延津縣

知縣鄭光世淇縣知縣崔庚盧氏縣知縣計于
 民西平縣罷軟知縣劉肇垣陝西臨洮府漢中
 府永壽縣隴州漳縣階州寧羗州興安州漢陰
 縣南直句容縣知縣文廷望邳州不及降級知
 州劉檄未完三分以上者如浙江德清縣知縣
 胡景宏常山縣知縣孫兆隆慶元縣知縣陳國
 璧江西萬載縣知縣韋明傑廬陵縣署印本府
 同知蘇國翰樂平縣署印本府推官朱天麟星
 子縣知縣陳巽言瑞金縣不及降級知縣賴道
 南定南縣知縣陳日炳陝西寧遠縣伏羌縣
 縣秦安縣清水縣南直睢寧縣知縣朱登明以
 上各官所當查照新例降職一級戴罪督徵者
 也未完四分以上者如浙江安吉州不及降級
 知州孫幼孜孝豐縣知縣馮士衡寧海縣知縣
 嚴鑑景寧縣知縣夏時泰雲和縣不及改教知
 縣章元璞江西寧州知州胡如川陝西鞏昌府
 金縣秦州麟遊縣未完五分以上者如浙江仙
 居縣知縣唐夢鯤泰順縣知縣潘仲蘭陝西渭

新餉司卷一九

源縣兩當縣石泉縣以上各官所當查照新例
 降職三級戴罪督徵者也未完六分以上者如
 陝西隴西縣通渭縣鳳縣南直桃源縣知縣鄭
 贊未完七分以上者如陝西安定縣會寧縣白
 河縣以上各官所當查照新例降職三級赴吏
 部改選者也但查陝西兵荒流寇猖獗人多累
 足不前所有查察各官若聽赴部調用恐及開
 其規避之門又桃源縣地多荒蕪人盡流亡亦
 難與他縣並論似當以災潦例減等止照例降
 職三級免其赴部調用此其詳酌地方情形
 得不然而非敢故為寬貸者也再照例參
 凡經察議降調者罪無重加今奉加等新例
 無除罷斥者例得免議餘官仍赴部改選之
 未完三分以上者俱罰俸半年未完七分以
 上者俱罰俸一年庶主計之自簡尚可與考功
 並伸不憚是德前而愆後耳至於所欠銀兩
 應著見任官照數督徵毋得藉口推諉自干
 罰臣部非不知民有淳頑而地有肥瘠也惟

新餉司卷一九

軍興孔棘餽餉殷煩

皇上俯憐臣部匱乏續議再派而額欠者尚復苟安習故全不照應是所派不足以抵所欠長此不止恐淳亦化而為頑肥將駕口於瘠矣臣部雖欲嚴於司府寬於州縣得乎哉亦知拂情歛怨勢所必至然苟濟軍

國遑恤之也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勅下臣部行文吏部將未完各官應降罰者降罰應調用者調用仍移文各該巡撫藩司并咨都察

院轉行各巡按御史亟行督催上緊徵解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錢糧考成法宜畫一昨查察京邊完欠江西亦至三年新餉復以壓徵藉口又計吏雲集前有直着面質詳核如江西等省蘇松等府細冊未備陝西不開經管職名初時何不糾參即令自行回奏且稱餉臣舊例止參府州縣分俟司報咨部此正往時延隱積弊何故今尚做行政開列分數俱

經管年分總屬含糊塞責特設部科綜稽所職何事周士樸許世蓋還着明白奏來欽此

求言條陳十款疏

題為

聖主為民求瘼微臣遇災思救敬循職掌據未議以

答

乾惕事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該本部題本年

四月十七日伏讀邸報禮部接出

聖諭朕因三春無雨齋居文華旬日以來亢陽轉甚

雖朕之精誠未至抑亦臣下事有欺蒙或用人者

選擇不當或任事者推諉不擔或刑罰不當而獄

底多冤或墨吏縱橫而細民失所或遵未之授

擾害土著或秦晉之征卒妄戮無辜或言官之

論修怨徇私或撫按之舉劾視賄為準以及省直

之召買暗派窮黎邊塞之民膏先充私橐有一於

此便足上干

天和着該部院通行申戒各圖省存其各衙門果有

應行事宜關修省要務者明白切實具奏但不許

勒泛條陳借題演奏至在外各省督撫以身倡率

嚴飭所司務期文武悉殫心力軍民各安其業仍

嚴飭所司務期文武悉殫心力軍民各安其業仍

着禮部速擇吉日再行遣告該司齋宿公署市肆
嚴飭屠沽共竭丹誠冀圖感格以稱朕敬

天勤民至意特諭欽此臣聞之為稼於湯之世者雖

一溉之功無益然必一溉者後枯此喻養生也

而可以喻養民蓋久旱時之桔槔稍蘇須臾便

有生機徵調時之蠲減略加休息即同時雨耳

臣承乏主計典在錢穀仰奉

皇上明作之治一切督通摘玩烈於夏日心未常不

念之而兵與餉洙勢固無如何也今者吳寧各

澤雲漢引痛祝網建報昌言盈庭臣等忝民部

之官同田家之患所愧徵派相仍不獲盡弛以

救焚灼觀此利病在案姑為請

命以懌雲霓謹度其時當急行勢實易行者臚成十

事以備

齋居之清曠焉一日開釐經制宜定兵之有制

即餉之有經也

國家歲計京邊肆百萬民間尚苦積逋今正稌新

餉加至七百萬而缺額尚百六十萬長此而無

餉加至七百萬而缺額尚百六十萬長此而無

變計恐財以老而滋匱師且以暴而自焚今當
急定經制備兵若干新兵若干各處援兵可備
若干單支雙支實策有用行月鹽廩酌中可久
寧餘餉以待兵母設兵以索餉臣前此非不題
奉

明旨而數月來趨起不報者子虛技窮於待募苟且
造報者甲乙數取夫條員彼司尺藉者不過謂
新派三厘生員優免原以備不足而不知此二
項尚煩討論况舊議三年之後即行捐停

王言宜信後災誰執願

勅督撫之及時料理一秦晉災傷宜恤九饑年
之生盜猶腐木之生蛀也害氣相尋天行與人
事居半邇來秦晉之間災稔流行所在揭竿而
起今幸仰藉

仁威賑勦並用漸次告平矣然而病之加也每於其
後今不患撫之不可堅而患比里之中以尋仇
生激已甚之吏以招豚滋貳則夫省刑緩徵輕
循薄罰開農桑之源杜告訐之路以培元氣使

賊民如在子之歸家良民樂哀鴻之集宅惟賴
良有司實心求牧與芻耳願
勅撫按加之意也一賦役全書宜成二田賦易禁
民愚易欺往往一時之權宜累歲不除而里胥
緣奸吏為祟甚而

朝廷代污吏解嘲故全書之不可已臣部業蒙
俞旨分官較訂矣嗣因暗中摸索慮乖時宜題奉
欽諭責成該省撫按先行磨勘除裁冗派額等項軍
興偶起不必載入其丁糧徭編及新裁驛站該
司府急宜採訪而商之撫按該撫按急宜酌劑
而彙之臣部臣恐多岐亡羊聚訟不斷專達一
二心計司屬會同該司掌印官虛勘靜研務令
總撤不差一目了然而後請

旨頒布刊刻板榜樹之通邑大都以杜私增私派諸
弊俾良法因地方之宜而王制近人之情中間
或有例不敢筆之於書威尚可切之於民者恐
無所逃於自簡一州縣火耗宜禁夫士之
廉猶女之貞也本分自然何煩獎勵而賢者勉化

於養交不肖者狼籍於剝髓頑鈍相高往往藉
 口曰名譽非火耗不隆交納非火耗不固今幸
 皇上嚴禁苞苴餽遺盡屏則從此白水之盟可以謝
 客萬一青蠅之敗無用尤人矣尤可恨者加派
 一役臣部剝肉醫瘡之下策而不肖有司假催
 餉之檄作潤橐之符取償更猛而規利更速殆
 又與於尋常苛歛之甚者所宜責成撫按於巡
 行之際訪問疾苦抽驗銀封或令風力推官不
 時代行體察事發者從重叅劾甚則提問追贓
 使人知庶吏不可為而可為貪吏可為而不可
 為其於吏治民生非小補也
 一曰省直壓徵宜仍錢糧之有壓徵也或緣
 地方災沴以展期代
 恩蠲或緣秋晚開徵因那新以續舊從來相沿久矣
 當軍興清晏之日習為固然值新舊綜核之際
 賊為惟事宜乎上煩
 聖裁而屢有詰問也臣等斟酌於寬嚴之中欲以類
 徵五分待壓徵之州縣而臣同官康新民亦以

為言已荷
 俞旨今該撫按查明奏
 請自當立為畫一規則但恐該撫按猶豫於嚴督司
 府勒限完解之
 旨奉行查催而小民訛傳改壓為見騷然搖動臣念
 民間物力止有此數壓者齊之使見將見者或
 欠之成壓雖有良吏上農固不能使西北再刈
 麥而東南再獲稻一歲播兩年之種也臣願
 皇上俯察民情而特加軫恤也則仍舊便也
 冊立皇儲
 恩詔載省直夏稅秋糧本折拖欠蠲至七年為止但
 中有已徵在官及那移別用俱照舊起解夫有
 司之那用與否臣部不及知小民之拖欠與否
 撫按未能信商駁核覆耽日費時以致
 浩蕩之異命久馳四表而逋欠之虛額猶持兩端今
 歲大計京邊考成猶並叅罰七年以前矣臣願
 頃覆科臣史應聘疏亦曾約畧言之

聖慈隱然垂憐仍令臣部查議竊謂京邊載在考成斷無在官不解之理即偶有邪用而事遠人非徒為里胥留一科騙公案耳且新派又叠加矣物力有限新舊勢不能並急

功令有定今昔亦不任受過所宜直截註銷勿使省直遺不了之債而有司得一意急公相與加額頌

朝廷之寬太一
內供錢糧鋪墊宜減一內蒼黎踐

君之士貢地之毛原屬惟正而不稱厲惟鋪墊一項向謂解彼小小使費耳按批稽之印鈐宛然與本色埒是民間本折重困矣在解役或輕賣以省輦運而京價騰貴未免包賠或倩託以被欺騙而秤兌高下明遭抑勒往往鋪墊不敷致本色亦久稽暴露者又有因而亡身破家者今即不能盡為裁革而風行草偃獎廉自近或可仰藉

天語申飭但求錢糧精好而鋪墊一項不妨量為裁

損使輸將之公事早完有司之期會不爽而民間樂趨

內供如流水亦

盛世之希恩也一東江兵餉宜節一島上牽制一

夢十年不破踵毛文龍之後者為陳繼盛踵陳繼盛之後者為劉興治如聚蠱相啖俱盡無足惜也所大可惜者津門海運本折歲費四十餘萬敲百姓膏脂付諸茫茫波濤之區未有肯報罷者今興治就誅而登撫議以皮島還朝鮮引難民使西歸是固息肩時也乃恢復金州一輪持議正堅臣以為金不難取而難守况乎八寸餘萬尚存乎見少全界東省尚存乎見遲則度海取金似未有期也而關薊至急之需先為東江淹留剝割矣且害近而利遠當先其近者利少而害多當舍其少者關薊之與東江利害遠近多少必有能辨者焉願

勅廷臣博議而

聖明獨斷可也一曰召買錢糧宜恤一東事興而

買之例開自新兵增而召買之額溢年來邊備
方殷民力欲竭說者謂時估之不敷給價之遲
迴也固也惟是豆定六錢米定一兩近日津門
差官代買歲以十餘萬計亦照此例未常稱苦
累也比直州縣坐派太倉二十萬并襍項新餉
續准新派六釐其不足者益以生員優免此後
當不患無銀也所苦有司苟且取盈或暗派民
間以貴納賄賤糶之嗟或明科斛面以六七當
津門之十惟在議定官買官解勿重貽累里甲
再有良法於此算定應納京邊新餉應給錢糧
量收本色以抵召買庶在民無金生粟死之苦
而在官收因利乘便之効亦至快事也一日追
贓家屬宜嚴立法非顯戮罰弗及嗣追贓一條
原不欲令不肖者棄虛名而享實利使人知身
家交喪典刑足畏耳然而勘產已盡株繫堪悲
墓木欲拱千百之案猶懸屬血俱乾叅提之詞
未恕積戴盆之怨于天地之和如陶朗先之類
者朗先事關邊海銷美難寬及查當年受膏願

多懸坐願搜索不遺隣省賄累不啻十族三
恩赦一無獨免雨露之大偏遺枯朽此外正犯已沒
而家業盡絕恐如朗先者不少也所宜
勅令法司及省直撫按果事在革前身沒而產絕者
盡與清理具奏以俟
裁豁勿爲獄吏所撓勿爲怨家所罔是亦泣罪不祭
之仁也以上十事或就臣部身受之窘力探要
領或從諸臣啓事之餘共酌時艱于兵則願損
有餘以待不足于民則願寬不足以釀有餘太
約經制定而財力節召買充餉次第可減全書
修而征收濤橫徵科歛一切皆塞從此兩師効
順挽河洗兵庶幾加派襍徵全蠲有且此十事
者所謂賜者之陰雲枯者之滴露也揆時度勢
誠有不容稍緩者矣乞
聖明採擇芻蕘
勅下臣部轉行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三十日具
題五月初三日奉

聖旨覽奏十款俱開籌兵裕餉恤民至計內薊島秦
晉及賦役火耗等項已有屢旨召買量收本色卽
如議飭行其舊餉應蠲鋪墊應減追贓應豁的着
該衙門查明開列來看省直壓徵前着各撫按詳
核歷來緣繇如何未見回奏還立嚴限與他欽此

兵部奏

新餉司

百五十四

度支奏議卷之二十

新餉司目錄

題議罰治違限解官疏

覆議找給滇兵入援月餉疏

題催省直生員優免新餉疏

題叅外解不到司府并定期限分完欠疏

題銷張關院支過軍前犒賞銀兩疏

題覆築凌班軍行糧塩菜疏

題議永鎮官兵廩餉則例疏

度支奏議

卷之二十

議罰徇廢王烈光等銅價各官疏

題敘楚省催餉京卿并完餉司府疏

覆王新民援兵給餉規則疏

題報發過漕折關寧支餉疏

題請省直督撫認定軍餉疏

覆關外餉司三年冬季分月奏疏

覆關內餉司三年冬季分月奏疏

覆津部奏繳河南二三兩年召買疏

覆科臣張國維條議催科考成疏

覆督餉部院奏繳餉永水陸二運事竣疏

覆秦省練撫續報增認襍項疏

覆議徐州商稅缺額疏

覆津部題敘東交二二三年召買官員疏

覆津部題敘霸密二二三年召買官員疏

覆督餉部院薦敘畿南各府兩年召買官員疏

覆劉太常條議暫免順永召買疏

題廣東考選知縣黃金貴等預徵叅罰開復疏

覆順天傳撫請逆產銀兩建造營房疏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十

十一

覆京庫支餉王業隆等兵馬改支通餉疏

考覈新餉薛郎中差滿疏

度支奏議卷之二十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題議罰治違限解官疏

題為邊軍懸金難待解官停轡不前懇乞

聖明查議究處以警怠玩以供軍興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初二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鳳陽巡撫李待問題前事回

奏解官呂胤邁仰明朝遲悞緣繇本年二月二十

日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

十一

聖旨錢糧起解自應專官嚴限庶免稽悞若應

解又勘合耽延其責豈獨在解官這呂胤邁等

解銀兩曾否到部實收著一併查明奏奪該部知

道欽此又該巡按直隸監察御史史革會題前事

三月初六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應天巡撫曹文

衡題同前事回奏解官梁日進遲悞緣繇四月

十一日奉

聖旨解差因病改委旬日可定何至遲延數月石

程既回籍姑免究梁日進著罰俸半年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崇禎三年十二
 月初四日該本部題前事內開常州府六月內
 差官梁日進解加派銀三萬一千八百兩零廬
 州府九月內差官呂胤邁解加派銀三萬五百
 八十五兩零浙江布政司十月內差官丁士昌
 解新舊餉銀一十五萬三千餘兩又報白褒解
 銀六萬六千餘兩湖廣催餉京卿唐揮疏報十
 月二十日委官班文煥解輸納等銀五萬兩十
 月二十六日據稱請計勘合往還馳遞等語
 一月十一日該四川撫按張論等疏報二
 解遼餉銀五萬兩尚無解官姓名迄今俱未
 到倘非停泊中途傾換低潮必係借資勘合
 帶貨物此其遲悞之罪誠不可辭合候各官
 銀至日交收明白分別議處再查廣西布政司
 報差官經歷趙寓旻解新舊餉銀五萬兩兩准
 報解鹽課五十餘萬兩責令星速解到不得
 于歲外等因十二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各省直所報起解餉銀久延不到好生違

着該部一面行直隸山東河南各巡撫沿途
 各解見在何處嚴督經過州縣驛遞星速應付
 促前來一面仍行各該撫按詳核遲悞緣繇
 回奏其解官梁日進等俟完解之日分別違
 近奏奪欽此通行申飭亟催在案今查前項
 所報起解餉銀如常州府解官縣丞梁日進
 委本府知事董化龍於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程四年二月初九日解到廬州府差無為州
 目呂胤邁六安州吏目仰明朝批文掛號在
 月二十六日據稱請計勘合往還馳遞等語
 領計冊于十一月初三日起程四年正月初
 日解到浙江解官台州衛經歷丁士昌報解
 十月初旬因候領金花等銀實於本月二十八
 日起程四年正月初七日解到湖廣布政司
 官典史班文煥因病故改委斷事王文耀十
 月十五日起程十二月二十九日解到浙江
 官白褒改委杭州前衛經歷汪國軾於十一
 十五日起程二月初四日解到廣東差官

冊 書 日 頁 小 3 反 又 小

趙寓旻於九月初一日批差二月初一日解
四川解官成都府經歷趙嘉謨於九月內起程
十二月二十六日解到兩淮委官運判周兆斗
於十一月二十日起程正月二十四日解到以
上各委所解銀兩俱經交收明白除應天解官
梁日進業經奉

有罰治外其餘各委查明違限久近相應分別具奏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餉乃三軍命脉輸將之
遲速邊塞之安危係焉臣部每見省直報有起

解餉銀輒屈指盼望奚翅眼穿不謂解官遲

罔顧

公家非盤桓於本地則悠忽於前途以致沃釜
需無濟然眉之急深為可恨先是臣部因解官
梁日進等所解銀兩愆期不到慮恐各委踵沿
夙習未免那移改傾等弊故爾特疏查叅於以
防其奸嚴其令而速其至也今查常州府解官
梁日進批差半載托病改委知事董化龍則
延之罪洵不止解官獨也該府石萬程以回

姑免而本解梁日進仍罰俸半年業蒙

皇上恩威並用無俟再議矣其餘如董化龍計程五
十一日而到湖廣解官班文煥因病故改委王
文耀致耽二十餘日若文耀則四十五日而到
二委俱稱如期浙江解官丁士昌因報解後復
候領金花致遲旬日其起解到京計期兩月有
餘及驗水程所解新舊餉并金花銀共以二十
餘萬計錢糧甚夥車役催候需時如京口驛滁
陽驛固鎮驛宿州徐州東峰驛俱候信宿應付
則滯滯之故在驛遞不在解官矣四川解官
嘉謨臣部原疏念其途除限以年終今於十二
月二十六日解到亦已如期兩淮委官周兆斗
於十一月二十日起程正月二十二日解到銀
數獨多難云過限以上各解官相應免議若
州府解官呂胤邁仰明朝批文掛號在季秋之
杪而起行就道則在仲冬之初藉口於領勘
候計冊誰其信之且銀僅三萬餘計非有兆斗
士昌之煩也遲至六十餘日而始到又何為也

浙江解官白褒藩司所報之名也及解銀到部
又係汪國軾是則趙甲錢乙任意更張既啓規
避之端更滋遲悞之弊第因劣轉改委則情有
可原耳但國軾七旬始到難辭遲滯之愆廣東
解官趙寓旻五閱月而到雖云程途遙阻然亦
不應如是之遲以上解官本當重懲姑念錢糧
交明合各量行罰俸半年以儆積玩者也至於
經過驛遞業奉星速應付之

旨通行申飭矣即當奉行唯謹何京口等驛仍敢故

違乃爾倘不懲創一番則

前旨終成故事並應責令該撫按提究戒飭以信
功令此後起解錢糧一經兌領立促起程經過地
星速應付如銀未發而空文報解責在該管
已領而瞻顧不行責在本解銀到信地而應
不速并防護不周責在地方方法在必行罰無
貸庶人心兢惕而輪輓自速矣既經該撫按回
奏并該司查明前來相應分別奏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吏部并行各該巡撫及都察院轉行
各巡按御史一體遵照申飭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解官呂胤邁等四員依議各罰俸半年其京口
等驛應付遲悞著該撫按查明究懲今後各省直
錢糧委解凡起程及經過地方都要註明月日聽
憑稽覈如有空文預報領後遷延應付不速防護
不周等情定一一挨查罪坐所繇該部即通行嚴

飭欽此

覆議找給滇兵入援月餉疏

題為懇恩俯給滇兵月餉則例以矢効命事專理

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十四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雲南巡撫王伉題前事等

因本年四月十三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雲南巡按御史趙洪範題

同前事等因同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具覆聞又

奉本部送據密雲糧儲孫士髦呈為懇天開恩

給餉以拯滇兵性命事內開奉本部劄付新餉

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兵部咨前事備劄仰查去

年十一月該省差官李茂奇解到滇餉一萬兩

曾否支完每月該銀若干則例何如火速查明

報部以憑酌議等因奉此遵即票行該營中軍

楊藩查明去後隨據本官呈稱崇禎三年三月

初一日自省起程領過本省布政司餉銀一萬

五千二百七十五兩二錢五分給過各兵安家

并放月餉算至八月初六日止尚存銀一十五

兩三錢二分五釐先經開報在卷隨具文呈請

糧餉間於十一月內蒙本部劄付給發本省差

官李茂奇解到滇餉一萬兩本將差干摠楊春

照數支領到營連前項存銀一萬一十五兩三

錢二分五釐應自八月初七日接放起至十二

月二十一日止共放過銀九千九百五十五兩

六錢五分尚存銀五十九兩六錢七分五釐等

情到司據此為照滇兵每名日支銀五分馬每

匹日支銀二分五釐此原報則例也上年十一

月內該省解到餉銀一萬兩并存剩之銀自十

年八月初七日接放起至十二月二十一日止

共該應給銀九千九百五十五兩六錢五分止

存銀五十九兩六錢七分五釐自十二月二十

二日起至今止並無月餉解到給放以故各兵

嗷嗷告討前銀但查各兵以到鎮之日為始比

照本鎮額例每兵一名日支行糧粟米一升五

合每馬一匹日支料鹽三升草一束俱上下半

月本折兼支俱各按月給放全完及至本年二

月內奉文准每兵日給鹽菜銀三分自上年十
 二月初一日為始照例補給該本司遵奉部文
 亦俱給放無欠惟是該省月餉運解愆期應否
 那借合候本部酌議裁示等因奉批滇兵在密
 雲者其支餉始末已詳具於此是原未嘗行月
 兼支也今該省月餉不至似亦取盈其原數而
 足矣新餉司查議具題奉此相應并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雲南遊擊祿洪統領原調援兵
 一千三十五名捐資報効兵四百三名共一千
 四百三十八員名馬二百一十四匹此原調
 之數也雲南初發兵時原給月餉銀一萬五千
 二百七十五兩二錢五分續該委官李茂奇解
 到銀一萬兩此原解兵餉之數也滇兵支餉每
 兵日支銀五分每馬日支銀二分五釐自崇禎
 三年三月初一日起支至十二月二十一日止
 止存銀五十九兩零此滇中支餉之數也滇兵
 至京即發密鑰每兵日支粟米一升五合每馬
 日支豆三升草一束上下半月本折兼支又滇

王有兵自應有餉乃合發兵之所順帶與委官之所
 解至者共計二萬五千二百七十餘兩扣至客
 冬十二月間而俱已用盡矣臣部當此外解斷
 絕呼籲告匱之時安有餘力以代滇省措置惟
 是滇黔比隣滇之幅輳物產頗饒於黔而遠又
 過之臣部因已為黔諒矣不能不為滇恤也但
 其食餉之則例與給餉之錢糧則有不合
 酌議者滇兵至密之始每日止支本省餉銀
 分草料二分五釐臣部糧料草束本折搭配
 放原未嘗支鹽菜也逮至十二月內滇省餉
 而始議給每日鹽菜三分矣夫馬匹原無行
 兼支之例則從前之日支二分五釐者非也今
 即免其追扣亦當裁定停支可也鹽菜每月九
 錢視每日五分者每月尚少六錢仍有小盡
 扣若自十二月為始通融銷算止以找足

五錢為額已復滇兵至密之舊可無容奢望也
是則新議給餉之則例也查滇省歲解錢息二
萬固亦臣部新餉之裸項然而鑄本原係自備
報息較為獨饒以滇之錢息養滇之士馬臣部
豈有靳焉惟望該撫源源而來勿致中斷已耳
至安家銀兩原應給自該省今既補解到京待
其至日仍發密雲餉司酌量分給查銀數該二
千八百餘兩而該省裁省站銀止二千四百餘
兩其不足者仍欲於錢息內動抵此則該省仍
當補還臣部者也摠之密雲近地與關外險阻
者原自不同以月餉之一兩五錢合之口糧米
數已溢一兩八錢之外較之秦真明之川兵在
文綬之黔兵固已適相當矣伏祈
勅下臣部將滇兵月餉照議給發即以滇省所解錢
息抵作滇兵月餉其安家銀兩仍令該省湊辦
勿再措動錢息則餉有定額而兵無阻饑矣既
經該省撫按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這找足滇兵月餉併錢息抵克解還安家銀兩
等事俱依議行

題催省直生員優免新餉疏

題為查叅生員優免新餉報解踰期以信

功令以濟匱乏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

查崇禎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該本部題為

聖武布昭名城克復正宜乘時修備以張捷伐以保

久安長治事七月初一日奉

聖旨這捐助優免襍項等銀多有輸納在官任意那

用不盡起解者好生可恨爾部便行該撫按嚴查

督催有司違玩的叅來重治欽此本年九月初八

日又該本部題為慮患方殷財匱可虞

勅廷臣從長集議早為設處以勿悞軍興事九月

一日奉

聖旨軍興費繁新餉不繼臣子誼當急公楚蜀二

屢奉明旨何得藉口善後仍復玩延并南都事

銀兩及各省直捐助優免等項俱限歲前通完

行回奏如悞急需叅來重處該科記著其生員

免扣解定以三年為始已免過的不許混徵更

煩擾開節大計該部還從長商議毋得但思移

抵新支吾塞責欽此欽遵在案前已俱經通行各

省直學道司府去後原限歲前通完迄今已閱

歲矣惟山東省冊報四萬一千四百九十二兩

五錢二釐陸續解訖止未完一千九百一十一

兩零河南省無冊報部止解過一萬三千四百

五十兩二錢六分零山西省無冊報部止解過

三千一百五十八兩六錢零陝西省無冊報部

止解過一千五百四兩七錢零廣東省無冊報

部共解過二萬五千三百五十五兩五錢零南直應天府

無冊報部止解過六百八十一兩八錢零太

府冊報一千四十六兩七錢八分零俱已解完

松江府無冊報部混解鄉官生員免銀一千二

十三兩二錢零鎮江府無冊報部止解過三百

七十九兩四錢二分零徐州冊報一千六百二

十七兩四錢三分共解過九百五十四兩二分

零和州冊報九百四十一兩四錢二分止解過

二百六十六兩六錢二分零順天府全冊未到

止報平谷潮縣順義懷柔共解過四百二十五

兩三錢零延慶州無冊報部共解過九十八兩
五錢二分保安州無冊報部止解過一十九兩
六分此外如江西報銀二萬三千六百二十五
兩五錢六分福建報銀四萬四千二百七十一
兩一錢零廬州府報銀六千二百七十八兩九
錢五分零保定府報銀一萬八千六百六十五
兩五錢三分零順德府報銀八千二百二十七
兩九錢零廣平府報銀一萬二千一百七十二
兩八錢四分零大名府報銀七千七百九十四
兩七分零真定府相鄉高邑贊皇衡水冊報
四千七百七兩三錢八分零俱未解分毫又
浙江廣西湖廣四川雲南貴州安慶徽州寧國
池州蘇州常州廣德州鳳陽淮安揚州滁州
平河間銀冊並無到部相應查叅案呈到部
臣會同管理新餉侍郎周士樸查覈餉務戶
給事中許世蓋看得
國家養士愛民體貌雖殊而休戚相關之誼緩
呼應誦讀之儔當倍懇於耕鑿之侶也年來

畝一加再加農夫幾無遺力而後乃不得已
及生員優免維時臣部及該科臣往復諏謀
謂權宜可行正以生員本身差徭照舊豁除
第徵其優免供丁及地畝糧石不過以
公家作養之恩還之
公家且議三年即止似亦不為厲也况鄉紳輩無
論崇甲已徵解十餘載而何獨疑於生員也乃
今蒙
肯逾年如山東河南山西陝西廣東應天太平松江
鎮江蘇州和州延慶保安以及順天等
縣順義懷柔或冊至而銀亦至或銀至而冊
至分數雖難奉行猶力如江西福建廬州保
順德廣平大名真定或報而未解或報亦未
固已屬怠緩矣如浙江廣西湖廣四川雲貴
慶徽寧池州廣德蘇常鳳淮揚滁以及永平河
間解報絕跡令人殊不可解以上省直救急
實銀逗遛逾年漫藉口於難徵望梅之虛數
惜片紙竟坐皮之高閣則山東一省何獨

九分以上也且也莫疲於延保而輸捐最蚤莫遠於廣東而完解獨先豈彼中青衿輩家盡素封者耶又豈軍饑糧絕邸報抄傳而省直諸臣顧忍忘

國卹而漫不經心耶大都迂緩者把持於狂儒名高者養譽於作輿而不思讀聖賢之書急

君父之事即以優免身外之物捐助三年豈便得生失死之所係乎除永平殘破雲貴天末姑俟續

至畿南真保諸府該撫解經傳原題稱十二萬

臣部議留四萬以餉恒兵各府能欺內部不能

欺該撫十二萬之數定有實據應責令補足報

冊分別題留起解召買應用外其餘省直奉有

自有行回奏參來重治之

旨目前四月已盡新庫如洗搜無可搜借無可借文

移頴禿茫無一應惟有仰藉

天語勒令撫按回

奏耳事經創始不敢即行分別降罰而三年分在

報而未解者近地限五月遠地限六月勒令起

解赴部有全未報解者近地亦限五月遠地亦限六月隨報隨解亦復如之如再過期不報不

解司府提學各官分別等第從重罰俸降級有差其銀雖到而冊未到者仍令補造以券後日

至於四年優免附於襍項新餉之內亦限年終通完一體考成若撫按官有漫不督催及覲不

回

奏者臣部且執白簡以隨其後矣夫供丁地畝原非有無著落幻不可問故必冊報到官而後可

貴輸納又必起解到部而後有裨軍興若不

白具冊是猶恣為影射而希僥倖於免脫也恐

苦樂之不均也若不起解克餉是猶戀不忍割

而徒克饑於畫餅也恐分義之不出也豈以

綸綍電耀置郵風馳而竟可弁髦置之者哉蓋臣部

當此勢窮策盡之際難言寬假值此救焚拯溺

之時何惜纓冠臣首至此而甘以其身為怨的

矣伏祈

勅下臣部行文各省直撫按查照節次題奉

一第... 丹... 4 版反內

明旨刻期督催司府提學各官星速報解再遲分別
罰降庶未解者不敢觀望愆期而已解者亦不
致習染成慢矣

崇禎四年五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生員優免原屬作養曠恩時訕輸公誼徵好義
詔令已布豈容玩違這本內銀冊未解省直地方
依議勒限催解再違分別叅治此項銀兩以後即
著提學官另本奏報不必溷入襍項反難稽查該

部即行通飭欽此

題叅外解不到司府并定期限分完欠疏
題爲饑軍那借已窮額餉期會愈緩敬遵

明旨查叅以信

功令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兵浮餉置日講開節而日憂不足臣部之

呼籲

聖聽者不啻屢矣頃臣因外解不至那借術窮至屢
聖慮之焦勞煩

明旨之詰責臣部攢眉腐心度日如歲而省直諸臣

悠悠忽忽似謂述職之後能事已畢摠叅既

功令可緩而春盡夏半竟無肯按分數以濟脫由

者臣部始不得不破情面而樹怨梯矣先該臣

部暨及戊辰之春計吏告歸漕輸稀絕而今據

兵新兵雲屯鱗次尤有不可一日無餉者預定

四限初限正月連預徵完加派四分二限四月

完加派三分三限六月完加派三分

四限八月完加派三分

欽依通行頒布蓋逆知司府州縣當歲終催科之

勢必怠緩而先策以最緊最急之法矯以不得
怠緩之勢也逮三月內臣具有餉派雖增餉源
幾斷一疏申明前限奉

聖旨這加派襍項軍興急需既立有程限如何拖欠
尚多著行省直各撫按嚴督司府依限完解仍著
自行回奏錢糧完欠全在考成清覈確示勸懲該
部每遇外解不繼輒請申飭及至考覈又徇情
祈寬是何政體今後還嚴行叅罰以信功令欽此
欽遵今又五月矣轉限三限及期而初限半多

未足二限杳無一應除山東全留登撫山陝
省俱有兌支舊餉年例并工部分餉之數且方
值兵荒似應緩叅雲南除新加三釐未派外每
年額該加派銀一萬六千一百九十四兩二錢
二分九釐襍項尚未認定向俱留本省兵餉去
年十二月內臣部覆准解部克餉今即不能如
期完解亦當次第解報姑念路途遙初割亦應徐
議叅罰

畿南六府襍項議抵召買價值地畝六釐新派俾

始俟另行摘叅外如浙江省正月四月該完加
派七分該銀三十九萬二千二百五十四兩零
解過七萬七千五百七十兩六錢又工部分餉
四萬兩未完四分九釐襍項三分該銀四千三
百三十一兩一錢零全未完江西省預徵五分
正月四月共加派八分該銀二十八萬八千八
百二十八兩零解過一十五萬三千一百一十
兩七錢零又工部分餉二萬兩襍項八分該銀
五萬一千八百七十八兩二錢九分零解過一

萬三千九百七十兩零共欠五分八釐五毫
廣省正月四月加派七分該銀三十四萬八千
五百二十八兩五錢零解過八萬五百八十兩
未完五分三釐襍項三分該銀二萬二千六百
六十二兩全未完福建省正月四月共該加派
七分該銀一十一萬二千七百四十五兩解過
四萬一千二百四十二兩三錢六分未完四分
四釐襍項三分該銀二萬七千五百七兩四錢
零全未完河南省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

銀六十二萬二千九百二十六兩七錢零解過	一十八萬九千一百八十二兩零又工部分餉	四萬兩未完四分四釐襍項三分該銀二萬八千九百一十八兩五錢零內止榮澤縣解過二百一十四兩八錢八分外俱未完廣東省正月	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二十一萬五千七百六十六兩七錢零解過四萬一百五十兩未完五分七釐襍項三分該銀二萬三百七十七兩五錢零全未完廣西省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五萬六千八百五十六兩一錢零解過三萬四千九百七十九兩一錢六分未完二分八釐襍項三分該銀三千四百二十一兩三錢六分解過二千七百九十兩未完六百三十一兩三錢四兩四川省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一十一萬三千二百四十九兩六錢全未完襍項題留黔餉訖南直應天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五萬八千三百兩零解過一萬五千三百六十七兩六錢二分未完五分一釐六毫襍項三分該銀二千八百九十八
--------------------	--------------------	--	--

兩九錢零全未完安慶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一萬八千四百兩四錢零解過五千九百一十四兩四錢零未完四分七釐五毫襍項三分該銀三千一百七十四兩一錢全未完徽州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二萬三千一百一兩九錢零解過八千二百九兩五錢零未完四分四釐襍項三分該銀四千一百一十五兩一錢零全未完寧國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二萬五千四百七十七兩八錢零解過一千七百九十九兩一錢零未完五分一釐襍項三分該銀三千五百四十四兩三錢零全未完池州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七千六百三十四兩九錢零解過一千八百兩未完五分三釐六毫襍項三分該銀二千四百四兩八錢零全未完太平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一萬二千三百六十八兩五錢零解過三千七百兩未完四分九釐襍項三分該銀一千四百六十二兩九錢全未完蘇州府正月
--

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七萬八千八十六兩零全未完襍項三分該銀五千五十兩五錢零全未完松江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三萬五千六百八十兩七錢零解過一千八百四十兩六錢未完六分六釐襍項三分該銀三千二百六十九兩八錢解過一千二百七兩七錢七分未完一釐五毫常州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五萬三千九百七十四兩九錢解過一萬三千四百九十二兩三錢零未完五分二釐五毫襍項三分該銀一千四百四十六兩九錢零全未完鎮江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二萬八千四百六兩三錢零解過三千八百三兩零未完六分七毫襍項三分該銀二千四百兩零全未完廣德州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一萬四千九百四十七兩三錢零解過五千三百三十七兩未完四分五釐襍項五分該銀五百二十八兩三錢全未完廬州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五萬七千四百四十六

兩八錢零解過一萬八千三百七十三兩九錢未完四分七釐四毫襍項三分該銀五千八百八兩二錢零全未完鳳陽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五萬五百六十一兩二錢解過一萬六千二百三十四兩四錢一分未完四分七釐五毫襍項三分該銀一萬一千三兩七錢零全未完淮安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七萬四千五百八十五兩五錢零解過八千四百一十兩零未完六分二釐五毫襍項三分該銀五千一百九十七兩一錢零全未完揚州府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五萬一千三百一十一兩四錢零解過一萬六千四百九十三兩零未完四分七釐五毫襍項三分該銀八千七百六十四兩零全未完徐州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一萬六千九百四十四錢零解過三千八百一兩八錢未完五分四釐二毫襍項三分該銀一千七百四十兩九錢零全未完滁州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二千三

百六十兩二錢零解過四百八十九兩六錢未
完五分五釐四毫祿項三分該銀一千一百二
十八兩七錢解過七百五十九兩一錢零未完
三釐和州正月四月共該加派七分該銀五千
二百二十一兩二錢零解過一千六百八十二
兩三錢未完四分七釐五毫祿項三分該銀二
千三百六兩三錢解過一千一百五十七兩零
未完一釐一毫以上省直自餉

覲帶預徵三分以後其起解者何寥寥也匪直新餉
少者不解而多者亦不解匪直地方遠者不解
而近者亦不解以彼諸臣豈不知閔餉食指如
蠅臣部催頹微卷乃刻畫以求漫漶而應惟知
偷息於計完居然漏網於得算忘

國恤而貌
功令緩軍實而誤封疆臣子之誼設心當不若是
恣也卽州縣多員未易槩叅臣愚欲將各省藩
司及直隸各府掌印官先行分別住俸降罰俾
自

大計以來各該司府有留
覲者有署篆者有陞遷者有回任者職名未報臣部
難以遙度更代不常查叅遽難懸坐所當責令
省直各該撫按將前項地方留

覲代庖回任司府各官遠限六月近限五月速將真
正職名勒限查叅分別降罰以信自行回奏之
旨臣部據實覆核照例題

請恭候
命下責令各該撫按分別查叅庶
功令昭明而兵餉接濟矣等因

崇禎四年五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這省直欠餉司府各官依議着該撫按遵限開
寫職名報部分別議罰欽此

題銷張關院支過軍前犒賞銀兩疏

題為清銷錢糧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

禎四年二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

直隸監察御史張學周題前事奏報支銷過軍

前犒賞銀兩緣繇本年正月三十日奉

聖旨該部查明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

查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協理劉之綸曩者

募兵徵勦之役共領過臣部新舊餉銀三萬一

千七百一十六兩七錢九分聽其軍前支給而

本色之糧料草束薊門之塩菜不與焉蓋推知

師行糧從初未嘗分別衣裝與月餉也不意官

兵潰敗而所發兵餉竟同逝波而不可問矣適

該協差官茅國英聞敗中止將所領二千餉銀

呈貯通州亦度幾稍存泥沙之金屑耳維時關

臣張學周初奉

簡命詰戎於通虜氛甚急人心驚惶念非金錢犒賞

無以鼓舞將士是以題留前銀應用我

皇上垂念安壤

俯允其請仍令具疏清銷是於投醪之中而防濫觴

之漸也今關臣事竣遵

旨奏報共用過銀一千六百六十六兩三錢九分五

釐一毫六絲臣部按款而查核之如領造火藥

戰車等銀四百八十五兩三錢原屬工部事應

工部措還第莫非

王事且為數無幾臣部之分餉工部者不亦而拘拘

然強分畛域恐瓊漬

聖聽而乖公忠共濟之誼也相應併與開銷至於支

剩銀三百三十三兩六錢四釐八毫四絲應作

通鎮四月分餉銀應用不得再行那移而化為

烏有矣既經關臣

奏繳前來相應核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通鎮督治衙門及劄行屯運廳將寄

貯通庫餘銀三百三十三兩六錢零取充四月

分兵餉作正支銷并咨巡關御史及工部知會

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築凌班軍行糧塩菜疏

題為遼鎮百廢具興邊餉萬分難緩懇祈

特發塩菜行糧以救然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蒙

御前發下紅本遼東巡撫丘禾嘉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這屯凌工作事宜併所請各項兵餉著戶兵二

部一體商酌速奏欽此欽遵隨即咨會兵部商酌

去後又該本部題為給發糧餉事本年四月三

十日奉

聖旨班軍修築秦兵邊成塩菜月餉勢難延緩

經發過及抵補借給知道了其餉歸寧遠併米豆

買折事宜還與該督撫酌便行欽此欽遵五月

三日准兵部回答內稱先據寧前道具稱修

業經本部題奉

聖旨秦內修築屯凌事宜規畫甚悉但狡夷善伺

擾宜防必須內外兼籌全操勝算如調集重兵

築其各城是否不至力分秦兵貼補果否足恃

關內防兵火器多議調發薊鎮一帶作何聯絡

援鎮道條議雖詳謀斷不嫌慎確還着樞輔會同該撫再行商酌并責成各將領實圖擔任以便課功該部知道欽此欽遵無庸復贅外看得凌屯之修築為進取計也各兵行糧塩菜并川兵之月餉為修築計也修築既不容緩則各項又何容濡滯相應咨回戶部速給不待再計者也為此合咨貴部即將遼鎮王客班軍應給行糧塩菜并川兵月餉商酌具奏星速厝發以資進取等因到部送司為照兵餉告急外解不前本部前題借輕齋等銀二十萬以抵三月分之缺額今三月甫爾找完四月全未給發居諸若流庫庫如洗各鎮紛紛告討且遼撫調發王客班軍二萬四千四百餘名出關修築右屯又秦兵萬人借過關部功賞銀見在催補而秦兵又且索五月分之餉萬分難措查得京軍每年四十月例放折色今五月本色已經給發而四月折色尚未支放近日米價騰貴合無議將應放京軍四月分折色暫放倉糧本色那移漕折以濟關軍

之窮俟外解稍裕補放折色一月亦京軍所樂從等因奉批米價正騰軍固樂得本色新餉方匱邊又急需折色稍通融於目前俾各得其分願於國無損於事有濟亦應變之微權也移付雲南司查議續准雲南司付稱奉本部送准襄城伯李守鈺手本內稱營軍四月折色米銀至今渺然無期雖蒙貴部憐恤先發五月本色但今米豆草束價騰各軍糴買不前合無暫將六月軍糧預為借給並將四月米銀速發等因到部奉批即查議具疏該本司查得京軍月糧一項每年四十兩月支給折色今關寧缺餉而營軍亦苦糴買騰貴以折易本誠計之得合無將四月折色改放倉糧本色暫那漕折以濟關寧俟新餉解到即行扣還補放折色一月為便等因移付到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邇者聖武維揚將士効力指顧大凌以規右屯諸處臣部加額拭目聿觀恢勦之効無奈外解絕跡一切

月糧塩菜不能應手應時爲慮先准閣部題咨班軍一萬四千人約用塩菜銀八千餘兩秦兵萬人出關暫移功賞諸費借給三四月之餉臣部措償不前僅給發班軍塩菜八千四百兩抵還秦兵三月分銀一萬四千兩四月尚虛懸有待而遼撫又議增主客班軍合共二萬四千四百名塩菜又加一倍矣且四月之索償未塞而五月之望哺史殷臣等反覆思之外有必不容緩之工作內有必不能省之芻糧計無所出頃

具天道亢旱一疏奉

聖旨這事情已有諭旨了目下需餉甚急還著按期措給勿致延誤欽此夫按期措給者臣等之心而不能按期未免延誤者臣等之罪然而臣之力實不能湧金當餉縮地促解也屈指太倉止貯有漕折十萬餘兩約可克京軍四月分米折之需京軍十萬榜腹待支何敢再言借以賈罪惟是天久不雨

京師米價騰貴一時軍民胥病營衛健兒頗有不

樂折色之心而格格於成例此襄城伯李守節

所以催四月折色而又欲預借六月本色也臣

思預借則濫觴難繼不借則四月每石五錢不

足買米五斗窮軍又實可憫據新餉雲南兩司

商酌京營正苦無米關寧正苦無銀而臣復衡

之物價質之人情恐膠柱則京軍坐受貴糶之

病通融卽鎮兵暫獲濟急之需合將京營四月

分應放折色銀兩改放倉糧一月其漕折那克

新餉俟外解稍敷卽爲補放折色一月是四月

以貴本代賤折京軍倍需不費之惠而將來

以新餉代漕米卽倉庾亦無損有餘之儲也蓋

每年四十兩月放給折色今歲亦惟還其兩月

折色足矣其秦兵萬人五月餉銀一萬四千兩

與班軍二萬餘名塩菜一萬四千兩遼撫呼號

日急屯凌修築方興比之內鎮情勢倍切計莫

如於米折十萬餘兩內刻期先發以鼓敵氣而

速版築餘可量給薊永以紓肩睫事果兩便額

不偏虧想亦

聖明所不靳也既經該撫具題及兵部回咨前來相

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京軍四月改放倉糧暫移漕折濟關寧急需洵

屬便計如議速行

聖旨

新餉同下

奉

覆議永鎮官兵廩餉則例疏

題為覈議永鎮月報錢糧以便遵守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十一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永平餉司刁化神兵備副使方

一藻奏為按月

奏報事內開除貴州營并山海正武車中兩營行

糧鹽菜已於十月分

奏報冊內改入援兵項下訖其燕建二營并桃林

口兵丁銀米原支新餉今應改入舊餉節存內

通融支銷其吏書各役原係暫動餉銀俟州縣

開徵再行停止外其標下官丁內丁該分發各

營不如仍隸標下操練為便照欵登答回

奏於四月初九日奉

聖旨該部覈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

崇禎三年正月初十日該本部科會題前事駁

查永平鎮九月分餉冊緣繇正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永鎮標管員役併原糧料豆據該部覆覈有

應裁汰改正及開載未明的俱著該餉司道臣逐

欵查議速奏欵此欵遵行令永鎮司道查議回
奏去後今據該司道登荅會疏回

奏前來相應覈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管理新
餉右侍郎周士樸查覈餉務戶科給事中許世
蓋復參看得永鎮當殘破之後主客錯雜頭緒
未易頓清衙役創設餽廩率需內應而招徠鼓
舞不得不用多用厚者勢也然餉有定額制須
可以臣部於該鎮九月餉冊畧爲刪繁訂誤要
歸於發一餉得一兵之用少一役留一餉之餘

奏案

新餉司道

臣

而止今據該司兵道揆時審勢條荅臚陳而
等再加詳閱除原議照舊存留者不必再議祖
帥多支料豆始免截扣自二月爲始照例日支
四升外其應扣還官銀一百五十九兩二錢一
分據稱係扣貴州營兵多支過六月分鹽菜銀
兩失註六分三字委無欺隱情弊應准改正
惟廩糧粳粟米折多支一十二兩一錢八分據
稱總數與撤相對無差是矣然臣部所憑者冊
耳再閱九月分冊開材官二十五員列在百總

之後以成例論百總所支粟米每斗折銀六分

耳材官係何官也尚不得比於百總而妄冀糧

米則總兵參將抑食何米乎况原冊開百總月

支粟米四斗三升五合每斗折銀八分材官月

支粳米五斗八升每斗折銀八分分明係粟字誤

粳字非二錢誤八分也卽八分亦屬濫增二分

若以粟米而支粳折實多銀一十七兩四錢可

輕假哉應於應支米銀內扣准銷筭者也至於

官丁皂快等項或汰其人以存餉或留其人以

奏案

新餉司道

臣

減糶約計此番可月省銀二百九十九兩六錢

謹將酌減欵項開坐於後伏祈

勅下該鎮司道遵照施行

計開

永平道標下中軍守備一員月支廩糧銀

一十三兩五錢心紅銀三兩五錢旗

鼓都司一員月支廩糧銀二十四兩

心紅銀三兩五錢

前件臣部以其非實擬議各減三分之一

一今據回稱二官俱係攻復濼永有
功題

准實授除中軍照舊開支外旗鼓官係前道添設今

止議月支銀一十四兩裁減一十三

兩五錢相應依議

聽用守備四員各月支二兩六錢

材官六員各月支二兩二錢

軍卒夜不收四十二員各月支九錢

舊役家丁百總四名各月支二兩四錢

管隊四名各月支二兩

舊役家丁二百一十三名各月支銀一兩

六錢

門吏三名各月支一兩五錢

前件原議照舊存留今據覆奏無異

副中軍旗鼓加街守備二員各月支十兩

加街都司三員各月支五兩

材官百總八十五員各月支二兩四錢

聽用官一十七員各月支三兩

前件臣部原議裁汰今據回稱加街併

材官聽用俱係有功題敘才堪効用

議副中軍旗鼓二員各減銀四兩材

官量汰三十員餘照丁糧各月支一

兩八錢共每月省銀一百一十三兩

相應如議

官丁一百五十員各月支一兩八錢

內丁八十五名各月支一兩八錢

前件原議分發各營今據回稱道臣職

任衝邊不時策應緩急可用欲仍

標下精練備用相應如議

書辦二十九名各月支三兩

抄案吏七名各月支一兩二錢

門子三名各月支一兩五錢

皂隸三十二名各月支一兩五錢

快手四十七名各月支一兩二錢

前件原議書辦裁去九名抄案吏裁去

二名門子各減銀九錢皂隸裁去十

六名快手裁去二十三名今據回稱各役俱係額設未便裁汰且借支僅止今歲來歲地方開徵即可停止除門役分內外班姑存四名每名仍照例共月支銀六兩外書辦等項遵議酌減每月減銀八十一兩及查門子一項原冊所載止三名今忽門四名是欲減而反增也仍應照原開三名照部原議每名月支六錢共月支一兩八錢餘減四兩二錢連吏書具原門役共該月減銀八十五兩二錢	永平道標下山東營	都司一員月支二十四兩	中軍一員月支九兩	千戶一員月支六兩	把總六員各月支四兩二錢	前件原議照舊存留今覆奏無異	聽用守備一員月支三兩二錢
---	----------	------------	----------	----------	-------------	---------------	--------------

聽用守備等官四員各月支三兩	聽用守備把總等官四員各月支二兩六錢	前件原議裁汰今據回稱遵依裁去共月省銀二十五兩六錢	教師六十一名各月支二兩四錢	前件原議各減四錢今據回稱遵依各減四錢共月減銀二十四兩四錢	匡永管遊擊黃詩月支廩銀四十三兩	陸運車營都司金世任月支廩銀二十四兩	押運車頭十一名各月支三兩	前件原議遊擊月減一十三兩都司月減六兩車頭各月減九錢今據回稱遵依裁減共月減銀二十八兩九錢	貴州營	材官二十五員	前件該鎮餉司原冊開各月支鹽菜銀
---------------	-------------------	--------------------------	---------------	------------------------------	-----------------	-------------------	--------------	---	-----	--------	-----------------

一兩七錢四分粳米五斗八升每斗折銀八分夫粳米無八分一斗之理材官無槩支粳米之例則粟字訛粳明甚乃細數開每八分而總數則等二錢是尚得謂撤總相對乎以總數除之實多銀一十七兩四錢相應扣抵改正

以上通共每月減省銀三百零八兩然此特就未定經制之先而言耳俟經制裁定又不得拘泥者也

崇禎四年五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這覈覆永鎮月餉應扣應裁及改正項款俱如議行

議罰狗發王烈光等銅價各官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錢法侍郎劉重慶題前事回

奏奸商騙銀等緣繇本年二月初五日奉

聖旨姦商侵負多金總因事前給發大狗事後追比不嚴這王烈光等積欠銀兩據稱文移參提終成影響必待差官親督地方該管官所職何事王珍

錫不必遣行還者申飭該撫按勒限嚴比變產速

完仍各自行回奏其先後徇發各官着該部查照

職名見任離任分別勸懲其四年以後內外交查

之法已奉明旨銅鉛多寡并採辦接濟事宜即着

畢生輝酌議來說至湖廣銅本五萬未見作何遵

奉該撫按著即奏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遵即呈堂咨行浙江湖廣應天各巡

撫并各都察院轉行各該巡按御史將欠銀奸

商勒限追比變產速完自行回

奏仍咨吏部揆查狗發各官見任離任履歷以便
分別議罰又劄南戶部銅差主事畢生輝將銅
鉛多寡并採辦接濟事宜遵

旨酌奏去後除畢生輝近經回

奏另疏具覆外所有狗發各官魏士前等四月十

七日奉本部送准吏部回咨內稱魏士前見任

山西陽曲道副使劉可法以工部右侍郎崇禎

三年正月奉

旨着致仕去王永祚以工部都水司主事管六科廊

新餉司于

崇禎二年七月

回籍守制翟師雍見任陝西布

政使司左布政使分守關內道祝以函原任應

天府府尹於天啓六年十二月加南工部右侍

郎銜致仕武獻哲原任山西按察司副使職銜

仍管戶部廣西司郎中原管銅差事於天啓七

年十月改四川按察司副使管四川成都府知

府事未任崇禎元年二月奉

旨清汰本部覆奉

欽依汰副使職銜俟陞任之日加陞一級本年三月

在籍守制杜汝慈原任陝西鳳翔府知府崇禎
二年二月考察以原任戶部山西司署郎中事
員外郎素行不謹回咨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
題覆奉此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軍興孔棘

國家不惜輕齎事例諸項權充銅本以資鼓鑄所

望毋往于來相生不絕耳乃奸商王烈光曹策

聶義汪有成高紹隆金守憲章元德金啓徐文

達等取之有類法筮比之竟成脫兔當時何緣

取信而輕擲有用之金錢後來何故緩追而久

懸不丁之遺案如劉可法翟師雍祝以函魏士

前王永祚武獻哲杜汝慈各官輕聽妄狗誠無

所辭責除劉可法祝以函已經致仕杜汝慈已

經閒住外翟師雍魏士前原於見任罰俸三月

武獻哲王永祚俟服闋之日罰俸三月蓋各商

執例請銀各官照例發銀亦自有不得不發之

勢而翟師雍等以地方官不體察地方之人武

獻哲以經手官不蚤結經手之事則未免於輕

率漫易也其各商所負銅本責令該府縣江防

錢法司等官嚴比親屬勘變產業而該撫按不時督催務令三窟之影匿莫施百足之營緩無力庶足完

國計而信

功今矣既經督臣回

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督催完結回

奏施行

新餉司行

新餉司行

五

崇禎四年五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翟師雍魏士前各罰俸三個月武獻指守俟補任後照例行欠銅各商該管官嚴催完解

題為還餉完而又完臣力竭而又竭恭報徹底催盡之數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催餉京卿唐暉題前事等因本年四月十五日奉

聖旨餉銀解到着照數查收唐暉任事急公本內所薦各官酌量紀錄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具覆開案查先該本官題為搜捐期禪實

新餉司行

新餉司行

五

用督解聊効微忱事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聖旨這搜助銀兩着解到照數查收唐暉効勤急公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除解到新舊二餉并搜括捐助銀兩如數查收外所有紀錄各官相應併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自有黔事以來楚中正襟新餉皆不為濫用完欠大數臣部第慮存其籍而已自去年議還以後按籍索償藉口不前臣始伏請差催而兼屬之寺臣唐暉以往暉於

時已承催京邊金花等項矣不督臣煩碎不卸
擔半塗殫力嘔心令前後正催帶催以及搜捐
共九十七萬一千餘兩而還餉俱已如額奉有
効勤急公之

旨紀錄優異當不待臣言之贅矣寺臣起家於楚輕
車所過者搜輒當甘棠之思無呼不酌如前疏
所稱司理齊安時商稅存羨如數家珍以質藩
司悉索以應仍得餘銀一千兩共襄盛舉於是
武昌府推官禹好善黃州府推官歐起鳴署布

後未幾

新餉司

年

政司孔榮宗推甘肅荷戈之苦酌盈補苴
乏應與同知夏之彥知縣彭淳及先所荐德安
知府程策與國州知州崔元登澧州知州王敦
德景陵知縣楊一儁襄陽知縣王鰲永漢陽知
縣楊四知一體紀錄者也至於捐助諸臣芹曝
共獻

廟堂涓滴皆屬忠盡而寺臣搜括之一千兩司臣杜
詩捐助之二千兩與搜括之五千兩最多最先
亦應拈出以風好義者及其他

藩王郡宗堆貨讓祿縉紳守令隨分輸忱摠屬忠
君愛

國之心俱篤先公後私之念應與存案徐俟表章
再照布政使杜詩原以三年新餉未完一分臣
部議該降俸一級今寺臣報

命全完而細查批收俱已實收解到且其捐搜多金
尤方伯中所絕無而僅見者相應照例開復以
為龜勉完公者勸也伏祈

勅下臣部將寺臣唐暉司臣杜詩孔榮宗與推官禹

好善歐起鳴知府程策知州崔元登王敦

縣楊一儁王鰲永楊四知彭淳同知夏之彥

文吏部紀錄杜詩先降俸一級准與開復庶

懲不相掩而吏治軍精交賴之矣等因

崇禎四年五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唐暉孔榮宗禹好善等着吏部紀錄杜詩原降
俸級准與開復

覆王新民援兵給餉規則疏

題為勤

王臣子嘗分

天恩下逮踰涯敬陳感激深衷并歷來仰報始末以
明未盡捐糜萬一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崇禎四年五月初二日奉本部送准兵部咨
該原任兵部員外郎王新民奏稱三屯之兵率
皆土著既隸尺籍猶兼耕種月糧一兩五錢足
供日用而川兵客居故一兩五錢之外加鹽菜
銀九錢給米一斛人始相安今臣之兵亦為
兵而糧同土著日給不敷等因四月二十一日
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移咨前來案查本年三月初九
日先該臣部題為軍務事議將周鴻圖兵月給
餉銀一兩五錢米亦在內鹽菜三分於督中補
支半文綬照秦兵之例月給一兩八錢不給鹽
菜王新民所領募兵即補三屯營未足額兵照
土著兵月給一兩五錢米亦在內不給鹽菜本

年三月十三日奉

聖旨這發過王新民周鴻圖半文綬各兵月餉知道
了俱依議行蒞鎮新募土著曾不足數其王新民
兵是否堪補著兵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四月十
五日又據王新民呈為懇憐遠兵勤
王施恩額外等事欲分主客議增月餉緣該本部
批此兵本部及兵部具題頂補三屯營募兵之
數已奉有

明旨矣今王員外又有此呈本部不敢置之勿論而
又不敢擅為增加即行督撫查議如前
悉聽酌改奏

請定奪業經咨行酌議去後今准兵部移咨查議聞
五月初六日又據王新民呈為糧額不敷師難
夙飽懇祈速賜調劑以救然眉事內稱我兵派
守三屯信地竟以客兵食土著之餉不及援兵
額例之半屢次控訴具呈復經自疏題
請至今未荷明示若不亟為調停誠恐將來糊口不
能逃潰必至伏乞本部斟酌土客哀益盈虛

糧一兩五錢而外塩菜斛米或全與以昭一體之仁或半給以廣好生之德等因到部奉批此兵既有原疏速議題覆以便給餉即照土兵之例亦可也奉此事關增加軍餉相應題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王新民一旅原從黔中糾集入衛臣部會同樞部填補三屯募額萬人之數即已同王兵矣乃曉曉援客兵之例奢望塩菜月米無論募兵觀望藉口漸不可開而

明旨方新覲覲無厭臣恐日徇日加輾轉成例再四

新餉司卷二

五七

批駁而各兵必欲得請而後已夫川兵黔兵援在虜倣方殷之際以故行月兼支後難離耳若王新民之兵則應募在虜倣既退之後矣據稱糊口不能逃潰必至是明示臣部惜此數錢將弁一兩五錢為德不終也臣部萬不得已查得川黔秦翼明半文綬之兵俱係後至亦有月糧而無行糧每月以一兩八錢為率內銀一兩四錢米五斗作銀四錢願折者聽即團練營上兵之例亦復如是然則新民之兵姑行

增除四月以前已照前例給發自五月起與秦翼明半文綬兵一體給銀一兩八錢至塩菜口糧斷不敢徇恐牟秦二旅又且以新民為例將濫觴而不可塞也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督撫并行蒞鎮司道及王新民遵奉

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王新民兵既填補三屯主額還當隨眾一體給

餉不使獨優着該督撫酌議來說

題報發過漕折閔寧克餉疏

題為遼鎮百廢具興邊餉萬分難緩懇祈

特發塩菜行粮以救然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五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本部題前事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京軍四月改放倉粮暫那漕折濟關寧急需漕

屬使計如議速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

到部該臣等加額

天恩隨劄太倉管庫主事潘永圖會同巡視科院分

發寧遠鎮班軍塩菜一萬四千兩四月分餉銀

三千兩秦兵五月餉銀一萬四千一百七十一

兩委官郭重詔領運山海鎮補還秦兵四月借

支過餉銀一萬三千六百九十八兩委官魯士

恒領運俱於初十日出城矣薊州鎮五萬七千

一百三十一兩委官曹愈新領運同新題管餉

員外郎李雲衢赴任帶夫支給以上共兌解漕

折銀十萬二千兩臣部仍一面咨會摠督倉臣

劄行下粮廳坐派京軍四月分本色粮米倉口

訖一時京軍無米而有米萬灶蒸浮湛露關寧

無銀而有銀千屯渴慰油雲蓋不但臣部暫行

燃眉之窘而民間亦頻歡平糶之

恩一權宜間而軍民京邊胥賴之矣除遵

旨速行外理合具本題

知

崇禎四年五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知道欽此

題請省直督撫認定軍餉疏

題為因新舊兩餉之訛體中外急公之心懇祈

聖明申飭裁定撫按協濟銀兩務期全完以充實用

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

初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覆湖廣督

撫軍餉生員優免緣繇本年四月初三日奉

聖旨據奏楚省軍餉無可搜解何以奉旨數年未見

該省撫臣明白聲說至今方行乞免前魏光緒疏

稱全書可考還著該部詳查確奏不必兩請其生

新餉司三

新餉司三

六

員優免銀依議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

查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督撫軍餉乃臣部

襍項中之一端非創起自臣也原該臣部尚書

李汝華集議條定以十分為率自解一分助餉

而臣於元年申飭舊額亦謂天下無無兵之督

撫卽無無餉之省分其兵馬自應入衛其錢糧

宜有附餘故以協助為督撫望耳若巡按無兵

餉則議及公費寧使繡斧甘寒儉之奉而問遺

安固陋之節亦萬非得已也今據楚撫魏光緒

疏稱該撫標練日食二分勢難復減而臣部持
兩端以

請仰荷

聖鑒謂全書可考不必兩請大哉

王言臣部可省商駁而各撫無難酌議矣臣因再閱

楚省全書存留項下開羨餘軍餉米折銀一萬

一千四兩八錢零聽辰靖軍餉支用派利辰州

軍餉米折銀五千六百三十三兩零解辰沉軍

餉支用練兵米折銀一萬兩解司聽支鎮遠倉

新餉司三

六

軍餉銀二千三百餘兩平溪倉軍餉銀一千

百五十兩清浪倉軍餉銀三千五百五十兩各

府倉軍餉銀三千六百八十二兩零各州縣倉

軍餉銀一千六百六兩俱存倉聽支以上七項

共銀三萬八千九百餘兩而派額一萬五千兩

實難取盈况夫信兵之額設未便全割別撫之

遺制未便越俎臣部不能懸揣暗定所當仍令

該撫卽不能取盈原額或量解數千自行酌

奏者也然臣因楚撫之難前思及各撫之良不易

也無奈兵浮餉匱臣部通定為紙上之額關寧
即實指為口中之食致煩

聖諭叮嚀將督撫軍餉公費銀兩造入新冊交進

表官類報於是阻勉急公者或隱然懷不可繼之慮

而躊躇無措者亦惕然抱不敢告之苦臣部謹

將節年完欠數目臚列於後查元年申定餉額

以來河道原派二萬一千兩元二年分全解三

年未解即陽原派六百兩元二三年俱全解福

建原派三萬三千兩元二三年俱全未解四年三

月內解到二萬兩該撫咨報未肯認為年例

西原派六千兩元二三年每年止解二千兩兩

贛原派三千三百三十餘兩元二三年分俱未

解廣東原派四萬一千兩元二年分未解三年

解一萬七千三百三十三兩又留抵解充行糧

銀一萬兩應天原派二萬兩止三年四月內解

到三千一十四兩零以上俱未認額而浙江原

派四萬二千兩則全未解夫

聖明在上誰肯以急公讓入且征調入援又復効捷

助不貲而軍餉一項或遲而不解或解而不全
臣固知各撫之力不從心者多也然與其虛懸
派額日費呼號不若實酌長便務求經久令各
撫臣儘力認解具實奏

聞庶可不爽期會耳至於巡按公費派額亦據全書

而定者也元年申派以來浙江巡按三千兩全

未報解巡按六千兩元年未解二年全解三年

未解江西巡按二千兩元年未解二三年全

解福建巡按四千兩元年未解二年止解二千

兩三年未解湖廣巡按三千兩元二三年全

解河南巡按四千兩元二年解訖三年未解

東巡按三千兩俱全未解山西巡按二千兩元

二三年俱全解河東巡按二千兩元二年全解

三年止解一千兩陝西巡按三千兩元二年未

解三年全解巡茶二千兩二年三月內解到三

千一十八兩零又本年六月內

奏留公費三千一百餘兩抵兌固鎮年例三年計

一月內解到二千兩甘肅巡按一千兩元二年

未解三年解到一千兩廣東巡按三千兩元年
 未解二三兩年各認解到一千八百兩廣西巡
 按一千兩元二三年俱全解北直順永巡按二
 千兩元二年未解三年止解一千兩學院一千
 兩元二三四四年俱全解長蘆鹽院五千兩元年
 止解三千兩二年全解三年未解真定巡按二
 千兩元年全解二年未解三年全解應天巡按
 二千兩元二三年俱全解應天學院一千兩元
 年未解二年全解三年解七百七十四兩蘇松
 巡按二千兩元二三年全未解淮揚巡按
 兩元年未解二年全解三年未解淮揚巡按
 千兩元年全解二三年未解兩淮鹽院六千兩
 元年止解三千兩二三兩年全解巨竊料按
 持斧一方且竭力括助以佐軍興而公費報解
 參差不齊想因地方多事緩贖減少抑或驛道
 所向適遭匱乏似不妨從實自認寧減而實勿
 增而虛寧實而速勿虛而遲至於差內捐助自
 屬盛舉然與其額外議助何如額內無損著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〇

定例以當入孔是在各按臣之審處也伏祈
 皇上垂念兵餉之溢額并
 俯鑒撫按統轄之不齊斟酌年來完欠難易之數
 立今後中正畫一之規將原定督撫軍餉責令
 各該督撫查照地方物力據實自認并巡按御
 史公費俱照奉差煩簡自定為額勒限解進以
 濟然眉毋托空言而存虛額則關寧前永實喜
 賴之其楚省全書所載軍餉應否堪動亦聽該
 撫另疏回
 奏既經該司覆覆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督撫并都察院轉行各省直
 按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撫按軍餉公費解額不敷爾部即參酌地方物
 力減派責成不必又令自認徒煩控額

覆關外餉司三年冬季分月奏疏

題為月報收放錢糧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崇禎四年三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寧遠餉司雷一鳳奏前事報崇禎三年十月分

支放兵馬錢糧數目緣繇四年三月初六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本官奏同前事報十一月

分支放錢糧緣繇四月初二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本官奏同前事報十二月

分支放錢糧緣繇四月十一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通送到司

司將料抄與支冊細加查對惟十月分黑庄

營守備何鳴世下官兵餉銀冊撒浮於冊總

兵餉一十五兩四錢九分馬乾銀八錢九分

十一月分冊數與疏數欸符合相應

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管理新餉右侍郎

士樸查覈餉務戶科給事中許世蓋看得一

一餉一馬一芻本折原無容參差而寧遠鎮

援兵新募之紛縲無行月鹽菜之被襍故開除

明而頭緒易見如餉司雷一鳳所報冬季支放

兵馬錢糧三疏臣等參之文冊細加磨勘覓其

四柱條分項欸縷析較之關內頗覺清楚不費

研搜據開十月實在官兵夫匠共六萬六千四

百六十員名馬騾駝一萬四千九百二十二匹

頭牛九十九隻小車一百輛民沙船七十六隻

放過各營堡局站官兵夫馬糧草并各衙門公

費工食及補支等銀共一十二萬二千九百二

十二兩三錢八分四釐六毫九絲米三萬六千

八百七十一石三斗八升六合七勺豆一萬二

千一百四十石八斗四升內查守備何鳴世下

兵餉冊總較撒少開一十五兩四錢九分馬乾

冊總較撒少開八錢九分是撒浮於總扣除未

悉原非冒濫者比應令改正至十一月分實在

官兵夫匠共六萬六千四百八十三員名比十

月新收二十三名馬騾駝一萬五千一百二十

六匹頭比十月新收二百零四匹牛一百九隻

比十月新收十隻小車一百輛與十月同民沙

船七十四隻比十月開除二隻放過銀共一十二萬四百四十兩八錢四分五釐七毫米三萬三千五百四十五石三斗八升六合八勺六抄豆一萬二千九百六十六石六升十二月分實在官兵夫匠共六萬六千三百四十一員各比十一月開除一百四十二名馬騾駝一萬四千九百八十三匹頭比十一月開除一百四十三匹頭牛一百一十一隻比十一月又多二隻小車六十輛比十一月開除四十輛民沙船七十匹
 四隻與十一月同放過銀共一十二萬五千四百一十四兩三錢四分四釐六毫八絲米三萬六千九百九十七石七斗六升五合二勺豆一萬二千八百五十六石八斗以上十一十二兩月疏冊之數目及項款之總撤對同無訛除十月分黑庄窠管冊開總數少餉乾銀一十六兩三錢八分行令查明改正外其餘新收者餉與俱增開除者糧與並減補支截扣各還其分數則亦無差於吹索矣恭候

新餉司字
 卷八

命下臣部劄行該鎮餉司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五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知道了差數查無別弊改正行

新餉司字
 卷八

覆閱內餉司三年冬季分月奏疏

題為月報收放錢糧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崇禎四年正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山海餉司林玄奏前事報崇禎三年十月分收

放錢糧緣繇本年十二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十月分兵馬錢糧數目知道了該部知道欽

此又該本官奏同前事報十一月分兵馬錢糧

緣繇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本官奏同前事報十二月

分兵馬錢糧緣繇本年三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該本司將

科抄與文冊細加磨對逐一清查十月分中部

奇左營廩餉總數多開二寸八兩二錢又多開

馬乾銀七錢右部奇中營廩餉撒數多開一兩

五錢軍匠局廩餉總數多開六錢八分十一月

分所放本折總撤相投疏冊符合十二月分奏

疏總撤無差惟冊開右部正武步右營按撤止

該米九百六十八石總開九百七十四石多支

米六石草止該八百零三束總開八百九十三

束多支草九十束通經查明相應題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會同管理新餉右侍郎周士樸查覈

戶科給事中許世蓋看得月奏之設原以慎出

納而清混淆故一字之疑亦當入

告臺登之說不能稍隱亦以防微而杜濫也令按山

海餉司林玄所報冬季三疏而詳核之十月分

實在官兵衙役共二萬九千二百一員名馬騾

駝二千六百八十五匹頭沙虎遼船四十四隻

共放過各營餉乾船稅并各衙門公費工食等

銀七萬七千七百七十三兩七錢三分二釐六

毫行月米一萬五千四百八十一石七斗五升

五合料豆三千四百九十三石二升內查中部

奇左營并軍匠局廩餉馬乾銀總浮於撤是為

多支共多銀二十九兩五錢八分相應查扣不

准開銷其奇中營廩餉撤浮於總一兩五錢查

明改正十一月分實在官兵衙役共三萬二千

六百七十八員名較之十月又增三千四百七

十七名馬騾駝二千七百八十三匹頭較之十月亦增九十八匹沙唬遼船四十二隻較之十月少船二隻共放過銀四萬九千七百九十六兩八錢一分四釐八毫行月米二萬六百六十七石八斗五升料豆三千九百八十一石八斗二升各衙門大馬穀草九千八百二十八束冊疏互質總撤無訛其十月兵少而支餉獨多十一月兵增而支餉反少者則以十月有積支前月所未發而十一月有附支折色於前永雖多寡相殊實無重員相應准其開銷者也十二分實在官兵衙役共三萬三千一百七十一員名較之十一月又多四百九十三名馬騾駝二千八百七十二匹頭較之十一月又增八十九匹沙唬遼船四十二隻與十一月同共放過銀四萬八千九百五十一兩三錢六釐行月米二萬七千七百九十三石五斗一升料豆一萬四百二十二石一斗三升各衙門大馬穀草七萬四千三百二十四束內查右部正武步右營
--

馬糧草疏總與冊總無異及查冊撤則總數多米六石多草九十束是所放之數溢於應支之額矣相應查扣不准開銷良以兵馬更調不常本折煩襍不齊銖銖粒粒而計之勢不能無毫末之差錯要與釐正大數還符月額原無別弊可免深求但令該鎮餉司懲治違玩書役使後來提算者人皆凜凜不敢有易心可矣既經該司查明案呈前來相應具覆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該鎮司道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餉冊銷筭宜清道林玄冬季所報如何疏冊報撤互有參差念為數不多姑着查扣改正書役處以後還加詳核欽此

覆津部奏繳河南二三年召買疏
題為河南兩年召買事竣謹遵例

奏繳并叙在事効勞官員以昭激勸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初五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天津督餉部院程鳳翀御史吳

煥各題前事等因本年四月初三日俱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崇禎

二年分原派河南彰德府買米一萬八千石衛

輝府買米一萬二千石二府共派買米三萬石

每石價銀一兩二錢五分

各買豆五千五百石每石連脚價五錢五分

應定動支本省糧項銀兩不足者動支京邊

運後冊報銷案在案今查二年分彰德府買

米一萬八千石止動支過襍項銀一萬七千

十兩七錢一分八釐外節省銀九百四十五兩

四錢三分五釐惟林縣買米二千一百石多用

銀六兩一錢五分三釐不准開銷衛輝府買

米一萬二千石照一兩之例動支過襍項新

銀一萬四百四十兩不足用京邊銀一千五百

六十兩相應本部撥補三年原派彰德府買完

豆五千五百石每石五錢五分動支過襍項三

千三百七十兩七錢八分五釐並無節省內安

陽縣多用銀三百三十兩臨漳縣多用銀一十

四兩三錢涉縣多用銀一兩四錢八分五釐俱

不准開銷該府冊報各縣自行設處補還衛輝

府買豆五千五百石每石五錢五分動支過襍

項銀三千二十五兩並無節省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關寧供億殷繁近

畿及東交州縣不能多為召買萬不得已而假

臂於中州之彰衛二府米定一兩豆定五錢五

分坐定襍項新餉銀兩誠不欲以千里之遠輸

既勤其力而又因其財也二三年以來舟車

人力肩端相望於津門而臣部得藉力諸良有

司以塞饑軍之叫號雖

聖明在御將事恐後而該道府屬震隣共濟之誼臣

部身受其福繼衣一念當不後於津餉部院

臣也其節省銀兩解歸正額并多用京邊卽令
於該省二年未完襍項一萬九百餘兩內聽該
省布政司撥還抵補外如津部餉院所敘原任
分守河北道今陞宜府副使范鑛起家新餉在
買料料之事歷練已熟嘔心裁節多方應手督
促畢赴應從紀錄以風秉憲衛輝知府苗自成
彰德府署印同知王先鐸輝縣署印衛輝府推
官曹夢吉急公風行郡邑攝事雷動舟車皆實
心從軍興起見者均應紀錄磁州知州高紹光
安陽知縣張聚秀臨海知縣許國士林縣知
相大成淇縣知縣崔庚胙城知縣郭承蔭以上
各官匍匐緩急之義患切軍饑繇已黽勉徵發
之會力圖平糴濟師在地方不失撫字而在
部不費催科所當紀錄優擢行取以勸其後者
也既經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吏部并咨河南撫按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

覆科臣張國維條議催科考成疏

題為催科乃廉官第二義謹酌陳緩急之宜以濟

變通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

四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吏科右給事

中張國維題前事等因本年四月十四日奉

聖旨獎廉懲貪收時急務然錢糧考成正足徵驗吏

治廉吏操守清嚴耗羨無營胥役畏法惟正之供

民尤樂輸豈至催科生擾但賦額煩簡難易委實

不同這本說分別酌定亦是一見其選期增補甲

科是召畫一可行吏戶兩部確議具奏守令不許

輕調已有屢旨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送司除選期增補甲科應聽吏部議覆外所

有錢糧考成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良吏之善徵於民也時其疏數而無殫民力猶

良農之善殖於地也審其更休而無殫地力昔

人催科政拙者考中上豈其

聖明在御獎廉勸慈而頓反之亦惟是東西交訖遠

鮮叠運金山之坐食欲消濞井之衆酌易竭不

得已先兵後民取道繁策以為良有司累耳臣

部節次條上兵食大數冒昧越俎以抽減冗兵

為請私心竊憂夫馬力已竭再鞭虞蹶徐圖兵

民兩便之長計不意科臣先已慮及也謂錢糧

不可不清而清之當有次第考成不可不嚴而

嚴之當近人情社臣語語可經久而臣亦件件

酌時宜如所云欠有多寡有久近積欠者之完

九分勝於積完者之及十分此議可通融行也

前人積欠不完後人徵新找舊所在有之合無

如科臣所言於查叅完欠之日以欠多而久者

之完九分當欠少而近者之完十分量免叅罰

亦紓催科之一便也所云賦有煩簡有難易賦

多者之稍後差可比賦簡者之先期此議可通

融行也瘠土少固為累沃壤多亦易通勢使之

然合無如科臣所議於查叅完欠之日以多而

及額之稍後與寡而及額之最前一體紀錄亦

平勸懲之一便也蓋臣部京邊舊餉省直查叅

疲瘠州縣原分上疲中疲而新餉則否今似不

妨稍從推廣量為寬貸也至如所云某項可以月計某項可以歲計某項可以見取某項須用帶追此議尚俟商酌行者臣部六七兩年未蠲新餉已議定每年帶徵二分原未敢一時取盈其現徵正祿二項新餉雖勒有正月初限四月二限六月三限八月四限全完之程而緩急相左今尚不能了初限之額則漸次計額以領畧科臣所言咀嚼之味或亦不致大相矛盾也但民情喜寬而厭煩軍需則利速而惡遲科臣所總總者治本之上策而臣部所不能不切切治標之急劑是在良有司察已急公如明旨云錢糧考成正足徵驗吏治廉吏操守清嚴耗羨無嘗有從其法惟正之供民尤樂輸者寧完勿欠寧先勿後使吏科臣緩二之美意與戶科臣限單之苦心並行不悖是在天語之申飭耳既經科臣具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核文各該衙門新備錢糧一體遵奉施行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〇

崇禎四年五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賦額煩簡難易考成委宜酌裁但不得藉口通融致紊成法還著書一行查覈錢糧該部自有職掌何必因言官條議輒以美意苦心委曲稱獎至咀嚼之味一語是何文理該司官姑不究欽此

覆督餉部院奏繳薊永水陸二運事竣疏

題為總報薊永水陸二運事竣謹查覈糧料草束實數

奏繳并叙在事効勞官員以昭激勸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初二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天津督餉部院翟鳳翀題前事

本年正月三十日奉

聖旨戶部覆議具覆欽此又該督餉御史吳煥會題

前事二月初一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覈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薊永兵馬所

需糧料向出本地召買無事轉運之煩客歲因

虜倣孔棘援兵四集於是漕糧增預計而輸

蹄舟楫之役與矣年來士馬飽騰名城恢復全

賴此本色接濟言念舟車所至孰非人力所通

此督餉部院臺臣所以事竣

奏繳而并在敘事効勞官員也謹按原疏而覆覈

之在薊鎮共計水陸二運發過漕米二十六萬

六千七十七石九斗內縣水運薊米一十五萬

二千八百三十一石四斗掛欠五百五十五石

斗餘俱獲有實收縣陸運薊鎮米十萬六千

十四石五斗運三河米四千七百三十七石

斗運寶坻米二千四百二十四石五斗共運

米一十一萬三千二百四十六石五斗內二月

初八日遇虜失去三十一石七斗隨據報部准

與開銷餘俱獲有實收此皆漕米之數也料豆

共計運發過九萬四千四百二十三石一斗

內因漕糧買豆三萬三千六百五十五石

密屬買運一萬七千八百石保定府屬代買

買運一千八百二十石天津代買霸密二屬

免并代固安縣轉運及補買額運料豆共

運過二萬一千五百五十八石一升津門

運草一萬束水運草二千一百五十束俱

有實收此皆因虜患兵集而代薊買運之

其在永鎮除豆原係關外額豆撥卸已

運疏中具覆外原撥漕米四萬石併賑米

石亦在其內已獲實收米三萬六千六百四十
五石掛欠未獲實收米二百三十四石五斗遭
風漂失米三千一百二十石五斗而運發米銀
漕米之數亦已悉矣蓋蘆運繇新河一帶頗稱
安流永運航海而東與關寧之茫茫巨浸者正
同兼以創始之初難保萬全然糧僅四萬石輒
漂失至三千一百二十石則運官船戶能保無
侵費乾沒之弊乎運官高壘妻志遠王夢虎雖
經革戒仍當覆查根究酌量追補使無遺好津
部又稱多運蘆豆七千五百三十五石一斗
於關寧召買項下通融抵筭仍令蘆州餉司查
報開銷以補四年之不足可也其所舉在事効
勞各官文職除天津餉道張志芳餉司樊維城
催督手口交勞收放心血幾瘁已經關運疏薦
另行查覆外如陸運餉司姬文郁耐勞力可兼
人應劇才不擇地驅馳於層冰積雪之中日與
車夫舟子同甘苦應與紀錄以獎勞勩武職如
督運遊擊孫應龍陸運餉司中軍加銜守備梅

應文陸運加銜都司徐士昌陸運加銜守備王
士起陸運巡捕守備高其猷陸運千總黃加英
陸運加銜守備王澤遠陸運千總郭應麟水運
委官百戶張世武水運聽選主簿李國棟水運
委官劉承胤以上各官車轍水際險阻備嘗艱
米束芻交割惟謹雖弁流之本分亦
主事之獨勞應與一體敘錄者也至於未獲實收者
刻期償卸遭風漂失者查果無弊照例追還脚
價倘有乘機侵隱之情亟行追究其起卸掛欠
卽於船戶名下照數追完補交庶勸典導於前
稽嚴密於後而人皆黽勉急公不致因緣爲祟
運務大有裨益矣既經督餉部院及臺臣會題
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吏兵二部并督餉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姬文郁孫應龍等准與紀錄高壘等漂米數多

還著督餉御史嚴行根究有無情弊酌量追補併未獲實收的刻期償卸其津部多運薊豆抵筭開銷如議行

奏議

新開司二十

六

覆秦省練撫續報增認襍項疏

題為續報增認襍項逾餉額數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陝西巡撫練國事奏前事內開本省稅契銀部派一萬兩先已報認三千九十一兩三錢三分今行據西安鳳翔歸泚漢中興安五府州再增認三千四十七兩優免銀部派一萬九千九百八十一兩先已報認六千三百八兩五錢三分九釐今行據西安府再增認銀一十九兩三錢二分七釐外生員優免西安等七府并興安州共報過一萬二千四百八十四兩延安府屬因流賊擾亂尚未暇造報等因本年三月初十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巡按監察御史楊通字會題前事本年四月二十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新餉襍項臣部入數定額也據派額以準兵餉尚患出浮於入而

奏議

新開司二十

八

減不已餉源何慮不竭三秦物土冠西北官籍
多貴故臣部前拈出稅契優免二項以求如
額亦課富不課貧課貴不課賤之苦心也年來
災祲相仍寇盜充斥雖有沃壤安知不置爲廩
脫雖有冠裳安知不患同襤褸該撫素切急公
其疏稱萬難多增之狀度非曲徇顯
請者臣部當餉額不敷之日非不欲再行商駁但念
地方多事

聖明睠焉西顧尚在議賑議蠲而臣又安忍急軍而

新餉司三

緩民顧東而遺西也合無將秦省稅契銀增

三千四十七兩合前認三千九十一兩三錢三
分優免銀增認一十九兩三錢二分合前認一
千三百八兩五錢二分通共襍項六萬九千
百五兩八錢零以四年爲定額載入考成毋容
虧少其二三年未完四萬六千八百餘兩仍令
速行措解接濟匱乏誠有不吝借口災荒而
外置之者矣至於生員優免不在此項其西
七府興安一州報銀一萬二千四百八十四兩

并延安一府未經報冊姑聽另項報解實於雜
項六萬九千二百餘兩無與者也既經續增
奏報前來相應題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并藩司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秦省認報襍項銀數依議從四年爲始載入考
成其二三年分未完四萬六千餘兩念本地兵荒
姑與蠲免欽此

廣文奏議

新餉司三

八

覆議徐州商稅鈔額疏

題為微臣于役災地城無民居商不出途心血已

嘔稅額尚虧謹先事剖明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

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鳳陽巡撫李待問

題前事等因本年四月十二日奉

聖旨據奏徐城連被河患物力未裕知道了還着嚴

飭地方官悉心撫循預備隄築不得以空言塞責

其解稅缺額該部酌議具覆欽此又該直隸巡按

御史史堃題同前事本年四月十七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除預備堤築一款聽工部奉行外所有解稅缺

額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徐州當江

淮孔道固商賈所走集而化居之奧區也天啓

五年與各關同時加額准徐二倉各每年一萬

五千兩蓋緣前任主事張璇兩年積羨三萬之

例而以稅銀佐其乏似經久可行者即崇禎三

年二月內臣部再議措餉一疏亦又叮嚀一番

矣乃管倉主事林鍾以缺額控額仰煩

聖旨令該撫按查明具奏臣部計切匱乏每遇司屬

告苦輒批駁不行以杜濫觴林鍾不得請於臣

徑疏

閣小臣苟可得已當不敢以虛詞覲寬政也今據該

撫按覆疏所稱徐地陵谷變遷魚民易處之光

景備極蕭條而貿遷之稀少加以虜警之却避

其稅無贏餘知為確情矣查林鍾五次解過二

萬八千兩而疏稱未盡之數尚需差滿之日量

力續解近又解二千四百兩矣較諸定額尚

一萬四千餘兩比之前差史啓元已覺相當

時酌勢似可姑從所請俟回部日臣部另為

覈者也雖然徐之苦於不足者商稅也昏墊之

後商稅誠難以多冀徐之儲於有餘者糧折也

積逋之多糧折尚可以撥抵查得徐州額設

福廣運二倉所收本折米麥專備本衛軍行月

糧及江北運軍行糧之用原自支銷不盡但

有派在江南者徃逋為常先是林鍾申詳臣部

剩有鞭長不及馬腹之憂若糧折盡完豈艱歲
額哉該撫按疏云時勢不同倉收前多而後寡
亦是常事此後年穀順成催征有法安知不前
寡而後多也今自崇禎四年為始申飭該倉司
官仍當努力足額以克軍實毋得坐聽逋延而
成烏有如果隔遠地方拖欠成習即覈實具奏
臣部覆令照數起解入京以抵該倉之缺額亦
屬便計今誠不敢曲為寬假以開異日人人自
便之路者也既經該撫按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徐城商稅既有糧折可抵何故前多後寡輒以
隔遠地方拖欠為解還着嚴飭該倉司官務期督
催足額如果州縣玩延即指實奏報以憑部議不
得藉口朦卸

覆津部題敘東莞二三年召買官員疏

題為東莞二府兩年召買事竣謹遵例

奏繳并敘在事効勞官員以昭激勸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天津督餉部院翟鳳翀御史

吳煥各題前事等因本年二月二十三日俱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崇禎

二年分原派東昌兗州二府各買米一萬五千

石每石連脚價一兩各買豆二萬石每石連脚

價五錢五分三年分原派東莞二府各買米

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一兩各買豆三萬六千

石每石連脚價五錢五分准留襍項新餉并坐

定太倉銀兩不足者再行撥補今查二府兩年

派買米豆俱照數分派所屬州縣買完運發前

內二年分東昌府買米節省銀六百三十二兩

二錢五分買豆節省銀一百九十五兩兗州府

買米節省銀八百三兩二錢買豆節省銀一千

二百一兩五錢除查明銷算外所有薦舉効勞

官員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東交距
津千里祇以舟楫可通臣部往以召買之後派
令分給津島二三年來掉河東之舟以走津門
可謂疲於奔命矣所賴

至上天之福東土歲不甚儉而地方良有司實心
從軍興起見莫不日夕水競以赴期會即未有
節省者津門已蚤得其飛輓之力而申報有節
省者臣部更受其備餘還額之賜也除多運過
薊門豆七千五百二十五石一丰業於薊水

陸二運事竣疏內聲明概作四年銷算其
見在貯津豆三萬四千七百八十五石四斗
升應存備運無疑矣如所敘左布政使陳應元
出濟川之手譬米塩之瑣屑運籌邊之略試
輓之緒餘蓋無顆粒不與銖兩稱者誠大有裨
於軍興矣應從紀錄以酬勞績東昌知府葉宰
清風遠萬斛之舟大義急千倉之匱洵潔已
屬者東昌府同知朱邦俊值代庖而謹供億
牧圉而裕軍實均應一體紀錄者也曹州知州

胡璉東阿知縣李經世滕縣知縣荆爾植冠縣
知縣蕭譽魚臺知縣鄭滂陽穀知縣李寅賓滋
陽知縣詹胤昌恩縣知縣劉含輝堂邑知縣韓
法愈原任夏津縣知縣今調長蘆鹽運司運判
王之禎范縣知縣翟師有原任單縣知縣今陞
河間府同知王萬年博平知縣姚世雍鄆城知
縣孫繼陞以上州縣各官既惠愛此一方民不
敢科累錙銖又珍惜此有定餉不忍濫擲泥沙
平糴而吏欲瘦實運而鼠無肥相應紀錄優擢

以信

功令者也伏祈

勅下吏部將布政使陳應元府州縣官葉宰等紀錄
優擢庶良有司知勸而軍興亦可藉以鼓舞
崇禎四年五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是吏部知道欽此

覆津部題故霸密二三年召買官員疏

題為霸密兩年召買事竣謹遵例

奏繳弁敘在事効勞官員以昭激勸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天津督餉部院翟鳳神督餉

御史吳煥各題前事本年四月二十六日俱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崇禎

二年原派霸州道屬買豆二萬五千石密雲道

屬買豆一萬五千石每石俱定價五錢五分俱

用襍項新餉不足者動支京邊通融撥補

分原派霸州道屬買豆六萬石密雲道屬買

二萬石俱定價五錢五分照例留用襍項新餉

并坐定太倉銀兩不足者再行部發適值虜倭

正急薊鎮應用本色數多議將霸密二屬預計

豆八萬石改運薊門嗣因二屬間有殘破見告

除減免外屬屬實應買運薊豆五萬三千六百

五十二石三斗密屬實應買運薊豆一萬七

八百石至於價值因虜患之餘收買維艱隨地

酌增多寡不等大都無逾八錢之外今查兩年

召買俱已全完價值亦經本部銷算補發明白

所有薦舉各官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霸密二道屬地依

日月誼切纓冠召買一役臣部原藉其呼應就手緩

急先赴耳不圖三年預計之後即值虜警以故

二年定價五錢五分而三年輒未免告增時勢

使然臣部何敢拘泥成例而重因此瘡痍之民

也今查霸屬豆價以東安屬山陽縣每石之八

錢折衷於文安永清等縣每石之七錢

為最奢密屬豆價以通州三河每石之八錢折

衷於寶坻平谷每石之六錢五分則武清知縣

王國訓所定每石六錢為最廉惟是派買未善

致士民有口而涿州知州李國俊報價至一兩

三錢雖未必有心虛開而為數頗浮查該州原

未遭兵火之禍臣部已照通州三河虜騎往逐

之地每石八錢批給無容再議其督部疏中

給價值臣部已經劄庫盡數找發若固安義官

陶孟登弁塩當二商被虜殺傷之七百七十餘石又被虜踐食二百餘石俱經查明准其豁免則兩年在事各官誠不容已於叙錄矣如密雲管餉主事孫士髦薊鎮管餉主事蔣範化胸有成筭運無稽程發價則畏嫌若免收事則革陋如滌誠有如督部餉院所稱者應從紀錄以彰勞績原任霸州道今陞永平副使方一藻密雲道參議孫止孝薊州道僉事左應選足兵先之足食平價妙於節價急公風行於郡邑飽騰威壯於行伍併應紀錄以需大用文安縣調繁縣秦世英保定縣知縣常維翰清心敏手不假吏胥一類一釐買運寬平民間若不知有召買然者洵濟時之良均應紀錄以需行取者也保祈

勅下吏部將司道孫士髦蔣範化方一藻孫止孝左應選知縣秦世英常維翰一體紀錄優敘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是吏部知道欽此

覆督餉部院薦敘畿南各府兩年召買官員疏

題為薦敘召買有司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呈崇禎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督餉御史沈猶龍題前事薦敘真保河等府

屬二三兩年召買官員緣繇本年十二月初八

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候類覆

間崇禎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天津督餉部院翟鳳翀題為順廣大三府兩

新餉司廿

年召買事竣謹遵例

奏繳并敘在事効勞官員以昭激勸事又該督餉

御史吳煥會題前事本年二月二十三日俱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津都翟鳳翀題為真保河

三府兩年召買事竣謹遵例

奏繳併敘在事効勞官員以昭激勸事三月十六

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督餉御史吳煥會題前

三月十八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通送到司查得

崇禎二年分真定府屬原派買米三萬三千石

減買二萬三千石派豆四萬石保定府屬買米

二萬八千石減買二萬石派豆四萬石河間府

屬原派買米二萬五千四百二十石減買一萬

八千四百二十石派豆三萬石順德府屬原派

米一萬二千石減買三千石派豆二萬石廣平

府屬原派買米一萬五千石減買一萬一千石

派豆二萬石大名府屬原派買米二萬五千石

新餉司廿

減買二萬三千石派豆二萬五千石以上六府

二年分派買米除減免外實該買米九萬八千

四百二十石原定每石連脚價一兩共派買豆

十七萬五千石原定每石連脚價五錢五分後

該保定巡撫解經傳題為畿南疊罹異常災祲

一疏於元年十二月臣部覆議量減額米之外

仍增豆價每石五分崇禎三年分原派真定府

買米二萬三千石豆七萬五千石保定府買米

二萬石豆七萬三千石河間府米一萬八千石

百二十石豆五萬三千石順德府米三千石豆
 四萬石廣平府米一萬一千石豆四萬一千石
 大名府米二萬三千石豆五萬三千石以上六
 府三年分派買米共九萬八千四百二十石每
 石定價一兩共派買豆三十三萬五千石內保
 定廣平二府豆價以兵荒缺豆議每石運脚價
 六錢五分其餘俱五錢五分今查各府兩年所
 派米豆俱派各屬州縣買完運納除查明銷筭
 外所有薦敍各官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奏議

新餉司二十

百一

看得召買一役原屬平糶非用厲民米定價
 兩豆定價六錢上下物土之宜而時其稔歉臣
 部藉手良有司以果關寧之腹而該良有司亦
 各殫力苦心仰急軍興之煩糜俯勤院道之期
 會二三年告有成事臣部亦已合盤打美前
 後俱已清楚坐派有餘者留作四年買價坐派
 不足者照數發銀抵補分別敘錄以勸前而獎
 後如津部臺臣所題薦者不容不據實彙請也
 除真定知府侯應琛在事勞不可泯

大計已經論調與保定府同知王象復永平府推官
 屈宜揚刑臺知縣趙秉衡無極知縣李夔本良
 鄉知縣石鳳臺肅寧知縣王景祚以上各官俱
 經計劾并曲陽知縣李諍唐縣知縣李三輔近
 經督學御史霍鏌糾劾俱不敢槩敘又文安今
 調密雲知縣秦士英保定知縣常維翰見在霸
 密二屬召買疏內敘覆不敢重敘外如原任大
 名知府今陞大名道盧象昇原任順德知府今
 陞湖廣道金之俊河間知府石文器舊勞與新

奏議

新餉司二十

百二

猷並茂歌棠共挾績胥歡均能率屬勤輸供億
 無闕允稱師帥之良巖疆倚賴實多所當一體
 紀錄者也真定同知署冀州事張夏茂推官劉
 正宗通判署獲鹿縣事黃禎胤順德府推官今行
 取方之翰大名府推官署元城縣事今行取李一
 鵬廣平府同知署雞澤縣事馮淳推官署府事
 葛含馨保定府通判署完縣事唐可大河間府
 同知署獻縣事白麟推官呂弼周以上各官或
 代庖運成風之斤輸輓速於置郵或查覈榮行

水之照顆粒不容黠鼠均應紀錄以示優異定
州知州王都薊州知州陸芳裕清豐知縣今行
取宋應亨元氏知縣今行取戈允禮邯鄲知縣
今行取趙振基永年知縣今行取趙志孟濟縣
知縣張肯堂雞澤知縣陳干階南樂今調滑縣
知縣孫晉安肅知縣荆永祚河間知縣原毓宗
內黃知縣楊雲梯長垣知縣張國臣樂亭知縣
李鳳翥新城知縣今行取丘民仰吳橋知縣畢
自寅南和知縣今陞岳州府通判許善所鉅鹿
知縣李應節沙河知縣左佩玳雄縣知縣許
雋東鹿知縣閻炤青縣知縣今陞永平府通判
臧嗣光新樂知縣今陞永平府通判于瑋樂城
知縣榮本仁寧晉知縣今陞永平府同知張
高陽知縣王者佐平谷知縣劉明彥唐山知縣
張講內丘知縣今丁憂雷鳴時阜平知縣郭
裕贊皇知縣楊承誨新安知縣今陞保安知縣
胡士棟魏縣知縣今行取宋賢永清知縣李
成安今調繁寶坻知縣李崇一肥鄉知縣譚

言威縣知縣楊惕知平鄉知縣朱啓元任丘今
調繁遵化知縣郭凝鼎靜海今調繁清苑知縣
吳宇英阜城今調繁任丘知縣楊楚龍棗強知
縣張文燦南皮今調繁交河知縣王所須定興
知縣張金門饒陽知縣王家相寧津知縣今
絳州知州朱佳齡故城知縣睢坤慶雲知縣今
陞永平府通判袁敬教慶都知縣陳嘉賓以上
各官心軫芻牧計先庚癸料量平而市肆不驚
物價時而吏胥惟謹使關寧收鼓腹之效而地
方無抑勒之擾俸滿者屈指清華留任者需
召用而臣部在餉言餉不敢溢美於召買之
均應從紀錄者也伏祈
勅下吏部將津部翟鳳紳督餉臺臣沈猶龍吳煥所
敘二三年召買有司盧象昇等一體紀錄
勞吏知勸而軍興之鼓舞不虛矣
崇禎四年五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是吏部知道欽此

覆劉太常條議暫免順永召買疏

題為

天心之仁愛無已伏乞

皇上軫念畿民早霽

洪恩以蘇子遺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四年五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太常寺

少卿劉漢儒題前事內開順永二府召買苦累

欲立限三年免派令各臨清天津河西務等處

分買俟民力稍復或可再派之有司此直可行

之順永二府他處不得援以為例等因本年

月初七日奉

聖旨援師擾害居民召買暗行派累屢有諭旨禁飭

何嘗三令五申乃地方官置若罔聞深可痛恨

漢儒道素覽之惻然薊東一帶安置客兵招撫

移著該督撫加意整理如有縱兵擾民的查明

領正罪順永二府被患最苦非他處可比其應

米豆暫令臨津等處餉司分買以寬民力事屬

行著該部議覆至有司尅價強派及吏胥通同

納勒索等弊著該撫按與督餉御史速遵前旨嚴

行訪糾如該部發價扣尅短少亦著指實奏明

許舍徇該衙門知道欽此又准戶科抄參看得

民而至今日一大劫運也向苦虜繼苦兵又苦

召買補瘡而肉已剝皮盡而毛難附近畿皆然

而順永被患尤甚

聖明業已照此逃亾之屋矣除兵隸樞部安置正理

無以援師擾害民者自仰體加意之

旨急為安輯之計至於召買米豆事關計部速將召

買價加派給餉司照數分買弗復委之州縣

為召買賣加派民間蓋顛連困苦之狀流離

轉之情畿民近日光景想亦仁人所共憐也

聖上注念根本之地特與寬恤以回早曠愛民體

國者當不再計而決矣抄出速之抄出到部送司

案查崇禎三年召買薊豆派順天霸屬買米

萬二千石豆六萬石密屬買米八千石豆二萬

石共發過新餉銀二萬八千兩尚存銀一萬

千一百四十三兩一錢零未經領發今據寺臣

疏中議免順永二府查永平三年九月發現銀
派撫寧昌黎樂亭三縣量買本色以供永鎮之
用四年分原未派及順天止派霸密所屬已領
銀者難以更變未發銀兩應暫免發另行措買
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畿輔召買臣部原議官買官解而奉行未能畫一
臣前條上十事已約畧為民請命議一量收本
色之法已荷

聖鑒即如議飭行矣寺臣因早陳言開情桑梓如所

新餉司三

云私派民間諸弊牌票要錢里長要錢交

費追比有費甚而災及牛馬累連子姓家常
景逼真托出與隔膜痛哭者不同臣部能無
然也案查畿南關運召買十年於茲近日坐
該府太倉新餉項銀兩郡縣自發自給於
無與省各府彙解之苦政以社劄發需尅之
歲終找補腳價多者千金少不過數百金蓋
發補清楚而後敢敘覆入

告也惟薊鎮懲召商之冒濫暫議官買客歲援兵四

集米豆倍增臣不得已先發現價令樂亭等三

縣量買米豆草束供永平士馬之用今歲召買
便合永而派順又不敢槩及順而酌派霸密未
遭虜破之州縣霸屬先發銀一萬四千兩密屬
先發銀一萬四千兩并動京邊舊餉及襍項新
餉銀兩度已買運就緒今寺臣惓惓於順永二
府而不知今歲薊鎮米豆實未派永惟順之
密認買日久轉瞬涉秋蠲減恐費區畫反覆
之其何以副

新餉司三

聖明之軫恤而奇寺臣之太息也計惟有已領

仍令照數買運尚有未發銀一萬二千一百
兩臣部停貯免發另行措買明歲順永免派
年以示休養寺臣叮嚀以三歲為期臣竊謂
行偶沴援兵肆擾實不堪重困萬一時和歲
援兵之弱者罷遣強者出勦決不久戀此一
土將一年之後召買可省即不免召買而臣部
豈可從容而曲為之計究竟舍近而驚遠去易
而圖難在民生固獲安堵在軍餉或虞不繼天

下事固未敢一日斷定一口說盡也除草束輕
冗堆梁輦載之不便勢不能不借力近地外至
於停免米豆議令臨清天津河西務等處代為
買運於情理甚近即

明旨亦謂事屬可行但天津召買每歲以十餘萬計
原自不少臨清河西司屬各有職掌責以召買
似非一手一足之力若令有司協力為之則與
薊永召買者何異耶要以救焚拯溺之舉自不
妨破例偶一為之莫非

新餉司司

可

王事臣當另為講求長便以甦此一方民也既經
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據奏今歲召買止派霸密所屬原未聚派順永
知道了領過銀照數買運依議行其未領銀停貯
另買當有何法併明歲既欲免派餉司又不代買

將來作何措抵還明白奏來這項止係薊鎮米豆
若關運所派據稱以郡縣襍項自行給發此在不
肖有司益易侵隱朦弊以後著該撫按及督餉御
史嚴加查覈務期具正官買官運永不擾民違者
重治本內既說四年分酌派霸密前司中案查又
稱崇禎三年是何說該司官回奏

崇禎奏議

新餉司司

可

題廣東考選知縣黃金貴等預徵叅罰開復疏
題爲剖明預徵新餉緣繇懇乞查明具題以便考
選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據廣東順德
知縣黃金貴東莞知縣李模陽江知縣李右謙
靈山知縣黃學元呈稱貴等遠吏粵東任內京
邊各項錢糧完解獨蚤朝

覲冊籍可查唯崇禎四年預徵遼餉近奉入
覲各官帶徵三分之一凡屬臣子敢不急公第粵地
遠在天末例以九月內離任查得前項新例於

九月初八日奉

旨而職等趨程皆在
明旨之先無憑徵解今蒙題叅職等靜思委未奉有
帶解之檄勢難預揣並非脫卸且離任之後署
印有官徵解遲速自伊責任懇乞查明具題以
免功罪混淆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具題
奉此相應查明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新
餉預徵三分其來久矣客歲月餉歷欠無措臣
於九月中具疏申飭責令覲官帶解奉

聖旨遼餉預徵三分原屬舊例依議着覲官早徵帶
進其不入覲的撫按委解不許遲至歲外仍摠行
開冊報部以憑考核餉額數定卽以三分亦易樂
輸但須有司察已恤民悉心調劑如或借名混徵
多收耗羨者撫按官查叅重治該部速行嚴飭欽
此臣等慮委解不前覲官卸擔復具疏爲軍興
日繁一日遼餉時迫一時再懇

三日奉

聖旨軍興治繁預徵新餉三分奉旨已久各省直
府州縣等官該督撫公督得玩延誤事這限期
成及代覲附解俱依議嚴行該撫按督催接濟
者分別叅處欽此臣仰遵
聖諭於本年四月內查叅預徵完欠以信
功令議將省直州縣全完者紀錄全不完者罰治
奉
聖旨這預徵完欠各官依議紀錄罰治仍著嚴催
解造冊報部欽此已經移咨吏部欽遵在案查

金貴等則在全未完解降職一級督催之列者也

明旨有赫疏墨未乾臣何敢自食其言曲徇情面以

干

皇上之斧鉞惟是粵東距京遠郵筒刻期難至黃

金貴等以九月離任而臣預徵之疏方於九月

拜

命則文移實未經目返願亦不應手况查三年覲參

四載行取各官任內錢糧俱已全完而預徵之

欠實在離任之後原坐不知夫以五年勞吏

且鐫級其情實可矜原也據稟稱各官離任之

始卽有接管署印官員順德縣署印廣州府通

判李揚東莞縣署印廣州府同知管天衢陽江

縣署印恩平知縣孫光緒靈山縣署印廉州府

通判孫以衡接管已逾半載而分毫不為代解

身在萬里何計督催在四縣日夕飲冰而署官

不關痛癢幾於秦人視越李代桃僵者矣倘移

四縣之罰以罰署官而黃金貴等容令開復是則

浩蕩之恩而平明之政也臣非敢無故而為此請也

先該廣東布政使陸問禮亦以預徵文遲覲官

行蚤恐俸滿者未免受累欲將借支援兵餉銀

七萬餘兩抵覲官三分之數而臣部不准開銷

故貴等不免於罰臣於此處自覺不近人情矣

故因其搭迫而代為籲

天也可否出自

聖恩微臣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奉旨事件必查明道里月日方能參罰當據

奏黃金貴等赴覲在先部文在後該部何不一查

輒行題參且各官奉旨已久何為玩若罔聞不早

陳剖直至考選在卽方求部代題若詔令不信勸

懲紛更成何政體本內管天衢已經革職尚議移

罰該司官種種踈誤念係新任姑不究述旨內多

以字刪正行

覆順天傳撫請建營房兩建營造營房疏

題為懇

恩准留撥動銀兩建營造營房以安民安邊并以清兵
核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
准兵部咨該順天巡撫傳宗龍題前事議將前
庫見貯李致和逆產變價銀一萬五千七百餘
兩留建營房緣繇本年五月十三日奉
聖旨安軍始能安民創建營房洵不容緩這所請逆
產銀兩請部速與撥行欽此欽遵咨會到部送司

復而逆民所歸軍中已難有撥款逆產未
徘徊却避蓋從來是難事不能久安禱處
在肯然而遵則幾有兵無民矣前撫傳宗龍
然散兵分伍創建營房令民自民兵自兵不
侵擾於以集還宅之哀鴻而解屯聚之開
甚善也乃誅茅伐木之不給笑及李致和逆
克餉銀一萬五千七百餘兩而請諸

皇上臣部因查李致和等地上議作屯田房屋

變價惟是估值太廉駁催再四未報初不知道

庫貯銀如許使蚤知之而額請不敷之日其能

久留此也今無論修建營房非臣部事而月餉

缺額實多何能輕捐此萬餘金者惟是逆產克

餉原屬

皇上之恩在臣部可賴之以養兵在葡撫亦可賴之

以安兵何敢妄分彼此且撫臣專制一方使情

面相徇月糜何止萬金使堯底清查月省笑止

萬金近日畧加調遣營制便覺清楚繇茲以往

臣部之嘉賴於撫臣者尚多又何敢惜小費

妨大計也惟是撫臣疏稱一萬五千七百餘兩

與營房之費數頗相當臣部已如數聽其動

矣其餘報而未解駁而未報與用而不盡者尚

望撫臣念臣部匱乏之苦情更仰體

皇上克餉之

德意速為查覆樽節報解以濟然眉則撫臣相成

誼更大矣既經兵部咨會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該督撫司道并知會兵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逆產變價銀兩准照數支建營房銷弄其未經報解的通著查明具奏其地土已奉旨召佃不得變價欽此

新餉司二十

覆京庫支餉王業隆等兵馬改支通餉疏

題為遵

旨開明月報季報地方進呈

睿覽併祈申飭以信

功令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五月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專管查覈餉務

戶科給事中許世蓋題前事等因本年五月十一日奉

一日奉

聖旨知道了涿州月餉係何官支放著戶部查明入

季報數內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為照涿鎮每

月餉銀四千五百餘兩原未設有餉司一向在

京支領未入月報委難稽覈又王威團練等營

月約一萬九百餘兩亦係在京支領不入月報

今科臣疏議將涿鎮歸併通鎮餉司合無將王

威團練營兵餉廩糧亦歸併薊州餉司以六月

初一日為始造入月報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涿州鎮共計官兵二千五百九十員名內

總兵王業隆下官丁三百二十五員名又馬一

百八十匹署義勇營事都司揣邦正下二千二百六十五員名每月庫餉馬乾大盡共銀四千五百餘兩小盡共銀四千三百餘兩兵屬創設餉亦因而權宜相濟赴京自備臣部憑霸州道彌單印領并該鎮印冊核實支給登入五日奏報冊內在該鎮雖利于倉庫候支分之煩而無冊報科則消長盈虛之數科臣誠有難干稽覈者臣部酌量進呈則屬涿州知州收發似便而號單掛自兵道其間又難稽覈恐非一州守所可主者遂請將該鎮印冊除五月收發外仍於其庫內存貯六月始按月發還鎮司可也
 前據奏一摺
 奏報以備查核其本主屬團練一營共計官兵八千五百八十八員名查舊馬世龍鄧邦鎮等與該鎮所募過
 畿兵丁以為京軍而類無隸籍以為援兵而人多土著據其駐守薊城明是防兵顧不安於防而大半以擾自居如定武等營官兵六千五十五

員名每月大盡在京支月餉銀八千四百六十
 二兩捌錢仍在薊支口糧塩菜如奮武等營官
 兵二千五百三十三員名每月大盡在京支塩
 菜銀二千五百五兩一錢零仍在薊支本色口
 糧月費萬餘金是在督撫酌定非臣部敢議更
 也惟是兩地關支慮易重複混冒而月報無冊
 科臣從何打筭不幾一營而有二餉一餉而有
 二制乎合無亦照涿鎮例歸併薊州餉司自六
 月為始造冊分給載入月報疏內但查該鎮當
 日駐防城下每月率先期支領因仍至今屬屬
 不願屬薊亦恐一例遲滯未必畏避銷筭也今
 後薊鎮餉司仍須查照往例蚤給使各兵無枵
 腹之嘆而部科循銷筭之法是亦兩便之道也
 伏祈
 勅下臣部將涿鎮王業隆薊鎮王威所統京庫支餉
 兵丁改屬通薊兩餉司收支造報庶查覈妥確
 而影射增減亦可杜矣
 崇禎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王業隆王威所統兵丁有在京庫支餉的依議
改屬通薊兩鎮餉司收支報冊以便稽查爾部便
與該督撫鎮道移會飭行

新餉司

新餉司

百三

考覈新餉薛郎中差滿疏

題為考覈司屬官員事廣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
送據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郎中降二級照舊
管事薛邦瑞呈為餉差事竣理宜考覈懇乞俯
鑒微勞代題復職并賜照例量移以昭激勸事
竊照本職於崇禎二年十月內蒙題委專理新
餉事務時因郎中范鑛未陞尚在候代適值大
虜薄城餉務倥偬范郎中經理於內本職經理
於外凡運發

新餉司

新餉司

百三

廣渠等門援兵糧料草束皆職管理至三年正月
初三日范郎中陞授河南按察司副使當即交
代本職於三年正月初八日到任此時虜踞內
地援兵雲集薊通昌涿四鎮增募新兵馬蘭
峰一帶修築城堡安家與行糧並索月餉與工
稿交需千瘡萬孔百費繁集以有額之新餉當
無限之軍興是理餉之艱難實從前所未有也
本職謬承任使惟朝夕隕越是懼一歲拮据
軍興相終始共措發過行糧塩菜召買工稿

項前於軍興

奏繳冊中造報不敢再為臚列以兵餉言之往時

關寧等鎮月餉往往壓至一月兩月後因運道

虜梗業已歷至三月本職遵奉部堂指授通融

陸續奏補舊欠俱完見餉按月給發自崇禎三

年正月起到四年三月止共發過寧遠鎮兵餉

馬乾等銀一百七十五萬五千二百零三兩六

錢六分山海鎮兵餉馬乾等銀六十七萬一千

三百五十八兩九錢七分零關寧防薊官兵月

餉銀三十五萬一千九百五十兩前鎮兵

三十四萬四千六十四兩七錢九分零密雲

兵餉銀三十萬九千七百一十六兩二錢零

平鎮兵餉銀二十五萬七千九百八十五兩

錢天津鎮兵餉銀一十七萬九千六百九兩

錢五分通州鎮新兵月餉銀一十二萬二千

百九兩五錢一分零昌平鎮新兵月餉銀一

一萬六百四十兩一錢八分零涿州鎮新兵

餉銀四萬三千九百五兩三錢五分零以上

發過月餉銀四百一十三萬六千六百四十四

兩一錢零凡職任內應發餉銀盡數全完而從

前壓欠徹底清楚矣外如關寧無馬而支馬乾

糧料等項逐一清查呈堂移文扣存歲共省馬

乾銀二十二萬六千一百兩有奇抵美月餉缺

額又各鎮因經制未定題

請設立清冊凡舊額新增有混冒重支者銷筭呈堂

履行駁查改正本部舊額新餉關塩二課不過

四十七萬二千餘兩職因軍興匱乏悉心講求

未盡之例呈堂酌議題履增出兩淮等處海運

五十二萬四千三百六十一兩七錢四分關

十萬五千四百八十兩以佐額外之費本職

運

廣渠門援兵糧料用過脚價二百八十餘兩俱由

自備所領

公帑盡數繳還又捐助銀三百餘兩以佐軍興查

舊例一年差滿今歲正月即當告代因值計冊

銷筭本部堂責令竣事至四月內方得題官接

管此職任內歷過始末之實事也伏念本職於去歲八月內因查奏新餉收放大數偶以數目參差致蒙

聖旨降職二級照舊管事及查本部邊餉司喻郎中亦與本職同時銷筭錢糧錯悞亦蒙降職二級今喻郎中理餉事竣已蒙題

准復職仍與照例優陞職與事同一體且職司勞苦更倍于舊餉况去年六月內因四城恢復蒙兵部敘職微勞題奉

欽依賞銀十兩准於陞任之日加陞一級欽遵在案夫服官拮据職分宜然何敢言勞但比例考覈不得不據實開報若垂憐微勞准免降級照例陞轉此又出自

聖恩非職所敢妄冀也等因到部蒙批該司即查明考覈具題奉此當即移付接管新餉司劉郎中備將薛郎中任內行過事蹟逐一查明與本官原呈所開無異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督理新餉本部右侍郎周士僕看得新餉司

一差筭關寧有呼立應之本折理內外夕下朝履之章奏任重事煩怨多勞萃人人望而却避焉該前任尚書汪應蛟題稱此差勞深著績者吏部酌量破格於京堂敘用又該前任尚書李宗延題稱此差鞅掌盡瘁除安攘著績另敘外應准一年即與優陞司道以節其勞故遼事十餘年經管官凡七員除楊嗣昌楊國柱各告假外如區龍禎胡士容葉廷桂苗胙土俱一年差滿即陞參議范鏞留管兩年即陞副使皆

皇上破格鼓舞使不能者有所限而不敢躡能者有所勸而不敢諉前例班班在也若山東司郎中薛邦瑞定力不辭艱險清心自甘冰蘖當任事之初值軍興之際臣等凡可為兵餉計者日向司屬講求提撥而本官殫精竭力夙夜在公前此督運糧蕩於

廣渠等門則咄嗟立辦後來措祭月餉於主客諸兵則壓欠俱清磨筭出重支混冒見經改正則扣省馬乾銀二十餘萬抵克月餉打算出盈課

權謀力議生殖則增加新餉銀六十餘萬兩以濟浮額他如虜倣臨城捐貲轉輸前後共助過五百八十餘金乃避遜不敢求敘斯尤本官急公憂

國好義忠

上之一證也按舊例應於正月告代臣部以

覲叅責令竣事乃本官隨分効職不敢規卸比之前

人拮据之勞又多三月矣案查新餉司官原不

經手錢穀往例皆於差完陞轉未有考覈本官

不敢於交代之日遽求敘陞者祇因三年八月

內偶以

奏報數目錯悞蒙

恩與邊餉司郎中喻思慥同降級管事故遂延比例

待臣覈

請今喻思慥以差滿勞深業蒙

聖恩准免降級仍與照例優陞矣本官新餉之勞實

逾邊餉軍興之苦尤倍前人仰邀

浩蕩之仁准與喻思慥一體免其降級照例陞轉於

以勸前而獎後想亦

聖明所不靳也至客歲四城恢復該兵部題敘蒙

皇上鑒其軍興勤勞賞銀十兩准於陞任之日加陞

一級茲固叨

恩之日矣在小臣何敢言功而

王言實已示勸臣部按績考覈據例實陳非敢徇司

屬而為之干冒也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勅下吏部將郎中薛邦瑞准復原職仍照先後題例

准與優陞庶激勸不爽而群工競奮矣

崇禎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薛邦瑞准復原職管事司餉固當敘勞才守亦

宜兼覈豈得槩擬優陞還著吏部確查具奏

度支奏議卷之二十一

新餉司目錄

覆滇撫請留錢息柴馬疏

覆閩省解到積逋祿項并屯田增課疏

覆津部三年鮮運事竣疏

覆晉撫議留道丁并食餉事宜疏

題蠲六七兩年舊餉并祿項疏

酌還保定借欠宣鎮年例疏

覆鳳陽撫屬元二三年正祿未完疏

酌覆中義等管兵餉事宜疏

覆明南工部先年鮮助遼餉卷案疏

題覆保交二府糴本無欠疏

估變袁崇煥逆贓充餉疏

覆滇撫用兵請餉疏

覆臨洮鞏昌二府蠲停錢糧疏

題覆南陽新派三釐照糧疏

覆南直催餉京卿繕解錢糧疏

本部與工部合奏新增蘆課分用疏

查覆張珍履歷回籍疏

題報還過光祿太僕兩寺原借銀兩疏

目錄卷之二十一

度支奏議卷之二十一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潛青畢自嚴視草

覆滇撫請留錢息柴馬疏

題為逆會兇勢日盛叛形益張及今不諫立貽後

悔謹便宜布分以請

聖斷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兵

部咨該雲南巡撫王伉題前事內稱臣等再有

合

請滇二空四盡當此大舉茫無所措其解京錢糧除

新餉司卷二十一

驛站

陵工不敢擅

請仍照解

進外餘如錢息柴馬諸項乞暫

允扣留以克餉費其調有黔兵五千仍即

允扣發楚餉五萬兩并查照天啓二年廣西奉

旨欠撥滇餉五萬兩及

賜助廣東餉銀五萬兩事例急救然眉仍乞

天語叮嚀諭令差官速發楚餉務在六月以內廣餉

務在八月以內到滇等因本年五月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普會恣逆情形已久總繇不肖有司貪利

釀禍前此撫按何絕無糾察各路進兵部署既定

卽與該鎮及黔督協圖勦除相機綏靖果有能擒

逆出獻脅從槩置弗問所請餉銀及溫調元留用

該部酌議速覆欽此欽遵移咨到部送司除溫調

元留用聽吏部議覆外所

請餉銀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滇南將有

事於普酋我

皇上瞻懷萬里兵餉急需

諭臣部酌議速覆臣請先言錢息柴馬二者查該省

歲認錢息二萬兩原充新餉之用年來雖起解

缺額而鼓鑄之利視省直猶多今春以援兵入

衛省餉無出該撫議將此項錢息卽抵援兵月

糧而免其再解臣謂以滇之錢息養滇之士馬

但源源而來臣部何敢有靳今祿洪等一日未

歸則錢息固未可闕也柴馬一項查三年冬月

該省布政使婁九德

奏報雜項疏稱七元兩年正官見任馬夫并缺官俸薪馬夫銀共一萬一千七百二十七兩零湊克本省兵餉臣部允其留用而以二三年查照前例責其解部克餉至今未解而又復欲請留夫滇雖有儆關寧豈無事之秋乎但積催不前姑准再留二三年以助滇師之一飽其四年後仍令照原議起解可也至黔分楚餉尚多原以養兵今黔既以五千人援滇即應移五千人之餉餉滇固不煩再計矣惟所云廣西欠撥

滇餉五萬兩與

賜助廣東餉銀五萬兩事例有可得而商者卷查天啓二年八月該臣部尚書汪應蛟等題覆雲南巡撫沈儆儉患屢屢

聖慮滇危更切孤懸等事內開蜀黔二省發過

帑金共一百餘萬而滇日告急未曾得毫厘之餉乞亟發

帑金十萬容臣咨行兩廣總督於遼餉內對支十萬而留此

帑金十萬以濟關內等因奉

聖旨雲南危急遼民窮困皆朕所軫念准發帑銀五萬兩兩部即行文兩廣總督官於遼餉內對支解給其帑銀留克賑濟欽此臣再四尋繹疏

旨是臣部原題以兩廣十萬抵兌

帑金十萬以省解運而

先帝止准五萬臣部亦止對支五萬兩原咨案卷具在該撫或執臣部原疏有兩廣共對拾萬兩之說意謂廣東解助而廣西連欠不知原疏奉

旨止允對支五萬兩原咨止行對廣東五萬兩查

廣西原該加派六萬餘兩元年餉黔二三年

該省留用原無可撥亦不應撥非當撥而連欠

也若欲比此事例而望臣部再有撥助則今日

臣部之匱乏極矣在天啓特以

帑金對遼餉尚不肯濫於五萬之外而臣部今日

安能饑近師以飽遠兵置腹心而療手足耶在

皇上自洞鑒臣部之苦即該撫亦自可諒臣之非奏

越滇雲也既經兵部移咨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兵部併該省巡撫藩司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覆閩省解到積逋襍項并屯田增課疏

題為時迫徵解不前勢急疾呼不應伏乞

聖明重違限之罰嚴責成之典以懲積玩以甦邊困

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五月

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福建監察御

史羅元賓奏前事內開福建省原未完雜派銀

四萬一千一百五十五兩零已於崇禎三年九

月十二日批差邵武府同知李五美十月二十

日批差福州府通判熊可觀各行解納訖等因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

六

四年五月十二日奉

聖旨知道了時日已久曾否解到該部還與查明欽

此又該按臣羅元賓奏為遵奉

聖諭議修屯政以足兵食以裕

國計事內稱通查閩省舊屯計有九千二十八頃

六畝有奇除本色四千三百六十餘頃派糧原

重遵照

明旨不加外其折色屯田共計四千六百六十四頃

六十一畝七分零就縣衡田照畝起派屯之原

輕於民者加之卽或稍浮於民者因之情法既平軍民帖服通計增科銀五千八百八十八兩一錢六分五釐零至於開墾新屯容臣督行所屬清查已開未開數冊另行送部查考等因本年五月十二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福建巡撫熊文燦奏為月餉愈急外解愈緩坐待難安尋思莫解乞

勅撫按據實聲奏以振積玩事與按臣時迫徵解不前疏同五月十五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撫奏為酌盈濟虛寬天

下加派之半益屯損餉補師中供億之繁以定中外以計萬世治安事與按臣遵奉

聖諭議修屯政疏同五月十七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福建

所欠元年三年分雜項銀四萬一千一百五十

五兩零業於四年正月初七日解官李五美解

到二萬六十六兩六錢一分零二月十七日解官

樊來聘解到二萬兩俱劄新庫查收訖尚該一

千九十四兩八錢五分零據該省布政司原申內稱支給差官水脚之費是以疏稱全完但水脚無支銷正額之例似應仍令補解其新增舊屯照民田起科銀五千八百八十餘兩既經加增應自崇禎四年為始速行徵解佐餉新屯亦宜亟為查墾相應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閩省夙無通餉所欠雜項四萬一千一百五十餘兩想因海氛未靜征調旁午未必盡在民間耳臣部仰荷

明旨該撫按俯勤催督於是正月初七日邵武同知

李五美解二萬六十餘兩至二月十七日汀州

府同知樊來聘解二萬兩至尚未完一千九十一

四兩零據申就中動支正項作差官水脚之費

則似難准開銷應令續補如額其疏稱熊可觀

而解實樊來聘者或差後改委不可知不敢不

一指明也至於新增舊屯照民田起科約計歲

增銀五千八百八十餘兩自崇禎四年為始徵

解克餉屯之為利行之舊額者亦既有効矣推

此以講新屯而實心墾闢民棄我取何地不可耕卽民隱我清何弊不可釐該撫按固自饒爲之無煩臣愚懇懇過計也既經該撫按會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初五日具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這福建解過雜項銀兩及舊屯加科以四年爲始知道了支給水脚既例無開銷仍着如數補解

新屯查墾依議着實飭行欽此

覆津部三年鮮運事竣疏

題爲確查崇禎三年鮮運糧料實數謹據實

奏繳併舉効在事官員以昭勸懲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五月十一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天津督餉部院翟鳳翀題前事等

因本年五月初九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翟世顯著遵旨勒限嚴追不得聽其

狡卸徇情延縱欽此又該督餉御史吳煥題同前

事五月初十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查得崇禎三年分額該東江本色米七萬一千

二百四十六石除扣還二年原借覺華島并收

關寧米共八千六百五十四石五斗外實該東

江米六萬二千五百九十一石五斗內有翟世

顯帶運米一萬八千石尚無著落業經津部題

參應聽追究另本

奏結其餘運官陳科於二年九月預運一萬七百

三十石內已獲實收七千九百六十石掛欠一

百四十七石失風二千六百二十石又三字號
 運官劉尚仁領運一萬六千二十四石內已獲
 實收一萬五千八百八十四石四斗掛欠十石
 六斗失風一百二十九石明字號實授遊擊胡
 遠領運一萬二千五百三十七石五斗內已獲
 實收一萬一千九百七十九石七斗五升掛欠
 一百二十九石五斗失風四百二十八石二斗
 五升龍武營參將劉應龍領運五千三百石全
 獲實收訖以上共運發過糧米四萬四千五百
 九十一石五斗已獲實收四萬一千二百二十
 七石一斗五升掛欠二百八十七石一斗內追
 完起運一百四十石一斗尚未完掛欠米一百
 四十七石失風米三千一百七十七石二斗五
 升疏稱已經東江餉司查明開銷訖此三年運
 發鮮糧完欠之數而帶運席八千九百一十六
 領并帶交二年掛欠米二百八十餘石不與馬
 所有薦舉官員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海運一役從來難言之而鮮運為甚是以先

年題
 准十到八九便為上功亦謂烟波浩渺向蛟蜃乞升
 斗之靈或有幸有不幸也然未有領米一萬八
 千石竟歸烏有全無著落如瞿世顯者既經津
 部題參兩奉
 啟旨臣部先經咨催自當速行追究另奏
 請奪矣陳科預運一萬七百三十石而失風掛欠以
 二千七百六十餘石計若僅以一革了局揀空
 銜以享實利何憚不為應於革責之外量行查
 追以儆將來至於効勞各官如原任東江餉司
 郎中宋獻處跋扈之將誠幾馴鯉數蒼茫之舟
 算窮國鼠長才異品應與紀錄龍武營參將今
 陞副總兵劉應龍五千三百餘石全運全收與
 總理鮮運參將高翔共矢薪膽之猷合奏安瀾
 之効併應紀錄以獎勞動運官遊擊胡遠加銜
 守備劉尚仁島中之獲濟實多意外之失風獨
 少奉公宜力亦當一體紀錄以勸其後者也既
 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庚子奏議

新餉司二十一

二

庚子奏議

新餉司二十一

三

留此親丁六百三十員名以資捍禦誠為得策
 但既留山西似當照孫顯祖防宜之例支用舊
 餉若欲仍支新餉無論事體不順勢亦不能東
 西顧而左右轉也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兵有主客餉因而分新舊茲值新舊交訖
 之時一餉不能兩顧者勢也監軍道周鴻圖所
 帶親丁六百三十員各當其繇京而赴援山西
 月餉蓋廩自應新餉取給今該道既任岢嵐是
 固山西地方官也則該道所留親兵亦山西之
 主兵矣彼中兵道總戎從來豈無家丁食餉之
 例彼中營伍士馬見今豈無逃亡應補之缺若
 果查照舊例而輕重布之安見舊餉之不可食
 而必於新餉也安見月糧之不可給而必於菹
 菜也近日薊永之間援兵之例一開人多垂涎
 朶頤其間支月糧又索菹菜舍舊餉而圖新餉
 濫觴不已長此安窮夫肅晉諸邊向固未聞有
 食新餉者今安可開端也前項家丁或念其久
 客作主畧示優恤姑照薊門新兵之例每兵給

餉銀一兩五錢免給菹菜較之各邊舊兵可抵
 雙糧之額即於山西年例內支給儘稱優厚臣
 部隨地制宜務求畫一法不過如此矣是在該
 撫道從長酌給或便宜設法鼓舞不必曲徇各
 丁之奢望而取償於臣部也既經該撫具題前
 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周鴻圖既改任岢嵐所留親丁豈得以援兵為
 例依議照薊鎮新兵月餉以示優恤仍着於該鎮
 年例內支給欽此

題蠲六七兩年舊餉并禱項疏

題爲

聖主爲民求瘼微臣遇災思救敬循職掌據末議以
答

乾惕事該臣於本年四月三十日因旱陳言臚列十
事仰効勸莩之末議五月初三日奉

聖旨覽奏十款俱關籌兵裕餉恤民至計內薊島秦
晉及賦役火耗等項已有屢旨召買量收本色卽

如議飭行其舊餉應蠲鋪墊應減追贓應豁的著
該衙門查明開列來看省直歷徵前者各撫核詳

核歷來緣繇如何未見回奏還立限與他欽此欽
遵查得旱災流行民生困苦臣部遇災思懼條

議數款與民休息幸荷
聖明採擇臣部遵奉

德意應申飭者申飭應咨酌者咨酌亦既與海內共
見之矣惟蠲免天啓六七兩年舊餉一款恭繹

著該衙門開列來看之

旨仁風雖已翔被窮黎而

宸慮似尚慎重者臣再閱

冊立

恩詔內開載一款省直本折錢糧雖項款出入無一

可緩而軍需旁午災稔頻聞瞻念民生殊深憫

惻今特分別蠲免兩直十三省夏稅秋糧本折

起存錢糧自天啓七年以前除已徵在官及那

移別用者仍照舊起解抵補外查果小民拖欠

准與豁免我

皇上固先已慨然允蠲矣而在官在民那移別用之

隱情文移駁查經年累月尚無成議故臣前

科臣史應聘題爲

聖主之焦勞已極一疏奉有天啓六七兩年夏稅秋

糧既奉

恩詔蠲免如何又說今或實蠲以昭皇仁可是蠲過

錢糧尚未全蠲還著明白奏來之

旨是

皇仁未嘗不欲速蠲而奉

詔者有不得不猶豫兩可之勢今懸揣該衙門開列

不過曰實在民欠若干而在官那移與否無論
後官既不及知前官之事恐後官亦不能償前
官之逋况積逋之案一旦傳聞議免再無完理
而講求開造之際里胥因而需索科派竊謂臣
部叅罰之數皆省直郡縣毫不肯虛認之數也
但百姓之所苦者在催徵而州縣之所苦者在
彈射在有司顧此失彼勢必挖新以補舊在百
姓暮四朝三何如蠲舊而完新莫若查照
覲冊未完之數直截盡蠲布告海內曰戶部天啓六

七年舊餉未完俱照

冊立

恩詔槩置勿問使百姓曉然於

金石之令而有司亦不致前後瞻顧為猾胥所愚以
困苦百姓則蚤蠲一日蚤得一日之休息矣抑
臣因是而並有請於六七兩年新餉之雜項也
天臣部日夕向省直禿穎而催聚訟而講者無
非搜增於雜項之額外何敢議減於雜項之額
中且臣與同官右侍郎周士樸題定帶徵載入

考成催督矣疏墨尚鮮臣豈其善忘至此惟是
天啓六七兩年省直雜項臣部徒虛執其籍至
崇禎二年各地方始認有定額今欲以新定之
額懸索未認之帳於三四年前無論有司實應
且憎而催者自催逋者自逋其何以信

功令且也襍項最多者惟抽扣一項而抽扣實在
舊餉之中今舊餉既蠲則不得不併蠲襍項也
不者我欲帶完六七年之二分而彼將割三四
年之二分以應那東補西各完實欠况乎完者
之寥寥也臣竊憶年來按括之煩沃土亦鮮遺
力叅罰之類循吏幾無完膚凡可為督遊計者
臣部不憚儘力任怨而行之矣乃

覲旋已久預徵尚多懸額時將季夏初限大半愆期
豈有司之愚甘以其官為射的而徂緩徵之小
仁忘巖疆之大恤耶大都民間止有此物力實
支卯糧則卯年之逋勢也郡縣止有此敲朴趨
新償舊則新額之逋亦勢也臣愚不識進止妄
謂欲急見額正當示寬舊額欲了近欠正當盡

蠲久欠則從此見額之相續提如流水或可計日而俟也比者秦晉災荒業已數年今天尚未悔禍頃復旱魃為虐即齊豫江北之區俱見告矣若必待其籲

請而後蠲何如

恩自上出者之足為感動耶况遠年虛坐之雜項與實地徵收之加派固自不同又不患省直之覬覦倖免也謹將天啓六七兩年未完舊餉并天啓六七兩年未完雜項開坐於後恭候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

三

聖裁其已徵收在官或起解在途者地方必有簿籍必有文案若故為隱匿尅留者臣部得於訪聞定執白簡從事即省直撫按亦自當據實簡查以

聞也伏乞

勅下臣部將天啓六七兩年

恩詔內應赦舊餉照數豁免併六七兩年新餉內懸坐未認雜項照數停徵庶省直得一意完新而臣部亦用以蘇息災黎不致藉口重科懸坐矣

崇禎四年六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這天啓六七兩年各省直未完舊餉併雜項銀兩依議照數蠲免以示朝廷軫恤窮黎至意著各該撫按大書榜示不許婪猾暗派混徵其有已徵及起解的仍著查明報部敢有乘機隱尅者定行重治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一

三

酌還保定借欠宣鎮年例疏

題為遵奉

明旨出勦逆教仰仗

天威大獲全勝恭報捷音上慰

聖懷急圖善後以固封疆事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

三年十一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宣府

巡撫楊述程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一月初七日

奉

聖旨逆教雖經勦創制勝更宜詳籌孫顯祖已有旨

留防奏內酌給兵糧復還保定年例并協防修築

事宜該部確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

孫顯祖留防官兵糧餉隨該舊餉司按月解發

登入五日

奏報冊內無容再議外所有借用保定年例銀兩

案查崇禎元年九月內准宣府巡撫楊述程咨

稱保定府每年該宣鎮年例銀三萬一千一百

八十九兩五錢天啓六年起至崇禎二年止共

未完銀八萬餘兩等因在卷今查據保定府冊

報自天啓六年起至崇禎元年止共借動民運

銀兩以為買運米豆用者天啓六年支用三萬

一千一百八十九兩五錢七年支用一萬九千

三十三兩九分四釐崇禎元年支用一萬七

千九百一十九兩五錢四分二年分並未借支

共計借用民運銀六萬八千一百四十二兩一

錢零蓋舊日遼鎮每年額需民運銀四十五萬

六千餘兩自有虜患以來全遼俱食新餉則民

運一項原當撥補新餉之額年來新舊爭執不

決該本部於崇禎元年十二月內具通查遼左

缺餉一疏制定太倉舊餉銀二十萬以幫新餉

題奉

欽依遵照在案如題定之後於二十萬兩外再動邊

鎮年例自應新餉補還今前借之銀係未經題

定之先遠欲取償於新餉將何以應應否作何

議還合候堂裁呈奉堂批此項作何抵還仍與

舊餉司妥議說堂以便具題毋徒以爭執推諉

也奉 隨與舊餉司面商保定府天啓六七年

崇禎元年召買借動宜鎮民運銀六萬八千一百四十二兩舊餉認還四分該銀二萬七千二百五十六兩新餉認還六分該銀四萬八百八十六兩餘俟陸續撥補呈奉呈批召買米豆備用宜鎮民運銀兩事在二十萬京邊未經題定之先據議四六均認似爲得之准照行但一時未能遽還或分作二年補還可也具疏奉此相應具覆索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奴患熾而全遼俱食新餉從前遼鎮京運五十二萬五千六百餘兩俱應歸新餉矣臣部因舊額積逋題定除撫賞用銀一十一萬六千六十二兩五錢提塘月糧用銀二千七百一十兩仍將外應解太倉舊餉銀二十萬兩撥幫新額抵充省直召買之用餘姑免撥遵行在案其於各邊民運無與也嗣是宜撫楊述程題催保定拖欠宜鎮民運銀八萬兩內有六萬八千一百四十餘兩亦係該府那借召買米豆應用理應撥還但查事在二十萬未經題定之先臣令新舊兩司商酌議定

四六均認舊餉撥補二萬七千二百五十六兩新餉撥補四萬八百八十六兩猶虞外解不湊久借便難驟償分定兩年補還如四年舊餉還一萬三千六百二十八兩新餉還二萬四百四十三兩五年新舊二餉亦如之二年共還六萬八千一百四十二兩以完久借之局則該鎮之民運清而新舊餉之措補亦易爲力矣至於總兵孫顯祖所領防宜官丁一千六百九十九員名既已留防且議補宜鎮額兵已經酌定於舊餉原崇禎二年積欠該鎮年例銀內按月給發入五日

奏報數內遵行半載卽餉額視舊兵加厚本部亦難靳而不與如積欠銀用盡則行該鎮於前項撥補銀內亦可酌量取用通融銷算者也既經該撫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這酌補宜鎮民運銀兩及孫顯祖防兵月餉俱

依議行欽此

覆鳳陽撫屬元二三年正襍未完疏

題為軍餉經用愈奢徵解繇急漸緩奴謀區測儲

蓄宜預伏乞

天語申飭分別責成按限速完以足

國用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五

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鳳陽巡撫李待

問題前事內開崇禎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准戶

部咨前事等因題奉

聖旨新餉責成撫按監課責成監臣務要如數催完

依限回奏有司怠玩來重治關稅該部自行未

核俱依議行欽此欽遵即便嚴催府州縣將元二

三年未完加派襍項新餉錢糧上緊解納全完

如有玩怠據實叅究等因本年十月初十日又

准本部咨題為時迫徵解不前勢急疾呼不應

等事奉

聖旨這省直加派襍項欠至二百四十萬有奇軍興

煩費豈堪玩視若此著各該撫按勒限催解仍自

行回奏違者必治不宥欽此欽遵本年十月十一

日又准本部咨題為外解中斷堪憂按月發餉
難緩等事奉

聖旨錢糧一經那借便易混淆據奏餉解不前軍需
難緩准暫借太倉庫貯銀二十四萬兩應用即嚴
催外解補還其催餉京卿并各該撫按俱着依限
自行回奏欽此欽遵崇禎四年三月初四日又准
本部咨為庫貯無幾接濟應籌事該管理新餉
本部右侍郎周士樸題奉

聖旨觀聞各官正宜急公盡職豈得以計竣玩肆者
該撫按應着起任應完新舊餉銀務期依限徵解
以濟急需其積欠糧餉仍着遵前旨作速查明回
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各移咨前來該臣嚴檄各
道并盧鳳淮揚四府徐滁和三州遵奉

明旨設法追徵依限完解造冊具報今將所屬元二
三年分加派襍項完欠數目及各經徵官職名
除冊送戶部稽核外相應具題等因本年五月
初六日奉

聖旨戶部覆覈具奏欽此又該直隸巡按御史史堃

題同前事等因五月十一日奉

聖旨該部查覈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
南直盧鳳淮揚四府徐滁和三州元二兩年加
派完欠覆覈無異三年分加派內淮揚二府有
援兵支用一項難准開銷至於雜項欠數懸殊
如前本部查叅司府完欠將雜項新餉俱照二
年分認額業奉

欽依通行在案今查據該撫疏冊所開元年雜項仍
照各府州初認之數一槩作完恐不可為訓又
如屯糧加派總係襍項之一即各府州先年認
報亦在額內合而為一今據冊開皆除出在外
並不開列衛弁職名完欠何憑稽查在該府因
屯糧難完恐為受累故爾推諉獨不知去年六
月本部覆催餉通政司叅議沈應時錢糧之解
額在衛一疏業經責成各該司府督催開報完
欠殿最屯官奉

旨申飭欽遵在案相應一併查明開欠具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錢糧以到部為定欠數以部派

為準後人固難代前人任過而畢竟不能不代
 前人足額遂亦屬後人責矣如鳳陽巡撫李待
 問疏報所屬府州縣元二三年分加派雜項完
 欠非不犁然清楚第稽之實收考之部額間有
 一二在彼稱完而實未可遽以為完者以加派
 言元年分淮安府被論知府董允升未完一萬
 七千四百四十五兩六錢二分零臣部覆核相
 同二年分該撫疏稱淮安府未完加派一萬六
 千八百九十五兩二錢零據冊開睢寧縣除奉
 上旨停徵一半止未完一千七百三十一兩六錢二分
 零案查崇禎三年二月該撫具黃河南徙潰民
 溺民一疏內稱睢寧縣被水淹沒請議蠲賦停
 徵等因臣部議將二年分新餉銀七千六百八
 十六兩量停一半以待豐年徵收覆奉
 欽依在案夫停者緩也原不可以為蠲豈得徑作開
 除則停半之三千八百四十三兩二分仍應併
 作未完姑令陸續帶徵起解者也二年分淮安
 府接管署印本府推官王用承接管署印知府

呂奇策未完加派一萬四千六百二十六兩八
 錢九分九厘零據冊開完數內解給各管入衛
 官兵行糧銀七千八百一十三兩四錢二分四
 釐零查省直援兵之費俱係本地措辦新餉有
 限一槩不准開銷仍應補解是淮府三年分加
 派未完尚共二萬二千四百四十三兩三錢二分
 也揚州府疏開三年分加派全完及查去年九
 月報部冊開除援兵支用銀三千八百八十五
 兩二錢二分亦應作欠補解者也以雜項言元
 年分疏開廬揚二府徐滁和三州及淮屬之
 陽盩城二縣俱全完者照初認之數并除屯派
 也但屯派總皆襍項元年照二年為定額屯糧
 責司府以督催俱經題奉
 欽依無容諉卸總計元年分襍項未完銀共二萬四
 千五百七十四兩五錢零內廬州府一千四百
 二十六兩五錢三釐鳳陽府一萬三千二百六
 十兩一錢七分七釐淮安府二千八百三十七
 兩八分三釐揚州府四千六百六十九兩八錢

一分一釐五毫徐州一千四百三十八兩五錢	六分五釐滁州六百六十七兩八錢九分四釐	三毫和州二百七十四兩五錢四分七釐二年	分襍項未完銀共二萬四千六百三十六兩七	錢零內鳳陽府一萬九千七百一十七兩六錢	二分零淮安府三千九百四十八兩一錢四分	零徐州九百六兩三錢六分零滁州六十四兩	五錢八分八釐零三年分襍項未完銀共一萬	九千七十七兩一錢零內廬州府二千兩鳳陽	府一萬一千六百八兩九錢四分七釐零淮安	府三千九百六十四兩七錢九分零揚州府五	百八十九兩一錢七分零徐州七百兩零八分	四釐滁州二百一十四兩一錢六分零以上鳳	陽撫屬元二三年分加派襍項未完之確數也	夫臣部節次疏催業蒙	聖明再四	申諭令撫按開具積欠緣繇其於疲累之民隱未嘗	不欲周知通餉之積習尤欲幾底照破今奉
--------------------	--------------------	--------------------	--------------------	--------------------	--------------------	--------------------	--------------------	--------------------	--------------------	--------------------	--------------------	--------------------	--------------------	-----------	------	----------------------	-------------------

旨逾年矣而欠者自欠苦無完期豈桃源之漂沒雖
 寧之潰徙將處處借口作榜樣耶除睢寧先荷
 停徵桃源見在告苦元二兩年姑令帶徵外其
 餘府州縣責令見任官按數催徵不如數者照
 例叅罰庶逋額清而開報完欠不爲虛文矣其
 援兵不准開銷屯糧歸併襍項屢奉
 明旨各府卽不能代衛官催徵而每年督催開列職
 名報部叅罰亦不得視爲分外事該撫所屬當
 遵
 旨嚴督確報不得聽其司循苟且以損軍儲者也
 經該撫按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摘出加派雜項數內有不應開銷及未經完
 解的仍行該撫按催徵報部不得玩延欽此

酌覆忠義等營兵餉事宜疏

題為營兵比例太厚鎮將設役太多謹據實披陳

請

旨裁定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六

月初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順天巡撫傅宗

龍題前事內稱本年四月三十日准戶部咨該

本部題奉

聖旨餉以贍軍宜酌量遠近勞逸以為差等忠義管

原非援兵已食厚糈何得兼支鹽菜鄧玘身為大

將正須廉勇

先何得增後廉餉督撫官不

釐正曲徇代陳均屬溺職著速酌議具奏欽此欽

遵備咨到臣又准督臣咨同前事該臣隨與提

督援兵總兵官王威統領南兵總兵官鄧玘面

商及移文查酌去後准王威回稱議汰稍弱京

兵五百名放回又成援兵九百五十八名馬九

十三匹并開除改客為主寧鎮官兵二百二十七

一員各計其所省行月鹽米料草之銀以抵忠

義營鹽菜之費存養此兵用資征勦又自五月

初一日為始各減去行米四斗五升每月共減

米一千一百石有奇惟是各兵歷過月米除截

扣逃故外計一十六個月尚應補支一萬四千

二百三十四石或本或折希蚤為題發等因又

准鄧玘回稱遵奉

明旨將各役支過鹽菜行糧即准作部議每月一兩

五錢月餉外盡行裁汰至於標下各官應支廩

餼柴薪紙劄因駁查未領希達部速給等因到

臣謹會同督臣張鳳翼合詞以

聞本年六月初一日奉

聖旨該部核議具覆欽此又該督臣張鳳翼會題前

事同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鎮臣養兵原

授以必不容已之餉必非偏從兵起見即臣部

查餉正以餉必不可缺之兵亦非偏從餉起見

如薊鎮忠義營兵先據謝尚政呈係新增雜兵

而團練王威又稱驍健堪戰臣部酌照上兵之

例每月餉銀一兩八錢月米在內停給鹽菜而各兵紛請不已撫鎮相繼代籲因劄諭薊州餉司既有行米四斗五升不准月米暫支月餉鹽菜隨據入

告蒙

皇上垂憐窘乏切責冗濫該鎮復稱汰京兵五百名放援兵九百五十名開除官兵二百二十一名以抵忠義營鹽菜之費是各兵終不肯自居於新募而該鎮之愛惜此兵或非無所見也但臣

度支奏議

新餉司三

三

部疏中一兩八錢連薊鎮月米在內查薊鎮月報冊每兵支鹽菜九錢粟米四斗五升另冊開每兵月餉銀一兩六錢是月米名雖未支而月餉之所支者已厚矣即關寧馬兵遇馬倒損時仍減損二錢而今一集一兩六錢矣今該鎮議減行米四斗五升而索從前十六個月未准之月米共一萬四千二百三十四石視臣部前疏所議不啻徑庭然則臣部之筆舌亦窮矣但國家歲費數百萬金錢以養戰士今該營既堅以

關寧兵丁之戍薊者比例為請臣部文何用較絮此二千餘兵於升斗之間灰勇敢而滋口實也想撫與鎮愛戰士之心不減於臣部愛民脂之心應如原題以所減兵丁遺餉作各兵鹽菜而停支行米其月餉仍支一兩六錢月米在外緣從前未給月米原係不准造支之數非應支而壓欠者也且臣部去冬即有駁減鹽菜不准行月兼支之議而逐月行糧各兵不待議定仍舊開支今欲全索月糧即當全追行糧姑念駐防日久量准十分之五補給歷過月糧八個月折色以塞各兵之望仍如該撫鎮所議自四年五月初一日為始減去行糧四斗五升改給月糧五斗以愜各兵之願是臣部之為忠義營兵計者可謂曲盡而無遺矣至團練營裁放兵丁自五月初一日為始亦須開明某營京兵援兵各若干某將所轄據實報部以便稽查務須確有着落省約若干而毋徒托之空言者也若夫鄧垓所設驕從等役即仰奉

明諭留意節省將領過塩菜行粮抵作每月一兩
 錢月餉之數嗣後盡行裁汰則該鎮之節省於
 匱乏者亦可見一斑矣其中軍旗鼓等官廩薪
 各項併找支小粮共銀九百一十二兩零向因
 駁查未給臣部劄令該司速給以慰懸望可也
 再照忠義營兵先附防薊關兵一萬七千兩之
 內繼告不足每月另發銀一萬兩因酌議不定
 未登月奏此後當與川兵之八千七百八十七
 兩五錢通彙入冊另立一項庶查覈者不致遺
 漏而臣部支應之煩亦得盡徹
 御覽矣既經督撫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薊遼督撫及該鎮司道一體遵奉施
 行崇禎四年六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這酌補改給忠義營兵月粮等事俱如議行朝
 廷優養戰士以資防勦撫鎮各官宜時加鼓練屹
 成勁旅不得徒仰厚糈無裨緩急兵部知道欽此

覆明南工部先年解助遼餉卷案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准雲南司付
 該本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初十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本部題覆南京工部尚書斬於中奏
 前事本年四月初九日奉
 聖旨據奏南工部助餉銀數原係搜括協濟非吞借
 蕪稅知道了還將歷年移會咨文有無確據查明
 來說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移會新餉司稱南
 工部原題貴州黔餉奏支銀五百四十兩薊遼
 兵餉奏支銀七萬五千兩又遼餉奏支銀二萬
 兩又奏解餉銀二萬兩俱係餉司職掌此時雖
 未設有餉司其餉司根源緣山東司而分設合
 付查明具覆該本司將山東司架閣文卷逐一
 簡查萬曆四十六年五月十九日戶部為遼餉
 孔亟仰遵
 明旨等事內開薊遼總督咨差遊擊等官梁懷忠等
 三員到部領文前往南京守領派餉五十萬兩

計開項下原派南工部銀一十五萬兩給與勘
遼差官梁懷忠等此劄領南工部十五萬之案
也四十六年六月初十日戶部爲

留都帑藏甚虛等事該本部咨催兩工部查得南
工部一疏爲遼餉孔棘事謂原派銀十五萬兩
止可先發七萬五千兩是雖有見於職掌而全
遼危在呼吸未之見也本部今於南戶兵二部
疏內已奉

明旨都着照數全解煩爲遵照速解此南工部先止
應解七萬五千之案也本年七月二十七日戶
部爲遼餉孔亟仰遵

明旨事准南京兵工二部咨開各先給發十萬兩餘
銀候部覆後另行措處該本部查得原疏派兵
工各十五萬兩已差梁懷忠咨領今南部發銀
在先咨文在後是以未俱全發兵工止各發銀
十萬各欠五萬仍令梁懷忠等催領一併解赴
總督驗訖管餉司官收貯造冊報部此南工部
遵

旨咨解銀十萬之案也本年九月十一日戶部咨爲
遼餉孔亟仰遵

明旨事准勘遼總督汪可受咨稱南京戶兵工各欠
銀五萬兩選差委官華啓龍汪登瑞前赴南京
領運前項銀兩希移咨各督撫衙門沿途防護
此南工部未發五萬之案也據此以比對南工
部所開四項是該部先止發七萬五千兩嗣因
明旨森嚴臣部駁催而後兩次奏發四萬兩合諸貴
州司所查汪懷德奏解黔餉五百四十兩九錢
五分則一十一萬五千五百四十兩九錢五分
南部鑿鑿有據矣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遼事
初劇加派未與

內帑之頒發如流羣工之撥括恐擾用工部四次
解遼之十餘萬蓋出承平久積之餘爲纓冠急
公之助領者勘遼之委弁收者勘遼之餉司不
曾經木倉一出入當時北計已不任受借之名
今日臣部何能任代償之責况乎借尚未已而
借無可借償即有心而償無可償已荷

聖明洞鑒臣可無言以查明其奏而再一申明焉恭

候

命下臣部行文南京工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據奏先年所派勸餉兩工部解過十一萬五千

餘兩咨案可查知得兩部積欠准廠蕪稅不得

以前頂搜助為抵輕議戶部代償本內總督汪可

受讓進字改正行欽此

題覆保交二府糶本無欠疏

題為糶本無措召買維艱懇乞

勅部從長酌議以重軍儲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初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督餉御史吳煥題前事內稱據保定府束鹿

縣呈稱本縣派買米豆之數浮於見額之銀數

兩倍即部帖云價值不足另為撥補乞

請明示借動何項錢糧庶銷算有據等因又據兗州

府鄆城縣呈稱派買崇禎四年遠米七百石豆

一千六百石行令照例動支糧項坐定未

兩買運但本縣錢糧全完解無銀發買等語

具呈餉院會同兩部代題四月初三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請督餉部院覆鳳紳會題前

事四月初五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督餉御史吳煥題為糶本

奉

命巡行目擊民間各買之苦謹仰塵

聖聽容臣飭行官買官解之法以除

畿甸大累保固根本事議官買官解緣繇四月初

九日奉

聖旨召買發有公帑乃州縣有司却暗派里甲明侵
官價如此婪擾恐不止武清一縣卽著吳煥嚴查
指名叅來處治其官買官解該部卽與覆行欽此
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查東鹿縣係保定府所屬
崇禎三年分派保定府買津米二萬石每石連
脚價一兩津豆七萬三千石京豆三千石代房
山縣買運薊石一千八百二十石共豆七萬七
千八百二十石每石連脚價六錢五分通共銀
銀七萬五百八十三兩內除坐定三年分太倉
銀一千八百三十兩二錢五分九厘零襍項銀
一萬三千四百九十九兩四錢一分九釐八毫
生員優免銀一萬八千六百六十五兩五錢三
分三釐一毫又除新安縣米豆價銀一千九百
兩抵兌找給外通共扣抵銀三萬五千八百九
十五兩二錢一分二厘一毫二忽零尚該找給
銀三萬四千六百八十七兩七錢八分七厘八

毫零已將四年分新增六厘加派五萬八千二
百五十七兩三錢內劄行該府聽其照數扣找
其四年分派該府買米二萬五千石每石價銀
一兩豆七萬二千石每石價銀六錢共該銀六
萬八千二百兩亦以本年坐定太倉銀一千八
百三十兩二錢五分九厘零襍項銀一萬三千
四百九十九兩四錢一分九厘八毫生員優免
銀一萬八千六百六十五兩五錢三分三厘一
毫三項共銀三萬三千九百九十五兩二錢零
併本年餘剩加派銀二萬三千五百六十九兩
五錢一分三釐零扣抵外不足銀一萬六百三
十五兩二錢八分七釐卽於新庫找發查郟城
縣係兗州府所屬四年分派兗州府買米一萬
五千石每石連脚價一兩豆三萬石每石連脚
價六錢二項共該銀三萬三千兩舊例留用坐
定太倉并新餉襍項扣抵今襍項新餉盡歸登
撫止有太倉一項耳該府四年坐定太倉銀一
萬九百四兩五錢再以生員優免銀一萬七千

九百一十七兩三錢八分三釐零留抵外尚欠銀四千一百七十八兩一錢一分六釐七毫卽於京庫給發找足其官買官解委宜申飭相應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預計召買乃海運之變局先派續補又軍興後之變局蓋外解不能按時湊巧兵餉不能一月稍停不得不於給發不足之中為開銷找補之策前後相準歸於不負州縣不貽累有司而良有司苟實心任勞無以督促之煩轉累百姓則裕餉便民未始不可兩利也餉臣計周民隱為東鹿鄆城糴本無措計而惓惓於派買民間之苦臣部請先言縣之糴本而後及官買官解之良法可乎夫無本而糴府縣無此神輸也無糴本而責人糴臣部無此強督也查保定府三年派買米二萬石豆七萬七千八百二十石共該銀七萬五百八十三兩除三年分坐定太倉雜項生員優免外不足仍以四年新增六厘加派割該府照數扣留其四年分召買除本年坐定太倉雜項生員

優免及餘剩加派不足銀一萬六百餘兩卽於新庫找發則三四兩年保定所屬召買之價已清而東鹿其屬中之一縣已無毫釐掛欠矣苑州府四年派買米一萬五千石豆三萬石共該銀三萬三千兩除新餉雜項盡歸登撫止有太倉銀與生員優免抵補外尚欠四千一百七十八兩京庫給發找補則四年苑府所屬召買之價已清而鄆城其屬中之一縣自可無虞懸坐矣大約臣部派召買於各府各府止當先酌州縣之物力而合其一府之京運新餉衷多以為為派數就銀買糧以供軍興自可不致紛紛請耳至於官買官解用者自不難用飭而懸督吏暗窺有司之懼煩因巧糴有司以射利誠有如餉臣所言而武清知縣王國訓其召買一事亦有可原者憶嘗廣警道梗一切京豆薊豆部勢不得不藉資近邑而該邑亦不得不藉資民力頃據署霸州道臣寇慎呈詳具稱本官登

買價銀全給絕無短少不明之弊則因公受累固自不害爲能吏也此非臣之姑息市恩也蓋師旅如雲臣部既不能揮金流泉以應州縣之求期會如火州縣又安能雨粟鬼運以違稽遲之戾畿輔之內縣有大小物力有贍不贍民有淳頑急公有應不應有司不幸而遭臣部之窮一切權宜騷擾皆臣部累之則皆臣部之罪也奴未悔禍召買方殷加派新增糴本不乏此後惟有官買官解無擾百姓或不得已參酌於臣

度支奏議

新餉司二十一

四九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保定兗州二府派買米豆該部俱有實價抵給開列甚明何以東鹿鄆城稱無糴本顯係府官怠玩含糊漫無區畫以致該縣無所稟承今後召買價銀該部酌派既定卽詳行撫按明白曉示所屬有司以杜混借其官買官解如議飭行據稱王國訓買價全給絕無短少不明前武清諸生何以遠訴吳煥煩擾賠累該縣情弊可知著該撫按查明具奏吳煥前疏奉旨著嚴查州縣焚擾指名叅處何以至今未料一人着自行回奏該衙門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二十一

五

估變袁崇煥逆贓克餉疏

題為估變逆贓克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案查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本部題為公務事議同科院會估袁

崇煥逆贓變價緣繇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六

日奉

聖旨這衣物等項即著該部從實勘估變價克餉事

非重大不必會同多官大臣公忠任事有何嫌慮

至作瓜李風波等語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部於三月二十五日

劄委協理新餉河南司主事劉鎬會同管庫主

事陳振豪估計間兩司官慮箱號或有參差服

器或多損破自行堅請查覈餉務吏科右給事

中許世蓋督餉御史吳煥到庫查驗大數而後

逐箱細估尚餘五箱因劉鎬題管新餉復劄委

九門塩法主事劉寰續估訖據新庫主事陳振

豪開造價冊臣部細加查閱如衣扇圖書之類

已無剩價而金玉犀象之器尚可議增駁令該

司覆行酌估而後價與物適相準也冊開
詰勅例無估賣

關帝像有

廣運之寶亦非民間香火玉帶二條蟒甲一領恐係
欽賜且一時難得售主均應繳還

內庫并勅合轉送兵部佛經轉發梵寺外連銅錢

九千二百文作銀一十四兩一錢五分共估價
一千一百零三兩八錢五分該臣看得物有微

而勸懲係焉者罪督之遺贓是也我

聖上謹周饑軍甘屑此千金為裨益而召封疆者

自當為封疆用之將使勦遼將士曉然共見其

聞凡沐雨露而習秦養者雖至愚積悍不能不

惕然若霹靂之臨於前凜戎索而恐隕墜也臣

部匱乏之秋仰荷

洪施更幸甚矣所有前項贓物逐一估計另造清冊

進呈

御覽外理合具題請

旨下部以便遵奉變賣克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這逆賊既經的估准變賣充餉欽此

覆滇撫用兵請餉疏

題爲夷情孔劇餉匱難支懇乞

聖明慨賜接濟以救然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六月十二日奉本部送准兵部
咨該雲南巡撫王伉題前事內開曾會兵強謀
狡非咄嗟可辦萬一兵糧中斷日虞我兵之脫
巾乞於就近省分如湖廣河南四川稍遠如廣
東廣西速

賜措餉二十五萬如天啓二年故事始可辦賊等

因本年六月初八日奉

聖旨興師大事必詳度用兵幾何用餉幾何分布儲
蓄確有成算方可一鼓奏功該省既先發後聞何
旋以危詞呼籲這所請兵餉事情該部卽行酌覆
欽此又該黔國公沐天波雲南巡按御史趙洪
範各題同前事俱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兵部咨稱
看得滇黔唇齒之國安危與共者也昔邦彥造
逆滇急纓冠之救今滇省討會黔豈無不及兵

之義乎况安位就撫之後修城通路納款輸餉
 已見於督臣之近奏則黔圍可保無事分兵助
 勦正督臣節制之權可以便宜策應者惟是撥
 發楚餉併就近輸餉事隸戶部想必有通融濟
 急之方不以天末而漠視者矣相應咨會一併
 酌覆等因到部奉批雲南新餉二司查議速覆
 奉此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會曾跳
 梁自甚伐謀貴預滇之稱是師也不為無名理
 直而壯豈難旦夕撲滅哉獨是師行糧從據所
 稱會合漢土官兵無慮三萬月費四萬金
 濟不支而况欲濟師隣國要歲月之雄不
 之人皆策其難繼也臣等為

皇上守此金錢總關封疆大用豈謂滇雲一片地
 度外真之而無關緩急無禁斷遠食指蠅集
 餉額出浮于入即如滇省援兵祿洪等原議該
 省解給月餉臣部念其遠在天末但課其錢息
 而代為措給所寬于滇者不啻涓滴矣前該撫
 題留柴馬及黔兵分餉臣部已將二三年

馬銀共一萬一千餘兩聽其留用而黔兵五千
 援滇如議移五千人楚餉餉之所應于滇者亦
 已出至矣甫奉

命而又有措餉二十五萬之請夫不聞秦晉近日勦
 賊臣部止允以應得之年例而本省留餉一着
 終未肯濫徇蓋亦謂

國家無地不養兵地方無歲不徵餉一旦有急自
 不得另覓兵另乞餉者滇固貧壤乎而技藝攻
 刺與普會同習該鎮臣世受

國恩固可協力辦此况烏撒之援兵可撤而五
 之黔兵已應分食楚餉楚固當悉索以赴而黔
 於斯時亦自不得不匍匐救之矣查黔留楚餉
 二十萬兩五千人足以濟滇則費五千之糧而
 烏撒遺餉亦與偕行五千人不足以濟滇則請
 令總督朱燮元相機合力分黔餉十萬以供其
 乏總在節制之內固可呼吸應手者雖然臣部
 竟無以益滇乎則有一焉以滇之物力還之滇
 而已計滇省四年分加派一萬六千一百九十

四兩零襍項六萬三千餘兩錢息二萬兩又昨
年會議二十欸內舊餉銀三千九百五十餘兩
今盡聽滇撫留用一年事定另議解額則臣部
之分贍滇南者除楚餉外約十萬餘兩夫孰非
關薊應急之需而勢難偏輕固不得不勉議
耳伏祈

勅下該撫將滇省應解新舊餉銀儘數留用俟次年
事平解部其解黔楚餉應撥十萬兩仍聽總督
酌量合兵多寡刻期差官轉解滇省克餉庶幾

善勝飽有資而普會按首在邇矣

崇禎四年六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滇省四年分應解新舊餉銀依議俱聽留用其
黔餉接應著朱爕元便宜酌行欽此

覆臨洮鞏昌二府蠲停錢糧疏

題為地震異嘗流賊彰著敢竭愚衷懇祈

聖鑒以挽災變以消亂形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六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陝西巡按御史楊通宇題前事等因本年六
月十三日奉

聖旨知道了流賊戕害職官既說調兵征勦又云尚
未周知是何緣故著會同該撫鎮上緊掃除其情
形仍據實繕奏所請臨鞏二府蠲免緩徵事宜即

與酌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又准兵部

咨同前事內開合咨貴部煩照

明旨內事理將臨鞏二府蠲免緩徵事宜即行酌覆
等因到部俱送到司查得臨洮府屬原額加派
銀六千五百八十六兩四錢四分新派三厘該
二千一百九十五兩四錢八分鞏昌府屬原額
加派銀二萬一千三百五十二兩二錢四分新
加三厘該七千一百一十七兩四錢一分原派
勢難盡蠲量行緩徵新派三厘鞏昌臨洮二府

應照災疲例免派一年等因相應酌覆彙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加派雖以養兵亦以衛民民力可供固不能姑息以損軍實民力苟竭亦不能膠柱而困蒼生奏地天災流寇交中薦臻先是如合水等處所在議留議減臣部隨地隨時酌量以應益腹心之空虚可慮肢節之沴膏亦可慮也今臨鞏又見告與據按臣所稱地震有聲壞廬舍損民畜是天之不吊此一方民也而鵜衣草食情景蕭條將糊口之不贍而欲無通賦

能乎惟是新派三厘乃

聖明幾經籌畫萬不得已而權宜以濟匱乏者使今日可以隨控隨蠲則當日可以勿議勿派轉轉相徵凡有地方之責者孰不願為地方請命則臣之所大為缺額恐也雖然

皇上兵民交軫原有地方委實災疲勢難增加者撫按覈實奏

請定奪之

旨而各省如山西河南諸處俱得仰沐

雨露臣又何敢妄有分別而靳此邊徼瘠土也按臣曰臨鞏危而全秦係之所費不止此加派是危言之而見加派之有損百姓驚惶盡散在

上者徒有加派之名而在下者藐無加派之實是究竟言之而見不免派之無益矣查臨洮府屬該新派銀二千一百九十五兩零鞏昌府屬該新派銀七千一百一十七兩零即如按臣言四年免派一年其原派九厘及各項見徵錢糧姑與緩徵在各縣被災有輕重而有司徵收亦有緩

急臣部姑從寬議以歲內完及五分即免其餘俟明歲帶徵而有司亦不得徂於寬政致那移住意以額

請為極幸也既經按臣具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藩司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據奏臨鞏二府委係災瘠准將新加三厘免

一年其原派及見徵各項錢糧依議限歲內先完五分餘緩至明年帶徵以示軫恤他處不得援以為例該撫按須嚴飭有司遵奉德意實惠及民如有混徵私收需勒耗羨及漫無料理徒恃額陳的者來重處該部還行傳諭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

三

題覆南陽新派三釐照糧疏

題為加派萬非

聖心之得已民力亦當酌其能支請減萬非臣誼之敢出賦法須當酌其偏苦謹謬畫三策為宛民額

天請命以稍甦濫額之偏枯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六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鄖陽巡撫梁應澤題前事內開南陽府額糧一十一萬有奇而前此九釐照畝加至一十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

三

三萬之多今次又議加三釐欲照糧加派其額有三一曰合省照糧均派臣考河南通省額糧二百五十萬石當初每畝九釐以糧法乘之約每根一石派銀二錢五分六釐而足也今衛輝府額糧二十四萬石僅加派二萬兩是每石纔八分四釐河南府額糧四十八萬石僅加派五萬兩是每石纔一錢零五釐汝州額糧一十四萬石僅加派二萬兩是每石纔一錢四分三釐彰德府額糧二十五萬石僅加派四萬兩是每

石纔一錢六分懷慶府額根一十三萬石僅加
派三萬兩是每石纔二錢三分一釐此四府皆
不足於二錢五分六釐之數似俱偏得其輕於
一體加派之中似不無錙銖之可增開封府額
根七十一萬石加派銀二十一萬兩則每石得
二錢九分五釐零於均數贏四分矣歸德府額
根七萬石加派四萬兩則每石得五錢七分一
釐零於均數贏三錢一分五厘矣汝寧府額根
一十四萬石加派九萬兩則每石得六錢四分
二釐零於均數贏三錢八分六厘矣南陽府額
根一十一萬石有奇加派一十三萬有奇則每
石得一兩一錢八分一釐零於均數贏九錢二
分五厘矣縣八分三厘以至於一兩一錢八分
二厘輕重不均之狀人人所共知也故計部誠
照會藩司以論糧之法與論畝之法一均勻之
則九郡各得其平而宛民不求減而自減矣此
一法也一曰地畝糧石參酌均派如河南衛輝
汝州額糧俱居其多以論畝而得其輕不妨以

糧乘之量增些須使其一如彰德之稍得中平
則不至於偏輕如歸德汝寧南陽額糧原居其
少以論畝而歸德汝寧得兩倍之重南陽得四
倍之重不妨以糧乘之兩倍者量減三之一四
倍者量減五之二一如開封懷慶之可以禁受
則不至於偏重以其量增者加於量減者部派
之額無損輕重之擔適宜之劑量裒益之間而
苦樂俱得其平宛民亦不求減而自減矣此又
一法也一曰先派九厘仍照舊論畝今派三厘
姑酌便論糧先之論畝而偏得其輕者今總
得分量之平先之論畝而偏得其重者今可稍
減重擔之負如曰我不宜偏重則南陽之民何
以負重多年且今日先派九釐之重固在也如
曰彼不宜偏輕則九釐論畝之行河南彰衛之
民固已輕快多年且今日先派九釐之輕仍在
也以此日之劑量揀向來之偏枯輕重相觀昔
樂稍平此又一法也等因本年六月初五日奉
聖旨戶部看議酌覆欽此又該河南巡撫吳光義會

題前事本年六月十一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河南巡按御史

李日宣會題前事本年六月二十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酌議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海內則

壤異宜賦法亦因勢取平糧輕則求論糧畝濶

則求計畝者此邊見也而糧輕則乘之以畝畝

重則除之以糧者此平衡也如河南南陽一郡

額糧僅一十一萬兩而九厘照畝加派至一十

三萬雖近奉

聖恩減免裕州唐縣內鄉一萬五千四百九十餘兩

而較諸衛輝河南汝州等處尚浮過半揆厥所

繇衛河汝彰畝腴而糧重故計畝派餉不及額

糧之一二南陽畝瘠而糧輕故計畝派餉輒逾

額糧之四五查臣部起派之初每畝九厘原謂

糧可詭畝不可易持此死法為經而待奉行者

哀益準折以活法為緯耳而乃按圖索餉不二

合省通筭致令苦樂天淵豈能長堪此乎據鄭

撫酌議三策語語近情臣與同官商議取其向

後一籌曰先派九厘照舊論畝今派三厘酌便

論糧蓋門知既茹之茶苦推之而人不受未定

之肥瘠勻之而尚可行查該省司冊造每畝三

厘共銀二十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三兩零疏稱

以通省京邊二百五十萬等之南陽止十一萬

三千應加九千九百四十四兩零若仍前論畝

則應加三萬九千九百餘兩矣夫歛重之積額

久嘆匪民不調之繁絃應與更張所當如耶撫

議將南陽新派三厘照糧派納而照糧所餘之

三萬兩勢不得通省取足乃撫臣吳光義又

據地方災疲勢難盡加者據實奏請定奪之

旨而為之

請免臣未始不服該撫所見之大而所愛之博也獨

是新加三厘該省災疲地方如衛輝所屬汲縣

新鄉獲嘉淇縣胙城汝寧所屬上蔡西平息縣

南陽所屬裕州南召開封所屬延津四年四月

內業該撫臣郝士膏按臣李日宣會題減免臣

部議將獲嘉淇縣新鄉係上疲量免二厘汲縣
胙城西平南召係次疲量免一厘上蔡延津不
准減免而裕州息縣先與永唐內三縣加派九
厘內減十分之三既邀寬政於前難希再免等
因四年四月十七日奉

聖旨派額新加已定豈得復有紛更據奏獲嘉等三
縣委屬上疲姑准每畝量免二厘汲縣等四縣次
疲准每畝量免一厘其餘州縣不准減免撫循輸
輓法原並行有司果能實心字民奉公好義自然

正供不匱何至藉口災疲以後省直各官不許紛
紛陳請該部還通飭行欽此是該撫按額請災疲
諸縣南陽止一裕州而邀

恩在先今無論定額不敢復議開端缺額不能稍從
寬減且此三萬兩者乃偏枯之所遺非災疲之
所遺也幸之南陽則重散之各郡則輕莫非
王上各郡之不得分此三厘猶南陽之不得分肩
此九厘也除新議減免各州縣勢難再為洒派
外其南陽府三厘照糧所遺三萬餘兩俱照通

省京邊錢糧通融酌派一切原派新餉輕重多
寡姑置無論蓋多且重者莫過於南陽而南陽
已派則他郡可知慎勿使為南陽取平者又得
不平復致聚訟呼籲無已而窮民其有瘳巖疆
其有濟也是在撫按司道各捐隅見為軍興計
勿偏為地方計可耳既經各該撫按會題前來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加派事宜既經酌妥依議行欽此

覆南直催餉京卿繕解錢根疏

題為恭報續解錢根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二年

十二月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守催南直

蘇松常鎮淮揚六府徐州一州餉銀并兩淮鹽

課太常寺添註少卿王夢尹題前事等因三年

十二月十五日奉

聖旨這秦南直續解錢根俱憑各府開報著該部計

程查覈存案應延的督催坐又預報的續參王夢

尹現在地方如何不核實備兌乃復請旨用錢

時觀官應已離任事後責成何益明係誤卸其

災州縣知道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王夢尹題為

恭報續解錢根數目伏祈

聖鑒事等因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秦備兌南直餉銀數目知道了著該部核數

查收海州桃源等被災州縣虧欠原額不能取盈

亦不得藉口荒迤任意侵隱着該撫按行府履勘

踏勘詳別應蠲應償分數據實具奏其完糧各官

應開復應紀錄的并查議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

遵抄出到部送司當即呈堂一面行文查催一

面移咨該撫按行令淮安府將海州桃源等被

災州縣踏勘具奏去後除被災州縣俟勘明回

奏之日另疏覆

請外其催解錢根陸續查收已明所有完糧各官應

開復紀錄者相應一并查議具覆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江南北賦役煩苦催科不易年來積

逋天行與人事居半寺臣王夢尹承催蘇松常

鎮淮揚六府徐州一州元二年未完并三年分

五分新舊餉銀九十八萬二千二百兩新舊

課銀一百一十七萬九千七百兩除額催鹽課

銀兩業於去秋全完應復外新舊餉銀前後共

完解過一百零五萬四千二百八十餘兩如蘇

州府原催新舊餉銀二十八萬八千二百六十

八兩零共完解過四十萬一千五百五十一兩

零松江府原催新舊餉銀一十五萬七千八百

九十兩零共完解過一十四萬三百六十二兩

零常州府原催新舊餉銀一十五萬三千四百六十六兩零共完解過一十七萬八千三百五十二兩零鎮江府原催新舊餉銀三萬七千九百六十七兩零共完解過四萬九千五百五十一兩零淮安府原催新舊餉銀一十二萬五千二百二十三兩零共完解過一十一萬二千一百七十七兩疏稱該府海州桃源等州縣元年分未完舊餉銀二千七百二兩八錢零未完加派銀一萬七千四百四十五兩零未完雜項銀二千

唐文苑英華

新餉可王

七

八百三十七兩零二府分未完舊餉銀二千八百八十七兩一錢零未完加派銀一萬六千八百九十五兩二錢零未完雜項銀三千九百四十八兩一錢零因灾積遺勢難取盈業奉明旨行令該撫按檄府踏勘矣應俟回奏之日酌議被災重輕詳別應蠲應償數目另疏覆
請定奪者也揚州府原催新舊餉銀一十萬二千三百零二兩共完解過一十四萬四千三百一十

兩零徐州原催新舊餉銀一萬七千九十兩共完解過二萬九千八百七十七兩以上通共完解過新舊餉銀一百零五萬四千二百八十餘兩除承催原額外溢額七萬有奇而額外續解撥課贖罪等銀之六十餘萬不與焉雖非寺臣承催之數然未始非寺臣督促之力也大都南直府州人情渙散錢穀殷繁與各省隸轄藩司者不同而寺臣王慶尹輪蹄遍歷雞犬不驚本

憂

唐文苑英華

七

國急公之誠為號召感動之地以故無呼不應願大逾匪直赤心全力以佐軍興抑亦水涉陸跋而勤王事在京卿中催餉最多歷時最久誠不再屈指者紀錄旌勸破格優擢想聖明自有特典所弗靳也疏中所列應開復應紀錄各官臣部就到部錢糧而備覈之除吳江知縣熊開元於本年三月內遼餉徵解已完疏類題開復外如蘇州知府史應選吳縣知縣陳文瑞

常熟知縣楊鼎熙松江知府方岳貢太念知州
劉彥青浦知縣朱錫元上海知縣熊經寶應知
縣李士襄原參新舊餉銀俱已拮据解完應准
開復就中史應選方岳貢原在司府類參之列
朱錫元熊經原在預徵類參之列陳文瑞原在
計察調簡之列今臣部但就寺臣之疏計寺臣
所催之額復寺臣所參之官固可藉以勸前而
亦不悖於懲後者矣常州府推官署武進縣事
今行取劉興秀華亭知縣今行取鄭友玄嘉定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開復紀錄各官俱依議欽此

本部與工部合奏新增蘆課分用疏
題為遵

旨會議合疏具奏事戶工二部新餉虞衡司案呈崇
禎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工
部尚書曹珣題為軍需之成造難緩供辦之金
錢未議敬陳區畫之方以救然眉以圖接濟事
內稱除河道銀兩仍聽解戶部外查蘆課一項
原係臣部考核天啓元年該戶部題議將蘆課
除會典開載南工額用銀二萬五千兩外尚該
二萬八千九百餘兩撥括助餉雖為數無多
足以濟百萬軍需之用第時值交訕不得不
此補直計計部可以諒臣矣等因奉

聖旨戶工兩部各有錢糧先偶那移後遂占愴此
奉旨彼疏復爭成何政體著會同該科查明原委
分別某係正供某係借用某係應還三款合疏奏
來以憑裁定通州存銀立限催解該衙門知道欽
此先該戶部覆工部疏同前事內將刑部駐
議歸工部而河道歲解軍餉二萬餘兩原自

左發難各督撫俱有節存軍餉比例搜助仍應
解克遼餉等因本年四月三十日奉

聖旨兩部交訕原奏損此益彼前有旨合算正欲一
體商量今既這等說且以刑部贓罰銀兩歸工部
俟兵清餉減之日再議其有生節良規兩部各自
講求具奏欽此欽遵在案今奉合疏奏來之

旨相應會議合奏案呈到部該戶部尚書臣畢

等工部尚書臣曹珍等會同戶科都給事中玄

默工科都給事中張承詔齊集中府將蘆課克

餉緣繇案卷逐一簡查天啓元年閏二月內

戶部尚書李汝華為欽奉

明旨廣集廷臣會議遼餉事該給事中熊德陽御史

董元儒倪應眷傳宗龍通政使王舜鼎議將長

江上下蘆洲行撫按委官踏勘丈量編造文冊

酌定輕重徵租除足

會典南工部原額二萬五千五百六十餘兩外盡

解濟遼本年十一月內又該戶部尚書汪應蛟

為大兵四集新餉不敷會集

廷議欵開南京濱江上下有續長蘆洲有淤漲河

地未經開科請行南京屯田御史及蘆政主事

清查定則徵收克餉等因俱奉

欽依行據蘆政主事潘守正冊報會同屯田御史曹

汝蘭清過洲地三百八萬八千六百九十五畝

基地一千二百二十二丈除足

會典南工部二萬五千五百六十餘兩又進

上新增籽粒銀九千三百餘兩尚餘銀二萬八千九

百七十餘兩當用克餉等因在案此蘆課克餉

之原委也該臣等會看得奴氣未殄戶工交

其窮誼切同舟不難斷金共濟而有時晝吟偏

護怪形於色者非情也勢也如近者工臣以刑

部贓罰河道軍餉為請戶臣深念軍需勉割刑

贖以應而河道軍餉未敢認為禮讓夫亦就司

計之訕自為謀如是也乃工臣不得於河道軍

餉而再及蘆課是亦就水衡之訕各為謀如是

也臣等恭奉

綸音不敢以偏見護成心謹就

明諭三款而平心議之以正供言則南工部原額二萬五千五百六十兩為正以借用言則蘆課屬於工部而清丈實錄戶部原非從假借來以應還言既無借名誰任償責且當年之會議已自忘言則今日之抗疏實有繇起在工部以考核在案見為南北相關之錢糧在戶部以清丈繇已業作開寧出入之正額但此項通計歲不滿三萬金而彼此以職掌互爭仰煩

聖明剖決亦足羞矣今就兩科臣所議有謂再聽戶部用一二年而讓工者有謂姑讓工部用一年而還戶者皆遼城解紛之矢也而臣等竊謂調停於一時未免聚訟於他日反覆訂酌莫如各分其半以便催納先年會議加增蘆課原稱南京沿江上下蘆葦及濁水淤漲田地委官清丈增額而董其事於屯田御史及蘆課主事是謂蘆則隸之工見謂田則隸之戶工臣曰洲之上皆蘆也戶臣曰洲不盡產蘆也即蘆之下莫非洲也就蘆課洲田各分其半似已適均况就

中仍有隱占陸科基地一節乎總之莫非王事蝸角幾何今既會議無爭俱置不論惟有轉行南京工部將新增蘆課銀兩自四年為始分解戶部工部各一萬四千餘兩扣除陽見一秉公虛仰希

聖慈之鑒裁已耳至於元二三年未完蘆課銀六萬六千九百一十兩仍照數速解戶部克餉無容再計者也臣等謹會議妥確合疏奏

請恭候

奉下戶工兩部移咨南京工部承為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新增蘆課銀兩自四年為始戶工各分其半依議行欽此

查覆張珍履歷回籍疏

題為軍需萬分缺乏軍儲千方耗盡謹據實查參

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

初五日該本部題前事等因本年三月初八日

奉

聖旨關寧軍餉本色雖運廳分任然總單發自餉司

豈得全無稽察閣顧行治郡被劾已着吏部一併

議處王建侯既有屢詳可據姑罰俸一年張珍見

任何官還查明奏來郭萬程准與紀錄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到部送司除通行遵照外仍即呈堂

咨會吏部行查張珍見任履歷以便回

奏去後及准回咨內稱冊查郭萬程上首有張珍

係山東都司成山衛人歲貢天啓二年六月除

直隸保定府滿城縣知縣六年十月陞直隸永

平府通判七年八月加陞戶部山西司主事職

銜照舊管事崇禎元年三月內冊籍等因到部

送司查本官通籍線繇雖得始末然但云回籍

而不悉所以回籍未知被劾而去抑告致丁艱

而回不便具覆復該本司手本徑會吏部文選

司備查回籍緣因去後今於六月十七日准文

選司郎中蔡奕琛手本回稱張珍於崇禎元年

三月內該總督張鳳翼奏為海運府佐因病告

休事奉

聖旨張珍實心任事積勞病真准暫假回籍調理病

痊以部銜起用海運重務員缺速選擇銓補吏部

知道欽遵在案今准前因相應回覆等因到司為

照張珍回籍履歷業經查明相應題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案查臣部原覆疏中有云王建侯司

餉之年其時為海運廳者張珍也張珍以府官

而加部銜本色出入總張珍為政等因議將王

建侯罰俸一年聞顧行見任黃州知府降職一

級照舊管事奉有張珍見任何官還查明奏來

之

自今據吏部回咨稱本官於元年三月該督臣張鳳

翼奏

准告病回籍相應據實回

奏臣具疏時偶不詳本官出處未及議罰今既查

明履歷且發單司官如王建侯罰俸闕顧行鐫

級既各示創懲矣若通判張珍者海運乃其專

管支放殊多混淆似難仍以部銜在籍候用相

應

勅下吏部酌議處分者也

崇禎四年六月三十日具

題七月初五日奉

新餉司卷二

聖旨張珍者吏部查明議處前張鳳真疏一併開

來看欽此

題報還過光祿太僕兩寺原借銀兩疏

題為恭報還過原借寺銀數目事專理新餉山東

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十三日該本部題

為缺餉坐待無策饑軍索逋難應情急呼

天謹昧死懇

恩以固封疆事題借老庫存銀三萬兩輕賚漕折銀

四萬兩京糧一萬兩罔寺光祿各六萬兩共借

二十萬兩以濟新餉之急俟外解湊手照數扣

還等因四月十四日奉

新餉司卷二

聖旨據奏三月分新餉尚未發足軍士辛勞可念豈

容緩視這本內所請各項銀兩依議暫借給發外

解到日即與補還兵食大計宜畫成規該部總會

出入哀益盈虛酌求可繼長策勿但補苴目前軼

煩籲請欽此欽遵照數借給各鎮新兵糧餉隨經

具疏題報在案五月初五日該兵部署部事左

侍郎宋槃等題為請發賞功以振士氣以固巖

疆事議將本部原借太僕寺銀六萬兩照數措

發賞功即作還借之數緣繇奉

聖旨賞功既係通叙問寺取給償逋前疏何不說明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又准兵部咨稱即於前借銀內動支五萬兩抵克薊遼功賞等因到部途司該本司說堂於五月十三日劄行新庫給發去後據遼撫差官陳可立分領二萬六千八百五十兩薊撫差官梅廷瑞分領二萬三千一百五十兩共給發過五萬兩此外仍該補還問寺銀一萬兩於六月二十五日從新庫找發一萬兩以償足原借六萬之數又於六月二十二日解還光祿寺銀六萬內派撥河南解官郭一新解到新餉銀一萬六千八百五十兩廣東解官譚文謨解到新餉一萬三千一百五十兩浙江解官李得春解到新餉銀一萬五千兩廬州府解官沈宗宣解到新餉銀一萬兩徽州府差官劉杜魁解到新餉銀五千兩共撥解還銀六萬兩以上原借二寺銀兩俱經照數兌發解還訖除原借老庫等銀八萬兩於六月二十四日已還京糧一萬兩其老庫三萬兩漕折四

慶支奏議

新餉司二十一

全書

萬兩俟外解稍裕扣補另疏奏報外合行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春夏之交外解中斷臣部仰屋無策冒昧籲請伏蒙皇上軫念饑軍俯允權宜借老庫漕折京糧八萬兩太僕寺六萬兩光祿寺六萬兩用濟薊遼庚癸之急臣部原議外解稍裕即與補償今省直司府恪凜功令漸次報解在途謹將河南廣東浙江廬州徽州先至庫者內撥解六萬兩還光祿訖其太僕六萬兩先准兵部咨以五萬兩兌給薊遼功賞該寺自收一萬兩訖各取有實收該樞臣寺臣各有疏奏查收矣其老庫漕折京糧八萬兩先償京糧一萬兩餘俟另有解到酌量補償夫臣部非遂有盈餘也月餉非遂能按期也獨念薊遼急需功賞勢難久稽光祿祗備上供豈容久假故先就解到銀兩勉那以還兩寺耳且緩急固臣部所時有也先年逋負寺儲習為固然故每聞借字不能不動色爭執臣所為努

慶支奏議

新餉司二十一

全書

力以踐解還之約夫固為通負解嘲而實為意
外之那移地此區區實情也謹具本題

知

崇禎四年六月三十日具

題七月初三日奉

聖旨這還過太僕光祿兩寺銀數知道了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十一

六十五

度支奏議卷之二十二

新餉司目錄

覆楚解援兵月餉數目疏

覆餉院截叅三年分未完疏

覆秦省議留新餉疏

題借輕齋銀兩充餉疏

覆粵西協黔解部餉銀疏

覆蜀秦中延郡生員優免疏

題報祭過原借輕齋銀兩疏

題叅河南解吏李德等改領透餉疏

覆海運通判施王政經手錢糧疏

覆閩省貼駕等銀解部充餉疏

覆王新民募兵月餉則例疏

覆薊鎮餉司陳調鼎尅餉一案疏

度支奏議卷之二十二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潘青畢自嚴視草

覆楚解援兵月餉數目疏

題為恭報解過援兵月餉以便開銷以冀查核事

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五月十

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巡撫魏光緒題

前事等因本年五月十四日奉

聖旨援兵月餉解收須有專司乃或解兵部或解總

鎮是何緣故這本內續解銀兩該部鎮會否實收

者查明速奏併著高勳將每月額餉若干發過

千具冊報部及該撫以憑稽覈辰算各兵除調過

外豈無存留如何遽行擅補將來原兵歸伍作何

安頓魏光緒還明白奏來目今邊餉甚亟所請錢

糧不得輕留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湖廣提督漢

土官兵總兵高勳奏前事本年六月初七日奉

聖旨該部查覈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據

高勳冊開實在通州官兵二千三百九十九員

名自崇禎三年三月十六日起至四年六月初

九日止支放過月餉并犒賞公費等銀共四萬

五千九百六十一兩零八分五釐查監軍道許

士奇遺存銀三千九百五十六兩零九分舊撫

臣洪如鍾委指揮崔建勳解到銀一萬三百七

十九兩又差役周節朋解到銀四百九十五兩

九錢指揮方蔭枝解到銀一萬兩李廷欽解到

銀七十八兩四錢八分五釐張國勳解到銀五

千五百兩通計舊撫臣任內隨帶弁解到銀共

三萬四百九兩四錢七分五釐新撫臣魏光緒

委指揮胡世忠解到兵部轉發餉銀三千八百

八十七兩三錢零方蔭枝解到銀六千五百六

十四兩六錢零又同解六千兩轉發鎮軍統兵

陳學貫訖又百戶杜邦寧解到銀一萬兩內將

五千兩發陳學貫收領又經歷章繼華解到銀

三千兩即係蔣天與搭解之銀內將一千二百

兩發陳學貫收領通計新撫臣任內共解到銀

二萬九千四百五十二兩二分五釐高勳前後

共實收銀四萬七千六百六十一兩五錢零

過四萬五千九百六十一兩八分零尚存剩銀一千七百兩四錢一分六釐見在候支又六月初八日續報萬國綱解到銀八千七百九十五兩零高勳隨將前銀分解四千三百九十五兩二錢赴鎮算管訖內查胡世忠一項曾經兵部咨會轉發及方蔭枝解鎮算六千兩原經本部批發此外原未與聞查陳學貫自三年十月十七日起至四年四月二十日止共借過部銀一萬六千五十一兩一錢又高勳官兵自三年二月內抵京發通初時止支行糧米支鹽菜至十月內始具文呈請本部每月支鹽菜銀二千二百七十九兩七錢至十一月內高勳復請補支未領鹽菜督治通州兵部代為移文請討本部姑准每月帶支一月今已支完等因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典兵知兵典餉知餉責任與體統交重楚之月餉卽不隸額計部而有解輒聞有發輒請使臣部得酌量饑飽而為之計斯呼應通而緩急當也今楚中解銀既未移

文知會而摠兵高勳又不具文報部則臣部之留留宜矣茲據高勳所開共收楚撫前後分續解銀六萬八千六百五十六兩零內陳學貫共收一萬六千五百九十餘兩其續發之五千五百九十餘兩猶是該撫具疏之後臣部移文請讓該鎮而發者也其以前解到銀兩就中惟胡世忠之三千八百八十餘兩係兵部咨會轉發方蔭枝解鎮算管之六千兩係臣部劄發而餘則俱高勳自收一切支放俱候缺巡簡沈維翰為政非該撫具疏清查臣部竟不知楚餉之支幾何也夫高勳與陳學貫張景珠者俱楚省入援之旅也高勳卽不便遥制二將而摠為楚兵當食楚餉乃景珠告饑於晉學貫告饑於晉而高勳穩坐潞河未出國門一步者反得隨取隨足且先時未支鹽菜也後乃告支而又補支每兵所得行月甚夥其於甘苦通融之情亦太悖矣然陳學貫領兵二千八十七員名日支六分而高勳官兵二千三百

餘名日支四分今就該鎮所造逐月餉冊而稽之則鎮軍兵餉因成衝邊似覺稍侈就中各營都司守備等官廩糧亦多參差懸殊仍當酌議裁減歸於畫一者也至於張景珠兵令改隸朱化龍矣所食楚餉茫無可稽近據宣府糧儲萬國孚詳開景珠隨帶楚餉除沿途支用外剩銀八千六百八十餘兩寄貯宣庫至四年正月支盡又從三年八月十四日起至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止行糧益菜俱仰給於臣部舊餉共發過銀七千八十六兩六錢七分而布花之四百一十一兩五錢原借新餉者不與焉今春調發山西征勦流賊復於山西支餉見在清核尚無確數是所給楚餉又儉於前之鎮軍兵矣該鎮云景珠抵京在三年八月而勦抵京調防通州在二月楚餉解批從無分給景珠字樣是鎮軍一營半駐薊半援宣此又分形畫畛之所繇也再照鎮軍營兵陸續那借臣部餉銀一萬六千餘兩原應該省措補臣部移文請討者屢矣而解

補查然蓋該省止知高勦為大將解銀至日必能分散而不知其不然仍多取給臣部也今楚餉支銷畧盡是不能不取償於該省者也但楚兵在通者孱弱無用又當議撤近日閣臣王道直亦疏言之且楚中年來議蠲留餉額漸縮而楚之民力亦竭今欲罷無用以養有用化不足而歸於足在樞臣當自有長計矣既各題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楚省解過援兵月餉俱係高勦自收私委候缺巡簡擅行支放該部何不據冊覈兵詳加磨勘乃僅以槩未與聞為詞且解餉雖未關會然援師豈無額支該部何故視若無預歷來並不一查該司官所賤何事姑且不究還著通行研覈要見各兵餉例本該若干該鎮開銷若干有無冒破一一查

明具奏其鎮守營兵借過餉銀如數補還依議行
欽此

覆餉院截參三年分未完疏

題爲新餉外解不前謹截參三年未完有司并定
截參之例以便責成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案查崇禎三年十二月初七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督餉御史沈猶龍題前事截參山西
山東陝西河南江西浙江南直三年分加派完
不及八分各有司并議立清單緣繇三年十二
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欠餉各官戶部查明例處其清單驗印事宜

一併歸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議開

計吏雲集錢根踵至隨多完及分數者間有未
完有司業於計參分別類題似可無容再議
因開列分數未詳經管年分奉

旨還著查明奏來欽此卽咨行省直備查各經管年
分去後應俟查回彙覆移咨吏部照例降罰且
近今又該餉臣吳煥具有歲參一疏見在查覆
總之截參八分所未完者難逃歲參十分之議
處也所有清單驗印事宜相應議覆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加派為薊遼命脉徵輸遲速動關疆場安危臣部所以題定十限設立循環文符通行省直司府奉行有年近復分列四限其于督通摘玩亦既密矣惟是登填倒換一聽司府為政就中那移項款通融完欠不得周知故州縣報完而司府作欠者往往有之今餉臣沈猶龍建議立單驗印尤為清糧要着除循環照章登報外相應如議另頒清單每州縣各給二紙凡起解加派襍項各填註本單附批投遞布政司請印鈐蓋兩直州縣亦如式赴該道請印完之日一紙存案一紙繳巡撫衙門彙發賞犒官入京報部臣部執此印單則真完真欠一目了然庶巧胥不得高下其手而拙吏亦不致橫被叅罰責成專而那移杜有不爭先恐後者臣不信也再照加派止此一項而襍項如抽扣祇候屯派稅契平糶典鋪襍支優免條目多端臆列既極煩夥稽查亦易影射臣部將舊派新派之額餉與原認新增之襍項分府分縣細列清

數彙成一冊頒發省直務與清單照合而清單止摠列某州縣加派若干襍項若干蓋細數折秋毫而影射絕摠數鞏綱領而完欠明使外之司府與內之會計者若對鏡而照於以清逋負而昭勸懲俱無所遁之矣至屯派乃襍項中一端而或屬州縣或屬衛所往往卸責推擔影射為奸今議屬州縣者與襍項一體頒發屬衛所者另行拈出摠立清單令該衛掌印官照州縣例遵行俱係司府轉發督催年終登填完欠職名彙報臣部併督餉御史查覈明白分別覆則又摘玩索逋之要策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請恭候

命下臣部通行省直撫按藩司轉行各府屬州縣衛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旨這設立清單稽查完欠事宜依議行欽此

覆秦省議留新餉疏

題為流寇愈聞猖獗秦疆益見貼危懇乞

聖慈勅議救援長策以保西陲事專理新餉由東濟
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初一日奉本部送准
兵部咨前事內開陝西闔省鄉官戶部等衙門
添註右侍郎崔爾進等題前事內稱臣等陝西
連歲旱荒流寇四起蜂屯蟻集日尋干戈始則
慣盜強脅饑民繼則饑民盡成慣盜陷城據地
殺將屠兵蹂躪千郊虐剝萬姓白骨如莽盈野
積弊之狀耳不忍聞日不忍言然前此
邊境者常多糧有邊兵可以力禦江入內地者
嘗少猶有內險可以扼守幸蒙

皇上軫念徵兵調餉賑賑通糴選將飭吏凡為湯者
計者極其弘遠周至

浩蕩之恩真如再造臣等人人感激竊謂此一時也
饑民以得賑而安則解散其脅從剪滅其渠魁
救寧可以立待乃不意延綏近地其勢稍紓而
宜維以南槍劫日張一日而地方日危一日有

出於邸報之外者蓋自本年五月內凡臣鄉商
民士紳避難告急每每至京者眾口一詞皆謂
各賊橫稱偽號大肆招搖鼓吹而南結連兗夥
十八大營分合不一號稱數十餘萬蔓衍深入
犯搶靜寧隴鄜等州白水郃陽同官宜君真寧
蒲城韓城富平等縣而近日景象又不知當何
如艱危也至金鎖關者為省城北面咽喉安危
所係賊騎一衝都司王廉戰死過此險要一重
平垣即數十萬眾方可軌而進富平耀州業已

可至欲增兵為守則無兵可增欲募兵則
無餉可那我之虛實彼所素知彼何憚而不前
我何藉而能固乎太都臣鄉惟甘肅固原延綏
寧夏各鎮邊兵可用今精銳既強半抽調存留
堪戰者無幾內地衛所軍丁又皆未經戰陣荒
年糧貴一月餉銀不過糴米斗餘安能果腹而
賊眾十倍於我以擄掠宿飽彼聚而無所不攻
我散而無所不守誅之固不可勝誅撫之又安

能盡撫蓋求撫者十一不求撫者十九此輩忠謀正熾狡計百出又有外雖受撫復陰行劫擄於此復劫於彼在在披猖人人塗炭燎原之災難息壘卵之憂方大若非速遣精兵猛將大發新舊根餉廣集眾議協謀救援立定主意力圖廓清則全秦之地不可知矣臣等家世廬墓親族戚黨皆在秦中萬切剝膚萬分危急萬分迫切不得已合詞籲天伏乞

聖明垂憫三秦赤子遭此湯火朝不謀夕即日勅下戶兵二部會同九卿科道從長酌議應調何處兵將拯援應動何項錢糧接濟等因本年七月初一日奉

聖旨屢旨處治流賊原着分別順逆亟行勦撫前楊鶴奏稱克黨誅戮已多渠魁投戈請命朕念地方又罹兵革深慮延禍無辜故嘉與維新曲法肆赦其怙終不悛的原不在詔原之數據奏宜雖以爾槍劫日甚係何夥黨督撫鎮道等官何坐視披猖

漫無防禦勦擊以致生靈橫罹慘毒殊可痛恨這本便着兵部作速看議楊鶴等果否尚能辦賊併餉餽事宜與吏戶兩部確酌具奏欽此欽遵為此合咨貴部煩照

明旨內事理將餉餽事宜即行確酌會議具奏等因案查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部署部事左侍郎宋繁題覆陝西巡撫今戴罪練國事題前事內開韓城郃陽涇三富耀皆西安東西門戶欲設叅將二員一駐流曲鎮一駐韓郃中各宿步騎兵一千名目前應買者五百餘馬應召募者一千餘兵防守月餉尚苦不足再添設將官兵馬糧餉卽一年費五萬金猶存乎見少也伏乞勅下該部議覆或將西安遼餉暫留二萬兩或將裁扣站銀於四年數內再留一半為臣接濟等因本年五月十七日奉

聖旨該部酌議速覆欽此欽遵兵部議將四年分裁站銀八萬四千有奇之內留與一半得銀四萬二千兩等因本年五月二十九日覆奉

古這西安添設兵馬趙大胤等調補及該省應辦
站銀准留一半以濟急需俱如議行還著練國事
悉心稽覈不得濫冒虛糜無裨實用欽此欽遵抄
出到部又准兵部咨同前事遼餉一項卽行酌
覆施行等因通送到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流賊之難善後也劇於虜虜非我族
類情力是難真創之而已流賊陰陽於可撫可
勦之聞而撫天卽賊投戈卽民我

皇上無不憐憫開湯網計西秦還定安集有期矣
不化虎縱仍准兵部咨稱難善後之
難所列焚殺劫搶之狀尚可以驚動海之內從
事哉顧調兵則不得不議餉先是兵部咨秦撫
練國事要地防守宜急一疏臣部因其講求雖
歷未及征調而所額請在驛站四萬二千兩與
遼餉二萬兩之間得一而足兵部業題
光緒銀則留餉似可稍緩欲令其查照臣部原題撥
指於兵荒之一萬九千兩西安稅課銀之一萬
五千兩通融措處正擬議具疏間復接流寇猖

獫一咨則局固又變事情又棘經費又侈矣何
敢復守前說以負纓冠之雅年來層加疊派與
奴爭遼瀋一塊土西安形勝物力甲天下一旦
有急豈得膜外置之惟是新餉缺額太倉無隔
宿之錙臣部愧不能輦金濟師用速樸滅惟有
以秦之餉遼者還以餉秦而已除薊密調發援
兵原食新餉起程在途臣部例支每兵鹽菜三
分行糧米一升五合折銀一分二釐馬一匹草
料銀三分應在京庫發給其到彼廩糧及他有
調援應食鹽菜行糧自應於秦中就近開支
秦地兵荒之餘大兵四集恐亦非驛站四萬及
關稅兵荒銀可了各鎮邊軍除舊餉原有年例
仍候本部陸續解發原有民運應聽該省酌徵
接濟外查秦省襍項新餉除六七元二三年蠲
免及抵兌年例外四年分未完銀六萬九千一
百三十一兩六錢又三四年分生員優免銀共
二萬二千餘兩四年分加派新餉二十六萬三
千六百三十一兩零除抵兌年例銀七萬一千

四百餘兩工部分銀四萬兩延慶二府停徵銀
 四萬三千六百餘兩解過部銀五萬七千九百
 一十八兩尚剩銀五萬七百一十二兩新加三
 釐該銀八萬七千八百七十七兩一錢五分內
 有延慶平三府停徵在內以上共銀二十二萬
 九千七百二十兩六錢莫非新餉額數本部就
 中撥八萬兩以予秦聽該省督撫酌量地方緩
 急徵收支用事完報部銷算若起解在途者不
 在此限大都兵難運度餉難刻完然審勢量力
 臣等竊謂計者如是止宜月來外解
 月餉定期臣部焦心切慮以此八萬金銀如
 船之并斗而又不不能不思懸前去展下允兵
 糧缺糧無虞乃復出此意外之煩費臣部
 之窮殆未易瘳也所望該督撫從長體
 國勿但事舉及額餉而以賑濟功賞騎甲製器
 之需一槩開銷於八萬之中無論臣部不取任
 受卽力量亦萬不能繼者此除撥復兵部且願
 外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藩司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題借輕齋銀兩充餉疏

題為報解兩阻不前月餉愆期可慮仰懇

聖恩暫那輕齋銀兩以慰饑軍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初五日奉本部送薊

州糧儲員外郎李雲衢呈為糧餉缺乏日久饑

軍萬難緩待懇乞速賜派發以救然眉以免脫

中事內稱准順天巡撫傅宗龍手本開各鎮粟

計五六月餉銀云貸無門當無物少遲半月兩

即有不可言者等因奉批據呈索餉甚急勢同

然眉奈何新餉司作速查議接濟又准順天

撫傅宗龍咨同前事內開王客之兵防援前門

止倚月餉以果腹此中百物騰貴一月不到則

貸債月月不到則懸罄矣况邊關復無債可貸

乎乃七月已過數期而五月糧銀未濟則嗷嗷

之情誠有莫必其命者及今告討盈門勢屬危

迫貴部不急為措餐豈能保無意外之虞乎等

因又准兼平糧儲主事刁化神為急請月餉以

靜軍中事內稱永鎮京運壓斷兵將日日告急

本司安慰之法已窮各兵聚噪之意已決萬勿

再遲等因奉批新餉司查議批送到司查河南

報起解十萬兩四川報起解三萬兩浙江報三

萬七千餘兩安慶府報解三萬二千餘兩淮安

府報起解二萬餘兩池州府報起解九千餘兩

又兩淮報新餉鹽課七萬五百餘兩舊餉鹽課

三十四萬餘兩湖廣報解五萬兩保定府報解

六千五百兩鎮江府報二千六百餘兩連日雨

積路梗懸望不至似應具疏籲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有一兵應措一餉以今

之新兵準今日之新餉即日解日給猶懸浮額

而况乎月有四十餘萬之出未必月有四十餘

萬之解湊巧不爽此邊鎮所以不時告饑臣部

所以不時呼窮也前此月餉壓欠臣部仰體

皇上軫念饑軍之仁刻定按月奏發遂覺冬盡春初

塞徼健兒鼓腹超距蓋考績之吏輸輓鱗集兼

京卿之催積欠泉

覲旋解斷岌岌露肘不得不呼號

皇上之前伏蒙

聖慈鑒憐權借同寺光祿京庫二十萬以蘇旦夕一時催餉之檄風馳雨驟外解漸次濟急臣部額手幾幸無虞缺乏除發兵餉發運價外又電勉措償同寺光祿十二萬京糧三萬區區之愚半為逋負解嘲而實為來歲春夏之交留一二丹借地耳不意靈雨優渥泥淖載塗田家雖頗稱慶而行子未免色阻度海內加派之地逾夏涉秋未有不起解出門者傳聞沿途地方所在積雨

房支奏請

新餉同寺

五

即如河南浙江湖廣四川等處報解幾三十餘萬兩淮塩課報解新舊四十餘萬臣部一接咨文即屈指預派為各鎮口中之食而日盼日虛其他未報者尤未能猝至矣料此六七十萬且晚即到是不可知然一刻未到亦未可以果士卒之腹查各鎮兵少餉簡者止未完六月而兵冗餉煩者尚未足五月雖援兵防兵聖明督責清撤而議清者尚未直截任支即議撤者又復講求路費况未聞清撤之日尚可壓之使

需而既下清撤之

令愈不肯停之有待如薊永餉司之危詞苦籲蓋事勢實有可慮者在矣臣等謹冒死奏

聞懇於在庫輕賚銀再那移十五萬兩以補五月應發之餉俟外解稍裕即為補還臣草疏至此而隨筆不敢下者屢矣先該臣等於四月內題為缺餉坐待無策一疏雖奉

聖旨准令暫借給發仍責臣部酌求可繼長策勿但補且目前輒煩額請臣等欽承之餘惶恐無地

房支奏請

新餉同寺

五

近報償幾何時又復請借深自慚緩急失宜無逃

譴責然而疆場之事不敢以畏罪悞

君父之前不妨以實情瀆與其以饑致諫而得罪重毋寧以數取厭而邊釁彌且此一新餉也秦晉已成畫餅全齊盡供東江叅罰屢行而不靈新派趨起而未定是目前之不繼或因雨滯而向後之不繼尚有萬難支持者惟

皇上炤督而憐允焉臣等曷勝悚仄待

命之至

崇禎四年七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軍餉急需輕齋即特借發十五萬兩仍嚴催外
解到日照數補還欽此

覆粵西協黔解部餉銀疏

題為部派黔餉已定西粵措解維艱謹據實剖明

原額懇乞

聖明俯賜豁減虛數以蘇積困以奠遐荒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六月三十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廣西巡撫許如蘭題前事內
開該省加派六萬九百餘兩前任巡撫何士晉
設處各庫之積餘名為短餉抽扣各役之工食
名為長餉具疏題

准抵兌天啓三四五六年遼餉併未加派續於崇
餉短餉之內議留二萬兩為蒼梧增兵工食後
長短餉盡復派民間止派應解部銀四萬九百
一十七兩三錢五分以為歲額而梧兵工食止
通融支用平梧二府長餉不足者原未派抵崇
禎二年閏四月議撤梧兵扣餉解黔部議再撥
襍項八千益之共二萬八千餘兩因興業地方
多盜議留梧兵二百三名應留餉一千五百八
十七兩六錢則梧兵實餘解黔銀止有一萬三

百五兩四錢原題二萬兩有虛數八千一百零七兩求為蠲除襍項八千餘兩三四年俱已解部此後應否解部惟部文是聽等因本年六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該部覈議具奏欽此又該廣西巡按御史降二級管事畢佐周題同前事同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西粵夙稱瘠土版籍物產不及內省一大和舊派新餉六萬

九百一十七兩三錢因於兩廣軍餉長格兵

博詢獲而留餉二萬兩後督臣張鶴鳴題稱積

兵歲糜新餉二萬兩既無補授有應裁革解部

臣部候議具覆而再以前項八千餘兩益之共

該二萬八千餘兩撥給餘中而四萬九百一十

七兩三錢五分解部為歲額此崇禎二年正月

內應定規例也至崇禎三年六月內臣部議分

楚餉以供軍與前銀二萬八千餘兩仍在餉監

之數今據該撫按疏稱粵西初未派民俱以長

短二餉抵解長短餉盡亦止派解部之額而撥

兵二萬仍以平梧二府長餉之一萬一千八百

九十三兩通融支放募兵未足原數故未加派

今欲實作二萬餉黔原額已虛八千餘兩其襍

項八千餘兩三四年俱已解部矣臣部查該省

襍項每年解部九千三百兩又認增九百六十

四兩今該一萬二百六十餘兩除八千撥黔外

解部尚該二千二百餘兩今三四年俱既解部

則原撥八千餘兩仍應割歸遼餉以補缺額謹

餉黔之約不可失而安固受撫援兵已撤黔

則助黔黔緩則助遼勢固宜然也至於梧兵

萬中虛數八千餘兩當日專用之縮兵以存民

力不見其少今日黔用之按數以責通額自是

其多目前固黔餉而向後仍遼餉也請除該餉

容易且加派之初海內一體每畝九釐廣西

得獨減八千千方議新增加派若欲減舊何以

增新該撫按為民請命或不得不爾臣部為

下持平恐不便偏有肥瘠也伏祈

勅令該省撫按將粵省舊派梧兵餉點二萬兩除
供興業防禦兵餉一千五百八十七兩六錢外
照原派額一萬八千四百一十二兩四錢盡數
派足解黔充餉事定還歸前逾其原撥項八
千兩仍照新額解部其於黔遼均有裨益矣既
經該撫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藩司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覆蠲秦中延郡生員優免疏

題為延郡饑荒可憫裁扣優免難徵懇乞題

請豁免以救危困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

禎四年七月初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撫賑

陝西監察御史吳牲題前事內開延屬地瘠民

貧差煩賦重大荒四載小民失業率而為盜欲

將扣裁驛站銀兩及生員優免銀兩永

賜豁免等因崇禎四年七月初三日奉

聖旨該部即與議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驛

站裁扣聽兵部議覆外生員優免相應具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新餉缺額不得已而美

青衿之優免使今日可以議蠲則當日亦可以

無議扣也按臣所云永

賜豁免似難言之矣惟是秦寇方熾而延安饑窘

仍難戢易煽先是該撫按額請停徵緩徵不

而足臣部俱已仰體

皇仁勉從寬政即曰士有恒心不得與饑民共視

資身無策責以好義於情恐亦未能者查延

府於六月中已造報優免銀一千五百一十
兩零而安塞甘泉保安清澗不在冊內大約不
滿二千金臣部卽憂乏餉而節次蠲停於延郡
者不下數萬寬其多而恡其細未免握美之左
寬於民而恡於士尤非一體之平所當如按臣
所請暫行免徵以甦災邑而其他地方不得援
之爲例者也既經按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藩司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初十日具

一題本月十四日奉

題報發過原借輕齋銀兩疏

題爲恭報借發輕齋銀兩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該本部題爲報解兩阻不前月餉愆期

可慮仰懇

聖恩暫那輕齋銀兩以慰饑軍事因薊永危詞索餉

報解兩阻不前暫

請那借輕齋銀十五萬兩以補五月應發之餉緣繇

本年七月初八日奉

聖旨軍餉急需輕齋銀准借發十五萬兩仍嚴催外

解到日照數補還欽此欽遵隨該本司呈堂移

巡視科院劄行太倉銀庫派發寧遠五月分兵

餉五萬四千九百六十一兩四分四釐八毫差

委官蕭登瀛王一芳領運派發山海五月分兵

餉二萬八千七百九十五兩差委官楊邦安領

運派發薊州五月分兵餉五萬五千兩差委官

張大蘊領運派發密雲五月分兵餉五千兩差

委官買尚魁領運尚剩銀六千二百四十三兩

九錢五分五釐二毫又新庫奏發三千七百兩

十六兩四分四釐八毫共一兩兩差委官陳汝志領運永平作六月分餉銀於初十一等日次第運發訖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新餉報起解者頗不自乏而雨滯不前致五月猶未足額臣部惴惴於饑軍之難待又凜凜於額請之煩數萬不得已冒昧仰瀆蒙

皇上矜念封疆不責臣持籌之無當而朝上夕下慨賜報可臣等固已恭戴

天恩用紓眉睫而藹遠將士加額踴躍自當氣吞胡

虜矣茲計寧遠委官蕭登瀛領運五萬四千

百六十一兩四分零山海委官楊邦安領運

萬八千七百九十五兩薊州委官張大蘊領運

五萬五千兩密雲委官賈尚魁領運五千兩

餘六千二百四十三兩九錢零奏以新餉發示

平一萬之數差委官陳汝志領運俱於本月初

十一等日次第催運出城訖俟外解少裕

行措補也謹合具本題

知

崇禎四年七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知道了欽此

題參河南解吏李德等改傾遼餉疏

題為解役違法改傾人贓見獲懇

勅蓋法究擬以重

國計以肅法紀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本

年七月初八日奉本部批據南城兵馬司呈准

本司副指揮東宗聖閣稱遵奉

明旨并蒙部示每論外解員役銀到不許私住歇家

開鞘傾瀉低銀誑騙包攬軍職刻刻密巡母敢

怠縱今於本城正西坊一牌一舖總甲張奇地

方附店即傾銀匠周明陽店內訪得解吏李德

德高文光解到解餉糧加派遼餉等銀六千

三百有奇到京五日通同改傾軍職隨往店中

拿獲李可德家人李順供稱已傾過銀一百二

十錠止有陸錠未傾當同周明陽李順驗實無

異其李可德高文元等供稱宴樂花街未回止

留劉順一人看守看得違法改傾事關

國課除嚴緝李可德等外理合呈報等因到部奉

批解役私開官鞘傾改低銀倍萬可恨仰該兵

馬司速審確情并緝李可德等再報以憑具題

至急隨該南城兵馬司指揮黃映魁於本月十

一日呈稱已差兵番拿獲一千人犯又搜李可

德小稍馬內改傾過銀一大錠并碎銀到官審

據李可德供稱河南輝縣人於崇禎三年納充

本縣吏蒙縣差解三年分京庫布絹米草等項

倉口折銀三批共一千五百七十六兩五錢九

分零又同高文元共一批解四年分加派遼餉

銀四千七百三十七兩三錢九分三釐零二項

共銀六千三百一十三兩九錢八分三釐零

本年六月內在家起程至七月初一日到京投

任熟知店主即傾銀匠周明陽家隱藏遂與明

陽商議改造成色比明陽周二不合聽從每錠

出銅五錢內除去每錠火錢一錢淨得每錠四

錢自初二日傾起至初四日止改傾過銀一百

二十一錠共出過銅銀六十兩五錢內除火錢

十二兩一錢與周明陽周二分收外可德文元

淨得銀四十八兩四錢訖其傾過銀錠又借打

銀匠華弘宇鑿字比弘宇就不合輕信替將銀面上鑿輝縣銀五十兩銀匠鄒國忠十一字尚有原銀陸錠未傾傾過尚有一錠未鑿被拿家人李順弁獲前銀又搜出小錠併碎銀玖十八兩七錢又碎銀一封計二十七兩供稱添搭及抽兌原銀中多有輕少則此銀必係正額之數仍於李可德高文元名下追攬銅長出銀四十八兩四錢弁追銀匠周明陽周二名下原得火錢一十二兩一錢均係違法侵尅之贓已追入庫又據鑿字銀匠華弘宇與押銀快手王慶供稱原未得銀不令知情不舉各口詞在卷案看得李可德高文元身充吏胥領解本縣京錢銀兩前來交納是宜恪遵該縣急公之念以終事而後無咎今乃斗膽壞法若此查銀數共六千三百有奇已改傾者計一百二十一錠所幸原銀六錠尚存堪爲式樣據供每錠長出銅銀五錢與周明陽周二等瓜分入已卽於李可德高文元名下追出長銀四十八兩四錢周明陽

周二共追出原得火錢一十二兩一錢弁傾銷銀鑄與鑿字工匠華弘宇等俱拘獲到官質對明悉贓真證確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查議速題奉此查得解役擅開官鞘私改低銀法難輕縱今解役銀匠李可德等人贓盡獲事有確據相應亟行題叅盡法究處其解銀勢難久停應令新舊銀庫照未改銀六錠估計如果有九九成色不妨折算兌收倘不堪用責成原領銀匠改傾足色有不足者照數賠補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兵餉缺額臣部之望外無迫於聖歲致以籲請之煩仰徵洪慈情勢何如緊急乃有奸盜竄法如河南輝縣解役李可德高文元匿批不投改錠行欺真不憚以身試法而法所萬難容者也據南城兵馬司捕獲改傾銀一百二十一錠尚存未傾六錠堪爲式樣則可德文元之口已塞搜出攬銅餘銀四十八兩四錢銀匠分火銀一十二兩則周明陽周二之贓已著夫以

功令如此森嚴臣部再四申飭而猶敢潛踪為崇使非該城緝獲將該庫以低假不收而解役騰刁難之誘其害猶小倘該庫以纏擾姑收而兵士滋低假之怨其害則大所當

勅下刑部畫法究擬以儆其餘其未經交庫銀兩難容又懸應押令該解以未傾六錠為準將換過銀錠照批秤兌成色不堪仍責成銀匠傾足輕重不一即責令該解補償完日與銀匠一體治罪至于兵馬東宗聖偵緝有功駐証更確應與

紀錄示勸者也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刑部將李可德等從重究擬并咨吏部將兵馬東宗聖從優紀錄仍劄令該庫將解銀遵照查收施行等因

崇禎四年七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李可德等已有旨了解銀着照原錠責令賠補查收東宗聖准與紀錄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海運通判施王政經手錢糧疏

題為海運錢糧甚重管餉府佐匪輕乞速更補以便清查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五月二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降一級管事甘學濶題前事回奏原任海運通判已革職施王政經手本折錢糧并宋廷錫接管暨署及永平推官馮名世稽遲前件各緣繇本年五月二十三日奉

題前事六月初一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施王政經手錢糧疏稱冊送該部清查查並無文冊到部無憑細覈隨即呈堂劄行內道查取施王政經管起止日期并收放本折數目文冊去後六月二十九日奉本部送據內道右叅政楊嗣昌呈送文冊到部送司將進臣造報文冊與撫按會題之疏詳加磨勘款數相符統計原任海運通判施王政自崇禎三年

二月十九日任事起至本年九月廿四日止經
手錢糧共米二十五萬九千五百四十一石五
斗二升零共豆二十三萬五千一百五十一石
五斗三升三合零共草一十四萬二千九十六
束零共銀二萬五千五百四十三兩四錢八分
九釐七毫零內除舊管項下係前官經管者原
有委官汪芝田等拖欠豆四千八十九石九斗
二升六合一勺九抄一撮黃國振等拖欠草六
萬六千九百四十五束六分又新收項下係施
王政任內者倉官董懋夔等拖欠米六千七百
六十七石六斗四升二合九勺豆一千七百五
十五石七斗八升以上二項拖欠米豆草束均
應勒限追補其餘實收實放俱有單簿可據除
接管運務官宋廷諷經管前件官馮名世已經
吏部議覆外施王政經管錢糧相應覈覆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施王政以類耗之質究錢穀
之任原自用違其地今據道臣之報冊稽諸撫
按之履疏所經管米豆草束本折收領鑿鑿在

據固可幸寘於肩濫之辜矣然而舊委黃國振
等通草六萬六千九百四十餘束汪芝田等通
豆四千八十餘石猶曰此前官任內事也乃新
委董懋夔等拖欠米六千七百六十餘石豆一
千七百五十餘石通共米豆以八千餘石計將
贖關至急之金錢付諸奸委不返之逝水而任
其延緩聽其逃匿如施王政者雖視奪猶有餘
憾者也但業已回籍不便深求所當責成見在
經管海運府佐勒限嚴比勿得聽其展限延推
而以泄泄養贖局也既經前撫核會題查明
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懋夔需本色海運為費不貲乃一任倉委朋
姦侵蠹動以千萬計若非經管官情甘猶鼠何故
徇縱至此深可痛恨這董懋夔等併黃國振等所

欠米豆草束着該撫按青成見管該廳勒限嚴比
照數追完不許朦飾延宕施王政姑不追究今後
如有濫用倉委等役致錢糧通欠該廳官定以通
同故縱論一併監追究擬欽此

覆閩省貼駕等銀解部充餉疏
題為欽奉

聖諭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
十四日奉本部送准兵部咨兵科抄出福建巡
撫熊文燦奏前事內開閩省之有官兵即分設
於水陸之寨遊營者是也原額實無多焉閩省
之有兵餉即抽取於府州縣之寺租稅課鹽鈔
綱徭等項者是也丁米原未派焉計通省官兵
征軍共二萬九千二百三十六員名戰馬四匹
內除延平上杭額兵一千七十一名另支本
工食不動餉銀是以上官兵軍每年當用餉銀
二十七萬七千一百五十七兩七錢四分零通
省共額餉銀三十四萬九千一百有奇而各屬
拖欠年徵實未滿三十萬也逐年除給散前項
官兵軍月餉外尚有造船置器買硝修城工資
賞賚一切襍費共用二萬七千二百二十餘兩
皆取給於此餉之內者又遇閩年官吏師生廩
俸一萬七千六百九十餘兩亦加支於此餉之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詔令奏議類

內閩年各設官兵工食貳萬三千餘兩亦加支於此餉之內藩臣主出納臣主清查分毫皆有落此閩省錢糧從來稱清楚矣自臣受事以來將臣標下團隨員役裁去銀八百兩及鎮道將中軍裁去銀七百八十兩俱逐年解部者又臣於任內已設法節省解過餉銀二萬兩以充遼餉又臣選入衛赴援見在官兵一千五百名每年大約應解月餉一萬七千餘兩及臣曾題留貼駕征軍銀今且有一萬餘兩貯庫乃年積之而不竭者俱是此額餉之數以上或裁汰或抽出那湊以資邊急變通以合時宜臣節次有疏報在

御前至數目之摠撤地方之分派其詳載在奏

覽冊中固簡明而易見也年來司道諸臣嘗憂餉之不繼臣酌其緩急於兵亦常哀多益寡於餉亦常此縮彼申總期其濟實用不使有一毫虛冒耳即前此盜賊充斥度支浩繁亦不患其不足皆查覈之極嚴於漏之無孔也往例兵糧限於

每季終給散臣欲得其宿飽定以一月一給今行之俱有成規而支之未嘗告匱皆可永著為令者臣不敢以此稱勞實欲以此盡心仰答聖主睿念兵餉之甚盛舉也伏乞

勅下該部查覈施行等因本年七月初七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看得原疏原係兵餉數目事隸戶部相應咨會煩為查照施行隨該新餉侍郎周士樸批註閩兵既撤所遺餉銀每年一萬七千兩并貼駕征軍銀見貯庫者一萬餘兩

新餉司即查照具題為遼餉年年之用不可遲也奉此查得該省援兵既撤所應解月餉一萬七千餘兩既屬裁汰抽湊即可長充新餉其題留貼駕征軍銀見有一萬餘兩貯庫亦可年年積餘解部共作該省額派督撫軍餉之數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閩非無事之地也年來山賊海寇層見叠出仰賴

皇上仁武布昭幸就寧謐問其兵則未常煩征調也問其餉則未嘗聞額請也而綱繆地方之外尚

有餘力以顧前途則閩撫熊文燦綜核均節之功未可誣也除逐年解部所裁汰標下冗員廩糧一千五百八十兩又解部充餉銀二萬兩外如所稱入援月餉一萬七千兩及見存貼駕征軍萬餘兩摠不過裒益於通省額兵額餉三十餘萬之中耳舉一閩而省直之兵食約畧不遠亦足知臣部之原派督撫軍餉不為懸坐而入援之月餉責償各省亦不為厚望也今閩之海寇已平而閩之援兵亦撤矣應解之月餉一萬

長文奏稿

新餉司三

四

七十餘兩似當聽留該省以備非常然新餉額經費不支何若將此餉銀逐年解部在該省已為應出之數而臣部亦但拾見在之物該撫料不難悉索以從者也至題留貼駕征軍銀是貯萬餘兩該撫既堪底托出一一入

告則當此空匱之時未有積而不用者即作新餉正額支銷每歲解部濟遠似不為無名也或念閩地物力有限不堪竭澤查該省督撫軍餉原派充新餉銀三萬三千兩止於四年三月內解到

銀二萬兩止可作為三年之額仍將今題前後所開二項共銀二萬七千餘兩抵作四年軍餉三萬三千兩內之數其餘另措補足可也至於此外悉心節省以益軍興是又在該撫同憂共濟以報

聖明耳既經兵部咨會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閩省方在用兵尚有贏餉解部熊文燦具徵廉幹這貼駕征軍銀一萬餘兩依議每年解充新餉至援兵既已撤歸月餉仍行解進該省復將何項贍兵計部軍糧固殷外藩保障亦重著再行酌議確奏

履王新民募兵月餉則例疏

題為勤

王臣子嘗分

天恩下逮踰涯敬陳感激深衷并歷來仰報始末以

明未盡捐糜萬一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崇禎四年七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薊遼總督張鳳翼題前事內開七月初七日准

順天巡撫傅宗龍會稿准戶部咨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到部題奉

聖旨王新民兵既填補三屯王額還當隨眾一體

餉不便獨優者該督撫酌議來說欽此欽遵移咨

到職職恭繹

明旨謂王新民兵之兵既補三屯額兵是向為客兵今

為主兵矣王兵之例月食一兩五錢而就中另

有月食一兩八錢者既無以杜覬覦之心又無

以塞缺望之口故

勅職等酌議職仰窺

聖意蓋不欲使三屯王兵有差等之餉非謂王新民

之兵不可援秦牟二旅之例也今查此兵已題

奉

明旨調發墻子路設防抵雲南土兵之缺已與三屯

遞不相涉矣自應照秦翼明牟文綬部兵之餉

月給一兩八錢庶慰遠人赴義之心兼果戍卒

荷戈之腹

天恩所被勵無窮矣等因四年七月十三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順天巡撫傅宗龍題同前

事等因同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具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援兵初至揔慮行月

支不糜臣部一時不敢以節省餉減奴之氣

牟文綬秦翼明等後至而不能復濫徇以揔

遂與關寧上兵同支一兩四錢米五斗矣今王

新民所募兵既離三屯貼守墻子路駸駸主兵

念其遠來赴義稍從上則如督撫所議一兩八

錢之例實不為侈亦不為薄但須務求精銳可

當敵愾毋以烏合庭羸之兵而冒上等豐腴之

餉也既經督撫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勸遼督撫及該鎮餉司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依議

覆蘇鎮餉司陳調鼎赴餉一案疏

題為直陳蠹餉之源酌議釐革之法懇祈

聖明嚴行申飭以祛積弊以蘇軍困事新舊兩餉司

貴州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降一級

管事甘學濶題前事內開卷查崇禎元年十二

月十一日奉都察院勘劄准戶部咨該本部題

戶科抄出順天巡撫王應豸題奉

聖旨這奸書胡雲所奸商張鳳習等應追賍銀三萬

一千七百兩即立限嚴追不得延緩公費銀二萬

四千八百兩助董家橋工有何收領可據著再查

奏書役弊蠹如此餉司所職何事陳調鼎該部速

看議來說各餉司收支錢糧月報撫臣知會仍通

申飭行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元年十一

月十三日本部尚書畢 等覆題十六日奉

聖旨這胡雲所等賍銀著該撫按立限嚴追限年內

通完按律正罪陳調鼎有無侵扣入已橋工收領

實用若干及天啓七年召買透發銀二萬九千兩

是否浮冒著革了任行順天巡按御史再行從實
勘明奏請定奪各鎮召買申飭事宜你部作速議
妥具奏欽此欽遵咨院備劄前來該前按臣陳廉
謨案行薊州道即將陳餉司助發橋工銀兩收
領逐一查明及召買透發銀二萬九千兩果否
浮冒俱從實勘明確議詳院去後臣於三年八
月到任接管疊催間四年二月十二日又奉本
院勘劄准刑部咨陳調鼎奏為朋姦受賄撥駐
砌諛欺 君殺命懇乞

聖斷直行原籍籍沒家產立白奇冤事等因三年

二月二十六日奏四年正月十一日奉

聖旨這奏辯事情著該撫按一併勘議具奏欽此欽
遵備劄到臣即行薊密二道勘議去後准順天
撫臣劉可訓會彙案照崇禎三年四月內據薊
州道兵備副使賈克忠密雲兵備道僉事孫止
孝呈該前薊州道左布政使徐從治呈蒙撫院
王右僉都御史憲牌又蒙巡按陳御史案驗俱
為前事備會薊鎮餉司郎中呂一奏逐一清查

去後隨准本司手本會稱橋工銀兩原無案卷
查有前餉司陳郎中開報各衙門任內節省卷
一宗內開本司自崇禎元年六月二十九日到
任歷任二十個月除捐俸及搜括公費等項共
得銀一千二百一十六兩三錢七分恭助
大工及橋工脚價外又積出附餘新餉銀四百二十
一兩五錢七分五釐又因董家口
欽限橋工緊急行根不敷空運薊倉漕米接濟除照
部價抵還外照依召買實節省銀一萬一千一

百二十二兩三錢四分三釐又搜括節省銀三

百二十兩橋工又軍士橋工浩繁行根不
敷復將七年新到漕米內例有風乾鼠耗米再
捐五百石作銀一千二百兩以助修工已上銀
兩俱於太倉庫天啓七年分已題未發銀內扣
除至於透發銀兩查得本鎮召買每季請發銀
二萬兩因天啓七年歲歉價湧春夏秋三季共
增價銀一萬一千兩俱經分發各倉商人買備
糧草支用訖又陶監標下威寧營馬匹草料向

係山海支領後移駐喜峰將所發山海馬乾內扣發每季請銀九千兩夏秋二季共發銀一萬八千兩銀到卽發買備草料本監按月照數支領已上通共銀二萬九千兩有本部劄在案擬合會覆等因准此案照先蒙撫院王右僉都御史憲牌同前事細閱張鳳習等召買一案若官以加二節省尚少銀五百兩如以四六扣除摠筭則多銀三千七百九十兩前後互異似難題覆本院將各犯逐一招對又將原詳逐一磨勘又調遵化縣原審底案逐一清覈則張鳳習等應有七千五百九十兩張俊三千四十兩施文教一千六十兩胡雲所等三千一百一十兩摠扣尚少銀五百兩姑准於節省橋工銀內開銷等因遵依在卷今蒙前因爲照陳郎中助工銀兩以萬餘計雖捐助之銀未經勒取收領而有呈報各上臺原揭具在卽的據也况以節省之銀轉而急公而其所節省銀兩仍扣留太倉新庫據其苦心樽節寧肯以身爲祭乎至召買透

發銀二萬九千兩查係歲款價湧增價銀一萬一千兩分給商人又買備陶監馬匹草料銀一萬八千兩隨到隨發既有部劄可憑則據其開列清數固已毫無浮冒矣緣繇呈詳撫院蒙批陳餉司捐助之銀以萬餘計豈無收領可查召買因歲款增價至一萬一千當時何不以折色給軍而必經商人之手增價如許之多事關題奏不宜但據其開列清數遂謂毫無浮冒也仰道再行確勘仍候按院詳行繳蒙此該前道依蒙覆行查勘問看得公費銀一萬四千八百兩當三縣會審坐在中軍張俊名下意不在俊也及本道當堂面質據商人張鳳習等供稱公費一項俱交張俊之手據俊呼天籲地心甚不甘夫以如許多金而以莫須有懸坐一人無論後來難以結局且非一成之鉄案也再質中軍施文教等俱云此項銀兩亦非張俊敢於獨吞亦非陳餉司有所染指實係橋工緊急燭難艱困不得不行輸助名爲節省卽此公費是也卽查

人張鳳習等及奸書胡雲所等眾口一詞三縣
 備悉前情但以橋工不奉明文難以開銷故坐
 之張俊各下耳本道素知橋工捐助不貲遂駁
 批覆審移會餉司雖無收領可據而卷查陳餉
 司所報節省銀兩果有橋工銀一萬四千三百
 兩適與此數相符該縣據此覆詳本道轉詳撫
 院題奏此原問始末也今奉
 旨覆查則橋工節省之數仍復如是而接到陳餉司
 一揭則云公費加一從來陋規惟本官嚴拒之
 而又痛恨張俊施文教指稱情弊何能盡無則
 前項銀兩不宜在橋工開豁而應於張俊施文
 教名下照數嚴追還官則本官必有確見豈肯
 寬枉二弁乎所當於二弁名下照數追還者也
 至於召買透發銀兩雖係歲款價增而增價太
 浮則奸商奸書通同蠹蝕業已坐贓擬罪可以
 無他求矣所追贓銀據遵化縣報稱止完銀五
 千兩而奸書胡雲所王士龍已監離矣若必照
 數追比恐不免俱作囹圄怨鬼耳雖未敢即為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二

求豁亦不得不說明以祈
 皇仁之一面也緣該呈詳撫按兩院蒙撫院王右副
 都御史批錢糧分坐嚴追還官餉司經手之官
 揭似必有據但節省不在橋工與原題項異監
 弊胡雲所二犯尚須嚴查家屬產業追比仰候
 按院詳行繳又蒙按院陳御史批據查召買透
 發止一萬一千兩坐擬奸商奸書浮冒已明但
 橋工一項尚無確據收領在此時固不可問但
 彼時發必有簿委必有人辦必有數何茫無下
 落也且餉司云應坐二弁二弁復籲地呼天何
 也有無多寡無一到手實數實貽後日推諉之
 端耳至橋工銀數比對公費原數尚少五百兩
 又將安在二一勘議明確回
 奏知無漏各犯贓銀原限年內通完追僅五千何
 濫濫也邇來
 明旨極嚴毋容再緩該道確查嚴追速報繳蒙此遵
 即備行遵化縣確查嚴追去後又蒙陳按院憲
 牌為遵

六四五

旨完銷前件事牌行該道卽差的當人役赴院領文
前赴應天按院衙門投遞轉行關解原任陳餉
司前來勘明報院以憑覆核回

奏定奪施行毋得遲誤未便等因蒙此依蒙隨差

快役驛景貴赴院領文前往應天按院衙門投

遞轉行關解去後隨蒙董按院憲票前事准應

天按院牒解原任陳餉司到院相應發問爲此

票行該道卽將本官收問取收管繳查仍照原

行疏內一千犯証錢糧款項侵尅原委會同密

雲道火速逐一問擬具招限十日內報院以

覆審回

奏母得違誤未便又蒙按院批據調鼎家人陳應

龍告爲控雪主冤事內稱身主督餉薊鎮釐董

陋規痛懲積弊商胥不辭勞怨實政載考滿部

冊歷歷可查禍因前任王撫院以同年撓選有

隙屢借璫烟侵凌主自恃清白不肯稍屈於崇

禎元年二月陞任浙江已久突聞六月內薊鎮

軍謀王撫院明圖卸罪暗借中傷欲以去任已

久之官代任局中鼓譟之罪遂捏參商書等追

贓數萬泣思主痛除積弊先革公費隨責逐召

買書辦余德隆併監追拖欠商人聶廷璫等有

何蠹餉可參乃舊撫欲報滿贓數以實疏參隨

票行遵化縣書商中軍俱各派贓若干因其數

不足復懸坐公費一萬四千八百兩原票在遵

化縣可查况主因董家口

欽限橋工緊急空運薊倉漕米著中軍張俊嚴督各

商除照部價抵還外照依召買實節省銀一萬

一千一百二十兩有奇扣存京庫此外尚指撥

餘米一千六百石銀七百二十兩何曾有公費

又因免公費復借商力助橋工商人積怨就口

妄認再因前道以公費責比中軍中軍倖免債

口橫誣至於橋工奉

旨曾經催運行糧併撥四路馬匹馱運見有劉撫印

信題藁存證叩乞洞察無辜等情蒙批薊州道

併查報隨該本道會同密雲道於本月二十五

日前赴平谷縣適中地方行提陳調鼎併中軍

一第... 冊... 全書第... 2... 版反內

張俊商人張鳳習等到官會審得陳調鼎一案如奸書之需索中軍之常規商人委官之弊實已經前招審明無容再議惟是招稱又有公費銀一萬四千八百兩尚無著落在張鳳習等則云部發餉召買銀八萬兩各商實領銀七萬四千兩除書辦王仕龍等索要規銀外陳郎中又加二扣除計得銀一萬四千八百兩是實見有支過銀數可查在陳調鼎則云自己裁革陋規有何公費可扣抵死不認在前招則云調鼎將公費一萬四千八百兩捐助董家口橋工在調鼎則云止有節省銀一萬一千一百二十二兩已經報部於新餉內扣除訖並無將公費捐助橋工之事且各前道徐布政之招爲害已察其微意直欲偏擅樽節之美名盡抹公費之汚迹庶幾何幸無罪矣然細閱原招所稱節省銀一萬一千一百零者是在它運漕米內省出之價所稱公費銀一萬四千八百兩者是在商人應領內扣除之銀兩項來頭各別借彼飾此實

難今爲調鼎計既不認捐助橋工亦當思此二萬四千八百兩作何支銷耳如日原未扣除過何支銷彼張俊張鳳習等之衆口可以盡符乎單開使用之多金從何處得來乎不但人不能爲調鼎解恐調鼎亦無以自解矣等因十月十一日又爲前事據薊州道兵備僉事左應選密雲道兵備僉事孫正孝呈本年五月初一日蒙前撫院許右僉都御史批據詳節省與捐助原屬兩事一謂漕米一謂橋工節省果真捐助果虛乎捐助虛則此加二扣除何處支銷雖難置辯而張俊張鳳習之口胡可彌也仰再確籌招解務得情定案仍候按院詳行繳本年五月十七日又蒙巡按董御史批據詳透借侵沒弊節審已明惟是扣尅公費一項初謂助抵橋工猶云收領未明也今橋工之助既出自漕米而陳餉司又不欲以此相抵則此一萬四千八百公費之扣來從何來去從何去餉司其何以自解乎張俊張鳳習等之口卽難盡憑其中亦

有鑿鑿可據者餉司後先辯揭枝節愈多破綻亦愈多且問官亦安能舍原案而別議調停也但加二之扣難據鳳習隻口而張俊單內有引價三千四十餘兩則又與鳳習供扣之數不合陳餉司懸坐之愬所不能無也該道再集見在商委原卷虛公研勘直求

明旨內一萬四千八百之費必有原委可據併查各犯名下原侵已未完贓數原擬何罪今應否改擬速再詳報以便回

奏此繳又蒙按院憲牌行道即會同密雲道將

去揭帖并單內各款拘有名見在各犯研審如尅果否加二侵費去來根因實迹務要與

明旨內數目委有確據庶免葛藤前犯贓銀追過若干未完若干作何追比原擬罪名作何究改將歷來始末文卷盡數送院查閱限八日內詳奪以憑回

奏毋得遲悞未便依蒙開會密雲道轉委遵化縣平谷縣會審去後今據該縣申稱遵該卑縣會

同平谷縣看得陳餉司一案初焉收領未明繼焉枝節愈多無非欲抹公費之迹擅樽節之名以故愈辯揭愈成破綻耳然而事果有真胡可飾也且獄貴其初胡容易也據三縣會審時謂召買銀內有公費一萬四千八百兩係本部陳郎中任內節省銀兩因修築董家口橋工捐助匠役食費訖各商及本部卷案查証迨移會餉司後謂查陳郎中任內節省銀兩呈報過各司底冊內開本司除捐俸及搜括公費前項共

得銀一千二百一十六兩三錢七分恭助

大工橋工脚價外又積出附餘新餉銀四百二十一兩五錢七分五釐又因董家口

欽限橋工緊急行糧不敷空運蘄倉漕米接濟除照部價抵還外照依召買實節省銀一萬一千一百二十二兩三錢四公三釐又搜括節省銀三百二十兩犒恤橋工又軍士橋工浩繁行糧不敷復將七年新到漕米內例有風乾鼠耗米捐五百石作銀一千二百兩以助修工已上銀

兩俱於大倉庫天啓七年已題未發銀內扣除以故當時覆案一則曰部中案卷可查各犯如出一口應與開豁一則曰捐助之銀雖未經勒取收領而有呈報各上臺原揭具在卽的據也祇緣收領無憑故再四勘讞必提陳郎中一面質耳爲陳郎中者旣不能禁散商委而使之無尅落之弊又不能清查收領而使之無滋議之端則宜自安溺職輸情服罪查當時解銀何人運米何官與夫餉司底冊大部劄付兩司可質對此案不一披而了然哉夫何欲却公費之揀捐助之嫌見初審時張鳳習有揭供公費萬四千八百兩俱在張俊名下使用之語無非本職原無捐助又曰此銀當於二弁名下還官夫據前後覆審俱謂董家口捐助銀米萬餘計此闡州士民萬耳萬目所共知者今其能掩之乎且橋工緊急璫燭難回不得不行助名爲節省卽此公費是也前案昭然一時情事陳餉司其獨忘之乎惟是恨張俊之誤已遂

欲假手以洩忿會不思俊而可以當此耶無論鏗俊之骨不足以結此局卽於情於理亦有非其所宜者今奉憲案再集見在商委虛公研勘卽於九月十五日逐一嚴審張俊執加二扣除之說及詰以兌引三千餘兩合之扣尅之數覺前後不侔而俊乃謂前招召買銀七萬四千兩此兌銀三千餘兩卽其內扣除數也則前後之謬戾見矣及張鳳習執米銀兩項之說爲証乃再詢庫吏庫書林君用陳鯉等俱謂凡有支放俱眼向商委當堂給發那得如許扣除所捐者米耳而部扣者實銀合兩項而始有此數而鳳習乃謂卽此是扣除卽此是捐助則銀米之牽椿破矣揔之陳餉司愛節省之名而實失察之實故向來一任懸坐今面面相質而覺有稔然者至如呂餉司所開節省銀冊合之公費之數尚少銀五百一十九兩七錢一分二釐則張鳳習初招時謂此銀俱付張俊名下使用前俱未經拈破今審係張俊張鳳習李中耀侵漁

瓜分則此銀仍當於張俊等名下追完補官而其餘屢獻一萬四千二百八十兩有零應否照數開豁陳餉司既無釐弊之明自難免溺職之愆應否按律科罪兩縣未吏實未敢擅便擬申詳緣繇到道據此該本道公同密雲道於九月二十二日平谷縣適中地方會審得公費一案尚有未明隨駁行遵化平谷兩縣確查去後今據二縣申蒙本道憲牌據詳陳餉司公費一案亦頗明折今本道會同密雲道覆查得銀米兩項尚未分曉所謂空運漕米照例應照依召買節省銀一萬一千一百餘兩果否召買數內抵省卽果在內則商人所領銀七萬四千兩果否除出風乾鼠耗米五百石原係米羨餘與召買原屬兩項何竟作銀一千餘兩湊入召買銀內果否妥當既稱以上銀兩報部扣除而又云捐助橋工是一是二果否的確張俊等名下追銀五百一十九兩餘各犯果否照服至捐助收領有無憑據尤當查覈明白種種

疑竇轉難轉詳相應覆審已經密雲道仍委平谷縣于二十四日星馳赴薊為此牌仰該縣官吏照牌事理即將以上數款會同平谷縣逐一查審務必將公費一萬四千八百之數實有的據速審詳報蒙此該卑縣會同平谷縣覆審得銀之與米兩者原不可假借而混冒也故初審時兩縣亦有不能為解之疑但據陳餉司認謂卽此是捐助卽此是公費而各商亦謂橋工所急需者原米也因召買銀不到故暫將漕米空運後遂照部價抵還仍報部扣留是濟橋者此米而部扣者亦卽此米之銀故屢獻者謂可借以相抵兩縣疑為應否開豁今細查原委嚴究顯未除張俊等該還五百餘金外其可與開銷者或止是犒卹橋工之三百二十兩與積出新餉之四百二十一兩五錢七分五釐以覓車驟並所謂捐助及搜括公費一千二百一十六兩三錢七分恭助

大工及橋工脚費耳以上三項雖無收領可憑而可

冊有據兼以張俊張鳳習亦謂此項原係當堂支祭鮮付橋官朱來收用是實亦似鑿鑿不虛者至如風乾鼠米五百石既明係羨餘矣誠不得借以充召買也若夫空運漕米報部扣除之一萬一千一百二十二兩三錢零在陳餉司執一部劄矢大誓日謂此原係召買內報部除出故部劄亦作四個月軍餉扣訖有何不可抵也者而但漕米節省與加二扣除之說相提並論兩縣終不敢爲之解也故單開未可盡憑而扣除似不爲無據矣據此兩縣看得節省扣除者不可相襲而陳餉司若一身兼而有之夫固謂借此可以蓋彼也亦孰知其欲蓋而彌彰矣兩縣未敢擅便總候上裁緣繇到道該本道會同密雲道除奸書奸商中軍需索諸弊前招審明無容再議外覆看得該司陳調鼎公費一萬四千八百兩當三縣會審時坐在捐助橋工匠役食費訖乃屢經訊駁屢生枝節終爲疑似之案今據兩縣會審除張俊等使用認還五百餘

金外惟是犒郵橋工等三項共銀一千九百五十餘兩雖無收領而司冊見在衆口如一則可與開銷者或止此耳乃調鼎執一部劄謂空運漕米內有節省銀一萬一千一百二十二兩報部扣除作正支四個月軍餉卽此可抵夫濟橋者米部扣者亦卽此米所節之銀無論商人召買銀兩不相干涉卽果相涉矣而召買之銀止有此數外有節省始部有扣除旣部有扣除外又安得有捐助今欲兼而有之恐終不能爲調鼎解也至於風乾耗米五百石明係漕米如何得作銀一千二百兩充入此數則又明白見者矣大抵始而借節省之名謂可以蓋公費之迹旣欲居捐助之實而又不勝牽合之私若此則張俊之單雖未可盡憑而張鳳習等之口亦不能盡掩所謂枝節愈多破綻愈出者信終不能爲調鼎解者也等因十二月十六日又爲前事據薊州道兵備僉事左應選密雲道兵備僉事孫止孝呈本年十二月二十日蒙撫院

右僉都御史批該薊州密雲兩道呈詳陳餉
公費一案緣繇蒙批陳調出公費銀一萬四千
八百兩止張俊使用橋師橋工積出新餉捐俸
搜括

大工橋工銀共二千四百五十七兩九錢四分五釐
可與開銷其空運漕米節銀一萬一千一百二十
十二兩報部扣除原與召買無涉安得相抵至
耗米五百石明係漕米羨餘又何可作銀一千
二百兩充入此數兩道省之確矣仰候按院詳

核撥又蒙批按甘御史批一分扣除公費
萬四千八百兩與節省空運米無與也此舉
待問矣但據詳公費除張俊等使用三項外
有一萬三千五百餘兩既不在橋工內用則
銀係克何人私費該道亦不直截說明語多混
混似不欲言者如何回

奏速速再確立等繳又為非天親審死不甘心
蒙巡按甘御史批據陳餉司告詞前事蒙批
件催

奏甚急薊州道速確詳該本道即會密雲道仍委
遵化平谷二縣確審去後今據兩縣申稱隨
會同復拘各員犯當面質審陳餉司必不肯認
公費之名謂苟有扣剋始終何以只曰書商始
坐贓又何以只曰張俊初案固可查也張俊則
謂加二扣除委係實情即到

御前寧有二說初案不日意不在俊乎據此會看得
此一案也屢駁屢訊亦既曲盡無遺矣兩縣又
奚敢為餉司留疑實哉故除張俊等侵用與夫

橋師橋工三項外所請空運漕米之一萬
一千二百二十二兩三錢四分三釐風乾耗米之
錢四分三釐既係米也不可以抵銀則此銀不
用之

公家必歸之私囊餉司即嗷嗷置辯語及此恐
喙不能以自贖矣但伊有非天親審死不甘心
之語應否出自上裁緣繇到道據此隨該本
同密雲道會看得陳餉司一案初次招以謂

助橋工而餉司不認今查捐助者朱扣除者銀
餉司欲認而不能然總此一項銀兩既未用之
公家必定歸之私囊前詳語涉委婉意自直捷非
敢爲餉司留疑竇也等因在卷會彙候題間四
年四月初二日據密雲道孫止孝呈據密雲縣
會同管餉廳申蒙本道案驗蒙按院批該本道
呈據密雲平谷二縣申稱蒙本道案驗蒙按院
批本道呈蒙撫院劉右參都御史案驗爲朋奸
受賄等事備仰本道遵照

明旨內事理卽將犯官陳調鼎

奏辯事情一併勅明確詳報院以憑具

奏等因又蒙按院甘御史案驗同前事蒙此案仰

本縣卽將發去陳調鼎

奏辯一案會同平谷縣并薊州道委官備查先後

始末情節一併勅議妥確火速詳報以憑會同

轉報等因蒙此遵該密雲縣知縣秦世英會同

平谷縣知縣劉明彥將一千犯人提至三河公

同研審會看得陳餉司一案屢經勘訊似無滯

情而乃疏辯不休及查董家口橋工原詳可與
開銷者止是捐俸搜括犒卹三項共銀一千九
百一十九兩其云節省新餉一萬一千一百二
十餘兩委係空運漕米與前撫所參加四扣除
之銀絕不相干彼欲着落何處餉司始焉妄意
可借以相抵也至奉

旨駁查收領自知銀米不合茫無以應維時卽欲相
抵而勢有所不能餉司分解捏叅被害之諸商
何無一言也耶其云張俊指詐公費一萬四千

八百兩前薊道賄脫獨不思加四扣除之銀

等已奉

旨追贓分別徒杖而此二分公費明明屬餉司項下

誠有如前案所云意不在俊者是也而欲盡坐
之俊等以卸已贓此實難已無論俊不甘心欲
質之

御前卽據商人張鳳習口供俊復認銀五百一十九
兩明爲代包共扣除公費銀兩揭單不爲無據
至稱前薊道賄脫憑誰過付而再三誑語問官

嗚呼展辯前後卷案見在燎然可查也然則爲
餉可計必欲曲徇面情聿番前案而後爲不
誑不欺

君乎恐當此

功令森嚴之日承問卽甚愚昧縱欲瞻徇而亦有
所不敢已事關奏

請兩縣未敢擅便擬合申詳緣繇到道據此該本道
看得陳調鼎一案先該薊州道與本道會勘已
明原非苛求于調鼎今復妄行

奏辦無非欲樹前案以卸已罪孰知諸商之

難塞單揭之賍蹟安移况既經密雲平谷二縣
覆勘詳確斷難撓法以徇情事干回

奏本道未敢擅便原繇呈詳巡按甘御史蒙批據
陳調鼎力辯以爲公費一萬四千餘兩非侵入
已亦非捐助橋工乃是中軍張俊指詐有原招
在該道仍提張俊來與調鼎面質有無原招以服
其心此繳速速再查劄中有罪撫著腹書朱絃
騙商不遂捏參餉司并賄屬前道徐兵備通同

駁招等情詳中尚未查審有無虛實不便回

奏速確覆詳蒙此合再駁審爲此案仰本縣官吏

照案事理卽便關會平谷縣速查陳調鼎所辦

逐一確詳報道以憑立等轉報等因蒙此該密

雲縣知縣秦世英關會平谷縣會同覆審問平

谷縣聞報丁艱訖又承准密雲管餉張通判故

牒蒙本道憲票同前事仰廳卽將陳餉司一案

會同密雲縣作速覆勘明確具繇詳道以憑酌

報等因到廳故牒到縣承此移關遵化縣提解

朱絃并一千人犯去後隨准回關並無朱絃

將張俊張鳳習等一千人犯關解到縣該密雲

縣知縣秦世英卽會同管餉通判張顯謨公同

訂于三月二十二日在密雲地方行提張俊張

鳳習等與陳餉司當堂面質據張俊執稱公費

銀兩原招稱俊指詐因係俊經手致蒙懸坐卽

蒙薊州道徐兵備當堂審明駁批可查原無賄

屬情弊及審張鳳習供稱并不知朱絃踪跡原

無詐騙各商情繇又據陳餉司執稱初招原稱

張俊指詐乞查原招等情據此該職等備查初
審招內有更可異者張鳳習開稱共銀一萬四
千八百兩俱交張俊公費之語是初招委坐張
俊名下蒙荊州道駁批供係捐助橋工抵飾前
項逐一會審明白會看得陳餉司一案不啻再
三細鞫而愈鞫愈辯迺扣留公費銀一萬四千
餘兩中軍張俊與商人張鳳習面質且揭單繫
鑿可據餉司止以原招未入爲解殊不知當日
以賍歸俊正借俊爲餉司地也俊之不服前招
猶餉司之不服後招也且未有以中軍未
侵多金而餉司爲獨不染指衆商始終力
司非盡張俊之指詐明矣至云掇參係騙商
朱絃今已不可踪跡然商人活口具在又何不
一許朱絃之奸而止供餉司不休乎況乎行賄
改脫杳無憑証前道駁查案卷可查爲餉司
非爲俊也而嘵嘵詆証以卸已賍更欲益而彌
彰矣公費一項著于餉司亦何說之辭原跡由
詳到道據此該本道看得陳調鼎假公費之

扣尅召買銀一萬四千八百兩前撫疏奏奸胥
奸弁而不及調鼎者猶然瞻徇情面也前道
原招初審稱係張俊名下使用本欲併公費各
色一槩抹殺使調鼎不失爲清白吏耳後因張
俊不甘衆口沸騰再行駁審又改爲捐助橋工
謂雖有公費未充私囊復爲調鼎留一餘地前
後招情其所以爲調鼎謀者蓋無所不至矣至
于捐助者米扣尅者銀前道未暇慮及故以周
旋成其疎漏耳而調鼎尚嘵嘵謂受賄移賍原
招可查今備查原招且嚴審張鳳習等咸云
銀俱交張俊作公費不識么磨單弁何有如許
之公費况有公費之原揭與俊之活口見在如
紫金佛助逆祠果俊之公費乎抑調鼎之公費
乎屢經面質非比懸擬反覆講張以畱翻案不
亦難乎至朱絃屬商不遂掇參賄屬本役或逃
或亡無可踪跡使絃果有禍商實惡衆商不知
如何切齒何至今竟無一言及之耶賍多罪夫
調鼎不得不置辯其奈情已真而事難飭何也

等因到臣除奸書胡雲所奸商張鳳習等贓銀
另

奏外會稿到臣謹會同巡撫順天右僉都御史
劉可訓看得陳調鼎一案其召買透發銀二萬
九千兩內以歲款增價給商一萬一千兩又以
陶監馬匹草料給價一萬八千兩卽有浮冒奸
書奸商業已坐贓擬罪于調鼎可無苛求矣惟
是扣剋召買銀一萬四千八百兩始以捐助橋
工為辭及屢經覆覈除張俊等侵用認還五百

十九兩七錢一分二釐外其有司冊見在河
銷美者惟橋卹橋工積出新餉捐俸撥括三項
共助工銀一千九百五十七兩九錢四分五釐
耳此外如空運漕米節省銀一萬一千一百
十二兩三錢四分三釐調鼎執有部劄謂報部
扣除作正支四個月軍餉然部有扣除矣調鼎
又從何處有捐助至風乾耗米五百石明屬
米羨餘又何以作銀一千二百兩充入召買
剋之數細勘前後情節

明旨煌煌董家口橋工有何收領可據已實業指而
惟叩

閣展辯語侵問官真不能為調鼎解矣再道縣屢提
張鳳習張俊等與陳調鼎對質其于受賄移贓
一節實屬裝詆卽朱絃免脫無踪各商向無一
言及絃則禱商規叅一節皆調鼎揣摩之詞耳
等因崇禎四年四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該部覆議具奏欽此又該順天巡撫劉可訓題
為朋姦受賄授贓砌誑欺

君殺命懇乞

聖斷直行原籍籍沒家產立白奇冤事等因本年五
月初五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呈奉堂批新舊兩餉司貴州司會議題覆奉此
會議間續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陳調鼎奏為初
招通朦隱匿節省餉致脫贓懇乞

聖明召對原問之臣公同面謝并查孤臣官籍以昭
亘古奇冤事內稱可餉僅二十月痛革召買公

費節省十萬有奇耗銀耗米作正支銷又附餘米三千六百石貽後任抵軍餉二千五百九十兩追商給軍軍無一譁內監陶文查餉本鎮臺無浮議蒙

恩陞任已經半載王應才劾軍激變先以騙商不遂參商浮冒奉

旨勘問各役多贓惟中軍張俊指騙獨其比臣在籍疏辯尚疑一年內俊騙未必如許及赴薊面質纔查有三縣原招實據張鳳習等衆商一口供

質張俊倚勢中軍容易詐騙又不合指稱本官取用公費各色向衆商陸續騙銀一萬四千八百兩入已侵用訖此初招之詞迅雷不及掩耳所以言悉繇衷統計俊任三年有餘致有陸續指騙贓多罪重將臣節省銀米營求改助橋工三縣仍回詳解銀何役收管爲誰批廻何在昭然鉄案也乃欺臣四千里外竟改招朦朧脫贓計不可售復買通張鳳習轉口捏單不知據實捐助矣而單之餽遺者又何物乎一虛百虛不

待辯而自明者况臣苦心節省一一報存太倉何肯扣尅商銀費之無用俊惟矜臣痛革公費因而得以肆其指騙臣惟家徒四壁止有疏

請籍沒以表素履今俊家寧止百倍臣者請卽籍沒其產以明指騙不虛據捐助一案將臣任內節省銀米牽抵張俊屢年指騙而牽抵處不覺敗露所以撫按勘詳謂節省報部扣除何處又有捐助羨餘米僅五百石何以作銀一千二百兩二語已極簡明不知報部扣除臣之事也而捐

助則係之謊言五百之米臣所有也而作一千二百兩則後之捏造以俊捏作謊言應問取收領而反出俊之有入臣之無是臣之節省銀米適足爲俊利而反自貽其禍也今奉旨着該部再行虛公研核仰見

皇仁如天普照覆盆但臣所節省反脫俊贓該部安知有三縣原招哉然前道能藏匿者招而不能埋沒定招之官今臺臣張星卽係原問官伏乞

皇上立召一問果否衆商初招張俊指騙漕米節省
萬千是誰指作公費耗米五石是誰作銀
千二百兩是誰更改原招捏符捐助橋工再
請集九卿科道公同面議誰敢瞻徇情面等因本年

六月十五日奉

聖旨陳調鼎侵餉事情已經撫按勘奏自當靜聽該
部覈議何得屢疏瀆辯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

出到部送司相應一併看議具覆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薊州原任餉司今革職陳調鼎侵餉

一案該撫按道縣鞠問駁審者屢矣詳聞奏
俱不能爲調鼎寬而調鼎兩疏叩

閣嗷嗷不休也

皇上命臣部覆議夫臣部所憑者惟文案耳查前
每季召買二萬兩調鼎任內透發二萬九千兩
一以歲歉增價給商一萬一千兩一以陶監馬
匹料草給銀一萬八千兩撫按疏稱屢訊已明
可無苛求又奸書胡雲所等奸商張鳳習等
追駐銀三萬一千七百餘兩前招已明見在

賊不煩再議矣惟調鼎扣除公費銀一萬四千
八百兩尚執有詞但調鼎所稱節省新餉一萬
一千二百二十二兩零原係空運漕米節省之
價查劄發底簿臣部於每月應發餉內扣除銀
二千八百兩四個月扣完是實至所云加二扣
除公費一萬四千八百兩又在各商召買價值
之內乘時估之太高遂染指以爲利與空運漕
米了不相涉也前道徐從治招繇謂扣除公費
銀一萬四千八百兩初坐張俊意不在後續以
如許金錢而懸坐一人恐後來難以結局於
尋出捐助牽合節省爲兩解出脫之地而橋工
原止用米則前銀之收領絕無據也及調鼎到
官則又止認節省不認公費并不認橋工之捐
助後果簡出卷案橋工用米而非捐也扣除在
銀而非米也於是調鼎雖欲扯東補西而勢有
所不能矣細查審詞在兩縣則曰節省扣除兩
者不可相襲而陳餉司若一身兼而有之夫調
謂借此可以益彼孰知其欲益而彌彰矣在

道則曰濟橋者米部扣者亦卽此米所節之銀
 無論商人召買銀兩不相干涉卽使相涉矣而
 召買之銀止有此數外有節省始部有扣除既
 部有扣除外又安得有捐助今欲兼而有之恐
 終不能爲調鼎解也在巡按御史則曰二分扣
 除公費一萬四千八百兩與節省空運米無與
 也此果不待問矣凡茲皆此事之確案也而調
 鼎辯疏乃引撫按會疏云部既有扣除矣調鼎
 又從何處有捐助爲解不知撫按疏語卽兩道
 之語也明謂扣銀用米原不相干便冒捐助
 難混賴非以此語爲調鼎出脫地也况撫按原
 疏又有已實染指而惟叩
 聞展辯語侵問官等語豈尚有疑似未晰者乎就
 萬四千八百兩內惟有張俊認還五百一十九
 兩零與犒卹橋工三百二十兩積出新餉僱募
 車驟四百二十一兩零又助
 大工及橋工脚價共搜括一千二百一十六兩零此
 則以

公家之財還爲
 公家用尚可借以開銷共除二千四百餘兩耳此
 外尚欠一萬二千三百餘兩似當卽於調鼎各
 下追補者也蓋當鎮監用事之時正賄賂公行
 之日張俊所執使用一單必非無據卽非盡屬
 充囊而實與支囊者無以異矣調鼎居心不淨
 冒破頗多而猶襲鋪張之故智沽節省之美名
 卽如風乾鼠耗米五百石明屬羨餘而猶云節
 省一千二百兩則諸云節省者皆此類也先是
 王應身具奏於陞後猶嫌投鼠徐從治故
 移坐豈遠染指而調鼎專以受賄砌說展辯然
 脫已而累人復清已而濁人亦太不恕矣臣部
 典在錢穀清覈摘發乃其職掌雖蜂蠶有毒而
 臣未敢別有瞻徇也惟是張俊與調鼎陰陽表
 裏收受公費就中有無支銷明白亦惟兩人知
 耳今調鼎曰張俊指騙也張俊曰調鼎推卸也
 此必兩造具備而後定而問刑非臣部事也且
 撫按屢審具

奏而調鼎不服至

請再召原問臺臣一問又

請九卿科道面獻則非臣部所能臆決也合無仍行

勅下撫按或刑部衙門查照前後招情并提張俊張

鳳習等面質詳審虛公擬議非入調鼎即坐張

俊務得確情以服其心

聖明在上鬼神在旁要在期於麗法稱情庶張俊度

死無怨言而調鼎禁錮有餘甘也臣等曷勝悚

不待

度支奏議

命之至

崇禎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具

題八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案屢經鞫証証雖明尚多瞻顧陳調鼎即

着錦衣衛拏解來京研審併拘張俊張鳳習張

其奏該衙門知道

度支奏議卷之二十三

新餉司目錄

覆薊鎮奸商私買倉糧疏

議覆關門冬春馬草疏

覆宋臺臣條陳召買并法馬利弊疏

覆關寧等鎮節年缺兵缺馬餉料減發通融疏

覆薊鎮各項援兵兵塩糧疏

覆秦省留餉疏

議覆蘆課充餉疏

覆擬浙江銀匠改領罪名疏

覆薊撫題請漕糧疏

題參通州地方強賊劫餉疏

查覆發過黔兵防宣月餉并饒勳林耀侵冒疏

覆粵省抵銷援兵安家銀兩疏

覆南部題留蕪稅并條議恤商三款疏

覆保鎮兵餉疏

酌減鳳淮二府屬災邑新加三釐疏

查覆四川三四年餉銀并優免完欠疏

覆楚省木政積逋銀兩疏

度支奏議卷之二十三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潘青畢目嚴視草

覆薊鎮奸商私買倉糧疏

題為訪獲奸商私買官糧圖充召買以潤私囊以
虧

國課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十
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管理邊工錢糧
本部湖廣司主事包鳳起奏前事等因崇禎二
年九月二十九日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二十三

聖旨奸商蠹餉股軍必與猾胥通同作弊應夢熊等
著巡按御史提問嚴鞫根繇擬罪追贓具奏其薊
鎮各邊倉收放實在確數併奸商私項若干便著
蔣範化逐一查清報部回奏不計隱徇包鳳起等
弊可嘉回部考核准與紀錄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遵卽呈堂咨行順天撫按將奸
商應夢熊等提問嚴鞫去後尚未回報又劄薊
州餉司備查各邊倉收放實在確數并奸商私
項若干去後續經節催本年五月十九日奉本

部送據蘄州餉司蔣範化呈稱依奉部劄備行
 管餉推官屈宜揚親詣各邊倉逐一備查確報
 屢次行催至正月二十六日始據冊報前來查
 得冊開各倉月分參差且稱並無私囤恐非的
 據復行遵化縣知縣郭凝鼎覆加查核催至五
 月十二日始據該縣申稱卷查永盈倉召買應
 夢熊等私買米豆事情已經題叅別案問結外
 遵卽親詣各邊倉按冊盤量嚴鞫攢典詳審于
 級俱謂並無私買等情查至漢兒倉黃可成謝

貞一買米三百石每石連脚價七錢又米六百
 八十四石每石連脚價八錢俱于七月十五日
 報部訖職思比時奴甫甫出兩月驚鴻未集此
 米豈從天降地出而二商顧能神輸鬼運也非
 倉買而何二商亦各僥倖首無辭是應照應夢熊
 例俱追入官但二商之米放過各管已作實支
 再坐追賠情終不平合無比照應夢熊買倉銀
 數駁減每石作銀六錢共米九百八十四石共
 減銀一百六十六兩八錢仍科贓擬徒以警

商其餘各商查係無弊量與寬免等因據此查
 得漢兒倉商人黃可成謝貞所買糧米係七月
 十五日以前新舊未接與販未通且爲時未及
 匝月而此九百八十四石之米固從何處得來
 要亦與應夢熊等同一故智耳自非按日程量
 幾無以覺察者第前項米石悉皆支放已入實
 支數內猶然坐以虛冒似難輸服其心此該縣
 所以量減其價而擬徒示警也等因又冊開崇
 禎三年六七月起至四年三月止將軍營倉收

商人崔光岳召買豆一百石放過七十一石
 斗實在豆二十八石四斗馬蘭峪倉收放過商
 人李躍龍粟米一百石實在米豆無大安口倉
 收放過商人劉士賢粟米八十七石實在米豆
 無喜峯口倉收放過商人陳希和等粟米七百
 八十五石四斗四升五合實在米無又收過豆
 九百石九斗四升放過一百四十四石七斗四
 升一合實在豆七百五十六石一斗九升九合
 漢兒莊倉收放過商人黃可成謝貞粟米一千

五百八十四石實在米豆無洪山口倉收放過
商八郭應元粟米三百石豆一百五十石實在
米豆無太平寨倉收過商人牛自忠豆三十石
放過一十四石四斗實在豆一十五石六斗永
盈倉收放召買過米二千九百一十七石三斗
七升五合三勺五抄豆五百石實在米豆無具
詳冊報到部奉批據查黃可成謝貞俱私買倉
糧各照例擬徒而減其價似亦已盡法矣具疏
奉此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黃可成

新餉司三三

謝貞之私買倉糧也雖無見獲私項之實跡然
漢兒莊倉殘破新復商販尚當絕跡輦運亦復
不易米豆從何處得來坐以私買應自輸服無
詞者惟是冊報各邊將軍管等倉自三年六七
等月起至四年三月止共收過米五千七百七
十三石八斗零俱照數支放共收過豆一千六
百八十石九斗四升除放過八百八十石七斗
四升一合實在豆八百石一斗九升九合此召
買收放實在之確數也各倉口實有放之日

實有領之之人是二犯於冒破之中尚可姑原

一錢該縣司議照應夢熊所報銀六錢例駁減

一百六十六兩八錢計贓科罪論徒以懲似已

足蔽辜矣但追賊定配非臣部職掌仍應行巡

按御史與應夢熊一體勘結者也至於私買軍

糧冒領官價已為該鎮積商錮習嗣後仍當貴

成餉司加意覺察有犯重懲可也既經該司呈

詳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新餉司三三

命下臣部移咨都察院轉行順天按臣將黃可成

貞與應夢熊并案追賊勘結及劄該餉司將放

過米豆准其銷算仍申飭各倉商人嗣後不許

仍蹈前轍私買軍糧違者輕則懲處重則參案

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據奏黃可成謝貞作姦冒糧法宜重懲但本

稱無私項實跡止以虜警初平輸運尚艱遂坐以

必係倉買是否通論且二犯名下收放過粟米
千五百餘石係何月日從何得來剔蠹懲奸必須
確覈情弊以服人心還着巡按御史詳行研鞫務
得實情具奏欽此

新餉司二十三

議覆關門冬春馬草疏

題為酌定本年冬春關門馬匹草束以資自新

勅乘時發銀料理買運以便芻秣以資捷伐事專理

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二十七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餉御史吳煥題前事

內開准津部翟鳳翀會稿四年七月十二日准

閣部孫承宗咨准臣咨查今歲冬春留養關門

馬廩的數應用草束若干酌妥咨示等因准此

就經備行關內道楊嗣昌回稱行據海運通判

臧嗣光呈稱會准總鎮中軍呂鳴咸回稱見在

馬廩駝三千九十六匹頭隻近蒙各臺發銀買

馬約有千餘匹總計不及五千等因去歲奉文

議買草一百萬束因餉銀不繼止買草六十一

萬三千三百三十三束以今冬春計之關門咽

喉之地虜報頻仍各營缺額馬廩必須買補往

來征調又難預料况閏月亦係支草尤宜多備

似應仍動馬乾銀兩照舊分派撫昌二縣及附

關各委收買約計冬春之草共買一百萬束

庶足用矣等因到道據此為照關門兵馬舊歲
以西援之故缺額數多買用草束止于前數固
也近奉

明旨歸併管伍更定經制業蒙本閣部院科各衙門
憲行詳允馬歲以一萬六千五百為額數總計
乾銀一十三萬三千七百五十兩內查冬春五
箇月算支草二百四十七萬五千束每束三分
共銀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兩此經定之數似不
可少而閏十一月尚未計算或于缺馬之內通

融可也若就見在馬歲定草將來陸續買馬
以應之且天下事緩急征援難以盡料寧以
待馬母寧以馬待草此本道迂愚之見也合無
請乞咨請內部必發草價銀七萬四千二百五
十兩分派關運廳官及附近各縣乘時收買僅
一時不能取盈先發一半以濟急需俟後陸續
再補亦為長便此等召買之事必如良買擇人
任時庶幾有倍稱之入儻先時不給價時過而
後圖之此邊塞所以益急內部所以益窘而

額無已時也等因據此為照關門馬歲以一萬

六千五百匹為率總計乾銀一十三萬三千七
百五十兩內冬春五箇月應支草二百四十七
萬五千束該銀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兩閏月不
妨于缺馬內通融支給其價先期照數請發分
給關海二廳及附近各縣及時收買或難取盈
先發一半其餘陸續再補但擇人任時方得趁
時易買價省草多良為確見惟候草價到日行
該道酌處可也等因到臣該臣看得關門見在

馬歲止以三千九十六匹頭計買草百萬僅
供冬春支用但經制以一萬六千五百為額
續買補買到一匹則用一匹草料買到一日則
有一日飼秣又慮征援不時預備冬春草二百
四十七萬五千束每束價銀三分需價銀七萬
四千二百五十兩而閏月則于缺額內通融此
謂以草待馬不以馬待草甚矣該道之思深而
慮長也草惟秋成價平而買易過時則騰貴收
買維艱蚤

賜給發趁時購易等因本年七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草價銀兩戶部酌量給發買支各有專責稽覈

勿致冒破依議飭行馬匹缺額太多向來作何買

補立何程限仍著查明具奏該部知道欽此又該

津部翟鳳翀題同前事本年七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除馬匹缺額太多作何買補應聽兵部議覆外

所有買草價銀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關門馬草向議改折迨虜騎闖入征鞍旁午

軍興倉卒莖草如金始知本色之為貴而在

之不吝緩矣客秋就關門見在馬匹合等入援

兵行草約以六千匹計五箇月為期該買草一

百萬束嗣因額餉不敷止買草六十一萬三千

三百三十三束通融支放亦已無缺今關門實

在馬羸駝三千九十六匹頭隻續買千餘匹尚

不滿五千以去歲一百萬束計之尚有千匹餘

草可備緩急乃關內道楊嗣昌欲就經制中一

萬六千五百為額數寧以草待馬毋以馬待草

而等買二百四十七萬五千束每束三分共銀

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兩真多算勝少算也臣竊

謂此七萬四千三百五十兩者總在經制馬乾

之內似可不煩較計但萬馬非一蹴可齊而乾

銀亦缺額難措合無照先年一百萬束之例再

增買二十萬束該銀三萬六千兩給山海餉司

轉發開海二廳與撫寧昌黎二縣及時平價宜

自收買不得苛累小民蓋視客歲召買六十一

萬二千餘束之數固已加一倍矣萬一買草就

緒而雲錦成羣芻秣果不敷用不妨酌給折

以省煩累若夫今歲豐登草束必賤或可節省

於三分之一內又收草欲重而陳腐者置之完草

欲實而虛銷者懲之隨事查覈因時制宜則餉

廳以下事也倒斃必報而勿以駁骨糜金錢截

補必核而勿以驥圖需騰飽甚而營弁與商委

通同以折色領以本色報種種侵欺則千總以

上事也又客歲州縣委官領銀及按年舊欠或

有未盡完者亦宜趁此秋成加意稽查設法追

比據實報部未必非軍儲涓滴之助也是在司道廳縣之留心矣既經督餉臺臣并津部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邊鎮索補馬匹輒稱缺額甚多及支給料價每欲全額取盈此係相沿習弊亟宜清釐關門冬春

草料依議據見在馬數再加寬算發銀三萬六

兩給該餉司轉發其查核欺冒追比舊欠等事俱

如議飭行以後該鎮買馬若干需料若干通著

陸續奏明以憑查給本內缺馬誤缺馬改正行欽

此

覆宋臺臣條陳召買弁法馬利弊疏

題為民困當甦吏治宜飭謹據見聞確陳利弊以暢

聖政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

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廣東道試監察御

史宋賢題前事條議召買俵解及吊銷新頒法

馬三款內開畿南近日稱苦者無如召買而巨

以為召買非苦也米價每石一兩豆價每石五

錢五分似於時值不敷然止用津斗收解大約

比市斗小十分之二則折算自不虧况

義切急公何苦之有所苦者官府扣剋吏胥

醵既減價發銀復大斗徵收間閭所以怨嗟

餉臣議令官買官解誠有見於此苦心石畫

官之米豆何處得來計必仍派民間而弊乃

滋則不若

勅部查照各州縣太倉稌項錢糧多寡酌量分派

令州縣即照民戶錢糧多寡徵輸本色仍利

通衢以津斗收納則上不苦那借下不苦那

而民不樂於終事者未之有也又云更有莫大之害為萬姓釀禍為

九重歛怨者則無如新頒法馬夫

祖宗朝之有馬久矣較若畫一萬國攸同上年臺省

見解官銀數短少添搭滋弊於是疏欲較定法

馬鑿字起解蓋為輕者言意甚善也其實銀之

輕重總緣允時高下為奸非開法馬之有大小

也乃部司預為耗羨之謀墨吏競為剋剝之具

紛紛請給不行較準每一大錠比舊法馬有重

四五錢者有重一兩者甚有重一兩七八錢

則每百兩重三四兩每萬兩重三四百兩矣

畿南以推之天下太倉一歲所入以千百萬計

則所重當有數十萬積餘臣不知其作何公

乎抑入私囊也我

皇上軫恤民窮嚴禁羨餘有加耗二三分者即擊

追賊今公然以三四分訓是豈

皇上懲貪獎廉之意乎臣下何奉行之不善也甚

張告示於通衢准執照於解戶明為新頒法馬

委重三兩有奇是使

朝廷代貪官受耗蠹之名而適以陰濟不肖之漁獵

也罪可勝誅哉又聞州縣轉而倣尤更相倍蓰

哀此窮黎毛已盡髓已枯矣正供不前加派無

措尚堪此無藝之誅求耶是宜通查省直凡頒

過新法馬者亟為吊銷俟府縣果有輕者申明

請鑄較定再發可也等因本年六月二十九日

具題七月初四日奉

聖旨朝廷念切恤民乃立一法輒為焚猾更滋一弊

真可痛恨這新頒法馬著各該撫按嚴行吊查

否是係頒發該部仍查頒發月日冊籍係何司官

據實明白具奏不許徇庇欺飾併召買俵解事宜

該部即與酌覆欽此欽遵查覆聞又該臺臣宋賢

奏為法馬頒發有據行查歲月難待謹再懇

聖明早賜吊銷一日以早救一日之民命事內開臣

令魏邑除京邊錢糧解京外歲有兵餉驛站等

銀分解各府向皆舊法馬徵收起解毫無短少

獨上年解戶至真定回者慟哭呼號哀稱此

每百兩賠費五兩臣深訝之乃出所抄告示謂
新頒法馬原與舊法馬不同解役納戶毋得短
少云云臣猶不信之乃出執照以為憑則真定
已經察處知府侯應琛所標準者臣讀其中法
馬委重三兩有奇等語不覺怒髮上指拈案而
罵曰誰為鑄發以害民蠹

國若此狗彘不食其肉矣此有照見存不俟吊查
而可為確據者其他廣平順德河間俱新頒法
馬或重七八錢或重一二兩惟大名府原任知府

新餉司二十三

今陞道臣盧象昇才守兼優廉能夙著凡收
錢糧不入府庫不取耗羨故力寢其頒給致書
大司農痛言其弊聞司農亦悔之無及重懲
役但司官朦朧頒發過半勢難反汗故因仍至
今民患未除耳等因七月十九日奉

聖旨據奏頒行法馬加耗剝民實有確據好生可恨
侯應琛着該部院叅看來說本內廣平順德河間
等處卽着該撫按速行查驗不得縱容更換掩飾
言官每有條議部覆一味徇從卽如法馬一項

有如此情弊該部當日何故不加詳審輕易奏行
著卽遵前旨查明回奏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
出到部送司除俵馬事係兵部法馬俟撫按查
驗外所有頒發法馬并召買事宜相應查覆案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年來兵餉孔亟海內騷然
而 畿南之召買為甚臺臣身嘗其苦舉為人

告第一義欲令民間徵輸本色有司照津斗收納官
不煩收買民不苦穀賤計甚便也臣部旱災未
議十款中亦約略及之而未暢其指得臺臣一

新餉司二十三

番洗發而菽粟卽為金錢輸租不須糶糴自
便民至計惟是督餉御史吳煥近題有官買
解一法事若互異而議實相成仍俟酌議畫
另奏外至於頒發法馬原求輕而反得畸重如
臺臣所指真定重三兩有奇廣平順德河間諸
府或一兩或七八錢則真咄咄怪事矣先是
部深知解役掛欠之苦於蒙

恩受事之初卽將新舊庫法馬親自驗較銓磨平
嗣是掛欠絕少計新庫每一千三百兩減去

兩四錢太倉每一千兩減去一兩又定為解委兌支之法以杜庫內入重出輕之弊俱經奏聞在案然竊念臣部之收於官者臣得約束之而天下之官所收於民者臣安得而問焉適戶科給事中裴君賜有

欽立錠式 嚴勅速行一疏奉有錠式

欽降法馬著申明舊制之

旨臣遂具覆飭行令省直將各法馬較勘明白有輕重無度者申請另鑄而豈料輕重參差流弊至此

此

皇上責臣以言官每有條議部覆一味徇從法馬一項不加詳審輕易奏行臣深愧慮疎計拙果生駁正然而言官意氣方新鋒鏘正銳據其摘條便一時言之鑿鑿亦如今臺臣之熱腸冷面而豈料奉行未久破綻貽嘲也則臣之愚也臣云新頒法馬委重三兩有奇該府官給示照應聽撫按查驗明確自難錯貸但部司預耗羨之謀一語則似未知臣部收放近例者

南原無加派新餉自有海運以來新舊兩庫不拘贖項太倉銀兩俱坐召買米豆應用各府間有存剩亦彼此撥抵毫無解部其應解舊庫京糧馬草則巡青科道為政其應解各邊民運糧糧俱止赴部倒文部司不得收放臺臣不云乎銀之輕重祗緣兌時高下為好不關法馬之大小信斯言也無論部司之賢者即不肖之尤亦自可如先年掛欠故智已耳而况乎解領兌支銀不入庫差滿之日禁不報羨即有饗饗無從

旨即請奉

旨即發尚未免於率易使當日科臣言之奉

旨不請奉

首不發恐尤未免於抗違矣其頒發月日經承司官
一一在案但就畿南五府言之崇禎三年二月初七日真定府請鑄法馬三個四月初十日順德府請鑄法馬一個劄行則福建司官成珍鑄發則寶泉局主事米世發較準則新庫主事陳觀陽三年四月十八日廣平府請鑄法馬一個五月十五日保定府請鑄法馬一副七月初十日河間府請鑄法馬二個劄行則新餉司官薛邦瑞鑄發則寶泉局員外米世發較準則新庫主事陳觀陽臣因詢當日較準司官陳觀陽稱寶泉局陸續送有鑄就法馬至庫較準原無文移知會但局役自持法馬到庫較閱職亦不知是何處法馬但較其多者諭令磋磨少者令改鑄較訖持去去後再未送驗其曾否磋磨改正職不得而知也臣因再取福建新餉二司官劄行寶泉底茶稽之新餉司所劄河間廣平保定三府有鑄完送新庫較準呈部轉發等語而福建司劄真定順德二府無是語也再取

泉局印劄質對而文移不異又拘寶泉局鑄匠郝文元原差張安等面加訊問原未有文移照會新庫果真臣始無解於司官成珍之劄發疎漏米世發之鑄較潦草彼領役乘機作奸汚吏借口作祟抑又何所忌憚矣總之臣等不能抗執條議於先又不能發覺流弊於後幸臺臣展蘊相告救過猶蚤不然未領者或再領去未請者或再復請如臺臣所云頒發過半則臣部之負勝叢議將不止於臺臣所指陳者矣除司官薛邦瑞劄行寶泉局陳觀陽未奉文移外其餘議外司官成珍米世發各應量從薄罰示懲戒念畿南原無錢糧解部司局止承行文案耗費多寡原不相涉且歷俸已深成珍已陞四川州知府米世發已陞山東登州知府惟聖明昭察而矜容焉其發過法馬應聽撫按較勘明白容令臣部吊銷其省直司府各仍舊貫可矣臣等無任惶悚隕越之至
崇禎四年八月初五日具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較頒法馬原欲平準便民何得漫不稽查反至
增重鴈民各司官好生踈玩米世發鑄造違式著
降二級用陳觀陽既委較準何前後槩云不知著
降一級用成珍劄發陳漏罰俸一年其曾經頒給
處所該撫按盡行吊查送驗不許延緩改飾併州
縣行使各官俱據實叅來一體議罰欽此

奏議

奏

一

覆關寧等鎮節年缺兵缺馬餉料減發通融疏
題為目擊時艱敬陳末議仰祈

嚴勅預圖以重封疆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
崇禎三年十月初七日該薊遼總督張鳳翼題
前事奉

聖旨中東二協臺兵火器數目知道了務須訓練演
習緩急可恃不得但取充數馬羸缺幾三萬向來
草料何歸著即查明說來太僕寺前已告匱茲欲
預借買價二年豈能多應兵部還與酌議妥確具

奏

奏

一

奏欽此欽遵又該兵部覆遼撫丘禾嘉題為恭
到任日期併陳兵馬數目仰祈

聖鑒事崇禎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關寧兵馬缺額數多亟須買補以資恢復據奏
欲緩募兵以急買馬計馬缺至三萬兵缺至二萬
三千有餘節省虛曠并汰兵月糧自足應用豈得
緩募半年始可通融著戶部即將前項銀兩查抵
問寺舊欠不得爭執撥回援薊遼兵俟秋防後另
議依議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覆奉

聖旨內這奏內節曠羨銀扣發五萬兩併暫裁無馬
兵糧每月二錢以充買馬之用既經該部酌妥便
移文關寧餉司遵行欽此又該山海總兵宋偉奏
為酌派戰守官兵各分責任時加整練以收實
用事十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關門兵馬舊額原多雖有缺損其見在的正堪
整練據奏脩明部分操演戰守具見料理知道了
關前一體關兵留前即以護關事峻自回不必頻
請這冊內兵馬缺數該部歷來餉料曾否作缺著

查數明白具奏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
續該督理新餉右侍郎周士樸於十一月初
日題為兵馬缺額漸露糧草查覈有機懇乞

皇上再勅督撫根究時日分別營伍以導清理之章
事內開有以回

奏冬衣之故而報密鎮少一千三百名餉鎮裁定
一萬四千六十二員名俱經淪沒者以買補之
故而報三協昌平缺馬贏至二萬九千一百四
匹頭者督臣張鳳翼也有以到任之故而報

寧兵缺至二萬二千有餘馬贏缺至三萬者遼
撫丘禾嘉也而山海鎮臣宋偉所報關內兵馬
缺數與丘禾嘉大槩略同然事各有指情各有
急會何暇計及從來之餉料而餉料之有無冒
破政可于此中尋求乃

洞首一再揭出

慮迥出意料

有未及而事關剔釐法難隱漏則一體清查
勢自不容已者然非仰藉

皇上并行申飭恐觀望者不無生心已等因十一

初五日奉

聖旨兵馬虛冒弊豈難知督撫身肩利害事權既重
法令易行若漫無稽查與通同冒破何辭溺職之
罪至欲借餉潤橐或別有管求朕方綜核名實事
發豈能輕貸這疏說參驗缺額及定時日分管伍
俱於餉務有裨便依議詳查嚴飭行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隨卽咨行薊遼督撫備查各管已報缺
數兵馬照依新舊確註其營某日多寡遠近數

目詳查嚴飭

奏報去後准總督張鳳翼回咨內稱行據密雲道

孫止孝呈稱密鎮崇禎元年裁定舊額新兵一

萬二千九百二十八員名除各營節次逃故并

二年十一月間虜薄

都城前部院批選勤

王戰歿城下各營多寡不等共少一千三百三員名

今俱奉

旨招補完過其先月餉俱係截日停止又據薊州道

奏

新餉司手三

二十六

左應選開稱薊鎮崇禎元年裁定舊額新兵一

萬四千六十二員名至二年十一月間虜入大

安龍井而馬蘭遵化灤陽漢莊以次失陷各官

軍多經戰歿總兵朱國彥勢急投繯而三屯軍

士亦俱潰散今見在奉

旨陸續招補尚未足額其先月餉亦係截日停支至

于馬匹據鎮守楊肇基揭開中協原額一萬八

千九百八十二匹頭今缺額一萬六千四百一

十二匹頭東協原額三千八百六十四匹頭今

缺額二千三百七十一匹頭西協原額一萬二

千五百二十五匹頭今缺額八千三百五十八

匹頭又據昌平道呈稱昌鎮原額五千四百三

十三匹頭今缺額一千九百六十三匹頭通共

少二萬九千一百四匹頭其乾銀據密雲餉司

孫士髦呈稱本鎮馬驢原額減損延積數十餘

年月日茫無可稽惟支放軍馬錢糧悉取之年

例今天啓以前例用額銀三十六萬五千有奇

崇禎元年汰額二十七萬八千有奇此皆軍逃

馬餉

七

等因又據薊州道稱薊鎮崇禎元年裁定舊額新兵一

萬四千六十二員名至二年十一月間虜入大

安龍井而馬蘭遵化灤陽漢莊以次失陷各官

軍多經戰歿總兵朱國彥勢急投繯而三屯軍

士亦俱潰散今見在奉

旨陸續招補尚未足額其先月餉亦係截日停支至

于馬匹據鎮守楊肇基揭開中協原額一萬八

千九百八十二匹頭今缺額一萬六千四百一

十二匹頭東協原額三千八百六十四匹頭今

缺額二千三百七十一匹頭西協原額一萬二

千五百二十五匹頭今缺額八千三百五十八

匹頭又據昌平道呈稱昌鎮原額五千四百三

十三匹頭今缺額一千九百六十三匹頭通共

少二萬九千一百四匹頭其乾銀據密雲餉司

孫士髦呈稱本鎮馬驢原額減損延積數十餘

年月日茫無可稽惟支放軍馬錢糧悉取之年

例今天啓以前例用額銀三十六萬五千有奇

崇禎元年汰額二十七萬八千有奇此皆軍逃

馬餉

七

等因又據薊州道稱薊鎮崇禎元年裁定舊額新兵一

萬四千六十二員名至二年十一月間虜入大

安龍井而馬蘭遵化灤陽漢莊以次失陷各官

軍多經戰歿總兵朱國彥勢急投繯而三屯軍

士亦俱潰散今見在奉

旨陸續招補尚未足額其先月餉亦係截日停支至

于馬匹據鎮守楊肇基揭開中協原額一萬八

千九百八十二匹頭今缺額一萬六千四百一

十二匹頭東協原額三千八百六十四匹頭今

無憑查覈但該鎮每月支放糧草俱照實在馬
羸匹頭逐季報部明白卽有節省銀兩自合存
留太倉餉司銀庫決不敢擅貯分毫也各等因
據此看得薊鎮之兵馬錢糧與各鎮不同缺一
兵卽少造一兵之餉倒一馬卽少支一馬之乾
在各營俱截日開除在餉司則按月銷算至於
時日之遠近數目之多寡載在糧冊一一可考
總之兵未逃亡將領必不肯報缺額既報缺額
餉司必不肯令冒支且餉司月有月報季有季
報歲終有歲報俱總指於貴部其錢糧有無存
剩自在太倉如密雲舊額每歲應發銀三十六
萬有奇近止發二十七萬有奇則此扣存之八
萬餘兩卽爲處軍倒馬之數可知已除永平中
虜底冊無從查考薊州底冊俟取到另行咨送
外所有密雲新兵崇禎三三兩年掛號糧冊具
在若令謄寫恐滋弊竇今將原冊咨送以備查
覈等因又准遼撫丘禾嘉回咨內稱爲照遼東
兵馬朝撥暮調東貼西防勢如流水惟按以經

制憑以月報方可參酌去年八月間本院據兩
鎮開報關寧大槩以兵缺額二萬三千馬缺額
三萬餘者彼時統西援未回及陣亡逃故而言
旣准前因卽行鎮道清查去後隨據鎮道八月
分冊報細加研閱意恐猶有參差姑俟之九月
及至九月冊與八月相彷彿再俟十月稽之于
月報覈之于餉司此時縱小有盈縮總其大略
無甚差謬內中間有一二火器干把哨探撥夜
逾於額外業行該道清查俟呈覆之日再行造
送至若慮餉月餉載之經制截日扣除權在
司非本院所敢與聞也所有關寧兵馬實在數
目俱照經制按月填造清冊合行咨覆等因到
部該管理新餉侍郎周士樸查得薊密永各餉
司俱經呈報惟關寧餉司未據確報復行咨令
查取去後四月初七日據關外餉司王四聰呈
稱案查關外經制官兵馬匹船車歲該廩餉草
乾船租等銀一百七十一萬八千二百一十七
兩六錢今職任內一歲止放過銀一百五十萬

六千二百四十八兩六錢零比經制歲支銀數
 減省二十一萬一千九百餘兩一扣二年冬三
 月分馬乾銀三萬四千五百六十六兩七錢零
 一扣防薊官兵月餉并截日還官等銀二萬七
 千八百二十兩零一扣馬價黑豆米穀草折并
 皮襖節省等銀四萬九千四百七十八兩八錢
 一分內除奉部劄撥遼撫買馬二萬兩外餘剩
 扣貯各項銀八萬一千八百六十五兩八錢二
 絲俱作內部發數盡充正餉支放訖等因到部

奏議

新餉司三

三

奉批候關內餉司回報彙覆奉此案候間未見
 回報該本堂復行再催六月二十九日據關內
 餉司林玄呈稱照得本職於崇禎三年九月初
 八日到任接管山海鎮七月分一切本折錢糧
 除糧料按實數兵馬支領外隨將本月所扣銀
 額餉乾等銀存貯在庫充抵各衙門公費工食
 尚有餘銀一萬二千一百二十五兩六錢一分
 三釐業已造入八月分新收作正支銷訖及至
 八月以後按月

奏繳每兵仍給米五斗其餉乾料豆計月之大小
 盡實支實報並無缺額扣銷存餘銀兩惟是崇
 禎二年十一月內虜犯內地關兵調援四出山
 海孤弱額外添設兵馬調進覺華水中三營以
 額內之錢糧供額外之軍需比時倥傯那移接
 濟况西援軍士應領額餉業蒙內部截發薊庫
 其山海月餉惟據見在兵馬數目發解來關才
 主事給放正餉外逐月按缺額兵馬實數扣存
 餉乾等銀以為各衙門公費工食之用更有餘

奏議

新餉司三

三

剩銀三萬四千七百五十五兩四錢八分四釐
 六毫五絲才主事任滿之日已作節省報部奉
 劄充皮襖草價矣其本色米豆彼時亦因奴氛
 正熾海倉孤懸深慮不測會准道號各營驟行
 預支隨經才主事憑兵馬實數逐月扣除但此
 糧料津門發運有額山海實收有數顆粒上關
 國計敢不查核一清此時兵馬調援西防豆無兼
 支米間不赴領并有缺兵缺馬宜以為有多餘
 存貯在倉也然就此贏餘之物即以充額外之

供更有那給未完而存貯數目備開見在可查
等因具呈到部送司相應一併覈覆案呈到部
該臣看得曠兵缺馬截扣不發者經制也無兵
而報缺兵銀無馬而索空馬乾者權宜也我
皇上綜核虛冒一則曰中東二協馬羸缺幾三萬何
來草料何歸一則曰冊內兵馬缺數該部歷來
餉料曾否作缺煌煌
天語其為儲峙計纖悉備至矣臣同官侍郎周士模
復有兵馬缺額漸重一疏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十三

旨行查今據督撫兵道餉司各呈到冊者一一
如密雲永平薊州三鎮所稱按數支放按名扣
抵卽有節省存儲太倉查歷年收放底冊其汰
曠之數臣部原未嘗發而樽剩之餘餉司卽已
作正餉開銷矣惟山海餉司三年七月內將餘
銀一萬二千一百二十五兩六錢卽作該司月
餉支給三年十一月內將餘銀三萬四千七百
五十五兩四錢卽充該關皮襖草價又查十一
十二月馬乾銀二萬六千三百七十九兩八錢

一分臣部於三年十一月內割抵遼撫丘禾嘉
買馬銀二萬兩餘銀仍作該關工食月餉支用
矣寧遠餉司王四聰二三年分任內節曠銀兩
除撥發遼撫買馬三萬兩外尚剩銀八萬餘兩
卽作臣部發數充正餉開銷矣夫同一餉差而
兵馬額數有扣不扣有報不報者何也先是袁
崇煥議照所定經制馬匹全數給餉而扣貯無
馬乾銀以備買馬行之關內外未久而虜犯內
地故薊密永昌尚是實在支發而關寧獨有缺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十三

馬乾銀之報查山海舊定額餉一十二并春
三月每月該七萬七千五百餘兩四月至八月
每月該七萬二千一百餘兩九月十月每月該
六萬六千六百餘兩自三年十月起臣部每月
預奏止發銀四萬三千三百四十五兩四年四
月增至四萬八千七百九十五兩其空缺兵馬
扣除未發關外舊定額餉一十二并春三月
每月該一十四萬四千六百餘兩四月至八月
每月該一十三萬三千二百餘兩九月十月每

月該一十二萬一千七百餘兩自三年十月起
臣部預奏止發銀一十一萬三千七十餘兩至
四年四月增至一十二萬餘兩而秦翼明之官
兵一萬班軍鹽菜不與馬其空缺兵馬亦扣除
未發是三年十月以後閑寧支餉亦與薊密諸
鎮等而馬乾買馬之需除零星倒斃陸續逃潰
外閑寧餉司實積肩無以應臣等竊謂懸馬以
索餉仍扣餉以市馬當其贏餘明代兵部買馬
而丁此匱乏反向臣部索債非人情矣臣部屢

庚子奏議

新餉司二十三

三

經題覆奉

旨徑自扣除欽遵在案蓋缺兵缺馬扣存不發自是
數餉正理而臣部原未敢濫以相徇者也敬因

明旨再四詰問據實覈覆伏惟

聖明昭察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薊密關寧等處損兵數多失馬垂盡餉司果據
實報部部果覈明減發贏積自當不貲今各鎮俱

稱按數支放該部亦稱汰曠原未嘗發搏刺作正
支銷並未見內外節存實數如何但以冊籍無稽
通融支給各衙門公費工食及節省別用為辭中
間侵肥冒破不知凡幾軍興未已民力多艱內外
各官無肯實心肩任徹底清稽國計何賴今查自
元年為始某鎮餉為原額若干某官管理在外報
缺若干在內減發若干逐項開列明白來看務要
一覽了然不得隱匿含糊致煩詰問欽此

庚子奏議

新餉司二十三

三

覆餉鎮各項援兵糧銀疏

題為兵餉日增月益物力不支謹以出入大數披

實披陳懇乞

聖明從長酌處以圖久遠以定畫一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察呈崇禎四年六月三十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薊州糧儲主事蔣範化奏前事內

開去年九月分餉冊開列總督標下者原止王

相下官兵一百三十員名其行糧菹菜即于九

月十五日住支矣又史臣下官兵一千一十一

員名于九月十五日撤回八百二十員名

一百九十一員名奉令四月分止存一百七十

六員名即今改正真定標管守備朱寵祿統領

者也又南拱北支六月初三日至七月初五日

行糧菹菜官兵五十三員名其七月初六日至

二十六日因給假不支又支七月二十七日至

九月初六日止二十七員名亦即于九月初

日住支矣又西協石匣管千總王應鳴下官

一百九十員名守備龔國棟所轄至今四月分

止存一百一員名

上各營有隨督臣征勦者有係督臣換防者但

據其號單俱開軍門標下臣固照樣登報也等

因本年六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薊州兵備道今降級左應

選回 奏前事內稱密雲標下官下一千一百

六十八員名備查臣號冊內並無此數及會查

司冊係軍門標下副將王相下並守備史臣下

都司南拱北下官兵之數也所支菹菜行糧並

無

除崇禎三年九月十五日撤回止存一百九十

一員名後改守備朱寵祿所管於三年十月

八日蒙督臣張鳳翼批領到臣始赴掛號至四

年四月分止實在一百七十六員名見在支

菜行糧也其龔國棟所領官兵一百九十五員

名後於四年二月十五日交代郭雲鳳除開除

外止一百一員名自掛給四年四月二十日

至五月十九日止即奉文撤回截日住支矣

定州忠順營募繼助下官兵一千九百三十四員名除三年十一月十九日撤回九百五十員名外見在官兵九百八十四員名至今見支糧菜行糧也其保定選鋒營千總邢以德下官兵六百八十三員名保定標營右應雷下官兵五百九十七員名見防薊州見在支鹽菜行糧也其王思孟之駐防潘家口官兵二百九十五員名業於四年正月三十日住支訖其勇士營官兵備查臣卷並無此項號單當日徑赴餉司支領是在該司查明以報也至單開軍門標下無號單無憑考外細查號單止襲國棟官朱寵祿官兵有軍門標下字樣其餘若定州營絕無此名色也等因本年七月十一日奉聖旨該部科詳覈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先該本部於崇禎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具報前事內有軍門標下守備襲國棟等營共官兵五千一百四十四員名附支鹽菜米折等語月初五日奉

聖旨據奏總計兵餉出入大數加派之外尚缺額百餘萬委宜深慮本內應酌諸款着兵部即與該督撫從長確議具奏又如祖大壽兵應總算入關寧王威團練營已稱額外新增及王新民兵俱又列撥兵款內是否重複鄧玘所統南兵係何省入援及軍門標下一款一併查明來說欽此隨該薊遼總督張鳳翼覆奏前事本年五月十六日奉聖旨據奏密雲標下去年九月撤回行糧站業即截日住支定州等營俱係調到援兵原非軍門標下何與部疏迥異若該部據餉冊開列則數目已自不贅著即查明奏來又本內將範化呈稱分漫無稽數止憑號單開造該道餉司所職何事都着自行回奏張鳳翼還用意料理同撫臣速行管制酌撥兵以襄大計不得因候代急求弛擔部知道欽此通行遵照去後今該司道回奏前來相應覆奏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管理右侍郎周士樸專管查覈餉務吏科右給事中許世蓋看得事必有據而後真情必推原而後

見仰承

明命敢不矢慎隨取新餉司原呈之案及薊州新餉司所呈之冊一對質之其開列軍門標下者有四副將王相名下官兵一百三十員名守備史臣名下官兵一千一十一員名今改守備朱寵祿管守備龔國棟名下官兵一百九十八員名今改把總郭雲鳳管都司南拱北名下官兵二十七員名是也其列在巡撫標下者有一叅將王思孟名下官兵二百九十五員名是也合小

新餉司二十三

四

援保定標管石應雷下官兵五百九十七員保定選鋒營邢以德官兵六百八十三員名定州忠順營募繼勳官兵一千九百三十四員名勇士營張文燦官兵二百一十九員名始有五千九十一員名之數其實屬軍門標下者止一千一百六十一員名也覈其撤回之期王相之兵于三年九月十五日任支南拱北之兵于三年九月初六日任支龍圖標之火砲手于四年五月十九日任支史臣之兵于三年九月十五

日撤去八百二十名尚有原撥真定家丁一百九十一員名至四年四月內始改入真定標營于四年五月十六日任支此標下之原委也他如王思孟之兵撤于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勇士營之兵撤于三年九月十四日忠順營之兵于十一月十九日撤過九百五十員名尚留九百八十四員名并保定標營選鋒營各官兵俱于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放回亦不敢不并詳其始末大抵臣部前具出入大數一疏羅列兵款以見糜餉之自實不止軍門標下也督臣自信九月十五日兵撤故急急自明而不知該司正從有留而未撤者遷延至今督臣雖欲不仍其名不得也惟是撫院及保定勇士四營合併成文未及分摘要之冊籍顯然則亦烏能為督臣累也該道之冊屢催不至此等情節皆從蔣範化冊中探討得來而該道回

素其自認為號單所無者不必論而自認為號單

所有者其更替去留亦覺考証未詳但既有是兵焉得不給有是餉或調或撤道司固不能自主而截日任支道司亦不敢輕為徇也獨是募繼勦名下見在四月分者止九百七十三員名而該道回稱有九百八十四員名則多十一名且稱三年十一月十九日撤兵九百五十員名即宜於是日任支而司冊仍全支一月則多十一日共多支塩菜米折銀三百一十九兩七錢七分粟米一百五十六石五斗八升五合今雖

新編四十三

四三

撤回其多開之兵不可不改正以存案而多之銀不可不照數以追還者也既經該鎮司道回

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這兵餉既經查明知道了募繼勦名下多開之數及冒支銀數着改正追還今後道單餉冊有

勘參差致營弁虛冒的定以知情故縱並治欽此

新編四十三

四三

覆秦省留餉疏

題為微臣移鎮數月將赴秋防恭報勦賊情形預
計綢繆善後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
禎四年八月初八日奉本部送准兵部咨該陝
西總督楊鶴題前事內稱善後之最急者莫先
於兵兵莫先於餉蓋添兵之費設將有
設將之費買馬有買馬之費賊一日未平大勦
有大勦之費零勦有零勦之費

皇上知請有裁扣站銀不知從前勦賊原無正項錢
項止是東邠西借借者未還請者不足有限
金錢必不能填無窮之窟必不可已之後必不
能當無米之炊此皆地方隱痛苦情不敢聞之
皇上而臣不得不言者也為今之計舍遼餉無可請
者矣等因八月初五日奉

聖旨督臣外控巖疆內安重地禦虜戡賊悉倚深籌
據稱韓城宜雒等處賊屢敗勢孤得策在以勦行
撫正宜乘機迅掃熟計綢繆楊鶴既赴秋防即由
嚴各撫鎮及道府有司等官協力殲賊畫地綏良

罄展才猷共圖寧謐本內添兵請餉事宜戶兵二
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合咨貴部煩照

明旨內事理將本內請餉事宜即行酌覆等因移咨
到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備
遼之與備秦情形原難偏急而餉秦之與餉遼
額派實難兼贍向者出入大數一疏原帶秦晉
正雜言之已缺額一百六十萬近日秦晉之抵
留年例者停徵蠲免者為數實多督臣在西籌
西綢繆惟恐不周而臣部東西兩顧真有萬難
推展者先是七月中關西閩省鄉官有流寇
聞猖獗一疏請增兵設餉

下部確酌一時同官商集籌謂
國家無地不養兵無歲不糜餉而一旦盜賊竊發
輒指及新餉似非長策但各紳叫號情切救焚
拯溺誼難固執坐視於是通策該省三四年新
餉優免并新加三釐除抵兌蠲免外共未解部
銀二十二萬九千七百二十兩六錢內雖有延
慶平停徵在內莫非新餉額數就中撥八萬兩

以予秦聽該督撫酌量地方緩急徵收支用事
完銷其起解在途者不在此限等因七月初
十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欽遵業通行該督撫知會矣計督臣
拜疏之日尚未聞

命故有此

請耳雖兵難適度餉難劑定而審勢量額臣部之為

秦謀力如是止矣况兵部已留站銀四萬兩而

臣部原題搜括兵荒銀一萬九千兩西安稅課

銀一萬五千兩通融接濟亦足以支撥矣

之費至其他賑濟幼費待甲市駿之需固非

部所敷應也該督撫部務會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督撫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秦中新餉已經名撥八萬兩不得再請依議

與該督撫知欽此

議覆蘆課充餉疏

題為督工實處困窮勢極不能不訴伏乞

聖明俯賜蠲恤以收艱苦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奉本部送准工部告前事內閣該本部題

虞衡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十四日奉本

部送工科抄出南京工部尚書斬於中等題稱

本部額入關稅等項共銀一十五萬七千有餘

歲出約該一十八萬餘兩所持省直舊通或可

按濟一二乃部催視為虛文差官又念駭擾

解已不至及內鑄停爐以待乞將事例銀兩

臣部支用蘆課前以二萬助遼目今省直加

此項仍歸臣部以為焦金濡涸之需等因本

七月十二日奉

聖旨該部查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該工部

稱蘆課一項臣部項與戶部會議明白新奉

明旨分解一半應得一萬四千有奇臣等專疏合

而後有此一半方待接濟而南部適以此時

請臣部當料價扣留之後千瘡百孔實難以此日

姑俟各省直抵還料價之日稍足支撐當聽
用耳其戶部一半應聽戶部議覆等因本年
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欽遵移咨到部奉批新餉司議覆
此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蘆課一項
前工部具疏求歸工額奉有

明旨集議而臣部經力持非真吝此三萬金也
謂開節大計各自講求臣部實發其端

廷臣會商其便新增蘆課總錄臣部搜括清丈

得原出南工管額之外而一旦坐而取之

難損且洲田淤漲基地陸科又不盡關蘆

耳嗣部科從長酌量兩部中分然而工有增

戶未免有損矣乃南工臣又有此請或草

尚未見戶工二臣咨奏情文之剴悉耶今工

云俟省直抵還料價之日當聽留用臣亦云

遼瀋恢復關寧無事之日當議留用夫臣非

為爭執而謬以套語遜謝也計口坐餉秋

缺使今日可以半讓留工則前日亦可以全

北工矣在工臣既不能割料價之需而臣部

何能棄軍興之急在南工臣自可深見諒者

該臣同官侍郎周士樸為縮兵無計一疏奉

工部蘆課財銀等項已經奉

旨者不必爭執此外不許妄行奏請之

旨是臣部之已讓其半者不敢再望歸還而尚存其

半并臣部前疏所題元二三年未完六萬六千

餘兩俱宜刻期起解萬不能情面相徇以割

滋匱訕也既經咨會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蘆課銀兩既經議定仍歸爾部充餉未完酌

行催解欽此

覆擬浙江銀匠改傾罪名疏

題為欽奉

上傳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十二月十七日該本部題浙江解官周儒所解遼餉低潮應行浙省查究原傾銀匠等因具題本年十二月二十日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已經行准該省巡撫陸完學問擬各犯情罪前來本部以罪未盡辜復經具題駁行覆審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奉

聖旨遼餉銀兩豈容侵尅有司官不能覺察治行不
知劉道生等姑罰俸半年示懲袁理等配贖未
盡辜着行另擬追出贓銀併解充餉該衙門知道
欽此欽遵咨行浙江巡撫覆擬去後崇禎四年
六月十七日奉本部送准浙江巡撫陸完學回
咨前事內開案行布政司復行杭州府理刑推
官嚴提作奸銀匠袁理等再加研審得袁理等
之僅擬贖徒者以其犯監守之條也而周儒之
得領原銀者以其未有染指之事也但各匠之

侵蝕有據若不懲一儆百恐無以示將來而
官之覺察不早即以稱貸賠補終難辭於典
除傳曾已故名下贓銀十一兩四錢就家屬追
究外袁理名下八十錠計贓四十八兩所當
盜兩京倉庫例問擬永成者也鄭四名下四
錠計贓二十四兩周元名下陸錠計贓三兩
錢論罪雖無差等比例尚不及數應照原擬而
不准贖各贓追併充餉亦庶足禱奸匠之魄而
清軍

國之... 等因具招詳司該本司左布政使...
... 兩賄... 未... 事但計贓定罪袁...
... 侵... 數多合照例改戊鄭四周元贓數少減...
... 照原擬配餐以儆奸宄傳曾雖故名下之贓...
... 容倖免仍令家屬代完解官周儒雖未染指但...
... 典守失於覺察所追賠之銀亦應追解助餉...
... 因招詳到院據此該本院看得銀匠袁理侵...
... 數多合照例改戊鄭四周元贓數少減姑照

擬配祭傳曾已故名下之贓令家屬代完解官
周儒雖未染指但典守失於覺察追賠之銀應
解助餉等因相應咨覆等因到部奉批新餉司
查覆奉此相應題覆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袁
理鄭四周元與已故傳曾俱各充該縣傾解銀
匠是業有專營各有專隸與汎常傾銷者不同
坐以監守自盜固無所辭罪矣傳曾先正天刑
卽於家屬名下追贓已足蔽辜三犯以侵盜多
寡爲情罪輕重則袁理擬戍而鄭四周元各通
配驛所不准收贖亦可以奉盜傾官銀者之
也解官周儒領銀不能覺察姑追原賠銀兩
餉似未爲縱知縣劉進生等已經罰俸無容再
爲苛求矣既經該縣開撥確咨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將軍犯袁理德犯鄭四周元依
擬照例祭落其各犯追賠解官周儒贓銀八十
七兩照數追出刻期解充透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本內袁理名下前稱照盜兩京倉庫例問擬未
戍後又止稱改戍是否確條違著刑部參酌情罪
通行覈擬來看欽此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三

覆薊撫題請漕糧疏

題為備述三路情形兼陳防禦之策祈

賜採擇以固衝邊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

禎四年八月十六日奉本部送准兵部咨該順

天巡撫傅宗龍題前事內稱該臣前往松棚喜

峰太平等路巡閱邊關查點兵馬凡係衝口不

憚攀躋其經奴虜殘破地方必詳詢向何以失

今何以保其無失以其所見証其所聞職知所

以守三路矣所乞恩於

皇上者望

賜以漕糧十萬石並減虜大砲五百位而已兵法曰

雖有金城湯池而無粟弗能守也松棚一路轉

粟最艱喜太二路次之今聚千兵之處必牢貯

千石之糧而月月之支放不與焉則城可守矣

若大敵在門倉無一日之積欲責此置費者以

羅雀掘鼠豈不難哉且計部之餉金固未能以

時給也倉有餘米便可以濟餉金之窮臣知戶

部之欣然撥給也伏乞

勅下戶兵工三部將臣所請撥漕米發大砲易路將

撥班軍四事速為議覆俾臣得借手以寬

聖明東顧之懷等因本年八月十三日奉

聖旨據述松棚喜太三路情形及防守實著傅宗龍具

見料理所請漕米大砲班軍併李孟陽議處都著

該部即與酌覆欽此欽遵到部送司案呈到部為

此合咨貴部煩為遵奉

明旨將該撫所請漕米等項速為酌覆等因到部送

司除大砲班軍聽兵部工部議覆外所請漕米

十萬石相應具覆案查薊州舊餉年例漕糧

萬五千石除照例轉運外崇禎四年三月內該

本部題為薊永需糧甚夥等事截漕米十萬石

薊七永三六月內據陸運主事姬文郁報薊州

倉石內運到遵化倉一萬二千四十八石永

盈倉二萬八千四百九十二石九斗七升一合

零馬蘭倉七千石漢兒庄九百九十九石五斗

洪山口倉七百五十石又放山海右步營王棟

米七百四十二石薊州倉一萬三百九十九石

九斗七升以上共運過各倉米六萬四百三十二石四斗四升一合四勺俱有實收到部其餘九千五百六十七石五斗五升零尚無實收到部見在催取本年七月內薊州餉司李雲衢冊報霸密二道屬買運到薊米一萬四千八百四十石俱已實收薊倉訖又密雲原借臺糧今撥還薊永各三千六百一石四斗零見在發運未入前數夫遵薊二倉所收米石原兼三路關口防兵在內今據薊撫疏稱松棚董家口等俱苦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三

三

無米豈運到薊遵者尚未轉運耶抑隨運隨盡耶又稱聚千兵之處必牢貯千石之糧而月月支放者不與焉是欲倉有餘粟以備非嘗亦綢繆之極思也查薊州漕糧舊例多從津門水運今漕舟俱已抵壩無幫可載惟有比照三年陸運通糧之例將漕米抵通未經進倉者撥運五萬石等因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邊塞之土境瘠不毛扼險固防非倚糧宿飽安能遏犬羊之狂突哉先該臣部議截漕米十萬石

薊七永三而又分派霸密二屬召買米石除免買外尚實運一萬四千八百四十石以益薊兵之不足各有倉收到部又續發密鎮補還臺糧三千六百餘石似可分發共飽矣而該撫疏稱索米惟艱為漕糧十萬石之請此必收貯薊遵者轉運未到且其意又不專為計日糊口之謀而為意外舉城以飽待饑之長策也惟是漕米運至薊門又懸薊門運至各邊所費脚價每石至五六錢兼各邊倉庫盡壞苦無積貯此其所為難耳則今漕糧已盡抵壩截留海運查三年二月內曾撥通州及河西務漕糧陸運薊門接濟今漕米抵通者或尚未盡入倉但又不便多載以損

國儲而虛根本今擬量撥五萬石俾令陸運至薊文郁專管轉運查照屯兵數目分撥松棚喜太等處亦便計也伏祈

皇上俯憐邊兵需米之急該撫固圍之忠勿撥通糧五萬石運至薊門轉發三路為邊塞貼

月餉仍如薊撫之議每兵貯糧一石以為未計其陸運脚價容臣部酌定給發雖轉運艱難運價煩費而秋防正愆固不得不由以應該撫之請其尋嘗日用或量給折色或本折間支以省轉運之苦薊撫謂臣部餉金不能時給似謂本易於折而不知臣部之轉運本色尤難於折色也愛惜而善用之則至善矣再查萬曆會計錄中載薊鎮額該遮洋總運漕糧三十萬石內六萬石留天津二十四萬石運薊州嘉靖四十四年薊門止運本色十萬石加以折色八萬石曆初以折色八萬改解太倉各兌軍銀至二年本部覆

准總督楊兆題將薊州漕糧止發五萬石餘五萬石運赴通倉上納萬曆六年復改為二萬五千石總以歲豐米賤人不樂得本色耳若今亦窮則變之時矣今臣部議撥通糧雖偶一行之不敢輒執為例而要亦權分薊額所原有非創虧京通所本無將來仍當從長酌議別有撥派者

既經兵部咨會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薊鎮秋防正殷依議准撥通糧五萬石運赴該鎮轉發三路着該督撫區畫貯給毋任混耗該部以後還着從長酌議派撥欽此

庚亥奏議

新餉司三

五九

題參通州地方強賊劫餉疏

題為強賊截劫軍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呈崇禎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據領餉

委官陳汝志稟稱本月二十一日蒙差委押送

薊州七月新餉銀三萬兩行至通州八里橋西

偶遇強賊十數人箭射傷車夫方三打開銀鞘

劫去銀一十四錠志到通州即速稟督治兵部

即時發公文一角與通州黃副將領家丁二百

餘名捉拿前賊未獲今銀鞘在通州衙門差人

護送理合稟報等情到部奉批新餉司具

緝賊盜批送到司奉此相應具題案呈到部

臣等看得潞河距

國門咫尺八里橋距路河亦咫尺邇者白晝通

禦人截財已難為司巡徼者解矣然尚未敢

及官銀也而今公然行劫截去官銀一十四

共七百兩不已異乎據領餉委官陳汝志稟

馬賊十數射傷車夫劈開銀鞘劫去軍餉

橫無忌亦甚矣臣部每遇委官領運即給印

紙牌一張沿途多撥兵丁換程護送其通州原

設有伏路家丁督以參將今盜賊公然邀劫若

此果該路之不奉部牌平抑家丁之偷安玩愒

也雖督部即遣黃副將領兵捕緝而輸銀一月

未獲軍餉一日久稽所當照例責令通州該管

印捕等官一面賠補一面緝賊獲日定奪者也

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通鎮督部并劄該州將所劫軍餉照

例賠補勒限捕緝賊贖務在必獲正法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據奏通州近地盜劫官銀該管印捕將領等

所司何事着照例先行賠補護解仍勒限拏獲

奪伏路家丁嚴行懲處該部知道欽此

查覆發過黔兵防宜月餉并饒勳林耀侵冒疏
 題為軍務事新舊二餉司案呈崇禎四年八月初
 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宣府巡撫沈聚題前
 事內開黔兵貼防何敢議去但勁兵厚餉非重
 用不敢留若宿兵俟時恐機宜少泄故未用即
 不當留不留當善其去俟姚化民交代後即解
 促啓行但行者之畏狼視居者倍急駭其曠悍
 之氣鼓其殺賊之雄使中途無擾而致力於秦
 須資以月餉臣不敢謂出境而緩呼庚之慮也

新餉司二十三

其給兵來此兩月餘部餉曾米而發從年餉
 給一萬一千餘金目下青黃不接之時赤白
 馳之際秋防正急需餉更殷未借貼防之勞
 縮主兵之餉又何顧焉自宜速發以補借支
 額者至於中軍林耀等侵餉過多兵士啼饑
 洵臣時加慰犒約束僅免於譁聞各弁向戴罪
 立功於肯嵐道門下恐各兵去後思卸駐委罪
 以贖不了之局於饒勳則皆勳所曾摘發者
 因各兵告計會同鎮道面詰兵將侵餉緣由

道臣范鏞一一錄其口詞臣備咨戶兵二部行
 山西確查是否的數庶可以服兵之心聊亦慰
 軍之腹也等因本年八月初六日奉
 聖旨這撤兵給餉及林耀等侵尅事情該部查議具
 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黔兵防宜即以備薊當事者不欲
 宿師贖財老師示隙議令從秦歸蜀順道勦賊
 在黔兵省迂道之勞擾而秦地獲應急之聲援
 亦便計也惟是防宜月餉與離宜行糧臣部固
 當曲為籌者先是七月中臣部有查覆援兵
 地支糧并酌定貼防支糧額例一疏議將貼防
 黔兵并孫顯祖等兵通行從長酌議每兵每月
 給銀一兩四錢米五斗米缺時亦折四錢不支
 塩菜照開寧諸兵之例而支給舊餉又恐舊餉
 不繼將保定拖欠宣鎮民運銀八萬兩內有六
 萬八千餘兩先年那借召買米豆應用今議新
 餉還四萬八千餘兩舊餉還二萬七千餘兩兩
 年鮮足在宣鎮為遠年拖欠在臣部為見在贖

奏支奏議

新餉司二十三

一第... 冊... 頁... 4

償劄令兩庫各發一萬而俱令該鎮領餉委官
王喜相於八月初一日起解到彼通融支給似
爲兩利至於饒勳前後在部在晉共實支銀四
萬四千四十七兩九錢七分五釐自三年十二
月起扣至四年五月終止除去應得月餉草料
尚多餘銀三百七十五兩七錢七分五釐應作
還官之數而宣府又支六月餉鹽菜一月餘銀
應作七月分扣美係饒勳乾沒者自當追出還
官仍充兵餉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三

李

聖旨饒勳透支餉銀截日扣除內有乾沒實跡勳
併議其改支減額事情該督撫酌妥具奏欽此
通行該督撫酌議矣該撫疏稱黔兵來宣兩月
部餉曾未顯發計該撫拜疏時部覆或尚未見
而解銀亦尚未到也但前發二萬兩原爲防宣
一時接濟之計而孫晉入秦裹糧又當別計臣
已諭新舊兩餉司各劄發五千兩爲黔兵道路
行糧卽作抵還保定民運之數近樞臣又議
宣防冬則兩次所解三萬兩止當作月餉銷

而向後陸續撥還以無滯置之可矣若夫使
餉銀一節饒勳林檎彼此互訐臣部原以事難
通度第拈出饒勳在部重支銀米一段而餘係
該督撫勳是卽林檎在部重支三月十五日
四月十五日餉三千七百六十一兩五錢該
中軍金花雖願作五月分實餉而重支之罪
亦已難逃是在該督撫情實兵心枚求實餉其
不入兵士之腹者卽是歸還奉之費追乞正餉
前既已結清之數既經該撫具題前來相應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三

李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照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發過黔兵月餉知道了其饒勳林檎互訐
餉事情着該督撫作速勘明嚴追奏奪欽此

覆粵省抵銷撥兵安家銀兩疏

題為推明部議加派之因合給撥兵月餉之用懇

乞

皇仁准免再解接濟以蘇嶺海窮困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而廣總督王業浩題前事內開

廣兵入援一次自如璋領一千一百九十名今

防天津者是也一次焦績後領一千八百名行

至中途奉

旨撤回共用過安家月糧七萬三千八百一十三

五錢一分九釐除照部文將站銀加增銀五

千一百三十五兩八錢二分八釐二毫抵補外

尚欠銀六萬八千六百七十七兩六錢九分

釐二毫零未准開銷尚該天津兵月餉銀每年

四萬兩有奇苦無措處欲將新派七萬七千之

銀除四萬解部充津兵之餉其餘仍留本省抵

補銷等二次援兵借支之數等因崇禎四年十

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該部查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

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撥兵安家行糧不

准動支新餉屢奉

明旨海內勤

王之舉不獨東粵故向者兩次請銷七萬餘兩臣部

未敢輕徇而僅以三年應用驛站加增銀許以

開銷蓋額不可缺亦例不能開耳夫粵兵之入

援者實不滿一千二百名其一千八百名中途

而返原未抵京而遽欲開銷新餉七萬餘兩不

已泰乎今據督臣疏稱站銀止得五千一百

十五兩零而不敷者尚六萬餘兩欲以新派七

萬七千之額以四萬抵該省援兵月餉而留

萬七千抵足前銀然後解部此以東粵之物力

完東粵之公事豈不直截了當但入援之兵原

非召募不知原設兵餉安在且粵兵今已撤回

則所云扣四萬以充津餉者似無安頓處矣查

閩浙吳楚南直援兵安家行糧臣部俱未准銷

新餉間有呼籲亦駁令設處抵補粵即多事

豈獨後臣所爲斷斷不能奉行者匪直愛餉抑亦通例然也又援兵月餉亦出各省如閩如楚見在刻期接濟而督臣以爲新派三釐原爲援兵而設其詞甚辨其情良苦然或不知援兵月餉之外尚有塩菜行糧在也計粵兵在津經年臣部給過塩菜行糧銀一萬一千八百餘兩若不出自加派何處得來而該省又以川兵月餉爲解夫川中遼餉又留該省三年等還臣部故斷自四年爲始代給月餉是奪川兵之所留用以給川兵猶之乎該省之解也今粵欲執此爲辭將閩楚諸撫之拮据措餉罔敢後時者亦當以川爲口實矣普天勤王例無異同且督臣入援粵兵月餉告竭一疏奉有廣東入援兵携餉已盡依議借給數月卽著如數勒限解補之旨煌煌在案督臣當深諒臣部之硜硜也惟是誼切共濟又不得不曲爲地方設慮者臣部七月

中覆廣東巡按高欽舜清查屯田一疏議將

省清出絕軍俸糧銀三萬三千餘兩併米七千九百九十餘石平價改折解充新餉奉有俞旨查粵省自如璋所領一千一百餘名卽令防守天津議撤回籍者是也據疏稱安家行糧動用過銀三萬五千五百八十兩已將崇禎三年裁省驛站銀五千一百三十五兩開銷抵補尚餘三萬四百餘兩無處搜括萬不得已卽於前項屯銀內開銷四年分三萬四百餘兩而餘銀二千六百餘兩併米折仍解充餉斷不得覬覦加派者至於焦續後所督一千八百名中途而原未望見國門毋論臣部之抵銷爲無名恐該省亦不便以境內之師遣責內部之供億也伏乞勅下臣部將廣東入援自如璋等一千一百餘名家行糧銀除驛站抵過五千一百三十五兩外尚餘三萬四百餘兩姑准於清出絕軍屯銀內四年分開銷焦續後所領兵原未入援不得牽內部代抵其援兵借過臣部月餉銀八千三

百餘兩遵照

前旨刻期措償不在加派之數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覆南部題留蕪稅并條議恤商三款疏

題為蕪稅復與人情未帖謹酌畫一之議以寬商
旅以廣

皇仁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

二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南京戶部尚書

鄭三俊題前事等因本年七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該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

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軍興以來一切權

宜無論加派病民即增稅終未免病商如南計

臣所舉先臣葉茂才權關時足額之後啓關

間誠足為權臣榜樣今豈敢謂司屬盡不肖而

上之翹首紀錄次亦救過考覈恐亦不能不刻

意致察以求及額耳所當申飭此意以稍示恤

商之仁者也蕪稅之復計臣曩在北時同持斯

議初欲令南京宣課司兼督其務嗣以隔越稱

苦另置專差定額三萬兩原在新稅之後新稅

議加一萬原與九江濟墅諸差一體題增今據

南計臣疏稱京行與蕪關落地攔江嗷嗷不決

設為三議以示調劑如隨納隨放但稽梁頭丈尺應稅若干不須復加盤驗而網疎無竭澤之虞可行也如竹木板枋併之工司船貨併之戶司而農民細碎等物徑當蠲置莫問使稅例無交征之苦可行也如過口進口俱從半徵之例而蕪商自外江進口者應一例議稅自內河出口者應一例免稅其京稅已經蕪稅者免再增新稅而錐刀無重科之擾可行也南計臣嘉惠遠商勞來逐末微臣固有同心而欲以新加稅額量抵所在之加派仁人之言其利洵溥奈時度勢今茲愧未能也至南課加額一萬兩計臣欲請以為南用查南督臣呂維祺有留計出入難支一疏亦惓惓以此為言臣部以事經始人多觀望寧勉割三年解北事例銀以應其請而宜課蕪稅仍畫數解北以倡其後奉有俞旨臣同官侍即周士樸為縮兵無計疏云蕪湖新稅解有批文而銀未到部宜課加稅貯庫不解而四年分之事例已過七月未解分毫處處

此幾以疆場為戲奉有已經奉

旨者不必爭執此外不許妄行奏請之

旨則宜課加稅一萬兩計臣似當查昭節次題疏為遼餉刻期解北以濟軍興之乏俟二三年後邊警稍寧徐為商確裒益可也若夫蕪稅三萬之外再有贏餘自聽南計經費臣部雖萬費措處亦不敢厚望於額外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下臣部移文南京戶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俱依議欽此

覆保鎮兵餉疏

題為酌定標營經制計處新兵額餉以飭軍實以蘇民困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二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保定巡撫丁魁楚題前事內開

舊制標兵七千五百名馬四千匹後崇禎二年裁去兵七百五十一名馬一千一十一匹餉皆陸郡額解風稱齊一不意已巳之冬逆虜內犯倉皇入援各道募兵七千餘名即陣失次亡之後尚

新餉司二十三

五

存贖半前撫臣解經傳列為伍管其安家行之費諸郡邑悉索徵賦以應數至十八萬有奇自今請抵雖亟徵輸猶煩庫藏之搜括無餘則鬻之瘡肉俱盡兵饑則亂民窮則盜鑿豈在遠臣愚以為奴插並防豈敢遽言撤散公私交困豈得專事邪移切實之著唯有揀拔精兵謹計額餉而已於是合選新舊營兵得九千五百名計浮舊數者二千名其實此中精銳止此耳歸四營營各二千以一將官一中軍四把總

之名為正兵餘一千五百名則漢夷家丁及各兵之有技藝足為衝鋒之用者以一守備三把總領之名為奇兵蓋有正有奇亦兵法也內新兵之餉近雖

請留優免要之權宜非制也查得前撫臣解經傳題

裁開營銀共四萬三千一百五十二兩八錢六分二釐六毫二絲除標營裁汰銀前撫臣於崇禎三年仍為該營復額支用即津門要區保鎮衝關亟需飽騰詎宜撤外養內臣亦議還部鎮

新餉司二十三

五

為海防行糧選鋒增募之資其他僻壤內地純祖軍勢可無復者計餘銀一萬七千八百十四兩又查得具定額徵薊鎮民兵銀停解久嚮皆克為製器府兵之用計每歲一千九百七十一兩二錢今合此二項以餉此二千之舉無事加派不煩邪移即永永遵行可也等因本年七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該部嚴議具奏欽此又該直隸巡按御史王之

良會題同前事本年七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薊遼總督張鳳翼題同前事七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通送到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恒山三輔重鎮宿兵豫餉年來苦無畫一之計保撫丁魁楚裁定經制冊開撫院標下官七員家丁奇兵千五百名馬千匹歲用銀二萬七千九百八十七兩六錢真定標中營官六員兵二千名馬六百匹歲用銀二萬七千六百二十七兩六錢

真定標左營官六員兵二千名馬六百匹歲用銀二萬七千六百二十七兩六錢真定標右營官六員兵二千名馬六百匹歲用銀二萬四千二十七兩六錢真定標前營官六員兵二千名馬六百匹歲用銀二萬二千六百二十七兩六錢以上連開共該銀一十四萬六千一百三十九兩五錢除原額舊餉原派閏月共足一十二萬六千二百六十六兩四錢仍餘新兵二千各尚不敷銀一萬九千八百

七十三兩一錢於是搜諸易州天津井陘道屬故絕汰軍得銀一萬七千八百九十四兩二錢五分二釐零再益以真定額編薊鎮民兵銀一千九百七十一兩二錢尚不敷銀七兩六錢四分即於事故銀內通融支補臣部反覆綜察乃知該撫之部勒極其整而打筭極其詳也內所開見在銀一十二萬六千二百六十六兩四錢中經先年題留有新餉項銀三萬九千四百餘兩臣部不敢驟問仍聽充餉至於題留生員

優免銀四萬而原不在舊額之內臣部題留經傳疏量費四萬以補撥兵之費要亦自崇禎三年而止至四年以後或未必盡用矣該撫云新兵之餉近雖請留優免之權宜非制也

是固已卓見臣部議及優免原非可割之額而明旨暫留抵餉亦非久假之需蓋通盤合筭計口給餉而為此歸還優免之長策耳其四年分四萬或割一半或盡歸還應聽該府解部抵充薊遼新餉不者亦可以資三輔召買之用而不苦於

無米之炊也既經督撫及按臣會題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二十七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保鎮兵餉該撫既從長酌處這四年分優免銀
兩應否歸部須有定議本內科或割半或盡還是
何緣故著再明白奏來欽此

新餉司二十三

法

酌減鳳淮二府屬災邑新加三釐疏

題為加派原非得已疲邑部議已及謹遵

旨據寔奏

請仰微

軫恤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八月

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鳳陽巡撫李待問

題前事內稱據淮海道議桃源清河海州應免

加贖榆應量加二釐淮徐道議邳州睢寧應免

加宿遷應量加一釐潁州道議鳳陽盱眙靈璧

及英山霍山應免加泗州臨淮各應量加一

五毫臣竊以為在淮安州縣經臣等前路勘

疲分別蠲停疏中業已查確上

請正供尚且議減加增斷難取盈而輕重分數前

原自瞭然自當以是為差在鳳陽州縣重地

關根本積疲已極荒逃而泗州近罹水災全

陷溺將來整頓萬難仍當比盱眙鳳靈之例

此者皆

明旨所謂委寔災疲勢難加賦者至若廬州府英

二邑力雖云艱勢難槩及臣不敢徇道府之請以幸

恩恤也等因本年八月十五日奉

聖旨該部覈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省直無益之虛派臣部原不樂硬坐以擾民

國家難應之徵求地方自不便認承以賈戾况新加三釐履經

廷議亟欲寬此不能者既奉有委寔灾疲撫按察請之

明旨今撫按既有言矣臣等雖有軫念巖疆之心切痼瘼民隱之慮誠有不得不為調劑於其間者如鳳陽撫臣李待問所請廬鳳淮三府加派州縣肥瘠輕重各有差等臣謹因其意而畧確之除廬州府所屬英山霍山力雖云艱勢難槩及撫臣既已不在蠲減之列無容置喙矣惟淮安府所屬桃源海州見經踏勘議蠲舊通商考成勢難再加暫應全免外清河睢寧次之

加一釐邳州量加一釐五毫宿遷量加二釐榆量加二釐五毫而淮屬灾邑之差數定矣於鳳陽所屬視淮安稍可支持但

根本重地不得不稍示優恤鳳陽盱眙量加一釐靈壁泗州量加一釐五毫臨淮量加二釐五毫而鳳屬灾邑之差數定矣以上州縣臣恨不獲逐一全蠲以昭

浩蕩之仁但海內水旱時有地方灾異亦多臣部節次議覆秦晉河南諸灾疲地方有停減者矣未

有輕議全蠲者蓋願念軍興而又曲體皇上嘉惠灾黎之德意故反覆酌量就該撫之差次而裒益之以寬此一方民耳既經該撫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并咨都察院轉行巡按御史

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具題九月初二日 聖旨是欽此

查覆四川三四年餉銀并優免完欠疏

題為摘舉過限事件以振凜情事專理新餉山東

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七月二十四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四川巡按御史劉光沛題前事因

稱蜀中三年分地畝遼餉銀一十二萬一千三

百四十四兩既奉

明旨解京自應催完如額臣一受事即嚴檄稽覈查

經撫臣張論先已二次借措解完七萬兩今又

陸續措那三萬兩於四年四月二十日差官任

內領解赴部交納連前二次共解過銀

其未完銀兩與怠玩官員容臣同撫臣督催

解并查奏男報外伏乞

勅下該部俟差官任滿解到地畝銀三萬兩并帶

生員優免銀一萬俱照數查收并

賜註銷號件施行本年七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銀兩曾否解到寔收着查明具奏未完的

嚴催起解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巡撫張論會題

事八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銀兩解到着照數查收未完的還勒限補解

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先該本

部題為遵

旨酌議黔餉事崇禎三年六月初七日奉

聖旨這分撥楚省黔餉准如數著督臣自催餘加派

併襍項及蜀中加派銀俱着照數解部刻限完奏

該省歷年派額缺至十三餘萬兩作何開銷有何

歸著便著徹底通查明白奏報不得支飾仍即設

法補解其南糧議歸兩部知道了欽此欽遵通行

湖廣四川各撫接遵照去後因過限不完

摘參行催其湖廣派額缺至十三餘萬根踪

撫臣魏光緒於本年三月內回

奏本部四月內具覆訖今該四川撫按張論劉

沛回

奏疏稱蜀中三年分加派一十二萬一千三百四

十四兩先二次措解七萬兩今又那解三萬兩

并帶解生員優免銀一萬兩本司查得崇禎

年八月內該省差官魏希尚解到二萬兩

事

月內差官趙嘉謀解到五萬兩俱劄庫實收訖其差官任鼎續解加派三萬兩生員優免一萬兩業於本年八月二十一日解到亦經劄庫查收訖除未完銀兩勒限檄催外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自奢難作而蜀餉毫釐不為遼用容歲臣部再四商駁仰荷

皇上垂念缺額令臣部代蜀任援兵月餉而責蜀以全餉十二萬一千餘兩自三年為始歸部餉道是猶然以蜀之物力養蜀之士馬而於遼額寔

未有大益也今據按臣劉光沛所奏解過三年分餉銀查臣部劄收文案該省差官魏希尚趙嘉謀任鼎三次共解到加派銀十萬兩生員優免銀一萬兩俱已實收訖而三年額餉尚欠二萬一千餘兩今四年秋秋將欲何待續解此其時矣再查四年分五月內差官李士儂解加派銀三萬六千餘兩僅足了預徵三分之局而余何月也以臣所定四限計之全未照管真不知功令為何語矣且該布政司冊報生員優免五萬

餘兩今三年止解到一萬兩四年止解到一萬兩或者源源而來固當接解不絕而秋防正殷呼索自迫此十數萬兩者早一刻得一刻之用仰祈

明諭撫按責成該省藩司速行督催一體考成叅罰以信

前旨者也既經該撫按會題前來相應題覆恭候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四川三四年分餉併優免銀兩未完的俱着該撫按嚴催速解遠限照例叅罰欽此

覆楚省水政積遺銀兩疏
題為遵

旨酌議黔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查崇
禎四年四月十六日該本部題覆前事本年四
月二十日奉

聖旨豫奏湖廣餉額除新派外以五十二萬五千八
百餘兩為準知道了水政一項先年既曾議抵缺
餉是否盡屬無徵還著該部再行查明欽此欽遵

咨行該省巡撫備查先年水政議抵缺餉是否

慶支奏議

新餉司三三

八

盡屬無徵明白報部以便覈覆去後七月二十

六日奉本部送准湖廣巡撫魏光緒回咨內開

行據布政司查得水政抵餉者因天啓二年

餉額該銀七十四萬二千四百七十六兩零

年題改照糧加派每石派銀三錢止有銀六十

三萬七千四百二十八兩零遂致缺額十萬五

千四十八兩前院熊尚文以餉額必不可缺查

出水政銀六十二萬三百九十三兩每年分

萬五千四十七兩以補原額以五年為率加

銀將盡仍聽撫按另議處補益前院惟知有題

補缺額之各曾未查水政係遠年積遺已奉

三大赦難追之銀自題補之年缺額迄今並未有補

前奉部查一十三萬缺額已該署司孔叅政具

文詳復本院已蒙建部開銷今奉部以水政非

虛懸之數復行清查本司責令工房經承人後

卷查水政始末原經三十六年奉

旨採解

三殿大木前司議將三院膳罰致履稅銀茶油商稅

門攤船料缺管司庫等項銀兩案馬料等項

及四司料銀等項等項自三十六年

起至四十五年止約以十年為率共解到銀

百二十七萬一千一百一十二錢九分七厘

八毫內除准督水地等項支及過頭二三運探

正支過銀六十萬零七百七兩三錢八釐八毫

尚該存剩銀六十七萬三百九十三兩九錢

分九釐於四十八年以前據廣備庫冊開因

支放宗祿遺餉科舉修理城垣表夫起解費

支放宗祿遺餉科舉修理城垣表夫起解費

京邊等項不敷盡行那借無存至天啓六年正月內又因

三殿復興採解虎尾大杉并楠木等項前布政使李春茂奉

旨責還差委工部周員外堦底清查以充採木之需

李布政使吊取庫冊查對逐款登答造冊呈詳

兩院達部具題於借過倉口歷年欠數追徵補

還木政內除年遠借過者請銷銀二十九萬七

千五百八十二兩八錢零實該應追四十四年

新餉司卷三

起至天啓元二三年止各屬積欠宗祿道價

舉表夫茶價等項共銀三十七萬二千八百

十一兩有零已奉

旨允在卷陸續設法追過銀七萬五千五百五十兩

尚少銀一十七萬三千七百五十兩正在設法

嚴追問又於天啓六年八月內奉

熹宗皇帝聖旨帶徵錢糧朕念民力有限天啓元年

以前盡行蠲免已徵在官扣美還民欽此欽遵

將前欠一十七萬三千七百五十兩盡行遵

詔赦免訖其免解道完銀七萬五千五百五十兩

元年以後應追補欠銀一十二萬三千五百

十二兩通共該銀一十九萬九千零六十一兩

於內採解

皇木美用銀八萬八千三百七十兩有奇又撥用

惠工銀九萬六千七百五十兩尚餘銀一萬四千

五百四十一兩有餘奉

旨撥留

桂工之用業經前院姚宗文按院溫臯謨會題奉

旨旨准其採解道完業行前在卷是從前三十年

二十八百一十一兩并九年以後一十二萬

千五百一十一兩之數業已盡數銷算無餘

內撥留

海工銀一十萬六百九十一兩雖經奉

旨俱係民間積欠并無分文實銀在庫正在設法

追問又過

皇上登極冊立冊次

恩赦及特赦奉

明旨從天啓七年以前盡行

赦免訖而其前院熊尚文題抵餉額者亦惟以一百

二十七萬一千一百之內除去實用過六十萬

七百七兩三錢內尚剩銀六十七萬三百九十

三兩九錢奉

旨題定以為實數而不知後來

赦者赦支者支欠者欠俱已銷除無餘安所得欠額

而抵之今奉嚴查相應逐款登答伏乞查照等

因到院據此該職看得木政一項原額在庫銀

新餉司二十三

一百二十七萬一千一百零一兩二錢九分零

內除三次採木用去一半而存剩一半之內

經工部周員外及前司李布政堯底笑明除去

年遠應開銷者又幾一半而實落應追之銀止

三十七萬二千八百有零耳於此數內追及七

萬五千五百五十兩適

熹宗皇帝恩赦從天啓元年以前盡行

赦免訖其元年以後又該追銀一十二萬三千五百

一十一兩連前追貯七萬五千有零之數通共

該銀一十九萬九千零六十一兩於內採解

皇木笑用銀八萬八千三百七十兩零餘盡撥為

惠兩藩之用雖有其名仍屬拖欠正在設法嚴追

間而

皇上兩次

恩赦及昨者新奉

明旨從天啓七年以前又復盡行

赦免訖前後木政之數消除滿筭因已明白直捷毫

無駁閃而前院熊都御史題抵新餉者止據剩

新餉司二十三

存一半六十餘萬之內欲取以克新餉之額而

不知後來之

赦免除豁撥補支領事變百出終屬盡餅固未嘗得

一實落在庫之銀可以供人挹取也業經題覆

明旨特恩允行湖廣新餉准以五十二萬五千有零

註為定額全楚百姓不啻出之湯火歌頌

皇上亦無極而從前積欠之木政亦復彰彰如是

可以盡斬葛藤無煩吹索矣等因咨覆到部奉

批新餉司查議奉此相應題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楚中木政銀兩乃萬曆三十六年奉
 旨採木該司議將三院贖缺官柴馬稅契事例等
 項約以十年為率可得一百二十七萬餘兩除
 採木支用六十萬有奇尚該存剩六十七萬餘
 兩以備支用前撫熊尚文議欲每年撥追一十
 萬五千以抵遼餉減派之缺隨值黔南難作楚
 中遼餉盡歸黔用黔得銀五十餘萬不復深求
 而臣部亦虛存其籍無復執熊撫之議以問楚
 中原額者年復一年四十五年以後那移者別
 項開銷天啓七年以前逋欠者屢逢
 恩詔而木政諸項除工部外又大半入新舊襍徵之
 額數其為木政備用者鮮矣但稅契贖罰等項
 議歸餉額者自崇禎二年為始而二年以前餘
 遂毫無可抵耶即九厥商稅茶油門稅諸款昔
 年題充木政者今未必歲歲盡通且亦未必盡
 歸襍項獨不可搜括若干每歲以抵新餉之缺
 額耶事關錢糧未敢臆斷應行該撫按再一逐
 款查明回

度支奏議 新餉司卷二二三

奏酌議撥發補湊新餉者也既經該撫移咨前來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巡撫并咨都察院轉行巡按御
 史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三十日具
 題九月初三日奉
 聖旨據魏光緒咨稱熊尚文所查木政銀兩乃遠年
 積逋似屬虛額及稱支放宗祿等項盡行那借又
 明保實在前後已自承清既有那借即應徵補何
 得以放免為辭至撥借工十一萬餘兩此何等
 急需豈容年餘毫無進定盡從詔赦是朝廷恤民
 德意專飽婪囊殊可痛恨還着該巡按御史督同
 藩司嚴行查核那移奉何明文何人經管缺額有
 無徵收果否民欠併九厥商稅諸款崇禎二年以
 前作何支銷今日是否盡歸襍項逐一勘明據實
 速奏如有隱徇並罪不饒欽此